

立法院公報

The Legislative Yuan Gazette

第 111 卷第 90 期



5061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二)出版

目次

委員會紀錄

	頁次
111年10月6日(星期四)	
內政委員會第4次會議 邀請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1 ~ 70)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3次會議 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陳明通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71 ~ 120)
財政委員會第5次會議 邀請審計部陳審計長瑞敏、行政院主計總處朱主計長澤民、衛生福利部薛部長瑞元率疾病管制署署長及食品藥物管理署署長、經濟部王部長美花就「COVID-19 疫苗及冷鏈之購買、廠牌、價格、劑量、施打及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效益」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121 ~ 186)
經濟委員會第2次會議	
111年10月5日(星期三)	
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111年10月5日、111年10月6日為一次會)……………	(187 ~ 246)
111年10月6日(星期四)	
一、邀請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二、審查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公平交易委員會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反托拉斯基金(111年10月5日、111年10月6日為一次會)……………	(247 ~ 284)
交通委員會第2次會議	
111年10月5日(星期三)	
一、邀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就「鏡電視設置爭議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獨立公正性之影響」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二、邀請數位發展部部長、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就「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配額公平性及電視台頻道整體規劃方針」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111年10月5日、111年10月6日為一次會)……………	(285 ~ 384)

111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

邀請交通部部長、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內政部、教育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918 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111 年 10 月 5 日、111 年 10 月 6 日為一次會）……………（ 385 ~ 458 ）

附：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459 ~ 465 ）

委員會紀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9 時 1 分至 13 時 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2 會議室

主 席 林委員文瑞

主席：出席委員 13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內政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 分至下午 12 時 39 分

地 點：紅樓 202 會議室

出席委員：羅美玲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鄭麗文 鄭天財 Sra Kacaw 張宏陸
王美惠 翁重鈞 賴香伶 吳琪銘 湯蕙禎 莊瑞雄 李德維 林文瑞
管碧玲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李貴敏 陳亭妃 游毓蘭 江啟臣 謝衣鳳 陳椒華 趙正宇 洪孟楷
賴惠員 邱議瑩 林德福 蔡壁如 高虹安 楊瓊瓔 孔文吉 林思銘
鄭正鈴 張其祿 廖婉汝 林俊憲 蘇震清 邱志偉 傅崑萁 劉世芳
何欣純 莊競程 陳以信 呂玉玲 高嘉瑜 張育美 蔡易餘 陳明文

委員列席 32 人

列席官員：海洋委員會代理主任委員兼海巡署署長周美伍暨相關人員

主 席：林召集委員文瑞

專門委員：黃瑞月

主任秘書：鄭雪梅

紀 錄：簡任秘書 周厚增 簡任編審 葉淑婷
科 長 陳品華 薦任科員 鄧瑋宜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海洋委員會主任委員率同所屬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海洋委員會代理主任委員兼海巡署署長周美伍報告，委員羅美玲、王美惠、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鄭天財 Sra Kacaw、張宏陸、管碧玲、翁重鈞、湯蕙禎、賴香伶、游毓蘭、林文瑞、鄭麗文、莊瑞雄、廖婉汝、張其祿、賴惠員、陳以信、李德維及蔡壁如等 19 人質詢，由海洋委員會代理主任委員兼海巡署署長周美伍暨相關人員答復說明。）

決定：

- 一、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 二、委員吳琪銘及陳明文等 2 人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 三、書面質詢及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機關於 1 週內另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通過臨時提案 1 案：

海巡署所轄我國全境 78 座雷達，負擔本島及各外離島岸際至 12 海浬之安全監偵，與國軍戰、航管雷達共同建構國家海空安全防衛，重要性不言可喻。

本席 2021 年 10 月 25 日於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全體委員會議對海巡署質詢即指出，全國目前 415 名海巡雷達操作手，與國軍人員負擔相同任務、24 小時全年無休堅守雷達資訊，卻未與國軍人員相等之「國軍戰航管官兵勤務加給」；復於 11 月 5 日於對行政院提出書面質詢，籲請行政院同意全國海巡前線之雷達手應比照國軍得支領「國軍戰航管官兵勤務加給」。

查國防部 2021 年 11 月已函報行政院擬修正「國軍戰航管官兵勤務加給表」，同意該項加給；人事行政總處亦於 2022 年 9 月 21 日會同相關單位辦理雷達站視察。爰要求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應積極主動後續資料補充及說明等行政作業，及早完成該項加給之核定與撥付。

提案人：管碧玲 王美惠 莊瑞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議事錄確定。

繼續報告。

二、邀請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報告。

邱主任委員太三：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大家早安。承蒙大院邀請，向貴委員會報告大陸委員會推動業務情形。謹提出口頭報告，另備詳細書面報告，敬請指教。

壹、近期工作重點

一、防範中共複合性施壓挑釁，維護臺海和平

中共面對區域情勢變化、美中長期競爭態勢及其所謂歷史任務，持續加大加速對臺作為。今年 8 月間對臺複合式文攻武嚇，以軍演、經濟報復、所謂法律懲戒及防堵國際社會關切等手段對我施壓脅迫，企圖形塑臺海新態勢。此外，北京當局持續宣稱貫徹所謂「解決臺灣問題總體

方略」，近期更發布對臺白皮書，加大宣傳「促統」工作部署。本會與政府相關單位持續審慎評估情勢發展、應對可能風險，並嚴正譴責對岸侵犯我國家主權安全、違反國際法等非和平行徑，並籲請國際社會重視中方擴張威權的趨勢，及對區域安全秩序的危害。

二、應對中共經貿脅迫干擾，妥慎評估風險影響

近期中共對臺經貿施壓及統戰力度增強，8月初，對岸連續以軍演設置禁航區影響臺灣周邊海空運輸、暫停我多項農漁產品及食品輸陸、天然砂輸臺，並以產地標示製造通關干擾，更不斷放話將持續對我經濟報復，已衝擊區域交通、兩岸經貿及損害業者權益。此外，今年以來中國大陸經濟面臨「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多重壓力，加上防疫封控、天災、國際通膨及內部系統性金融風險浮現等影響，經濟情勢更形嚴峻。

針對中共持續對臺經濟脅迫的可能發展，本會與相關機關加強評估及應對風險挑戰，要求陸方依國際規範儘速恢復我相關產品輸陸。相關機關亦研議調整作為，成立農產外銷平臺、積極辦理海外拓銷活動，以分散風險、建立長期穩定的目標市場，維護臺灣經濟安全及永續發展。政府並持續提醒赴陸投資風險、瞭解臺商經營困難，協助多元布局及回臺投資，擺脫對單一市場依賴。

三、保障國人權益及揭露中共認知作戰，完善安全防衛

中共持續操作所謂「臺獨頑固份子清單」等手段，刻意公布臺灣企業、團體機構與人士等，恫嚇民眾自我審查、妨礙我民主體制運作及破壞兩岸正常交流，本會表達反對；並評估對岸藉兩岸交流、政治干預我企業經營與國人權益的可能影響，研議適時採取必要措施，確保國家安全與民眾權益。另針對我國人強遭陸方定罪、限制人身自由及返臺等事，本會除與家屬保持密切聯繫外，並持續要求陸方應立即無條件安全釋放、確保渠等人身安全及司法權益、儘速安排家屬探視等；同時呼籲國人留意赴陸活動所可能衍生的安全風險。

此外，中共近期藉由網路新媒體等多樣化管道推動兩岸文教等交流，加大對我青年學生統戰拉攏，並散布虛假訊息、進行認知作戰。本會持續會同主管機關研擬應處作為，並檢視策進兩岸各項交流安全管理，完善民主安全防護。此外，針對錯假訊息，本會均即時澄清並提供正確資訊，增強民眾對政府兩岸政策的瞭解與支持。

貳、未來工作方向

一、研判「二十大」後中共動向，維護臺灣最大利益

習近平在中共「二十大」延任後，其所謂新時代政治路線與體制將進一步建立與鞏固，治理方針或將因應內外部情勢發展調整，亦將影響其對臺政策動向。隨著中共實力逐步擴大，並且不斷強調在其發展戰略中推進統一進程；我們認為，北京當局對臺工作已進入加強實踐所謂「反獨促統」階段，並且通過單方設計、脅迫恫嚇及統戰滲透、操作灰色地帶，及運用國際法干擾、阻礙臺灣與國際社會互動合作等，遂行其對臺目標。本會將持續評估掌握中共謀臺策略及動態，預為研判可能發展、妥適應處，並防範其干預臺灣民主機制的正常運作。

二、完備相關子法配套，維護國家安全及產業優勢

為保護國家核心關鍵技術，及防範陸資滲透、挖角我高科技人才，大院業三讀通過及總統公

告兩岸條例第九條、第四十條之一、第九十一條、第九十三條之一、第九十三條之二等修正條文。本會已積極與內政部、經濟部、國科會等主管機關協調，及早訂定子法及加強宣導、加速生效施行。此外，經濟部已發布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部分條文，本會及相關機關將依實際需要，持續檢視兩岸投資法制，依法嚴格審查及強化管理，確保國家經濟利益及高科技產業競爭優勢。

三、評估推動逐步恢復兩岸有序交流、強化安全管理

基於人道、家庭團聚及商務往來需求，政府已陸續開放陸港澳籍人士得申請來臺從事相關活動。本年 9 月 22 日再度宣布自 9 月 29 日起，放寬陸港澳籍人士來臺探親及人道探視；航空、航運公司駐點機構等人員得申請來臺；以及經許可來臺投資之陸企，可專案申請來臺經營管理。未來本會將根據國內外疫情、兩岸互動情勢發展，滾動檢討、逐步調整陸港澳籍人士入境管制措施，同時強化兩岸人員往來安全管理、審查對中國大陸人士來臺申請案。另，「小三通」是便捷兩岸往來的重要管道之一，本會重視各界及金馬鄉親意見，在作好相關準備、整體評估兩岸防疫作為及相關情勢後，將適時重啟。兩岸航空客運航點的增加亦在規劃中，將逐步推動。

四、密注港澳情勢發展，精進人道援助等權益事項

因應香港情勢劇變，在維護國家安全之前提下，本會持續關注港澳情勢發展，並研議相關應處作為。本會持續關懷照顧在臺之港澳人士及務實處理人道援助事宜，會同有關機關持續研修盤點相關法規及配套措施，已開放港澳生來臺升讀高中及五專，及增列尋職及在臺修讀碩博士期間得折抵居留期間等、強化延攬專才；另亦加強與地方政府合作，完善照顧服務新移居臺灣的港人，協助渠等儘早適應臺灣生活。

參、結語

政府致力維護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符合區域各方的利益與期待。面對未來情勢發展，政府兩岸政策一貫，冷靜不躁進、理性不挑釁、堅定不退縮，捍衛國家主權和民主自由，並與國際社會共同合作、維護區域和平。本會將持續穩健應對臺海情勢發展，捍衛臺灣人民最大利益。呼籲中共方面放棄強加的政治框架與軍事威脅，正視兩岸互不隸屬、和平務實化解分歧。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主席：現在請海基會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報告。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今天非常榮幸承貴委員會的邀請隨同陸委會來報告海基會的業務概況，除了提供書面報告之外，為節省時間起見，我做幾點口頭補充報告。

因為新冠疫情已經影響我們全世界將近三年，這三年來兩岸之間民間遇到的一些問題並沒有改變，但是處理的環境與條件更複雜，因為很多我們的民眾在大陸遇到事情或是大陸民眾在臺灣遇到事情，因為疫情的隔離限制，所以沒有辦法親自去處理，因此在接到這種案子的時候，我們都必須要特別的去關心，有效地協助他們順利完成他們遇到的一些問題。從第 2 頁開始，首先我們很重視的就是，要解決兩岸民眾遇到的問題需要兩岸的主管機關還有民間團體，包括

台商協會等等來協助我們共同處理每一件個案，這些團體及兩岸主管機關，我們海基會平時就必須跟他們保持聯繫，確保業務的聯繫溝通管道能夠很平順。跟各位委員報告的就是，甚至對岸經常有封城等等問題，造成他們沒有辦法正常的上班，他們都會通知我們這段時間他們沒有辦法上班，或者是郵遞的業務會受到干擾，因此我們能夠掌握我們幫民眾解決問題的時效。

第二個，在第 3 頁這部分，我們發覺過去這幾年，沒有辦法在大陸生活下去的貧困國人，要求海基會接返的人數在去年、前年突然暴增，110 年我們接回了 46 人，今年截至 9 月底已經接回 44 人，雖然只有四十幾位，但這些人都是貧病交迫，從在當地辦理證件一直到我們聯繫他們臺灣的家人，幫助他們安置，整個過程我們都非常小心謹慎地在處理。

另外，值得跟各位補充報告的一點，在第 4 頁有提及，台商在大陸面對整個經營環境的重大變化，利用疫情期間他們停留在臺灣的時間比較長，我們就籌組了投資臺灣參訪團，兩年來已經走了 13 個縣市，已經或正在促成的投資案件有將近 20 個，我們也覺得這個活動還滿成功的。

最後，關於兩岸婚姻服務，以前我們是被動的受理一些需要我們服務的案件，但過去兩年，我們的同仁花比較多時間主動跟臺灣各地的陸配團體及陸配組織聯繫，目前全臺灣各地五十幾個協會我們都有取得聯繫。取得聯繫的意義就是這些人嫁到臺灣來相夫教子很辛苦，他們到臺灣來如果遇到問題的話，我們希望能夠在第一時間知道，然後幫他們解決，有 57 位義務律師幫忙我們一起來面對這些問題，然後我們也隨時跟各縣市的社政單位保持聯繫，希望這 22 萬在臺灣的大陸配偶能夠很順利地融入我們的社會。其他的部分就麻煩各位委員參考我們的書面資料，以上簡單報告，謝謝。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委員質詢前，援例做以下幾點宣告：本會委員發言時間 6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發言時間 6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臨時提案截止提出時間為上午 11 時，於詢答完畢後處理。

請登記第一位的羅委員美玲發言。

羅委員美玲：（9 時 20 分）邱主委早安！行政院在 9 月 22 日宣布自本年 9 月 29 日起全面恢復免簽證待遇機制，10 月 13 日以後將加碼取消限團令，開放非免簽國一般社會訪問及觀光旅遊。可是對於陸港澳，我們到目前為止只有開放投資、探親，且探親只限三等親內的親屬；另外是許可陸籍航空、航運公司駐點人員可來台灣。不過，針對這個部分，最近有很多香港朋友在問，什麼時候陸港澳才可以比照其他國家也可以開放社會訪問及觀光，也就是恢復以往用入出境許可證就可以隨時來臺灣？請問主委，這個有時間表嗎？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羅委員好。謝謝委員的關注，有關這部分，我們應該要詳細跟各位說明，各位才會比較瞭解。目前針對陸港澳，出境部分是沒有任何限制，我們國人出境或是回國都沒有限制。但是對於陸港澳入境的部分，我們會檢視雙方既有的疫情管控措施，譬如中國大陸目前還是 7 加 3，澳門地區還是 7 加 3，只有香港是 0 加 0。香港的部分，縱使目前是 0 加 0，但還是有一些相關的限制，所以陸委會都會蒐集各個地區包括大陸、香港、澳門，我們會根據整體的情勢

做滾動式檢討，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中國大陸到目前為止是禁止人民到臺灣自由行，這是在 2019 年 7 月 31 日宣布自 8 月 1 日開始，所以陸方到現在為止還是限制他們人民到臺灣自由行，這也是我們做政策考量時的相對應措施，我們會做綜合情勢的研判，來做滾動式的檢討。

最後一個，目前大陸地區跟我們只有四個航點而已，而且這個航點又受到他們自己內部疫情的管控措施，到時候會產生一些問題，恐怕雙方都要有一些理解或者是溝通機制的處理，這部分我們都持續在進行。

羅委員美玲：主委，我們在 9 月 22 日宣布之後，其實陸委會的說明並不是那麼清楚，所以我們經常接到港澳朋友來電，他們不解為什麼會有這麼大的差別，如果今天我沒有詢問陸委會，即使我搜尋了所有的新聞報導，主委今天這樣的說法其實我們是不瞭解的。像港澳的朋友就問為什麼會有這麼大的差別，我們的陸籍配偶甚至會問，他們也有一些親戚朋友在這裡，為什麼特別針對陸港澳部分會有如此不公平的對待？就是會有這樣的聲音出來。當然主委剛剛說明了，OK，我們現在瞭解就是有一些困難點存在，譬如你剛才提到大陸在 2019 年 8 月 1 日起禁止他們人民來臺灣自由行，可是陸港澳朋友經常會跟我反映為什麼對他們如此不公平，其他國家都可以來臺灣進行一般社會訪問及觀光旅遊，而陸港澳就是沒辦法，所以如果我們在政策上有一些考量，我希望陸委會能夠說清楚。就像我今天看到您的報告，你們說會滾動式檢討、要看兩岸互動情勢發展，其實我們要看兩岸互動情勢發展跟您剛剛講的不太一樣，比如說，我跟你現在在吵架、不好了，所以我不想讓你過來，這個字面上會讓人家有這樣的誤會，實際上不是幾個字就可以清楚的表達，所以本席希望我們在開放這些政策的時候，包括為什麼可以、為什麼不行，要把話說清楚，就像大陸在 8 月 1 日根本不讓大陸的民眾自由行，那當然就會影響到我們開放的政策，所以還是一句話，陸委會就是要把話說清楚。當然大家有在想，我們有沒有辦法從小三通先行？像金馬的縣長都一直在跟陸委會 argue 這個部分，那我們可不可以小三通先行？

邱主任委員太三：謝謝委員的關心。像金門縣楊鎮浯縣長、陳玉珍委員、連江縣劉縣長和陳雪生委員，坦白講，他們三不五時就會打電話來，甚至到陸委會來跟我講，他們也都知道我們陸委會其實每一個階段都有在做，比如說，我現在講也沒有關係，但是這個當然很不幸，就是今年 3 月我們本來想要規劃所謂的清明節專案，但是因為剛好 5 月疫情又起來，原來規劃的整體防疫措施，比方說，委員可能不瞭解，金門的醫院只有 300 間病床。

羅委員美玲：醫療量能不足。

邱主任委員太三：平常就已經有一百多間是金門縣民在使用，萬一疫情起來，像上個禮拜每天有一百多例，金門從來沒有這麼多例，以前一、二十例就已經算太多了，但是現在有一百多例，所以我們就會問他，金門縣民會希望要撥多少給這一邊？這會影響到其他生病的民眾，所以這個也是大家都知道，我們要做規劃，贊成的人當然比較不會去顧慮到這個問題，但是對於有疑慮的人，我們還是要給他有信心認為沒有問題，防疫的措施或機制可以設計到讓大家放心，所以金門醫院只有 300 個病床、4 個負壓隔離病房，那要撥多少出來？

羅委員美玲：主委，我們可否從入境的人數來做一個總量的管制？有辦法這麼做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已經提到第二個問題了，基本上，現在我們還是總量管制，原來 5 萬人裡面，我們幫陸港澳已經爭取到一個是 6,000 人、一個是 8,000 人，就占了 1 萬 4,000 人，已經超過 25%，但是實際的量並沒有那麼多，所以再跟委員做補充，有些東西是雙方要先透過其他機制、管道去溝通，譬如說，它願意再多開放哪些事項，我們才有辦法去做整體的評估，這裡面還要配合相關的業者，就是航空或航運業者。

我想委員大概多少也知道，老共他們比較愛面子，他們不希望敲鑼打鼓的做，大概是大家有到一定的發展階段，在可成的時候再說，因為他們現在是第二十屆要換屆，所以有些事情也不是那麼好做決定，我們也不方便在還沒有成之前就先講出來，他們可能會覺得你這樣不夠意思，搞不好就這樣破局了。剛剛委員有提到，我們也同意我們確實沒有對外說明很清楚，但是有些東西是在進行中，或者還在試探，這個沒有到一定的階段，我們不敢對外說明。

羅委員美玲：所以到目前為止，我們都還是沒有時程表？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陳玉珍委員、陳雪生委員跟縣長都有來跟我做新的方案的規劃，我們跟他也有一定程度努力的方向跟時間點。

羅委員美玲：好，謝謝主委。我們也是希望基於防疫、醫療量能以及人道考量，我們來做一些適度的開放，當然還是希望陸委會在做任何政策之前可能要把話說清楚，我們這邊還是會接到很多也許是不理性的陳情，當然話沒講清楚，可能就會有一些誤解，所以希望陸委會也可以有一個時間表出來，然後讓陸港澳的民眾安心。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會來努力。

羅委員美玲：謝謝。

主席：請湯委員蕙禎發言。

湯委員蕙禎：（9 時 30 分）主委早。今天大陸委員會要來做業務報告時大家心裡就想到，臺海兩岸的情勢現在已經變成國際社會矚目的焦點，中共一直持續在臺灣的周遭提高軍事威脅，對我國國內還在實施資訊作戰，這是破壞臺海整體區域和平的行為，尤其在中共二十大以後不斷地推進統一期程，剛好這幾天是中共的國慶，不少臺灣藝人紛紛配合轉發中共央視社群，還要祝福他的祖國，本席得知大概有六十多位臺灣的藝人進行表態，祝賀中共的國慶。我們知道統戰的樣板其實已經很多年了，寫得越來越露骨，說他是中國人、他愛中國這個祖國，講得非常露骨，我想大家都知道這是一種溫水煮青蛙的方式，我們是臺灣，是民主自由的國家，隨意讓他發揮，企圖要混淆視聽、要混淆我們的主權，他忘了是在哪裡出生、國籍是哪裡，都忘記了，所以臺灣很多民眾也忘了自己的國籍，常常講他是中國人。

因為我們的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三條之一在今年 6 月 8 日才通過，請問主委，這些藝人、網紅進行表態，說他是中國人、慶祝中共的國慶，有沒有違反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三十三條之一的條文？如果有違反，是不是要讓我們的執法單位執行，以堅定維護我們的主權？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湯委員好。謝謝委員的關注，誠如委員剛剛提到的，臺灣確實是一個民主自由的國家，所以對於人民言行的態樣，基本上我們都根據憲法保障人民言論跟表達自由的宗旨在做

處理。剛剛委員有提到，當然有些是他們主觀不管是在政治的意識型態也好，或是他個人的喜好也好，甚至他個人經濟上的利益也好，我想只要他不違反我們的憲法跟法律，我們基本上都要給予尊重。委員剛剛提到的這幾個行為態樣，單純都是表達所謂的認同問題，基本上可能還是在我們表達自由的範疇內，但是就誠如剛剛委員提到的第三十三條之一有做了這樣的規定，裡面最主要的核心就是他不能跟中國黨政軍相關機關團體從事合作行為，所以他單純在網路上做這樣的表達，雖然他可能是在向對岸的政府或政黨表達他的忠誠，但是基本上單純這樣的行為，恐怕我們很難認定為是所謂的合作行為，因為一般的合作行為一定是雙方有合意，第二個是有一定的內容及後續執行的行為，這應該只是單純的態度表達。

湯委員蕙禎：他是轉發在中共央視的社群，這是有被邀請上他們的社群，其實這就是樣板。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這確實是他統戰的樣板，但因為這是單一的表演，至於這是不是所謂的合作行為，我們可能要再做進一步的蒐集與瞭解。

湯委員蕙禎：因為這些演員、明星有相當的觀眾群，他在那邊發表的言論不當，其實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第九十條之二有規定，主管機關並得限期令其申報或改正，我覺得要有這樣的一個要求，不要讓他任意的一直發展下去，比如說文化部應該適度去要求他改正或要求他申報，他的國籍是不是改成中共了，為什麼他可以講自己是中國人？中國人跟臺灣、中華民國是不一樣，我想這個立場要講清楚，現在臺灣很多人已經混淆了，搞不清楚自己是中華民國國民還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國民，所以真的是混淆視聽很嚴重。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的，確實如委員所關注，行政院在羅政委的主持之下，因為這個涉及到很多部會合作行為的態樣，像剛剛委員就注意到這可能跟文化部比較有關，但有些經濟性的可能跟經濟部有關，有一些跟地方政府或民意代表的合作，可能又跟內政部有關，蘇院長有指示羅政委邀集相關部會對合作行為的態樣做解釋。

湯委員蕙禎：可以適度的請文化部要求他們改正或申報，我覺得不要讓他們感覺沒什麼，有種國家主權完全蕩然無存的感覺，我想這要注意。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的關注我們會跟文化部溝通。

湯委員蕙禎：另外我再談到被任意拘押的臺灣人，因為中共侵臺動作頻頻，在軍事上愈加猖狂，甚至國人入境到中國，或到香港、廈門地區，都會面臨隨時被任意拘押的可能，想請教主委，陸委會是不是有掌握到現在被拘押在中國的臺灣民眾還有多少人？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我們沒有辦法全部掌握，這一點我必須坦白說，主要的原因在於雖然兩岸有簽訂司法互助跟共打犯罪協議，規定上是他們的公安部跟我們法務部的國兩司，他們只要限制或剝奪我們國人的的人身自由就要通報我們，同樣的，我們如果在臺灣有限制或剝奪大陸人士的人身自由，彼此要做這樣的通報，但是我們基本上都如實通報，而且我們讓他在司法警察機關就可以聘請律師，但是因為中國大陸的情形是公安部最大，公安部只要說不能妨礙公安調查，基本上他什麼時候要通知，或者是如果涉及他們的國安單位，公安部又會推說，因為不是他們辦的，他們不是那麼清楚……

湯委員蕙禎：我相信中共……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我們沒有辦法有效的掌握，但是只要我們知道，或是國內的家人知道的話，我們就會儘速地要求對岸要跟我們確認，之後我們會去做一些後續的安排。

湯委員蕙禎：瞭解，中共沒有人權，大家都知道，法制也不健全，法制是他說了算，所以國人進入大陸經常是完全沒有保護的狀態，當人權志士提出來的時候，我們才會知道誰被不合法的拘押了，我想這個隨時都要去注意，並透過世界的人權志士協助。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的。

湯委員蕙禎：最後，中國干涉臺灣的選舉，因為現在九合一選舉已經在如火如荼地進行，我們也常常聽到哪些人士有可能接受到中共的一些資助，當然以前也有一些案子已經發生，並涉及刑事案件，也經過偵查……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有人已經被判刑。

湯委員蕙禎：是，有被判刑了，所以隨時都要注意，因為現在我們看到選舉有很多很奇怪的現象，我們也是希望大陸委員會幫忙注意一下，多一點訊息讓我們提早因應、防範，免得大量資金進來臺灣掌控我們的選舉，我們民主制度會受到影響，可以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可以，前幾天我看到檢察總長有到各地去要求檢警調要針對這個問題做密切的注意，委員也知道我們是法治國家，通常在非有相當程度的時候，他們也不宜對外先行公布，所以大部分都會到成熟的時候、認為有影響到我們的民主機制運作的時候，相關單位就會適時公布，我們會跟他們保持聯繫。

湯委員蕙禎：偵查不公開，瞭解，謝謝。

主席：請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發言。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9 時 41 分）主委好。今天特別安排陸委會來報告，也是為了因應現在中國的二十大。在二十大前夕，我們看到有非常多的動作出來，他們內部方面有所謂的改革開放，也有習近平主張的清零封控，請教主委，您覺得習近平這次能不能夠如願地繼續延任？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好。到目前為止，包括我們國內跟國際上所做的情勢上的預判，在人事的安排上，習近平延任應該是沒問題，我們也做這樣的研判。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最近很多國際媒體就開始高興了，因為他們說習近平如果能夠延任，其實是美國的機會，因為他對經濟的態度，我們也看到他們的 GDP（經濟成長率）遠遠不如預期，所以大家都認為機會來了。但是我們也很緊張，因為如果中國失控，他內部的鬥爭跟他的經濟崩盤，也許反而會希望用攻打臺灣來轉移焦點，凝聚他們國人的共識。您覺得這樣的機率高不高？

邱主任委員太三：跟委員報告，當習近平在十八大上任之後，他設定了一個所謂偉大的中國夢，對於這樣偉大的中國夢，他一定有設定一些項目和目標，包括軍力的擴張就是偉大中國夢裡面最大的基礎。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我們都是朝這個方向預期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只有我們，全世界都是，也因為他這樣軍事的崛起，造成區域安全上大家的疑慮跟緊張，再加上這幾年來他的戰狼外交等等的措施，所以基本上民主同盟的國家大概都有在做這樣的防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為什麼我特別要提，是因為我們都知道最近曹興誠董事長特別捐了一筆錢，有很多人肯定他，也有很多人嘲笑他，甚至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覺得不應該嘲笑他。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是啊，但還是有人嘲笑他是義和團，過去我們有一個臺灣民政府，他們也有一個部隊叫黑熊部隊，這個我也看過，因為原住民很多人都參加臺灣民政府。但是也有一個民間組織，他們成立的叫黑熊學院，這個黑熊學院其實是在做民防的課程，也有很多人報名參加，因為我們看到這一次的俄烏戰爭，烏克蘭的表現令大家非常驚艷，最主要就是有這樣一個民間團體組織，所以我們可以看到他們面對戰爭的韌性、對社會運作功能的維繫，以及城市的運作。所以我們也很高興民間有這樣的組織出來，代替政府去做民防的訓練，做心防的訓練，也做民防的訓練。現在陸委會應該也有這樣的功能對不對？不曉得陸委會做得怎麼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感謝委員的關心，確實我們剛剛提到各國在因應中國軍事崛起所帶來的威脅跟破壞穩定，每一個國家都有積極地在做準備，像我們國家很明顯的，蔡總統上任之後就認為自助才有可能人助，我們怎麼自助呢？第一個，我們要有基本的防衛能力，所以蔡政府對於整個國軍，包括我們的國防政策、我們武器的提升，還有民心怎麼樣來鼓舞都很注重，所以大家可以看到今年 1 月國防部就成立了全民防衛動員署，這樣的全民防衛動員署就是要結合民間各界，包括地方政府等等，怎麼樣有這樣的動員概念……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全動署成立之後，這樣的組織作為有哪些？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是由國防部來負責，但是我大概知道他們都在檢視各項動員防衛的人力、物資還有機制。就像剛剛提到的，包括民間成立的黑熊學院，當然我們也很感謝他們，因為除了他們……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但是我認為陸委會應該可以做得比他們更好，因為你們持續都有編列經費，也有辦類似像高中生、大學生的研習活動、兩岸事務研習營等等。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基本上現在陸委會有補助各大學，只要他開設認識兩岸……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有沒有可能跟他們合作？因為看起來課程的內容其實是有趣多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軟體的提供我們是有，但是硬體的執行面通常是各部會，因為陸委會的預算全年不到 10 億元。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是，九億多元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所以我們大概只能做軟體的提供，至於硬體的部分，恐怕是各相關部會……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之所以特別提這個問題，是因為我們看到民間已經有這樣的組織出來，我覺得政府不能夠落於民後，我們反而還希望政府要增編經費，一同跟民間合作做

這件事，我們要讓它遍地開花，因為靠一個民間團體坐落在都會地區，什麼時候能夠讓更多有興趣上這個課程的人來參與？我們現在也有全動署了，本來就要做全民國防。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補充說明一下，國防部在 2 月就已經開會要納入全民動員署的方案，包括海內外新聞傳播分類的執行計畫，配合教育部，教育部也有計畫……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但是我也要提醒，可能是過去的積弊，意識形態難以改變，其實全動署是做全民國防、我們的後備，就我自己親身接觸的經驗，其實親中思想的人居多，你們要好好的想辦法，看要怎麼改變。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會啦，我相信全體國人 90% 以上都知道防衛臺灣，這是國家最基本的命脈。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是啊，所以我們要做的除了民防之外，還有一個很重要的心防，在過去資訊不發達的時候，我們還能空飄，我們送物資、送文宣都還能空飄。

邱主任委員太三：現在網路比較快。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現在網路比較快，重點是我們輸了啊！我們每天都在收一大堆大內宣的罐頭簡訊，透過抖音也好，LINE 群組也好，每天都在散布、每天都在發。講一句實在話，我有時候也會心嚮往之，那麼強大，哪一個人不希望有強壯的爸爸媽媽，這個是很可怕的，所以民防很重要，心防也很重要。像京台高鐵、台海大橋的罐頭影片一直在播送，還有「2035 去臺灣」，請教主委，京台高鐵聽說已經在建設中，這是真的還假的？是真訊息還是假訊息？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中國大陸自己內部要怎麼去做軌道建設，坦白講，這個跟我們……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意思就是真的囉？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問題是什麼叫「臺」？是不是要跨過臺灣海峽？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是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怎麼可能呢！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它有影片、影音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坦白講，網路上的酸民也好、宣傳的人也好……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主委，我的意思是說我們有沒有在做這些努力？它們好像一個工廠在製造訊息，我們民主國家不能有這個工廠，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這就涉及到我們怎麼管理網路、怎麼樣有效管理，對於這種假訊息也好，甚至是這些惡意的攻訐的訊息，究竟要怎麼去處理？我想相關部會都有在做。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們是民主國家耶！我們要散布的是真實訊息。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對！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把我們的美好告訴人家就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要如何設計這一個機制……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就是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相關單位都有在做。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認為這個部分很重要。我知道海基會今天有來，它也有協處

這些滯留大陸的人，我也知道陸委會有編列一筆專案經費來協助，我想請問一下，這個錢要不要還？還是借支？

主席：請海基會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說明。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如果家屬很明確地告訴我們，他後續沒有處理能力的話，我們就會協調縣市政府和社政部門，社政部門會接手。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基本上是借支，但是還不起就沒關係？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對，但是我們會負擔其中一部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會這樣子問，是因為現在去柬埔寨卻滯留在警察局、移民局一個月或三個月的，他們也是留下很多錢要付，家人也付不起，現在政府有編列一筆經費，但說是借支。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這部分跟我們比較不一樣。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沒關係，我只是要確認這個是不是借支，所以還不起其實可以不用還吧？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最後想要請教一下，關於陸委會必須公私協力、維護國人權益，這部分我們都非常、非常贊同，但是也要做好風險管控，希望能夠確保國家安全，這也是陸委會非常重要的責任，包括一些人道作法等等，希望能夠確保國家安全，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謝謝委員提醒。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我們一同努力，謝謝主委、謝謝主席。

主席：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9 時 52 分）主席、各位委員。主委好，過去蔣中正時代算不算抗中保臺？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鄭委員早。他不是只有抗中保臺，他還要反攻大陸。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對，後來當然就沒有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後來就改成三分軍事、七分政治，再來是三民主義統一中國。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後來確實是抗中保臺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最起碼以當時來講，是守護了臺灣。

邱主任委員太三：嗯。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當然每一任總統都有不同的兩岸政策，現在都講抗中保臺，是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不太瞭解所謂抗中的意思，是只要不符合中共的希望跟企圖就叫做抗中？我覺得這是嚴重的誤解。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主委，事實上在整個社會、媒體，尤其是選舉期間，抗中保臺這四個字常常出現。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所以這個用語有一點籠統，甚至有一點被誤導。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不管怎麼樣，守護臺灣是非常非常地重要。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的。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作為一個國家的領導人，避免戰爭是一件非常非常重要的事，現在要改變也已經很困難了，已經執政 6 年多了。

有關美國議長裴洛西來台，本來拜登的說法是軍方認為不適合；當媒體問裴洛西時，他說這涉及到國安議題，他也知道是國安議題，是誰的國安？到底是美國的國安還是臺灣的國安？看起來顯然兩邊都有，我們事後還是要檢討。陸委會可能沒有直接參與，但你至少也可以主動建議，我不知道你在這個議題上有沒有參與，但畢竟與大陸有關係，就還是跟你的業務有關係，所以有時候主動的事後評估或是建議都是應該的。

我們就不談大陸的媒體跟我們臺灣的媒體，至少從西方的媒體來看，有可能一觸即發，有時候也很難說，很可能就成為一個世界的議題，所以美國或英國等西方媒體也有很多評論，這些都是事後的觀點。像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 CNN 認為最終可能對臺灣不利，這是它的一個評論；另外有的媒體認為這對經濟等各方面本來就會有影響，但其實最擔心的就是軍事衝突；也有媒體認為這是明顯有挑釁性的議題，看起來好像對臺灣有利，事實上，反而對他的政黨或其他有利益；當然也有人說是對採購武器有利益，這部分我們都無法直接印證；也有媒體提到這是不負責任的，所以國外媒體有不同的考量，反正已經過去了，但我們事後還是要評估，然後看我們未來如何因應。

陸委會在今天的業務報告中提到，美國眾議院議長裴洛西來臺，中共連續對我們實施很多措施，像農漁產品、食品輸陸以及天然砂輸臺等相關項目，更重要的就是軍事演習，甚至我們現在已經沒有所謂的中線，臺海之間的中線也不見了，這非常需要審慎的事後評估、因應。請問一下主委，你們在事前或事後有參與嗎？或是有建議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哪一方面？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就是這次裴洛西訪臺。

邱主任委員太三：毫無疑問的是，美國朝野政黨對臺灣的關注是史上空前的，為什麼會這樣？基本上這個問題有很多因素在裡面，包含我剛剛提到中國崛起的威脅造成區域安全跟穩定，甚至連經貿都受到很大的衝擊，這是第一個我們必須瞭解源頭在於中國造成的緊張與局勢；第二個，我們也看到一個民主、自由跟富裕的臺灣符合美國的利益，所以美國不管哪一個政黨在現階段都認為維護臺灣安全是它們的最大利益，我認為我們沒有辦法提出任何反對或是抗拒，這是基本上、觀念上的。再來就是整個亞太地區的威脅其實都是來自於中國，假設我今天反問委員，不是反問委員，抱歉，用詞錯誤。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沒關係，可以反問。

邱主任委員太三：如果今天裴洛西訪問北京，我們就對中國禁止晶片出口，可不可以？為什麼他來我們這邊就可以對我們做這樣非理性的反制？如果他去北京，站在中華民國主權的立場，我們可不可以這樣做？但我們不會去做非理性的東西，因為我們都希望國際社會絕對不要用軍事武

力去威脅，更不要把經濟當成反制的工具，因為經濟是對大家都有利的，所以中國在這段期間做了這些，事實上並沒有達到他們要的效果。

我們從最近美國總統多次的發言大概可以確定一點，那就是他們一定繼續支持臺灣的民主自由跟繁榮，這個應該是可以確定的。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自己國家的領導人是最重要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剛剛講了，從蔣中正開始，當然我中間還有很多沒有講到，從蔣中正、蔣經國、李登輝、陳水扁、馬英九到現在的蔡總統，這是兩岸關係的定位政策有所改變，我們應該要先談自己，不能一直責怪中共，該怪的時候還是要怪，但是該檢討自己的時候還是要檢討，我們太清楚、太瞭解美國了，它在這個世界的所作所為我們都很清楚，我們不認為它錯，它本來就要以美國的利益為最優先，這是必然的，它在兩岸關係上也是一樣，也是以它的最大利益為最優先，最常用經濟制裁的其實就是它，你好像在講它，其實就是美國，從以前到現在最常用經濟制裁的就是美國，所以這個部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能不能大概回應一下？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不是，因為時間到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是最大的差別就於美國不會用武力來併吞臺灣、不會來消滅中華民國。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這個當然。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但是中國就不一樣。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沒有，它是要利用我們。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但至少在所有國際角力裡的權衡，我們確保國家安全存在當然是最重要的。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因為時間的關係，要談也會談很久。

邱主任委員太三：找個時間，我再去委員辦公室找你聊，謝謝。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德維發言。

李委員德維：（10 時 3 分）簡單幾個問題請教海基會，國臺辦現在跟海協會、海基會聯絡的狀況是怎樣？大陸還是已讀不回嗎？

主席：請海基會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說明。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已讀不回會處理，我們會確保它會處理，因為對我們來講會處理是最重要，我們去年給他們的信是 972 封，今年一到九月已經將近一千封了。

李委員德維：海協會那邊處理的狀況怎麼樣？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以前它會回復，所以我們可以比較輕易地掌握個案的進度，現在同仁要花時間去針對陳情的民眾追蹤……

李委員德維：所以以前它辦得怎麼樣，它會回你一個函，但是現在它就不回函給你，但是你拜託它的事情它會做，只是現在進度變成你要從到你這邊要求協助的國人來知道狀況怎麼樣就對了？

詹副董事長兼秘書長志宏：是，有的時候速度非常快，兩天、三天就處理完了。

李委員德維：好，瞭解。請教主委，簡單一句話，何時恢復小三通？你剛才講了一大堆，我都聽到了，有一種冷叫做媽媽覺得你冷，現在有一種防疫作為是你覺得金馬非常需要防疫，請教你，金門縣縣長、連江縣縣長是不顧其本身的防疫量能，還在要求開放小三通嗎？是這個意思嗎？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沒有……

李委員德維：所以你不覺得你剛剛講的理由都是這種防疫作為、這一種冷，是你作為陸委會主委，你所擔憂的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擔憂的……

李委員德維：人家不擔憂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金門縣民擔憂的啦！金門縣民有二塊……

李委員德維：我就直接打斷主委，要是金門、馬祖的縣民不想做的話，他們的縣長敢要求嗎？他不敢嘛！對不對？所以這種叫做主委覺得冷，金門、馬祖的縣長就不覺得冷啊！你不覺得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樣子。

李委員德維：那是哪樣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你跟金門縣楊縣長也很熟，他到陸委會至少提出了三次方案，我剛才也提到陸委會想跟金門縣政府合作在今年的清明節弄一個專案。

李委員德維：你剛剛講過，我也聽到了，但我還是要質疑你，你回去好好思考，很簡單，昨天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已經開了記者會，昨天臺灣染疫人數是 5 萬 4,874 人，但是 0 加 7 依舊在 10 月 13 日照常上路！

邱主任委員太三：那怎樣？

李委員德維：我們的疫情是在臺灣，你懂我意思嘛！行政院還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要提醒委員，金門地區的數字有多少？這個才是重點，不是我們總量……

李委員德維：所以行政院沒有變嘛！你懂我意思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金門地區從年初一天可能只有一、二十例，到九月中旬的時候變成一天 150 例，你要金門的民眾怎麼想？

李委員德維：我現在講出你的問題在哪裡，針對整個臺灣現在一天染疫人數五萬多人，行政院的 0 加 7 在 10 月 13 日繼續上路，堅持走！你底下的馬祖、連江想要小三通，它也認為它可以，是你中間覺得不行！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喔！委員應該有印象，應該是去年上半年的時候，楊鎮浯縣長曾經擔心臺灣的人民到金門去會感染到他們，快篩到底是要在我們這邊先做還是到他們那邊做，後來他要求在松山機場就要先做。

李委員德維：這是去年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就表示縣長也在擔心，如果把疫情帶到他那邊會來不及防。

李委員德維：但是他現在不擔心啦，主委，他現在不擔心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我就說，滾動式檢討的原因就在這裡。

李委員德維：好啦，主委，你就好好回去想！你就好好回去想！我另外再請教一個問題，陳時中前部長批評柯文哲舉辦雙城論壇無為又害了國家，對中共擾臺毫不在乎，就像流氓在家門還跑去奉茶。請問陸委會主委，你支持舉辦雙城論壇嗎？支持的理由是什麼？反對的理由是什麼？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在兩岸條例裡面其實已經有做相關的規範，民間跟政府部門其實是有不同的規範，剛剛湯委員所提到的第三十三條之一，如果是政府部門，不管中央政府、地方政府或相關的公務機關，只要跟它做任何合作行為的協議都是不行的，但是老百姓基本上是要涉及到政治跟政策的部分……

李委員德維：它只是論壇。

邱主任委員太三：臺北市政府當然是政府部門，所以它要更加地小心、謹慎。

李委員德維：陸委會的立場到底是支持還是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只要是符合兩岸條例的規範，我們不會反對。

李委員德維：好，瞭解。

邱主任委員太三：剩下的要各自去評估它對於兩岸情勢跟現在的……

李委員德維：大家都承認，因為中國大陸就在臺灣的旁邊，所以必須有交流跟來往，所以我也很實際地講，陳前部長太政治了，這樣對於兩岸關係、對於臺灣並不有利。接下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覺得不是只有他啦！所有政治人物都很政治。

李委員德維：接下來再請教，你的報告第 2 頁裡面寫到「中共持續操作所謂『臺獨頑固份子清單』等手段……恫嚇民眾自我審查……本會表達反對」。但是，被列在臺獨頑固份子清單的每個人都開心得不得了，他們都覺得是無上的光榮。你不覺得這一點很有趣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所以我覺得中國大陸顯然完全沒有辦法做民主思維的想像，這是第一個。第二個，他們完全不瞭解臺灣人民的期待，以及未來對國家的想像圖像到底為何，我想這就是最大的落差。我們也期待中國大陸能夠務實面對現實，不要再做過去他們那種單向式……

李委員德維：所以你覺得不需要？但是每個被列在裡面的人都超開心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當然不知道他們每一個人的思維和想法，或者是他的政治傾向、特別喜好，但是我要提醒的就在於此。之前我們有一個人民叫楊智淵，他到中國大陸已近兩年多了，他們竟然會以他在臺灣的言行作為其違反大陸國安法的案件而偵辦收押，坦白講，這是我們國人要小心謹慎的。在臺灣民主自由，你喜歡罵誰就罵誰，基本上不會怎麼樣，但是到那邊去可能風險就會很高，這也是我們要提醒國人的。

李委員德維：最後要請教，陸委會的網站有一個臺生專區，當中就有「赴陸就學你不能不知道的 8 件事」，主委知道是哪 8 件事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我們文教處跟教育部蒐集大概……

李委員德維：我直接跟主委說，它在裡面明白地暗示，就是叫臺灣的學生不要去大陸。我念給你聽：「一、從中國大陸高校轉赴歐美深造較以往困難。二、網路設限封鎖資訊瀏覽不便……」有非常多項。基本上，假如陸委會不贊成文教交流，你就寫清楚說：我反對你去！不要用這種暗

示的方式。但是從另外一個角度，請問主委，現在臺灣人在大陸高校（大學、學院及專科學校）就讀的大概有多少，你知道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總加起來大概是一萬二千多人。

李委員德維：完全正確。回過頭來，自大陸過來在臺灣讀書的學生，現在大概有多少？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們在 2 年前的 4 月片面阻斷了陸生來臺，所以逐年在減少，大概只剩下四千多人。

李委員德維：對，4,293 人。假如陸委會覺得臺生不應該去大陸，我真的建議主委，在你們的網站裡就把它寫白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不會這樣子覺得，剛剛你提到的，這都是我們在做一些相關的比較及國際的情勢，委員當然也知道，因為中國利用孔子學院引發了各大學對於中國的留學生到那邊去可能會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或功能，產生一些反感，我想委員也有注意到這些新聞。加上他們的千人計畫等等，都認為要去那邊偷技術或是什麼的，造成歐美有些國家確實對於陸生有一點疑慮，所以我們才做這樣的……

李委員德維：我是要提醒你，我很怕你左支右絀。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會。

李委員德維：你又要奉行蔡總統的抗中保臺，想要跟中國大陸隔絕，但另一方面又有現實上的問題。所以我才講，要統就統，要獨就獨，或者不統不獨也可以，但是我現在真的認為，你們在做的事情非常矛盾，一方面你覺得要做兩岸交流，但你又在網站裡面明示、暗示地叫大家不要去。

邱主任委員太三：就教育的交流，我們覺得讓年輕一代能夠彼此瞭解對方，其實對未來而言是好的，所以站在陸委會的立場，絕對不會去反對。但是我們一定要告訴他風險利弊，因為去的大部分都是高中剛畢業而已，過去他對中國是不是了解，我們要給他……

李委員德維：你要是利弊得失都寫，那就對了，但你自己回去看看你們的網站，只寫弊而不寫利的部分，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利的部分……

李委員德維：主委，回答不出來了吧！

邱主任委員太三：錯了，利的部分，我們也開放大陸的資訊到臺灣來，為什麼我們的學生會想去大陸念書？他一定是看到大陸講他們自己有多好。

李委員德維：那跟你們陸委會無關。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利弊部分大家都要提供，這是一個平衡，在臺灣是一個平臺，不像我們的資訊到了那邊是被封鎖的，但他們的資訊到了我們這邊，我們從來沒有封鎖過，他們所有的招生……

李委員德維：反正你好好去想一想，時間到了，今天先到此。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也來檢討。

主席：請賴委員香伶發言。

賴委員香伶：（10 時 16 分）主委好，您辛苦了。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賴委員好。你比較辛苦。

賴委員香伶：現在是多事之秋，整體上我們還是對於國家安全寄予最高度的關懷。我是有參選，但質詢的部分我一定要依職權處理。對於您的報告，我想就教，整個資料裡面我有一個部分沒有看到，陸委會派駐港澳的叫做辦事處。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賴委員香伶：辦事處的部分，這一、兩年由於香港的情勢動盪，中國用各種方式逼迫我們的駐港澳人員要簽署「一中承諾書」，這個是事實？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賴委員香伶：到目前為止，我們沒有任何的官員簽署。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賴委員香伶：可能在 10 月 30 日我們最後一位駐澳的處長，不得不……

邱主任委員太三：澳門的部分，現在還有 3 位應該都在有效期間內，也不會有你講的 10 月 30 日就……

賴委員香伶：有沒有最後的期限？如果不簽署「一中承諾書」……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都按照他們的規定取得所謂的簽證，目前 3 位的都一直在效期內。

賴委員香伶：那報紙上的是錯誤訊息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知道。澳門的部分……

賴委員香伶：報上的訊息，澳門最後一位是在 10 月 30 日的這件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稍微……

賴委員香伶：是不是錯誤的訊息？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有一些新的進展。

賴委員香伶：能說明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簡單講，您剛剛提到的，前面還有兩個，應該是要早一點，後來有給他們新的效期之簽證。

賴委員香伶：新的效期，所以我們可以無視那個「一中承諾書」？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是澳門的部分。但是香港……

賴委員香伶：香港已經沒有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他們發文來的時候有其說法，但他們還是讓我們去，沒有要求我們要簽。

賴委員香伶：所以香港很確定目前已經沒有我們的正式公務同仁，都是香港在地的雇員？

邱主任委員太三：雇員。

賴委員香伶：但澳門部分，本來報紙寫可能 10 月底這 3 位都要回來，也沒有辦法……

邱主任委員太三：那可能是之前的訊息。

賴委員香伶：所以現在的訊息，您這邊正式澄清，也說明目前沒有任何影響？

邱主任委員太三：目前 3 個都在有效的效期內。

賴委員香伶：會不會在二十大之前又有讓你們的效期或簽證有問題的風險？

邱主任委員太三：過去沒有發生這樣的案例，除非他們有正當的理由。

賴委員香伶：你有信心？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賴委員香伶：好。最不濟如果發生我們講的，跟香港一樣，我們駐澳辦事處同仁在不簽署的情況下也都被迫回來，你們在轉型及作法上是不是跟香港一樣，還是有什麼樣的調整機制？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有幾個方案，當然跟香港一樣也是一個方案，但還有幾個方案，主要原因在於，香港跟澳門的情勢……

賴委員香伶：有什麼不同？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不一樣。

賴委員香伶：差很多？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賴委員香伶：地位沒有香港那麼複雜、那麼嚴重，是吧？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兩邊的情勢，委員大概可以理解。

賴委員香伶：各有不同，我懂。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賴委員香伶：所以我要請教主委，最不濟兩個都受到中共要脅之下，不簽的話，所有的正式人員都回編臺灣嘛！而在駐地的服務，包括臺灣的國人那邊的需求，或者是臺商的需求，現在有幾個可能性，一種是變成一般所謂的辦事處，另外一種是類似旅遊局，過去在全世界有沒有類似這樣的狀況？或是說發生在澳門或香港，這個轉型的可能性要怎麼操作？

邱主任委員太三：坦白講，這個我們都有幾種……

賴委員香伶：還沒碰到、不知道？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譬如說過去香港我們就叫「中華旅行社」，對不對？

賴委員香伶：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目前來看，我們也有一些中方比較多的，譬如我們現在和中國大陸也有台旅會在對岸……

賴委員香伶：所以用旅行社的名義？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的外貿協會也有在對岸，所以其實有一些比較關切人民的權益……

賴委員香伶：多元性去處理這些交錯的身分，是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他們當然都是在自己的領域裡面，譬如台旅會可能是促進兩岸的觀光旅遊，外貿協會可能就是促進兩岸的經貿議題，所以大部分都在那個領域裡面，應該都有一定程度的……

賴委員香伶：總之可能會是「旅遊局」和「其他」，概念上是這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嗯！

賴委員香伶：再就教最後一個問題，澳門有一個國父紀念館，是相當有名的景點、地標，它的所有權現在登記在一家新加坡公司名下，這是陸委會當年以第三方註冊的方式去擁有這個資產。如果我們真的撤編回來，轉型為旅遊局或其他經貿單位，這樣的資產一定要處理、一定要變賣嗎？還是可以繼續擁有它的所有權，不會受到任何影響？

邱主任委員太三：剛剛委員提到未來澳門的發展情勢到底是什麼樣，我們當然都會去做一些狀況的研擬，根據不同的狀況，我們在處理上就會有不同的機制，但是不管怎麼樣，都會按照政府相關規定，因為這是國產的處理，所以我們和財政部等相關單位都有針對各種方案進行研擬。

賴委員香伶：所以國家資產不會因為駐地的任何情勢變更，一定要予以處理？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對。

賴委員香伶：因為相關報導沸沸揚揚，譬如擔心被人家買走等等。要變賣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我們的麻煩就在這裡……

賴委員香伶：就是不能說？

邱主任委員太三：就是有時候媒體會根據自己的喜好，選擇使用某個標題，但那其實根本不是已經決定的事情或者是……

賴委員香伶：所以請主委澄清並沒有一定要用變賣或任何方式來處置駐地的資產。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好幾種可能的處理方案，我們都要事先預擬好。

賴委員香伶：不處理會怎麼樣？你後面這位是不是相關資產的所有人？他是董事長還是董事或股東？

主席：請陸委會港澳蒙藏處杜處長說明。

杜處長嘉芬：我是董事之一。

賴委員香伶：以你的身分，你會不會擔心最後的資產處理有什麼問題是你在責任上要去面對的？

杜處長嘉芬：因為就像剛剛主委講的，我們基本上都是依照國有財產法相關規定去做合法的持有和使用，所以也是要依據各種不同的情況，反正我們會盡全力來確保我們在港澳……

賴委員香伶：這是你的專業啊！你是法制處，你覺得我們在海外保有這些資產應該沒問題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是港蒙處。

杜處長嘉芬：我是港蒙處，不是法制處。

賴委員香伶：對，港蒙處處長。以你的專業，你會建議主委怎麼辦理？國產署有很多規範，我們也懂，但是海外資產具有相對的象徵性、地標性，甚至歷史性，我想主委也認同，所以這個地方如果真的遭到變賣或是一定要處分，其實對於國人情感和在地歷史而言是一個很大、很大的變局。我認為應該堅持擁有，讓它在駐地具有我們資產的象徵性，這是不能退讓的，希望主委審慎處理這件事情，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謝謝委員的支持。

賴委員香伶：接下來是有關港人定居的問題。內政部的香港澳門居民進入臺灣地區及居留定居許可辦法好像 6 月份有修正過，有一些香港的醫護人員向我們反映自己在香港參加過一些反送中運動和罷工活動，希望能來臺灣從事醫護工作或移民等等，但是必須有一定的定居期間和等待的

月份。請教主委，目前對於港澳居民，特別是從居留到定居，定居當然是比較完整的，代表他已經可以歸化成為我們的國人、取得身分證，居留的規定則比較鬆一點。所以有關定居的部分，你們現在看到的數字當然是逐年攀升，可是對於特定人士，我們的協助是否到位，有沒有什麼地方還要再精進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確實啦，我想我們一定會按照委員的指示來做這樣的建議。委員可以看到，相關數字確實逐年在上升。

賴委員香伶：是逐年成長啊，但特定人士受到很大的影響。

邱主任委員太三：目前大概有兩塊，專業人才的部分因為去年通過外國專業人才延攬及僱用法，港澳人士也準用相關機制，根據國發會的統計，光是就業金卡方面，五千多個人裡面，香港部分我們就給了八百多個人，占比相當高，所以我們有多重管道來鼓勵他們……

賴委員香伶：所以本席請教的就是希望能夠讓擁有專業的人士來臺灣，從居留到定居之後，未來當然就是我們的國人，一起來為臺灣努力。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我們也希望如此。

賴委員香伶：最後也是比較特定性的，就是有關人道救援的部分，我們當然也有收到一些陳情。因為現在有一些人申請專案身分被駁回，主委能不能簡單回應，你們對於個案身分的聯審，決定不予提供專案身分的標準有沒有一個固定的 checklist？還是你們在聯審制裡面就個案做不同的分類？畢竟有的人身分比較特殊，甚至不能對外公布身分，透過人道救援是現在唯一的途徑，我說有很多陳情的意思是他們好像對我們的聯審標準並不瞭解，請問造成遺珠之憾後，到底有沒有救濟程序？因為你是法律方面的專業，所以想請教一下這個制度的問題，如果完備的話，為什麼案量會這麼少？

邱主任委員太三：案量應該沒有減少，委員關注的是不是最後聯審的結果？

賴委員香伶：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聯審是移民署召集各相關部會，並不是只有我們，再加上他們申請的到底是屬於一般的定居還是投資等等，所以各單位的標準我沒有辦法完全讓它一致。

賴委員香伶：因為主要還是您主責，移民署或內政部等等則是相關單位，所以是不是給我一個簡單的報告，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賴委員香伶：因為這涉及人道救援，應該審慎為之。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知道這是委員長期關心的問題。

賴委員香伶：本席還是希望讓該救的人能被救到。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會後再提供。

賴委員香伶：謝謝。

主席（陳委員玉珍代）：請王委員美惠發言。

王委員美惠：（10 時 27 分）主委早。主委在今天的業務報告中提到未來的工作方向之一是要研判二十大後的中共動向，本席在此要請教的是，說真的，習近平做很久了，5 年 1 任，他做了 2 任

，10 年了啦！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民主國家做 8 年就很久了。

王委員美惠：本席的問題剛才也有委員問過，你認為他還會不會連任？

邱主任委員太三：如果沒有意外，他應該會連任。

王委員美惠：沒有意外應該會連任？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王委員美惠：我的想法和你一樣，沒意外一定會連任。既然沒意外就會連任，請問你認為他連任之後會做什麼事情，以便未來對他比較有保障？

邱主任委員太三：一般來講是這樣，任何一個中國共產黨的新任領導人都會有一份大會報告……

王委員美惠：我知道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份報告裡面差不多會有 12 大項，其中一項就是他未來的工作目標，根據過去的狀況，他大概會說要達成所謂中華民族復興的偉大目標，底下會有好幾項工作。

王委員美惠：請問主委，你認為他會做終身的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 2 任的限制……

王委員美惠：10 年已經過去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2018 年他已經修改他們的憲法，把這項規定取消了，所以理論上就沒有限制了。

王委員美惠：既然沒限制，就等於他可以做到……，現在都流行的那一句我不能講，不能沒水準的講出那一句，這樣算是可以做到終身，很老、很老了。主委，本席是要跟你探討，他既然那麼敢做，說實在的，全世界沒人像他那麼敢的，真的沒有人像他那麼敢，全世界現在都追求自由、民主的國家，結果他還敢做得這樣子，等於是皇帝了，比他的前幾任都還敢，習近平現在所做的比在他之前的幾任還敢。我要問主委，他既然那麼敢，敢做終身，他未來的規劃有可能對臺灣怎麼樣嗎？請主委回答一下。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看不是只有我們，因為他所講的……

王委員美惠：不是，我現在是講一旦有工作報告，你也要研議，我是問對於他的終身職，他有沒有想對臺灣怎麼樣，你有什麼消息？

邱主任委員太三：要統一中國，將臺灣併入，這是他……

王委員美惠：很想做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的目標之一。

王委員美惠：他要用什麼手段？對於他的目標，他要用什麼手段？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他故意沒有講明，只有講要統一中國這樣子而已，意思就是……

王委員美惠：好在我們是臺灣，不是中國，好加在。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他要採取的方案可能就照他當時面對的狀況作調整，如果他認為要和平統一是有可能，我認為他會採取這個方案；他若認為不可能，他可能就會採取武力。但是要採取武

力，他就要看他內部和外部情勢是怎麼樣的，特別是國際情勢，大家對中國這幾年突然崛起……

王委員美惠：主委，畢竟他也是我們的隔壁鄰居，我們也希望他能夠更自由、更民主，對他們自己的國家也比較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要怎麼經營他的國家是他的事情。但是跟我們，說白一點是……

王委員美惠：主委，本席請教你，你最近有沒有聽到什麼叫做「七上八下」？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67 歲可以繼續做，68 歲就要下台，不要說下台，說交棒。

王委員美惠：那你認為呢？這裡面有三個可以再繼續做，你認為這對他的影響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兩個人超過 68 歲，其他的還沒有。

王委員美惠：那對他未來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應該說三個，他自己本身已經超過 68 歲，但是他還是要繼續做，他 69 歲了。

王委員美惠：他不用說啦！他都要做到很老、很老，他就不用說了。我是說現在流行「七上八下」的問題，你認為他這樣子做對他的未來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也是大家都在密切關注的地方，就是幾個要下、幾個要上，我們大概有幾個初步的版本，較大的可能，第一個可能應該是兩個下，補兩個上。

王委員美惠：為什麼我會這樣跟主委講……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有人說五個下，五個上。

王委員美惠：因為在 9 月 12 日時，他們的元老宋平有說過。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你連這個都有注意喔！

王委員美惠：對，他說到希望可以更好，不要再鎖國，因為我相信他們也想進步。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他們也是希望更進步。

王委員美惠：我覺得在他們的元老中，有人可以在 9 月 12 日說這些話也很不容易，表示他們也有在進步、他們也有想要改善。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一樣的聲音還有人在說。

王委員美惠：對。主委，就你的瞭解、你詳細去看，他若連任之後，人家說有十八般武藝、十八套劇本，那你有沒有什麼劇本？

邱主任委員太三：坦白說，基本上是這樣，他對臺灣的各種威脅，我們基本上都有一些對應的版本，比如在軍事上，如果有軍事上的問題，大概就有幾種軍事的方案，國防部都有做相關對應的初步劇本；在經濟的部分，對於 A 狀況、B 狀況、C 狀況，我們大概也有一些基本的劇本，但是委員也知道現在國際局勢變化太快，所以隨時要做一些微調。

王委員美惠：主委，你會不會覺得他已經漸漸逼近要把我們臺灣要回去的那種感覺？不然怎麼拜登會連續說四次，這是什麼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共產黨是在 1949 年建國的時候就說了，當初是說要血洗臺灣，但是後來它們發覺用軍事是……

王委員美惠：不是啦！以前美國都用模糊的態度，如果我們有問題，他才幫我們一下。我現在是說

拜登總統連續說四次他可以支援我們、維護我們，我是說是不是現在的臺灣比較危險？是不是這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不能說比較危險，也不能說不危險，這個危險的變化就是我剛才說的……

王委員美惠：就是不知道危險，不知道……

邱主任委員太三：國際局勢一直在變化，比如沒有發生烏克蘭和俄羅斯戰爭和有發生戰爭的情況當然不一樣，對不對？對中國來說，要採取軍事行動就會有不一樣的考量，所以戰爭也好，或是其他因素也好……

王委員美惠：所以這也要相當注意、關注一下。

邱主任委員太三：比如北韓射飛彈，日本也會緊張，這都會有變化。

王委員美惠：隨時都有變化，會發生什麼都不知道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我們都有隨時注意。

王委員美惠：有時候就很好，有時候就很差。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最怕他「半夜吃西瓜」。

王委員美惠：主委，你會不會覺得中國會像 1990 年蘇聯突然解體？有可能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這是全世界都在注意。

王委員美惠：這是有可能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不敢說可能，也不敢說不可能。

王委員美惠：這是有可能的，因為中國今年第二季的經濟成長率只有 0.4% 而已，那只有一點點而已。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他要達到全年 5.5% 可能有困難。

王委員美惠：現在有八成的大陸台商覺得沒有訂單，也沒有利潤，有六成覺得要到別的地方拿訂單回來做，有一成認為要趕快離開了。所以主委，從這其中看起來是大陸的經濟真的糟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確實要面對很大的挑戰，我們說真的。

王委員美惠：主委，本席剛才跟你討論到現在，我們國內有到中國做生意的人，我們也希望你們要關心他們怎麼了，要做什麼的時候……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都有在關心。

王委員美惠：因為我覺得吵架歸吵架，我們為了國內在那邊做生意的百姓，也要保護他們。以上。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感謝委員。

主席（林委員文瑞）：請鄭委員麗文發言。

鄭委員麗文：（10 時 39 分）主委早。最近如同你剛剛所說的情勢變化非常劇烈，兩岸關係一下子非常緊繃。最新的消息，新聞裡頭說美國 CIA 局長公開表示中共習近平已經具體指示解放軍，要在 2027 年之前做好武統的準備。我想請教主委，已經不是第一次傳出在 2027 年做好武統準備這樣的消息了，在美國幾乎一而再、再而三確認這樣的消息的確認性，所以請問主委，你認為習近平在 2027 年，也就是馬上要召開 20 大了，在他下一任期任滿之前會不會發動武統？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鄭委員好。坦白講，我沒有辦法做一個明確的預測，但是我們都要隨時做好準備，我想國防部也好，政府國安單位也好，都以這樣的設定在做準備。

鄭委員麗文：因為現在美軍跟 CIA 都說 2027 年之前，習近平已經明確的指示，如果他沒有要提早在 2027 年發動武統的話，表示他覺得有必要嘛！他可能不會發動，但是他做好準備，就表示他們已經做了這個準備，在 2027 年之前就會發動武統。事實上，這跟我們過去所預期的時間是大幅的提前了，換句話說，從現在到 2027 年這 5 年之內，我們就可能面對確實的中共發動武力犯臺的一個具體行動的可能性大幅提升，是不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必須要這樣講，因為預測的人太多種了，也有人講 2024……

鄭委員麗文：不是，這不一樣，這是美國政府。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這個……

鄭委員麗文：我現在講的是美國政府跟美國軍方所說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大概也知道，美國區分好幾個系統，五角大廈是一個系統，國務院是一個系統……

鄭委員麗文：不是，我現在不要跟你討論這個，我是要問你陸委會的評估是不是也覺得 2027 年之前，中共武力犯臺的可能性大幅提升、能力也大幅提升？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基本上不會做這樣的一個假設，而是假設它如果要武力犯臺的話，大概會有哪幾種的模式跟可能，我們的……

鄭委員麗文：不，這非常地重要，因為時間性非常重要，這個時間性會影響到臺灣要不要做什麼樣的準備喔！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勿恃敵之不來，恃吾有以待之。

鄭委員麗文：邱主委，包括蔡總統日前都在民進黨中常會指示內政部，必須要進行類似像黑熊學院這樣子的全民國防、全民作戰的準備，這跟過去是非常不一樣的，因為過去臺灣從來沒有過這樣子的一個政策，那就表示今天武力犯臺的實質威脅性是非常具體的，包括昨天國防部部長都公開講海峽中線已經不存在了，現狀已經破壞了，這是邱部長說的，所以他說我們不再像過去了，他現在做了一個重大的戰略改變，他說共軍只要越線，不管他們有沒有開火，我們就要把人家擊落，我們就要開火。所以這已經是非常劇烈的改變了，我想要知道的是，陸委會是不是也應該隨之改變呢？如果說兩岸的狀況如此的緊繃，陸委會的評估是什麼？陸委會的評估難道就像剛剛主委說的，沒有，一切如常，跟過去都一樣嗎？是這樣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有這樣回答嗎？我沒有吧！我剛剛已經講過了。

鄭委員麗文：這樣感覺上好像陸委會跟總統、跟國防部的態度似乎是落差很大耶！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會啦！委員剛剛一開始說……

鄭委員麗文：再次的請教主委……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的回答就已經講了，國際情勢變化非常大，所以我們隨時都在關注國際情勢的變化，可能產生對兩岸的衝擊跟影響。

鄭委員麗文：不是，你有答跟沒有答一樣嘛！我只是要問你，你們有沒有做不同的準備、不同的評

估？我也可以說，中共從他們建軍以來永遠都保持有武統的選項，這是廢話嘛！現在有一個重大的改變，就是習近平已經指示解放軍 2027 年要做好武統的準備，包括美國政府、美軍都認為這是很有可能的。你也可以說不可能，2027 年共軍做不到，這也是一種回答；另外一種回答就是我剛剛說的，如同美軍的評估，對，沒有錯，所以對我們的威脅是越來越具體，那就表示陸委會的評估是什麼、態度是什麼？我剛剛聽了半天，好像主委沒有要正面回答這個問題，我不懂為什麼？因為蔡總統跟國防部部長都做了一個重大戰略態度的改變，那為什麼陸委會沒有隨之改變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絕對沒有所謂的沒有改變，因為剛剛已經跟委員做說明了，就是國際情勢的變化，我們隨時都在關注……

鄭委員麗文：所以陸委會的態度是以不變應萬變，我可以這樣講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怎麼可以幫人家做這樣的解讀？

鄭委員麗文：所以我在問你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前面已經跟委員講過了……

鄭委員麗文：因為你的態度，你的意思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隨時都在關注國際情勢的變化……

鄭委員麗文：對啊！所以不就是以不變應萬變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會根據國際情勢的變化……

鄭委員麗文：國際情勢現在已經變化了，主委，國際情勢……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的分析報告給國安單位，國安單位就會去跟各相關單位確認他們有沒有新的機制。

鄭委員麗文：主委，我換個方式問你好了，你覺得國際局勢有沒有變化？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有啊！剛剛不是說了。

鄭委員麗文：所以啊！我就是要問你變化在哪裡？你的變化在哪裡？陸委會的作法、變化在哪裡？你沒有回答我的問題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剛剛前面委員我已經講了，去年我們根本不會想到俄烏戰爭；第二個，今年我們也沒有想到俄烏戰爭會打這麼久啊！

鄭委員麗文：是，所以主委……

邱主任委員太三：第三個，我們也不知道國際制裁跟反制措施的效果是每個月在改變啊！

鄭委員麗文：是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啊！所以我們都有分析報告啊！

鄭委員麗文：主委，我的問題就是，環境做了重大的改變，陸委會的改變是什麼？譬如剛剛邱國正部長說的，那就表示現狀完全改變囉！隨時都會有發動戰爭的可能，雖然我們希望不要，我覺得是不要啦！我不知道主委是不是這樣的態度？請問一下，兩岸有沒有避免擦槍走火的溝通機制？因為我們感覺陸委會的角色就是一個在方方面面跟中國大陸進行溝通協調的角色嘛！如果是這樣子的話，是不是有溝通的管道？有沒有避免擦槍走火的機制？請教一下主委。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避免擦槍走火，基本上在軍事面的部分，國防部他們會有他們的……

鄭委員麗文：所以陸委會不做這個事？不負責這個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要打第一擊也不是陸委會打啊！

鄭委員麗文：不是，我現在不是問打第一擊或不打第一擊……

邱主任委員太三：要什麼時候打第一擊當然是國防部啊！

鄭委員麗文：我現在要問的是陸委會……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是我們會把整個政治情勢提供分析報告給國安單位，國安單位就會邀集相關部會去做解釋。

鄭委員麗文：瞭解，所以主委的意思是陸委會不是負責溝通的管道，打仗當然是國防部負責啦！我現在問的是溝通的平臺、溝通的機制、溝通的管道在哪裡？有沒有這樣的管道避免你剛剛講的第一擊的發生、避免擦槍走火的發生？如果兩邊就決定要打仗，那是另外一回事嘛！如果兩邊沒有這樣的決定，擦槍走火是大家不願意看到的，對不對？但這必須要有溝通的管道才能夠馬上跟對方說這是誤會，我們沒有要打仗之類的。這個擦槍走火的機制不存在，不是陸委會負責的，也是國防部負責的，您負責的就是你剛剛說的，只是負責分析政治相關的情勢，提供給國防部參考，我可以這樣講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樣講也是不精準啦！

鄭委員麗文：不然要怎樣才精準？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

鄭委員麗文：我現在在針對陸委會部分回答嘛！你也不能幫其他部會回答。請問陸委會有扮演這個角色嗎？還是沒有？戰時的時候沒有？

邱主任委員太三：陸委會基本上應該是兩岸溝通主要的管道，但是不會只有單一這個管道。

鄭委員麗文：有沒有這個管道？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已經講了嘛！就是說……

鄭委員麗文：有沒有？我想知道有沒有？

邱主任委員太三：陸委會主要是這個管道。

鄭委員麗文：因為老百姓才會知道，萬一像剛剛說的，有人越線了、有人怎麼樣了，兩岸會不會避免擦槍走火？老百姓才能安心嘛！這個管道有沒有在陸委會？我只是要知道這件事，不在陸委會，在別的部會？還是沒有這個管道？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只能說兩岸一定有它的管道……

鄭委員麗文：在哪裡？

邱主任委員太三：只是它使用的頻率，或者是時間點……

鄭委員麗文：不在陸委會？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已經講過了，陸委會只是其中之一嘛！

鄭委員麗文：在不在陸委會？陸委會負不負責？有沒有？在哪裡？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已經講過了，它就是其中之一嘛！

鄭委員麗文：所以有囉！所以兩岸如果發生一個緊張的狀態時，陸委會要扮演避免擦槍走火的溝通角色，是這個意思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已經提到了，我們是之一，主要原因是因為……

鄭委員麗文：三個和尚沒水喝啊！你說「之一」，這個是馬上、幾分鐘之內，幾個小時之內就要決定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個是你講的，我沒有辦法去接受這樣的說法，因為……

鄭委員麗文：我是要你清楚的答案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的憲政體制，各個部會有它自己要主責的業務……

鄭委員麗文：我們老百姓沒有辦法接受戰爭都要發動了，有沒有機制避免擦槍走火？你都沒有辦法清清楚楚地告訴我們，陸委會到底是還是不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每一個人會有它自己業務上的機制。

鄭委員麗文：請問一下，主委沒有在聽我講話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也沒有在聽我講話啊！

鄭委員麗文：我已經聽完了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也聽完你講的啦！

鄭委員麗文：主委，現在是在質詢你耶！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啊！我在回應、回答你啊！

鄭委員麗文：我聽到你的回應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也聽到你的回應。

鄭委員麗文：我現在要告訴你，老百姓會很緊張，到底是誰在負責這個溝通的管道？沒有說什麼很多溝通的管道啦！你說的那是外行話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也不曉得，委員剛剛……

鄭委員麗文：兩岸在負責軍事擦槍走火，有沒有？我已經……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剛剛在問 CIA 在決定老共要不要打，這個我也不曉得……

鄭委員麗文：我沒有說 CIA 決定老共要不要打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剛剛講的啊！它在講 2027 年啊！你剛剛第一個不是這樣講？

鄭委員麗文：那你去質疑 CIA 啊！這是 CIA 說的，不是我說的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要告訴你，民主國家設定這樣一個憲政機制，各部會有各部會主責的事項，各部會會有它自己的機制，這樣夠清楚了吧！民主國家都是這樣子。

鄭委員麗文：你這是廢話！我要知道的是陸委會的功能是什麼！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是至理名言啊！

鄭委員麗文：你這有講等於沒講！主委，我當然知道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已經回應你啦！陸委會是「之一」嘛！我剛剛已經跟你講是「之一」啊！

鄭委員麗文：所以你這個「之一」有要負責，你又不肯明確回答說你們有管道可以避免擦槍走火……

…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不是講了嗎？我們一定會把所有的狀況、變化寫出分析報告，提交給上面看。

鄭委員麗文：我問未來如果有這樣的緊急狀況，陸委會是否也可以扮演溝通管道，避免擦槍走火？你也不敢說是。現在又跟我說是「之一」！代表你就是不敢背書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講「之一」不就代表是一條溝通管道嗎？

鄭委員麗文：所以就是「是」啊！我剛才不就是問你是不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不是包山包海全部都由我們負責啊！

鄭委員麗文：我當然知道。

邱主任委員太三：那就對啦！所以你就知道我們是「之一」。

鄭委員麗文：我沒有問你其他部會的事，只問你……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的問題不是我可以回答的啊！

鄭委員麗文：你不可以回答？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的問題不是我可以回答的。

鄭委員麗文：我問陸委會有沒有，你不能回答？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個外交性議題不是我要回答的。

鄭委員麗文：我只問你陸委會有沒有這個溝通管道，你不能回答？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才不是跟你講了「之一」嗎？

鄭委員麗文：好，你是「之一」。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嗎？我都已經講這麼多次了。

鄭委員麗文：再來，請問一下。過去在中共二十大之前，臺灣問題從來都不是中共的重點，可是這次很多人都評估，在這次二十大，臺灣問題將成為核心焦點，明年的人大政府工作報告也會納入全面、全新的對臺計畫。我要問的是，現在兩岸關係已經改變了，現狀也已經改變了，這是國防部長很明確告訴大家的，可能在 2027 年之前中共就會提前武力犯臺。過去因為兩岸關係降到冰點，所以陸委會與對方的溝通幾乎已經全部中斷或已讀不回。這沒有關係，我想知道的是，現在兩岸關係有重大改變，很可能會面對戰事。中共可能會發動的其實不只是武力，主委，我想你也知道，包括經濟、包括政治、包括法律等各方面全面地壓縮臺灣的動作。我想知道的是，當中國大陸改變了他們的時程表、提前了他們的時程表，展現了如同剛才您所講習近平高度的歷史使命感，想完成他解決臺灣問題的歷史使命，而且是有時間壓力的，請問陸委會有沒有因應方案？我要知道的是，針對重大、大環境的改變、兩岸關係的改變，陸委會的功能要怎麼調整？未來平時轉換戰時、戰爭邊緣或戰前有什麼樣的角色、功能？戰時陸委會的角色與功能是什麼？有沒有準備？

邱主任委員太三：就針對你的「二十大臺灣問題將成為核心焦點」，基本上我可以向委員報告的是，對於過去歷屆的十七大、十八大、十九大，包括對二十大的預測，我們大概都做了一些綜合分析，整個報告大概在兩萬多字到三萬字左右，分為 11 到 12 個項目內容，臺灣問題大概都會放在第 10 或第 11 個部分，字數大概也都在 1,000 字上下。

鄭委員麗文：所以你覺得不會有改變？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 1,000 字無論是濃縮習五條也好、對臺總方案也好，大概都是抽象的文字。

鄭委員麗文：所以你覺得不會有改變、不會如大家、各界評估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我剛才已經講了，你怎麼那麼容易地推斷？我是說應該會是抽象的文字，至於具體的內容應該是在日後提出，如同您剛剛提到的……

鄭委員麗文：明年？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許是明年 3 月以後才會，因為在行政部門到位之後才可能有具體內容。針對二十大，我們當然會關注用語上的差異，譬如說到底是「反獨促統」還是「促融」等等，其比重之差異我們會注意，從此大概就會延伸到後續觀察中共採取的各項對臺措施。這樣了解嗎？

鄭委員麗文：我知道。當然這是陸委會一定要做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謝謝。

鄭委員麗文：但我想了解的是更進一步的。每次中共都會談到臺灣問題，如同您剛剛所說的，但是大家的評估是二十大不一樣，明年人大所提出的報告也會不一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我們會一直關注。

鄭委員麗文：它會如您剛才所說的，在很多條、很多案之中臺灣問題從來都是其中之一，但現在不會，現在會變成重點，因為大環境的改變。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我們會注意。

鄭委員麗文：所以陸委會的角色很重要，我的意思是這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謝謝。

鄭委員麗文：陸委會的角色很重要，所以我們期待的是陸委會已經不能像過去這樣例行性地處理相關事務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確實。

鄭委員麗文：面對形勢重大的改變，陸委會也要隨之改變，我希望看到的是陸委會對新形勢的發展有完整的研究，當然不可以等到事後再因應，一旦情況馬上變，就來不及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

鄭委員麗文：針對陸委會角色的轉換、功能的轉換，如同我剛剛說的，有可能平時要轉為戰時，或者是在戰爭之前，中共會有非常多動作，我們會的因應方案是什麼？也或者是我們要主動出擊，我不曉得，因為現在是你們執政。陸委會現在有沒有新的對陸工作方案、指導，或者陸委會的角色、功能有沒有什麼樣的轉型，這是我想要知道的，如果主委認同我剛剛的態度，我很希望知道。當然如果主委也可能不認同，覺得陸委會不需要轉型……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都是好意，我們知道。

鄭委員麗文：我想知道主委覺得如何，我認為是有需要轉型啦！因為各種形勢都變化了，陸委會也要調整啊！不然現在都已經變成冷衙門啦！如果是，陸委會是不是也應該提出一份報告？我們常常看到美國政府的報告、中國大陸的報告，就是從來沒看過臺灣政府的報告。但臺灣才是主角耶！我們是當事人耶！那我們怎麼因應？我們怎麼面對種種威脅？包括農產品不買了、ECFA

結束了，或者他們又搬出什麼新的法案，會不會封鎖臺灣、會不會經濟制裁等，各種可能性不一而足，我們的反制方案在哪裡？我們的作法在哪裡？陸委會怎樣調整？還包括我剛才說的是防止戰爭的發生以及在戰爭發生時，我們不可能只靠軍方，民間的力量非常重要，陸委會的角色我相信也很重要，不是一旦打仗，就不用陸委會了，反正也不跟中國大陸講話了、已經翻臉了，不是這樣的，陸委會是要調整的！

我今天非常語重心長，其實主委也不用防衛心那麼重。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沒有防衛心啦！

鄭委員麗文：我只是要知道，今天的局勢……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只是覺得，有些認知與理解，大家要釐清一下。

鄭委員麗文：我不希望陸委會因為兩岸關係的變化、國際局勢的改變造成要坐冷板凳。這是錯的！陸委會是非常重要的。不只是打仗的國防部重要而已，在我們的政治攻防上，如同我剛才講的，陸委會的角色非常重要。我希望看到的是陸委會是積極的、有企圖心的，以及針對局勢改變，陸委會角色的調整。否則現在臺商有問題問你也是白問啊！無論在大陸發生任何事情、兩岸治安共打等各種機制統統都沒有了啦！陸委會到底要扮演什麼角色？所以請主委認真、嚴肅地面對這件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謝謝委員的勉勵。

主席：請張委員宏陸發言。

張委員宏陸：（10 時 58 分）主委，從 10 月 13 日開始我們就實施 0 加 7，但是中港澳地區暫時還沒有。這項決策是為了什麼？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張委員好。不是沒開放，而是逐步調整各種入境類別。

張委員宏陸：中港澳還是暫停組團啊！旅客還不能來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這三個地區是基於不同考量。中國大陸部分，基本上是因為他們還有 7 加 3 等各項措施，加上禁止大陸民眾到臺灣自由行，團客當然也都沒有，所以我們也會有一些溝通的考量。如果我方開放，對方卻不開放，我們熱臉貼冷屁股，坦白講意義就不大了。澳門一樣是 7 加 3，所以大概也是同樣原因。至於香港的部分，現在雖然確實改為 0 加 0，但仍有其內部防疫措施，譬如說香港餐廳現在不准 4 人以上聚餐。第二，縱使他們實施 0 加 0，但也有一定限制，所以團客也不能去，大概都有各種疫情措施。最後一點是總量管制，現在是 6 萬人次，10 月 13 日縱使改為 15 萬人次，但到底對於從美洲地區回來的，CDC 要配多少人，從日本、韓國回來的，從東南亞、從歐洲來的，這個都還在總量管制裡面。特別是我們的國人出境，我們現在已經開放了，國人出去，國人要優先回來，那到底要占多少的比例？坦白講，CDC 大概都還在跟交通部跟各單位就總量上思考到底要怎麼配置，我們當然優先要讓國人回來。

我再說一個數據讓委員理解，在疫情之前，我們整體的入境總人次大概在二千六百多萬人次到 3,000 萬人次，中間有 1,100 萬是外國人士，這意思告訴我們，國人出境回來占有五分之三以上，那在這 15 萬裡面，你要讓多少個國人回來？剩下的才有辦法去配置其他國家地區，這樣委

員大概可以理解吧？我們現在大概只有過去最高 1 週 45 萬裡面的三分之一而已，那國人如果占比較大的比例，要先優先讓他回來，航空公司的整體考量就都會有這些，這是我們總體的評估跟考量，更何況陸港澳還有一些對我們的措施，我們要跟他們做一些溝通。

張委員宏陸：這個就是要講清楚，讓國人能夠清楚。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是有一些還在私下溝通，他們也不希望我們先講，因為我們先講好像是我們賺到了，委員也知道對岸喜歡面子問題。

張委員宏陸：有沒有面子問題，我覺得那是對我們的國人……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是政治的處理有時候必須要顧及這個……

張委員宏陸：至少可以讓國人知道的，我覺得適度的也是需要啦，當然我沒有說百分之百，但是適度的讓國人瞭解一個方向，畢竟我們還是要照顧國人的感受，以國人的感受為重要。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我們國人出去都沒有限制，國人要去中國大陸、香港、澳門，我們都沒有限制，就是他們要來，我們基本上還在總量管制裡面，至於我們國人出去是沒有限制的。

張委員宏陸：我知道啦！我們的國人搞不好在港澳也有親人啊，我們的國人啊！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

張委員宏陸：他可能也要瞭解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如果再講一個數字，委員就知道可能航空公司會算一下。我剛剛提到，就是我們現在 5 萬人裡面，我們給陸港澳 1 萬 4,000……

張委員宏陸：這個部分我知道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結果都用不到，用不完。

張委員宏陸：這個部分我知道啦！另外，主委，我們的駐港辦事處現在沒有我方的政府人員？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我們派的，都是雇員，在地的雇員。

張委員宏陸：沒有嘛！那駐澳辦事處現在還有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 3 位，3 位都在有效的效期。

張委員宏陸：但 10 月底之後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基本上已經都延長。

張委員宏陸：延了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兩位，有兩位已經延了。

張委員宏陸：已經延了嘛，但是香港還沒辦法解決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香港是因為北京給它的指示，會有比較大的顧慮。

張委員宏陸：所以像香港現在都是由當地的雇員在維持運作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的服務都還是維持運作。

張委員宏陸：所以香港的部分就只剩當地雇員。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

張委員宏陸：其實這樣長久下去也不是辦法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啦！這個是一個銅板敲不響，就看香港政府要不要去設一個坦白講沒有意義、

也不會達到效果的政治前提。

張委員宏陸：我認為政治的層面，或是我們實際運作，其實不在他的考量，他就是故意的啦！就是一句話，他故意的啦！他就用這個小地方來刁難我們而已啦，擺出他的姿態而已啦！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小動作。

張委員宏陸：我的看法是這樣，但我是覺得他們要這樣子做有他們的立場，但我覺得我們還是要多跟他們溝通，積極去處理，如果香港那邊連我們一個自己人都沒有，也真的是覺得奇怪，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本來兩邊還有一個經濟文化合作委員會，基本上，雙方各自還是有做一些溝通的管道，但是因為他們不一定是官方的人員，但基本上是香港社會名望人士，跟政府都有一定的溝通管道，大概是這樣。

張委員宏陸：我是覺得就盡量啦，反正他要耍小動作啊，不然我們一個也好、兩個也好，至少不能長久這樣，所以我們還是要努力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另外有一個因素，可能要跟委員報告，因為香港港版國安法之後，不是只有我們而已，國際其他週邊的國家大概也都有一些這樣的顧慮跟考量，他們的專業人才又一直不斷地向外流失，所以香港未來的整體變化也是我們一直在關注中的。

張委員宏陸：是啦，這個都有很多變化，就是朝這個方向來看看，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張委員宏陸：謝謝主委。

邱主任委員太三：謝謝委員。

主席：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11 時 6 分）主席，剛剛鄭麗文委員發言超過大概有十四、五分，所以等一下不要趕我。

主席：不會、不會。

管委員碧玲：請教主委，剛剛你跟鄭委員是在爭執哪一點？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也不曉得。

管委員碧玲：你不是也大聲了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啦！我是要跟委員講基本認知的重點，我當然後來也理解，他的焦點就在於要我們陸委會扮演更積極的角色。

管委員碧玲：積極做什麼？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就說我們的憲政體制有基本上、業務上的分工跟機制的設計，我只是要跟他強調這一點，他對我們陸委會的期待比較高。

管委員碧玲：好啦！我看你是很客氣啦，基本上就是強調會武統臺灣，然後人民很緊張，所以希望陸委會要積極扮演溝通的功能，是不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管委員碧玲：所以到底是不是有武統的危機？人民是不是很焦慮？這大概是鄭委員所要關心之所在，他也想要你回答，你後來怎麼回答？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是這樣，任何一個國家，基本上都要有一個基本的態度，就是勿恃敵之不來，恃吾有以待之。

管委員碧玲：是，要有所準備。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這是最基本的。所以大概從蔡總統 2016 年上任之後，我們大概可以看我們的國防自主，各項新的國防戰略、規劃等等，以及我們的國防白皮書，或者是我們跟週邊國家的合作，向美國的軍事採購，以及我們成立全民防衛動員署，這都在在顯示我們政府是在做這樣的準備，就是恃吾有以待之的準備。

管委員碧玲：我可以給你比較多的時間。我倒是想請主委換一個角度來看，就是陸委會積極一點，但是要積極做什麼？可能跟鄭委員談的方向會很不一樣。我們先看一個圖，民眾認知大陸政府對我不友善態度的趨勢，藍色的部分是民眾認為中國對我們的政府不友善，黃色的部分是認為對我們的人民不友善，長期的趨勢就是越來越在中間有一個落差，大概在 2015 年到 2016 年的時候最接近，就是同時認為對政府不友善，也對人民不友善，但是後來拉鋸有拉開，一直到現在還有一定的距離。

我們再來看另外一個圖，也是你們所做的，是另外一個民調的趨勢圖，就是對於臺灣的未來到底要如何走向，你們總共分了六個向度、六個方向。它也有一些變化，我們看到黑色這一條是比較在長期趨勢上有大變化存在，也就是維持現狀以後走向獨立，從 2019 年以來它有比較高的攀升，其他的部分我們等一下再來看。但是至少維持現狀後走向統一也曾經有高峰，在 2018 年末跟 2019 年初是一個高峰，但是後來就又回到一般的趨勢，算是維持在正常的水平，長期的水平啦！好，那我們就來看一下這個區間距離的問題，到底中國會不會對政府不友善然後對人民友善？有沒有那個可能性？對政府不友善可是對人民友善，做得出來嗎？譬如說，共軍擾臺的這種不友善，可以分得出是對政府還是對人民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覺得還是可以區分，只是說這個精準度到多少。

管委員碧玲：所以就是你們想區分，你們都認為可以區分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們想區分，我們必須要坦白講，現實上，中國大陸還是有很多民主人士或是嚮往、追求民主自由的人，這麼多年來，我們一直都有一定程度的……

管委員碧玲：那我看那個調查就會不一樣，就是中國大陸的民主人士……

邱主任委員太三：那是我們臺灣人民的感覺。

管委員碧玲：沒有，現在的統稱是大陸政府，不是民主人士，如果是民主人士的話，對政府、人民都友善啊！對不對？我現在要跟主委討論的就是，我們都讓人民誤以為中國大陸對政府的不友善是一回事，但是它對人民還是比較友善的，這對嗎？對我們的社會心理狀態而言，這是一個正確的認知建構嗎？你知道認知是主觀的，它是一個認知圖，我從這張認知圖要怎麼去認知一個事實，事實就是中國政府現在對臺灣的態度，就是新日常嘛！那新日常就是這一種嘛！那這種新日常所涵蓋的對象，我們把它做區分，說這個新日常只是在給政府難看，要人民放心，可

是不可能啊！我就是在談這個問題。主委，我覺得當我們教育人民，我們也認為中國只是在針對政府而已，那將來如果發生事情，人民要跟政府態度不一樣喔！要政府趕快改啦！它對我們人民不錯，政府不要去挑釁，否則人家會武統啦！所以都是政府不對，所以就罵你們、就罵蔡英文、就罵民進黨政府，認為是你們造成的，所以要你們趕快去談，因為他們對人民是比較友善的。我認為這是錯誤的認知，然後這個認知圖的結構是錯的，是建立在錯誤的基礎上，所以請你們回去跟學者專家討論一下。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我先做一個補充，但是對委員剛剛提到的角度，我們回去會確實再做檢討。基本上，我們在做這個友善的表態上面，大概不會用到你的政治傾向是支持統一或什麼等等之類的，所以一般老百姓也許跟中國的人民私下有交流，不管是社會團體、慈善團體或其他什麼活動，可能會覺得他們很友善，但是總是要提到一個國家認同或是這種政治的……

管委員碧玲：來，我們來看數字，為什麼我會認為這是跟社會教育有關所建構出來的認知圖？我們看這個區間的高峰，這個曾經出現的高峰就是在 2018 年年底，它就是一個高峰，它把政府跟人民的態度區分得更開，這剛好就是在地方縣市長選舉的時候，也是民進黨最脆弱的時候，韓國瑜當選了，韓國瑜是在 12 月 25 日就職，所以當時這股韓流的高峰就是這個區間拉得最開的時候。我認為這個其實有社會教育的結果，就是在選舉時的社會教育，政黨的論述會造成人民的認知，所以在那時候拉得最開，好不好？我用這個數字來跟主委交換意見，請你們回去以後好好的跟學者專家討論，這是一個認知圖的結果，而這個認知圖不符合實際，中國政府不可能對政府和人民是兩種態度，共軍擾臺不可能區分說政府要丟炸彈而人民不丟炸彈，不可能這樣，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回去以後會再做一個解釋。

管委員碧玲：我們接下來來看看另外一個調查，這個調查是未來的發展，我剛剛看的是黑色的這條線，我簡單的說一下，我們就不討論了。我要討論的是綠色的這條線跟黃色的這條線，黃色的這條線是暫時維持現狀以後，看情形再決定統一或獨立，綠色的這條線是永遠維持現狀，我擔憂的就是綠色的這條線是在歷史的高點。當中國用武力擾臺、共軍擾臺要去建立新日常的時候，我們社會的心理狀態是主張要永遠維持現狀跟先維持現狀然後再說的位在高點，我覺得這對臺灣來講是不利的心防，那等於是我們的社會心理要去接受這個新日常嗎？這個新日常可以永遠維持嗎？這個永遠的維持對我們是對的嗎？所以這個趨勢怎麼來？然後這個趨勢在這個過程當中，當我們瞭解這個趨勢的時候，陸委會可以做什麼？所以我的方向跟鄭委員的方向完全不一樣，當我們去恐嚇人民他們會武力犯臺的時候，當然人民會趨向於要維持現狀，而當人民越來越覺得要維持現狀的時候，當然更有助於中國要去建立新日常，這個邏輯有沒有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這樣的解讀也是一個角度，但是我們單純只是想在那個當下臺灣人民的感受。

管委員碧玲：我沒有在質疑你們的民調，從這個民調看到這個趨勢，我覺得是好的，問題是當我們看到這個民調的時候，我們要怎麼解讀？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對於現狀到底是什麼，可能大家在認知跟解讀上有一些差異。

管委員碧玲：你認為現狀就是中華民國嘛！對不對？是中華民國在臺灣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我們的國人認為中華民國臺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那我們現在要維護…
…

管委員碧玲：這是你的解讀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那我們要維護整個臺灣的……

管委員碧玲：你是非常善意跟溫和的在解讀這件事，那我是帶著憂慮在解讀這個民調的趨勢，我認為任何一個國家的人民都要捍衛其主權，但是臺灣長期以來就是發展出一個論述，那個論述創造的名詞就是維持現狀，維持現狀是只有事實主權而沒有法理主權，而且這個事實主權是非常脆弱的，是建立在中國不斷威脅跟建立新日常之下而發展出這種對事實主權的認知。然後當你去談到跟主權相關的課題時就被污名化，就被打擊說只要一談這種事情，你就是在挑動統獨，你就是在分化，所以聲音就越來越少。

邱主任委員太三：應該不會啦！

管委員碧玲：你認為不會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蔡總統自 2016 年以來這兩次就職演說的論述應該已經獲得臺灣民眾的支持跟肯定，也就是說，這個現狀就是我們中華民國臺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我想這個是很清楚的，這在法理上也是如此。

管委員碧玲：所以你認為總統的論述就是永遠維持現狀嗎？不好吧！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們的現狀就是中華民國臺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

管委員碧玲：我不同意你這樣解釋蔡總統的論述，蔡總統的論述基本上跟中華民國是不一樣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我想對總統的論述至少有多數的民眾支持，一直到現在為止，它的支持度還是有 50% 以上。

管委員碧玲：我請你去瞭解什麼叫做維持現狀，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管委員碧玲：人民知不知道所謂的現狀就是新日常？請你讓我心服口服，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委員，這是最近在 8 月之後新發生的一個變化。

管委員碧玲：什麼叫維持現狀？然後維持現狀對臺灣的前途是好是壞？你所認為的現狀是什麼？你想要維持的現狀是什麼？如果大家認為他想維持的現狀是中華民國臺灣，那就不是新日常，我們就不要讓中國誤判成：我越壓你，我越恐嚇你，然後想維持現狀的人會越多。所以我希望你們好好回去研究這兩個課題，這兩個命題就是維持現狀的命題，還有中國對我們政府與人民的態度是否可以分離，請你們就這兩個命題好好去跟學者專家研究，在臺灣它代表的是什麼意義？對於臺灣的發展，它可能的影響是什麼？那種社會心理的掌握，你要非常的清楚好不好？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主席：請陳委員玉珍發言。

陳委員玉珍：（11 時 20 分）主委好。看到我，主委知道我要問什麼嗎？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陳委員好。你長期以來一直關心的議題，也是我們陸委會一直都有感受到極大壓力的議題。

陳委員玉珍：什麼議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關心的都是金門、我們國家安全……

陳委員玉珍：什麼時候開放小三通？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上次楊縣長跟你的主任都有到我們那邊，那天的過程，我想你的主任應該都有跟委員報告了……

陳委員玉珍：你告訴我什麼時候開放小三通？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不是我告訴你，應該是院長來宣布。

陳委員玉珍：你的意思是開放小三通的決定權不在你手上，你就這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宣布」一定不在我手上……

陳委員玉珍：你們是評估單位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只是會把大家的期待，分析好之後……

陳委員玉珍：你們的分析結果是不是應該開放小三通？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都持續朝這個方向努力。

陳委員玉珍：你們是覺得應該開放吧，就陸委會的立場？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都持續朝這方向做努力。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們是支持開放小三通？什麼時候？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

陳委員玉珍：來！我跟你講，你們講過四個理由，整體疫情、防疫量能，我看你有回答別的委員。還有當地民意，對不對？還有兩岸互動。這都是你們講的，這四點是你們陸委會說過的。

第一個是整體疫情，請問金門是不是國門？你告訴我。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是之一。

陳委員玉珍：金門是國門之一嘛！行政院已經宣布 10 月 13 日要國境解封，我們金門不是國門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陳委員玉珍：是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陳委員玉珍：而且全國已經考量在疫苗施打率、快篩及抗病毒藥物都準備充分、死亡率下降、沒有重症之下，要穩健開放國境。你說的這四點，第一點是疫情穩定，國內現在是不是疫情穩定？是不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CDC 的……

陳委員玉珍：第二點是防疫量能，關於金馬的防疫量能，我們縣長是不是跟你講我們防疫量能足夠？陸委會也說我們 CIQS 都沒有問題，量能足夠嘛！你剛剛怎麼回答別的委員說量能不夠？我們縣政府都說足夠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委員，我就直白的講，你們來了之後，也有金門的民意，我想他也是要參選的人……

陳委員玉珍：主委……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民進黨的……

陳委員玉珍：沒關係……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們也還是來表達，這個真的要小心謹慎，所以這是第一個……

陳委員玉珍：你是說有的人告訴你要小心謹慎，不要急著開放，對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陳委員玉珍：好，第三個是金門的民意，金門最多的民意代表，中央是立委，地方就是議長，縣政府就是縣長，上個月金馬澎離島，還不只是我們三位，包括馬祖的三位，縣長、議長、立委，還有澎湖，三個離島的縣市長、縣市議長、立法委員都聯合簽署，要求我們中央趕快開放小三通，我們三縣都已經達成共識，三縣的民意，包括縣長、議長及立委都說了，請問是哪一位超級高層、超級民意代表來告訴你不要開放？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你們是最重要的，但是問題是……

陳委員玉珍：三個縣市的縣長、議長、立委全部都已經簽署了一個提案，你有聽到這個新聞嗎？三個縣市都簽署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當然知道。基本上……

陳委員玉珍：你說哪一位超級民意代表來告訴你，他有不同的意見？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什麼超級民代……

陳委員玉珍：代表那邊的民意？

邱主任委員太三：長期以來，我們邱副主委每個月也都會去金門，所以我想他……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說的是邱副主委是嗎？你就公開說。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不是。他不算民選的政治人物。

陳委員玉珍：所以是他表示不開放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

陳委員玉珍：你說清楚。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大概是最積極的，因為每個月都要去金門給你們「噹」啊！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們之前說的四點，一，整體疫情，政府已經說沒問題了；二，防疫，我們已經準備好了；三，民意，不管民意代表、政府、行政首長都支持，為什麼還不能開放？如果沒有開放，你知道對金門的影響有多大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覺得一定會有影響。

陳委員玉珍：我跟你說一下，2018 年小三通，陸客來三十一萬多人，平均每位陸客最低消費 8,608 元，這個是統計數字，我們金門一年損失 26 億元，這兩年多我們已經少收入了 66 億的觀光產值，對金門各行各業影響都很大，請問這個部分，陸委會要編給我們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剛剛委員也提到了，我想就像我們目前……

陳委員玉珍：我們少收入的這些……

邱主任委員太三：臺灣地區的部分也……

陳委員玉珍：對各行各業的影響，陸委會要編錢給我們嗎？編個特別預算吧！反正你們現在是大陸事務不管委員會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的指教，我們一定會謹記……

陳委員玉珍：謹記沒有用啊！給我行動。

邱主任委員太三：剛剛我也有提過了，委員大概也很清楚，你如果要講陸客的觀光，我剛才也提到了……

陳委員玉珍：我就講我們金門！

邱主任委員太三：2019 年 8 月 1 日，大陸就片面的禁止……

陳委員玉珍：那是臺灣的部分，我跟你講金門！我現在跟你講金門。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大陸禁止他們的自由來臺灣啦！

陳委員玉珍：2018 年、2019 年小三通停止之前，我們都有這麼多的收入。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知道，他為什麼要這樣，這就是有他的政治操作。

陳委員玉珍：好，所以現在你為了跟他彼此在政治鬥爭，所以犧牲我們金門的利益、權益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沒有，這倒不是這樣。大家要公道的來講……

陳委員玉珍：所以你是要拿金門來當談判籌碼？現在廈門飛臺北有飛，為什麼廈門走，金門卻不能走，你可以告訴我為什麼嗎？廈門飛臺北一樣在飛，那麼廈門到金門為什麼不能往來呢？我們也是國境，疫情也穩健，我們金門的國門為什麼不能開放？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剛剛不是講過了嗎？這一定有綜合整體的考量。今天金門人……

陳委員玉珍：整體就是你們要把我們小三通當作跟大陸談判的籌碼，是嗎？你就公開說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金門小三通一開，也有所謂過境中轉的人員來……

陳委員玉珍：我們也跟你們說醫療量能金門縣也準備好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剛剛我已經提到過了，金門縣的醫院只有三百個病床以及四個負壓隔離病房，現在金門人已經占了將近一半……

陳委員玉珍：所以呢？我們也準備了防疫旅館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今年年初……

陳委員玉珍：我也問過衛福部，我也問過金門醫院，也是我們督導單位，我也問過，量能足夠啊！你這個可以騙別人，但是不能騙我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就是我剛剛提到的……

陳委員玉珍：你要不要去問一下衛福部，衛福部有答應過，陳時中在疫情比較嚴重的時候就說過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要講的是，年初的規劃，委員剛剛講的，其實楊縣長也來跟我講了，他有防疫旅館……

陳委員玉珍：大家都來跟你講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現在是沒有防疫旅館，現在已經沒有防疫旅館。第二，病床跟旅館是不一樣的東西啦！

陳委員玉珍：我跟你建議幾點，好不好？不要找理由啦，不要再找理由，你如果能把金門當作談判的籌碼跟大陸談判……

邱主任委員太三：完全沒有！

陳委員玉珍：沒有？

邱主任委員太三：完全沒有！

陳委員玉珍：那你說的那四點都已經解決了，疫情現在也趨緩了，全國疫情都趨緩；防疫量能，我們也準備好了；我們民意也都同意；兩岸互動部分，你說不是要當籌碼，那四個理由都 OK 了，既然 OK，那就是可以開放。如果你替我們這麼擔心……

邱主任委員太三：一定會照委員的指導方向來規劃啦！

陳委員玉珍：如果你替我們這麼擔心，我跟你建議幾點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陳委員玉珍：逐步放寬嘛！你不要說一下子放多少人，沒關係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瞭解。

陳委員玉珍：按照以前小三通怎麼開放，先給金門人進出，接著開放臺商，你限制人，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委員的指導方向，我們會參考。

陳委員玉珍：一個禮拜開一班，可不可以？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的指導方向一定是我們最重要的參考。

陳委員玉珍：或者你先做人道復航。

邱主任委員太三：人道本來就有。

陳委員玉珍：沒有！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是……

陳委員玉珍：有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幾個個案。

陳委員玉珍：現在如果申請人道復航，可以答應吧？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因為人道基本上是醫療緊急或者是……

陳委員玉珍：有喔？你現在告訴我，我們金門縣政府申請人道復航……

邱主任委員太三：那個最好不要啦！

陳委員玉珍：什麼叫最好不要？你說有，又不要申請，這是怎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說人道不希望發生的部分都是當地……

陳委員玉珍：不是，就是有嘛！我們那裡因為互動很多，發生這樣事情，如果有，現在可以跟你申請就對了？會准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本來就有……

陳委員玉珍：我跟你講，如果金門縣政府提出人道專案復航，會准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符合人道的，我們就會……

陳委員玉珍：你現在跟我答應會准喔！

邱主任委員太三：人道的部分當然一定會准。

陳委員玉珍：人道會准，這是第一個。接著是節日，節日也說了，節日會不會准呢？節日包船就好了、少量的就好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縣長不是講了嗎？今年本來清明節，我們就想說用……

陳委員玉珍：清明節已經過了，現在中秋節都過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疫情的變化，連楊縣長都不敢堅持了，不是我不堅持，他也不敢堅持。

陳委員玉珍：好啦！你的每個理由，我們都接受了。今天國境都開放了，我們也忍辱負重到今天，10月13日國境也要開放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屈你們了，好不好？委屈你們了。

陳委員玉珍：你也知道委屈金門，不然這樣，你編預算給我們，66億元編過來，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多少？

陳委員玉珍：66億元！金門就損失66億元，是不是！不然你就真的變成大陸事務不管委員會，你們反正幾百人在那邊，整天也沒有什麼重要事情要做，那些經費就編給我們就好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現在的開放還只有三分之一，只有15萬的總額而已，這15萬，國人配了五分之一，剩下五分之二是全世界……

陳委員玉珍：小三通給我們1,000個就好了！你先給我們1,000個就好，不用給我們1萬個，給我們1,000個可不可以？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於委員的指導，我們會……

陳委員玉珍：有沒有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一定是我們……

陳委員玉珍：你的立場就是支持嘛！第二個，……

邱主任委員太三：支持你的方向。

陳委員玉珍：什麼叫支持方向，是支持現在這樣走？不過沒關係，你也說了，不是你決定的，反正你是支持……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是我們寫分析報告。

陳委員玉珍：對，你的分析報告也是支持的嘛！第二個，人道你也支持，人道專案你會支持也會同意嗎？你說這兩點就可以了，今天就承諾這兩件事可以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一定會按照委員指示的方向努力。

陳委員玉珍：就是這樣，不是努力而是承諾。要沒問題，你剛剛已經說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的部分，我會努力。

陳委員玉珍：不是努力，現在就是要你承諾。

邱主任委員太三：最後的結果……

陳委員玉珍：沒問題了吧？你剛剛已經承諾了，不要再說話不算話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最後的結果還要看相關單位。

陳委員玉珍：什麼相關單位？你這邊就是同意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主要。

陳委員玉珍：你這邊就是同意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會朝委員……

陳委員玉珍：之後我會去問蘇院長，你同意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會朝你的方向去處理。

陳委員玉珍：就是同意啦！「同意」兩個字有這麼困難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建議有一些微調，你又說我沒有按照你的意思……

陳委員玉珍：我是說「人道復航」。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說方向上一定會按照你的方向去處理。

陳委員玉珍：就是同意啦！要有一點擔當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許會有一些微調或差異，這個到時候就不要太計較好不好？

陳委員玉珍：謝謝主委。

主席：請吳委員琪銘發言。

吳委員琪銘：（11 時 31 分）主委好，剛才很多人在關心，因為疫情已經趨緩而要有放寬的措施，10 月 13 日以後就可以組團進入臺灣觀光，但是目前大家關心的是，中國大陸、香港、澳門的人還不能組團到臺灣來，這是不是基於對疫情的考量？問題是現在變成怎樣？如今已經 10 月了，再來就是春節包機的問題，這兩點還請主委說明，也就是是否可以包機以及針對中國、香港、澳門 3 地目前尚無法組團進來的部分進行說明。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關陸、港、澳要來臺灣觀光的部分，這 3 個要區分開來，因為大陸還有自己的相關措施，譬如大陸 2019 年 8 月 1 日禁止陸客來臺灣自由行，2019 年之後到臺灣來的團客數量也愈來愈少，雖然我們不敢咬定，但確實有一些因素。如果禁令沒有解除的話，我們開放就沒有意義了，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是，因為我們有很多台商、台生、在陸台人要優先回來，目前我們還處在總量管制，10 月 13 日以後是一天 15 萬人，這 15 萬人要優先給我們的國人回來，這裡的國人還不是只有大陸而已，東南亞、美國、日本、歐洲等全世界的都要回來，所以我剛剛有跟委員報告，我們大概在 2019 年、2018 年，一年從桃園機場或松山機場入境的，總共將近在 2,600 萬人次到 2,900 萬人次之間，其中有五分之三是國人出國旅遊、出去經商、僑胞回來的人數。所以在這 15 萬人裡面，你認為要給我們國人保障多少？到時候剩下的才能夠分配給其他的外國人，包括陸、港、澳嘛！

吳委員琪銘：所以現在還是有總量管制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些都要整體去管理。我要講的是，在目前的 5 萬人裡面，我們陸委會也幫陸、港、澳爭取了 1 萬 4,000 人，結果只回來了七千多人而已，所以航空公司也不想飛，因為上海只同意華航和長榮一週輪流飛一班回來，而他們自己的航空公司不願意飛，因為上海的防控措施

讓大家無法確定是否一定可以飛，而他們自己又限縮到只剩下一班，如果相關措施要新增加班次的話，大家就要在紅眼時間或是其他狀況下去安排，所以彼此要先講一下，不然如果航空公司沒興趣飛的話，就算開放得再多也沒意義，你聽得懂我的意思嗎？

吳委員琪銘：我知道，所以嚴格來講，問題並不是出在我們臺灣這邊，他們那邊的禁令也沒有解除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雙方面都要溝通才行，比如說現在只有 4 個航點，不夠對不對？是不是要再增加幾個航點？但航點的時間跟他的封控措施都不要影響航空公司的起飛，像是有時候一天就取消了將近 40% 的航班，因為他們各地的封控措施就規定飛機不能飛過去，所以這些都是我們要跟對岸稍微要有點溝通的，大家要有默契，這部分大概會逐步來。

吳委員琪銘：好，因為禁令還是歸中國大陸那邊……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啦！雙方都要努力，但是有些事件我們不方便講，因為如果大家沒進行到某個層次，對話的時候如果有一邊不爽，事情就吹了。

吳委員琪銘：本席也關心春節包機的問題，因為現在已經 10 月，馬上就要春節了，未來的因應措施……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的春節包機，過去的運作大概……

吳委員琪銘：有沒有改變？

邱主任委員太三：海基會會詢問台商的意願，做了初步的統計之後，我們就會和各航空公司接洽，有了大概的數字後，就能和對岸講是不是可以成行，所以基本上依照過去經驗來做的話，應該是沒問題才對。

吳委員琪銘：包機的部分應該是沒問題吧！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但是要對外有這樣的意願，我們會透過海基會去那邊找台商會，因為他們最瞭解有多少台商，有時候也會幫忙協助台生、台人在當地的服務，所以海基會會先去瞭解一番。

吳委員琪銘：好，本席這邊有一份 9 月的資料，我們在中國大陸的留學生還有一萬多名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差不多有 1 萬 2,000 人。

吳委員琪銘：這一萬多名會牽涉到未來春節的問題，因為台生和台商要回來，針對這個部分我們也要有因應的措施。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如果能像原來那樣完全開放是最好，如果他們還要總量管制的話，他們與這 15 萬人的限制也是要克服的問題，看是要外加還是要用什麼方法來做，我們會和 CDC 討論。

吳委員琪銘：還有一點，8 月我們很多農產品要輸往中國大陸的時候，有一百多項食品受到管制，不知陸委會有沒有什麼措施？

邱主任委員太三：坦白說，我們一直跟對方講，雙方針對檢疫本來就簽有協議，我們是希望大家可以照規定走，畢竟兩邊都是 WTO 的會員，最好不要送到那邊去，我們當然是希望大家都能根據科學的證據辦理。但有時候他們沒有提供具體的東西，就算是咬定有，我們在改善上，也要告訴我們比如到底是哪一個縣市、哪一批東西，農委會才有辦法告訴他們人家有這樣的質疑，你

們是不是可以自己瞭解調查一下，或是有什麼改善措施，然後我們就可以把相關的改善措施送過去。我們當然希望他們這樣就可以接受，如果可以的話，按照過去我們和其他國家的交涉，只要我們提出改善措施，他們看了覺得可以，就會恢復放行，所以我們是希望大家可以按照國際的經貿規則去處理，特別是兩岸本來就有檢疫協議，我們照協議走就對了。我們大概也看得出來，我這樣講也不一定恰當，但基本上他們有時候會讓人感到比較濃的政治氛圍。

吳委員琪銘：應該是有政治的介入，不然……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要說介入啦！但跟政治氛圍有關。

吳委員琪銘：在現在的嚴審之下，一定要標示出「中國臺灣」的產地證明，這樣就很奇怪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所以經過溝通之後，他們後來基本上都不堅持了，特別是在 2001 年他們其實有一個法令規定寫「臺灣」是可以的，但是他們各執行單位有時候，你可以看到有時候不是普遍性的，他們所有的海關都這樣，有時可能是上海，有時是廣州，有時是天津的關口有這種動作，但不是全面的，我們會先去了解是不是……

吳委員琪銘：好，這個部分要替我們農民解決農產品外銷的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會繼續努力。

吳委員琪銘：尤其陸委會這邊跟對岸的溝通管道非常重要。本席在此再次感謝，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好。謝謝吳委員。

主席：謝謝吳琪銘委員。在莊瑞雄委員跟李貴敏委員詢答完畢之後，休息 10 分鐘。

現在請莊委員瑞雄發言。

莊委員瑞雄：（11 時 40 分）謝謝召委，有請陸委會邱太三主委。主委，其實我剛剛聽了你跟幾位委員的答詢，你小心翼翼，你都講得很保守，在現在這個氛圍底下，我看你對中國那邊的措辭還是非常含蓄，可以想像你是用心良苦。其實這段時間，我相信在社會各界還有國會這邊，大家第一個想到兩岸關係的就是，這整年來，這一、兩年來，尤其到 8 月份的軍演，還有片面禁止臺灣農產品進入中國的市場。我有一個感想，譬如兩岸關係是很緊張的沒有錯，我記得你剛上任的時候，同樣在這個地方，當初你的講法是期待你的任內兩岸關係可以春暖花開，我現在看一看其實寒冬早就已經到了，這也不是凜冬將至，而是真的已是寒冬。

兩岸關係除了中國跟臺灣以外，你剛剛提到的一個問題我覺得也非常重要，臺灣跟中國的關係不僅是純粹的兩岸關係而已，還有大家都是 WTO 世界組織裡面的會員國，可是問題是碰到中國，它跟我們的政治體制不一樣，在互動上又有很多困難的地方。譬如像本席所關心的是 8 月份有一位楊姓的臺灣民眾在中國突然遭中共以從事臺獨分裂活動定罪，時間剛好就在裴洛西訪臺行程結束以後，此舉似乎是對臺灣「殺雞儆猴」的一齣戲碼，很多地方令人感到匪夷所思。楊男這個案子，站在中國的觀點來看，他明明知道被逮捕的這位臺灣民眾從事這些行為的地點都在臺灣，中國那邊認為臺灣就是中國的一部分，臺灣的居民就是中國的居民，是中國刑法屬地管轄、屬人管轄的範圍內，哪怕從事臺獨分裂的行為主要都發生在臺灣，可是他認為這個結果會危害、波及到整個中國，所以就把它連結起來。我之所以提問，就是我們必須要審慎地去應對此案，因為這是首例中國用涉嫌分裂國家罪之煽動分裂國家來展開刑事偵查。當然此人曾

代表一邊一國行動黨參選，其實他跟統促黨那邊也有接觸，所以我要問的就是，現在我們有沒有展開營救楊男的行動？我知道你們有發表一些聲明，我有在報章媒體上看到，但實際上我們有沒有繼續在關心他？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莊委員好。我必須跟委員講，委員確實提到的這個案例我們必須非常關注的重點在於，套句各國的用語，這就是所謂的「長臂管轄」，因為他的言行事實上都發生在臺灣。第二個，他的言行是過去的事情喔……

莊委員瑞雄：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特別是他已經到大陸兩年多了，都沒什麼事，突然就逮捕了他，也不是他在那邊突然去接觸大陸的異議人士，也都沒有，所以從這件事確實我們要提醒國人的就是，將來要赴陸的時候要考慮有多少風險存在。今天可能不是你講臺獨而已，搞不好哪一天講反共都不行，而且是往前去追溯，搞不好在戡亂時期講反共的都可能也會被算帳。我們沒有辦法去預測他們到底什麼時候會基於政治的考量去做這種事，所以委員您提到的這個確實是一個很特殊的案例，我們要提醒國人，將來要赴陸的時候，恐怕自己要小心謹慎。

第二個，事實上這個案子發生之後，我們又遭遇到第二個問題，也就是根據兩岸共打跟司法互助協議的規範，人身逮捕的通報基本上是由中國大陸的公安部跟我們陸委會的國兩司作為聯絡的對口，只要有人被他們逮捕，基本上刑事犯罪都要通報，但是沒有想到大陸的機制跟我們不一樣，我們不管是國安、公安的案件全部都由檢察官偵辦，但是大陸國安跟公安是不同單位，所以公安部作為聯絡單位，有時我們詢問的時候，他會講因為這是國安部辦的案件，他們還不清楚，需要再去了解，了解可能就要一段時間，如果國安部不給資料也沒有辦法，所以他們就只好……

莊委員瑞雄：是，我現在煩惱的是……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是第二個問題。目前坦白講我們都有跟他的家屬保持密切的聯繫，也提供他所希望的東西，我們就透過另外的管道去……

莊委員瑞雄：還是要關心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我們都持續在關心，跟委員報告，他的家人現在跟我們陸委會密切地保持聯繫，我也坦白地公開講沒有關係，我們周處長很有耐心，每次都要跟他聊一、兩個小時，聽他家人的……

莊委員瑞雄：我倒認為這個其實……這個影響很大，主委，重點是這個影響太大，主委，我要講的就是影響太大，反共哪一天你也會出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啦，我們不曉得他的標準在哪裡。

莊委員瑞雄：談政治，談臺灣是一個主權獨立的國家，他心情不好，你也會出事。那在臺灣唯一可能就是除非我都不去，不交流，都不去，不然只要涉及到政治的話，搞不好你跟他辯論，辯論到最後他都認為你的言論會有問題。他完全用政治的角度，這個確實我們要好好的因應，不然只光強調風險，風險當然要讓國人同胞知道，但是像碰到這種，我也知道你們非常為難。你看

俄烏戰爭從 2 月份開打以後一直到現在，全世界這麼多國家允諾捐贈給烏克蘭這麼多資源，我們也看到這場戰爭慢慢在逆轉，甚至有人認為到最後俄羅斯也有可能慘敗，我關心的倒不在此處，而是它的影響。我們的蔡總統在 10 月 5 日應華府智庫全球臺灣研究中心的邀請，以錄影方式發表演說，她強調我們不會僅依賴其他國家來防衛臺灣，我們也會努力調整整體的防禦戰略，以因應不斷變化的威脅。

我剛好看到美國前國務卿季辛吉的談話，他這個談話也真的很有意思，他說本來中國從戰爭一開始對俄羅斯的態度是中俄合作無上限，讓西方陣營（西方國家）擔心中俄聯手發動侵略，可是等到俄羅斯節節敗退以後，中俄也得到教訓了，看到很多民主國家團結支持烏克蘭的景象，季辛吉就預言了，他說中國國家主席習近平可能在二十大以後調整跟美國的關係，適度地往美國去傾斜。他的問題我覺得很好玩的是，我不曉得你的看法是怎麼樣，你說從俄羅斯入侵烏克蘭發動戰爭以來，本來剛開始大家不看好烏克蘭，到現在有三十幾個國家去軍援烏克蘭，看到烏克蘭甚至有可能得到最後的勝利，這個對臺灣跟中國之間的兩岸關係會引起什麼樣的新的發展，我倒覺得主委，這個問題值得好好地去做一個研究。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莊委員瑞雄：季辛吉談到從戰爭之初認為中俄聯手，到最近認為習近平會跟美國重新友好，美中關係的改變也會影響到臺灣的處境，這一點請教主委。

邱主任委員太三：確實一般常常在講我們臺灣的國際處境大概就是兩個三角形，一個就是您剛剛所提到的美、中、台這一個大三角的關係；另一個就是共產黨、國民黨跟民進黨的小三角的關係。大三角的部分，我們大概是受影響比較大的一方，因為不管哪一邊產生了新的決策機制，或者說新的情勢，譬如說，剛剛您提到有人做這樣的預測，應該是認為中國未來不管在經濟上、國際情勢上或是軍事上，它可能要跟美國做一定程度的和緩也好，或者說調整也好，那美國因應它新的國內情勢，也有可能做了一些新的改變，對此我們外交部也好，陸委會也好，都持續在做觀察，我們會提供一些分析報告給上面來做瞭解。

莊委員瑞雄：這個其實瞬息萬變，你看他們馬上要召開二十大，大家也認為習近平馬上會拿到史無前例的權力。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跟委員報告，連剛剛您提到俄烏戰爭的變化，我們陸委會也要去關注，因為就一般的說法是認為這是對中國就東、西的……，美國在應付東、西之際，對中國大概在什麼樣的情勢下對它最有利，所以我們也要分析俄烏情勢對中國策略上的一些改變或影響。

莊委員瑞雄：我個人的看法，我大膽的講，其實我跟外界的看法比較不一樣，外界都認為習近平史無前例以後，拿到第三任，可能就是為了他的中華復興，如何對臺灣發動統一。我看他在六中全會的時候，他所談到的反而跟現在有衝突、矛盾，為什麼？他在六中全會裡面就已經確立了整個共產黨要解決臺灣問題的總體方略，他要跟他整個國家發展的戰略相結合，他當然要跟他偉大的民族復興相結合，但是他也提到了，也不會為了解決臺灣問題去影響到整個國家的發展。所以就如同剛剛我跟你提到的，俄羅斯跟烏克蘭整個戰爭打下來以後，中國看到以後，季辛吉的預測可能往美國傾斜，那你說只為了一個解決臺灣，然後跟全世界這樣對幹，很矛盾啦！

很矛盾！但是訊息萬變，陸委會對這個部分要好好做一些研究跟因應，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請委員多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莊委員瑞雄。

繼續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1 時 52 分）主委好，幾件事情請教主委。第一個，CDC 已經講了，有關陸客來臺的部分由陸委會來決定，陸委會在決定的時候，當然你考慮的因素很多，但同時我也要提醒陸委會這邊，因為疫情的關係，我們很多的服務業都很慘，不管是餐飲、旅遊都慘兮兮，所以需要政府很多的資助。而一旦開放之後，我們從過往的紀錄來看，其實陸客所占的比例是相當相當高的，如果你把陸客排除掉的話，對於我們國內產業的影響，我不知道這在您的評估裡面，有沒有把這些振興臺灣經濟發展所必要的因素也考量在內？還是只有單純的從現在兩岸之間的緊張情勢來考量？請主委說明。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會啦，我們都有做這樣考量，委員關注的確實如此，陸客最高在臺灣大概 1 年至少有 430 萬人次，縱使在 2018 年還有 271 萬或 281 萬人次。縱使在 2019 年之後限制了自由行，坦白講，陸客到臺灣來大概超過五成五是自由行。

李委員貴敏：是，但我剛剛只是提醒你，就是現在 CDC 把球拋到陸委會手上……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都有在做。

李委員貴敏：陸委會什麼時候大概有一個比較明朗的情況會出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也不瞞委員，其實最重要的一個關鍵是航空公司，我也不瞞您講……

李委員貴敏：大概時間、時程是什麼時候？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就涉及到對岸他們內部的防疫……

李委員貴敏：我們不管對岸，我們現在只管我們這邊，因為如果卡在我們這邊……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我跟你提醒，對岸一定是一個關鍵，像現在上海，對岸只容許一週只有一個航次，如果他們不願意開放……

李委員貴敏：我現在請教的只有我們這邊而已。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

李委員貴敏：我沒有辦法管到全世界，所以……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不會管全世界，我現在在講對岸，所以我們基本上是希望跟對岸，大家有一些私下的……

李委員貴敏：所以如果沒共識之前，你是不會開放，我聽到的理由是這樣。我進到下一個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沒有辦法去做設計。

李委員貴敏：因為沒有辦法設計，所以等同是不開放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當然我們就只好這樣……

李委員貴敏：主委，因為我的時間只剩下 3 分鐘，抱歉！我私下跟你聊沒關係，但現在因為時間有限。

第二個請教主委的是，如果按照你這樣講的話，連我們要扶植的服務業及產業需求都會做這樣考量的話，那我們的小三通是不是按照同樣的理論也不會開？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會啦，其實剛才……

李委員貴敏：小三通會還是不會開放？

邱主任委員太三：本來在今年清明節的時候，我們跟金門縣政府本來就有規劃……

李委員貴敏：現在怎麼樣？主委，我們講現在。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現在也朝向這樣的方向。

李委員貴敏：所以小三通是會開，大概開的時程是什麼時候？

邱主任委員太三：假設按照我們在年初本來有一些規劃，找節日是最妥當的時間點，但是因為疫情不斷地在……

李委員貴敏：你說節日，你是指哪一個節日？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不瞞您說，本來我們跟金門縣政府在今年的清明節，我們就想要……

李委員貴敏：不是、不是，清明節已經過了，我們講現在……

邱主任委員太三：那是因為疫情起來之後，結果……

李委員貴敏：現在的小三通大概會發生在什麼時候？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在做規劃之後報上去。

李委員貴敏：大概什麼時候？

邱主任委員太三：應該就是找一個適當的節日。

李委員貴敏：適當的節日，比如說過年？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個也是一個很好的時間點。

李委員貴敏：是新曆年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這個就是……，剛才提到為什麼……

李委員貴敏：還是聖誕節？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之所以講的這麼保守，主要的原因是我們疫情雖然已經解封，但是我們總量還是控管的，所以這 15 萬的名額，CDC 到底請交通部民航局去規劃……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主委，我跟你講，你的總量管制的部分是不是解決得了臺灣的經濟問題，這個也請你納入考量，在會後給我報告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瞭解。

李委員貴敏：前面拖了太多時間，另外我要請教一個，在您的預算裡面，我是覺得有點奇怪啦，我們講最近 3 年好了，2021 年的時候，你的預算是 2.58 億元，2022 年的時候，就到 2.68 億元，到明年的預算增加為 2.71 億元，並且裡面有編列到大陸交流的費用等等。對此我們就覺得很奇怪，我記得上次在質詢的時候，不是講我們現在跟對岸的所有交流其實都停了嘛，對不對？既然都停的話，為什麼還會編去大陸的旅費？怎麼會有這些費用產生？這個是我的第一個問題，沒關係，主委，給你一點時間想，或是你的幕僚幫你一下。

我的第二個問題，有關港澳部分的人員現在已經停掉了，停掉之後，其實從 2016 年之後兩岸

之間就沒有交流，既然沒有交流，你現在又新進用了很多人員，這些新進用的人員裡面有多少是有兩岸談判的背景？就我們所看的好像都沒有，所以才會覺得奇怪，為什麼你們的所有交流是停止的狀態，可是會有一些費用，以前是因為有交流，所以你們有業務等等。當然是在你接任之前就已經發生，並不是你接任，因為你本來還講希望春暖花開嘛，對不對？所以在你接任之前就已經發生，既然現在所有的業務都幾乎停擺，幾乎都是停擺，陸委會跟海基會現在到底是做哪些事情？

邱主任委員太三：第一個，我們的預算是編明年度的，那我們當然都期待，本來是期待疫情 1 年就可以結束，沒有想到 1 年拖到 2 年，2 年之後現在拖到第 3 年。就像委員所講，我們預期明年疫情這個因素大概會排除 80%……

李委員貴敏：可是我提醒主委，您跟別的部會不太一樣，因為別的部會的確是用這樣的理由，可是陸委會跟海基會的情形不太一樣的地方，因為你跟對岸的交流其實是停滯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報告委員，應該是這樣講，不應該說完全停滯，比如我現在舉一個例子……

李委員貴敏：主委，因為時間到了，我很簡單舉個例，你就知道我在問什麼，就算不是百分之百停滯，比如已經停滯的業務高達九成，可是你的預算還是編列百分之百就很怪，你懂我的意思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瞭解。

李委員貴敏：所以現在民眾覺得很奇怪，如果你不是停掉百分之百，而只剩下百分之十，這百分之十是什麼？尤其在很多業務已經停滯的情況下，你又有新進人員進來，這個新進人員究竟是在處理陸委會或是海基會的什麼事情？而不是別的部門需要人？我舉例，我相信你不會，比如別的部門需要小編，就把別的部門沒有的員額塞到陸委會來，然後去做別的部門的事情，我相信你不會，我是舉個例，既然業務已經停掉假設百分之九十，現在新進人員又進來，他是要辦理剩下百分之十的業務呢？還是他有沒有辦理這百分之十業務的經驗？這是我的問題，拜託主委，您現在可以回答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可以，我現在可以回答，坦白講，因為情勢的變化就會有新的東西出來，比如香港情勢的變化，我們就要增加交流辦，交流辦就需要人去服務香港過來的人，雖然少掉那一塊，但是我們又不能說它不會恢復，所以這一塊我們又不敢動、不敢把它減少，新增加的業務比如我剛才講香港情勢的變化，讓我們多增加了一些業務，就要增加一些人。

李委員貴敏：沒關係，您再事後……

邱主任委員太三：至於我剛才同意既有的業務好像因為停滯，但我們還在編，如果刪掉，坦白講，我有一點擔心對岸會解讀說你們是不是不要了，這都有一些政治的解讀意涵。

李委員貴敏：再拜託主委私下用書面答復。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私下再跟您報告。

李委員貴敏：謝謝您。

主席：現在休息 10 分鐘。

休息（12 時 2 分）

繼續開會（12 時 12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向委員會報告，中午不休息，繼續開會。

現在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2 時 12 分）邱主委你好，現在兩岸關係那麼緊張，請問現在兩岸有沒有熱線管道？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兩岸本來從過去因為有幾項協議，這些協議一直都持續在進行，我們也把這 23 項協議中有一些項目定期……

孔委員文吉：協議歸協議，有沒有到大陸訪問或是有沒有兩岸的接觸？跟國臺辦、陸委會之間有沒有熱線？

邱主任委員太三：目前就是你剛剛講的，官方特別是政務層級的是沒有。

孔委員文吉：因為協議只是書面上的文字，最重要的是戰事如果一觸即發的話，那我們有沒有可以熱線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比如 2020 年，坦白講 COVID-19 起來的時候，我們有擔心武漢那邊，當時就透過協議，衛福部相關人員有過去到武漢。

孔委員文吉：好，現在我認為的熱線，我們中國國民黨派副主席夏立言到大陸訪問，這就是一個熱線，要接觸、要溝通，沒有接觸、溝通很危險，萬一戰事一觸即發，協議有什麼用？協議是沒有用的，你對這一次我們夏立言副主席到大陸訪問，你有什麼評價？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是這樣子，國內的國人或是政黨對於兩岸議題關心的人確實都非常多，各自有各自不同的人際或網絡及關切的主題，只要有助於兩岸的發展，基本上……

孔委員文吉：兩岸這三年來因為疫情的關係完全沒有互動，你上任之後，雖然想修好跟大陸的關係，可是你也拿不出什麼具體的政策，也不吸引大陸，三年的疫情沒有互動，加上裴洛西 8 月中旬來臺灣訪問，中共馬上軍演，這是非常緊張的，所以我們陸委會要怎樣讓兩岸關係和好，不要導向一個戰爭的局面，所以夏立言這次出訪，他說他是第一個在大陸官員面前表達臺灣反對中國軍演的立場，我們陸委會能夠做什麼事？只是嘴巴講一講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倒不覺得是這樣，委員，有一些角度大家可能要釐清，國際社會也好、我們也好，大家一再呼籲整個兩岸和平跟穩定及發展不是單方的責任，是雙方的責任。

孔委員文吉：是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如果這樣的話，老共沒事軍演幹什麼？我們的飛機從來不會去他們的地方，他們跑到我們這邊來幹什麼？會有助於兩岸人民的情感嗎？

孔委員文吉：主委，你當陸委會主委，你要搞清楚……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我要講的就是，大家要先講清楚源頭到底是什麼，大家是不是希望能夠和平解決問題？你用武力做威脅，這樣叫和平解決問題嗎？這是第一個，第二、我也期待兩岸能夠和平，當時我更講了一件事，沒想到老共這樣做，大家還能夠談什麼？我當時講說「我們要商機、不要戰機」，委員，你還記得這句話吧？結果它送什麼來？它是送戰機來。

孔委員文吉：回到夏立言訪問大陸這件事，你們陸委會應該是要鼓勵才對，要鼓勵這樣的熱線能夠持續下去，應該要鼓勵，不要帶著質疑的態度。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委員，這個東西是這樣，當任何政黨、任何政治人物或任何人要到對岸去時，他要知道當下的氛圍，國人會對他怎麼看待，你瞭解我意思嗎？我當然也知道夏副主席確實有在他們的餐敘場合表達，也不是公開的，他有表達這個東西，但是我跟你講，我覺得後面的發展，老共真的很不給他面子，竟然跟他講說：「我們的軍演是正義之舉」，你要怎麼回應？你不回應嗎？隔天人民日報都寫說他們對臺灣的軍演是正義之舉，你要不要再回應？你不回應，前面講的等於白講。我的意思就是，處理這種事情最好也要注意到其他的氛圍或言語用辭，大家少講話，其實是好的。

孔委員文吉：主委，做為一個陸委會主委，要確保兩岸和平，我們盡量不要有刺激或挑釁。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所以我覺得大家少講話最好。

孔委員文吉：我就很懷疑你們陸委會這三年在改善兩岸關係上到底做了什麼事，最起碼夏立言副主席能夠出訪大陸，這是保持跟對岸的溝通。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對，我們也很期待兩邊良性的發展。

孔委員文吉：那後面大陸怎麼回應是另外一回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會引發國內人民……，剛剛早上管委員才提到，陸委會平時都會去注意，我們也有做民調，因為這不是今年才做，我們都有關注民眾的感受。

孔委員文吉：本席是希望你們陸委會要拿出一點什麼東西，跟大陸保持善意的來往、接觸和溝通，要有熱線，萬一沒有熱線……

邱主任委員太三：瞭解，我們海基會也好，或是私下他們也有做互動的……

孔委員文吉：今天龍應台寫了一篇文章說把國家導向戰爭都是國家的罪人，兩岸關係走到今天這個地步……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對，所以我覺得不管國民黨、民進黨或臺灣所有政黨都要跟老共講，不要動不動就要用武力威脅，所有源頭是他的思維，他想用什麼事情來解決問題，這才是最關鍵。

孔委員文吉：好啦！我現在就是請陸委會推出一些新的政策，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委員再給我們一些支持。

孔委員文吉：這三年都沒有來往、沒有接觸、沒有溝通一三不政策，這不是正當的，而且時機也非常敏感。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有什麼好的建議給我們，我們會來做。

孔委員文吉：我的建議就是要保持熱線溝通，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瞭解。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12時20分）主委好，聽起來你也滿無奈的啦！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江委員好。倒沒有到無奈，是有期待，但是……

江委員啟臣：你期待春暖花開，但現在感覺兵兇戰危，你還會期待春暖花開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任何人都希望。

江委員啟臣：你覺得還有機會春暖花開嗎？還是你期待什麼時候有可能春暖花開？

邱主任委員太三：所以我們現在關注二十大，習如果連任之後，對臺灣的基調上，我相信他應該……

江委員啟臣：會改變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當然反獨促統是最基本的基調。

江委員啟臣：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他們大概也知道這一、二十年來對臺灣的措施，因為陸委會都有做民調，所以對他們的感覺及反應，我相信他們的單位都會提供給他。我在判斷促融（促進融合）應該是他第三任一定要做的事情，不然的話，我看兩岸人民會越走越遠。

江委員啟臣：照你這樣判斷，再加上國際形勢、美中對抗，美中對抗或許你也滿無奈的，再加上我看很多的專家，美國的智庫也好，全世界的智庫也好，都提到 2027 以前臺海好像感覺會有一些狀況，而且這個狀況很不好，甚至是僅次於現在烏克蘭的戰爭之外另一個最危險的地方，我們都不樂見，你有沒有解方？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於國際這種情勢、大環境的部分，坦白講陸委會只能關注，也去做一些情資的研析跟判斷來提供我們的角度，我想委員也是國際關係專家。

江委員啟臣：我早上也問了陳明通局長，他也說他們是做情報分析、蒐集情報，陸委會是政策決策的單位，他應該是會提供情報給你們，對不對？你們是不是應該做分析之外，還要做政策？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剛剛提到重點了，我們會做政策分析的建議。

江委員啟臣：建議給誰？給總統而已？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當然給國安單位，主要是……

江委員啟臣：你們應該要建議一個決策方向。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我們會提供給國安會，國安會因為還有其他的單位，他們都會做。

江委員啟臣：如果按照國際現在的看法，包括美方他們的評估，不管是軍方、CIA，或者學界的評估，大家都認為 10 年內臺海好像會有戰事，一不小心，可能就會擦槍走火。請教一下，有沒有什麼方案是可以防範擦槍走火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當然委員剛才也提到時間點有很多種說法，甚至認為不會的也有啦！

江委員啟臣：對，但那是少數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不管是怎麼樣，基本上我們的部分是這樣……

江委員啟臣：你現在有沒有防範擦槍走火的方法，或者是機制？兩岸之間有沒有？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擦槍走火的原因可能也有很多種不同的類別，我們都會做一些分析。

江委員啟臣：例如最近所謂的第四次臺海危機，即 8 月初的軍演，在演習的當下，你曾經拿起那支電話打給對岸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你當然可以理解，通常這支電話一定事先要有什麼樣的議題，兩方……

江委員啟臣：這是一個大議題喔！

邱主任委員太三：第二層次是雙方要有意願去解決、處理這個問題，第三個……

江委員啟臣：你有試著拿起來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這部分涉及到雙方的軍方，國臺辦沒有那樣的能力去解決軍方的作為。

江委員啟臣：主委，在戰爭爆發前，我還是必須講 7 分政治、3 分軍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江委員啟臣：政治是要化解可能的衝突，透過溝通、透過熱線，你剛才也提到熱線，對不對？所以在剛發生的第四次臺海危機，你有用過那隻熱線嗎？還是拿了之後對岸沒有回應？你努力了，但是對岸不接，有這樣嗎？你有沒有拿過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在這個期間我是沒有拿過，主要的原因很簡單……

江委員啟臣：原因是什麼？為什麼雙方不拿起那支電話溝通一下？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還有很多其他層次的議題，或是單位……

江委員啟臣：如果是這樣的話，其實是滿嚴重的耶！還是說不是透過你那支電話，而是透過其他支電話？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你已經講到一些重點。

江委員啟臣：其他支電話是你有密使嗎？還是什麼？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啦！我現在要講的是，陸委會要做的東西一定是上面最高決策單位討論完，決定要做我才去動作。

江委員啟臣：主委，這樣就是國安高層決定你不用打電話，是這樣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他怎麼決定，我不曉得。

江委員啟臣：不是，你有參加國安高層會議，怎麼會你不曉得？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有一些的部分不是我們的，例如軍事會議，我不一定會參加。

江委員啟臣：主委，你很重要的。不是啦！在第四次臺海危機時，這才 2 個月前的事，算是很緊張的，連飛彈都已經打了嘛！你說不緊張嗎？你說你們沒有開國安高層會議嗎？這不可能。國安高層會議不納入陸委會，這不可能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有，但是……

江委員啟臣：你一定在國安高層會議裡面，如果國安高層沒有陸委會主委，高層會議是在開什麼啊？那是開玩笑耶！

邱主任委員太三：你已經講到重點，但你可能沒有注意到，你也知道基本上國安高層會議是涉及國防、外交，還有好多部會，在國防的部分，陸委會不一定會去參加，國防部不會邀請我們。

江委員啟臣：國安高層會議的結論如果沒有陸委會的工作，你們真的變成沒有存在的價值……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所以他們做了綜合的討論之後……

江委員啟臣：因為在這麼危險的時刻，陸委會不在，如果總統交代你們想辦法或者努力看看，或者你們有沒有可能防止擦槍走火的辦法，就這樣子的事情，陸委會是應該有角色的耶！因為只有

你的桌上有那一支電話，拿起來可以通到國臺辦、可以通到大陸，起碼這是政治上的溝通。主委，這是不分任何黨派，大家都希望不要有擦槍走火的事情……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對！

江委員啟臣：雖然大家彼此的兩岸政策看法不見得一樣，可是我相信我們都有一個共同目標，就是不要戰爭，不要臺海兵兇戰危。因此，我當然會希望聽到政府跟對岸有某種程度的溝通管道，陸委會的熱線也好，其他的管道也好，因為這是在現在的氛圍當中，我認為是非常重要的。你想想看，美中之間對抗那麼嚴重，拜登跟習近平還是在通話、還是在視訊，對不對？所以兩岸之間，我認為就算政府之間沒有，那你有沒有其他的管道？否則動不動就在擦槍走火的戰爭邊緣，是相當危險的。96 年發生臺海危機時，我在金門當兵，我可以跟你講，我們 24 小時揹著槍睡覺，戴鋼盔，一開打我就衝出去了，我會不會回來，我不知道，我剩下 3 個月要退伍，我要去美國唸書，你知道那種心情嗎？你知道嗎？那叫戰爭邊緣，那是二級戰備，我們知道他們可能要打外島，我們的砲彈都對準廈門了，那叫戰爭邊緣。

我現在當立委，我真的不想再聽到、看到這樣的情景，讓我們的孩子、讓我們下一代去面對這樣的危險，所以我才會說政府有沒有盡力嘛？在 96 年臺海危機的時候，那時候的阿輝伯—李登輝總統，他起碼還講出我們有掌握，後來也證明有密使。現在政府在兩岸的信心建構上面、安全機制上面，到底你們有做了哪些事情？所以你桌上的那支電話，我一直問你有沒有拿過，如果你拿過了，是對岸不接，那對岸真的是很爛；如果說雙方都不拿，你們是怎麼樣，純粹要讓兩岸打起來嗎？是這樣嗎？還是透過其他的方式？這是我要問你的，到底我們的熱線跟機制在哪裡？

邱主任委員太三：就我的部分，我剛剛已經回答委員了，但是您剛才也提到，其他部會或其他的機構……

江委員啟臣：所以不是透過陸委會，而是透過其他單位？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不曉得，因為這個東西，人家有沒有怎麼去進行，這是各單位的……

江委員啟臣：國安會、國安局？反正不是透過陸委會就對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不曉得啦！

江委員啟臣：你是陸委會，你不曉得？你說沒有透過陸委會，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只能回答你，陸委會沒有拿起那支電話。

江委員啟臣：主委，現在就是沒有透過陸委會，應該是陸委會以外的，是不是？如果有的話，就是陸委會以外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沒辦法回答你，因為這是別單位的事。

江委員啟臣：我真的覺得政府要讓人民起碼有一點信心嘛！

邱主任委員太三：就像委員剛剛提到 96 年的危機也好，或是其他的危機也好，委員大概多少可以揣測得到，一定不會是用公務……

江委員啟臣：所以我可以用 96 年的危機來揣測這一次，我們其實也有其他溝通管道。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只能告訴你，溝通的方式、管道可能不會只有單一的。

江委員啟臣：那未來呢？未來你能不說……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你不要想成我是總統啦！因為我不是總統。

江委員啟臣：可是你是國安團隊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啦！我是其中之一啦！

江委員啟臣：你是總統兩岸政策很重要的幕僚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的期許，我會……

江委員啟臣：你如果不重要，我們也不要審陸委會的預算了嘛！不是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還有很多人民的權利義務需要處理。

江委員啟臣：最後我只想講一點，美中臺三邊，你知道我們三邊加總起來的經濟價值多高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一個是全球最大的經濟體，一個是第二經濟體……

江委員啟臣：我們的 GDP 剛好加起來 50%，美中臺三邊的 GDP 加起來 50%，不多不少，貿易量也剛好差不多一半。這三者的關係，經貿上這麼的密切，居然軍事上、政治上這麼的緊張。

邱主任委員太三：唉！

江委員啟臣：唉！你也嘆氣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兩個都嘆氣。

江委員啟臣：所以主委加油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謝謝。

江委員啟臣：我還是要鼓勵你，努力看那個春暖花開的時間能不能到啦！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同時也拜託你們跟對岸講。

江委員啟臣：因為 1 年又過去了，你去年 2 月講春暖花開，春天過了啦！你要期待下一個春天耶！

因為二十大馬上要召開，我希望你們好好掌握，不要兵兇戰危，真的不要擦槍走火，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主席：接下來請游委員毓蘭發言。

游委員毓蘭：（12 時 31 分）主委好，剛剛您的報告上有講到，中共現在對我們政府跟人民的不友善度，大概是二十多年來的新高，我們現在到底在大陸還有多少臺商和臺灣的學生？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必須要跟委員報告，我們沒有辦法做比較精準的，我們都從各項的裡面，當然這還有一個基本定義，到底是要在那邊住 6 個月以上才叫住在那邊，還是說幾個月以上，這也有一些差異存在。但不管怎麼樣，我們最早的統計，包括其眷屬大概 100 萬人，但目前來看疫情前大概只剩下 60 萬人，因為臺商……

游委員毓蘭：沒有關係，不管是 60 萬人或 100 萬人……

邱主任委員太三：現在估計大概可能三十幾萬人，因為疫情的關係。

游委員毓蘭：無論如何都是幾十萬的臺灣人，在那個地方爺爺不疼、姥姥不愛，為什麼說爺爺不疼、姥姥不愛，你們連給他們小三通的機會都不給。10 月 13 日之後，基本上國境都已經開放，說實在話，未來國境開放之後，機票漲得一塌糊塗，應該讓我們臺胞有一條比較快速回家的路。

主委，有沒有辦法讓他們在明年年初，至少看到春暖花開，可以回來過年吧？至少還讓他們感受到家的溫暖，可不可以？你至少要為他們去爭取吧！以前又是小明，又是什麼，我覺得他們在那邊真的是可憐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您剛剛的關注，我們一定會來努力，但是我要跟委員做一個基本狀況的說明，我們國人透過小三通回來的量並不是那麼多，因為大部分都只有福建、廈門地區，大部分的臺商是透過其他的管道，從桃園機場進來的比較多。

游委員毓蘭：讓他們多一個選擇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小三通對金門的觀光有幫助，因為陸客可以到那邊去。

游委員毓蘭：好，這就請陸委會回去規劃一下好不好？會後給本席一個報告好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有進度一定會跟委員報告。

游委員毓蘭：我們再看一下，剛剛大家都關心夏立言去大陸的事，剛剛主委你所講的，其實我從頭到尾一直都在嗆老共，我就氣他們派了飛機、戰艦來這邊騷擾臺灣，最後我覺得他們最不應該的，就是對我們農、漁、牧業的老百姓，對這些產品進行制裁。但是夏立言在那邊的時候，國臺辦主任願意承諾協助受困柬埔寨的臺灣同胞，結果你們第 2 天馬上就告訴我們絕不接受，怎麼會這樣？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應該是其他單位吧？

游委員毓蘭：是你們陸委會的邱副主委，這看起來像他吧？我都已經貼在簡報上面了。主委，你也當過法務部長……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我就是正要講這件事……

游委員毓蘭：我們都曾站在同一戰線，我們打擊犯罪的時候，其實是沒分什麼共產黨、國民黨，還是自民黨、民主黨、共和黨，都沒有，我們共同的敵人就是犯罪集團。被害人命懸一線的時候，我們還在分混淆主權，我覺得邱副主委說那些話的時候，有多少臺灣人，那些父母親心頭都在淌血。

你們在這個時候還在搞政治，還在比這個，說實在話，我們自己也知道，因為臺灣政治非常特殊，我們在柬埔寨真的無力施展，所以我覺得透過老共這招滿好用的，不是不好用欸！救人是在跟時間比賽的，主委是否認為在那個當下，人命比較重要？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我們國人在海外遇到什麼樣的問題，政府不管哪個單位，外交部、僑委會或假設涉及到陸方的問題……

游委員毓蘭：但問題是柬埔寨你們都說沒有辦法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但我想我們還是會盡我們的能力，因為有一些是……

游委員毓蘭：是，我們盡力也無力之後……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您講的是國際政治的無奈與無力，或者無理都有，柬埔寨基本上是比较無理。

游委員毓蘭：所以我說實在話，要是講到混淆主權這麼有氣魄，我們乾脆就把 ECFA 中止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個應該是針對中國駐柬埔寨的大使館，應該不是對副主席啦！

游委員毓蘭：這真的是不好，因為夏立言先生在民進黨執政的時候，也當過重要的官職，都是人才，我覺得去為國人請命，我們都是在救命，千萬不要用政治去騷擾我們所做的善行。

我們看到在前年年底，行政院下令所有公務機關使用的資通產品，不可以使用中國廠牌，最近有雜誌刊登我們的監控設備 CCTV，其實很多都是臺皮陸骨，表面上是 MIT，內部都是中國製的主機板，這算不算統戰的一部分？還是這是現實？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行政院資安處跟我們的資安法，其實都有針對此議題進行逐一檢視跟相關的規範，國內的重大基礎建設，第一個已經明文排除，第二個就是剛剛委員提到的可能是臺皮陸骨，這就要慢慢有第二階段的……

游委員毓蘭：但陸委會你們在研究、研擬、研析的預算裡面，我沒有看到任何預防中國資安攻擊的研究，我覺得這是你們應該要著重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個應該有。

游委員毓蘭：最後一個問題，謝謝主席讓我超時再問，因為我們的駐澳門代表處，在 10 月 30 日之後對方就不會給我們延簽了對不對？

邱主任委員太三：報告委員，最新更正是已經有了。

游委員毓蘭：如此就比較沒有問題，這樣我就放心了，否則我們一定要做好預備，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謝謝委員關心。

主席：林委員文瑞改書面質詢。

接下來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40 分）主委好，針對習近平已經打破接班規則，這個月 16 日中共二十大即將召開，特別要注意該會議將決定習近平是否可以順利完成三連任，在此我們要注意幾個重點。第一、2021 年 11 月已經在佈局習近平的連任，還有中共十九屆六中全會也通過了「中共中央關於黨的百年奮鬥重大成就和歷史經驗的決議」，習近平將藉由第三次歷史決議，讓自己與毛澤東與鄧小平直接連結，就是針對二十大的延任布局。

所以我們看到這些情況，習近平是否能夠打破中共政治接班秩序的關鍵時刻，此現況對中共政權跟臺灣而言都相當危險。請問主委，陸委會是否有針對二十大可能發生的動盪做出準備？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確實，不是只有我們，我想政府相關單位其實都有在針對二十大做一些研析，我們當然也有做。無論是對方人事佈局的變換，或是二十大報告中關於政策可能的論述，最後一個是涉臺部分的概況，是否可能有新的變化，我們大概都有做一些基本的研析、資料的蒐集，還有一些訊息管道的取得。

陳委員椒華：這邊可以做幾個舉例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第一、我們關注到習近平已經把大陸 31 個省的省委書記變動成功。

陳委員椒華：都是他自己的人馬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基本上都是他自己的人馬。第二、軍方軍委會的部分，他大概也處理的差不多了，未來通常會有一個做軍委會的副主席，因為主席是他。這個人有可能是東部戰區的司令

，他也是當年習近平在福建時互動的對象人員。另外一個就是黨的部分，他用特別的權力結構，一般認為是他的 7 個政治局常委，可能有 2 個，因為超過 7 上 8 下……

陳委員椒華：所以主委你這個是研析，我要問的是我們的準備，因為時間有限，準備的部分你再給我書面好不好？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

陳委員椒華：我再問一個問題，我們除了對抗中國的文攻武嚇，連吃飯的民生議題上，中國也在吃我們的豆腐。前陣子中國外交部發言人華春瑩，還拿臺灣各地有不少山東餃子館、山西刀削麵館等餐廳稱味覺騙不了人，暗諷臺灣難忘祖國的味道，如果用這個邏輯，其實臺灣也有很多各國的餐廳。

我想這部分我們也應該做一些比較具體的反制，具體的反制就是臺灣應該要建立一些文化的抵抗，文化的抵抗就是包括路名或地名，我們是否可以請文化部、交通部、觀光局來研議，逐步分階段來更改我們的路名？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剛剛提到這種應該不叫文化的抵抗，而是我們自主文化的拓展跟宣揚，其實我們國人的網民就夠酸他們的啦！坦白講如果要用食品來做這樣的解讀，那我們臺灣是一個國際……

陳委員椒華：那您覺得我們可以具體建議改路名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路名的部分我必須要跟委員坦白報告，因為路名涉及到地方政府的權限，如果要改的話，當然我們可以轉知內政部，讓他們跟各縣市政府做溝通協調。

陳委員椒華：好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你也知道改路名是地方政府的權限。

陳委員椒華：因為我們有被吃豆腐，說臺灣是不忘中國，包括各種地名和路名，或是一些文化統戰部分，我覺得我們可以做適度和彈性的修改。

邱主任委員太三：改地名茲事體大，因為幾乎所有人過去的文件或資料，恐怕都要再重新更正。

陳委員椒華：我知道，所以我剛剛一直強調我們做逐步、分階段，不是一下全部修改。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會轉達內政部。

陳委員椒華：再來就是過去曾有報導，我國官員過境一些機場被中國政府「請喝咖啡」。隨著國安法通過，一般人民包括他本人或親友在社群媒體發表對中國不利言論，過境、轉機時也可能遭遇被調查或是「請喝咖啡」的情形，針對這樣的攔檢和危險，請問陸委會如何協處？

邱主任委員太三：感謝委員的關注，我們除了平時對國人宣導中國包括港澳地區整體情勢的變化，也在 108 年就跟外交部一樣建立了一個訊息即時通報系統。像委員如果到美國去，它就會馬上告訴你在美國發生什麼問題時，可以找哪個單位，我們外交部……

陳委員椒華：主委，有沒有什麼機場是我們要特別注意的？是否可以讓國人先做一些準備？

邱主任委員太三：是，我們現在正在研擬，目前……

陳委員椒華：像我要出國都要特別注意。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港版國安法的出現，我們就先針對港澳做動態系統的聯繫，只要你到香港的

時候，我們就會告訴你遇到什麼問題，可以聯絡哪個電話號碼、哪個單位，目前是還在建置中。

陳委員椒華：主委，關於協處的部分，也請給我一些書面報告可以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可以。

陳委員椒華：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2 時 48 分）主委好，今天主要是問同婚的問題，因為依照兩岸人民關係條例，現在的涉民法第四十六條雖然未來有可能會修法，但是對於兩岸的同婚問題，其實之前陸委會有表明要修法。

然而到目前為止，我們看到的進度還是非常慢，涉民法第四十六條目前當然也是停滯。可是我們要問，如果依照中國現在的法令，臺灣人在那邊沒有辦法登記結婚，要取得機場面談的制度根本不可能。陸委會曾在 2021 年提出要修正跨國通婚的兩岸條例，請問現在的進度到底如何？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感謝委員關心同志人權的議題，剛剛委員也大概提到，因為司法院所主導的涉民法第四十六條，它才是一個修法的關鍵。我們也因為要搭配他們，所以行政院是由羅政委在做跨部會的溝通跟協調，只要他開會的時候，我們就會去參與看它的進度，再作為我們相關的調整，這是第一點。

第二、委員大概也知道，給予同婚這樣一個權利保障的時候，可能後續還會衍生其他問題，譬如他也會有繼承的問題，那我們相關的條文也要再去跟著變動，所以我們處理的問題就會比較多一點。因為一般的部分有制定大法官釋字第 748 號解釋的特別施行法，但我們還是只有在兩岸條例。所以我們的兩岸條例恐怕也要重新檢視，可能包括其他的權益都要一併討論，這些要再跟行政院……

高委員嘉瑜：涉民法第四十六條的修正，跟兩岸人民關係條例關於同婚部分的修正，是不是會做一個連動的配套？會同步進行嗎？還是涉民法屆時真的三讀通過，但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之後才會來修正相關的條文？目前的進度上你們是要同步，還是要等涉民法第四十六條修正通過之後，才會有進一步的動作？

邱主任委員太三：比較精準的講應該是這樣，同時討論，當涉民法第四十六條定案之後，我們的兩岸條例大概也會跟著連動。因為它有我剛剛提到的大法官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但我們的兩岸條例也要就同婚的部分做一些修正，所以我們還要再檢討這一塊。這塊跟司法院沒有關係，所以是同時在討論，第一個關鍵的條文定案之後，我們就有一些連動的條文，那這是我們陸委會的事，所以我們會同時。

高委員嘉瑜：你們目前預計的進度大概如何？有沒有一個進度？因為這個從大法官釋憲到現在，其實已經有一段時間了，大家也在問，對於這件事情，政府現在的態度到底是什麼？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部分我想我們在開會的時候，會跟羅政委或相關單位做表達。因為我們不是那個最重要的「肉粽頭」，「肉粽頭」是涉民法第四十六條，待涉民法第四十六條做了基本方向的解決之後，我們的兩岸條例這一條就跟著解決。

高委員嘉瑜：在修正之前，我們有沒有一些行政配套可以去做一些處理？目前有沒有考慮這個部分？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部分我們會跟內政部討論，因為入境的部分是內政部。

高委員嘉瑜：因為我們現在有整理機場面談可能的解套方案，內政部有在執行。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移民署。

高委員嘉瑜：其中的解套方案除了修正兩岸人民關係條例之外，包括是否可以不用取得他國結婚登記，就可以在機場面談等等，這些部分我們現在有同步進行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想內政部基本上如果要做處理修正，大概都會邀我們一起，我們會做相關的協助。

高委員嘉瑜：因為我們現在是要展現我們對於支持同婚態度的決心，司法院的態度也是這樣，尤其是在我們的行政配套上，其實也涉及到一些國家在制度上的不同，導致大家認為是否有歧視等等的問題。政府在行政配套上的進度，好像比較慢一點，現在的問題在於羅政委這邊在主導……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不是說主導，他負責協調。

高委員嘉瑜：跟各部會做一些溝通和橫向聯繫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

高委員嘉瑜：但是從司法院解釋到現在，好像進度也很慢，陸委會在 2021 年就說要修法，到現在也都沒有進一步的動作。因為陸委會送出來的相關修法，也都沒有看到這部分，所以這部分目前是沒有一個期限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必須要跟委員說，我們都持續地在做各種可能方案的調整，但如同我前面說的，若「肉粽頭」沒有決定，我們可能就會連動到其他的部分。就像委員大概也知道，我們兩岸在民事上其實不完全按照民法，譬如我們對大陸的繼承有一定的限制，這都是基於當年制定的時候，有很多種的考量，包括民意的反彈。因為如果中國不承認所謂的同婚配偶身份，單純我們承認的時候，就變成他可以繼承我們這邊的財產，我們的人卻不能繼承他的財產，這部分我們可能要有一些溝通說明和解釋。

高委員嘉瑜：可是其他國家也有這樣子的問題，現在就是在臺灣……

邱主任委員太三：講白的就是其他國家遭受到的政治跟軍事壓力沒有我們大，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提到，我們的民意會覺得如果大陸對我們友善一點，也許就可能比較願意。如果民意有反彈，這個都是……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的意思是說，這個修法是取決於現在大陸對我們的態度？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些都是連動或是有影響的，而我們都一定要去參酌。

高委員嘉瑜：瞭解，謝謝主委。

主席：接下來請洪委員孟楷發言。（不在場）洪委員不在場。

接下來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2 時 55 分）主委辛苦了，中午沒有休息？

主席：請陸委會邱主任委員說明。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關係，您比我們辛苦。

廖委員婉汝：我想還是針對一些遊走兩岸的臺商朋友在反應，現在小三通到底什麼時候開放？剛剛聽起來好像也沒有確定的感覺。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這樣講也許委員會覺得我們……

廖委員婉汝：模糊。

邱主任委員太三：其實一直都在規劃中，而且本來一度快要成了，就是年初的清明節，但是因為疫情的變化……

廖委員婉汝：可是最近邊境都慢慢解封開放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但它還是有一個困擾，就是總量管制。

廖委員婉汝：是有總量管制，雖然剛剛我有聽到你說小三通大都是沿海地區的，但沿海地區就包括很多臺商、家屬等等，你說邊境當然都用人員管控，各方面也還是可以做。但是一直沒有開放的話，當然影響的就是金門、馬祖、澎湖的觀光產業，說真的兩岸之間，他們 3 個地方滿密集的在交流。我是覺得今天疾管署都已經有一些認知了，那我們都還在研議中、研議中，到底要研議到什麼時候？是政治的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不是說研議到什麼時候，第一個是時間點，第二個是對象到底要多少，第三個……

廖委員婉汝：用總量？還是身分？

邱主任委員太三：坦白說陸客、觀光客要去，可能對岸也要做一些處理，我們的臺商要從這邊，金門人的看法是我讓你過境，那我有什麼好處？這些我們跟金門縣政府都有在做一些……

廖委員婉汝：據你們瞭解，他們沿海地區的疫情如何？大陸現在爆發嚴重的都是內陸。

邱主任委員太三：重點不在疫情，而是在他們疫情的管控措施，這是委員關注的重要重點。他出現 10 個就小區封控，我們這邊一天 4、5 萬人，我們還是自由。再來是他們會取消……

廖委員婉汝：主委，我覺得這是兩回事，如果說考慮開放，或者開放時間點要切入的話，我想他們疫情嚴重，我們這裡說真的很多觀光客不來，是因為我們還要居隔，不管是 0+7 還是以前的 3+4，都會把它考慮進去。如果大陸也是這樣的話，當然要去大陸的人也會考慮這些問題，觀光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基本上我們國人應該不太可能去。

廖委員婉汝：對，不太敢去。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你現在開放也沒意義，他還要 7+3，那我們就泡湯 10 天了。

廖委員婉汝：因為沒有意義，所以我們根本可以往後延就是了？我覺得這樣也不合理，我想金門、馬祖、澎湖的三位縣長都有反映，代表他們都有這個需求，我是認為有其必要性可以考量。當然去跟不去，說真的商人對於航班要開不開，或者一天開幾次，他們在商言商都會考量，每一個要去的人，包括要走小三通的人，他們也會再三考量。不管是他們那邊的疫情發展，還是我們這邊的一些隔離措施都會考量，所以我是覺得應該趕快做一個確定，請問目前的研議方向為何？要找特殊的日子？

邱主任委員太三：目前是先以金門、馬祖在地人民的需求，特別是有……

廖委員婉汝：因為他們其實來往非常密切。

邱主任委員太三：確實，金門大概有 2,000 到 3,000 人在廈門也有置產或其他往來，臺商透過這個也是一個管道沒有錯。但是我剛剛也有提到，因為金門雖然早期縣長也有規劃，但是他當時的規劃……

廖委員婉汝：是純粹內部的考量，還是政黨之間或我們政策上有一些……

邱主任委員太三：跟政黨沒有什麼太大的關連，其實反而是跟對岸，因為有些東西我講白了就是要跟對岸有一定程度的默契和理解……

廖委員婉汝：才能談？

邱主任委員太三：如果他不要的話，我們也是有一些……

廖委員婉汝：也不會主動去談就是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也不瞞您說，我們其實都有私下先去做前置的瞭解。

廖委員婉汝：所以你的意思，他們也不希望先開放就是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不是，每個人都希望有符合他自己宣傳的方案，我們當然也會……

廖委員婉汝：所以在找那個契機點就對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大家的最佳利益點……

廖委員婉汝：默契，可以接受的最佳利益……

邱主任委員太三：就是你也好宣傳，我也可以有交代。

廖委員婉汝：好，我是覺得儘快啦！其實我們有很多朋友都在沿海地區，南部地區大概都往那邊跑，我們希望如果能早日開放的話，也解決他們之間有時候要回公司、工廠的問題。另外，可能剛剛也有人問到，就是香港、澳門的部分，你剛剛說已經有處長了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澳門有。

廖委員婉汝：澳門有，香港呢？沒有吧？

邱主任委員太三：香港目前我們還是有辦事處繼續運作。

廖委員婉汝：澳門的處長已經 OK 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關係，我們現在有三位同仁繼續……

廖委員婉汝：同仁在那裡，沒有處長也沒關係啦！反正會辦事就好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們有代理處長可以處理。

廖委員婉汝：現在有個問題是我們雖然有代理處長，但國有財產的澳門國父紀念館聽說要被大陸沒收，有這回事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應該沒有這件事情啦！

廖委員婉汝：這個消息出來，我們也覺得很意外，如果說我們……

邱主任委員太三：這是媒體在報導上以自己的角度過度詮釋。

廖委員婉汝：陸委會的態度呢？聽說你們要出售？

邱主任委員太三：沒有！

廖委員婉汝：沒有這回事？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絕對盡力的維護它的持有跟使用，所以現在也還是一樣對外開放。

廖委員婉汝：對外開放？

邱主任委員太三：現在都還有對外開放。

廖委員婉汝：會不會擔心真的被大陸接管？

邱主任委員太三：也不叫擔心，但我們都要去設想各種可能的狀況。

廖委員婉汝：所以也有可能，你們才會想到趕快把它賣掉算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絕對不會是這樣的思維……

廖委員婉汝：不會賣掉，不會賣吧？因為這將來也是歷史。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都會盡全力去維護。

廖委員婉汝：最後一個問題，大家都知道 8 月份大陸的軍演，一般說法是第四次的兩岸危機，聽說陸委會有一條熱線，你們這條熱線怎麼使用？像俄烏戰爭都有熱線啊！兩岸之間真的要弄得危機重重嗎？主委，這個熱線有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也坦白講，我桌上雖然有一條熱線，但這條熱線大概是當年在處理兩岸人民權利義務的事務……

廖委員婉汝：現在的國安局陳明通局長說他沒有用過。

邱主任委員太三：最高層的政策決定，或者是軍事的事務，坦白講……

廖委員婉汝：才可能用到？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不是我的權限。

廖委員婉汝：不是你的權限，當有人授權給你時，才能使用就對了？

邱主任委員太三：軍方要有什麼樣的東西，可能不是我來處理的。當然我們可以做一些前置訊息的轉達，這是可以的，但是真正要討論的內容，不是我們。

廖委員婉汝：另外，10 月 16 日習近平看起來應該會順利連任，雖然上次國安局報告說他們內部危機重重，但是看起來，以目前來講，應該是可以順利連任，在他順利連任之後，你如何看待未來兩岸之間的發展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確實在人事的部分，如果沒有什麼太大的意外，他會順利連任，而且他們常委會的組成應該還是有一定程度的……

廖委員婉汝：會對我們有比較大的威脅，還是有一些轉機、契機？

邱主任委員太三：都有。

廖委員婉汝：看他現在對於農產品、漁產品都在禁運，這些就是政治議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他們來講，這是對我們的小騷擾、小威脅，但他們也知道效果怎麼樣，他們會自己做檢視。

廖委員婉汝：所以那是政治性的動作而已？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比較大的問題應該是，我在口頭報告裡面也有提到，他們自己內部會遇到的經濟、社會及國際關係，恐怕才是他首先要處理的，這是第一個。

廖委員婉汝：要先解決的問題。

邱主任委員太三：第二個，對臺灣當然仍以「反獨促統」為他的基調，但他大概也有注意到……

廖委員婉汝：他也在找時間點？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我現在講的是，他大概也注意到過去 10 年來臺灣民眾對他們的……

廖委員婉汝：讓利？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是感受上越來越差，所以我認為他會多做一些促進融合的工作，你瞭解意思嗎？

廖委員婉汝：照你剛剛講的，我覺得他們以前對我們是讓利，可是現在年輕人在教育上是天然獨啊……

邱主任委員太三：因為臺灣的民意基本上不是只有反對軍演，對中共的印象是越來越壞。

廖委員婉汝：所以他們對臺灣就越來越排斥啊！兩岸之間如何做……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是，這是他自己的作為啊！他要戰狼外交、他要軍事威脅、他要經濟制裁，臺灣民眾怎麼會對他有好感？

廖委員婉汝：沒錯，這是相互的嘛，我瞭解。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啊！

廖委員婉汝：但是我們的年輕人在教育上被洗腦，洗到最後也不曉得中華民國，對不對？天然獨的一大堆，當然他的威脅絕對是最大的因素啦！

邱主任委員太三：委員，你比較年輕啦！

廖委員婉汝：我還比較年輕？我跟你差不多耶！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的感覺，臺灣年輕人對中華民國的支持度，其實不會輸我們年紀大的……

廖委員婉汝：國家認同還是不錯。

邱主任委員太三：只是他們對於中華民國的認知、理解跟我們也許有一些落差，坦白講，我覺得我們要對年輕人有信心啦！

廖委員婉汝：總而言之，兩岸未來的發展陸委會能扮演什麼角色，簡單講一下好嗎？

邱主任委員太三：第一個，還是一樣，我們對於兩岸人民權利義務的事項，我們會積極做好。

廖委員婉汝：不要到時候都沒有作為。

邱主任委員太三：我們認為如果在經貿上對雙方是互惠互利的，希望對岸不要去設置不必要的障礙，大家就按照約定行事，譬如說簽了協議，就照協議走，如果是依據 WTO，那就照 WTO 走，就是這樣。

廖委員婉汝：對啊，主委應該很清楚嘛！兩岸的經貿發展是對我們農產品最有利的……

邱主任委員太三：對！委員過去也一直很關心。

廖委員婉汝：可是我們為什麼把這條路擋起來呢？

邱主任委員太三：不會啦！

廖委員婉汝：雖然有各種因素，但我們還是希望慢慢把它鬆綁一下，好不好？謝謝。

邱主任委員太三：好！我們一起努力。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邱委員臣遠、邱委員志偉、林委員思銘、張委員其祿及劉委員世芳均不在場。陳委員明文及賴委員惠員改提書面質詢。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楊委員瓊瓔、賴委員瑞隆、張委員育美、林委員俊憲及何委員欣純均不在場。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

委員林文瑞、翁重鈞、陳明文、賴惠員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林文瑞書面質詢：

一、美國眾議院長裴洛西八月初訪問台灣，引起大陸實施軍事演習，解放軍劃定演習區域包圍台灣本島，係離我最近的一次，恫嚇我對外運輸海空航線，東風導彈亦首次飛越台灣上空，經貿方面並發起新一輪禁止輸入管制。

大陸採取一系列軍事演習與經貿制裁，引發全球對台海情勢擔憂，許多專家學者直指，該演習恫嚇效果遠超 96 年台海危機，換言之，目前兩岸關係已至承平時期最緊張時刻。

近月，美國總統拜登第四度公開表示，若台灣受到侵犯，美軍將會保護台灣，雖白宮隨後聲明對台政策並未改變，惟拜登立場似見愈趨靠近「戰略清晰」。而正值參議院審議階段的《台灣政策法》，旨於提高對台軍備援助，倘若順利通過，兩岸情勢恐再次升溫。

八月演習至今，解放軍軍機軍艦騷擾壓迫我之情形顯有愈增頻繁之勢，範圍自以往防空識別區推進至海峽中線，美國國安會及國防部長邱國正皆公開證實，台海局勢已然進入新常態。

請問陸委會說明，該新常態於兩岸戰略安全、經貿交流、民間往來等多方面造成之實質影響為何？我又該如何應對？

二、八月裴洛西結束訪問行程後，啟思民本基金會的民意調查顯示，對政府兩岸政策不滿意

的民眾高達近 6 成；《遠見》雜誌九月初的資料顯示，高達 6 成 3 的民眾擔心兩岸開戰，對政府減少信任感的民眾夠是提升到 6 成 5。

而根據《聯合報》九月中最新的民調資料則顯示，不滿政府處理兩岸關係的民眾仍高達 5 成 3。雖各家民調版本不同數字不一，惟皆呈相同趨勢，即始自 2020 年至今近三年內，民眾對兩岸政策的不滿意度逐漸提高，以直選史上最高紀錄 817 萬票連任的蔡總統，刻正需面對的是約半數民眾對兩岸政策感到不滿。

請陸委會就該現象之生成原因說明並分析，何以民眾對兩岸政策的不滿意度漸升至蔡總統第二任期之高峰？又職掌大陸事務之陸委會該何以回應該民意變化？

三、近年大陸以諸多事由片面禁止進口我農產品，包括蓮霧、釋迦、鳳梨、柑橘等水果，及白帶魚、竹筴魚等水產品，其中今年六月對石斑魚之禁止軟，更為大陸首次針對 ECFA 早收清單之貨品進行管制。

我跟大陸貿易依存關係仍處緊密，根據財政部統計，去年貿易依存度仍高達 4 成 2，台灣對大陸的貿易順差達 1,000 億美金以上；ECFA 早收清單之出口額約 200 多億美金，占出口大陸總額約 1.5 至 2 成。

八月初因裴洛西訪問，大陸對台灣祭出包括天然砂、糕餅、食品類等進口禁令，致令許多業者心生害怕，擔憂己身從事之貿易類別成為大陸下一個制裁的對象。

ECFA 簽署至今 12 年，已逾當初協議的 10 年期，現今雙方隨時皆能片面終止協議效力，據估計，若該協議一旦終止，我方僅在優惠關稅之損失即達 8、9 億美金。台海情勢升溫，再度引起 ECFA 被大陸方面片面宣布終止之討論。

請陸委會說明，兩年前值 ECFA 十週年之際，我政府表達之立場為期待 ECFA 得以延續，而我現今對 ECFA 之態度為何？另請陸委會評估，大陸假 ECFA 對我實施經濟制裁之可能為何？我又該何以因應？另陸委會是否曾就大陸對我實施貿易管制之因應方式進行過跨部會討論？該如何降低大陸禁令對我各行各業之民生衝擊？

委員翁重鈞書面質詢：

會議主題：大陸委員會及海基會業務報告

近來，執政黨不斷強調台灣要走向「抗中保台」之路，但據媒體報導，目前台海危機雖暫時解除，但因為大陸已重新定義「台海現狀」，不但海峽中線失去戰略緩衝意義，飛彈可以穿越台灣上空，戰機與軍艦也可以直達東岸水域，完成對台灣的包圍。請問，陸委會有無掌握情資，顯示中國大陸是否已經在積極部屬軍力，企圖以軍力「武統」台灣，對台灣做「主權」的宣示？

加以，近來因為俄烏戰爭，想必對兩岸關係肯定有一定的影響與衝擊，本席相信，台灣多數人民應該都是希望兩岸和平共好，彼此能夠和平發展與互動交流，也不願意見到兩岸真的發生兵戎相見的結果；畢竟我們有那麼多台商和台灣人在中國做生意和就業。兩岸關係一旦緊張，

台商或在中國大陸就業的台灣人相對也會變成「夾心餅乾」，甚至莫名其妙被抓走，變成「代罪羔羊」？本席請問，目前陸委會有無資料統計，我們目前究竟有多少台商或台灣人在中國大陸就業或長住久居住？

本席誠心期望，執政黨心中不要只有選舉，要有真正維護兩岸和平，真正想要保護台灣老百姓安危的決心，要保護台灣人民的生命安全與財產安全，千萬不要為了選舉，把所以兩岸政策的問題，一句千錯萬錯「攏系阿共仔的不對」，就把所有政府的責任都推拖了！請問主委，您認無「抗中保台」真的是兩岸政策的萬靈丹嗎？

本席請問，陸委會目前的兩岸政策，台灣除了「抗中保台」之外，還有其他第二條以上路線的新共識嗎？身為負責兩岸關係主要重責大任的陸委會，是否應該需要重新盤整兩岸關係新思維，找出新方向？是否還有更好的想法及做法？本席相信，兩岸人民絕對都不想兵戎相見，但如何讓兩岸維持務實溝通並維繫善意？身為主管兩岸事務的陸委會責無旁貸！

委員陳明文書面質詢：

壹、會議事由

邀請陸委會主委（邱太三）及海基會董事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貳、質詢內容

一、後疫情時代，兩岸何時能夠恢復正常交流？

（邱）主委，您在去（2021）年 2 月 23 日接任陸委會主委時曾經表示，「後疫情時代，兩岸交流勢必要恢復，這段期間也有很多對兩岸未來能春暖花開的期待，自己會秉持這個期許竭盡全力。」相信這段談話，主委您應該還記憶猶新吧！

然而，病毒的變化，似乎超乎許多人的預期。過去兩年多的疫情，確實讓兩岸間的正常交流與互動受到很大的影響，不僅航班、航點大幅減少，兩岸人員往來受到比較多的限制，而國內相關產業也連帶受到不小的衝擊。

如今，隨著疫情逐漸趨緩，各國邊境也陸續解封，兩岸交流包括小三通能否在安全可控的前提下儘快恢復正常，也是許多人士的期待。

請教主委：

1. 有關後疫情時代兩岸恢復交流的政策主導權，主要是在陸委會，還是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主委，陸委會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已於 9 月 29 日起調整邊境管制措施¹，符合條件的相關陸港澳籍人士，可依規定申請入境。

上述有條件的開放，對於當前兩岸交流確實是積極正向的發展。但不可諱言，這距離疫情前的交流情況，多少還是存在一些差距。

請教主委：

1. 兩岸小三通，是當年陸委會蔡英文主任內的重要政績。兩岸重啟小三通，就我方部分，

目前是否還面臨哪些考慮或困難需要克服？

2. 距離兩岸恢復到疫情前的正常交流，預估大概還需要多久的時間，目前有沒有時間表？

註：1 考量人道與家庭團聚、陸資在臺企業營運管理等需求，同步於 9 月 29 日起調整，相關陸港澳籍人士可依規定申請入境。

二、中共二十大與今後台海情勢的發展

主委，當前兩岸情勢之險峻，本席就無須在此多加描述，相信大家都有同樣的感受，對於對岸各種的文攻武嚇與打壓，也都感到相當的不滿。

主委，您就任至今，已經過了一年又七個多月。

請教主委：

回顧您就任之初，原本抱持兩岸能夠「春暖花開」的期待，如今對照當前兩岸關係的現況，您有沒有什麼特別想法或感觸，可以與我們分享？

主委，中共二十大將於本月 16 日正式召開，如無意外，外界多認為習近平將會順利連任。對於 2027 年，也就是未來五年內的兩岸關係，絕大多數人都感到並不樂觀，甚至不排除對岸可能對台動武，或出現「以武逼談」的情況。

請教主委：

1. 您認為兩岸恢復民間正常交流，是否有助於緩解當前兩岸緊張對峙的情況？

2. 對於今後五年的兩岸關係，您覺得可能會如何發展？想就此請教一下主委的看法。

主委，蔡總統在 2020 年大選連任之後，曾經提出「和平、對等、民主、對話」的兩岸主張。

和平	即對岸放棄對台武力威脅
對等	為雙方互不否認彼此存在的事實
民主	指台灣前途由台灣 2300 萬人民決定
對話	是雙方能在不設任何前提下，坐下來談

請教主委：

1. 兩岸官方重啟對話，是否依然還是當前政府努力的目標？

2. 您認為蔡總統任內，兩岸官方重啟對話的可能性如何？

結語

面對來自對岸的挑戰，台灣必須堅持自己的主權與民主自由的價值，也必須持續強化自我防衛的能力與決心。但是，如果兩岸短期之內無法重啟對話，也必須設法做好危機控管，加強對中共對台政策走向的研判，並提早做好各種的應對與準備。

委員賴惠員書面質詢：

議題：20 大即將召開中國對台政策陸委會掌握了沒？

質問一：20 大即將來臨 習近平對台的下一步？

主委，中共 20 大即將在 10 月 16 日召開，中央台灣工作辦公室也在 9 月 23 日正式出版《中國共產黨與祖國統一》一書，本書所代表的意義是？



小問 1：上一屆 19 大時，黨章修正案通過寫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這次在 20 大前又出版了出版《中國共產黨與祖國統一》，書末的十大論述又代表了什麼意義？

習近平對台十大論述

1. 堅持黨對台工作的集中統一領導。
2. 堅持立足於自身發展進步解決台灣問題。
3. 堅持「和平統一、一國兩制」方針。
4. 堅持一個中國原則和「九二共識」。
5. 堅持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發展。
6. 堅持持續深化兩岸融合發展。
7. 堅持踐行「兩岸一家親」理念。
8. 堅決反對和遏制「台獨」分裂。
9. 堅決反對外部勢力干涉。
10. 堅定團結台灣同胞共謀民族復興和國家統一。

質問二：20 大將修黨章 中共對台政策會有什麼改變？陸委會有掌握嗎？

主委，在上次 19 大時，黨章修正案通過寫入「習近平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習近平在「19 大」報告提出「新時代中國特色社會主義思想」及 14 項基本方略，另外也包含了「和平統一、一國兩制」堅持體現一個中國原則的「九二共識」，反對「臺獨」等一貫立場，這次

20 大，中共對台政策會有哪些調整，陸委會掌握嗎？

質問三：中共不敢打台灣主要是因為晶片？

主委，本席會提到這些問題，就是想知道中共會利用哪些手段來影響台灣，華府智庫也曾在今年 8 月 10 日時模擬中共 2026 年攻台的結果。但是除了傳統的武力犯台之外，還可能有哪些手段？

小問 1.

主委，從上次的 19 大到現在，我們可以知道的是中國從未放棄統一台灣。這也是中共必要的對內交代，但一直以來也都沒看到明確的時間表，主委，您認為中共攻台最有可能的時程是在何時？

小問 2.

主委，8 月 16 日的華爾街日報指出，台灣是全球最大晶片製造商台積電所在地，中國若封鎖台灣，將對全球商業活動造成重大衝擊，台灣供應的微晶片約占全球總量 70%，在智慧型手機、電腦及汽車等商品生產鏈方面扮演要角，而且還毗鄰多條太平洋航道，這些航道為東亞價值數以兆計美元貿易進出的必經路線，主委，晶片會不會是中共不敢打台灣的原因之一？除此之外，還有哪些可能是台灣不必太擔心中共攻打的因素？

質問三：20 大即將來臨 統一台灣腳步將近？

主委，您在今年 9 月 8 日曾說過兩岸關係本質是和平對等、主權和民主不容侵犯，中華民國政府始終致力維護臺海現狀堅持以務實態度處理兩岸關係。但顯然中共並不這麼想，甚至有可能在今年 20 大前後加快統一台灣的步調，至少會加大反「獨」的力道，20 大修改黨章的部分，會把針對台灣的問題新的內容寫進去嗎？如果會，陸委會又要如何應對？

主席：本次會議到此結束，現在散會。

散會（13 時 7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9 時 2 分至 12 時 37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301 會議室

主 席 王委員定宇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 20 分

地 點：紅樓 3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林昶佐 溫玉霞 邱臣遠 羅致政 何志偉 吳斯懷 江啟臣 馬文君
廖婉汝 王定宇 林靜儀 趙天麟 林淑芬 蔡適應
（出席委員 14 人）

列席委員：李貴敏 陳亭妃 游毓蘭 蘇治芬 陳椒華 林德福 洪孟楷 高虹安
邱顯智 楊瓊瓔 孔文吉 鄭正鈴 張其祿 林俊憲 蘇震清 邱志偉
何欣純 莊競程 謝衣鳳 陳以信 呂玉玲 湯蕙禎 高嘉瑜 張育美
陳明文
（列席委員 25 人）

列席人員：國防部部長邱國正及所屬人員

主 席：王召集委員定宇

專門委員：李淑娟

主任秘書：張景舜

紀 錄：簡任秘書 曾郁棻
簡任編審 張美慧
科 長 黃珮瑜
專 員 王世義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確定。

二、邀請國防部部長邱國正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國防部部長邱國正報告，委員林昶佐、溫玉霞、羅致政、何志偉、吳斯懷、江啟臣、馬文君、邱臣遠、廖婉汝、王定宇、林靜儀、趙天麟、林淑芬、李貴敏、游毓蘭、楊瓊瓔、蔡

適應、邱顯智及湯蕙禎等 19 人質詢，均由國防部部長邱國正、全民防衛動員署署長白捷隆、政治作戰局局長楊安、主計局局長謝其賢、軍醫局局長陳建同、戰略規劃司司長李世強、人事參謀次長室次長李定中、後勤參謀次長室次長許金騰、陸軍司令部參謀長章元勳、海軍司令部參謀長蔣正國、空軍司令部參謀長黃志偉及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副院長冷金緒等即席答復。)

決定：

- (一)登記質詢在場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
- (二)委員所提口頭及書面質詢未及答復或要求提供之資訊，請國防部於 2 週內以書面答復本會全體委員並副知本會，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 (三)委員陳明文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臨時提案 1 案

一、有鑑於心輔系統係支持國軍官兵壓力紓解之重要管道，惟經統計至 111 年 8 月底止，心輔官僅有 260 餘人、心輔士為 100 餘人、心輔員 30 餘人，平均 1 個心輔人員要輔導將近 500 位官兵，量能明顯不足，顯見自傷防治措施急需檢討。考量國軍近 5 年自殺人數將近百人，心輔人力短缺亟待解決。爰請國防部於 1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說明何時能將缺乏之心輔人力補足且提供完整教育訓練，以保障國軍官兵心理健康，杜絕自傷案件再生。

提案人：邱臣遠 廖婉汝 溫玉霞

決議：照案通過。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遺漏或錯誤？（無）無錯誤或遺漏，確定。

繼續報告。

二、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陳明通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在介紹在場與會官員前，我先報告 2 件事情，因為今天是國安局及相關情報單位的業務報告，根據相關法令及本會的決議，為了保護情工人員，所以我們只介紹主管，相關人員、業管主管就不提供名單。

第 2 個部分跟各位同仁報告，因為海委會主委請辭，目前是由海巡署周美伍署長代理，但是海委會既沒有主委，也沒有副主委，所以署長代理之後變成一個人要分飾三角，今天變成所有的行程卡住了，他在上個星期特別因公務來請假，今天由海巡署蔡副署長代表列席，我們也予以同意。

本日會議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陳明通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循例依照法律，本報告全程採秘密報告，報告後接續詢答，詢答先秘密後公開，時間併計，本委員會委員詢答時間 6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委員會委員詢答時

間 2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10 時 30 分發言登記截止；臨時提案請於 10 時前提出，我們預告 11 時處理，但屆時會依照委員的質詢情況，也許會差幾分鐘，特此跟各位委員報告。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秘密會議，請議事人員清場。

(清場)

(以下密·略)

主席：秘密會議結束，現在改開公開會議，進行詢答。

我們準備進行公開質詢的部分，再次提醒各位委員，臨時提案收案到 10 時，發言登記到 10 時 30 分。

請登記第一位的吳委員斯懷發言。

吳委員斯懷：(9 時 55 分)局長好。我還是關注局長到泰國行程被曝光一事，因為本席曾經擔任過陸軍情報署長，我曾經從事過國際情報交流、國內情報作業及兩岸情報的偵蒐，有實際的工作經驗，所以我覺得這件事，局長以及國安高層不能用一句話「這是中共認知作戰」或者「內部作業清查涉及國家機密不便於說明」帶過。今天你對本委員會都「不便於說明」，那你要跟誰說？你在什麼時間說？剛才在秘密會議的答詢裡面，你也不便說明，那麼我覺得非常可怕！有關國安的問題、情報的問題，反情報工作是重中之重，我們不是擔心你這件事，到底後面還有多少地雷、老共掌握了多少事實？你這次去見了哪些人？談了些什麼事？交換了什麼情報？這些破口都必須清查，也都要搞清楚，否則你連中共掌握了多少都不清楚，就一句話「我們已經清查了、沒有問題」。萬一將來國安系統真的崩盤，你能負得起責任嗎？你看看這個問題，所以我提出四個面向，請局長回答，若不能在這裡回答，至少你要回答我做了沒有。第一個，重新檢討國際情報交換作業的程序，到泰國去發生這件事、這個破口，其他國家還會信任我們的國安系統嗎？還敢持續過去跟你一樣的交往嗎？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清理國安局以及八大情報單位的內部情報作業程序，一定有問題，否則不會變成這樣，不是說中共滲透就解決了。第三個、你要做內部管控機制，這不是情報作業，而是內部行政作業流程管控機制的清查。第四個、全面清查相關人員。這四個動作如果你沒有做，還有多少破口，還有多少地雷？我們不知道！

我舉四個工作實例建議局長參考。第一個，這一次包含你在內，所有涉案人員的手機、電話、電腦，包含家裡的電話，有沒有做過全面清查，甚至要更換？你不知道哪些已經被中共駭進來了，或者被內部人員掛了線，如果不清查，你並不知道。第二個，過去的工作經驗有過比你層級低很多的人發生這種事情，工作、業務馬上暫停，甚至立刻調整，因為不知道被滲透多少、被掌握多少，沒有做損害管控、設下停損點就糟糕，會有很大的問題。第三個，你說做了，儘速確認到底被滲透、被洩漏多少？你不做停損管控，這個破口再下去沒完沒了。最後，我提一個經驗，像局長這種層級出去，過去從來沒有團進團出，都是分區、分地、分時，不同的時間點到別的國家再進入會合點，沒有像你這樣大張旗鼓團進團出。

據本席瞭解，就有單位做得比你們好，到現在沒有曝光，我當然不能講是哪個單位，這就是做得比你們好的地方。剛才你說內部沒有問題，什麼叫內部沒有問題？這些事情就是內部管控

，譬如細部行程、你私人的照片，不是被刷臉的那張，以及收據，老共有這麼厲害，連你的飯店收據都有，這些只有駐外武官、駐外單位跟內部作業人員才會碰得到的東西。這個你不清查會非常嚴重，所以我建議局長要知所進退。

接下來我想請教調查局王局長，媒體披露過幾天你要到美國開會，這是你們放出來的訊息？還是媒體披露出來的？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王局長說明。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這是媒體自己寫的。

吳委員斯懷：媒體怎麼會知道？局長出訪是一個機密等級很高的事情，現在變成是公開的媒體訊息，那不就昭告天下調查局局長要到夏威夷開會？其實媒體比我還清楚，調查局在檀香山的法務人員很早就裁撤了，並沒有派員駐在那裡，請問你到那裡是去開什麼會？見什麼人？媒體報導一些前情報官員說如何如何，我就不在這邊贅述，但請你要小心保密，不要變成下一個破口，好不好？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報告，有關我們的行程，媒體報導的並非屬實。

吳委員斯懷：這是你們的慣用說法，但等到你回來，或是過去的行程被曝光，你就準備採取你的行動。

政戰局長，你的前任簡士偉的這個事情，國防部要做專案調查，包含我剛才提醒的這些要點，你們做好了以後，如果不方便在這邊說，請到本席辦公室報告，我一定會追查到底，因為事涉國防部，局長的行程被掌握成這個樣子，現在王副部長也在美國開會，如果他們所有的行程也被這樣處理，請問國安局局長，你要怎麼辦？你是國安的龍頭，情報作業做成這樣，是全世界的大笑話！相關人員自己要知所進退，全世界沒有這樣子做情報工作的，我們以前做情報工作謹慎到什麼程度？一個人 3 支手機，3 個月就換一支，包含家裡電話、辦公室電話，都不可以被公布。請問國安局陳局長，針對我剛才提醒清查的這些事項，現在你們有沒有做這樣的動作？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我們有做過。坦白講，這個不便多說，而且泰方也有給我們比較完整的說明，主要是他們。

吳委員斯懷：主要是他們？

陳局長明通：是，我們沒辦法多說。

吳委員斯懷：這個是最重要的情報點，就像我剛才講的，手機、電話、電腦，包含作業人員的業務暫停，這些你們到底有沒有做？我不要求你講具體內容，不然你又要說這是機密，但你們究竟有沒有做這些清查動作？

陳局長明通：我想整個事件當然我們有很多需要檢討改進的地方，也謝謝委員的建議。

吳委員斯懷：局長，我的工作經驗提供你參考，如果你不做這些事，我告訴你，後面還會有地雷，萬一蔡總統的行程被掌握，萬一副總統、行政院長的行程被掌握，請問你如何自處？你不做這些清查、不做這些動作，會有嚴重後遺症，我不一一點你們這些單位，但依據我過去工作經驗

，不做這些止血動作，還會有地雷。局長，請你要面對現實，知所進退，趕快……

陳局長明通：我當然知道這個挑戰很大，我們看澳洲的國防部長也被整個公布……

吳委員斯懷：你不要拿別人的例子來講……

陳局長明通：我要講的是，這是一個全面性的問題，整個國際社會都緊張起來。

吳委員斯懷：澳洲也好，法國也好，我都不管，我管中華民國，你現在被滲透成這個樣子……

陳局長明通：我們沒有被滲透。

吳委員斯懷：你講的話你要負責，沒有被滲透，當發生下一個地雷時，你要如何自處？我建議你要知所進退，為了國家安全，不是為個人，好不好？謝謝。

陳局長明通：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溫委員玉霞發言。

溫委員玉霞：（10 時 4 分）局長早！我還是接續剛才林委員及吳委員的話題，你剛剛說出訪是去談判事情，我覺得情報首長出國參加會議是很正常，也是很重要的工作，但是為何你們的行程會完完全全被曝光？你剛才說是因為泰國方面的問題，那麼我想瞭解，泰國是故意的？不是故意的？還是受到外界壓力？問題是有了這一次，會不會再有下一次？這次不小心被披露了，下次呢？我的重點是以後要如何補救？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這個事情我們可以看得很清楚，這是一種認知作戰……

溫委員玉霞：又是認知作戰！

陳局長明通：這很清楚，因為最早的時候是在一個臨時設立的網站上弄這個訊息，這很清楚跟過去中共的手法是很接近的。

溫委員玉霞：那為什麼我們沒有辦法保密呢？為什麼包括政戰局也是一樣呢？一個是 7 月份，一個是 8 月份，兩個首長出訪都出狀況，你說這是認知作戰，好，你是去泰國，他是去美國，為何兩個人的行程全部被曝光？你說這不是我們的問題，是泰國的問題，難道美國也有問題嗎？出訪美國的行程也被披露啊！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我想現在網駭是滿厲害的，譬如香格里拉那個對話，澳洲的國防部長……

溫委員玉霞：就像剛才吳委員講的，我們不要講澳洲，我們就講我們自己的國家就好了。

陳局長明通：我要講的是，現在這種網駭的力量真的非常非常厲害，而這個東西是從網駭出來的。

溫委員玉霞：既然知道這是網駭，難道我們沒有其他方法可以保密嗎？

陳局長明通：所以這要國際合作，這不是我們單方可以處理，要國際合作。

溫委員玉霞：好，就以國際合作來講，我們做到這樣「落漆」，美國還可以信任我們嗎？以後如果美國對我們不再信任，其他國家會信任我們嗎？我們的情報工作這麼鬆散，這樣可以嗎？

陳局長明通：網駭的事情其實是無時無刻在發生，所以大家也都拚命以國際合作來面對網駭的問題，像美國相關情報也被 WikiLeaks 報出來啊！美國也有啊！維基百科不是維基解密嘛！那個……

溫委員玉霞：不是啦！不要牽扯到維基百科、維基解密……

陳局長明通：我的意思是，國際性網駭的情況……

溫委員玉霞：這離我們現在討論的題目太遠了，什麼維基百科解密，那個離我們太遠了，我們目前的題目……

陳局長明通：維基解密啦！我要講的是網駭的力量實在是太可怕了，我們當然要審慎以待，我們要努力不斷地改進，這個是要國際合作儘快改進，但有時候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每天其實都在奮戰。

溫委員玉霞：你剛才說這是泰國的問題，但泰國的動機是什麼？這部分你剛才沒有答復，他們是故意的？還是不小心的？

陳局長明通：報告委員，這個我們就不便、不好多說。

溫委員玉霞：他們出了這麼多狀況，有沒有跟我們說什麼話？譬如道個歉或說什麼，表示以後會改進等等，泰國有沒有跟我們表示什麼？都沒有？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因為這個事情……

溫委員玉霞：那我們就「慫慫」放它過去，是嗎？

陳局長明通：這個私底下再跟委員說明。

溫委員玉霞：這又不是什麼秘密，泰國有沒有回應，又不是什麼秘密！

陳局長明通：我想基本上這些不能對外公開說明。

溫委員玉霞：我是擔心以後別的國家對我們的信任度，還有美國對我們的信任度會降低，因為這是要雙方合作，如果我們這些秘密都守不住的話，以後人家對我們的信任度會足夠嗎？針對這件事情，我認為國安局應該要更小心，加強保密，不能推說這是別人的問題，我們應該避免事情再度發生，影響到臺海的情報交換。這次你們出訪就是要討論這個問題，對不對？會不會受到影響？所以我才說我們應該要再更小心。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我們會繼續努力打拚。

溫委員玉霞：接下來要請教另外一個問題，就是有關特勤業務的問題，我們的特勤業務，情報業務今年的預算也增加了，增加到我們第 16 任的總統候選人的預算都有加上去了。我現在要請問的就是國安局可以做到行政中立的角色嗎？

陳局長明通：我們一向行政中立。

溫委員玉霞：你們真的有一向行政中立？如果這樣是最好。但我現在要講，如果是一向行政中立，過去賴清德當過行政院長，為什麼他後來要跟蔡總統競爭時，他會說他被跟監、被打壓？如果行政中立，那這些候選人是不應該被跟監、被打壓的，不是嗎？你如果有行政中立最好，但是你不能利用你們的職權，對不同政黨或不同意見的候選人進行打壓。國安人員是要保護候選人，可是到最後，候選人的所有行程都會往上報，這個是對的嗎？這叫行政中立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行政中立是法律對我們的要求，我們也盡忠職守。剛剛委員講的那些事情，其實基本上，本局不會做這種事情。

溫委員玉霞：你不會做這種事情，那你們的特勤人員會嗎？受到上面的指示，直接跳過你。

陳局長明通：特勤也是本局管的啊！不會的。

溫委員玉霞：直接跟上面報告，說今天某個候選人又跟某個人見面或是怎麼樣，這種的。

陳局長明通：不可能，我們不會做這種事情。

溫委員玉霞：好，那不可能的話……

陳局長明通：我們沒有那麼閒啦！

溫委員玉霞：情資彙送作業辦法的第十二條，說表現良好的情報人員或機關可以得到獎勵。哇！這是在情資彙送作業辦法裡面的第十二條。我想請問，有沒有這一條？

陳局長明通：取得情報本來非常不容易，對匪作戰，要對他取得情報，這個當然是冒生死的事情。

溫委員玉霞：不是，我現在是在說對候選人，對匪作戰是另外的。

陳局長明通：但是一定是揭露的人來講，一般來講，情報人員出生入死，他有獲得情報，我們當然要給他獎勵。

溫委員玉霞：對啦。

陳局長明通：人家那是拚生死的。

溫委員玉霞：不是，我現在是在說我們要行政中立。

陳局長明通：為了國家安全拚生死的。

溫委員玉霞：我們要行政中立，但我們不可以對，比如我們保護的候選人……

陳局長明通：不會，不會啦！

溫委員玉霞：好，你們要達到要求，希望國安局對所有的候選人要保持行政中立，不能將所有候選人的行蹤暴露給被指定的單位，OK？謝謝！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0 時 13 分）局長早安。最近大家最關心的還是近期我國發生網路遭對岸駭客入侵的事件，還有中科院洩密，甚至是局長您本身的行程都遭到對岸掌握、網路爆料的情事，包含國防部政戰局局長在美國檀香山的行程都被掌握的狀況，其實這都已經透露了一個很危險的訊息，就是中共對我國情報的掌握程度已經滲透的無孔不入了，這都讓國人非常擔心，我們現在的國防及相關情報在相關反制及保護機制是不是不足的狀況。所以局長我還是要再問一次，因為你剛剛都沒有回答，你最近訪問泰國的行程遭到中共掌握，這部分可不可以就你現在可以對外說明的部分做基本的回覆？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跟委員報告，其實我剛剛在秘密會議裡面已經盡可能說明了，現在沒有辦法進一步對外說明。

邱委員臣遠：其實國安局也有聲稱，當時會洩密是因為泰國海關使用的是華為的設備，有沒有這個事項？

陳局長明通：據我們瞭解，確實基本上我們看到他的監視器基本上都是華為的。

邱委員臣遠：所以未來像這樣子的出訪，如果要做相關的反制，有沒有相關的機制或是跟泰國官方建立相關情報。

陳局長明通：我們會去努力，我們真的會去努力。

邱委員臣遠：這個部分我們真的非常關心。

陳局長明通：這種事情不可能再發生，不應該再發生。

邱委員臣遠：是不應該再發生了，不可以再發生了，好不好？

陳局長明通：對，不可以再發生。

邱委員臣遠：再來就是國防部政戰局局長簡士偉中將在美國檀香山的行程被掌握，甚至被親中的媒體爆料，連菜單、schedule 全部都列出來，這又是什麼原因？還是美國的海關現在也用大陸的設備嗎？據你現在目前掌握的狀況。

陳局長明通：其實這是一個非常嚴肅的問題。

邱委員臣遠：當然啊，為什麼連美國檀香山都會被掌握？泰國可能在國情上……

陳局長明通：我想菜單本身……

這部分請政戰局說明一下。

邱委員臣遠：說明一下為什麼會有這樣的狀況，為什麼連美國檀香山都有這種狀況？

主席：請國防部政戰局楊局長說明。

楊局長安：委員好。在此向委員說明，經過我們的調查，我們發現應該在訪美的行政作業，前置的作業流時就已經洩漏出去了。

邱委員臣遠：在前置作業？

楊局長安：是，在前置作業。

邱委員臣遠：那這個後續有沒有做相關調查跟檢討以及機制的建立？未來還會不會有這種狀況？

楊局長安：有，當下我們就已經編了專案小組，針對有關於作業流，還有對象、外流的管道及對象，我們都做調查，如果確有不法，我們一定懲處，依法究辦。

邱委員臣遠：好。麻煩局長繼續。我想延伸這個議題，包含局長的泰國行，還有政戰局長的美國檀香山行，都給我們非常大的警訊，也是非常嚴肅的問題。

陳局長明通：是。

邱委員臣遠：在您可以回覆的範圍內，您剛剛這樣回覆，但是我希望你們還是要跟本席辦公室做詳細的說明，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除了這兩個國家之外，你們現在有沒有掌握其他國家還有類似的情況？目前以泰國為例，除非用非法管道入境，否則無論如何都會經過泰國海關，它很多是用中國製的產品跟設備，國安局對此有沒有具體研擬相關的改善辦法，並且提供相關的說明給本席。比如說東南亞很多國家其實基本上在政治立場上比較親中，甚至很多其他的國家和我們都一些民間交流或互訪的關係，這個部分現在有沒有掌握其他國家可能洩密的情形？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個事情的發生，還有香格里拉的事情，我相信全世界都相當的震動，我想各國都會努力克服這方面的問題，因為這實在是不應該發生的事情。

邱委員臣遠：我想這個部分，針對剛才……

陳局長明通：對於這種電子化的設備，過去我們一直常講，所以後來美國也發展出所謂的乾淨網絡、乾淨網路，現在就看得出它的重要性是在這裡。

邱委員臣遠：我們一定要跟上這個腳步，所以剛剛這三個議題，我希望你們還是要找時間到本席辦公室說明。

陳局長明通：是。

邱委員臣遠：再來延伸剛剛的問題，其實從烏俄戰爭開打之後，俄羅斯不斷透過大陸購買我國的古董電器跟機台，獲取其中晶片運回俄國進行整合，請問國安局有沒有掌握這個情資？這個部分有沒有跟其他部會進行相關討論，會不會有我們相關技術外洩的問題？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相關的我們會努力進一步地去掌握。

邱委員臣遠：目前有掌握嗎？

陳局長明通：我們還要再努力，坦白講，謝謝委員。

邱委員臣遠：我想這是關係到我們的國安和相關產業的核心技術發展，這部分要非常重視，我再次正式的提醒你們。

陳局長明通：是，謝謝委員。

邱委員臣遠：再來，第二個問題，昨天我在這邊質詢國防部邱部長，是不是打算將軍情局在外的據點裁撤並且搬回軍營，部長當下是沒有否認，請問局長知道這個軍情局的據點要裁撤的事情嗎？這你有沒有掌握？局長回答一下。

陳局長明通：我略有掌握。

邱委員臣遠：好，請問局長對這項計畫有沒有什麼意見？你認為搬回營區後會不會限縮敵人鎖定的範圍，反而讓我們的情報體系造成更負面的影響，甚至讓敵人可以更聚焦地鎖定？局長，請你回答一下。

陳局長明通：這部分我們再跟部長研究，不過基本上還是尊重部長的相關安排。

邱委員臣遠：局長，你身為國安局長，我認為這個事情還是非常地嚴肅，你還是要表達你的立場，尤其你在相關的情資掌握上，看起來除了兩個狀況，一個可能是你掌握的不是很清楚，另一個是你現在不方便說。但是我想國安局內部還是以軍系為主，其實認為軍事情報可以在政經情報外獨立的存在，而忽略軍事就是政治，我認為在國安局的立場上，還是要加強各個情報系統的整合，減少各自為政的狀況，造成情報破口的機會，因為這一次政戰局的事件，還有軍情局，我希望你把這個當作一個教訓，所以在整個軍情局裁撤的案子上，我不知道你現在……

陳局長明通：委員，是不是讓軍情局說明？

邱委員臣遠：好，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請國防部軍情局楊局長說明。

楊局長靜瑟：委員好。其實媒播的部分它講裁撤，我們並不是做裁撤，我們是做一個統整，重新再檢討我們的任務需求，所以這是媒體的臆測。

邱委員臣遠：那會不會因為過度集中，反而造成敵人的聚焦？

楊局長靜瑟：這部分我們會依照任務的特性及需求來做調整，其實這是媒體的臆測，會後我們再跟您報告所有的情況。

邱委員臣遠：好。最後一個議題，關於蒙特瑞會談，國安會 6 月要參加蒙特瑞會議，跟美國討論軍

售政策，這幾年我們受到中共軍事威脅，以及增加非常多的軍事採購項目，其實全國人民都知道，也非常關心我們的採購到底能不能對我國的安全提升有實質地幫助。第一個問題，請問局長會不會出席？跟國安會秘書長顧立雄一起出席臺美的蒙特瑞會議？

陳局長明通：一向沒有這個傳統。

邱委員臣遠：我會這樣問，其實是局長最近真的出了太多風頭，媒體關注度非常高，我想你還是要本著國安局長分內的工作與角色，其實過於媒體曝光對你不是好事，對國家的安全也不是好事。

陳局長明通：非我所願。

邱委員臣遠：非你所願，但是你要注意啊！

陳局長明通：是。

邱委員臣遠：這個你要檢討啊！這次美國急著找我們修正軍購項目，首先，美國對臺灣軍購項目會有很大規模的修正，包括自走砲、反潛直升機、空中預警機，美國認為不符合不對稱作戰的規劃，想要暫緩；第二個是，融資臺灣可能購買的武器；第三是，對未來軍事演練的構想，要求臺灣要參與，譬如陸戰隊可能會在臺海周邊演習，美國在沖繩的第三陸戰師也可能會協助；第四是，美國的國民兵會跟臺灣的後備軍人對接，提早準備地面的作戰。

最後我做一個結論，臺美之間最近有許多會議，其實都涉及到裝備的項目，也包含技術訓練跟情報作業，所以我希望國安局也要趁此機會來掌握相關的情資，還有跟美方相關的互助交流，這部分的相關情報都要具體地掌握。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你簡報上的標題「CIA 將直接與軍情局合作？」不是事實。

邱委員臣遠：這不是事實，好，謝謝。

主席：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10 時 23 分）局長，我看你是多事之秋，不過該問的我們還是要問。第一個，很多人問你去泰國這件事情，你剛才也提到這似乎不是單一個案，沒錯，後面又陸續發生政戰局局長的案子，這個事情爆發到現在，你們到底檢討得怎麼樣？查得怎麼樣？有些事你也不方便講，可是我必須講，這件事情已經丟了我們國安的大臉，再來，這也真正危及到我們的國安，像現在國防部副部長在美國開會，我在想會不會他的行蹤等一下又出來了？這一個接一個的連環爆，我不曉得你們有什麼防範的作為？到現在有具體防範嗎？你可以保證不會再發生嗎？因為你是情報頭子耶！一個情報頭子的行蹤被這樣揭露，你當下感覺是怎麼樣？會不會覺得很丟臉？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早，委員好。我跟委員報告，有些這種多方合作的行為，有時候甚至要一起協作……

江委員啟臣：我同意啦！

陳局長明通：就我方，我們也找過一遍。

江委員啟臣：可是這過程一定出了問題，也出了漏洞，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但是我要強調的是，其實這個東西都從網路出來，網路駭侵其實是一個關鍵，你看香格里拉會談這麼重要的會，澳洲國防部長的行程也被報導出來。

江委員啟臣：那我們可不可駭其他人的、其他國家的？有沒有？你能不能掌握？你現在能不能接下來暴露一下中共高官的行蹤？反過來揭露一下，你搞我，我也搞你。

陳局長明通：委員，你不要這樣為難我。

江委員啟臣：局長，你要知道情報作戰，人家都把你揭露得一清二楚，你也啞口無言，這個對我們的情報頭子來講，因為你代表中華民國，你是中華民國的情報頭子，這就好像 CIA 局長被這樣揭露，你認為他在美國的 State Department 裡面，或者是整個白宮當中，他如何自處啊！他講的話，他的老闆還要相信嗎？對不對？你到國安會報告，你跟總統報告，蔡總統要不要懷疑你一下？你都被揭露成這樣子了，他怎麼相信你？雖然我知道他倚重你，但是這樣的行為其實危及到的不只是國安而已，也包括你個人在國安上面的可信度跟公信力，你要特別注意喔！第二個是東北亞的情勢，請問北韓現在到底在幹嘛？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

江委員啟臣：我確認一下，你先不要報告，現在大家最擔心的就是，它會不會進行核試爆？韓國的情報局，國情院於 9 月 28 日召開的會議，就有提到未來最可能是中共二十大後，到美國 11 月 8 日的期中選舉前，有可能進行第 7 次的核試爆，為什麼？因為這段時間美韓進行了很多的演習，北韓適度也要做一些反制嘛！這方面你們掌握的怎麼樣？

陳局長明通：我們的掌握是這樣子，因為拜登上來以後，過去川普跟金正恩有一些默契或協議，但拜登都不理他，所以他現在不斷試射飛彈，其實是想……

江委員啟臣：所以他是要引起拜登的注意？

陳局長明通：對，希望能夠……

江委員啟臣：就這麼單純？

陳局長明通：我們的掌握是這方面的傾向比較強。

江委員啟臣：到現在拜登還是不理他啊！

陳局長明通：對。

江委員啟臣：如果照這樣的話，第 7 次的核試爆會不會真的發生？

陳局長明通：之前北韓金正恩也說，他完成了金正恩的角色，變成核子大國，對不對？我想他既然完成了核子大國，為什麼還要繼續試爆呢？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認為是要引起美國的注意？

陳局長明通：我相信比較是如此。

江委員啟臣：如果照目前美國沒有任何反應，或者唯一的反應就是跟南韓繼續軍事演習來抵禦他，那感覺上核試爆的可能就很高。

陳局長明通：我們密切關注，不過我還是覺得北韓的核子試爆的嚴重性不如現在普丁可不可能會用小當量核武。

江委員啟臣：當然那是另外一件事。

陳局長明通：這個才是我們要密切關注的。

江委員啟臣：局長不要忘了，這全部都是東北亞的事情，它都連在一起，對不對？也都跟美國有關啦！

陳局長明通：但是現在東北亞的金正恩要不要跟普丁連在一起，我們密切關注。

江委員啟臣：事件一定會影響到大家的注意，也影響大家要去應付的時間跟能力，我想臺灣身在其中，我們必須特別注意，當然這就涉及到危機，我請問局長，第四次臺海危機的時候，所謂第四次就是 8 月初這一次，請問一下，兩岸有沒有熱線？那時候的兩岸有沒有熱線？因為當它決定要演習的時候，總統府沒有出來開記者會，國安局也沒有講任何話，國家的所有國安高層全部都 shut up，都沒有講任何話，等到演習完了再出來開一個記者會，叫外交部出來開的，也不是國安高層出來講，所以這中間是兩岸有任何的溝通嗎？或者有熱線嗎？或者透過誰來溝通？

陳局長明通：我想就情報來講，我們有完全地掌握，有相當程度的掌握。

江委員啟臣：那是情報，情報歸情報、溝通歸溝通、對話歸對話、密使歸密使。1996 年第三次臺海危機的時候，根據一些傳聞，甚至一些傳記，李登輝那時候是有密使的，請問現在的蔡英文有沒有？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這個我沒有辦法……

江委員啟臣：沒有辦法回答？就是也不否認啦！

陳局長明通：不要這樣解釋啦！不要這樣過度解釋，我只是……

江委員啟臣：那要怎麼解釋？你也不講啊！我的意思是說，危機的當下其實這個熱線是很重要的，明的或暗的。陸委會主委，包括您也當過，都說你們桌上有一支電話，可以拿起來嘛！那有沒有拿過？你說你沒有拿過嘛！

陳局長明通：是。

江委員啟臣：邱太三應該也沒有拿過嘛！所以到底兩岸現在有沒有熱線？有沒有？不管明的或暗的，你只要講有沒有就好了，因為這個涉及到很多危機管控的時候，國人到底要緊張到什麼地步，因為我們擔心除了刻意攻打之外，另外一個就是擦槍走火啊！你怎麼樣預防擦槍走火？包括美國在內也一樣啊！美中鬥得這麼厲害，他們都有溝通了啊！那我們兩岸的緊張情況，難道沒有任何溝通嗎？如果沒有的話，那真的會很緊張耶！局長，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我想……

江委員啟臣：你也答不出來？

陳局長明通：陸委會是有一個電話在那裡。

江委員啟臣：但是那支電話你們都說沒有拿過啊！

陳局長明通：就本局來講，相關情資我們都相當努力去掌握。

江委員啟臣：情資？所以你還是沒有回答我的話，就是到底有沒有溝通管道這件事情，不管明的或暗的，就算你有密使或怎麼樣，如何避免擦槍走火嘛！情報蒐集不見得能夠百分之百避免擦槍走火啦！對不對？有時候是那個危機的當下，一通電話或一個傳話就能夠化解，不是嗎？所以有沒有？

陳局長明通：我想很多事情還是用結構性去看，有時候沒有辦法那麼細……

江委員啟臣：你如果不能答就說不能答，這樣是浪費我的時間。我還要再問你一個問題，CIA 局長 Burns 最近接受訪問也公開講，他說要在 2027 年以前準備好軍事入侵臺灣，他是講說當習近平連任以後，他認為習近平同時也指示他的部隊要在 2027 年以前準備好軍事入侵臺灣，而且現在的狀況也顯示兩岸發生衝突的風險確實上升，你同意這個講話嗎？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個……

江委員啟臣：你曾經在這裡講過，你說 2024 蔡英文擔任總統不會有事，在這之前，只要蔡英文擔任總統不會有事，這是你講過的，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是啊！

江委員啟臣：但是 8 月初的臺海軍演發生了，第四次的危機也發生了，現在 CIA 局長公開跟你講說，2027 年以前臺海的情勢是升高的，再加上美國 CSIS 智庫針對美國跟外地的這些專家所做的 ChinaPower 調查當中，77% 的人認為只要臺灣獨立，會馬上打；再來，63% 的人認為未來 10 年內有可能發生衝突。這個跟 CIA 講的其實很類似。

陳局長明通：其實跟委員報告……

江委員啟臣：你同意他這樣的講話嗎？

陳局長明通：2027 是一個節點，2025 也可能是一個節點，2023 也可能是一個，所以 49 年以來中共要併吞臺灣，沒有一天停……

江委員啟臣：這個跟你之前在本委員會講的一蔡英文執政不會有事，這是矛盾的喔！你說 2023、2025、2027 都有可能話……

陳局長明通：不會有戰爭嘛！但是我們要去 monitor 它，這個東西要提高警覺嘛！所以這一次的圍臺軍演，它還是定義在軍演，然後它把一些未來要做的事情……

江委員啟臣：還是定義在軍演，所以你認為它不是要打，它只是要演習，會不會演習到後來變成真的？

陳局長明通：它基本上是要展現那個態勢嘛！

主席：最後 10 秒鐘。

江委員啟臣：最後一個問題，New York Times 今天講說，美國計畫將臺灣變成龐大的武器庫。這就讓我想到 TPA，臺灣政策法案裡面的 65 億元軍援，這部分你認為美國是真的，還是假的？就行政部門。

主席：一句話回答好不好？

江委員啟臣：行政部門，不是國會，國會是善意、友臺，但行政部門就軍事援助這一塊，你認為是真的，還是假的？

陳局長明通：我想美國絕對有決心去實現所謂的臺灣關係法。

江委員啟臣：所以你認為 65 億元軍援臺灣這件事情是會實現的？就行政部門而言是想做的？

陳局長明通：包括拜登總統也一再講臺灣關係法、六大保證，然後不影響……

江委員啟臣：所以這個屬於他的六大保證當中就對了？符不符合？

陳局長明通：我想他在戰略上很清楚……

江委員啟臣：符不符合啦？

陳局長明通：但是對這些細節，我們再繼續觀察下去嘛！

主席：好，謝謝！江委員，超過……

江委員啟臣：還要觀察？你的主觀立場是同意還是不同意？

陳局長明通：就戰略上，拜登總統一再講的話，他的戰略已經很清楚，在安全議題上，美國是戰略清晰嘛！

江委員啟臣：所以這 65 億元是不是最快明年有可能？

主席：我們這一段是不是事後再補給委員補充說明，好不好？超過很多時間了，還有很多委員。

陳局長明通：我們再密切觀察，再密切觀察。

主席：謝謝江委員、局長。

下一位請林委員靜儀發言。

林委員靜儀：（10 時 35 分）局長早。有一個案子先跟局長確定一下現在的狀況，前一段時間裴洛西議長來臺，當然事先我相信在國安層級，還有相關的國防層級，一定都先做了很多準備，我還是要稱讚一下說，當時他來之前的很多資訊應該是有守得不錯，這件事情我覺得還是要稱讚一下，你們很不容易。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林委員靜儀：不過也趁這個機會，我們看到國內有一些破口跟風險，當天就看到，包含在我們立法院附近的便利商店都出現這樣子很不友善，或者是蓄意破壞的一些影像，比較糟糕的是，除了這些所謂私人超商之外，我們在一些包含竹山鎮公所看板，所謂地方政府的看板，包含臺鐵，這是我們國家重要的交通資訊看板，都出現這一類的文字，當時大家就認為這個事情應該是中國對我們的一些資訊的處理，請問事後到目前為止，這件事情證實了嗎？

陳局長明通：我想我們有相當程度去檢討改進，不要再進一步發生。

林委員靜儀：不要進一步發生的作法有幾個，第一個就是，他們失去了對我們的興趣，但這是不可能的。

陳局長明通：這不可能。

林委員靜儀：他們一定會繼續嘛！

陳局長明通：對。

林委員靜儀：這樣講好了，有二個系統，第一個事情，我為什麼舉臺鐵看板跟竹山鎮公所看板？現在我們在做全民國防，未來一旦發生不論是特殊災難因應，或者是國家的國防軍事緊張，我們當然會跟民眾說，這些國家相關的設施應該是一個重要資訊揭露的部分。我知道這個部分的主管機關應該是 NCC，他們的發照等等；但是在我們的國安資訊這一邊，事先或者是像這件事情發生之後，到目前為止，有沒有把相關的漏洞，或者是來自於中國的哪個系統對於這樣子的系統攻擊，有找到這樣的資料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這個事情發生以後，行政院業管的單位已經要求各機關，如有公共場域相關的設備，必須在年底以前盤點並加以淘汰。第二個，為了降低資安風險，我們也去提供一些建議了，經濟部也在 8 月 18 日公告營業場域的電子看板的資通安全管理指引，所以針對這個電子看板資通系統管理以及委外服務本身要進行規範，當然我們有做了一些建議，行政部門也積極在處理。

林委員靜儀：因為你們是建議的單位，你們不是主管機關，但是你們蒐集到的資訊，確定知道這樣子的攻擊其實是來自中國，而且它是一個蓄意的統戰動作？

陳局長明通：因為這種 DDoS 很容易打，level 很低，DDoS 很容易攻。

林委員靜儀：在事先有沒有預估到他們可能會用這一類的方式來進行攻擊？

陳局長明通：這個當然都可以預估的到，就是它什麼時候出現破口，但是因為原來那些設備是比較 low 了一點，就被攻了。

林委員靜儀：我覺得其實這不是壞事，因為我們之前都一直講說有資訊安全的風險，但是沒有發生之前大家都覺得不會，尤其我自己認為，之前我們曾經也要求過公部門的相關軟體系統不可以用中國的這一類軟體，我記得沒錯的話，民間在上一屆還出現一些反彈，說政府為什麼要管他們，但是我覺得這個證據就可以讓大家看到，它真的會對我們造成傷害跟干擾。另外，在當時他們甚至有影片蓋臺，就是裴洛西議長來臺那段時間，連在網路上的新聞頻道，他們都即時播放解放軍的影片跟歌曲等等，這個系統，因為其實 YouTube 這邊是一個非常大的漏洞跟破口。

陳局長明通：是，這部分我們當然有一定的掌握，其實這個資訊戰一直在發生。

林委員靜儀：一直在發生？

陳局長明通：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但是有時候我們還是要更強化我們自己，把那個魔克服掉、壓下去。

林委員靜儀：我是同意我們要建立相關的抗體，因為這會一直來，但是問題是還沒有建立抗體的人，比方說年輕的孩子或者是資訊相對比較保守、來源比較保守的一些長輩，我們能夠告訴他們不要看，或者是告訴他們當在 YouTube 看到這種東西，必須要警覺，除了這個還能做什麼事？

陳局長明通：事實上，我們現在已經有資安部門，行政院也有相關的資安部門，更獨立出來應對這些事情。國安局本身在資安也是非常重要的一個業務，大家一起努力……

林委員靜儀：所以你們如果這邊有掌握到，比方有哪些來源來自於中國那邊，你們會給相關的資安部門……

陳局長明通：一定的。

林委員靜儀：然後讓他們先把它鎖掉，還是怎麼樣處理？有這個機會嗎？

陳局長明通：有一定的處理方式。

林委員靜儀：可以從源頭……

陳局長明通：這是我們很重要的一個業務。

林委員靜儀：好，瞭解。再來，今天其實很多委員都問到局長去泰國的事情，那麼就我自己在 2019 年參加國際的一些會議，包含東南亞的幾個國家，尤其幾個國家重要的民主政黨，他們都

非常擔憂一帶一路去建置了東南亞國家這一些包含監視器，訓練他們的相關人員去做所謂資訊上的使用，說實在的，整個系統就是直接中國整廠輸出到東南亞這些國家。因為包含新南向政策，畢竟東南亞國家是我們重要的合作單位，我們不可能不去，我們也希望能夠有這種交流，我們不能因為他們在這邊的介入，像中共這次做這樣的動作，我們當然不可能因為這樣就再也不去了，可是這對我們會造成一些國際合作或者是資訊交流的危險，我們自己國安單位這邊對這個部分掌握之後，我們後續跟相關其他國家，包含民主政黨或者是他們相關的政府機關做什麼溝通嗎？

陳局長明通：在川普政府後期，他提倡乾淨網路，那時候東南亞國家因為跟中國的關係太好了，也不以為然，我想這個事件會讓他們醒過來，乾淨網路非常重要！

林委員靜儀：所以他們現在開始願意大家一起合作，建立一些乾淨網路了嗎？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種事情已經這麼明顯，他們一定會有完整的檢討，比如在新加坡香格里拉飯店那邊開這麼大一個香格里拉對話，澳洲國防部的資料，整個資料全部都被傳出去，所以這個事情是非常嚴重的。那麼乾淨網路這件事情，在川普政府後期所提倡，我相信東南亞國家應該會醒過來。

林委員靜儀：你相信啦，我們大家會問得更深入一點，所以就你的瞭解，這些包含東南亞國家，或者是印太戰略相關國家，有正在合作乾淨網路這個議題嗎？

陳局長明通：當時川普政府在推，可是推到一半，他就卸任了。

林委員靜儀：現在是拜登政府嘛！

陳局長明通：我相信大家會重新把它 pick up 起來。

林委員靜儀：就是大家會認定這件事情會繼續往下做了，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個事情應該會變成一個很重要的議題去對話，看看怎麼去處理。但是這個網路要從一個既有的東西轉到另外一個東西，也不是那麼容易啦。

林委員靜儀：是啊！因為系統的建置下去。

陳局長明通：也不是那麼容易，但是大家已經感受到這件事情的嚴重性了。

林委員靜儀：最後，這是前一段時間民眾拿出來的，當然這個一樣，相關發證機關是 NCC，但是這一類的產品，甚至現在很多相關的產品是透過蝦皮買進來，根本不用在臺灣拿到執照就可以賣進來，像蝦皮這一類的網路購物訊息，又不是臺灣這邊相關可以去掌管的，像這一類東西，它進來就是直接進到孩子的手上去進行統戰，怎麼處理？

陳局長明通：就我們瞭解，NCC 在 9 月底就已經開始要求要改善了。

林委員靜儀：如果是我國廠商當然可以，可是他如果直接從中國買進來，透過蝦皮呢？

陳局長明通：我想 NCC 應該會有一套辦法去處理。

林委員靜儀：有在處理是不是？

陳局長明通：應該，有啦、有啦！

林委員靜儀：有在處理，還是應該有？

陳局長明通：有。

林委員靜儀：好，謝謝！

陳局長明通：有在處理、有在處理！

林委員靜儀：OK，瞭解。

主席：局長剛才說是 NCC 在處理？

陳局長明通：NCC 啦！

林委員靜儀：因為相關的這種軟體，是他們處理的。謝謝！

主席：請馬委員文君發言。

馬委員文君：（10 時 45 分）陳局長好。今天早上詢答到現在，其實我覺得大家問的問題，好像局長沒有具體把它說出來，可能很多委員都關切到泰國行程的部分，因為你身為國安局長，是比較特殊的身分，你不是去旅遊的，可是從剛剛到現在，我們講到的可能就是網駭的部分；或者包括這些行程為什麼會暴露出去，除了泰國的資訊建置以外；另外還提到，我們自己內部作業可能在作業流的部分，它有外流的管道跟對象。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我們沒有，我們內部作業沒有問題，我查過。

馬委員文君：你查的結果是沒有？

陳局長明通：沒有。

馬委員文君：除了在機場的建置以外，你所有其他的行程是怎麼流出去的？這樣對泰國是非常大的指控。

陳局長明通：我們沒有行程流出去。

馬委員文君：這樣對泰國是非常大的指控，因為包括你去……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我們沒有行程流出去。

馬委員文君：只有你到泰國去？你很多其他的部分是有暴露出來的。

陳局長明通：沒有、沒有！我們行程沒有流出去，現在看到的就是海關的一張照片。

馬委員文君：就是你那張照片。

陳局長明通：還有飯店的 invoice。

馬委員文君：飯店不就是你到那裡了？他們是所有的飯店都被監控了嗎？你的意思是對泰國很大的指控……

陳局長明通：不是這個意思。

馬委員文君：這對我們來說，包括剛剛你提到的，有關網駭的部分，你一直提到乾淨網路，因為都說其他國家要去重視、全球都應該要重視乾淨網路的重要性，可是我們看不到我們自己的重要性，我覺得你好像不覺得它重要，因為都是在講國外。

陳局長明通：我覺得很重要……

馬委員文君：我們怎麼做？

陳局長明通：因為過去以來，我們對於網駭這件事都要去加強……

馬委員文君：我們怎麼做？因為你是國安局，如果連國安局都做不好，其他的要怎麼做？國安局還

花了很多的預算，比過去都還要高，尤其是在網駭的部分，不管我們是攻擊還是防守，其實都編了非常多的預算，可是到現在為止，我們還發生這樣的事情，除了局長以外，包括政戰局長也有，包括我們的海巡臺南艦到帛琉的這項機密任務，也被船訊網統統公開它動態的所有資訊，這些我們要怎麼預防？因為這些都是秘密任務，而且你們的身分都是非常特別的。但是到剛才為止，我們聽到的只有認知作戰，大家都知道大陸在做認知作戰，那是結果，可是原因呢？你的原因是什麼？美國也發生，你在泰國也發生，它在帛琉也發生，為什麼？

陳局長明通：現在就是網駭很厲害嘛！

馬委員文君：怎麼網駭？

陳局長明通：透過網路獲取資訊。

馬委員文君：除了網駭以外，國安局連這個原因都統統推給網駭，那你可以做什麼？你可以怎麼做？

陳局長明通：我們當然要去加強……

馬委員文君：怎麼加強？

陳局長明通：乾淨網路很重要嘛！跟國際合作，要去思考是不是一直要用大陸的產品。

馬委員文君：全世界跟你一起做？如果全世界沒有做，你就繼續被駭？是這樣嗎？

陳局長明通：沒有，那是另外一件事情。

馬委員文君：剛剛講到現在就是這樣呀！在不同的國家，你所有都講網駭，所有都講認知作戰，你沒有找出原因，為什麼我們所有的這些相關人……

陳局長明通：這是主要原因嘛！你看像香格里拉會議這麼重要的會議也被駭走了啊！

馬委員文君：那是新加坡的事，關你中華民國國安局長什麼事？

陳局長明通：不是，這是一個全世界很嚴肅的一個……

馬委員文君：國安局長，你先告訴我，你們的原因發生以後，你應該怎麼做？因為我們剛剛講的是美國、泰國跟帛琉，不是新加坡，新加坡的部分，你可以去提醒他們，請他們在網駭這個部分加強，如果新加坡做得不夠好，你可以透過你的管道跟他講，可是我們現在要知道的是，我們中華民國所有相關的這些要怎麼預防？你原因找到了，你只說網駭，那麼面對網駭要怎麼做？

陳局長明通：我們有努力的……

馬委員文君：不要去嗎？都不要出門嗎？那麼你必須要告訴大家，因為我們現在關心的是這個，我們不是要你告訴我們這是網駭或者這是認知作戰。

再提醒局長一次，認知作戰是結果，你必須要找出原因，這是今天大家非常……

陳局長明通：主要原因就是被網駭嘛！

馬委員文君：那你花那麼多錢幹嘛？

陳局長明通：這是其他國家發生的事情啊！

馬委員文君：如果其他國家都可以被網駭，那你都不要出國嗎？這是什麼理由！怎麼可以在我們的國會殿堂上做這樣的回答！應該要說，我們應該要怎麼樣預防、應該要怎麼做，你只回答是網駭，那統統沒關係，是嗎？

陳局長明通：有關網駭的事情，本局就一直在做些努力，但是涉及到跨國的合作，這不是那麼單純的嘛！

馬委員文君：所以以後你都不要出門是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這段時間我不能講我的行程，但是大家也知道……

馬委員文君：你的行程不用你講，大家都知道，所以這個才是問題。

陳局長明通：我有一段很長的時間不在國內嘛！

馬委員文君：局長，你剛剛一直講網駭跟認知作戰，我必須提醒你，其實不只這樣。剛開始我們自己內部就有提到了我們的作業，包括它為什麼會流出，還有它的對象，我們自己內部在調查。你現在說跟我們沒有關係，那你調……

陳局長明通：我們查過，沒有問題，內部就這個行程沒有問題。

馬委員文君：那你調查的還真是太簡單了。還有其他的因素提醒你，第一個就是內鬥，很多人也許不把你看在眼裡了，甚至有些派系也希望你不下臺，這也是原因之一。希望身為局長的你，在掌握情報的時候……

陳局長明通：委員，那不是事實。

馬委員文君：先聽我講完。因為選舉到了，很多人甚至不滿政治偵防的作為，所以這部分希望你們可以嚴密防止。如果自己本身有錯，就不要這麼做，這會引起反彈，這是內部跟外部的原因。

陳局長明通：報告委員，我們沒有這個問題，建構這些就是另一種認知作戰。

馬委員文君：局長，我們也可以認同你……

陳局長明通：是，謝謝委員。

馬委員文君：你一直提到認知作戰，這也是一種認知作戰，因為你告訴所有人這是認知作戰……

陳局長明通：我在反認知作戰。

馬委員文君：這 4 個字太容易了。我剛剛提醒你了，還會再發生，我已經提醒你了，如果再發生的時候，你就來不及了。

接下來再請教你有關局長的身分，因為你除了是國安局長以外，在還沒有辭職之前，你還曾經是教授。我想在這裡請教你，臺大學倫會公布結果以後，余政煌也曾經是你的學生，對他來說其實是一種傷害，你要不要對他說一個抱歉？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由於角色的關係，我陳局長不回答陳教授的問題……

馬委員文君：可是很可惜，你既是陳局長，又是陳教授，兩個身分都是你。

陳局長明通：你聽我講完嘛！

馬委員文君：局長，我的問題很簡單，就這個結果來說，顯然你 3 次為林智堅市長所做的說明跟澄清，是傷害了另外一個人，他也是你的學生，也是公務體系之下的人員。如果他受到這樣的委屈，要不要跟他說聲對不起？

陳局長明通：我再講一遍，請委員讓我講完，陳局長不回答陳教授的問題。但是據瞭解，陳教授已經於日前在律師的陪同下，向臺大社科院調查小組做出完整的說明，同時提供多份經由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公證的相關證明文件，供調查小組參考。現在相關案件正分由教育部訴

願及司法程序當中，為尊重相關程序的進行，我沒有進一步的評論。謝謝！

馬委員文君：主席，不好意思！剛剛我詢問的這個部分非常重要，是因為國安局長本身對於所有的資訊情報掌握非常重要，而且人民對你的取信程度及大家的信任感非常重要。如果你有說謊，甚至是公然說謊，當被證實以後，是非常大的難堪。我們當然希望，如果有什麼樣的疏失，還不如先對受委屈的人有一個道歉，我覺得這個事件可以受到公評，這個沒有問題。

主席：好，謝謝。

馬委員文君：可是當先有政治正確的時候，或有人受到了傷害，你應該秉持著身為一個教授、師長應有的態度……

主席：謝謝。

馬委員文君：以及一個局長應有的態度。第一，找出原因，我們的情報已經有非常嚴重的漏洞。第二，就是我們在自身的人格和政治正確上面，應該做一個修正。謝謝！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請何委員志偉發言。

國安局的機密報告，該收回的要收回。

何委員志偉：（10 時 55 分）陳局長，現場還有國防部楊局長，以及海巡署、警政署、移民署跟調查局。我雖然屬於執政黨，但是我必須要提出一個比較負面的預測，這些情報戰及心戰干擾絕對不會停，而且他們會越做越誇張，越做越令人反感，包含所謂的公共電子平臺、網站，甚至未來一些私人企業，或者是個人的手機，我想全部可能都會被惡意地干擾，甚至是占用螢幕，我們會被動地去接受這些消息、訊息。剛剛局長有講到，中國的確對臺灣進行網路特別行動，比較即時的消息是，Google 基本上 99.999% 要退出中國了。我想跟你討論的是，未來我們到底要看到什麼機會跟看到怎麼樣的行動，以及我們的防、攻和守要怎麼去做？

局長，你剛剛有提到 5G，甚至下一個世代 6G、7G 等乾淨網路，可不可以先跟我們說明，這一次就從國際關係或是戰略方面，因為扯到泰國，又扯到美國，兩位局長都被這樣消費，或者進行惡性的操作。我認識簡士偉很久了，他是謹慎、小心、龜毛的人，但是卻被這樣惡意醜化，而且是在他年紀到了、退休前這樣去操作他。

我們今天要找的是解方，就美國也好，或泰國也好，現在扯到第三國，以泰國來講，它說也不是，不說也不是。說了丟臉，不說還好一點點。當然我這樣講比較粗魯啦！美國的部分也是，大家已經開始要串聯乾淨網路，它裡面涉及的是電信網路的提供者，涉及到雲端、數據的分析、行動的應用、物聯網，以及包含所有人員的訓練。在我看來，您也是受害人了，我想各國的部長等高階官員，甚至政治人物，歐盟之前也是全部都出事，所以大家都有意識到，2019 年正式提出，大家有共識在討論相關的情境。包含臺灣也被納入入選的名單，亞洲有臺灣、南韓、日本、新加坡，以及法國、印度、澳洲、英國、西班牙等非常多，本席想就教局長，我們遇到了這件事情，接下來有什麼行動，會做什麼事情？可不可以請您說明一下？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我想這個事件不是我們單方面的，我們也澈底地檢討了一遍。就對方來講，

它也知道這個事情的嚴重性。有關香格里拉會議的對話，都被洩露出去了，可見這個網駭非常嚴重。針對這個部分，應該要加強國際合作。首先我相信大家會把乾淨網路這個概念帶回來，真正要認真去討論這個東西，它影響實在是太大了。我相信這個事件也給我們一些教訓，我們必須從教訓裡面進行跨國合作……

何委員志偉：就教一下局長，我們很清楚泰國這個事件就是 from 中國嘛，就是解放軍在弄的嘛。請教一下，如果它動到第三方，中國在形象上也好，在國際上面的慣例也好，是不是有受傷了？

陳局長明通：我想它根本不 care。

何委員志偉：它不 care，但是國際跟它的合作上，它有受傷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現在在國際上，它的朋友愈來愈少了，它雖然說好聲音、說好中國故事，它派人去歐盟，但是中歐關係也沒有改善啊！

何委員志偉：是的。接下來是關於乾淨網路，未來我們可能會朝什麼方向進行？

陳局長明通：乾淨網路最重要的就是你對於中國這些產品要有一定的隔離，比如說，我們出口到美國的 server，這個伺服器（server）不能在中國製造，甚至一根電線都不能在中國製造，因為在電線裡面都可以植入微晶片來竊取整個 server 的資料，所以這個東西是非常嚴肅的問題，乾淨網路包括你的所有產品、網路上的產品都要跟中國去區隔，過去華為這個系統、海康威視等等，它的擴散幾乎在全世界。

何委員志偉：我的就教是，依你的專業來看，你建議現在國內要往哪些方向走？

陳局長明通：第一，我們現在政府部門規定不能有大陸產品。

何委員志偉：這是第一個。

陳局長明通：是的。

何委員志偉：第二個呢？你有幾項要講？請你先回應一下。

陳局長明通：第二，我們要建立所謂數位的韌性（resilience），被攻的時候，我們能夠不會被攻破，另外，我們更要加強、能夠有一定程度去溯源、找出攻擊的來源。

何委員志偉：第一個是產品的使用，第二個是溯源，第三個是我們人員的訓練。

陳局長明通：是的。

何委員志偉：我們經過很多個國家不斷地在強調，臺灣對於資安的部分用錢去買 equipments，錢可以解決的事是很好解決的，就是用政府預算，國會大家討論之後，能支持的會儘量支持，但是人員的部分怎麼辦？人員的部分一直以來，你看外交部之前也是，很多密電都這樣出去，那我們開始改變了。接下來我要就教的是，我們這一次查察之後，我們內部完全沒有問題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沒有問題。

何委員志偉：外界就會問，問題在哪裡？你會怎麼再說明？

陳局長明通：就是網駭，那些被駭的東西不在我們國內。

何委員志偉：還是要再就教一下，關於電子看板，像便利商店、高鐵、臺鐵等等，這些內部有問題嗎？

陳局長明通：因為 DDoS 攻擊 level 比較 low，所以很容易就攻，當然現在行政院還有……

何委員志偉：它全部在雲端作業嗎？我們本土是 clean、百分之百乾淨？是或不是？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是一直不斷在 fighting 的事情，這也是一個 gambling 的事情，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但是你也……

何委員志偉：最後，美國知名智庫 Brookings，最近我們只要在臺灣網路上查新疆或者是查一些關鍵字，都會出現對岸中國的官方網站，包含學生在 Google 的時候或是怎麼樣，最近我們的關鍵字一查，全部都改變了，未來全世界在查臺灣的時候也會出現這些東西，它是用繁體字哦！這些部分我們該怎麼辦？

陳局長明通：所以 Google 本身也要考慮退出中國。

何委員志偉：它已經被退出了。那我期待一下，這個是認知作戰，我們現在所有的知識來源，基本上是從網路去找，全世界如果在 Google，不要講 Google，在網路搜尋臺灣的時候，它出來的東西也被洗過了，這種事情是很恐怖的。

陳局長明通：你看微軟的搜尋網頁 Bing 也是一樣。

何委員志偉：我就提供一個數據，現在我們以新疆為例，它搜尋出來之後，88%的機率前十個都是中國官媒所提供的，在各個平臺上面，未來臺灣也會發生這樣的狀況，這一點請你們一定要重視。

陳局長明通：是。

何委員志偉：而且要拿出行動來。最後一件事情、一句話，我認為這次您在泰國的事件以及簡士偉的事件，真的不是發一個新聞稿而已，這個對於國人的認知作戰來講……

陳局長明通：當然我們不只這樣……

何委員志偉：拜託一下，我覺得要結合大家的力量，力道再強一點。

陳局長明通：是。

何委員志偉：不然我們會為您擔心，也會為中華民國擔心、為臺灣擔心！以上，謝謝。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何委員志偉代）：請王委員定宇發言。

王委員定宇：（11 時 5 分）本席先請教楊靜瑟中將，稍後再請教陳明通局長，我接下來有一些時間序還有一些問題，就國安的問題和情工的部分，我每次質詢都是一樣的開頭，就是如果基於國家利益不便回答的，我可以接受，你可以基於國家利益不說，但是不能欺騙。第一個問題，6 月 20 日在美國的安納波利斯（Annapolis）舉辦的蒙特瑞對話，你有參加嘛。

主席：請國防部軍情局楊局長說明。

楊局長靜瑟：報告委員，我個人跟各國的軍事合作、跟所有個人的行動，都不適宜在這邊做任何公開的表達。

王委員定宇：後來有揭露說你跟 CIA 參訪、接觸，你們有沒有掌握這是國外的媒體揭露還是國內的媒體？

楊局長靜瑟：我只知道我們國內媒體有這樣的報導。

王委員定宇：來源你不清楚？

楊局長靜瑟：來源不清楚。

王委員定宇：事後你都沒有跟國安單位、相關單位查一下這個消息是哪裡來的？就是某一個媒體，媒體後面的消息來源是什麼？有沒有掌握？

楊局長靜瑟：我們知道媒體來源，但是背後的部分，我們可能還要再做一個查察。

王委員定宇：你們跟美國的情報單位有沒有溝通？

楊局長靜瑟：報告委員，事實上，我們這一陣子的確受到疫情影響，但是我們的軍事情報合作跟交流一直都沒有中斷。

王委員定宇：都沒有中斷過？

楊局長靜瑟：沒有中斷過。

王委員定宇：接下來請陳局長上臺備詢，這邊有幾個時間序，第一個我要請教陳局長，楊靜瑟中將請回座。就我的瞭解，我們跟美國的安全單位不管是情報或者是軍情安全，合作相當密切，這也是應該的，我們都是自由民主陣營的，我這樣詮釋沒錯嘛。所以美方跟我們在情報分享或者資訊的提供上應該是夥伴的關係。接下來這幾個時間，第一，7 月 20 日美國中央情報局局長伯恩斯在參加一個公開論壇時講了三個重點，第一個，二十大以後，他不認為習近平馬上會武力犯臺；第二個，中國攻打臺灣的風險，他一直講一個十年，未來十年，越往後推風險越大；第三個，他認為對習近平跟中國領導層來講，武力併吞臺灣或者侵略臺灣，不是會不會的問題，是什麼時候用什麼方法。這是伯恩斯在 7 月 20 日的說法。9 月 17 日 CIA 副局長柯恩（David Cohen）也是用公開的方式說，習近平跟解放軍說，2027 年前，解放軍必須要有武力犯臺的能力，但他還加了一句，我剛才聽了很久都沒有人講這一句，他後面講，美方不認為北京當局已經作出是否武統的決定，也就是要具備這個能力，但是有沒有這個 intention？美方是還沒判斷，這是 9 月 17 日 CIA 副局長說的。到了昨天（10 月 5 日）局長伯恩斯又再一次提，他講的跟柯恩講的差不多，就是習近平向解放軍下令，2027 年前要準備好犯臺的工作，他也再提一次十年，未來十年隨著時間的推演，發生衝突的可能性就越大，以下先請教陳局長，這些美國重要情治首長所提的事情在事前我們知不知道？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個我們之間的共識很高，不要說 2027，2025 也是一個點，甚至 2023 也是一個點，其實每一個時間點都有可能發生，最重要的是我們要做什麼樣的準備，就是讓老共要犯臺的時候，他的武力不會成功的！這是第一個。第二，他所受到的經濟的杯葛、制裁、在外交的孤立，絕對會阻斷他們所謂中華民族偉大的復興，要讓他知道他付出的代價很高，然後他要去考慮要不要做這種決定。

王委員定宇：局長剛才講的那個部分，我們剛從華府回來聽到也是這樣，關於每個節點，就是 2025 一個節點、2027 一個節點，他講的 10 年又是另外一個節點，10 年是到 2031、2032。

陳局長明通：甚至有人講 2035，還有 2049。

王委員定宇：對，還有 2049，好幾個時間點，所以你剛剛講的跟華府圈的說法是……

陳局長明通：我們共識很高。

王委員定宇：每個節點都要去觀察。

陳局長明通：是。

王委員定宇：而每個節點都要去努力，讓那個事情不會發生。

陳局長明通：是。

王委員定宇：而不是因為它會發生，所以我怎麼樣。我剛剛要問的是美國有把他們這個判斷情報的原因告訴我們臺灣的國安局，或者是他這個判斷的來源是來自於臺灣提供的情資？是怎麼樣子的

情形？

陳局長明通：我們都有保持良好的溝通，也有形成相當高度的共識。

王委員定宇：所以伯恩斯講這個事情，我們都知道？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個我就不便在這裡多說明，我只說我們雙方有高度的共識，我們一直保持有一定的交流。

王委員定宇：好，我再進一步請教，已經連續聽到好幾個 10 年，這個 10 年的原因在哪裡？為什麼那麼精準？未來的 10 年，而且時間往後推演，衝突的風險越大，這個 10 年的情資來源或者判斷的基準是什麼？

陳局長明通：我想是這樣子，這個基本上是看有些武器的更新，有些解放軍的軍事革命，所以去算計可能要

到一定時間才能 upgrade。

王委員定宇：所以他們有算出 10 年後可能中國……

陳局長明通：對，他們做一個……

王委員定宇：那這有意思了。

陳局長明通：他們可以去算。另外一點就是中國領導人的任期是 5 年，5 年、5 年，兩個 5 年基本上就是 10 年。

王委員定宇：OK！這個才是 make sense，就是從現在開始 5 年，可是他還要再做另外一個 5 年嘛！

陳局長明通：對。

王委員定宇：要達到第二個 5 年就必須要有戰功，所以習近平就用 10 年來算，雖然這樣就打臉他的 2027 準備論，其實那個是要到 2030 年代。針對這個 10 年的說法，我請教局長，如果我們用你的第二個論點，在今年 10 月（就是現在、本月份）習近平就要破紀錄的第三個 5 年。

陳局長明通：對。

王委員定宇：他要稱帝、當皇帝。我請教一個問題，根據國安局及相關情工單位的情資判斷，習近平連任之後會因為大權在握稱帝第三個 5 年變皇帝了，他會變得更激進、更危險，還是因為已經掌握權力，他會變得更和緩、降低，然後去專心處理現在面對的經濟、防疫等各種問題？我們情工單位判斷習近平在連任之後會怎麼樣？

陳局長明通：就我過去在陸委會時候的瞭解，習是以所謂解決臺灣問題做一個 excuse 來爭取第三任，甚至第四任。

王委員定宇：若拿到第三任了呢？

陳局長明通：拿到第三任不能沒有表現，但是也有可能是他解決以後，他的 excuse 就沒有了，而且他的作法……

王委員定宇：局長，我剛剛的問題可以更精準，因為馬上就要發生了，10 月 16 日二十大開會，習近平成功進入第三任，他會變得對臺灣來講是更危險，還是反而會更和緩？你們的判斷到底是什麼？

陳局長明通：這個基本上是在他一念之間，坦白講，都有可能。

王委員定宇：有很多跡象啊！

陳局長明通：對。

王委員定宇：美國 CIA 還請了專人去判斷他的歷史、說話、姿態等等，來判斷他的決策，而我們臺灣是面對衝突的第一線，你們的判斷是什麼？

陳局長明通：一方面他是以解決臺灣問題來延長他的任期做為 excuse，所以他不能沒有表現，可是另外一方面，他如果解決了以後，他就不能有 excuse 再做下一任，而且他的解決到底能不能夠解決？我們也不是這樣坐以待斃啊！我們可能會讓他付出很大的代價。

王委員定宇：你還是沒辦法給我一個比較簡單的答案？

陳局長明通：我們必須在這裡面不斷觀察、不斷思考。

王委員定宇：我向主席借 30 秒，我還有一個問題要問，我剛剛一直聽到你提到澳洲國防部長在香格里拉飯店，日本、美國、澳洲，飯店的資料被駭或被竊，還有你在泰國、簡士偉在夏威夷等等的事情，我們都提到國際必須建構乾淨網路、國際必須合作，我的問題很簡單，請問這個合作開始了沒？你剛剛一直講我們對內要檢討、要改進，也沒有問題！對外，國際自由民主的情工陣營、情報工作應該要通力合作面對駭客攻擊或竊取資料，建構乾淨網路，民主國家要合作，請問局長，這個合作開始了沒有？在哪方面合作？

陳局長明通：乾淨網路是川普總統提出來的，拜登總統是不是接下去？東南亞國家有沒有這種感受？這個需要在……

王委員定宇：所以我現在問你的是這個國際合作開始了沒有？聽起來是沒有。

陳局長明通：至少我們台美雙方一直往這方面在努力，這種 resilience、網路韌性……

王委員定宇：只有台美？是兩邊而已，還是多國？

陳局長明通：就美國來講，他更想要其他國家一起進來，因此才會提倡乾淨網路。

王委員定宇：就你呢？你能回答就回答。我們國安局、臺灣的國安單位到底有沒有開始跟國際進行多邊合作？

陳局長明通：我想這個暫時不方便在這裡回答。

王委員定宇：好。

陳局長明通：但是這種概念……

王委員定宇：概念我們知道，有沒有你不便講，我尊重！

陳局長明通：乾淨網路的概念應該再被帶回來。

王委員定宇：好，謝謝局長。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請趙委員天麟發言。（不在場）趙委員不在場。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1 時 16 分）局長辛苦了，今天很熱鬧，大家都趕過來看你呀！

主席（王委員定宇）：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謝謝大家的疼愛。

廖委員婉汝：其實從剛剛的機密詢答到現在的公開詢答，我是覺得大概講得還是不很清楚，是我們聽不太懂，還是你不能講？聽起來整個內部控管國內是沒有問題的，相對的從你那個鏡頭當中，我們就覺得應該是泰國的問題，而泰國的問題可能是泰國內部把情資賣給中國大陸，或是賣給某些人，或者是中國大陸直接駭入泰國的系統，就是這兩個問題而已啊！可是你也說不好回答，是其他國家的問題不好回答，還是連機密會議裡面的回答你都不能回答？

陳局長明通：都有啦！就不好回答啦！基本上是駭客的行為是絕對的。

廖委員婉汝：駭客的行為而已嗎？是駭客的行為嗎？是他們國內的駭客，還是對岸的駭客？

陳局長明通：這個就不好回答嘛！

廖委員婉汝：我想經過這件事情，我們應該對泰國有一個態度，他們是因為海關拿到的，還是怎麼樣，反正總而言之，就覺得應該跟泰國脫不了關係啦，對不對？我不曉得我們有沒有向泰國反應？還是覺得就是被駭了？

陳局長明通：這個私底下向委員報告好不好？

廖委員婉汝：你剛剛回答其他委員表示乾淨網路是多國要努力的。

陳局長明通：對。

廖委員婉汝：會不會因為這件事情，泰國願意跟我們合作做一些努力呢？泰國對我們友善嗎？

陳局長明通：我相信彼此都有這種認知啦！

廖委員婉汝：他們也怕人家駭，我們也怕人家駭。

陳局長明通：這個大家都怕，連香格里拉對話這麼重要的東西都被駭走了，都很沒有面子啊！

廖委員婉汝：對於現在國際間的駭客問題，大家都非常緊張、非常害怕？

陳局長明通：這個每個人都在對抗、每天都在作戰。

廖委員婉汝：對我們來講是情報頭子被駭了，而且全都露出來了，我們都覺得很奇怪啊！

陳局長明通：就是駭客很厲害啊！

廖委員婉汝：只能說駭客很厲害而已嗎？只能這樣講嗎？

陳局長明通：其他私底下再跟委員報告好不好？

廖委員婉汝：都是私底下講，好吧！那我問第二個問題，也是幾位委員有提到的，10 月 16 日就是習近平第三任，這大概沒有問題吧？

陳局長明通：沒有問題啦！

廖委員婉汝：上個會期你在業務報告當中說習近平政權受到一些挑戰，而且越來越不穩固，這個對

臺灣是有利的，可是從最近的跡象來看，中共的維穩，包括這一次他要連任應該沒有什麼意外吧？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從他們動態清零下來，IMF 也講了，他整個經濟下滑，他們從來沒有過保 2、保 3。

廖委員婉汝：俄烏戰爭之後每個國家都受到衝擊啊！包括疫情對他們的衝擊也很大。

陳局長明通：對，他們從來沒有過保 2、保 3，以前都保 5、保 6，現在保不住了，只能保 2、保 3，所以他們經濟下滑其實是非常嚴肅的一個問題。

廖委員婉汝：除了這個經濟下滑是非常嚴肅的問題之外，我再問一下，他會不會連任？

陳局長明通：會啦！

廖委員婉汝：所以也是一樣，他連任之後帶來的……

陳局長明通：如同我剛剛講的，前面兩任是合法任期，第三任是爭議任期，但是他在爭議中會繼續下去。

廖委員婉汝：接續我問的是，雖然他們經濟受到一些挑戰，但他可以連任對我們來講是新威脅還是新的契機？還是他會先救國內的經濟問題，不會對臺灣動武？以國安局的判斷。

陳局長明通：基本上經濟他還是交給李克強這個系統。

廖委員婉汝：經濟交給李克強，政治自己來處理？

陳局長明通：交給李克強這個系統，政治、軍事方面大概他自己在抓。

廖委員婉汝：所以他有可能要尋求表現囉？

陳局長明通：我之前講了……

廖委員婉汝：你剛剛說 2023 年、2025 年、2027 年這些都有可能，那是要看整個國際事件的變化而不一樣的？

陳局長明通：我過去講的是，他過去一直覺得臺灣問題不能一代拖過一代，所以他以解決臺灣問題作為 excuse 來延長他的任期，因此他又不能不解決，可是解決以後，他就沒有再連任的……

廖委員婉汝：你的意思他也在評估，解決之後對他是否有利。

陳局長明通：那當然啦！因為他要知道國際的反彈以及臺灣的抵抗。

廖委員婉汝：他也在評估。

陳局長明通：這些東西他就必須審慎評估他的代價有多高，是否危及他的政權。基本上就是我們必須做足準備讓中共清楚，他對臺動武在軍事上不可能贏的，在經濟上、在外交上的杯葛代價很高，會影響到他的發展，他所謂的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會被中斷的，我們一定要讓他很清楚這個訊息，讓他不敢輕易動手。

廖委員婉汝：所以我們看國際當中，也包括你的報告當中說，美、歐、亞都在支持臺灣，這種結合對他會有恫嚇作用嗎？

陳局長明通：這個將來形成在經濟上杯葛、在外交上孤立的時候，他就會知道這是一個很大的代價，像俄羅斯現在這樣的情況其實滿糟糕的。

廖委員婉汝：他會不會在我們建軍還沒有完成前，在現在我們整個戰術、戰略統統不一樣的情況之

下，在美國的高度指導之下，跟以前的傳統作戰方式、部署統統不一樣了，他會不會趁我們部署還沒有完成，包括軍事投資還沒有完成之前先動手？

陳局長明通：我們國防部長在這邊講的是，我們每一天都在做應敵的準備，我們有一定的信心。

廖委員婉汝：他會不會在 10 月 16 日之後，趁你還沒有建軍完成時先動手？你們有沒有做這樣的評估？

陳局長明通：你說 10 月 16 日之前？

廖委員婉汝：之後啦！因為你看我們的建軍，預估真正完整、真的有持續作戰能力大概要 5 年、10 年之後，包括潛艦都快蓋不出來了……

陳局長明通：作戰有很多方式……

廖委員婉汝：那我們有沒有辦法等 5 年、10 年呢？你說 2027 年是 5 年，2023 年就是明年了。

陳局長明通：我想部長應該講得很清楚，作戰有很多方式，但是我們每一天都在……

廖委員婉汝：對啦！所以我請問國安局，他會不會在就任之後就直接先下手為強？在我們建軍還沒有完成的時候。

陳局長明通：要看什麼樣的型態。

廖委員婉汝：當然現在大環境是因為俄烏戰爭、國際的壓力還是在，他可能還不敢出手，但是最快有沒有可能在近一、兩年……

陳局長明通：我們要密切注意，你看像今年 8 月的圍臺軍演就創造另外一種型態，用軍演形成某種程度對臺灣的 blockade。

廖委員婉汝：總而言之我們就是要有準備就對了。

陳局長明通：當然。

廖委員婉汝：我請教第三個問題，每次我在詢答的時候問你，你都說這是認知作戰，全部的網路新聞都是認知作戰，我們都不知道到底什麼才是真正的新聞了，我舉個例子來講，也考考你，像習近平被軟禁，9 月 22 日、9 月 23 日……

陳局長明通：那不是事實。

廖委員婉汝：那是認知作戰對不對？結果事實是什麼你知道嗎？

陳局長明通：我私底下跟委員報告。

廖委員婉汝：又私底下了。他們後來在晉升上將的階段當中，是晉升王強為北部戰區司令，說是因為李橋銘在瀋陽兵變，這也是認知作戰嗎？

陳局長明通：這完全是錯誤的。

廖委員婉汝：結果他變成升北部的戰區司令，那麼真正有實戰經驗的李橋銘現在在幹嘛？

陳局長明通：我私底下跟委員報告。因為中共的人事我們也不便多說，私底下跟委員報告好不好？

廖委員婉汝：我都知道他升官啦！真的不是兵變，好啦！接受你的私底下說明。

陳局長明通：謝謝。

何委員志偉：主席，我要提出權宜問題。

主席：請何委員志偉發言。

何委員志偉：我剛剛質詢完回來之後，桌上的機密文件沒有在我桌上，我想確認一下我們的機密文件如果不在或遺失的話，所屬的人員，包含委員，會怎麼樣？

主席：對機密文件我們有保密責任。

何委員志偉：對。

主席：所以它是遺失還是被國安局收回？

何委員志偉：我問一下，如果說遺失的話會發生什麼事情？我想先確認一下，我覺得在委員會剛開始的第一個禮拜大家把規矩講清楚也好。

主席：我們現在在進行詢答，何委員，這個部分是不是……

何委員志偉：我跟林淑芬委員講過了，我只要 2 分鐘就好。我在這邊有一個要求，不管是機密文件如何如何，在委員桌上或相關人員桌上的東西，不管是在送過來跟領走時，是不是都要養成一個慣例要講一聲？我回來之後發現東西不見了，如果裡面夾有我們辦公室的機密文件，你把資料收走……

主席：國安局要收文件要知會委員。

何委員志偉：為什麼可以不講？為什麼可以不告知？這是處理機密文件應該有的 SOP 嗎？難怪會出包啊！活該嘛！這部分是不是可以養成本委員會的慣例？已經這樣子很久了，長期性都是這樣子。

主席：國安局，像國防部提供……

何委員志偉：這不是個別人員的問題，這是習慣問題。

主席：何委員，我們儘快處理，然後回到正常的詢答，好不好？第一個，國防部提供機密文件的時候，我們是要簽名的，我們拿到要簽名，收回去也要簽名，所以我建議國安局未來是不是也採取這樣處理，避免委員還要看，或是把桌上的東西收回去導致這樣的誤解，機密文件在轉手當中最好是人對人，你這樣收走到底是不見了還是誰拿走了，無法確認，這個缺失要改進，麻煩你們除了跟何委員這邊致歉以外，這個程序要做修正，這樣好不好？

何委員志偉：不，我不需要致歉，你們就是把這個習慣養成好，人對人，以後就是這樣子走。

主席：就比照以前我們在國防部……

何委員志偉：簽收不一定，但是要人對人，這是基本。

主席：好，謝謝，我們回到詢答好不好？

何委員志偉：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淑芬發言。

林委員淑芬：（11 時 28 分）主席、各位大家午安。局長，一般兩國情報合作高層訪問，如果要互動的時候，事實上為了確保安全和機密都會有「高接高送」這樣高規格的待遇，譬如說會有專機秘密降落、安排機場貴賓通道、住進東道主專門開設的招待所，看起來局長好像是沒有這樣子的待遇？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抱歉委員，私底下跟你報告好不好？

林委員淑芬：沒關係，那我們這樣講好了，我們看到 9 月 13 日的時候，因為看起來沒有這個待遇

，所以我們合理的認為可能你不是去跟泰國的國安高層或是情報高層溝通事情，因為剛好 9 月 13 日美國新聞網站 Politico 有個報導，報導指出歐盟的情報與情勢分析中心主任，（即它的負責人）莫加多取消訪臺的行程。剛好在 16 日你還有相關人員的行程和照片就被泰國的 Twitter 及大量媒體報導，所以我們也有人認為，這是不是 quiet diplomacy，就是歐盟和臺灣之間的安靜外交？在這種狀況之下，媒體說這可能是為了落實寧靜外交、安靜外交，歐盟和我們的情報。因此以某種程度來解讀的話，我會覺得搞不好這個訊息的掌握可能不是來自於我方或是泰方洩漏而已，可能是歐盟那一邊有人要去泰國，而你出訪的目的有另一種大概不方便報告的相當理由，的確是有這種可能。

不過在這種狀況之下，我還是要跟局長分享兩個故事，第一個，美國在 2010 年到 2012 年之間發生諜報系統重大意外，至少 30 名間諜被中國逮捕而且處決，這個事情很大，甚至他們認為 30 名還是低估。重點是美國出事情以後，美國政府第一時間就想說自己到底哪裡出了問題，最後他們檢討出來是自己的通訊系統有漏洞，所以他第一個檢討是他要怎麼去彌補這個漏洞、他自己有沒有漏洞，因為這種漏洞要補其實很耗時、很耗錢，而且要重建是很困難的，也會犧牲很多的情報人員。不久，2016 年，美國 CIA 也發生了史上最大的資料失竊案，這是被稱為「7 號金庫」的最大一批文件，事後他們就趕快檢討原因，想說我怎麼這麼容易就被一名自己的探員把 34 兆位元組（即 34TB）、2.2 億頁文件和情報資料統統取得了，而且就直接被放到維基解密上去公開，所以他們第一時間就開始趕快檢討自己，然後他們發現自己的網路情報部門長年優先考量創造力和合作，犧牲了安全作為代價，導致日常安全措施嚴重鬆懈。

我舉這個例子的意思是，CIA 的機密資料都可能遭竊，不過他們第一個優先是檢討內控機制，而不是把問題外部化。局長，我真的要語重心長地說，即便我們沒有人員被滲透的問題，但難道我們內部就沒有任何需要檢討或是內控上沒有任何需要除錯的嗎？

陳局長明通：我們檢討過了，沒有問題，我們內部沒有問題。

林委員淑芬：沒有任何機制、沒有任何需要除錯或是更精進的嗎？因為你要講安全網路、乾淨網路、數位韌性，這個不是在你或是政戰局局長、調查局局長在什麼帛琉資料外洩之後才來做，是平常就要做。因為發生過這個事情，我們要談的是，我們還有沒有可以再加強的？雖然一般你們是說，包括自由時報也報導說，可能是海康威視，可能是香格里拉的系統被駭，可能是外國的情報人員，可是我們還是要問，我們要出訪，他要啟動這些機制之前，要先掌握我們出訪的時間，所以顯然人家都已經掌握我們出訪的資訊才是關鍵，他不可能一天 24 小時、一年 365 天都啟動他那麼精密的監控系統，他一定要先取得資料。所以國安局，你說是因為海康威視也好，香格里拉外洩也好，或是泰國那邊情報有一些人員的問題也好，可是請問你哪一天要出去、什麼時候會到、住哪裡、哪一間飯店，他怎麼得到訊息的？你們內部難道沒有去檢討嗎？

陳局長明通：我們有重新檢視過一遍，基本上我們這邊沒有問題。

林委員淑芬：枉費我還跟你分享美國的故事，第一個要先檢討內部。

陳局長明通：我們第一時間就檢討過、盤查自己過了。

林委員淑芬：那你是否想過你的電腦資料有沒有可能被駭、你的資安有沒有問題、你們駐外使館的

資安有沒有問題、人員有沒有全部沒問題？你內部沒有，但涵不涵蓋駐外使館？

陳局長明通：這些我們都有盤查。

林委員淑芬：所以全部都沒問題？德國之聲有個報導，因為你說這是網路不安全、不乾淨，是一個認知作戰，但是也有中國學者提到，當然這是中國學者的觀點，不一定正確，不過他反問我們一個題目，他說如果我方這麼快就能夠掌握到大陸中國介入的證據，這麼快就找到原因，那為什麼沒有辦法及時防範呢？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我去泰國跟資料漏出來相差兩個月，這裡面有很多故事。

林委員淑芬：好，所以這兩個月裡面可能很早就漏出去了，但是消息、新聞曝光以後，你們就馬上找出答案了？新聞曝光以後，你們就馬上找出答案了啊！我們掌握的情形是這樣子。在這種狀況之下，兩岸情報戰時不時就以洩漏我方高階官員出訪來打擊我們的國安士氣，就像國安局說的，這個是外部問題、外部責任好了，那你未來要怎麼因應和防範？你總是不能夠這樣子一直下去。所以風險管理不是只有危機管理，風險管理是不讓危機發生，或是在有徵兆的時候就偵測，而且就預先處理。所以以後要怎麼辦？

陳局長明通：我們當然會記取這個教訓，要加強國際合作。

林委員淑芬：局長，如果你們都這麼清楚，你可以跟我們保證以後不會再發生嗎？很困難啦！

陳局長明通：這種情報戰本來就是無時無刻，而且網路駭侵這些東西，我們就是必須戰戰兢兢去面對。

林委員淑芬：對啦！但是我很訝異你都認為我們內部沒問題，即便沒有滲透，我們人員也沒有……

陳局長明通：我們內部第一個時間點當然是盤查。

林委員淑芬：剛才委員質詢到，為什麼政戰局局長的東西會被洩漏出去？國防部的回答是，我們前置作業就被洩漏了，所以他說外流的管道跟對象我們掌握了。他們的回答直接就很清楚而且很具體，所以我們對於國防部的調查覺得很安心，因為他真的掌握到了。可是現在國安單位告訴我們全部都是外部問題，內部都不用再檢討，沒有需要除錯的，沒有任何機制有問題。

陳局長明通：我們查過，前置作業沒有問題啊！

林委員淑芬：不是，你告訴我說你們內部全部都沒有問題，這才是我們擔心的，真的！我們真的很擔心自己全部都沒問題。

陳局長明通：委員，我們當然是毋枉毋縱，對於情報的工作，基本上我們也是認真對待，第一個時間點我們就做過盤查，沒有問題。

林委員淑芬：對啦，所以我才跟局長說，有可能是因為歐洲的人事資料被中國掌握，所以他們就知道時間點，也知道我們的消息，時間點也有可能是這樣洩漏出去的，我也幫你找了一個理由，不一定不是事實，不一定不是真的，但是我們能不能更精進？總是要互動啊！即便對方不安全……

陳局長明通：對啊，要去精進啦！

林委員淑芬：我們還是要精進。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在賴士葆委員詢答結束後，休息 5 分鐘。

接下來請曾委員銘宗發言，時間 4 分鐘。

曾委員銘宗：（11 時 39 分）局長，你作為國家安全局局長，再講一次，你是國家安全局局長，在林智堅論文爭議的期間，你卻三度出來澄清、帶風向，各界的看法認為你有失國家安全局局長的格局和該有的作為。局長，有關大家對你的看法，你要不要對大家說明？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我對外面的批評指教都虛心接受，但是所講的並不是事實，是不是讓我把這段話講完？因為角色的關係，陳局長是不回答陳教授的問題，但是據瞭解，陳教授已在日前在律師的陪同下向臺大社科院調查小組做出完整的說明，同時提供了多份經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公證的相關證明文件供調查小組參考。現在相關案件也分別在教育部進行訴願還有司法的程序當中，我們為了尊重相關程序的進行，沒有進一步的批評，以上。

曾委員銘宗：你是陳局長，也是陳教授，我要問你，你三次出來澄清是受到黨政高層的請託還是你自願的？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這兩個人都是我的學生，老師為學生辯護是天經地義的事情，何況事實不是像外面所想的那樣子。

曾委員銘宗：你剛剛說你現在是陳局長，所以不回答陳教授的問題，但是我質疑的是你這三次對外說明是不是在上班時間？有沒有用國安局的相關資訊設備？你就是在這個職位上啊！

陳局長明通：沒有，我都是在禮拜六。

曾委員銘宗：你確定？

陳局長明通：你可以看啊！我是在禮拜六。

曾委員銘宗：而且我看到國安局在網站上還有說明，說這個查核屬實，這個是陳局長的說明。局長、陳教授，你身為國安局局長，我跟你報告嘛！其實有很多人說我們今天要大動員，要好好的修理你，但是我們也有一定的素養，因為你現在是國家安全局的局長，不然你看我們在禮拜三是怎麼對付 NCC 的主委，國家安全局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同樣是政府機關，就因為你身兼國安的重任，即使我們是在野黨，某個程度還是要尊重你。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的尊重。

曾委員銘宗：但是我也希望過去的就讓它過去，你過去就是陳教授，你也可以透過別人發聲明，你身為局長，卻三次出來發言，是極度不恰當，真的是極度不恰當。好，你有沒有要向社會說明或道歉？

陳局長明通：我剛剛已經說明過了，因為相關的事情都在進行訴願還有司法程序當中，為了尊重相關程序的進行，我沒有進一步的說明。

曾委員銘宗：萬一最後臺大認定你有重大疏失，你到時候要不要道歉？

陳局長明通：我不回答假設性的問題，而且現在這個過程還在進行當中。

曾委員銘宗：好，我要問最後一個問題，根據外電的報導，CIA 的局長說習近平已經指示解放軍要在 2027 年做好武力侵臺的準備，這是不是事實？

陳局長明通：剛剛也有很多委員問過我，我們都思考過幾個節點，包括 2027、2025 甚至 2023，我們對每一個節點都必須要認真、嚴肅以待，最重要就是要讓中共很清楚，如果對臺動武，在武力上是不可能贏的，它會遭受經濟的杯葛、制裁還有外交的孤立等等，會影響到它整個所謂中華民族偉大的復興，所以要它很慎重的考慮，不要輕啟戰端。

曾委員銘宗：我要確定的就是 CIA 局長有這樣的講法，確實有這回事，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我想我們雙方都有一定的交流，有高度的共識，不要說 2027，包括 2032、2035 甚至 2049，在每一個節點我們都要去思考可能的情形，料敵要從寬嘛！

曾委員銘宗：你要針對我的問題回答，就是 CIA 局長做這樣的說明，這是不是事實？是不是有這件事情？

陳局長明通：我剛剛就講了，不是只有 2027，2025 也是一個要思考的點，甚至 2023 也是一個要思考的點，我們對每一個節點都必須認真去思考啊！

主席：曾委員，你的時間到了，對這個問題我已經逼問過了，是逼不出來的啦！

曾委員銘宗：其實你不能叫我下來，我要比照林淑芬委員。

主席：我沒有請你下來，我是跟你說……

曾委員銘宗：我要比照林淑芬委員啊！請你先坐下來，我要比照林淑芬委員。

主席：不好意思，你的時間到了，還有其他委員要詢答，拜託一下。

曾委員銘宗：我要比照林淑芬委員，剛剛 delay 了多久？你不講的話，我還想要下來了，你一直叫我下來，我就要比照林淑芬委員。好，謝謝。

主席：謝謝曾委員。

接下來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11 時 45 分）我想請陳局長上台。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請多保重。

賴委員士葆：為什麼？我沒什麼事，我很好啊！

陳局長明通：你的聲音……

賴委員士葆：我的聲音很好、很大聲啊！你不要緊張，你替你自己擔心，你現在名字很臭啊！我想先請教你，兩岸關係是不是很緊張？

陳局長明通：我想兩岸的關係不可否認在圍臺軍演之後是有一些升高，不過現在又比較緩和了。

賴委員士葆：是不是有史以來最緊張的時候？這個你可以回答吧！

陳局長明通：在圍臺軍演的時候，確實有一定程度的緊張，但是現在已經降下來了，因為他們要準備二十大，所以他們希望維穩。

賴委員士葆：如果圍臺的時候是 10 分，現在是幾分？

陳局長明通：我們不好這樣來打分數，因為量化有時候很難做。

賴委員士葆：好，我告訴你一件事，北韓對北海道和青森的方向發射飛彈，日本發布警報，叫人民躲在捷運底下，反觀我們這裡，你現在講抗中保臺，結果飛彈越過我們的上空卻不發警報，聽

說國防部本來要發警報，是你們國安單位說不要發，我不知道是不是你說不要發。

陳局長明通：這是內部開會，對不起，沒有對外說明，但是並不是我。

賴委員士葆：確定不是你嘛！人不是你殺的，OK。北韓發射飛彈，後來南韓補了一個玄武飛彈，結果打不準，掉在自己的領土裡面。我想請教你，老共的飛彈經過我們的上空，卻不發警報，萬一射不準而掉在我們臺灣的領土呢？請你講一下。

陳局長明通：抱歉，對委員問的這個問題，我沒有辦法回答，因為我們是情蒐的單位，所以沒有辦法回答你這個問題。

賴委員士葆：你什麼情報都知道啊！我都有辦法蒐集到資料，你怎麼沒有辦法蒐集到資料？就是代表飛彈不見得一定射得很準啦！我做球給你，你都不會接！不會很準，所以大家要緊張啊！因為要料敵從寬啊！不要飛彈都飛過去了，卻不發警報，什麼都沒關係，說要抗中保臺，結果什麼都沒有做，要靠老美保臺啦！變成這樣啦！就是用嘴巴去保臺。你是兩岸的專家，你還當過陸委會的主委，結果你當了國安局長，不知道為什麼兩岸關係卻越來越緊張！我以前高估你了，你今天說陳局長不回答陳教授的問題，這是道地耍賴的說法，你今天來這裡，根據憲法，你們有義務回答每位立委所提出的問題，請問你還是堅信林智堅沒有抄襲嗎？

陳局長明通：我剛剛已經講過了……

賴委員士葆：我就是問你這個問題，因為我的時間到了，請你很快的回答，你相信林智堅沒有抄襲嗎？

陳局長明通：因為相關程序在進行中，我們尊重相關程序，所以我沒有進一步的說明。

賴委員士葆：我告訴你，我跟你一樣來自於學界，現在在學界的大學教授們聽到陳明通，大家都吐口水，學界以你為恥啊！一粒屎就是你陳明通，壞了臺大一鍋粥，你把臺大國發所學店化，你不回答沒關係，你就聽我講，學界對你的 comment 就是這樣，我以前來自學界。

陳局長明通：謝謝指教。

賴委員士葆：學界唾棄你，覺得臺大應該開除你教授這個位置，而不是讓你這麼輕鬆，因為你現在官大，所以不敢動你，是不是？到現在為止，來這裡一皮天下無難事？皮皮的，然後就是用這樣的話「陳局長不回答陳教授的問題」，這個叫做耍賴的話，這個就是耍賴！我再講一遍，學界以你為恥，我有資格講這個話，我在學界當了 20 年的教授，你陳明通這一粒屎壞了臺大一鍋粥，臺大是青年學子嚮往的學府，臺大是第一學府，結果因為你把國發所的在職專班學店化…

陳局長明通：謝謝指教。

賴委員士葆：你不應該為這個向臺大道歉嗎？

陳局長明通：謝謝指教。

賴委員士葆：你欠臺大以及欠臺灣的學界一個道歉！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賴委員，局長請回座。現在休息 5 分鐘，稍後繼續開會。

休息（11 時 51 分）

繼續開會（11 時 57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游委員毓蘭發言，時間 4 分鐘。

游委員毓蘭：（11 時 58 分）本席要先請教國安局陳局長以及警政署黃署長。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恭喜委員認祖歸宗改姓成功。

游委員毓蘭：謝謝，局長可以先休息一下，我有一件事情想先請教黃署長，我們看到新北市不久前曾發生一名員警把民眾誤認為通緝犯而予以逮捕，在逮捕過程中也造成對方受傷，我看到您很生氣，指定要局長道歉、澈查，但是本席馬上就聽到很多同仁來跟我反映，署長指名要求警察局長即時道歉，這可能是臺灣治安史上的第一遭。員警有責任，該國賠就國賠、該移送就移送、該調地就調地，如果這樣共構性的案件局長要負全盤責任，這樣子有什麼意義？因為很多人告訴我，好像您在基隆市和高雄市警察局長任內也曾經發生過多起警察風紀案件，甚至不久前我們也有看到高雄市督察酒駕案件。過去不管是中壢分局女老師被員警大外割案、松山之亂、國道警察最近才發生性侵未成年少年案，這些警察的疏失其實你們都要認錯，都要好好的去改過，而不是指定誰下臺、認錯或道歉等等。

過去本席曾經追隨過顏世錫先生，他在臺北市警察局長任內，因為羅張署長身邊的一個隨扈溫錦隆持槍殺警搶劫，所以顏世錫局長自己主動道歉、請辭，但是他沒有下來，反而贏來掌聲與尊敬，後來還升任警大校長和警政署長，這才是首長的風骨與風範。我知道警政署長非常辛苦，請您一定要挺住，帶人要帶心好不好？請回座。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黃署長說明。

黃署長明昭：謝謝指教。

游委員毓蘭：局長，因為我的時間有限，細節我就不講了，您在泰國的行程走漏，我個人認為其實你也受委屈了。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游委員毓蘭：為什麼說受委屈？像我這麼一個名不見經傳的人，你還是我們中華民國國家安全局局長，你居然還要去走通關。大概在五年前，我那時候只不過是一個退休老師，但是我有一個民間的職稱——亞洲警察學會秘書長，我在那邊開亞洲警察學會的年會，泰國的警察給我全程禮遇，我不必去通關，不必再去照那個照片，因為你本人遠比這個照片、mugshot 要好看太多了，他是故意把你貼出來讓你難看，對不對？我不知道為什麼會出這樣的紕漏，我們派駐在泰國的國安局同仁在過去難道都跟他們沒有任何接觸嗎？本席覺得比較奇怪的是，我不知道他們現在層級是如何，過去國安局派駐在歐洲、美國或日本這些非常重要的國家都是很高階的，比如說至少是中將、少將，結果現在我不知道是不是他們自己層級不夠，或者是過去駐外的經歷不夠、歷練不足，關於這件事情，因為我的時間已經到了，我們主席非常公平……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我私底下跟你說明。

游委員毓蘭：希望事後我們再來好好的討論一下，會不會是因為他們的歷練不足，這個請您參考，謝謝。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謝謝游委員，局長請回座。

接下來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2 時 3 分）謝謝主席，只有 240 秒，要把握一下時間。請教一下國安局陳局長，從戰略三角理論來看，美臺關係有很大的進展，從川普到拜登，美國對臺的整體戰略關係有很大程度的改變，過去是戰略模糊、戰術清晰，我覺得現在剛好相反，是戰略清晰、戰術模糊。國務院也發表評論說，美國對臺灣的主權沒有立場，然後拜登總統接受媒體訪問時說，如果兩岸發生戰爭，美國會有所動作，就是他的立場很清楚，但是要怎麼有動作則是相對模糊，要出兵呢？還是提供武器？還是指管通情？這個可能都有模糊的空間。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是的，我非常同意委員的說法。在安全議題，in terms of security 是戰略清晰，但是在 operational level 操作層級的時候，到底要用什麼樣的工具？它當然是採取一個比較模糊的，但是它在操作層次 operational level 一定會是很清楚會有動作，只是要拿什麼「傢俬頭」，他不跟你說。

邱委員志偉：過去美中臺三邊關係，美國是樞紐，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是。

邱委員志偉：它兩邊友好，現在變成美臺友好，中國變成……

陳局長明通：孤鳥。

邱委員志偉：對，孤鳥，所以戰略三角有很大程度的改變，戰略變得很清楚。我再請教軍情局楊局長，局長跟我是舊識，以前在官校服務的時候我們就有很多互動，美國紐約時報說美國計畫將臺灣變成龐大武器庫，軍情局有沒有可能評論？

主席：請國防部軍情局楊局長說明。

楊局長靜瑟：報告委員，我們軍情局是針對大陸做情蒐工作，所以我們的主要工作對象是大陸。

邱委員志偉：這個問題還是請教陳局長好了。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基本上是這樣子，怎麼樣嚇阻中共犯臺，我今天早上一再強調，在軍事上讓中共沒有贏的可能，它對臺灣動手的話，它在經濟上遭受的杯葛、外交的孤立等等，讓它中斷了中華民族偉大的復興……

邱委員志偉：局長，從字面上的意義來看，「變成龐大武器庫」是它要無限制提供臺灣武器，還是要把美國的武器放在臺灣？

陳局長明通：這個戰略意義就是讓中共很清楚軍事冒進沒有贏的可能，這個戰略下……

邱委員志偉：比較嚇阻的意思啦？

陳局長明通：對，戰略嚇阻的意思。

邱委員志偉：剛才楊局長說是對中國情蒐，10 月 16 日的二十大，當然主要的問題是維穩跟經濟成長的問題，還有防疫，楊局長，二十大對於習近平的權力架構會有強化作用還是會再弱化，軍情局有沒有相關評估？

楊局長靜瑟：目前我們所蒐獲的情資都有交給國安局做統整，我們目前來看習近平應該是能夠繼續掌權。

邱委員志偉：好，繼續掌權，所以權力是穩固了。最後請教警政署跟調查局，中國有沒有利用資金或者認知作戰，或者用他們的外圍勢力、假訊息等等影響臺灣的選舉，最近有沒有接到相關的情資？

主席：請內政部警政署黃署長說明。

黃署長明昭：在這個選舉階段，警政署將境外資金的追查列為重點，不過到現在我們沒有掌握這個信息，也對地下的管道一直在掃蕩，也挖掘這些訊息。

邱委員志偉：調查局呢？有沒有掌握像資金或者假訊息，或者用其他的方式來影響臺灣的選舉？

主席：請法務部調查局王局長說明。

王局長俊力：跟委員說明，從上一次的大選就已經有這種現象，這一次的選舉，我們目前也密切地在關注是不是有境外勢力介入。

邱委員志偉：立案調查有幾件？

王局長俊力：件數我不便說明，但是相關狀況我們都有掌控。

邱委員志偉：情況比上一屆選舉嚴重還是比較不嚴重？

王局長俊力：不亞於上一次的選舉。

邱委員志偉：好，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以信發言。

陳委員以信：（12 時 8 分）局長早，今天聽了一早上，大家都在問跟泰國有關的事情，在泰國的時間點，剛才您也說了是事情爆發的兩個月之前，所以是 7 月多的時間，我們回顧 7 月多的時間，那個時候其實局勢相當緊張，在討論裴洛西要不要來臺灣、中共會有什麼反應，在那個時候時局那麼緊張的情況之下，你到泰國去幹什麼？而且回來還要居隔耶！當時還要 7 加 7 耶！國安局長在這麼關鍵重要的時間不坐鎮，在國安局指揮，非要到泰國去，是什麼重要的事情讓你非得離開國內不可？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我私底下跟您說明，因為我們的行程不對外公開說明，我私底下再跟您說明。

陳委員以信：所以外界為什麼會質疑？在這麼重要的時間，在臺灣局勢這麼緊張的情況之下，你還要離開臺灣，那個時間點同時又有林智堅的事情、論文案的事情在爆發，所以人家才會覺得你是不是因為林智堅的事情跑掉而不是……

陳局長明通：那個絕對不正確啦！

陳委員以信：所以我就說這個你一定要釋疑，其實老實說……

陳局長明通：私底下跟委員……

陳委員以信：林智堅的事情是學術上的事情，讓學術去解決，我關心的是國家安全的議題，你是國安局的局長，讓這樣的事情影響到我們國家安全其實是非常不值得的事情，所以我希望你可以好好地跟我們，包括我、包括其他委員說明在那個關鍵的時間點泰國行到底有何必要？

我現在要跟你談臺灣政策法，因為我們在 9 月中的時候，包含召委還有本會一些委員到美國去，拜會美國國會及行政部門，其實美國行政部門有一個很清楚的訊息，在目前的臺灣政策法裡面有關於授權他們來協助的部分，他們是支持的，但是他們裡面最有顧慮的就是針對一些象徵性的條文，包含臺灣代表處的改名，所以後來 9 月 14 日參院外委會通過的版本已經把這個部分處理掉了，你知道這所為何來嗎？一開始這個版本就是去年我們的國安高層顧立雄、吳釗燮到美國去跟他們的國安高層談的時候，就把這個當成第一個建議，是我們自己建議了這個東西，之後美方的行政部門那邊當然打回票，它居然是在金融時報上對外公開，後來美國國會當然有友我們的參議員跟助理把它寫進這裡面，行政部門還是有顧慮，這一次還是處理掉，但是整個立法過程還在進行，到下一屆國會可能都還要再起來。我要問蔡政府的態度，因為現在裡面會有這些東西是去年蔡政府的要求，現在蔡政府、蔡總統是不是還要繼續推代表處改名，作為臺美關係進展的指標，反而為我們現在的局勢帶來風險，是不是？

陳局長明通：我想蔡總統一向是維穩兩岸關係。

陳委員以信：所以提出代表處改名就是維穩就是了？

陳局長明通：不是，你所提的問題我沒有辦法回答。

陳委員以信：為什麼沒有辦法回答？我們都看到金融時報，白宮的人告訴他們說我們的國安高層就
跟他們要這個，就第一條啊！是人家這次對我們好才寫進去啊！寫進去的結果，美國行政部門
把它拿掉啦！現在臺灣政府還要不要推呢？

陳局長明通：我們是情蒐單位，我們不是決策單位。

陳委員以信：你國安局只是情蒐單位不是決策單位，國家安全不用提出建議、不用判斷？

陳局長明通：我們不是 policy maker。

陳委員以信：我不曉得國安局長這麼小。

陳局長明通：我花了很多時間才從一個陸委會主委轉成，我不是 policy maker。

陳委員以信：我跟你講這個東西其實要評估，不要以為這只是美方的善意，美方在回應臺灣的需求，是去年國安單位提出來的。最後一個問題，今年九二共識 30 週年，你剛才跟我們講了，習近平會不會在 30 週年的時候再提出九二共識，經過國安局的研析，蔡總統會不會回應？會把它當成一個契機還是又是一個危機？

陳局長明通：我想以我過去在陸委會，我認為九二共識已經翻過歷史的一頁了。

陳委員以信：所以今年 30 週年，他再提，你根本就理也不理，不把它當成一個契機，讓它又創造一個危機，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對岸現在最重要的是總體方案，二十大之後有關的報告會涉及到兩岸的一些事情，那九二共識還是……

陳委員以信：你剛才跟我們講九二共識 30 週年他一定會再提這些事情，我要問的就是你會怎麼去回應他？你身為國安局、身為情蒐，你作出判斷之後……

陳局長明通：這讓陸委會去回答好不好？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我看主委也不用回去了。

李委員貴敏：（12 時 14 分）讓他喝個水好了。

主席：我建議陳明通局長接下來就直接去答詢台就好了，因為我是覺得你今天這樣走也走得滿累的。

李委員貴敏：他可以做運動啊！

主席：不是，他身體有些狀況。

李委員貴敏：喔！這樣子，那就把水杯帶上去，身體有些狀況我就和緩一點。

主席：今天本委員會體恤你，你待會就直接上備詢台，這樣比較節省時間，你體力也比較不會耗損。

李委員貴敏：局長好，我儘量和緩，請問您覺得您適不適任國安局長？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我想……

李委員貴敏：你只要告訴我適不適任。

陳局長明通：我接受各方面的……

李委員貴敏：我會很和緩，我是問你個人認為。

陳局長明通：我接受各方面的評價。

李委員貴敏：你個人認為你適不適任？

陳局長明通：我個人是戮力從公。

李委員貴敏：你個人還是認為你適任就是了？

陳局長明通：我接受各方面的評價。

李委員貴敏：對，但是你認為你適任。

陳局長明通：我個人戮力從公。

李委員貴敏：以這個事件來講，從你的行程整個被曝光，這對你個人或中華民國來講，是不是一個很嚴重的事件？還是你認為這只是單一事件？

陳局長明通：我當然不願看到這個事情發生。

李委員貴敏：不是，我問你它是不是……

陳局長明通：我也很遺憾這個事情發生。

李委員貴敏：它嚴不嚴重？

陳局長明通：這也不是單邊行為的情況之下……

李委員貴敏：嚴不嚴重的事情？從全球來講，任何一個國家發生這個事情，它是一個嚴重的事情還是一個單一事件？

陳局長明通：坦白講、對我來講，這是非常嚴肅的一個事情。

李委員貴敏：我問的不是只對你個人而已，對中華民國來講，它是不是很嚴重的事情？

陳局長明通：基本上，包括香格里拉的東西被……

李委員貴敏：嚴不嚴重？嚴不嚴重？

陳局長明通：這在全球駭侵的事情來講，確實不是一個簡單的事情。

李委員貴敏：局長，嚴不嚴重？這個事件對國家來講嚴不嚴重？

陳局長明通：這是一個嚴肅的問題。

李委員貴敏：嚴肅但不嚴重嗎？

陳局長明通：也不能這樣講。

李委員貴敏：嚴不嚴重？講「嚴重」這二個字，對你現在的身體狀態來講很困難嗎？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李委員貴敏：嚴不嚴重？你連這樣的事情都不肯講它嚴重，你不願意面對它嗎？因為我們知道以這樣的情形，不要講你現在……

陳局長明通：委員，因為這涉及到……

李委員貴敏：講嚴不嚴重怎麼會這麼困難呢？

陳局長明通：這涉及跟友方的合作行為，我們不能做這樣簡單的評論。

李委員貴敏：我沒有在講你跟誰合作，我對你跟誰合作沒有興趣，我現在講的是這個事件在全球都知道的情況之下，對中華民國來講，它是不是一個很嚴重的事情？是還不是？

陳局長明通：委員，我想坦白講……

李委員貴敏：你就是不願意回答。

陳局長明通：如果是這樣的回答，那泰方怎麼辦？

李委員貴敏：它當然是很嚴重的事情！

陳局長明通：有時候我們要彼此……

李委員貴敏：你連這個東西都不願意承認，現在泰國……

陳局長明通：所謂的合作行為……

李委員貴敏：現在泰國對於中華民國在全球的重大影響到這樣的程度，但你今天完全沒有站在國家利益的方向去想，難怪你到今天為止、從事情發生之後，若你認為它嚴重，你就會馬上去查；若你認為它不嚴重，你就把它當成一個單一……

陳局長明通：我們沒有停過查這件事情……

李委員貴敏：沒有停過？到今天你查出來的結果是什麼？剛才媒體已經披露你說是華為顯示器的關係，我請教你，如果是顯示器的關係，為什麼會拖二個月的時間才出來？有林林總總的問題，面對這樣的問題要正視它、檢討它，你才能解決，我現在不想知道你在泰國那邊接觸的點，但是如果真是像你說的認知作戰的情形，會不會你整掛的、所有的情報網都受牽連？會還是不會？我就是要知道你有沒有正視這個問題，現在不是你個人的問題，我們現在討論的是整個中華民國的事情。在兩岸局勢非常緊張的情況之下發生這種事情，請問我們整個情報網會不會因此受到牽連？我們的同胞會不會因此受到影響？你腦筋裡面只有想到你的泰國！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的指教。沒有到那種情況，我們第一時間就開始清查……

李委員貴敏：你說沒有到那種情況，意思是說我們的情報網不會被瓦解？同樣地，到夏威夷的事情也是一樣，不是這樣子嗎？到夏威夷的事情、討論這麼重要的事情的時候，對方原來的代表是

誰以及後來能不能參加，這個訊息不是在第一時間就會出來了嗎？更何況我們說美國的 intelligence 是很精準而且很前進的。這麼重大的會議，我方出訪的人事先不知道，到現場的時候才知道，這些訊息及所有的東西都流出來，以現在這樣的情況來講，對我們臺灣的 intelligence 有任何的資源嗎？沒有啊！全部都曝光在別人的眼皮子底下，是什麼原因？已經發生事情這麼久了，到今天你還說不出來，就是因為你沒有正視它。我回到今天的第一個問題，你適不適任？我今天就公開講，你不適任！以上。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文瑞、楊委員瓊瓔及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均不在場。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20 分）局長好。今天一定很多委員詢問有關你去泰國的行程，請問資料外洩是第一次嗎？就是你的行蹤被人家披露出來，請問是第一次嗎？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去泰國是第一次。

陳委員椒華：我說這樣的事件是第一次嗎？

陳局長明通：以前沒有過。

陳委員椒華：國安局以前沒有過？

陳局長明通：就是這樣入境的照片被弄出來，以前沒有過。

陳委員椒華：對，請問你覺得是我們局內的人員外洩嗎？還是中方……

陳局長明通：我們內部清查過，本局內部沒問題。

陳委員椒華：內部沒有問題？

陳局長明通：本局內部沒有問題。

陳委員椒華：本局！那國內其他的機構可能有問題嗎？

陳局長明通：沒有，因為知道的不多。

陳委員椒華：你在前面的答詢有提到，泰國有給我們完整的說明，主要是他們……

陳局長明通：不是，不能這樣結論。泰國有給我們一些說明，但很多事情還在調查，它有給我們一部分的說明。我們基本上覺得駭侵是一個很重要的關鍵，因為那是透過網路去駭侵，因此駭侵是一個很重要的關鍵。

陳委員椒華：所以是資安的問題囉？

陳局長明通：資安占主要的部分。

陳委員椒華：如果在聯繫的過程，有資安的問題或是外洩的問題……

陳局長明通：因為間距兩個月後消息才出來，這個過程還有很多故事，駭侵在什麼時候駭進去，這些都還要再去瞭解。

陳委員椒華：如果他有能力駭進去，他可以擷取到的訊息一定不只這個部分，一定還有很多，但當然也不是說要排除啦！請問局長，這個事件大概還要多久時間才可以調查完整？

陳局長明通：我不知道，這還有泰方的問題。

陳委員椒華：泰方的問題？

陳局長明通：當然，事情主要發生在泰方、泰國。

陳委員椒華：局長，請問我們要怎麼杜絕？不要讓它再度發生。

陳局長明通：所以我今天一直談到、呼籲乾淨網路，這不是只有我方，合作友方及全球都必須思考乾淨網路。最近幾天，香格里拉會議澳洲國防部長的資料整個都流出來，所以現在變成駭客這些人……

陳委員椒華：局長，我們的數位部要如何做呢？如果他們是執掌資安的部分。

陳局長明通：我想每天都會強化我們的數位韌性，這是全球的問題。你看香格里拉會議是這麼大的會議，那麼重要的會議都可以被洩露出來、整個旅館的資訊被洩漏出來，所以旅館出來道歉了。這個問題非常嚴肅，乾淨網路非常重要，川普政府後期提出乾淨網路，剛開始沒有人理它，現在大家都知道了！像新加坡也是很緊張，辦這麼大的會議，為什麼旅館的資料會被駭出去？這是很嚴肅的問題，你都使用大陸的產品、後門程式等等，大家要重新思考這些東西。在川普政府的時候就想到乾淨網路，是不是？

陳委員椒華：局長，乾淨網路就從國安局這次的事件開始來進行。另外一個問題，7 月初局長公費前往泰國湄公河旅遊，請問是不是為了論文事件去避鋒頭？

陳局長明通：這不是事實、這不是事實。在第一時間點，本局已經澄清了，這不是事實。

主席：已經澄清過了。

陳委員椒華：所以不是。好，謝謝。

陳局長明通：謝謝委員。

主席：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2 時 25 分）同學好。還記得我是你同學？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委員好，同學好！當然記得，我們是同一屆的。我們在畢業 30 週年時還一起過。

孔委員文吉：對。但是現在在國會殿堂，我還是要很嚴正地質詢。

陳局長明通：是，請說。

孔委員文吉：國安局最近爆出了很多事件，特別是針對林智堅先生的論文門。我想請教一下局長，你在臺大國發所擔任教授，27 年來總共指導了多少個碩博士？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本所通過相關的法規，一個專任教授在碩士班可以指導 10 個，博士班可以指導到 3 個，1 年 13 個。我沒有違反這個規定，而且如果超出，這個所不會讓你登記。

孔委員文吉：27 年來，你總共指導出 173 位碩士、博士，他們的論文你都有嚴格看過嗎？

陳局長明通：委員，我們不好在這裡回答有關教授的問題，私底下以同學身分，我願意跟你說明。

孔委員文吉：因為林智堅的論文門在國內引起了一個很大的政治風暴，你又幫他寫了一篇文章，似乎有點帶風向，這個就是大家所認為……

陳局長明通：不能這樣解讀啦！坦白講，我們還是不要討論這個問題，但是做一個老師，替學生辯護是天經地義的事情。我都替兩個學生辯護，不是只有單一個學生。有關這個事情，委員可能

早上沒有聽到，我在這裡向您說明。

孔委員文吉：請你再講一次。

陳局長明通：陳教授日前在律師陪同下，已經向臺大社科院調查小組做出完整說明，同時提出多份經臺北地方法院所屬民間公證人公證的相關證明文件，供調查小組參考。林智堅到教育部訴願，余政煌也提出司法訴訟。過程中我們尊重相關程序的進行，我就不要再進一步談論這件事情了。

孔委員文吉：臺大和中華大學都認定林智堅論文抄襲，都很清楚地表示，指導教授難辭其咎。

陳局長明通：那只是 round 1，他們還提起訴願、訴訟，那只是第一輪而已，事情不會這樣就結束了。

孔委員文吉：這應該是有違反學術倫理吧！

陳局長明通：我們還是不要討論這個部分，因為還在程序過程當中，我們尊重這個程序好不好？而且這個不太適合我局長去講陳教授的事情，我私底下跟可以跟同學報告。

孔委員文吉：好，我只要再問一句，臺大表示你的學術倫理正在依相關規定審理中。

陳局長明通：上個禮拜陳教授已經在律師陪同下去進行說明了，所以這是在調查過程當中。

孔委員文吉：還有一個是你們出訪泰國的行程，我相信前面委員都講過了，這是現在情治圈內認為最不可思議的，你的行程也都全部公開、曝光。

陳局長明通：行程沒有公開，只是那幾個點，我真正的行程沒有公開。我也不願見到這個事情，因為雙方的合作行為，有很多事情不是單方的。

孔委員文吉：所以本來應該是一個隱密的行程，這個會曝光……

陳局長明通：就是被駭侵啊！

孔委員文吉：這是我們情報工作的大忌。

陳局長明通：所以被駭侵的事情越來越嚴重，新加坡香格里拉飯店的對話和所有資料全部被駭出去，澳洲國防部長的資料也都被駭出去，這是很嚴肅的問題。所以川普政府後期談乾淨網路，當時沒有人理他，現在大家都知道了，乾淨網路非常重要。

主席：好，謝謝。兩位同學可以先請回。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德福、李委員德維、王委員美惠、林委員思銘、張委員其祿、鄭委員麗文、高委員嘉瑜、李委員昆澤及張委員育美均不在場。

接下來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時30分）局長，聽說您身體微恙？

主席：請國安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明通：老人家了。

洪委員孟楷：是尋常的毛病，還是有什麼樣特殊的……

陳局長明通：老人家了，血糖過高。

洪委員孟楷：好，那保重。

陳局長明通：謝謝。人總是年紀大會開始退化。

洪委員孟楷：是，但你以前有覺得有退化的狀況嗎？

陳局長明通：隨著年齡慢慢會。

洪委員孟楷：看您的精力都很旺盛，而且還可以指導很多學生。局長，本席比較關注的是現在臺海情勢緊張，您也提到出訪的時候照片外流，很有可能是華為的監視器涉重嫌，是不是這樣？

陳局長明通：基本上被駭侵應該是可以肯定的。

洪委員孟楷：被駭客入侵？

陳局長明通：被駭侵拿到資料，因為那個一定是電腦檔，是在 server 裡面，被駭進去。

洪委員孟楷：因為這個東西不可能一般人取得到。

陳局長明通：對，不可能。

洪委員孟楷：那有可能是駭客進入泰國的網路嗎？

陳局長明通：基本上應該是駭進去的。

洪委員孟楷：所以是泰國的資安有問題？

陳局長明通：乾淨網路很重要，被駭是事實。任何國家這種東西被駭，「代誌一定很大條的」。

洪委員孟楷：是啊！當然。本席也看到，所以我看到那個照片出來的時候，我很訝異，因為那個照片看起來就是通關的時候拍的檔案照嘛！對不對？

陳局長明通：是啊！

洪委員孟楷：之前有人說是內鬼洩密，我覺得不可能。我們確認一下，如果就照你講的是華為的監視器，華為監視器可能全世界都有採購，那以後我們國安單位的人員是不是都不要出國了？

陳局長明通：我們已經不用大陸產品了。

洪委員孟楷：我知道我們沒有啊！所以我現在講的是國外。這樣一來，國安單位同仁以後都不要做國外的情資搜尋，否則出國都容易被人家掌握，因為都要拍檔案照。

陳局長明通：跟委員報告，其實就泰國來講，這很嚴重。一年有幾千個觀光客進去，它的 server 會這樣容易被駭，我想這是一個嚴肅的問題。

洪委員孟楷：那我們回來有沒有跟泰方表達抗議？

陳局長明通：這個過程我們就私底下再說，好嗎？我們不方便在這裡公開講。

洪委員孟楷：不方便公開講，因為可能會影響國際之間的友誼？

陳局長明通：對。

洪委員孟楷：局長，說實在話啦！中華民國的國安局局長出國，然後行蹤被掌握，我覺得這是非常嚴重的事情。

陳局長明通：是被駭侵了。

洪委員孟楷：不論是否被駭，他一定知道你去那邊，駭客也不會那麼無聊！您剛剛也提到泰國一天出入境幾千、幾萬人，他不會那麼無聊，每天去搜尋，然後找到你的照片。一定是已經鎖定目標，才有可能去駭，不然他大海撈針撈不到。

陳局長明通：我是 7 月時去的，資料是 9 月出來，這兩個月裡面應該有很多故事，但我們要去瞭解是事先掌握還是事後聽說。

洪委員孟楷：什麼樣的故事？

陳局長明通：是事先掌握，還是事後聽說。

洪委員孟楷：所以是事後知道你那個時候去，然後他們才去駭客入侵？

陳局長明通：這個都有可能，這部分我們要去瞭解。

洪委員孟楷：局長，請好好掌握。也拜託您，不要讓大家覺得我們的國安體系漏洞百出。

陳局長明通：我知道。

洪委員孟楷：剛剛本席在交通委員會有質詢王國材部長，提到 10 月 13 日就要開放國境 0+7，但是小三通沒有。王部長是說，他過去有講過開放國境就應該要全部都開放，包括小三通，當然他有提到是國安單位跟疫情指揮中心有所考慮、考量，所以才不開放。那我請教國安單位，不開放小三通是基於什麼樣的考量？

主席：請簡短回答。

洪委員孟楷：還是沒有？

陳局長明通：據我所知沒有，就是……

洪委員孟楷：你們沒有對疫情指揮中心表達，小三通開不開放跟國安無關？

陳局長明通：我們基本上是一個綜合評估的意見。

洪委員孟楷：那你們有沒有跟疫情指揮中心說，這次國境開放，小三通暫緩？國安單位有沒有這樣建議？有就有，沒有就沒有，我覺得這是一翻兩瞪眼的事情。我們想要知道到底現在是疫情指揮中心拿防疫當理由，但是政治凌駕專業？還是真的因為國安的問題而不能開放小三通？如果是這樣的話，以後是不是都不開放了？

陳局長明通：其實就大陸方面來講也很緊張。它雖然可以取消香港的動態清零，但是大陸內部，尤其在 20 大之前，是非常嚴謹的。

洪委員孟楷：不是！他們放不放入過來是他們的事情，我們開不開放是我們的事啊！你怎麼會這樣講！

陳局長明通：這不是單方的事。如果不雙方合作的話，飛機也飛不過去啊！

洪委員孟楷：所以確實有國安的考量，是不是？

陳局長明通：本次是綜合的事情，在這次事件上……

洪委員孟楷：假設他們 20 大順利落幕，那小三通會開放嗎？

陳局長明通：相關單位如果來問安全的議題，我們會提供意見。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們這次到底有沒有提供意見給疫情指揮中心？

陳局長明通：我再瞭解一下，應該這次沒有。

洪委員孟楷：這次沒有？好，感謝局長，誠摯祝您身體健康。

陳局長明通：謝謝。

主席：老是無法逆回來的。

洪委員孟楷：還是要祝福。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謝委員衣鳳、賴委員瑞隆、鄭委員正鈐、蔡委員適應及陳委員明文均不在

場。

已登記質詢委員，除不在場外，均已發言完畢，報告及詢答結束。本日會議有楊委員瓊瓊、趙委員天麟、蔡委員適應及陳委員明文提出書面質詢，請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請相關機關以書面於二週內答復。本日委員口頭質詢未及答復部分，或要求補充資料者，亦請相關單位以書面於二週內提供。以上如有涉及機密部分，請確實依相關保密規定及法律辦理。

委員楊瓊瓊書面質詢：

本席邀請國安局陳局長

一、局長在暑假期間很忙碌，但好像不是因為台海情勢緊張很忙碌，反而是因為論文案而繁忙。林智堅市長論文抄襲案各界議論紛紛，從事件爆發開始越辯解漏洞越多，身為他指導教授的陳局長也忙得不可開交，局長在論文案爆發後連發三篇長文，總計超過萬言，讓大家不禁疑惑，以為您的正職仍是「台大國發所教授」。請問局長，論文議題延燒時，正是美國眾院議長裴洛西訪台之際，台海局勢緊張，在國家安全備受威脅的期間，您正在捍衛林智堅的論文嗎？您有在關心國家安全議題嗎？您一心為林智堅而忙，有時間思考國安大計嗎？

二、當林智堅「論文門」案還沒水落石出之際，竟然又爆出率局長赴泰國執行公務，行程及相關資料遭網路曝光的事件，剛開始國安局還發出聲明，強調「人員動態、不予說明」，結果網路消息越爆越多，國安局是我國最高情治機關，局長的行程竟然可以被掌握，請問局長，行程洩漏的部分有沒有追查是哪邊出了問題？是出訪前相關行程就已洩漏？或我方與外國情治單位協調聯繫出了問題？局長的工作具高度機敏與危險性，這次是行蹤洩漏，如果危及局長的人身安全，那就很嚴重了，真的是非常可怕的國安危機，請問局長，針對這次行程洩漏，我們有沒有進行檢討？有哪些部分應該可以做得更好？台海情勢緊張，情報作戰隨時都在進行中，如果真的發生情治首長在海外遭到脅持，請問局長，我們是否有相對應的應變準備呢？

三、北韓 4 日發射一枚中程彈道飛彈飛越日本上空，然後落在太平洋。隨後南韓發射兩枚「聯合直接攻擊彈藥炸彈回應北韓，此外南韓和美國也在昨天舉行聯合軍演。請問局長，針對目前亞洲情勢緊張，我們如何因應？中共 20 大將於 10 月 16 日登場。最引人矚目的就是習近平是否會如外界預期取得第 3 個任期，請問局長，面對中共 20 大可能帶來的兩岸局勢變化，我們如何因應？

委員趙天麟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委員趙天麟有鑑於美國眾議院議長裴洛西訪台後，中共隨即宣布在台灣周邊 6 個海空域進行聯合海空演訓、實彈射擊及組織常導火力試射，並於裴洛西訪台前後我國各級機關遭受大量駭客入侵與相關認知作戰，特向國家安全局提出書面質詢。

說明：

一、局長陳明通海外行程近期被有心人士透過網路媒體揭露，可能為中國對我國情報虛實刺探之行為，透過本次行程之揭露了解中國掌握之情報與實際落差，並觀察我國國安單位後續處置方式，以利後續對我國國安單位行為作出判斷。其中是否有在地協力者透過此次事件，協助刺探我國情報反應之作為？情報虛實之間，國安局如何應變層出不窮的認知作戰？

二、承上題，本次網路媒體之揭露，涉及第三國資訊，是否有意破壞我國與他國情報合作關係？是否會有其他外溢效應，應如何應處？

三、中國擁有大量網路駭客，網路攻擊事件頻傳，又可透過駭客竊取相關單位資料，有鑑於裴洛西訪台後我國各級單位，包含機場、台鐵、台大等皆有駭客入侵情況，現在行動裝置皆實名制情況下，政要與國安人員行蹤恐有洩漏之風險，如何避免？

四、數位發展部唐鳳部長說：台灣要培養「紅隊」能量，讓新創、資安公司在平時來健檢，並進行擬真模擬（模擬攻防），數位發展部針對政府機關或關鍵基礎設施都有資安稽核工作，國家安全局孰悉中國駭客之攻擊，應協助數位發展部建立相關資安防護工作。

委員蔡適應書面質詢：

會議日期：2022 年 10 月 5 日

會議事由：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陳明通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質詢委員：蔡適應

質詢內容：

近期國家安全局局長、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局長出訪行程接連遭到公開，前者身為情報機關，依國家情報工作法身負規範、監督、統合國家情報工作之責，後者則為國防部內唯一反情報單位一軍事安全總隊之上級機關，請二局於二個月內查明該起事件之前因後果及可能洩漏管道，並將提交書面報告至外交及國防委員會，以上報告若內容涉及機密，請依相關法規辦理。

2. 據指出，目前國防部及有關單位正針對是否恢復一年期義務役進行評估，由於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於過去徵兵制時期亦進用大量義務役同仁，請海巡署就自身業務、預算額度、訓量等面向進行說明。

3. 綜觀明年度公開預算案，國家安全局預算較今年法定預算增加 21.7%，軍事情報局增加 57.1%，軍事安全總隊部分請政戰局另行提供。惟同樣身為情報機關之電訊發展室預算案卻較今年大幅減少 59.9%，請電訊發展室具體說明在明年度國防部預算成長 12.9%的同時，自身預算卻大幅衰退之原因。

項 目	112 年預算案	111 年法定預算	增減比例
國家安全局	11 億 2896 萬元	9 億 2781.5 萬元	+21.7%
軍事情報局	2 億 5174 萬元	1 億 6026 萬元	+57.1%
電訊發展室	3 億 3053.3 萬元	8 億 2477.9 萬元	-59.9%
軍事安全總隊			

4. 日本前首相安倍晉三於今年 7 月 8 日不幸遭到刺殺身亡，由於國家安全局掌理總統、副總統等人之安全維護，請國安局透過各項管道了解實情後，重新盤點特種勤務指揮中心既有安維規範與執行狀況是否有需要精進之處。

5. 印度雖身為四方安全對話（QUAD）成員國，總理莫迪卻也在今年 9 月出席第上海合作組織成員國元首理事會會議，並於聯合國安全理事會關於美國提出之譴責俄國人侵烏克蘭、要求俄

國立即撤軍決議案中棄權。請國家安全局以安全情報角度就印度上述行為進行原因評析，以及分析對於我國區域安全可能帶來之影響。

委員陳明文書面質詢：

壹、會議事由

邀請國安局長陳明通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貳、質詢內容

一、習近平連任與二十大後中國對台政策走向

（陳）局長，中共將於本周日（10/9）召開十九屆七中全會¹、相隔一周後，各界關注的中共二十大，也將於 10 月 16 日正式召開。

局長，相較於前陣子，習近平參加「上合會²」返國後，曾經在媒體上消失一陣子，引發外界對北京政局出現各種各樣的揣測或傳聞（政變說）。

請教局長：

1. 如綜合當前情資判斷，習近平連任第三任期究竟有沒有懸念，會不會出現什麼變數？您認為，目前習近平在中共黨內的權力地位如何，是不是很穩固？

2. 中共二十大將進行權力改組，如果習近平順利連任，他的黨內權力地位是否會比現在更為穩固？

局長，外界關注中共二十大後，中國對台政策走向是否會更為強硬。尤其，除了習近平個人強烈的政治性格外，8 月初，對岸藉故美國裴洛西議長訪台，對台展開大規模的實彈軍演，意圖於台海地區形塑所謂的「新常態」，讓外界對習近平第三任期內的兩岸關係前景，感到很難樂觀。

局長，相對的，我們也注意到，中國「十一（國慶）」前夕〔9/27〕，大陸全國政協主席汪洋公開致詞再次提到，要深入貫徹「新時代黨解決台灣問題的總體方略」、「兩岸一家親」，以及「推進兩岸關係和平發展、融合發展」等說法，似乎又傳遞出與當前嚴峻的海台情勢相當不同的政治訊息。

請教局長：

1. 對於上述矛盾現象，您認為應該如何解讀？

局長，所謂的「新時代黨解決台灣問題的總體方略」，顯然將會列入中共的「二十大報告」，並成為指導今後北京對台政策的方針政策。

請教局長：

1. 您如何看待所謂的「新時代黨解決台灣問題的總體方略」？在此「方略」下，「中華民國」還有存在的空間嗎？台灣人民能夠接受嗎？

2. 如果習近平順利連任，權力也變得更加穩固的話，您認為在他第三任期內，也就是 2027 年前的兩岸關係，將可能會朝哪個方向發展？是往「兩岸一家親」靠近，還是兩岸「最終不免一戰」，還是能夠繼續「維持現狀」？想請教一下局長的看法。

二、國安局是否掌握中國 2027 對台武備的情資

局長，今年初俄烏戰爭全面爆發，當時外界有「今日烏克蘭、明日台灣」的擔憂。雖然台灣不是烏克蘭，但卻都面臨一個隨時對我國安全構成威脅與挑戰的強鄰。

根據 8 月中旬《華盛頓郵報》的一篇專題報導，早在去。(2021)年十月，美國政府綜合各種情報資源，早就掌握了俄羅斯準備全面入侵烏克蘭的戰爭計劃，並告知了基輔當局。

局長，美國中情局（口幻局長伯恩斯近日接受哥倫比亞廣播公司專訪時表示，「他（習）已指示麾下軍隊在不晚於 2027 年前，對成功犯台做好準備。所以實際上，至少就我們所見，這個十年隨著時序推進，可能發生衝突的風險就愈大。」

請教局長：

1. 對於這個從美國中情局長口中透露出來的訊息，國安局是否有所掌握？
2. 為什麼美國中情局長會在這個時候發表這樣的談話？針對發言的時機與相關內容，國安局如何解讀？
3. 美方是否曾經透過情報管道，與我方政府分享此一訊息？（如有，大約是什麼時候？）
4. 國安局自己是否也有掌握到類似的情資？

結語

當前兩岸情勢相當嚴峻，尤其中共二十大後的兩岸關係走向，不僅關乎亞太區域的和平與穩定，也將影響全球產業經濟的正常運行，更關乎台灣自身的生存與發展。

期許國安部門加強相關戰略預警情資的掌握，持續深化與友邦之間的情報合作，並就如何應對挑戰提出良好的對策，以維護國家的安全與發展。

註：1 討論十九屆中央委員會向中共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報告稿、《中國共產黨章程（修正案）》稿、十九屆中央紀律檢查委員會向中國共產黨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的工作報告稿，審議《十九屆中央政治局貫徹執行中央八項規定情況報告》《關於黨的十九大以來整治形式主義為基層減負工作情況的報告》。

2 9 月 15、16 日在烏茲別克斯坦撒馬爾罕舉行的上海合作組織峰會。這是習近平自新冠疫情開始近三年以來的首次外訪。

主席：本日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會（12 時 37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5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9 時 1 分至 12 時 53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主 席 費委員鴻泰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財政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9 時 1 分至 11 時 57 分

地 點：群賢樓 9 樓大禮堂

出席委員：林德福 吳秉叡 賴士葆 沈發惠 李貴敏 鍾佳濱 郭國文 林楚茵

張其祿 費鴻泰 高嘉瑜 余 天

委員出席 12 人

請假委員：羅明才

委員請假 1 人

列席委員：曾銘宗 陳亭妃 陳椒華 蔡壁如 謝衣鳳 楊瓊瓔 洪孟楷 游毓蘭

鄭正鈴 何欣純 莊競程 廖婉汝 邱志偉 張育美 江永昌

委員列席 15 人

列席官員：財政部

部長	蘇建榮
綜合規劃司	司長 陳進雄
國際財政司	司長 丁碧蓮
推動促參司	司長 李建賢
人事處	處長 游梅子
會計處	處長 李秋月
統計處	處長 蔡美娜
政風處	處長 張鴻俊
法制處	處長 翁培祐
秘書處	處長 楊金亨
國庫署	署長 蕭家旗
賦稅署	署長 許慈美

關務署	署長	彭英偉
國有財產署	署長	曾國基
財政資訊中心	主任	張文熙
財政人員訓練所	所長	許寧佑
臺北國稅局	局長	宋秀玲
高雄國稅局	局長	李怡慧
北區國稅局	副局長	陳思源 (局長蔡碧珍請假)
中區國稅局	局長	吳蓮英
南區國稅局	局長	盧貞秀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呂桔誠
	總經理	魏江霖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許志文
臺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玉枝
	總經理	周園藝
臺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謝秀賢
臺銀綜合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康 繁
	總經理	何明堯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謝娟娟
	總經理	何英明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兆順
	總經理	胡光華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月琴
	總經理	陳芬蘭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李嘉祥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雲鵬
	總經理	李耀卿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黃俊智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陳美足 (董事長雷仲達請假)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林衍茂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凌忠嫻
	總經理	周朝崇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謙浩
	總經理	張志堅
中國輸出入銀行	理事主席	劉佩真
	總經理	戴燈山
財政部印刷廠	廠長	王國龍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丁彥哲
	總經理	林士傑
關貿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陸生
	總經理	高國峯
中央再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李宜芬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施俊吉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美如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學舜
臺灣金融聯合都市更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旺根

主 席：費召集委員鴻泰

專門委員：陳玉清

主任秘書：謝淑津

紀 錄：秘 書 吳人寬 研究員 黃惠雯 編 審 黃美菁
科 長 喻 珊 科 員 簡廷育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邀請財政部蘇部長建榮率所屬機關首長暨國營事業董事長、總經理（含各轉投資事業機構公股代表之董、監事）列席業務報告，並備質詢。

（經財政部部長蘇建榮就業務提出報告後，計有委員林德福、吳秉叡、賴士葆、沈發惠、李貴敏、鍾佳濱、郭國文、林楚茵、張其祿、費鴻泰、高嘉瑜、曾銘宗等 12 人提出質詢，均經財政部部長蘇建榮、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呂桔誠、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陳美足、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兆順、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學舜、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邱月琴及相關人員予以答復。）

決定：

-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 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財政部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
- 三、委員余天、羅明才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財政部以書面答復。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委員，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異議？（無）無異議，議事錄確定。

繼續報告。

二、邀請審計部陳審計長瑞敏、行政院主計總處朱主計長澤民、衛生福利部薛部長瑞元率疾病管制署署長及食品藥物管理署署長、經濟部王部長美花就「COVID-19 疫苗及冷鏈之購買、廠牌、價格、劑量、施打及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效益」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我們今日安排的議程是審計長、主計長、衛生福利部部長、疾管署署長及食品管理署署長、經濟部王部長就這個議題做專題報告，待會兒請審計長、朱主計長、薛部長跟王部長分別進行報告。

請審計部陳審計長報告。

陳審計長瑞敏：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今天應邀列席報告疫苗及冷鏈之購買及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效益之審計情形，茲簡要報告如下：

壹、疫苗採購及接種情形

一、預算編列與執行情形

政府採購疫苗之預算來源，包括編列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特別預算之採購經費 340 億元，及 111 年度疾病管制署公務預算 120 億元，截至 111 年 9 月底止，執行數為 434 億餘元。

另為辦理疫苗施打作業，政府編列預算 68 億餘元，截至 111 年 9 月底止，執行數為 62 億餘元。

二、疫苗（含冷鏈）採購情形

（一）疫苗部分

截至 111 年 9 月底止，國內採購疫苗量計 6,841 萬餘劑、受贈疫苗計 2,426 萬餘劑，合計 9,267 萬餘劑，已到貨 6,595 萬餘劑，耗用 5,787 萬餘劑。

（二）冷鏈部分

據疾病管制署提供資料，110 及 111 年度辦理疫苗冷儲及冷運相關採購案件計 6 案，決標金額計 25 億餘元。

三、疫苗接種情形

截至 111 年 9 月底止，疫苗累計接種 6,184 萬餘人次。

貳、重要審核意見

一、國外疫苗採購契約內容與政府採購契約範本規範有別，尚待研議於傳染病防治法增訂緊

急採購相關規範，並建立合宜採購程序與機制，俾供嗣後新興傳染病發生，需緊急採購疫苗時有所遵循。

二、部分疫苗採購履約交貨，未核實估算逾期違約金：與高端疫苗生物製劑有限公司議約，採購 500 萬劑，該公司部分批次疫苗交貨期程逾越履約期限，疾病管制署已計罰每日逾期違約金，惟未就逾期 30 日以上仍未能履約部分，依約扣罰該部分之違約金。

三、政府所採購之疫苗有近 4 千萬劑將於 112 年底前陸續送抵交貨，在數量漸趨充足之情況下，疫苗屆期銷毀之風險將隨之增加，亟待妥謀善策籌劃因應，以有效利用珍貴疫苗資源。

四、我國因應本次疫情，EUA 係採專案核准方式，惟與歐美國家法規相較，在 EUA 具體要件、風險告知及安全監視等義務、資訊公開等面向及配套措施尚待強化。

五、疫苗接種計畫未能汲取國外經驗及早納入疫苗預約平台相關規劃，致後續須以緊急採購方式建置系統。

六、多數國家未將國產疫苗納入疫苗認可清單，影響已接種國產疫苗民眾出國之便利，亟待研議因應措施，以增進已接種國產疫苗民眾出國之便利性。

七、疫苗預防接種受害救濟案件審議進度緩慢，亟待檢討案件審理時效，儘速完成審議作業。

八、預防接種之投資相較其他先進國家為低，疫苗研發及代工產製能量亟待提升，允宜妥為擘劃疫苗產業發展策略，輔導國內疫苗廠商強化研發產製能量，俾提升自有疫苗供應能力及國家競爭力。

前述審核結果，已分別請行政院及衛生福利部研謀善策妥為因應，本部當賡續追蹤改善情形。

以上報告，謹請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指教，謝謝！

主席：請主計總處朱主計長報告。

朱主計長澤民：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大家好。對今天的議題提出簡要報告如下：

一、衛生福利部（以下簡稱衛福部）防疫經費執行情形

衛福部於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以下簡稱肺炎特別預算）所列防治經費總共 1,901 億元，加計今（111）年度總預算相關經費 187 億元及動支災害準備金 30 億元，合計 2,118 億元，截至今年 9 月底止，累計執行 1,972 億元，尚待執行數還有 146 億元。

二、COVID-19 疫苗相關經費執行情形

（一）疫苗經費支用情形

1. 採購經費（含冷鏈物流等行政經費）

衛福部為辦理 COVID-19 疫苗採購事宜，於肺炎特別預算及總預算編列相關經費，其中肺炎特別預算所列 394 億元，截至今年 9 月底止已執行 381 億元；另衛福部疾病管制署今年度總預算所列 120 億元，截至今年 9 月底止已執行 54 億元，相關疫苗支出合計 435 億元。

2. 施打作業費

衛福部為辦理 COVID-19 疫苗接種作業，於肺炎特別預算編列相關經費 68 億元，截至今年 9 月底止已執行 63 億元。

(二)疫苗採購情形

洽衛福部表示，為強化全民群體免疫力並發揮防治效益，政府截至目前為止共採購 COVID-19 疫苗 6,841 萬劑，包括莫德納 (Moderna) 疫苗 4,105 萬劑、阿斯特捷利康 (AstraZeneca) 疫苗 1,000 萬劑、Pfizer-BNT 疫苗 760 萬劑、全球疫苗供應平臺 (COVAX) 476 萬劑及國產疫苗 500 萬劑。

(三)疫苗到貨情形

經統計截至今年 9 月底止，上開採購疫苗共計到貨 4,169.1 萬劑，包括莫德納 (Moderna) 疫苗 1,872.7 萬劑、阿斯特捷利康 (AstraZeneca) 疫苗 1,000 萬劑、Pfizer-BNT 疫苗 593.6 萬劑、全球疫苗供應平臺 (COVAX) 202.8 萬劑及國產疫苗 500 萬劑。如加計友好國家及企業團體捐贈 2,426.5 萬劑，合共已到貨約 6,595.6 萬劑。

三、結語

目前各國均逐步開放邊境管制措施，為因應我國今年 10 月中旬實施第 2 階段開放邊境管制措施，政府積極辦理 COVID-19 疫苗採購事宜，並配合到貨情形推動相關接種作業，目前第二劑涵蓋率已達 87.7%，第三劑涵蓋率亦超過 7 成，未來將在「正常生活、積極防疫、穩健開放」之原則下，兼顧社會經濟與國人正常生活，配合疫情發展，適時檢討並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女士、先生指教。謝謝！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報告。

薛部長瑞元：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今天是大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財政委員會，本部承邀列席報告，茲就「COVID-19 疫苗及冷鏈之購買、廠牌、價格、劑量、施打及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效益」提出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不吝惠予指教：

為獲得安全有效的疫苗，指揮中心採取多元外購與國內研發雙軌並行，已於 109 年 9 月起逐步採購 COVID-19 疫苗，一共達 6,841 萬劑，截至本年 9 月 30 日止，自行採購之國內外疫苗、友好國家及企業團體捐贈，合計已到貨約 6,596 萬劑疫苗，其中包括次世代疫苗 300 萬劑。

國內 COVID-19 疫苗接種作業自 110 年 3 月 22 日起，陸續提供醫事人員、防疫人員、維持治安等社會機能人員，以及維持機構及社福照護系統運作等對象接種 COVID-19 疫苗，依疫苗核准之適用年齡及 ACIP 委員會的建議，持續推動疫苗接種作業，並於本年 7 月 21 日起，提供 6 個月至未滿 5 歲之幼兒均可接種 COVID-19 疫苗。我國 COVID-19 疫苗之接種適用對象已達幾乎全年齡。

次世代疫苗部分，經我國積極爭取到貨，Moderna 公司已在本年 9 月 16 日起供應我國首批次世代雙價疫苗—原型株及 BA.1 的雙價疫苗。在今年 9 月 24 日起，提供第一階段對象的追加劑接種使用，並在 10 月 3 日起再納入第二階段的對象。

截至今年 9 月 30 日，COVID-19 疫苗累計接種人次超過 6,184 萬人。疫苗接種人口涵蓋率第一劑已經 93.7%、第二劑 87.7%、基礎加強劑接種率 0.8%、追加劑接種率 73.3%，第二次追加劑接

種率已經達到 11%。我國在接種涵蓋率上，已達到世界衛生組織全球 COVID-19 疫苗接種策略於 2022 年中 70% 人口完整接種疫苗的目標；在完整接種基礎劑涵蓋率超過 85%，與新加坡、中國、南韓、越南、紐西蘭等國家相當，並超越美國、澳洲、加拿大、德國、馬來西亞、日本等國家；追加劑每百人接種數僅次於智利、日本。

經費執行部分，截至本年 9 月 30 日止，COVID 疫苗採購等相關經費執行約新台幣 498 億元，包括疫苗採購約 435 億元（包含疫苗費、冷鏈物流配送、接種處置費、針具、預防接種受害救濟金等）及施打作業費約 63 億元。

因應邊境逐步開放，國內會開始逐步鬆綁各項社區管制，未來本部將持續掌握疾病流行趨勢，透過相關配套措施延緩疫情傳播，並視疫苗最新發展及國外疫苗施打狀況與因應作法。目前正評估將 18 歲至 49 歲的成人納入次世代疫苗追加劑接種，這個昨天已經宣布，可以準備開放這部分，也能夠積極維護國民健康。

本部承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報告。

王部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經濟部就今天的議題簡單補充，因為疫苗審查的專責機關是衛福部，本部是企業的窗口，所以對企業提出疫苗的意見，本部會統整相關的資訊和訴求之後，轉由衛福部進行相關的審查，扮演好企業跟政府之間的橋樑。

衛福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於去年 5 月 28 日公布「地方政府或企業申請 COVID-19 疫苗專案輸入流程」，提及相關的申請案應該怎麼樣以書面向衛福部提出等，其中企業要優先自用比例或數量，應於申請執行計畫書中敘明。

本部自 110 年 6 月 1 日起擔任產業疫情服務窗口，指定專人及專線電話，提供企業相關諮詢。110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22 日這段期間，總共接到 37 件諮詢，其中 18 件係詢問疫苗輸入的相關問題、19 件係施打疫苗的建議。我們都把這個資料轉送衛福部，也告訴廠商怎麼樣聯繫，經濟部當時就是扮演這樣一個橋樑的角色。

以上做簡單的說明。

主席：跟委員會報告，待會兒王部長 10 時要離開，由陳政務次長接替。

現在開始進行詢答，作以下宣告：每位出席委員發言時間為 8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每人發言時間為 5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今天上午 10 時整截止登記發言。

現在依順序請登記第一位的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9 時 22 分）與會各單位首長及官員、立法院各位同仁、各位媒體記者女士及先生。先前審計長接受立委的質詢，說高端疫苗在平均價格左右，介於莫德納、BNT 及 AZ 疫苗之間。媒體報導近期有 60.1 萬高端疫苗報廢，價值差不多 5 億元。審計長，媒體這樣的報導有沒有錯誤？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是不是請衛福部回答？

林委員德福：部長，這有沒有錯誤？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疫苗的單價我不能……

林委員德福：不能講？

薛部長瑞元：對。

林委員德福：這麼秘密？

薛部長瑞元：是合約要求的……

林委員德福：這實在是，全世界大概只有我們中華民國……

薛部長瑞元：全世界都是這樣。

林委員德福：都是這樣？全世界都在公開，只有你們所有的疫苗都是要保密 30 年。如果按照現在的趨勢，高端疫苗在 2022 年 11 月保存期限到期後報廢的數量，是不是高達 181 萬劑？有沒有？

薛部長瑞元：應該沒有到這樣子。

林委員德福：沒有喔？

薛部長瑞元：約一百多萬劑可能會有。

林委員德福：一百多萬劑，多到多少？你告訴我。

薛部長瑞元：以目前的資料來看，已經報廢的差不多是一百二十幾萬劑。

林委員德福：一百二十幾萬劑而已？

薛部長瑞元：對。

林委員德福：那其他的六十幾萬劑呢？

薛部長瑞元：還沒有屆期，還可以施打。

林委員德福：還沒有屆期，到 11 月，是不是？所以 11 月還有差不多 60 萬劑，是不是這樣子？

薛部長瑞元：其中有 15 萬是捐贈出去的。

林委員德福：我知道，捐了索馬利蘭 15 萬劑，等一下我就要跟你算那個數字。本席換算之後，高端平均每劑價格 832 元，那請問衛福部和審計部，對於高端疫苗報廢數量及報廢總金額，你們有沒有什麼看法？部長有什麼看法？

薛部長瑞元：疫苗的採購本來就是在前，我們寧可讓大家打完之後有剩餘，也不能……

林委員德福：所以大家不敢打，就讓它報廢？

薛部長瑞元：不是不敢打。

林委員德福：因為 EUA 沒有做三期，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但它通過我們國內的 EUA，是合法的。

林委員德福：那為什麼到日本去，大家還要做 PCR、要自費，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這是日本在邊境上的考量。

林委員德福：單只有他們而已，其他國家都讓我們通關？

薛部長瑞元：我們有調查，71 個國家中，有 49 個國家其實是沒有在看疫苗的。

林委員德福：有的是已經開放了。

薛部長瑞元：對。

林委員德福：但人家有的更嚴謹，當然他們就是要以做 PCR 等……

薛部長瑞元：沒有，現在都是往開放的方向。

林委員德福：我再請教，依照衛福部公開的疫苗接種統計資料，到 2012 年 10 月 3 日，高端疫苗接種總共使用 304 萬劑，再加上索馬利蘭的 15 萬劑，帳面上高端使用了 319 萬劑。那為何審計部的報告，高端疫苗耗用數量卻有 448 萬劑，中間落差達 129 萬劑，到底是什麼原因？

薛部長瑞元：是這樣子，其中還有 15 萬劑是耗損，所謂的耗損就是，如果供 10 個人施打，打了 5 個人，剩下 5 個就……

林委員德福：所以耗損的也不少？15 萬劑，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差不多 15 萬劑。

林委員德福：未來要再報銷的話，要是 11 月底都沒有人打，還要報銷多少，你告訴我。

薛部長瑞元：總共來講，以目前的估計，全部的話大概會是就屆效不能打，必須要報廢……

林委員德福：還有多少萬劑？

薛部長瑞元：大概 170 萬劑左右。目前的話，一百二十幾萬劑是已經屆效銷毀的……

林委員德福：有一百二十幾萬劑要銷毀？

薛部長瑞元：不，一百二十幾萬劑是已經銷毀的。

林委員德福：一百二十幾萬劑全部都是高端疫苗？

薛部長瑞元：我們現在只談高端，如果說全部的疫苗……

林委員德福：只有高端，已經銷毀一百二十幾萬劑，那上次報的數字怎麼只有 60.1 萬劑？

薛部長瑞元：因為它的效期還沒到。

林委員德福：所以現在效期到了，又報廢一百二十幾萬劑。那也差不多，上次 5 億，現在變 10 億，是不是這樣子？

薛部長瑞元：因為單價我不能洩漏。

林委員德福：對啦！但算起來差不多就是 10 億以上，後續還有。國人都非常關心，希望衛福部要公開透明。請問衛福部、審計部，就高端疫苗實際報廢的數量及金額，到最後要是民眾都不敢打，到底它要報廢多少、耗費多少金額？部長也要提一下，讓大家瞭解啊！

薛部長瑞元：剛剛我已經跟委員報告過屆效的可能會有多少，至於單價我不能透露。

林委員德福：單價不講，那要是報廢的話，是不是 180 萬劑以上？

薛部長瑞元：所謂屆效而必須要銷毀的，沒有到 180 萬劑。

林委員德福：那是多少萬劑？

薛部長瑞元：最多大概是 170 萬劑吧！

林委員德福：差 10 萬劑就對了。170 萬劑，算起來的價格也要三分之一左右，我們買 500 萬劑花四十幾億，所以其實也差不多是十幾億，等於報廢的有三分之一，有十幾億金額的部分要報廢。部長，對比國外的疫情走在我們前面，許多先進國家的防疫措施都已經解除，不強制民眾戴口罩、量體溫。我們 10 月 13 日即將解封，民眾希望逐步回復正常的生活，本席支持提高防疫韌性，而 112 年防疫公務預算又編了 845 億元，讓民眾不免聯想到政府是不是浮編預算，或者把

防疫的預算挪作他用，假借慰勞防疫有功人員，實際上卻是舉辦歌功頌德的防疫慶典等，變相操作選舉，會不會這樣？因為初選之後，接著也有大選啊！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所有的預算編列以及執行都是在立法院的監督之下，所以……

林委員德福：監督之下？但有很多預算你們都說是秘密、要保密 30 年，這在全世界是最大的笑話！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那個不是保密 30 年，那是保存 30 年。

林委員德福：保存 30 年？

薛部長瑞元：對。

林委員德福：不是保密 30 年？

薛部長瑞元：不是保密 30 年。

林委員德福：保密多久？你告訴我。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目前我們取得廠商的同意，所以我……

林委員德福：保密多久？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高端及 AZ 的話，是保密 5 年。

林委員德福：保密 5 年？

薛部長瑞元：是。Novavax 是保密 7 年。

林委員德福：Novavax 是保密 7 年？

薛部長瑞元：對。BNT 是 10 年。

林委員德福：10 年。所以這 10 年、7 年、5 年內都不能公布它的價錢，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是。

林委員德福：這個實在是……

薛部長瑞元：這個契約、合約的保密約定就是這樣子。

林委員德福：全世界有這樣的國家？

薛部長瑞元：全世界都是這樣子。

林委員德福：審計部，審計長，你們有沒有作為？你告訴我。這個不能公開。買那麼多疫苗，浪費那麼多，它又沒有做 EUA、第 3 期，而且中間有 9 次重訊，就是重大的訊息，前後整個股市都很大的波動，已經送到檢調單位，檢調單位也沒有作為，9 次哦！金管會已經送出去了，所以人民打一個大問號。我們不是不支持國產，而是因為沒有做第 3 期的測試就給 EUA，而且到現在為止幾乎老百姓是不信任的啦！

薛部長瑞元：報告委員，有人是不信任，也有人信任。

林委員德福：有人信任？

薛部長瑞元：對。

林委員德福：所以我們出去國外還要做 PCR，這個就是信任，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那個是兩件不同的事情，我們認為這個疫苗是可以提供給我們的保護。

林委員德福：我再請問衛福部，之前缺貨的清冠一號、清冠二號及接下來治療流感的藥品，相關儲

備工作有沒有到位？

薛部長瑞元：目前都準備好了……

林委員德福：都準備好了。明年的供貨是不是會充足？會不會？

薛部長瑞元：委員講的是清冠，還是流感？

林委員德福：清冠還是不夠？

薛部長瑞元：我說委員問的是清冠，還是……

林委員德福：清冠一號、二號及流感疫苗夠不夠？

薛部長瑞元：清冠的部分，當然，廠商持續在製造當中。流感的部分，藥物是夠的。

林委員德福：部長，10月13日邊境解封，根據衛福部在立法院的答復，外國旅客來臺確診，醫療費用要由我們政府負擔。為了避免道德風險，本席希望1個月以後、也就是11月13日要檢討該政策，不應該由政府支付國外旅客醫療費用，應該要求國外的旅客入境前要購買醫療保險以分擔風險，部長，你的看法呢？

薛部長瑞元：我們的看法是，開始的時候可能大部分是國人……

林委員德福：1個月，你評估以後……

薛部長瑞元：1個月或2個月，我們可以來討論。

林委員德福：我認為這個一定要訂，為什麼？他們進來以後，本身有染疫，憑什麼我們政府要幫他們負擔全額的費用？要是今天他們有保險，我相信這件事情就可以避免，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當然是可以這樣子來設……

林委員德福：1個月以後，你提出來這些國外旅客進來需要買保險，有沒有問題？

薛部長瑞元：報告委員，是不是可以再長一點的時間？

林委員德福：再長一點？

薛部長瑞元：因為買保險要有一些配套措施……

林委員德福：因為我認為這是我們全民繳的血汗錢，錢要花在刀口上，今天要去別人的國家，本身當然要負擔一些風險，要保險嘛！對不對？不能說我去你的國家，我染疫了，結果費用都是你的國家來幫我支應。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如果他在國外就保的話，當然是最好，但是我們的邊境就必須要去查核他有沒有保險，當然也可以沒有保險，進來國內再買……

林委員德福：給你50天，還是2個月？

薛部長瑞元：2個月好了。

林委員德福：我請教你最後一個議題，本席認為既然政府決定要與新冠病毒共存，讓民眾回到正常的生活，疫情指揮中心就應該要訂出退場的時間，因為前指揮官陳時中還曾說新冠病毒改列為第四類傳染病，實施時間可能落在7月中，但是因為他跑去選舉，此事就不了了之。本席要請問，疫情指揮中心退場的時間為何？新冠病毒何時改列第四類傳染病？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目前來看，我們還在一個……

林委員德福：高峰期，我知道啊！

薛部長瑞元：對，所以……

林委員德福：但是你要解封了，10 月 13 日啊！

薛部長瑞元：那是境外，但是國內的疫情算是在高峰期，還是需要密切的注意。

林委員德福：還要密切注意？

薛部長瑞元：對。指揮中心是否要降級或裁撤，我想應該也要看一下疫情的演變，有一些收尾的事情……

林委員德福：每日感染新增人數降到 2 萬、3 萬呢？

薛部長瑞元：這個還是要看。

林委員德福：還要看到明年 6 月底，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最多大概就是 6 月。

林委員德福：5、6 月？

薛部長瑞元：最多啦。

林委員德福：最多到明年的 5、6 月？

薛部長瑞元：也許更早一點。

林委員德福：其實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既然要開放邊境，後面的配套就是要做，但是你們有訂出處理的七大任務，還不想退場，實際上這七大任務現在都在行政體系裡面，不應該由衛福部疾管署來負責，尤其對於防疫指揮中心，大家都是打一個大問號，你們藉著這樣來操作，我認為這個配套一定要做出來，而且讓人民很清楚地瞭解。部長，你的看法呢？

薛部長瑞元：這個部分其實是很難去訂一個非常明確的客觀標準……

林委員德福：要不然你現在邊境解封啊！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邊境解封是邊境解封，因為邊境感染的人數其實是不多的，但是國內目前還在高峰期，還是要能夠因應。

林委員德福：部長，其實有陳報的只有差不多一半而已，真正的黑數一大堆啦！我相信你很清楚。

薛部長瑞元：所以委員的意思就是會比目前的情況更嚴重……

林委員德福：所以你們很多配套該講清楚，要說明白啦！以上，謝謝。

薛部長瑞元：謝謝委員。

主席：報告委員會，因為今天登記發言的人比較多，請大家儘量控制時間，謝謝。

請吳委員秉叡發言。

吳委員秉叡：（9 時 37 分）部長早。現在外面對於保密年限，還是公文的保存年限、檔案的保存年限，常常搞不清楚，你是不是可以很清楚地在這邊講給大家知道？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報告委員，所謂公文的保存年限是依照行政院頒布的手冊去訂的，最長是 30 年，它指的是 30 年內這個公文不能銷毀，這是所謂的公文保存年限。保密期限是根據我們跟疫苗廠商簽訂的合約，有多少的時間之內我們不能對外來講，時間到了，當然就可以解密。我剛剛已經跟上一位質詢的委員報告過了，高端、AZ 是 5 年，也就是說，執行完畢後 5 年不能洩

密，Novavax 是 7 年，BNT 是 10 年。所以這兩個是不一樣的。

吳委員秉叡：也就是說，你剛剛講的這些年限如果到了，你就可以把合約裡面的價錢公開了？

薛部長瑞元：是。

吳委員秉叡：請問剛剛有委員說全世界只有臺灣這樣搞，事實上，保密合約存在很多契約裡面。

薛部長瑞元：對。

吳委員秉叡：我們是學法律的人，像他說的是事實嗎？全世界只有臺灣在這樣搞？

薛部長瑞元：全世界的合約都是這個樣子。

吳委員秉叡：所有的疫苗採購合約都有這個規定？

薛部長瑞元：是。

吳委員秉叡：所以其他國家也沒有辦法去公布，如果他們有遵守合約的話，也不會去公布採購的價錢。

薛部長瑞元：對，合約的當事人一定不能公布，其他用猜的，那個我們沒有辦法。

吳委員秉叡：也就是說，你剛剛講的那些採購合約的年限如果到了，價錢的部分就自然解約了，這個做法是跟全世界一樣的，沒有什麼特別之處？

薛部長瑞元：是。

吳委員秉叡：要講清楚，常常有人拿這個「黑龍繞桌」、「竹篙兜菜刀」來講。

第二個，剛剛也有人講疫苗銷毀了那麼多，是超買、浪費錢。我們臺灣到目前為止銷毀疫苗的比例大概是多少？

薛部長瑞元：目前到 9 月份的時候，總共銷毀的劑數差不多 400 萬劑，含各種的疫苗，大概 6%。

吳委員秉叡：全世界你知道的這幾個主要國家所銷毀的比例大概是多少？

薛部長瑞元：也有 10% 的，有一些大概沒有公布，大部分都沒有公布是多少。

吳委員秉叡：10% 有哪些國家？講來聽聽看有哪些國家。

薛部長瑞元：美國的部分已經屆效的是 11.9%。

吳委員秉叡：美國是 11.9%，將近 12%？

薛部長瑞元：對。另外德國大約是 3.6%，這是比我們少一點，加拿大 AZ 是銷毀購買量的一半以上。

吳委員秉叡：所以要講清楚，不然會誤會，當時是賣方市場，我還記得當時所有的立委不分黨派都要求衛福部要趕快採購，而且為什麼要有 EUA，就是不用經過三期，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它沒有完全完成三期。

吳委員秉叡：因為所謂的三期是美國藥物的標準，你要照它的期限做，要經過三年以上的時間，從 COVID-19 到現在也還沒到三年，所以怎麼會有人講說我們的國產疫苗 EUA 沒有經過三期，本來就是沒有經過三期才需要 EUA，EUA 就是一個特別的規定，准許在緊急狀況下所使用的特別制度，不是這樣嗎？

薛部長瑞元：是這樣的，而且跟委員報告，疫苗我們不可能打完再買，必須在事前要搶購進來，這中間當然沒有辦法估算得那麼準，所以發生屆效需要報廢的狀況一定是避免不了。

吳委員秉叡：比如今年的預算，你還有準備要買疫苗，後面還有要繼續採買更新世代或不足量的疫苗，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是，當然我們必須要有這種準備。

吳委員秉叡：是，就你剛才講，我們現在還在高峰、高原期，未來怎樣還是不可知，但是你一定要有準備來等待它，而不是到時候發生了，現在叫你解封、解散，改天如果疫情有什麼變化，他要不要負責？所以要做這些決定時，你要審慎，我不是要干涉你們專業做的決定，我只是說要做這些決定之前，要審慎考慮諸多事情，不是只有單方面一個想法。

薛部長瑞元：是，一個負責任的政府本來就是應該這樣子，考量各種不同變化的可能性，來做最好的判斷。

吳委員秉叡：好，去年也好，今年初也好，疫苗在更早的時候是賣方市場，我剛剛有講，我記得當時都是在搶購。

薛部長瑞元：到目前都是賣方市場。

吳委員秉叡：請問現在已經是買方市場了嗎？

薛部長瑞元：也沒有，還是賣方市場。

吳委員秉叡：還是在缺貨？

薛部長瑞元：因為現在都已經進入到次世代了，目前廠商製造的量還不足以應付所有想要買的人，所以現在仍然是賣方市場。

吳委員秉叡：原來那個世代的，我們不買了，我們要買次世代的。

薛部長瑞元：當然是這樣子，因為病毒的變異株一直在演化當中，我們希望能夠是最有效的。

吳委員秉叡：所以你要讓大家知道清楚，因為我們現在需要買的是最先進、符合現在病毒變異株所使用的疫苗，就是次世代的疫苗，現在仍然是賣方市場，不是說我有錢就買得到。

薛部長瑞元：沒有錯。

吳委員秉叡：因為現在大家對疫情已經比較沒有恐懼心理，就常常會用平常的狀況去想現在的狀況，但是你們專業的人可不能這樣。

薛部長瑞元：對，我在這邊也要呼籲，我們國內的疫情現在仍然處於高點，所以大家也不宜太過鬆懈。

吳委員秉叡：對，另外我遇到這個問題，但是我沒有查證，我在我的選區新莊常常有選民跟我表達說他要打高端，但不容易找得到高端。很多人願意打國產疫苗，像我自己前面兩劑是 AZ，後面兩劑是高端，我要打高端是我的自由選擇，國家也沒有強迫我要打哪一種，是我選來選去，我覺得高端好，所以是我的自由意願選擇打高端，問題是有一種狀況，照理來講高端有剩，為什麼有的地方不容易找得到高端來施打？是通路有問題嗎？

薛部長瑞元：其實我們對各個縣市都已經配送下去，根據我們的資料，高端還是有剩餘。

吳委員秉叡：現在他們沒有要找政府打，他們是要去診所打，有打高端的診所不多。

薛部長瑞元：這部分的話……

吳委員秉叡：通路是不是可以加強一下？

薛部長瑞元：我們來督促各縣市的政府要把資訊揭露公開，哪些地方是可以打得到。

吳委員秉叡：可不可以跟醫師公會和這些診所的協會多聯繫？

薛部長瑞元：可以。

吳委員秉叡：我覺得讓人民有選擇權，這是民主國家理所當然的事情。

薛部長瑞元：是。

吳委員秉叡：我想打高端的人，你管我將來會有什麼結果，我就是希望打高端。如果我找不到高端，有的人就會說那我不打了，或是因為他覺得別的疫苗副作用比較強，打了可能會發燒、發冷或頭痛等等一點點短期的症狀，他也不要，我的同溫層聽到的是說高端最沒有副作用，很多人想打高端就找不到診所，也不容易找到哪個診所有在打高端，所以這個東西會剩，跟通路有沒有通暢，可能多少有點關係。

薛部長瑞元：這個我們在再來加強努力，跟委員報告，我本人也是打四劑高端，我有我自己的考量。

吳委員秉叡：因為就我所知道，我也問過醫生，當然我問的那個醫生也不一定是疫苗方面的專家，就是一般的醫生，他說高端不錯，副作用最少，的確有這樣的意見在裡面。

薛部長瑞元：是，因為它是次單位蛋白的疫苗，已經有很長遠的歷史，我都可以確定說它的副作用比較少。

吳委員秉叡：我覺得我們衛福部從 COVID-19 發生到現在，非常非常的辛苦，其實剛剛前面的委員說希望早一點解除指揮中心，或許他的用意是不要讓你們這樣繼續一直辛苦下去，所以從某一個角度來講，在我來看，你們真的都非常辛苦，在這將近 1,000 多天，大家這麼認真，可以說不眠不休，連過年都沒得休假，在這樣的狀況下這樣的努力，希望能夠把你們的訊息更正確的傳達，不要讓社會對你們有誤解，否則政府這麼努力在做這件事情，全世界都公認成績這麼好，卻被扭曲了，就實在太可惜了。

薛部長瑞元：是，謝謝委員的勉勵，我們還是負責任地來處理事情。

吳委員秉叡：加油，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9 時 47 分）先讓薛部長休息一下，我先請教經濟部王部長一句話，有媒體報導，但是你們一直不敢確認，聽說你下禮拜要去華府談有關於美國在推動的晶片法案以及供應鏈的事情，有沒有這個事情？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不是這樣的事情。

賴委員士葆：那是什麼事情？講一下好不好？在這裡只能講實話。

王部長美花：我們有一個臺灣形象展，是首次在 DC 舉辦，其餘到時候會再跟各位做說明。

賴委員士葆：所以是去參加形象展，不是去跟美國談晶片法案，是這樣子嗎？

王部長美花：不是談晶片法案，不是。

賴委員士葆：不是談晶片法案，也不是談美國供應鏈的事情？

王部長美花：其他的事情，我想在適度可以公布的時候，我們會跟大家說明。

賴委員士葆：但是確定不是談晶片法案。

王部長美花：不是的。

賴委員士葆：謝謝，請回。再來，我看審計部的報告有提到，審計部對 EUA 是有意見的，說不夠透明。請問審計長，對嗎？你們的報告有寫，要不要講一下 EUA 的部分有什麼問題？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剛剛有報告過，說這部分因為大家很緊急，但是做了以後，希望能看看歐美是怎麼做，我們有提出相關意見。

賴委員士葆：所以我們做得不夠好、不夠透明是不是？白話文是這樣講。吳署長，EUA 是你一手主導，黑箱作業，在月黑風高的時候給它硬過了。我看了你們的報告，對於很多委員的意見，高端都沒有去管它欸！最少 5 位以上，21 位委員，18 位贊成，贊成者中 15 位是有條件的贊成，好幾位委員說要高端規劃做第三期，到現在沒有做，署長要不要回答一下？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吳署長說明。

吳署長秀梅：報告委員，那時候我們說的有條件就是相關的附款，高端在今年 7 月 27 日已經有繳交相關的資料。至於第三期的臨床實驗……

賴委員士葆：後來報告你不是退了嗎？

吳署長秀梅：我們是要它補資料，因為大家還希望看到像重症、年長、死亡的接種不良率。

賴委員士葆：到現在還在補件中嗎？

吳署長秀梅：對，因為補件期限就是 2 個月。

賴委員士葆：還沒有到？

吳署長秀梅：還沒到。另外第三期臨床實驗，其實在聯合國的「團結試驗」是一直在執行。

賴委員士葆：我們請三位長官看一下簡報，高端現在才在 WHO 的幫助下做第三期，要做到 2023 明年度的 9 月，還有 1 年的時間，結果現在是 BA.5，做出來要幹嘛？這報告做出來已經沒有用啦！

吳署長秀梅：因為它其實屬於次單位蛋白疫苗，我們可以去評估在身體裡面除了中和抗體以外它還有 T cell，對我們身體的保護一樣是……

賴委員士葆：可是現在是 BA.5，大家討論次世代疫苗啦！請問你，它現在還在第一代是嗎？

吳署長秀梅：對，它現在在「團結試驗」。但是相關的評估如果早一點出來，我們還是可以看到一定的效益。

賴委員士葆：高鐵已經開到臺中了，結果你還在臺北晃啊晃啊！回過頭來看審計部的資料第 2、3 頁，很清楚地疫苗總共買了 434 億元，對吧？審計長的報告是這樣，如果有錯的請糾正喔！採購的劑量 6,841 萬劑，對嗎？我算起來一劑平均 634 元，薛部長，這個數字對嗎？平均一劑 634 元。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的數學很好。

賴委員士葆：認真去算，這個小學生都會。高端至少 800 元，這是陳時中在當衛福部長時親口說的。有人說 10 劑裝的算下來一劑 810 元，單劑裝的 881 元。OK，我們算高端約 850 元的話，比平均價格貴了 34%；如果以高端價格 800 元算的話，比平均價格貴了 26%。也就是說高端吃定臺灣的百姓了，最少貴三成，數據會說話，你先不要急著回答。其他的 AZ、莫德納、BNT 都有做第三期試驗，高端到現在還沒做第三期，說它有多棒、多好，就是因為你打 4 劑，所以她才當部長的。這是政治打疫苗！沒關係，我尊重你。

薛部長瑞元：委員確定嗎？是這樣確定可以當嗎？

賴委員士葆：沒關係，我尊重你，我尊重你講話、尊重你打疫苗，你也要尊重我講話。按照審計部的資料，高端的價格貴三成，全世界不到 10 個國家承認，目前只有 8 個國家承認。到日本去還要花 3,500 元附 PCR 證明，高端股價漲了幾百億，「吃人夠夠」，結果衛福部薛部長剛才一路替高端護航。高端是不是你的太上衛福部啊？是你阿公嗎？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高端的股價還是什麼，跟我一點關係都沒有，我也不 care！

賴委員士葆：我不跟你講股價，是講疫苗價格。八百多元這個確定啊！

薛部長瑞元：八百多元這個，依照合約是沒有辦法對外洩漏的。所以我不知道委員……

賴委員士葆：對，我知道。但是你們陳部長已經公開承認，是八百元以上，比這個還多。

薛部長瑞元：我沒有收到這個資訊，關於陳部長有公開講。

賴委員士葆：有！你 google 一下，陳時中說平均價格 750 元，高端比這個還貴，他就是這樣講的。人家公布差不多 800 元至 881 元，你們沒有否認喔！

薛部長瑞元：平均價格是所有疫苗的平均，就如同剛剛委員一開始講的說現在平均是多少……

賴委員士葆：平均 630 元嘛！很簡單，審計長，我們買了 500 萬劑高端對不對？

陳審計長瑞敏：對。

賴委員士葆：花了多少錢？

陳審計長瑞敏：這個不知道。

賴委員士葆：花四十幾億元，什麼不知道！這公開的資料，除起來一劑就是 800 元以上啊！給你算八百元也是超過平均百分之二十幾。什麼不知道，你都看到了不敢講而已，你是審計長比他大，沒有比他小，不要嚇成這樣！買 500 萬劑付了四十幾億元，一劑就是 800 元，這很簡單為什麼不敢講？AZ 很便宜，就是因為高端這麼貴把平均拉高了，變成 634 元，陳時中對外說平均 750 元。如果按照審計部的資料一劑平均 634 元，高端最少 800 元，這樣就是貴 26%；用 850 元算，就是貴 34%。而且打了還不能出國喔！這東西薛部長不用去辯論，數字會說話，不要把高端當作你阿公啦！

薛部長瑞元：剛剛委員說的平均價格就不一樣了。

賴委員士葆：什麼不一樣？

薛部長瑞元：剛剛委員講的兩個價格就不一樣了。

賴委員士葆：什麼不一樣？

薛部長瑞元：因為你剛剛講陳部長講的……

賴委員士葆：陳部長講 750 元；審計部講 634 元。

薛部長瑞元：那就不一樣啦！

賴委員士葆：我用審計部講的，對你們客氣啊！我用審計部的資料，是有公信力的。陳時中隨便講講，他講 750 元就是想講高端沒有這麼貴，意思是這樣。護航高端到這種程度，把高端當作阿公，因為他要選臺北市長，你沒有要選舉，要當我們部長啊！

薛部長瑞元：我沒有要選舉。

賴委員士葆：不要急，一起看簡報下一頁。護到這種程度，陳時中當指揮中心指揮官，AZ 冷藏保存 6 個月、莫德納保存 9 個月、BNT 保存 9 個月，高端沒有保存期限？這個很清楚，回到簡報第一頁，買進 500 萬劑，我查了到 10 月 4 日打了 305 萬人次，展延多次，已經展延第 3 次了對不對？如果有講錯吳署長可以更正，展延幾次了？

薛部長瑞元：應該有 3 次。

賴委員士葆：3 次了！為什麼要一直展延？

薛部長瑞元：因為它的安定性的測試……

賴委員士葆：因為它比較偉大，是你阿公才這樣子？

薛部長瑞元：所有疫苗都是這樣子，一致的標準。

賴委員士葆：好，我就給你算 850 元，500 萬減掉 305 萬，其中 6 月起展延還有 171 萬劑是 11 月到期，請問下個月到期還要展延嗎？

薛部長瑞元：沒有了。

賴委員士葆：確定沒有？

薛部長瑞元：對。因為現在差不多有 100 萬劑已經屆期銷毀了。

賴委員士葆：有人在猜，為了選舉可能又要展延。

薛部長瑞元：沒有。

賴委員士葆：小心喔！這就像吃的東西，到期日到了你卻另外貼一個東西上去，這是要罰 6 萬元到 2 億元的，但你們卻一直給它展延，然後也一直說它很讚！很讚！

薛部長瑞元：這是有條件的……

賴委員士葆：條件就是因為它是高端……

薛部長瑞元：所有的疫苗都是這樣，不是只有高端。

賴委員士葆：其他的疫苗沒有展延啊！

薛部長瑞元：有。

賴委員士葆：哪一個？

薛部長瑞元：我們會把資料再提供給委員。BNT、莫德納都有展延。

賴委員士葆：他們只有展延 1 次，沒有人展延 3 次啦！

薛部長瑞元：要看它的資料。

賴委員士葆：其他最多就展延 1 次，高端卻展延 3 次，甚至可能有 4 次，這實在讓人質疑你們怎麼

對高端這麼好！

最後一句話，請問次世代疫苗已經採購 3,500 萬劑，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是有 3,500 萬劑的合約……

賴委員士葆：還沒到？

薛部長瑞元：對，其中要履行的，明年度是 1,500 萬劑，今年的話，應該還有差不多 500 萬劑到 700 萬劑的額度。

賴委員士葆：好，我就問你一句話，會不會採購高端？

薛部長瑞元：我們沒有這個打算，因為它也沒有次世代的疫苗。

賴委員士葆：但它 9 月 1 日開記者會宣布，表示它可以做次世代疫苗，效果可以對抗 BA.4、BA.5，但其實驗人數只有一百七十幾人，卻大刺刺在講這個報告。

薛部長瑞元：等做出來再說。

賴委員士葆：所以目前不買？

薛部長瑞元：沒有，我們目前沒有這樣的規劃。

賴委員士葆：好，我會盯著看。謝謝。

薛部長瑞元：好。謝謝。

主席：請沈委員發惠發言。

沈委員發惠：（10 時 2 分）部長好。剛才部長提到，關於這個契約裡面採購價格的保密條款，也就是說，目前針對各個品牌疫苗的採購價格，事實上是不能公布的，對不對？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是。

沈委員發惠：為什麼剛才委員提到這牌價格比那牌高多少，這牌比那牌價格之後是算多少？你可以拿出東西來反駁他嗎？

薛部長瑞元：因為實際價格是必須保密的，所以我沒有辦法用實際價格來……

沈委員發惠：所以就只能任人說了，比方說他可能會說為什麼你們要買得比別人貴 1,000 元？所以就是自己說這個價格是多少，然後口口聲聲說高端是你阿公還是誰嗎？高端有無內線交易？把高端送檢調等等。

薛部長瑞元：我不姓高，所以不會是我阿公。

沈委員發惠：所以我覺得談這個疫苗採購的過程，我們應就事論事，國民黨團開記者會說我們的疫苗價格要保密 30 年，部長請講清楚，疫苗要保密 30 年嗎？

薛部長瑞元：我今天已經講了，廠商同意我們揭露的，高端及 AZ 是 5 年、Novavax 是 7 年、BNT 是 10 年。

沈委員發惠：如果我們違約、不理他們，比方說立法院要你們公布你們就公布，可以嗎？

薛部長瑞元：不能這樣。

沈委員發惠：否則會如何？

薛部長瑞元：違約時會被要求損害賠償，更嚴重的是……

沈委員發惠：未來就買不到了。

薛部長瑞元：對，甚至現在的還有可能會被中斷。

沈委員發惠：如果違約，比方說立法院大家一直逼你說出來……

薛部長瑞元：為了國家的利益，我們還是要遵守合約。

沈委員發惠：如果公布了會如何？第一個，要付違約金、付出高額的賠償。

薛部長瑞元：對。

沈委員發惠：第二，未來 BNT 我們可能就買不到。

薛部長瑞元：而且全世界的廠商會對跟中華民國簽定合約……

沈委員發惠：是啊！這是很簡單的商業道理啊！

再來，為什麼說要保密 30 年？

薛部長瑞元：那是文件的保存 30 年。

沈委員發惠：是公文保存 30 年。

薛部長瑞元：是。

沈委員發惠：是公文要保存 30 年，結果拿到這裡卻說這個價格要保密 30 年？

薛部長瑞元：沒有，這是兩回事！

沈委員發惠：剛才還有委員說，你為什麼跟人家簽約還要保密？全世界只有臺灣這樣子，只有中華民國政府說價格不能講，其他國家都可以講嗎？

薛部長瑞元：全世界都是一樣。

沈委員發惠：全世界任何國家對這些廠商採購，他們都要求保密價格，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是。

沈委員發惠：那為什麼可以睜眼說瞎話，說只有臺灣中華民國政府這樣？只有陳時中、薛瑞元是混蛋，是這樣嗎？

薛部長瑞元：絕對不是這樣。它的合約是全世界通用的合約。

沈委員發惠：我想這個要講清楚，不能積非成是，在這裡也不讓你講話，自己卻一直在那邊講。

再來，審計部的報告提到，我們沒有扶植本土的廠商，我們的預防接種、疫苗研發能力較其他先進國家來得低。可是我們扶植廠商的結果就是要被送檢調？然後不讓你講話，甚至罵說高端是你阿公，這樣誰還敢扶植國產的疫苗？今天我看了審計部的報告，你們提出了重要的審核意見，這個內容跟 8 月 9 日國民黨團開記者會裡面講的每一點幾乎都一樣，我是因為今天早上才拿到你的報告，不然我會把它輸入現在最流行的論文比對系統，屆時不曉得是國民黨團抄襲你們還是你們抄襲國民黨團？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會把我們的審核情形放在中央政府 110 年度總決算……

沈委員發惠：沒有啦！我說的是今天的這份報告，就是疫苗採購相關執行情形的報告。

陳審計長瑞敏：這個都會公開在這裡，也會公開到我們的審核報告裡面。

沈委員發惠：你們的第五點提到疫苗接種計畫未能汲取外國經驗，審計長，COVID-19 這個百年疫

情，哪一個外國有經驗？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的意思是這樣的，即這是一種提醒。

沈委員發惠：可是你這裡說「未能汲取外國經驗」奇怪！COVID-19 哪個外國有經驗？此外，你的報告還說，國外疫苗採購契約內容跟政府採購契約範本規範有別。當然有別，所以才有特別條例啊！若按照國內採購契約去買疫苗，可能一劑都買不到，到時候又罵陳時中，這是在擋疫苗，所以才要用國內的規範。

陳審計長瑞敏：所以我們才說在傳染病法裡面訂定……

沈委員發惠：話都是你們在說。此外，這也提到了部分庫存疫苗可施打期限短暫，請問，疫苗的施打期限是我們政府的責任嗎？我可以去便利商店說，賣的這個麵包保存期限怎麼只有 5 天？為何不做保存期限 1 年的麵包？結果這個你卻將其寫在裡面！

陳審計長瑞敏：這個也是一種提醒。

沈委員發惠：提醒政府這些疫苗的保存期限太短了嗎？

陳審計長瑞敏：提醒相關機關，像疾管署，此時它就會鼓勵民眾儘量來施打，所以這是我們一個善意的提醒。

沈委員發惠：提醒什麼？提醒政府去要求疫苗廠商延長它的施打期限嗎？

陳審計長瑞敏：儘量用各種方式鼓勵民眾來施打。

沈委員發惠：剛剛國民黨委員在質詢時提到你們要儲備啊！既然要儲備，卻又罵你們為什麼銷毀那麼多；要你們超前部署，卻又罵你們買太多，搞得大家的頭腦實在很混亂。今天疫苗這種狀況，我在這邊講一句話，這種狀況就跟在急診室打醫師是一樣的狀況，國內疫苗發生這麼嚴重的事情，衛福部、防治中心和指揮中心這麼多人在那邊努力，你在外面被人用刀砍，醫生在急救，結果你卻進來罵、還打醫生！害死這些人的是中國進來的病毒，你不去說是病毒害死人，是病毒害死人，不是急診室的人員害死人！這種情況人民都看在眼裡，那個時候說買不到疫苗、買不到疫苗，罵政府說臺灣人的命也是命，你現在有疫苗就要買，任何現貨都要買。大家還記不記得這句話？有現貨就買！然後現在說你為什麼那麼多，買那麼多最後卻銷毀。這個前後邏輯混亂，為了什麼？為了抹黑政府而已。

AZ 剛進來的時候，那時候臺灣只有 AZ 可以打，一堆人說 AZ 副作用多少、AZ 打死多少人，臺北市長的太太自己當醫生，還說 AZ 不要打，結果疫情一來，大家都跑去偷打。然後高端出來之後，又說高端怎麼樣，說高端是你阿公，圖利高端，要把你送檢調，然後再來講說政府為什麼施打疫苗這麼慢、為什麼那麼多人不敢打疫苗？我真的是第一次看到這種黨。所以像這些事情，我知道你們在立法院裡像卒仔一樣，立法委員罵你，你也不敢回，立法委員在那邊亂講，你也不敢回，但是你要跟臺灣社會大眾講清楚，公道自在人心。

最後我問部長，現在臺灣第三劑疫苗施打率是多少？

薛部長瑞元：已經 70% 以上。

沈委員發惠：全世界排名第幾？

薛部長瑞元：大概只輸給兩個國家。

沈委員發惠：所以全世界排名第三，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對。

沈委員發惠：我們超額死亡人數是多少？

薛部長瑞元：超額死亡人數全世界排名大概也只輸給兩個國家。

沈委員發惠：超額死亡人數我們最低排名第三，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對。

沈委員發惠：我們的每百萬人死亡人數呢？

薛部長瑞元：也是在前三名以內。

沈委員發惠：也是在前三名嘛，對不對？大家都說疫情怎麼這麼嚴重、政府怎麼樣怎麼樣的，但我們有封城嗎？

薛部長瑞元：沒有。

沈委員發惠：我們的封城指數是多少？

薛部長瑞元：相對是低的。

沈委員發惠：是全世界第一，我們封的最少，讓人民過最正常的生活，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是。

沈委員發惠：這樣子才打 85 分，太不公道的！要是我就打 95 分，謝謝。

薛部長瑞元：謝謝委員。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0 時 13 分）部長好。我有幾個問題要請教，第一個，疫情的破口是在臺北市嗎？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現在沒有人在追究什麼叫做破口，全世界都沒有。

李委員貴敏：我沒有問你有沒有人追究，我問你的問題是，疫情破口是不是在臺北市？這是事實還是事實？

薛部長瑞元：所以這個問題是無法回答的。

李委員貴敏：既然是無法回答，就表示你否認疫情的破口是在臺北市？

薛部長瑞元：因為它沒有辦法證明，所以沒有承認或否認的問題。

李委員貴敏：我沒有問你為什麼，我是問從你個人的觀點及衛福部的觀點來看，疫情的破口絕對不是臺北市嘛？

薛部長瑞元：疫情的破口這件事情沒有人有證據去回答，所以沒有承認或否認的問題。

李委員貴敏：既然沒有證據回答，陳時中說它的破口是臺北市，是不是假訊息啊？是不是該釐清？法務部在現場，昨天我們在質詢的時候，調查局也講了，行政單位有任何的假訊息要主動釐清，否則一樣是假訊息、一樣要究辦。法務部次長在這裡，有沒有聽到？有聽到，好，謝謝。所以下次不要你自己都知道不能夠確定的事情，還去歧視臺北市民，臺北市民並沒有對衛福部做任何事情，衛福部先是講萬華是破口，接著又講臺北市是破口，你的國門政策沒錯，破口從哪裡來？就是從你的政策錯、你的領導人錯而來，這是我第一個問題。所以要更正的事情，既然

你今天講臺北市不是破口，就請你更正。

第二個要請教的是疫苗的黑箱，你在提到商業規範的時候，講得好像很有道理，然後你又拿出來你的法律背景說這是商業條款，我請問你，就算是商業條款，你看過保密合約，裡面沒有除外規定嗎？有還是沒有？你只要回答我有還是沒有除外規定。

薛部長瑞元：我沒有辦法只回答有跟沒有……

李委員貴敏：我的問題是有沒有除外規定？

薛部長瑞元：委員要讓我講的話，就要讓我講清楚……

李委員貴敏：等一下，現在是我的質詢時間，因為我有時間的限制。

薛部長瑞元：是，但是我回答也必須要清楚。

李委員貴敏：你會後要不要……

主席：時間暫停一下，我以主席的身分講，委員問你什麼問題，你就據實回答……

薛部長瑞元：那我就回答。

李委員貴敏：你事後要回答我。

主席：等一下，讓我講完。你這種態度是不對的喔！

薛部長瑞元：是，這部分我道歉。

李委員貴敏：沒有關係，我不需要道歉。有沒有除外的規定？有還是沒有？

薛部長瑞元：有一個除外。

李委員貴敏：有除外規定，還只有一個，你真的是睜著眼睛說瞎話，我今天不教書啦！所以它有除外的規定。

我先給你看一個疫苗價格，今天你花的錢不是你自己的錢，如果你花的錢是你自己的錢，你可以講不公布，但今天你花的錢是全民的錢，這是從預算出來的，你的訊息不公布，我剛剛前面說它有除外條款，只要在公開訊息上有的，即便你合約裡面是機密，它也不用保密。你作為一個法律人、作為一個衛福部長，居然能夠睜著眼睛說瞎話，然後說：因為我有保密條款，所以我不能夠揭露。那我請教你，在所有的制裁合約裡面、在國際上面來講，法院還需要調查嗎？美國國會在調查的時候，政府機關可以說因為保密合約裡有規定，所以就不可以看嗎？國家機密法裡面也規定啦！

前面先是陳時中說：它是絕對機密，要保密 30 年，然後你現在又說：不是，它是保存。「保存」跟「保密」差一個字差很多！你是法律人，國家機密保護法裡面也講了，你可不可以用機密的情形去遮掩你的違法？不行！你今天不肯把資料交出來，第一個，我已經說你違反了憲法規定國會對你有監督的義務。第二個，我們只能夠用公開的資料去做揣測，今天的採購數據、採購金額跟這個數字全部都是今天報告的，表上紅色框起來的部分是根據公開資料去做的推估，我還給你一個區間，你非得要讓代表人民的民意代表去做這些事情，你就是不公開，即便按照實務來講你有公開的義務，因為今天國會是在監督行政單位，其實這個事情應該是誰要做？審計部應該要做的，你看得到資料，可是我們上會期在問的時候，主計長就在旁邊下指導棋，說不用查。奇怪！今天綠色執政，為什麼所有事情都不用查？鏡電視的東西不要查，疫苗採購

的部分也不要查，錢不是你的，如果錢是你的我沒意見，但錢不是你的。

如果我們按照公開數據上的區間來計算，AZ 的價格就是我們上面預估的情形，如果看到高端，算起來會變成一劑是新臺幣 960 元。因為你不給數據，所以我們只能這樣子揣測，以所有的數字來看，可以看出有這樣一個實際上的金額，因為你現在沒有告訴我金額，請問這離你實際上的差異有多大？

薛部長瑞元：這我沒有辦法回答。

李委員貴敏：你沒有辦法回答？有違反保密合約嗎？

薛部長瑞元：是。

李委員貴敏：為什麼違反保密合約？這是個區間，違反哪個保密合約？

薛部長瑞元：我不能洩漏單價。

李委員貴敏：沒有人叫你洩漏，現在是一個區間！你藐視國會藐視成這個程度，還拿著法律上的商業實務來用。商業裡面之所以會有保密條約的原因，是因為要避免競爭的廠商知道它的價錢，你在扯什麼東西？今天國家預算提到國會來監督，已經幫你算出來，跟你說按照這個數字來看，跟你的數據差距多大，你揭露了什麼樣的保密訊息？在哪裡？哪一件？你今天擺明就是規避國會監督！

薛部長瑞元：這個保密的期限如果到，自然會揭露。

李委員貴敏：我現在告訴你，以現行規定的情況之下，你就沒有違反保密合約，但是你違反的是什麼？你違反的是憲法上要求行政官員有備詢的義務，如果你不講，我們就推定這上面的區間數字是對的數字。

現在我要提另外一件事情，從你的態度來看，我認為基本上，衛福部也好，指揮中心也好，在你們心裡民眾不算個東西，是不是？民眾想要知道的東西，在保障民眾的權益之下，民眾都不可以請教你們這些高高在上的官員？你都不可以回答，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沒有這回事。

李委員貴敏：為什麼都是黑箱呢？為什麼連別人計算好給你的，是按照公開訊息算的，你都不回答？保密合約的除外規定，除了國家基本單位以外，還有國會的調查、法院的調查，全部都在除外的規定裡面，你都沒有保密的義務。你如果真的是法律系畢業，你如果真的有實務上經驗，你就知道這些全部都是在除外的規定裡面，你就知道你沒有保密的義務，你也應該要知道憲法上要求你要備詢，憲法上要求你要回應，但是你就是不說，基本上來講，你本身就已經是違法。但是你還是堅持你要護航黑箱，你還是堅持不在乎人民的健康，你還是要繼續堅持做不對的事情，這個是不是你的答案？

薛部長瑞元：不是。

李委員貴敏：你說不是你的答案，但是你做出來就跟你的答案是不一致的！你今天的行為跟我剛剛講的情形不就完全不一樣嗎？

薛部長瑞元：完全不是這樣。

李委員貴敏：我換第三個問題請教你，有關快篩，現在已經 10 月了，快篩在今年 5 月份、上個會

期，在這裡就講實名制的快篩是用代收代付，這個答案是當時的回答，現在部長換成了你，是對，還是不對？

薛部長瑞元：是。

李委員貴敏：今天你公開回答快篩劑的部分是沒有瑕疵的，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有通過的部分，基本上，我們還是會持續在市場調查……

李委員貴敏：你會不會脫離現實太遠？一般的晶片也好，所有的東西也好，東西會完全沒有不良品、沒有瑕疵的嗎？

薛部長瑞元：我沒有保證統統沒有瑕疵，因為這個的確如同委員所講的……

李委員貴敏：你會不會認為你太混了？你的報告說沒有不良通報的事件，人家問你有沒有不良品、有沒有瑕疵品，外面的民眾做快篩的時候，心裡很想知道結果。你的報告是不是誤導民眾認為外面所有的快篩測試出來的答案都是對的，所以當瑕疵品測出來是陰性的話，你就要相信你是沒有確診的。

薛部長瑞元：不，這是兩件事。

李委員貴敏：你作為一個法律人，還作為一個醫界專家，你居然能夠用這樣的報告。民眾會揣測沒有不良的意思是沒有通報而已，並不是沒有瑕疵品，你要民眾看你的報告的時候是這樣子嗎？就算你的用字沒有錯誤，你有沒有誤導呢？有啊！不是這樣子嗎？

薛部長瑞元：應該沒有。

李委員貴敏：我們回到剛才我提到的問題，別的委員問你為什麼護航高端，你說高端的股價跟你沒有關係。高端的股價跟你當然有關係，高端的股價怎麼會跟你沒有關係？所有人都知道，當你拿到一張大訂單的時候，你的股價就會上揚。很奇怪，你每一次公布跟高端的交易都是在禮拜天，以陳時中來講，跟高端簽約的時間點是在禮拜天，怎麼會這麼奇怪呢？你剛才不是尊重保密合約是商業條款嗎？商業條款是在禮拜天簽約的嗎？你不都是尊重商業的交易習慣嗎？為什麼在禮拜天簽約？竟然不是尊重商業習慣在正常的工作日，而是在禮拜天呢？很奇怪！這不就是選擇性的嗎？我還有很多的問題要請教你，但是因為時間的關係，我尊重其他委員。我還是要拜託你，我今天問的這些問題，拜託你一定要用書面回答，為什麼呢？我再講一次，5 月 16 日在司法及法制委員會，我要求提供對於快篩部分的代收代付，還有採購的金額，當時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的召委也特別下達指示，給了回函沒有？沒有！

薛部長瑞元：我回去再請同仁……

李委員貴敏：不要用太多的藉口，好不好？

薛部長瑞元：好。

李委員貴敏：話術治國可以結束了，好不好？謝謝。

薛部長瑞元：好，謝謝。

主席：請郭委員國文發言。

郭委員國文：（10 時 26 分）部長好、審計長好。部長，我先就教你一下，今天一開始都在翻舊帳，但是本席比較關心未來的狀況，前段時間公布 10 月 13 日邊境要解禁，其實國人都充滿期待

。我個人就一直在觀察，到底確診的人數有多少，看起來都是四萬多，昨天突然飆到五萬多，5 萬 3,000 還是 5 萬 4,000，對不對？部長，這個是你們原來的意料之內，還是意料之外？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我們在推估的時候有分低推估跟高推估，會假設最不好的情形會怎麼樣，最好的情形會怎麼樣。

郭委員國文：所以這是屬於高推估的範圍嗎？

薛部長瑞元：還在這兩個推估中間。

郭委員國文：既然在這兩個推估中間，所以這樣算不算還在一個高原期、高峰期階段？

薛部長瑞元：算起來還在高原期。

郭委員國文：你覺得高原期是會往上，還是往下？你覺得未來趨勢如何？

薛部長瑞元：老實講，這個是很難預測的。

郭委員國文：我當然知道很難判斷。

薛部長瑞元：只要沒有超出我們的高推估，應該還算是可控。

郭委員國文：你們高推估的數字是多少？

薛部長瑞元：一天差不多六萬多。

郭委員國文：六萬多到多少？

薛部長瑞元：6 萬 4,000。

郭委員國文：如果在超過 6 萬 4,000 的情況下，怎麼辦？

薛部長瑞元：那就表示我們的推估可能有誤，這時候可能在管制的措施上就要修正。

郭委員國文：管制的措施是邊境管制措施會再調整嗎？還是內部的？

薛部長瑞元：不是，重點不是在……

郭委員國文：國內的管制措施？

薛部長瑞元：對，是國內的管制措施。

郭委員國文：國內的管制措施就譬如想要開放的就延緩，然後可能會再加強管制。

薛部長瑞元：是。

郭委員國文：昨天我沒記錯的話是 5 萬 4,000，距離 6 萬 4,000 也不過 1 萬而已。

薛部長瑞元：對，今天應該會下來。因為我們在講……

郭委員國文：今天應該會下來，你這麼肯定？昨天飆高的數字今天會下來，今天如果會下來，本席就比較不那麼擔心，不過就趨勢來看……

薛部長瑞元：我們在談的是平均。

郭委員國文：對，我當然是看平均，但是平均來說這幾天其實還是往上，總體平均來說還是往上，往高的方向走嘛！

薛部長瑞元：目前為止是在高原期。

郭委員國文：我其實是要瞭解在這種情況下，短期內、10 月 13 日的邊境管制一樣、照樣解除…
…

薛部長瑞元：不會，還是照原來的步驟。

郭委員國文：對外的部分一樣照常就是了吧？

薛部長瑞元：對。

郭委員國文：有關總體的防疫狀況，大家其實對 CDC 及衛福部都相當肯定。

薛部長瑞元：謝謝。

郭委員國文：但是今天審計部站在審計單位的角色來說，當然審計起來就不是那麼客氣了。你剛才
有提到你打了 4 劑，是高端嗎？

薛部長瑞元：是。

郭委員國文：你稍微休息一下，我問一下審計長。請教審計長打了幾劑？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委員好。4 劑。

郭委員國文：你也打了 4 劑？是哪個品牌？

陳審計長瑞敏：都是莫德納。

郭委員國文：好，都是莫德納。審計長打了 4 劑，我看了你審計報告內容，當中有幾點想要就教一
下。

第一點，疫苗的罰款，有一些未核時估算逾期的違約金，原先衛福部的部分是一億八千萬元，
是不是好像少了逾期 30 天以上的 2% 沒有算到？

陳審計長瑞敏：對。

郭委員國文：疫苗有罰款的好像就只有高端，你有沒有發現？

陳審計長瑞敏：目前我們看是高端有罰款。

郭委員國文：為什麼特別對高端有罰款？

陳審計長瑞敏：衛福部有對高端罰款。

郭委員國文：為什麼其他合約沒有罰款？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是看了合約，審計就是照合約走……

郭委員國文：對，照合約走。

陳審計長瑞敏：照合約走所以看到了。

郭委員國文：所以特別對高端有罰款而已，其他的沒有嗎？你目前查到是這樣？

陳審計長瑞敏：衛福部目前是這樣。

郭委員國文：所以站在衛福部的角度，對高端的要求還比其他疫苗嚴格。

第二點，您報告第三點提到所謂庫存疫苗效期短暫有過期銷毀之虞。我們拉回來說，你現在
是打 4 劑，老實講在買疫苗的時候，那種情形下不但要搶貨，甚至想要備貨！某個程度是賣方
市場的情況底下，要買到這麼多疫苗，讓每個國人都要打到，2,300 萬人至少要乘以 3 或 4 劑，
要買相當多的疫苗。你要假設每個國人都願意打，對不對？

陳審計長瑞敏：對。

郭委員國文：即便臺灣的施打率是全球第 3 名的情況之下，還是有人不願意打啊！不願意打的話，

那些疫苗會怎麼樣？

陳審計長瑞敏：會銷毀。

郭委員國文：就過期了會銷毀，自然而然地，這本來就很正常不是嗎？

陳審計長瑞敏：報告委員，我們是善意提醒。衛福部……

郭委員國文：本來就會銷毀，而且在搶貨的過程……

陳審計長瑞敏：衛福部就會好好鼓勵民眾來施打。所以……

郭委員國文：欸，我們接種率是 85% 耶！要怎麼鼓勵，它是前 3 名耶！

陳審計長瑞敏：當時我們是這樣希望這樣啦！

郭委員國文：對啊！是前 3 名耶！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想讓疫苗資源能充分運用，是這樣……

郭委員國文：審計長，你相當嚴苛喔！你要求 100 分耶！

陳審計長瑞敏：對啦！我是同意他們的……

郭委員國文：要求小孩子也是這樣子嗎？每一個都要求 100 分嗎？

陳審計長瑞敏：因為我們同仁看到的……

郭委員國文：好。我再講報告第五點，疫苗的接種計畫未汲取國外經驗。請問一下，那種情況之下，有什麼國外經驗可以汲取？緊急狀況有什麼國外經驗可以汲取？還及早納入疫苗預約平台？

陳審計長瑞敏：它這個預約平台……

郭委員國文：審計長，你先聽我講一下。很多屬於緊急狀況，就如同戰時一樣。

陳審計長瑞敏：我同意。

郭委員國文：不能用平時的角度來要求規範耶！你不覺得這太嚴苛了嘛？

陳審計長瑞敏：沒有就這個，但是我們有……

郭委員國文：這是事後之見啊！講白一點，你不知道前面打仗的人有多辛苦。

陳審計長瑞敏：審計部是善意提醒。

郭委員國文：什麼善意提醒？好啦，你這個善意在別人的眼中就不是很「善」了啦！

陳審計長瑞敏：這就是盡我們職責。

郭委員國文：而且報告第六點，多數國家未將國產疫苗納入疫苗的認可清單中。你知道有多少國家認為進入他們國境一定需要有疫苗認可嗎？有很多國家嗎？

陳審計長瑞敏：剛才部長有講了。但是我們提醒以後衛福部……

郭委員國文：我就問你這個問題，有認可的比較多還是沒有認可的比較多？你去查過嗎？

陳審計長瑞敏：這個我沒有去評估。

郭委員國文：對啊，你沒有評論還寫多數國家？所以審計部就需要被審計了嘛！用直覺來做審計，隨便寫寫總共才幾頁就被人作文章。

陳審計長瑞敏：衛福部是善意回應，也去努力了。

郭委員國文：當然，但是有人不善意啊！你善意就有人不善意。我讓你看一個表格，總體而言，施打疫苗率我們平均 85%、全球 62%；報廢率我們 6.5%、全球 10%；死亡率 0.17%、全球 1.07%

。麻煩請審計長打分數，衛福部的表現怎麼樣？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非常肯定衛福部的努力。

郭委員國文：你剛才那麼善意，那到底幾分嘛？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對於分數，因為沒有做這種評估，所以也很難去……

郭委員國文：你非常肯定？但是沒有分數，無法量化？有沒有接近你內心的滿足點？你現在打了 4 劑，退回一個公民的角色，你認為臺灣的防疫做得怎麼樣？

陳審計長瑞敏：審計沒有經過很嚴謹的科學驗證，一般我們不會就數據做說明。

郭委員國文：如果沒有量化的話，你剛才說非常肯定，這是形容詞對不對？部長，同仁做這麼多的努力，外界一再抹黑、造謠，在這種情況之下還有這麼亮眼的成績，你覺得你們表現怎麼樣？

薛部長瑞元：事實上，自我去評分不是很好的一個方式，自己給自己打分數。

郭委員國文：你不方便自己打分數？這麼客氣。

薛部長瑞元：對。因為打高了就……

郭委員國文：又有人講話？

薛部長瑞元：打低了，就說你看你自己都……

郭委員國文：接不接受審計長剛才對你說的非常肯定？

薛部長瑞元：謝謝啦！

郭委員國文：好。審計長，我覺得還有一個事情要討論。剛剛大家討論這麼多都是價格的問題。至少王必勝有講過，有一個平均價格，因為剛才許多委員都很認真去推估。但是老實說，如果每一個合約精神都堅守的話，每一個國家都堅守，不是像比利時突然有一個官員出來講話，引起輝瑞的反彈。目前全球好像就只有他把價錢報出來而已，輝瑞強烈地反彈，甚至有斷貨的威脅。這種情況底下，我真的不曉得要如何比價，每一個國家都屬於商業機密你要如何比價？但總體有一個主要的數字，765 元這一劑的價格，請問審計長，從審計的角度來看，這到底是高還低啊？你有沒有做全球的比較？

陳審計長瑞敏：我沒做過這一方面的比較。

郭委員國文：你去做一下嘛！你應該去做這個才對啊！要去調查有沒有其他國家有公布啊！針對單劑疫苗來做公布，這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其他國家有做，才有一個比較的基礎。這樣情況底下，你的審計才有理由，要從價錢、效率、結果來看這一個部會的表现如何。才能達到嚴格審計的要求，結果你連價錢都沒有去瞭解、多少國家也不清楚！我勸審計也要稍微加油一下好嗎？兩位辛苦了，謝謝。

陳審計長瑞敏：好。

薛部長瑞元：好，謝謝。

主席：請鍾委員佳濱發言。

鍾委員佳濱：（10 時 38 分）主席、在場委員先進、列席的政府機關官員及夥伴、資深媒體女士先生，大家好。我發現在場很多人都犯了失憶症，我這邊念一下，在 2020 年 2 月的時候，朝野各委員針對 COVID-19 疫情發生。還記得在 2020 年 2 月還沒有疫苗的時候，國民黨團蔣萬安委員

說，我認為特別條例，針對疫苗抗病毒藥物，要給予研發團隊正向的激勵，讓大家全心投入。他說抗病毒藥物，當然疫苗也是其中之一。林為洲委員說，對於研發疫苗，真的需要政府投入相對的鼓勵措施。部長認為後來政府有沒有這樣做？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有。

鍾委員佳濱：好。到了 2020 年 7 月，有些國家開始研發疫苗了，蔣萬安委員再度表示，臺灣有沒有與其他國家進行疫苗合作開發？當初支持國產疫苗研發，爭取海外疫苗採購的臺灣，他說如果國外疫苗完成，恐怕也會優先供應他們自己國內內需。到時候臺灣恐怕有錢也買不到疫苗，造成國內民眾無疫苗可打的窘境。蔣萬安委員在 2020 年 7 月時，一方面他爭取向海外購買疫苗；一方面又支持國產疫苗的研發。他後面這段話，是在擔心海外買不到、國內又沒有國產疫苗可以做。部長，依你看是不是這個意思？

薛部長瑞元：我想蔣委員的意思應該是這樣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好。衛福部有沒有加速國產疫苗的研發要求？

薛部長瑞元：這兩個部分我們都做了。

鍾委員佳濱：好。接下來要看你的記憶了，2020 年 9 月在我們追加預算的時候，民眾黨蔡壁如委員問過你，他說：「薛次長，你剛剛說沒有國家疫苗隊，這是否意謂著我們疫苗起跑太慢，你們沒有計算到？如果我們國家那時候 4 家疫苗研發成功，我們就不需要買那麼多疫苗了。」蔡委員的意思是說，已經有 4 家國產疫苗公司在研發，如果成功了，就不需要買那麼多的國外疫苗，然後你怎麼回答？你還記得嗎？

薛部長瑞元：不太記得。

鍾委員佳濱：你回答說：「我們正在採購，包括國產疫苗。」蔡委員說：「你們不要把錢都拿去買國外疫苗，我們國內有 4 家廠商在研發了，你要留著錢來買國產疫苗。」是不是這個意思？

薛部長瑞元：應該是這個意思，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然後接下來在 10 月的時候進行三讀，曾銘宗委員、賴士葆委員、費鴻泰委員曾表示，未來國外疫苗開發完成恐怕會先供應他們國內的內需，我國將面臨無法及時購買國外疫苗的窘境，要求衛福部全力扶植國內疫苗研發。有沒有這回事？

薛部長瑞元：應該在紀錄裡面有。

鍾委員佳濱：很好，我現在請大家回顧一下，在 COVID-19 剛發生的時候，全世界還沒有疫苗的時候，臺灣因為及時有了口罩國家隊之後，我們用口罩自我防護的方式來免於被傳染。

剛剛一直有委員在討論保存期間跟保密期限，後來瞭解了，他們把保存期限誤以為保存 30 年，保存愈長是不是對公文的相關利害關係人越好？你在公務機關服務，是不是這樣？

薛部長瑞元：沒有錯。

鍾委員佳濱：那什麼叫做公文的保密處理？你當過機關首長，我也當過機關副首長，那個「密」是什麼意思？

薛部長瑞元：「密」就是在傳送的過程，必須要放在……

鍾委員佳濱：誰來核定？

薛部長瑞元：首長。

鍾委員佳濱：有沒有期限？還可不可以變更？

薛部長瑞元：可以，就是首長核定……

鍾委員佳濱：所以公文的保密其實沒有絕對性，只是在公文需要保密的時候、傳輸的時候，希望不要有太多的人看到，但當首長覺得沒有必要的時候，他就可以把它解密，是不是這樣？

薛部長瑞元：是。

鍾委員佳濱：所以今天人家問你疫苗價格的問題，這並不是公文保密的問題？

薛部長瑞元：不是。

鍾委員佳濱：這是商業合約的問題？

薛部長瑞元：是。

鍾委員佳濱：再來，商業保密可不可以對抗司法審理？就是商業上要保密，但如果司法要審理這個案子，即法院說要看，則你可以拒絕嗎？

薛部長瑞元：基本上，法院要看是不能拒絕的。

鍾委員佳濱：法院是否負有保密義務？

薛部長瑞元：有。

鍾委員佳濱：對嘛！所以如果這個案子我問你，你不講，我就去告你，到了法院之後，若原告律師看了，則他可以講出去嗎？

薛部長瑞元：也不可以。

鍾委員佳濱：講出去會被罰款嗎？其實是會被停止律師的職務，而這就是保密的義務。好，剛剛有委員問到，為什麼商業上疫苗相關的內容要保密？這就是為了防止其他廠商知道，請問是這個原因嗎？

薛部長瑞元：其實不是只有這個原因。

鍾委員佳濱：我就講一個故事，我小時候還沒有全民健保的時候，我們有一個醫生人很好，一般看病照理是要拿錢的，但如果是家境很差的，他是不收錢的；小時候還有所謂的課後補習，那時候政府還沒有在取締課後補習，若有人家境不好，老師也是不會跟他收錢的，在經濟學上這個叫做差別取價，就一個自由市場來講，它會剝奪消費者剩餘，簡單講，一碗牛肉麵定價 100 元，有人覺得付 500 元都值得，但它就是 100 元，少付的 400 元就是消費者剩餘，所以經濟學者反對差別取價，認為差別取價會剝奪消費者剩餘，我付得起就是你要我付多少，請問全世界比較貧窮的國家買疫苗有沒有比較便宜？

薛部長瑞元：比較有錢的國家應該是在買的時候，讓它多付一點。

鍾委員佳濱：對，藥廠在開發疫苗的時候，它希望多人可以用，買不起的國家，就會賣它便宜一點；買得的國家，當然算它貴一點，因為研發要錢，所以這個差別取價要保密的原因是什麼，就是要讓買的人不要去計較為何別人買是 300 元，自己卻是 500 元，是不是這樣的原因？

薛部長瑞元：對。

鍾委員佳濱：這就是疫苗研發上，為什麼世界通則都是要保密的原因。

接下來我要請教審計長，關於審計部的報告，我覺得很有趣，你們的寫法就像是你們忘了當年的情境，你剛才說到疫苗浪費的問題，你們有沒有查過，當年馬政府的時候，H1N1 的耗損率是多少？銷毀率是多少？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抱歉，我手上沒……

鍾委員佳濱：52%，即有超過一半的疫苗是沒有打的，然後就被銷毀掉了，你們審計部有沒有去查？

陳審計長瑞敏：這要去瞭解。

鍾委員佳濱：因為我們沒有要求你報告 H1N1 的情況，所以你們在寫審計報告時不應專就各個個案來看，你們的尺應該要衡平來看，任何時候、任何國家在處理疫苗的時候，都不是寧缺勿濫，而是寧濫勿缺，所以你把浪費這個事情拿來寫在審計報告裡，這就缺乏了一個對於疫苗觀點的思維。

再來，政府採購法第一百零五條規定哪些情況不適用政府採購法？我先問你，基本上，政府採購法是要保障兩件事情，就是保障政府能夠以最適當的價格買到 CP 值最高的東西，是不是這樣？再來，也要避免、防止廠商不公平的競爭，對不對？所以什麼情況不適用政府採購法？我唸給你聽，第一百零五條規定，國家遇有戰爭、天然災害、瘟疫或財政經濟上有重大變故需緊急處置之採購事項，就不適用採購法這個觀念，請問 COVID-19 是不是屬於這一項？

陳審計長瑞敏：衛福部是做這樣的處理。

鍾委員佳濱：所以你們用採購法的標準來要求疫苗採購，這時你們審計部本身在思維上就需要做檢討，審計長，你覺得怎麼樣呢？

陳審計長瑞敏：當然我們提出的是，因為社會上……

鍾委員佳濱：這個根本不需要你們提，因為這個狀況本來就排除在政府採購法之外，就是考量到如此。

最後一點時間，我請教部長跟審計長，有一部電影叫做「薩利機長」，有沒有看過？聽過吧！那是 20 年前美國一家航空公司的機長迫降在紐約的哈德遜河上，那時是冬天，全機沒有人死亡，所以他被認為是英雄，對不對？

陳審計長瑞敏：對。

鍾委員佳濱：後來他被調查，因為飛安委員會認為，明明可以飛到第二個機場，但因為鳥擊引擎故障，不得不迫降，結果他們找了模擬機、找了合格機師，根據當時的情境來設定條件，發現模擬機的機師都可以安全飛抵第二個備援機場，有沒有印象？

陳審計長瑞敏：有。

鍾委員佳濱：後來是如何還薩利機長的清白？他說模擬機的機師是因為事件發生了，所有的條件都已經輸入，但是在事件第一次發生的時候，薩利機長根本不曉得事後知道的這些資訊，他必須要有一個反應時間去測試各種可能性，在電影當中，他們把反應時間扣了 35 秒，所以之後模擬

機的機師再去飛，二次要飛到別的機場但最後都墜毀了，證明了薩利機長當下的判斷，迫降在冬天的紐約哈德遜河上是正確的，部長，這給你什麼啟示？

薛部長瑞元：也就是說，事後要去評斷一個事情是比較容易的，但是我們必須在事情當時發生的時候就要下決定。

鍾委員佳濱：審計長，所以我說你們審計部的報告，就像是那個模擬機的兩個機師一樣，你們要證明這些條件事後已知、為什麼早知如此何不當初。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同仁提出來的只是一種善意的提醒。

鍾委員佳濱：最後我要告訴你一件事情，你們提到了疫苗施打的預約平台，這也是事後孔明，我先問一下，我們第一個預約平台是什麼？就是領口罩，而口罩到哪裡去領？可以到藥局領，甚至一度還可以到 7-ELEVEN 領，到 7-ELEVEN 去領口罩、到藥局領口罩，都是研發團隊緊急研發出平台，讓全民去預約，有沒有？你們有沒有預約領口罩過？我有！我還記得每過幾天就可以領 5 片口罩，對不對？請問這個預約平台，你們有去調查它有沒有按照採購法發包？

陳審計長瑞敏：是這樣的，它是按緊急採購法。

鍾委員佳濱：所以我說你們提到了疫苗的施打預約平台沒有依照程序辦理，若依照這個標準，則連領口罩的預約的系統都要被拿出來檢視，大家不要忘了，得了便宜還賣乖，災害過了還來指責人家沒有好好做，審計長，薩利機長的故事，我覺得就是對所有防疫人員，包括指揮中心的領導人員的一個肯定，該給你們一個肯定，就像給薩利機長肯定，同時也要告訴審計部同仁，當你們在思考一個審計報告，要有時間軸的概念，H1N1 的損耗率要拿出來檢視，還有口罩的預約平台有沒有按照同樣標準去審查，這些請你們回去檢討，好不好？

陳審計長瑞敏：好，我們會善盡審計職責。

鍾委員佳濱：好。謝謝。

主席：鍾委員，我向你報告一件事。你剛才說曾銘宗委員與我都支持國內的疫苗研發等等。

鍾委員佳濱：我沒有講這種話耶！

主席：不，我是說我們絕對支持，但要符合相關規範嘛！對不對？既然沒有做三期，就應該做好規範。

請林委員楚茵發言。

林委員楚茵：（10 時 50 分）有請審計部陳審計長和衛福部薛部長。在兩位回答之前，我想先就教今天在場的審計部、主計總處、金管會、衛福部、經濟部、法務部與國家檔案局現場所有備詢官員，現場各位打完 3 劑疫苗的請舉手。所以現場沒有舉手的是打了不只 3 劑，而是 4 劑以上？好。2 劑的呢？只打兩劑？好。

請問審計部陳審計長，你打了幾劑疫苗？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4 劑。

林委員楚茵：4 劑？好。

衛福部薛部長呢？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4 劑。

林委員楚茵：好。

我今天先在現場做這樣的問卷調查，是因為我們都知道臺灣的疫苗施打率在全世界確實是有目共睹，今天到場所有官員，我想大家疫苗也都打下去了。在第一線執行防疫、採購或施打的防疫人員都是辛苦的，我們現場做的問卷調查也可以發現真的是 95% 以上、應該大家都打了 3 劑以上。所以我覺得今天站在這裡，我們要感謝的是所有第一線、甚至全國民眾的配合。我相信剛剛在現場舉手的官員們應該也是自願去打的吧？應該也都是自己選擇自己要的廠牌吧？一定不是像中國一樣，叫民眾非打科興或由中國製造、中國生產的特定品牌不可。我相信對於所有今天到場關心這件事情的，不論是公務人員、醫護人員或現正關心我們質詢的全國民眾來說，重點就在這裡，那就是超過 90%、甚至 95% 以上民眾都打了 3 劑以上疫苗，而且都是出於自己的選擇。

但是就如我剛才提到的，審計部今天洋洋灑灑列出八大點，這八大點到底是基於認真審計，還是雞蛋裡挑骨頭或閉門造車？前面幾位委員其實都垂詢過。而我想問的是部分疫苗庫存未施打可能暫時銷毀這部分被列在審計報告當中，請教薛部長，當初在野黨黨委員提議再貴都要買、醫護要先打，而衛福部都做到了。同時，除了剛才鍾佳濱委員先破梗了，我也特別調出資料，發現 2009 年 H1N1 流感施打疫苗銷毀率高達 52%，是不是確有其事？

薛部長瑞元：是。

林委員楚茵：好，那我問一下審計長，當時有沒有監督？有沒有寫報告？有沒有要求他們改進？

陳審計長瑞敏：這我要去了解。

林委員楚茵：啊？

陳審計長瑞敏：我要了解一下。

林委員楚茵：到今年 9 月為止疫苗過期銷毀率是 6.5%，對比 2009 年，則有高達 52% 被銷毀。站在醫療專業角度，說實話，我們就怕疫苗不夠，一定要多買。薛部長，其實這是屬於您專業的問題，但如果被拿來做政治操作、做數字比較，衛福部、包括第一線醫療人員不覺得冤嗎？

薛部長瑞元：我想，有這麼大規模的銷毀也是無可奈何的事情，總是要讓國人得到足夠的保護。因為這樣的考慮購買了，結果因為後來疫情不如原來的預期，疫苗打得沒有那麼多而必須銷毀，那是無可奈何的，不能因此指責沒有做好防疫工作，因為需要打的都打了，這才是重點。

林委員楚茵：所以如果我拿 2009 年銷毀了 52% 操作、質疑、調查，把這些官員統統送法辦，合理嗎？對比之下，現在因為只有 6.5%，就要被審計部記上一筆，您覺得合理嗎？這對第一線醫護、醫療採購或衛福部相關同仁來講合理嗎？

薛部長瑞元：是不太合理的。

林委員楚茵：好。

我又要提到，審計報告提及疫苗緊急使用授權的法規在具體要件及配套措施上有待加強，但特別條例第七條不就規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為疫情的防治與控制，得以實施必要之緊急處

置或措施？這是我們立法院通過的，請問薛部長，您有沒有按照第七條實施、做必要的緊急措施？

薛部長瑞元：在這個緊急狀況之下，事實上，處理 EUA 時，就是依照原來所定的規則給予合格的可
EUA。審計單位認為該規則本身可能不夠好，所以我們在事後、今年 7 月 27 日也做了修正，但是原本我們即是以符合法規的方式核准 EUA。

林委員楚茵：言下之意，衛福部都是依法在做、依法就法，是審計單位又記上一筆，指稱需要加強，其實都已根據原有法令。

審計長，我們要知道，COVID-19 是在 2019 年出現，過去有案例可循嗎？臺灣可以預期、預測我們什麼時候會被中國感染與傳染嗎？審計長，你是會算命，還是可以未卜先知，知道要做這樣的補強呢？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是看了情況，衛福部也按照我們的善意建議修了辦法，非常謝謝衛福部。

林委員楚茵：再來是關於合約部分，許多委員都在了解到底什麼可以公開、什麼樣的合約不能公開。薛部長本身不是只有醫療專業，也有法律背景，關於商業合約，剛才很多委員都特別提到相關問題。而我想問的是，依照政府採購法第六十三條，對於主管機關訂定所有合約範本時，都要求其內容必須參考國際與國內慣例，這次訂定的商業國際保密合約是不是基於國際上的慣例？

薛部長瑞元：沒有錯。

林委員楚茵：其他國家是不是都這樣？

薛部長瑞元：沒有錯。

林委員楚茵：沒有錯？那我就要講，如果今天真的做成決議，合約必須公開，我們對於違反所謂的合約保密規定要付什麼樣的代價，我覺得是必須讓國人知道的。民眾固然確實有知的權利，身為立法委員，我們監督行政，這也是必要的，但付出的代價是什麼？除了賠償之外還有什麼？比如說我們破壞合約之後，後果是什麼？我覺得你要講清楚。

薛部長瑞元：可能的後果中，第一就是涉及損害賠償。當然更重要的是我們就會失去誠信，導致以後外界若要與我們的政府、我們的國家有這種合約關係，都必須再進一步考慮，因為我們有這樣的前科。破壞誠信這一點在國際上對我們以後需要進入一些國際組織等情況也可能會有影響。

第三，廠商最直接的反應就是停止供貨。

林委員楚茵：就是不賣給你，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對，就是停止供貨。

林委員楚茵：我們之前要求再貴都要買，再來，發現買多了說要銷毀，到現在用完了、用過了，又要求公布合約，以後買不到也沒關係。所以，臺灣可以不用打疫苗了、不用擔心還有下一波感染了嗎？

薛部長瑞元：當然下一波也許還是有需要。而且不只是疫苗問題，也涉及其他我們可能必須從國外進口的各種藥品等等，國際上大家都睜著眼睛看。如果成了不遵守合約的國家，那對方在跟我

們打交道時，就會慎重考量，也許價格又會比較貴，或是供貨量會做一些縮減。

林委員楚茵：好，這對國人來講能不能承受，我覺得自有公斷。

最後一個我要緊急提問的是，我們防疫打疫苗，剛剛在座各位都打 3 劑、4 劑以上，是為了要出國嗎？我對審計部說，因為打了某些疫苗，然後讓民眾無法有出國之便利，這是不是本末倒置、這是不是倒果為因？所以我們打疫苗是為了讓大家可以出國嗎？審計長。

陳審計長瑞敏：這部分……

林委員楚茵：是為了健康？還是為了出國？你給我一個答案。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是這樣啦！所有的事情能夠兼顧就兼顧，可以的話，主責就是……

林委員楚茵：可是你這個是不是在誤導說，今天就是為了可以出國，所以我要打疫苗？現在民眾都在辦護照，我可以接受，大家都逼瘋了我也可以接受，可是你這個意見是不是直接告訴民眾說，之前其實是為了大家可以出國，所以我們趕快來打疫苗，這是不是倒果為因？

陳審計長瑞敏：人命關天，還是以人命為重要，能夠兼顧到所有的事情，那個效益能夠兼而有之，我們是希望有做這樣的一個努力。

林委員楚茵：薛部長，現在我們的疫苗防護力在全球到底是如何？

薛部長瑞元：委員指的是哪一個？

林委員楚茵：我現在是指，到底沒有打疫苗是真的不能出國嗎？

薛部長瑞元：目前的話，等於大部分的國家並沒有堅持說一定要打完幾劑疫苗才能夠進入他的國家，大部分的國家都沒有這樣的規定。

林委員楚茵：所以最重要的，其實站在衛福部的立場，當初你們買疫苗是為了什麼目的？

薛部長瑞元：保護人民健康來抵抗這個病毒。

林委員楚茵：好，我要講的是，審計長，對於這份報告，我希望同仁能夠不要為在雞蛋裡面挑骨頭而挑骨頭，剛剛的幾個部分，我認為不要閉門造車、更不要倒果為因，甚至於是本末倒置。

主席：跟委員會報告，待會張其祿委員和費鴻泰委員詢答完以後，我們就休息 10 分鐘。

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1 時 2 分）陳審計長和部長好。我想先從這份報告開始，這一次審計部有向立院提出疫苗專案報告，有 8 點的審核意見，當然我們也看了、仔細讀了，現在先從比較技術性的問題來談，這邊有提到說，當時因為疫苗廠牌很多、劑型也不同，所以有很多儲放的問題，這個地方因為有的涉及到它到底能不能冷鏈，我們也知道 BNT 跟其它的廠牌不太一樣。我們有看到有關機關改善情形，其中就有談到，要送冷凍疫苗到地方政府延長疫苗使用期限。但我有一點點不太理解，先請教衛福部這邊，我們知道這些不同的倉儲很複雜，現在你這邊的改善意見是說，你們趕快把它配送到地方，地方這種倉儲現在政府都做好了嗎？中央都不太容易，地方都 OK 嗎？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比方說以 BNT 為例，它必須要儲存在負 70 度。

張委員其祿：對，我們知道那最困難的。

薛部長瑞元：但是它拿出來之後放到負 8 度的時候，變成它保存的期限就縮短了，而負 2 度到負 8 度的這個是地方政府可以保存，所以我們會提出來然後送到地方政府，但是它的保存期限就縮短了。

張委員其祿：到今天很多爭議也都在說很多疫苗是不是沒有打完或怎麼樣？當然我們也關切，是不是在這過程中有這個問題？除了這個技術面的問題之外，今天我想委員會大家也關切，到底哪些疫苗有但是你沒有打到，浪費了公帑等等，其中我們也直說就是高端，因為我們只有買 500 萬劑裡面就有 60 萬劑沒有用掉，這個東西看起來就是一個問題點，審計部也把它點出來了。

這和我剛剛先問的問題有關，即這個是不是在倉儲控管的部分有技術面的問題？剛剛部長也回答了，技術面應該不是那麼大的問題吧！如果不是技術面的問題，一定也有其它的問題啦！不然的話，為什麼偏偏這個才有問題？

這個地方審計部也有提出自己的意見，也就是說，是不是有某些疫苗像高端這些，它沒有辦法被認定在疫苗清單裡面，雖然前面有委員說，打疫苗當然不是只是為了要出國，可是這個對國人而言，既然我有這麼多選擇，我當然要選一個比較有用的疫苗，我覺得這也是很難，你也不能說，就是國人只發揮愛國心，然後不去選一個方便的疫苗，這也不合理，說實話確實有這個問題。

其實現在日本增列的疫苗還包括科興、國藥，反而沒有看到高端，我們說實話，高端目前不管是學研，還是我們跟一些國際組織溝通或其它國家溝通，到底這個問題哪邊比較大？是不是部長能直接先回答一下？

薛部長瑞元：在打疫苗的時候，通常是考慮自己的身體狀況是否適合？

張委員其祿：對，對，這合理啦！

薛部長瑞元：當時的話，高端是屬於次單位蛋白的疫苗，如果不想打 mRNA 的話，等於是一個唯一的選項，後來在今年的後面 Novavax 才進來，所以如果考慮到副作用比較少的話，就會去選擇高端疫苗。

張委員其祿：部長，現在是這樣，過去的就先過去了，而且我也承認每個情境不太一樣，這個我必須說實話，當時都沒有疫苗，大家都急著，但是後來我們的疫苗也確實很多樣性了，其實國人現在這個選擇，也不能去責怪國人，不管他是基於出國、不管基於健康，他不選這些疫苗。我們現在說實話，高端現在在後續，您自己的判斷，這個還有用嗎？或者是說衛福部未來譬如在疫苗採購上，跟它的關係到底會是什麼？

薛部長瑞元：未來的採購的話，如果說它是原來的那一個劑型，因為對變異株的效果會比較不好，所以我們目前並沒有打算再繼續採購。

張委員其祿：對，就不打算了，OK，瞭解，部長跟審計長，先謝謝你們！

蕭副主委及陳次長好。我現在就直接問第二個問題，我們也知道高端不管基於哪一個理由，目前還是有些問題，但是我現在還是要把高端的這個問題直接點得更清楚一點。高端這件事，從它一開始出來，雖然我們也承認我們需要有國產疫苗，但是在金融這個部分上，高端不管是不是暴起暴落，還有在過程中發布一些重大訊息，這個以前我們講很多。那時候櫃買中心也

移送了 5 次資料給檢調，它有所謂的交易異常，甚至到了 10 月 3 日時也有委員質詢，到底移送的狀況最後都是什麼？法務部蔡部長這邊也說，不是移送 9 次，是至少送了 9 次資料給地檢署。

關於高端這樣，雖然它是國產疫苗，可是剛才薛部長也講了，現在看起來，相對別的疫苗，現在連我們自己國家都不見得後續要採購它了，現在有關內線交易的這個問題，法務部或者金管會這邊到底現在的訊息是怎麼樣？

主席：請金管會蕭副主任委員說明。

蕭副主任委員翠玲：報告委員，因為這個案子檢調機關是立案偵查，我們的職責就是督促櫃買中心要去配合偵辦的需要。剛剛委員有提到說，它們已經有 9 次將交易的相關資料給檢調單位，因為這個是立案偵查的案件……

張委員其祿：次長，現在法務部這邊的作為是什麼？

主席：請法務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明堂：跟委員報告，這個案子從上禮拜開始，我們也告訴士林地檢署，確實這個案子在士林地檢署，而且有 9 次的資料送過來，我們都有分別轉送給士林地檢署，也要它們積極趕快做，它們也回覆說，它們有組一個小組在處理中，但是因為個案的部分我們就不能介入，這個過程我先跟委員報告一下。

張委員其祿：是，我瞭解，當然個案我不會特別問。好，程序上已經那麼多次，到第 9 次了，我相信你們應該能夠有一些進度。

陳次長明堂：他們有去調一些資料，是什麼資料我不瞭解……

張委員其祿：對，我當然瞭解。謝謝。另外，其實光在這個過程裡面，我們還是要再講一件事，這個等一下也麻煩副主委說明。2 月中高端的總座說 WHO 主導的團結疫苗 3 月底出爐，後來大概在 5 月的時候，也有一些很多不錯的利多新聞，甚至那個時候還有宣布，這些都講得滿好的，然後 6 月說要現金增資，每股 220 元，我們先記好這個數字 220 元、15 億元。5 月的時候也說合併營收是 3.37 億元，當時年增百倍，但是很好玩，其實副主委應該也觀察到，當時基亞反而說他們不要參與現增，不過當然後來過了幾天他們又說可以。現在不管怎麼樣，反正就是 6 月 20 日這個現增後來達成 13.86 億元，在這樣的過程裡面，他們還搞了一次現增。因為時間有限，我就直接說了。我們今天來看一下，過去他們講的這些利多，什麼團結疫苗等等，然後再搞現增，現增完了，現在說實話一事無成，其實那些也都沒有達成，什麼團結疫苗的結果，甚至現在日本也說打高端的不合格，WHO 的進度我們也看不到。實際上，今天調出高端的股價只剩 76 元，我必須說實話。金管會是怎麼觀察這件事？到了 8 月的時候，他們的稅後淨損馬上就出來，甚至到了第二季虧得更嚴重，這個現增變成坑殺，我必須直說了。前面放這些消息，還說政府還會怎麼樣，可是現在一路走來反而都沒有。我不知道這個現在是怎樣，高端這件事情變成只是一個……。這個不要搞成弊端。副主委怎麼看這件事？

蕭副主任委員翠玲：這一波股價波動，外在的因素當然都比較大，但是對於高端這樣現增的效益，我們有持續監控。

張委員其祿：對，這個一完幾乎馬上直接腰斬，當時你們是怎麼准他們可以做這種事？而且他們當時放了那些訊息，說 3 月的時候就會幹什麼。我現在都覺得其實我們在整個治理上，說實話，因為我們的資本市場，資訊超級不對稱，股民看了這些訊息，不管是自己加入或什麼。現在這些事情都很嚴重，這件事情我現在還是要提出來。送檢調都已經 9 次了，所以這一件事情我覺得並沒有結束，尤其現在就高端疫苗的問題，審計部的報告、資料出來，讓我們看到這些現象，浪費了那麼多公帑等等，這個最後可能要真的……，不管是金管會也好，當然整個法務部正在偵辦，我覺得我們必須追上這件事情。

蕭副主任委員翠玲：好。

張委員其祿：這件事還是要麻煩金管會，是不是能夠特別把這件事情，至少走到今天現增這樣的疑慮，是不是也給我們財委會一個報告？

蕭副主任委員翠玲：好。

張委員其祿：至少現在的情況，你們關注的狀況是怎麼樣？

蕭副主任委員翠玲：是，我們先簡單回應一下，目前現增這個制度是申報生效，但是剛剛委員提到這次募資的可行性、必要性、合理性方面，我們會遵照委員的指示做一個報告。

張委員其祿：對，針對到目前的狀況，給我們財委會。謝謝。

蕭副主任委員翠玲：好，謝謝委員。

主席（張委員其祿代）：請費委員鴻泰發言。

費委員鴻泰：（11 時 14 分）薛部長，今天有幾位民進黨的委員在護航，說疫苗採購價格大家都在胡掰，我唸幾個相關的數字。今年上個會期的 3 月 8 日，在總質詢的時候，我問陳時中部長高端疫苗一劑的價格，他說八百多元，後來我就說單劑是 871 元還是 881 元？他說差不多，這是陳時中自己說的；然後李德維委員也問他 AZ 要多少錢，陳時中自己說 AZ 疫苗有不同的價格，大概是 5 到 7 美金；問莫德納，陳時中講三十幾美金。這些數字不是在野黨的委員大家掰的，而是陳時中自己在詢答的時候講的。我只覺得陳時中自己高興的時候就講，不高興的時候，當我們要求審計部就疫苗採購效益及預算使用給我們報告的時候，衛福部就講這是機密，拿這個來搪塞，拿這個來迴避。大家今天為什麼會對衛福部很不爽？你們高興就說，就像在疫情的時，你講了不該講的話要罰，他自己到周玉蔻的節目上講更多不該講的話，他該不該被罰？永遠在搞雙重標準。

我今天想要請問一下，疫苗採購的過程你們說是機密，大家不能看，你們衛福部還有行政院裡面採購的人員誰看過？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衛福部裡面大概就只有我們幾位。

費委員鴻泰：誰？誰嘛！講清楚，部長一定看過。

薛部長瑞元：對，部長、署長會。

費委員鴻泰：署長會看過，CDC 會看過，還有呢？

薛部長瑞元：2 位同仁跟廠商議合約……

費委員鴻泰：你是主管的部長，你看過沒？

薛部長瑞元：我有看過。

費委員鴻泰：還有誰看過？

薛部長瑞元：大概就這樣。

費委員鴻泰：那我請問你，依憲法上的規定，立法院跟監察院就是監督你們的機關，軍事採購的機密嚴不嚴肅？很嚴肅吧！我們在財委會要看個別股價的時候，當有弊案的時候都是開機密會議，都拿出來，只有你們不能拿出來。人家美國的國會議員統統都可以看，剩下的是你要保守這個機密。

我想請教一下檔案局局長，保存跟保密有什麼不一樣？第二個，機密分哪幾種？

主席：請國發會檔案管理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秋燕：保存年限基本上指的就是這個文件本身應該保存的時間，所以會依照它的性質跟價值區分，我們現在分成永久保存跟定期保存兩種。至於保密，它分成四個等……

費委員鴻泰：有很多保存是一輩子都要保存。

林局長秋燕：是，屬於永久保存。

費委員鴻泰：不是只限於三十年。

林局長秋燕：是。

費委員鴻泰：就像新竹科學園區給林智堅的案子，還有中科，我們這個會期一定會查，保存的資料他說不見了，那個保存的電子檔是永遠的！胡說八道！真的是。麻煩你再……

林局長秋燕：是，我們對於永久保存有訂定一些要件，包括國家所做的重大決策、對國家社會有重大影響，或是輿情關注的案件等等，都有可能變成永久保存的案件。

費委員鴻泰：長話短說，機密分成哪幾種？

林局長秋燕：有四個等級，三個等級是屬於國家機密法裡面所提到的絕對機密、極機密以及機密，另外一個是所謂的一般公務密，它是密，所以有四等。

費委員鴻泰：其實我都很清楚，至少我這邊都有資料。高端的這個商業合約保密要多少年？需要保密嗎？

林局長秋燕：一般來說，如果是屬於公務密，它本於法令或者是契約有保密要求的話……

費委員鴻泰：任何的採購案，如果立法院或審計部要去查，說保密就完全看不到，是不是這個意思？

林局長秋燕：這是另外一個有關機密檔案借調的問題，如果是依法有權調用的機關，可以函請原本核定的機關提供，當然剛剛部長也有提到，假設有保密要求的話，依法檢調單位一樣仍然有保密的義務。

費委員鴻泰：據你所瞭解，剛才我聽到部長回答別的委員，高端保密幾年？

薛部長瑞元：5 年。

費委員鴻泰：莫德納幾年？

薛部長瑞元：莫德納不同意……

費委員鴻泰：你剛才講過，是幾年嘛？

薛部長瑞元：我沒有講莫德納。

費委員鴻泰：我記得好像 7 年。

薛部長瑞元：7 年是 Novavax。我再講一次，高端跟 AZ 是 5 年，Novavax 是 7 年，BNT 是 10 年，莫德納不同意解密。

費委員鴻泰：莫德納怎麼樣？

薛部長瑞元：不同意有期限、再解密。

費委員鴻泰：我沒有看這個合約，所以沒有辦法評論，但是我真的覺得很奇怪，像衛環委員會或者我們審查你們預算的財政委員會，我們連開秘密會議都看不到。國防部在我們這邊開，我們都要看。你們回去研究，檔管局也幫我研究，一個月內要分別給我報告。當商業合約牽涉到機密的時候，審計部、主計處跟立法院可不可以看？當然看了以後不能對外講。

接著請教食藥署，吳署長表現很突出，有一位委員在衛環還在質詢你，你就說時間到了，我不知道你高傲到什麼程度！今年 7 月 19 日國民黨團開記者會，我問去年 7 月 19 日審查的時候，21 位審查委員中，有 15 位委員附帶條件通過，第三項要求是專案核准製造期間，每月提供安全性監測報告，並於核准後一年內，送檢國內外執行疫苗保護效益報告。當天你就噏我，說那要到 7 月底，還沒有到。很大聲，我有看到電視報導，我好怕！我真的好怕，你有那麼了不起嗎？今年 8 月 5 日萬美玲委員發函給食藥署，詢問高端疫苗保護的效益，你們說已經在 7 月 27 日送檢報告，我請我們黨團的助理跟你們要，結果你們說依藥事法第四十條之一規定，廠商營業秘密資料應予保密之，又變成保密。這個需要保密嗎？吳署長，需要保密嗎？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吳署長說明。

吳署長秀梅：委員好。廠商交給我們的資料，我們不會幫他公布，但是高端已經將保護效益資料公布在自己公司的網站，所以是我們會幫助民眾保護效益……

費委員鴻泰：立法院不想接觸到廠商，你跟他採購，我們今天跟你要，你必須回答，這叫做什麼秘密？難道你的薪水也是秘密？你花了什麼錢、你的特支費也叫秘密嗎？胡說八道！

吳署長秀梅：等廠商完全交齊保護效益資料，我們就會公布。

費委員鴻泰：部長，我們在記者會要求的高端有效性報告，什麼時候可以給我？

薛部長瑞元：我們給它……

費委員鴻泰：什麼時候可以給我？

薛部長瑞元：兩個月的時間，所以它應該是在 10 月底會把報告交過來。

費委員鴻泰：7 月 19 日就應該要交出來！

薛部長瑞元：經過審查，我們要它補件是在 8 月，所以到了 10 月就應該會有。

費委員鴻泰：兩個月也是 9 月底。你不會算數啊？7 加 2 是幾？9 月底就兩個月了。你不交給我這份報告，我就不審你們的決算、預算！儘快把這份報告交來，這有什麼見不得人的事情？只有食藥署吳署長有見不得人的地方，她就幫它在護航。他自己說的！去年在審查 EUA 的時候說一年之內要公布，為什麼都不公布？當我們跟你們要資料，又說這是機密。講的是什麼話？心裡

有鬼！

我再請教一下，這個很嚴肅了。高端到目前為止送了多少貨給你們？

薛部長瑞元：505 萬劑都交了。

費委員鴻泰：全部都交了。

薛部長瑞元：都交了。

費委員鴻泰：全部都交貨了？

薛部長瑞元：是。

費委員鴻泰：打了多少劑？

薛部長瑞元：打了 305 萬劑。

費委員鴻泰：另外 200 萬劑都銷毀了嗎？

薛部長瑞元：沒有，其中有 15 萬劑捐贈出去給索馬利蘭。耗損的部分，也差不多有 15 萬劑，其他大概都屆期銷毀。

費委員鴻泰：銷毀的至少有 35%，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對，差不多 170 萬劑。

費委員鴻泰：若是 175 萬劑就是 35%。

薛部長瑞元：差不多。

費委員鴻泰：今天你們說全部銷毀了 6.5%，剛才有委員提供數據，全世界是 10%，OK。但是各位聽一下，高端銷毀了 35% 以上，好不好，兩個數字一比就知道了，是不是？在審查 EUA 的時候要它自己承諾提供有效性的報告，食藥署長護航的態度是什麼樣？真是心裡有鬼！

薛部長瑞元：這個報告出來我們會提供。

費委員鴻泰：講難聽一點就是可恥！請教高端疫苗都是自己造的嗎？

薛部長瑞元：原則上，就是自己造的，沒有錯。

費委員鴻泰：我有一個數據，總共是大概 505 萬劑。

薛部長瑞元：是，差不多。

費委員鴻泰：505 萬劑裡面，156 萬劑是高端自己做的，另外 344 萬劑是台康、東洋代工，是還不是？

薛部長瑞元：是。

費委員鴻泰：換句話說，高端根本沒有自己的生產規模。代工將近 350 萬劑，自己生產 150 萬劑，當初會給它這個合約，我真的覺得沒有鬼才怪！

薛部長瑞元：在國內……

費委員鴻泰：我在這邊要求法務部次長及金管會副主委，財委會要求移送高端交易異常的資料，金管會剛才自己再講一遍，移送了 9 次資料，法務部檢察司不查就是不查，兩個禮拜以內給我一份報告說明為什麼不查，好嗎？

主席：按照剛剛主席的裁示，我們休息 10 分鐘。

休息（11 時 29 分）

繼續開會（11 時 39 分）

主席（費委員鴻泰）：現在繼續開會。

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1 時 39 分）部長好！現在日本開放自由行，包括科興及國藥都已經被新增是可以認可的，唯獨高端目前還沒有，王必勝說要去跟日本交涉，請問現在交涉的情況如何？如何交涉？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還在進行當中。其實前幾天王指揮官就有跟日本在台交流協會……

高委員嘉瑜：日本的要求是什麼？他們認可的前提是什麼？

薛部長瑞元：他們就是說會把我們的要求……

高委員嘉瑜：為什麼科興和國藥可以認可，而高端不行？

薛部長瑞元：這是他們國內自己的決策，我們沒辦法評論。

高委員嘉瑜：決策的原因是因為有通過 WHO 的認證嗎？是這個理由嗎？

薛部長瑞元：我們不知道是不是這個原因。

高委員嘉瑜：科興和國藥是不是都有通過 WHO 的認證？

薛部長瑞元：是。

高委員嘉瑜：2 月的時候，高端就一直釋放消息表示 WHO 要通過認證，第三期團結實驗結果也要公布，甚至也得到 WHO 的贊助、支持、冠名等等，然後股價就開始大漲，不斷的漲、漲、漲，大家從 2 月等到 5 月，然後說 10 月要公布，結果到現在也都沒有公布，到底問題出在哪裡？這會不會只是一個炒股價的戲碼，最後無疾而終？

薛部長瑞元：我們所知道的是它的第三期試驗在 WHO 的贊助之下已經完成，但相關分析資料的部分還在進行。

高委員嘉瑜：還在進行？

薛部長瑞元：對。

高委員嘉瑜：報告還沒有送到 WHO 嗎？

薛部長瑞元：不是，是 WHO 還在分析。

高委員嘉瑜：WHO 為什麼會分析那麼久？根據媒體報導，高端當時一直告訴我們，3 月、4 月、5 月時就會公布報告結果，一直釋放消息表示 WHO 要公布了，如果最後都沒有公布，那是 WHO 的問題，而不是高端的問題，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我們所知道的是 WHO 已經收到資料，但還沒有公布。

高委員嘉瑜：請問 WHO 會不會公布？最後結果會不會是不公布？或是另外一個結果，就是公布認可或不認可？是哪一種？

薛部長瑞元：我們沒有辦法預知或干涉。

高委員嘉瑜：有沒有可能不公布？

薛部長瑞元：我們不知道。

高委員嘉瑜：因為這個團結試驗有可能只是一個實驗計畫，跟它的認可是兩回事，所以這個實驗計畫最後根本沒有公布與否的問題，只是內參而已，會不會這樣？

薛部長瑞元：這個我們不知道。

高委員嘉瑜：所以這有可能是虛晃一招？請問，你們認為高端到底需不需要經過 WHO 或取得國際認證？有沒有這樣的必要？有沒有必要？

薛部長瑞元：當然能夠取得國際認證是最好，事實上 WHO 也贊助它們做了這一個……

高委員嘉瑜：贊助它們做實驗，不代表實驗結果得到認可。現在我們需要一個國際認證，或者是需要一個專業、有公信力的單位來告訴我們高端是經得起檢驗，當初我們都願意支持高端，我也是打高端，要大家支持國產疫苗沒有問題，但高端要拿得出東西證明是經得起檢驗。當初因為情況危急，我們用免疫橋接特別方式讓它們連第二期試驗到現在，而我們請食藥署提供高端當初在免疫橋接之前的第二期試驗報告，到現在這個第二期臨床試驗報告在哪裡？9 月 28 日回給我們的函表示：高端公司目前尚未向本署提交 COVID-19 疫苗第二期臨床試驗結案報告。為什麼？為什麼到現在已經打了 300 萬劑了，還沒有提供？

主席：請衛福部食藥署吳署長說明。

吳署長秀梅：沒有，第二期的臨床試驗本來就是在進行當中，因為他們當時給我們的是期中報告……

高委員嘉瑜：所以臨床試驗的結案報告何時要提交？

吳署長秀梅：因為我們每次打完疫苗之後，都還有一段期間必須持續觀察，所以這就要等那個時間……

高委員嘉瑜：我們都已經打到這波疫情快結束了，到現在還沒有第二期臨床試驗結案報告？署長，你有沒有要求期限？在它取得食藥署 EUA 之前，依照高端疫苗的進度及 EUA 相關資料，就是要提供這些資料啊！

吳署長秀梅：對！因為臨床試驗在提出申請時，都會講到第二期、第三期會到什麼時間結束，以高端而言，應該 2023 年是結束的時間。

高委員嘉瑜：你的意思是到現在第二期臨床試驗都還沒有結束？第二期臨床試驗要到 2023 年才結束？

吳署長秀梅：對！這是依照它們當時自己設計的臨床試驗提出申請……

高委員嘉瑜：所以連臨床試驗第二期都沒有結束，我們就同意它 EUA？

吳署長秀梅：其他國家所核可的 EUA 疫苗，其實也有這樣的情形，它們有的是到 2024 年才會結束那一期的臨床試驗。

高委員嘉瑜：現在所謂的免疫橋接，全世界只有臺灣有……

吳署長秀梅：沒有！沒有！

高委員嘉瑜：大家就要問，第二期試驗報告沒有，第三期也沒有臨床試驗報告，按照你的說法，第二期臨床試驗要到 2023 年才結束，請問食藥署，當初有要求它們提供第二期臨床試驗報告嗎？

吳署長秀梅：會啊！

高委員嘉瑜：何時要提供？

吳署長秀梅：就是結束之後，報告撰寫完成就要交給我們。

高委員嘉瑜：依照你們的計畫，何時要提供？

吳署長秀梅：結束之後它就要提供。

高委員嘉瑜：所以你們沒有一個期限？結束後 10 年再提供，可不可以？

吳署長秀梅：不會！不會！這個是我們……

高委員嘉瑜：你怎麼知道不會？你有規定、要求他們多少期限內要提供嗎？

吳署長秀梅：我們會要求一個期限。

高委員嘉瑜：你們會要求，什麼時候要求？照你剛剛的說法，原定 7 月 27 日要提供國內外執行疫苗保護效益報告，後來 9 月 5 日高端才在官網上發了一篇聲明表示 7 月已經送主管機關，但到現在大家都在問，這份報告在哪裡？

吳署長秀梅：他們在 7 月 27 日確實提交報告給我們……

高委員嘉瑜：隨便提供一份報告，完全沒有辦法公布，也沒有得到專家認可，所以食藥署到現在還在要求它們修改這份報告！剛剛說 10 月底會再請它們提送，所以它們原先提送的報告是沒有經過相關認可，隨便交差了事，依照高端這樣的態度，我們要如何相信它是一個經得起檢驗，能夠得到國際認證，而且是我們可以支持的國產疫苗？今天大家要問的是，我們花這麼多經費、這麼多國人的健康去支持它，就是期待它成為臺灣之光，能夠代表臺灣得到國際認證，未來成為國際疫苗，但現在這個國產疫苗在我們的呵護之下，不斷的幫該公司找盡各種理由，但它該做的一樣都沒有做，WHO 的認證沒有，第二期試驗報告沒有，第三期試驗也沒有！

吳署長秀梅：它們其實依據相關規定都會給我們資料。另外也跟委員報告，英國、韓國已經都有用免疫橋接方式核給疫苗 EUA，對於高端相關的要求，我們也都依著時限在要求。

高委員嘉瑜：現在大家要問的是，連中國科興、國藥這種疫苗都可以得到 WHO 認證，為什麼高端做不到？

吳署長秀梅：最主要是因為聯合國會對自己的會員國所送的資料進行相關審核，但臺灣其實是不被承認的，所以我們連送的機會都沒有。

高委員嘉瑜：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會員國，所以高端就得不到認證？是因為這樣嗎？

吳署長秀梅：這是第一個門檻，就是他們是針對聯合國會員國，才會接受他們的申請。

高委員嘉瑜：如果照你這樣的說法，那 WHO 的認證我們有辦法取得嗎？

吳署長秀梅：如果以臺灣……

高委員嘉瑜：當初口口聲聲告訴我們高端可以取得 WHO 認證……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這是兩件事情，第一個，聯合國對其會員國比較能夠接受他們申請的資料，然後取得所謂的認證。再者，因為我們不是聯合國會員國，所以聯合國就另外開了一條團結疫苗試驗的路，高端也去申請，也被接納了，所以團結疫苗試驗是已經在進行，也已經完成個案的試驗，這部分的資料 WHO 正在做分析，至於什麼時候會宣布，我們沒有辦法掌握。

高委員嘉瑜：對啊！所以大家就要問，現在 WHO 的團結疫苗試驗是不是就是糊弄股民，只是炒股

價的一個作法，最後根本不會有結果公布。問題是對於這些打高端的人，我們怎麼知道到底現在高端的可信度、有效性如何？如果沒有一個國際認證或專業報告出來，到底要如何說服民眾？

薛部長瑞元：當然提供這部分資料，也就是剛剛委員提到的效益評估報告，這個部分仍然應該由高端提出來。

高委員嘉瑜：但如果高端沒有提供，我們有沒有求償？或是要求它們要賦予什麼責任？

薛部長瑞元：它已經提出來，我們還要經過補件，給它二個月的時間補件之後，我們還要再進行審查。

高委員嘉瑜：因為我們當初在採購高端的時候是緊急 EUA，有沒有附加條件說必須之後要取得國際認證等，我們希望能夠有附帶條件？有沒有？

薛部長瑞元：當時我們是採取免疫橋接的方式接受高端申請 EUA 附條件的通過。

高委員嘉瑜：我們的附條件就是核准後 1 年內要檢送國內外執行疫苗保護效益的報告，但是它們到現在所提交的報告就是隨便提交一份根本沒有用的，就好像小朋友交作業一樣隨便先交一份，有交再說，但是所交的作業卻被打叉、不及格，退回去重寫，這樣算有提交嗎？根據我們的特定藥品專案核准製造及輸入辦法的緊急授權規定，裡面特別寫到，如果有下列情況得廢止其核准，那就是未於期限內提交評估報告及紀錄，它所提交的根本是不具公信力，而且沒有專業度的評估報告，而且還被退回，這樣子是不是已經符合要廢止核准的條件？

薛部長瑞元：這個沒有退回，就是要它們再補充資料，補充資料過來我們會再審查。

高委員嘉瑜：問題就是它們一直補、一直補，補到沒有辦法，還是一樣爛，那怎麼辦？

薛部長瑞元：那就只好……

高委員嘉瑜：所以大家就質疑現在補的內容到底是什麼內容，也不能讓大家瞭解，7 月 27 日前就要補的內容到現在已經 10 月還沒有補出來，然後就到 10 月底了，這樣子大家會質疑高端到底對於這整件事情是不是就仗著我們大家願意支持國產疫苗，所以就用這種態度來面對主管機關？我們有沒有一些附加條件，例如剛剛所說的沒有得到國際認證有沒有相關賠償？或者我們今天要去日本要做 PCR 的 3,500 元，這個費用高端要不要幫忙吸收等等，對於這些打高端的民眾有沒有一些補償或是賠償？

薛部長瑞元：有一些東西是沒有在合約裡面，若要談補償或賠償的話，可能還是沒有……

高委員嘉瑜：因為這個疫苗沒有達到它該有的保證、認證等等，當初是不是應該有一些附加條件，要求應該要有一些賠償？就是如果沒有達到這個條件的時候應該要怎麼樣，當初都沒有這樣子的要求？

薛部長瑞元：所有疫苗都沒有這樣。

高委員嘉瑜：人家是有國際認證，不一樣啊！現在我們只問高端，因為高端沒有國際認證，我們才問啊！因為當初是特別授權讓它可以使用。

薛部長瑞元：其他疫苗也是特別授權才可以使用。

高委員嘉瑜：其他疫苗有 WHO 認證，高端沒有啊！

薛部長瑞元：是。

高委員嘉瑜：針對這個部分，我們沒有任何求償或是要求應該要負責的部分？都沒有？

薛部長瑞元：那還是要有依據。

主席：時間到，謝謝。

高委員嘉瑜：好，謝謝主席。

主席：請管委員碧玲發言。

管委員碧玲：（11 時 53 分）因為我的發言時間只有一半，所以我做了一個表，把今天審計部報告的 8 項結論都做了一個處理，不過因為時間很少，所以我先從第三點開始，第三點是審計部質疑庫存太多，對不對？部長，我替你們代答，因為這個是賣方市場的時代，那時候大家在搶疫苗，審計長，如果我們去菜市場買菜，因為有好多攤隨你挑，那是買方市場，我可以挑三揀四、我可以討價還價，可是如果疫苗是全世界都在搶的賣方市場，我想討價還價有沒有機會？部長，有沒有機會？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賣方市場的話就很難。

管委員碧玲：對，我要賣的就是這一批、效期就是這樣，要？不要？你要不要買？審計長。

主席：請審計部陳審計長說明。

陳審計長瑞敏：當然要買。

管委員碧玲：要嘛！那你現在說它不對。

陳審計長瑞敏：我沒有說它不對，而是要注意。

管委員碧玲：要注意？要注意就是說它不對。

陳審計長瑞敏：沒有，我是提醒而已，是善意提醒。

管委員碧玲：沒有啦！部長，第一個，這是賣方市場。審計長，第一個，這是賣方市場，第二個，搶疫苗沒有討價還價的空間，第三個，H1N1 銷毀比率是 52%。

陳審計長瑞敏：對。

管委員碧玲：你也不知道吧？

陳審計長瑞敏：對，我們也提意見，也叫它們要注意，我們剛剛查的……

管委員碧玲：唉！各國是銷毀 10% 以上，我們比各國的表現還要好啦！比 H1N1 是遙遙、遙遙領先百分比啦！

陳審計長瑞敏：好。

管委員碧玲：你也承認嘛，對不對？審計長，是不是？

陳審計長瑞敏：好。

管委員碧玲：好？什麼意思？所以我說其實這個報告在這一點是不瞭解實務，真的！你沒有把那個實務上的現場臨場感寫出來，而是在一個靜態的、沒有臨場感環境之下做出這樣一個評價的時候，大家就跟著你罵嘛！我看不同政黨都開記者會，都用這個在罵嘛！那你今天也承認嘛！對不對？再來看出國不便這件事情，部長，我實在也很不滿意你們的回答，所以我替你們回答。

第一個，國產疫苗得不到認證造成出國不方便，我說第一個，國產疫苗一定要發展，審計長，你同不同意？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有做這樣的意見。

管委員碧玲：對啦！第二個，次世代疫苗的安全性有人有需要，而且我做見證，保護力也不錯，我的臺北辦公室 7 個人，有 3 個人打 3 劑高端疫苗，有 4 個人不是，其中打 AZ3 劑的確診了，我確診了，我的隨行秘書打 3 劑高端疫苗沒有確診，坐在我隨行秘書隔壁的打 BNT2 劑確診，他和他坐隔壁，他也沒有確診。我的辦公室七分之三打 3 劑高端疫苗，到現在沒有人確診，它有沒有保護力？部長，高端有沒有保護力？

薛部長瑞元：應該有，所以我才選擇。

管委員碧玲：至少我見證在我的辦公室是百分之百的保護力。它有安全性、它有保護力，能不能得到國際的認證？我們發展國產疫苗會成功、也會失敗，對不對？但是我們要假設大家都很努力，而且我們不是獨厚一家，是這個過程當中其他幾家都失敗，只剩下它一家，這樣說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對，本來有 3 家。

管委員碧玲：所以我反對誅心之論，說這個只不過是因為騙人民，然後炒股票，我反對喔！有委員這樣講的話我反對，這是誅心之論，大家都很努力，會成功、會失敗，是有風險的。但是這一題的回答，審計長，你們的報告就顯示它走不出去，出國不方便。薛部長，我要是你們，我第一件事要說，全世界絕大多數的國家都暢行無阻，只有一國、二國，總共二個國家嘛！其實只有一國，只有一個國家需要交涉。

薛部長瑞元：對。

管委員碧玲：這是一個圖像，跟審計部那個圖像，還有媒體罵的那個圖像——走不出去啦、出國不方便啦！完全是不一樣的認知圖，正確的認知圖是全世界暢通無阻，只有一個國家需要交涉，部長，是不是這樣？

薛部長瑞元：目前應該是二個主要的國家。

管委員碧玲：二個？好，只有二個國家需要交涉，其他暢通無阻，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是。

管委員碧玲：審計長，你們的報告也沒有寫這個……

陳審計長瑞敏：我們也是善意的提醒，現在衛福部在努力的交涉……

管委員碧玲：但你們沒有提醒有二個國家不方便，你沒有啊！你只提醒說出國不方便啊！

陳審計長瑞敏：下次我們把它寫清楚。

管委員碧玲：不好啦！沒有下次了啦！所以這整個報告，我每一條都代答了。審計部有發揮監督效果的有二題，第一題就是高端的違約金，你們有發生監督效果。可是，你想想看，沸沸揚揚辱罵陳時中的其他所有這麼重要的議題，第一個，你們用太平盛世的一般程序在要求他，說他採購程序沒有法律完備、EUA 沒有法律完備，採購平台沒有更完備採購就先走。那是在特別條例第七條授權之下，唐鳳緊急研發出平台，是要等採購再推出來，還是馬上推出來比較重要？審計長，是先推出來再補程序，還是唐鳳發展好了，但平台採購還沒有辦完不能出去？你要選擇

哪一個？審計長，你是叫他要等採購平台欸！

陳審計長瑞敏：倒也不是，因為它在採購法……

管委員碧玲：可是是啊！你的報告就是說，它採購……

陳審計長瑞敏：很緊急的時候，它們耽誤了一點時間……

管委員碧玲：對啦！所以用太平時代的一般程序來要求，這是後見之明的部分。

陳審計長瑞敏：同意。

管委員碧玲：不瞭解現實是賣方市場在要求，那個是另外一個部分，有監督效果是另外一個部分。

主席，我也沒有全部抹煞，我說它有 2 條有監督效果，其它真的你們要改進。

主席：請曾委員銘宗發言。

曾委員銘宗：（12 時）管委員真的厲害，高端疫苗有沒有效，原來在他的辦公室做了第三期試驗，厲害，真的厲害，莫名其妙！哪有背書背成這種情況，他的辦公室兩三個人在做第三期試驗，護航不能這樣護航，召委，你認為有沒有道理？

主席：有。

曾委員銘宗：有道理，好，謝謝！我要請教部長和審計長，薛部長，昨天晚上睡得好不好？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睡得不錯。

曾委員銘宗：有沒有作夢？

薛部長瑞元：沒有。

曾委員銘宗：這幾天沒有作夢？

薛部長瑞元：沒有。

曾委員銘宗：部長，我在這裡嚴重警告你，在野黨立委召開記者會說政府阻擋疫苗，政府阻擋疫苗是人盡皆知的事，我當時接洽你們沒有給我時間啊！你也沒有給我時間啊！結果沈榮津就打電話給工商協進會理事長，你說我們作夢。

薛部長瑞元：委員，這樣子，如果說我講的你覺得難以接受的話，我道歉！你認為說沒有約好時間，是我的責任，我也道歉，但是你不能直接說我阻擋疫苗，因為事實上沒有這回事。

曾委員銘宗：有沒有這回事，部長，你在你的位子上要 defence，我也認了，好了，沒有關係啦！我是覺得對啊！你那天說作夢，誰在作夢啊？人盡皆知啊！好啦！不談這個了，談這個主決議，我不曉得主決議你有沒有看過？這個是 100 年 6 月 18 日審查防疫紓困第三次追加 2,600 億元預算的時候，本席提案，那天召委也在場。主決議是：政府施政須依法行政，並公開透明，接受各界檢視。依照傳染病防治法第二十七條規定，政府購買疫苗會議過程須錄音，並須公布會議詳細紀錄，爰衛福部應依前開規定辦理，於該類疫苗全數交貨完成後，2 個月內公布相關會議紀錄，並將相關會議資料送財委會及衛環委員會備查。請問部長，什麼時候送來？

薛部長瑞元：這個部分的話，我先跟委員這邊再確認，所謂該類疫苗是指各個廠牌的疫苗嗎？

曾委員銘宗：譬如說高端疫苗啊！各類嘛！該類全數，譬如高端疫苗早就交貨完成，很多都已經交貨完成，你要送來啊！

薛部長瑞元：那個會議紀錄我們可以送來。

曾委員銘宗：什麼時候要送來？

薛部長瑞元：我先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這個會議裡面有時候不是只有討論高端疫苗的，所以跟高端疫苗無關的我們就把它去除掉；跟價格有關的，因為我們有保密的義務，所以我們對於單價也不會在裡面去揭露，其它的部分我們就送來。

曾委員銘宗：詳細會議紀錄喔！

薛部長瑞元：對。

曾委員銘宗：部長，這牽涉到 111 年度全國營業和非營業預算能不能審查，若你送來是隨便送，我們是不審查營業和非營業基金，希望你趕快送來，好不好？

薛部長瑞元：是，我們儘快送來。

曾委員銘宗：你的詳細會議紀錄，還有錄音的喔！另外，部長，購買疫苗的合約是保密的。

薛部長瑞元：對。

曾委員銘宗：大部分都是 5 年嘛！有一些 10 年嘛！

薛部長瑞元：對。

曾委員銘宗：那你為什麼相關的資料要核定保密 5 年、10 年，甚至 30 年？

薛部長瑞元：沒有 30 年，30 年是保存期。

曾委員銘宗：不，不，當然不是你核定的，是陳時中核定的，有一些就是保密 30 年，你確定？

薛部長瑞元：那個是保存期限 30 年，必須要以密件的形式去保存。

曾委員銘宗：不，不，那兩回事嘛！保存 30 年我知道，那你保密多久？

薛部長瑞元：保密的話要依照合約裡面的約定，我今天已經報告過，我在這邊再講一次，AZ 和高端是 5 年；Novavax 是 7 年；BNT 是 10 年；莫德納不同意有解密的時間。

曾委員銘宗：好，所以你要完全依照合約喔？

薛部長瑞元：是。

曾委員銘宗：好吧！就這樣子，那就先請回去。

薛部長瑞元：好，謝謝！

曾委員銘宗：審計部部長也回去好了。經濟部部長現在離開了，請教陳次長，台電 1 到 8 月虧損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正祺：委員好。對不起！後面那句話沒聽清楚。

曾委員銘宗：台電 1 到 8 月虧損多少？

陳次長正祺：報告委員，我沒有準備這個資料，不過是有虧損，因為電價凍漲。

曾委員銘宗：大約好不好？次長，我以前在你的位置的時候來立法院備詢，我不敢講我沒有準備資料耶！我要是那時候講這一題我不會，我講不出來耶！

陳次長正祺：我可以會後跟委員報告嗎？

曾委員銘宗：不行啦！會後就休息了，沒有會後，現在趕快查，我等你。本人當財政部常次、政次

來這裡，每個問題都要回答，我沒有說這一題不會、那一題我沒有準備，沒有那回事。沒有人來啊！我告訴你，1 到 8 月虧損了 1,500 億元，對不對？

陳次長正祺：謝謝審計長提供資料！對。

曾委員銘宗：虧損 1,500 億元。請問次長，電價要凍漲到什麼時候？

陳次長正祺：電價的部分我們有一個電價的委員會在討論，當然會考量各種因素，包括物價、產業發展、國家經濟需要等等，由這個委員會來做決定。

曾委員銘宗：什麼時候開會？

陳次長正祺：上次才剛開完，應該一季開一次會。

曾委員銘宗：下次什麼時候開會？

陳次長正祺：下次開會的會議時間應該還沒有確定啦！不過大概在……

曾委員銘宗：我知道，那是 1 月，還是什麼時候開會？

陳次長正祺：應該年底前會再開一次會。

曾委員銘宗：好，因為虧損 1,500 億元，我的問題是，選後會不會又大幅調漲電價？它虧損 1,500 億元，到年底會虧損 2,000 億元喔！

陳次長正祺：這個就是我剛剛報告，是電價委員會去決定，我沒有辦法在這邊回應這個問題。

曾委員銘宗：那我問你，會不會再凍漲？

陳次長正祺：這個也沒辦法回應，也是要這個委員會來決定。

曾委員銘宗：次長，那要你來幹嘛？那我剛剛請一位科長上來回答就好了，作為一個部會的政務次長沒有那麼好當呢！

陳次長正祺：是不好當。

曾委員銘宗：但是你都不會啊！我們以前在當的時候不會這樣子。

陳次長正祺：是。

曾委員銘宗：11 月 26 日選舉之後，會不會又大幅調漲電價？不然台電撐不下去啊！對不對？有沒有可能性？

陳次長正祺：不會，經濟部一定會好好地把台電照顧好。

曾委員銘宗：你用什麼照顧，虧損 2,000 億元你怎麼照顧？你不要用形容詞啊！怎麼把它照顧好？

陳次長正祺：這個問題就要比較深入去討論。

曾委員銘宗：好，我請召委給我們時間好好深入討論。好，你先講。

陳次長正祺：我說這是經濟部一個重大的政策，我們會回去深入討論。

曾委員銘宗：好，不為難你，問不出什麼明堂，謝謝！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10 分）部長好，審計長好。部長，首先請問醫師納入勞基法的部分，衛福部開始啟動進行了嗎？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目前我們的方向是受僱醫師要用醫療法來規範其相關勞動權益，現在規劃的方向是這

樣，裡面的條文已經有討論了。

陳委員椒華：現在衛福部希望朝這個方向走，相關部分可不可以儘快納入評鑑項目？

薛部長瑞元：委員指的是哪個部分要納入？

陳委員椒華：例如隨便 fire 醫師，評鑑要扣很多分等類似這樣的制度規劃。

薛部長瑞元：這個部分應該還是以醫療法來處理才對。

陳委員椒華：請衛福部提供一些建議給他們。

薛部長瑞元：好。

陳委員椒華：如果你們剛剛說的方向還沒處理好，還沒辦法上路的話，至少還有一些政策工具可以運用，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是，我們會來處理。

陳委員椒華：再來，針對疫苗的部分，明年公務預算還是會針對防疫編列很多預算，在一切朝正常化、流感化的方向走的時候，衛福部還需要編那麼多經費來因應疫情嗎？譬如說昨天確診多少？

薛部長瑞元：五萬多人。

陳委員椒華：是最高的嗎？

薛部長瑞元：是最近最高。

陳委員椒華：每天確診五萬多人。

薛部長瑞元：一天。

陳委員椒華：部長或主計長，現在國人有五萬多的確診數已經算非常高，國人施打疫苗的意願到底如何？如果確診數高的話，大家會很害怕，想要打疫苗，但是事實上現在因為感染變種病毒的中重症者比較少，所以可能大家還是覺得不需要打，如果大家現在覺得不需要打，還需要編這麼多預算嗎？是不是該做個調查或是問卷？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目前開始施打的都是次世代疫苗，這二天也開放到 18 歲以上都可以施打，所以這幾天其實施打率是有高起來的。

陳委員椒華：但是次世代疫苗因為高齡者也不太想打，所以施打意願並不高，如果施打意願不高，你們應該趕快採取降低年齡到 18 歲以上可以施打，這個部分是這樣在處理。但是我認為你們還是要做個民意調查，如果已經流感化、正常化，大家並不是那麼需要施打疫苗的情況，請主計長講一下，是不是該請衛福部做個民調或是問卷，再來編預算？不然這些錢編這麼多。

主席：請主計總處朱主計長說明。

朱主計長澤民：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到底大家是不是有意願打次世代疫苗，這完全是說，我們寧可疫苗不要缺，寧可多一點都無所謂，因為這跟人民的生命是有關係。

陳委員椒華：也不能因為跟生命有關就編這麼多，也要編的合理。我們來講次世代疫苗好了……

朱主計長澤民：編預算等他們實際要採購多少，疫情中心會做考量。

陳委員椒華：我們來談次世代疫苗，部長，像次世代疫苗對學童是不能施打的，學童打第一代疫苗效果也不明顯，而且會承擔心肌炎的風險。所以，現在如果要先訂購很多次世代疫苗，但是沒

有打過基礎第一代疫苗，也是不能施打，而且 18 歲以下學童也不能施打，所以目前疫苗不要再買舊的，而是買所謂次世代疫苗，但是次世代疫苗還沒有履行合約者仍然還有二萬二千多支，這些已經訂了，是不是可以延長交貨時間，然後新的預算不一定要編那麼多？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你算的這二萬二千多支還沒有履行合約的部分是對的，但是要交貨才付款，所以沒有編預算，到時候對方交貨，就會拿不出錢。

陳委員椒華：是，但是要編那麼多嗎？現在基礎型疫苗還有多少合約要履行？次世代追加疫苗到底要買多少？真正需要編的預算應該不需要那麼多，再加上我剛剛建議的，針對目前國人施打疫苗的意願，還是要做一些問卷調查。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這個部分已經有合約，是給我們一個保障，也就是如果需要的話……

陳委員椒華：當然這個沒問題，就是已經有保障了，還需要加買更多嗎？

薛部長瑞元：原則上，我們要看狀況，比方說新出來的次世代疫苗，到底是否可以施打在小孩身上……

陳委員椒華：部長講得很對，要看狀況，所以我提醒你，如果國人不想打，你買那麼多，訂那麼多，其實是浪費，因為這也是很貴嘛！

薛部長瑞元：目前的施打意願是有上升的，所以我們現在統計每天的施打量……

陳委員椒華：可以做問卷嗎？

薛部長瑞元：做問卷其實並不是一個好的……

陳委員椒華：或是做民調，網路民調也是很快。

薛部長瑞元：這有一部分是科學的問題，也就是到底可以打還是不可以打？另外，當然是意願的問題，意願有時候也會隨著時間而改變。

陳委員椒華：希望你的預算是建立在科學的預估上，不是編列那麼多預算然後就用一些不合理的、不科學的理由來做解釋，這樣也不好。

薛部長瑞元：至少我們要有備無患。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薛部長瑞元：謝謝。

主席：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17 分）審計長，我想先針對你的簡報，今天有委員講你的簡報好像是不食人間煙火，本席要給你肯定，不是不食人間煙火，說實在話，該審計相關業務，該糾正、該檢討、該點出問題，就應該要點出問題，尤其是第 6 頁裡面有提到，截至 2021 年 11 月底，僅有紐西蘭、帛琉、印尼及貝里斯等 4 個國家將高端疫苗放入疫苗認可清單，多數國家並沒有承認高端疫苗。現在去各個國家說打高端疫苗能夠進出，那是騙人的，因為很多國家包括歐盟國家是根本不用看疫苗接種紀錄，並不是打高端疫苗可以進去，而是有沒有打、打什麼疫苗都可以進去，所以不要被偷渡概念，這一點是本席先講，要給審計長的肯定。

再來，薛部長，請教一下，你今天上午講最終有 170 萬支高端疫苗可能會銷毀，對不對？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170 萬，差不多。

洪委員孟楷：170 萬，差不多嘛！

薛部長瑞元：total。

洪委員孟楷：之前有委員透過預算書，因為不能說高端到底多少錢，但是有透過預算書大約是 850 元/劑，可能在這上下嘛！還是你們這邊有講過，平均購買單價 850 元/劑，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平均購買單價應該不是 850 元/劑，但是那是指所有疫苗。

洪委員孟楷：對，就是所有疫苗嘛！

薛部長瑞元：對。

洪委員孟楷：高端可能比 850 元高，也可能比 850 元低嘛！因為你說合約是 5 年後才能公布，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對。

洪委員孟楷：如果是 850 元/劑，170 萬劑等於是 12 億 7,000 萬元要被銷毀掉、浪費掉。再來，高端疫苗延展了多久？

薛部長瑞元：有 3 次的延展。

洪委員孟楷：3 次的延展，所以延展了 6 個月，對不對？食藥署署長要上來就上來，不要打 pass，因為等一下也要請教您。3 次延展，延長了半年，還有 170 萬劑要被銷毀，占三分之一的比例。最近有人問前部長陳時中打幾分，他說防疫 85 分，疫苗採購 90 分，你認同這個數字嗎？

薛部長瑞元：我覺得自己來做評估當然不是那麼客觀。

洪委員孟楷：對，就像你也不會為你自己打分數吧？

薛部長瑞元：是。

洪委員孟楷：那陳時中為自己打分數，防疫打 85 分，疫苗採購打 90 分，我第一時間看到就反問總分是 1 萬分是不是？不然怎麼好意思馬不知臉長，把自己的疫苗採購打 90 分？去年多少國人打不到疫苗，現在採購 500 萬劑高端疫苗，卻有三分之一要銷毀，還好意思說疫苗採購有 90 分！再者，跟部長請教，剛才委員詢問到高端疫苗二期的人體試驗，最終結果到底有沒有給？

薛部長瑞元：一定要給。

洪委員孟楷：對，但還沒有給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時間還沒到。

洪委員孟楷：高端疫苗二期人體施打兩劑，什麼時候施打完畢？

薛部長瑞元：委員講的是人體試驗嗎？

洪委員孟楷：是人體試驗，注意哦！現在二期的人體試驗結果還沒有給我們，對不對？但是二期打兩劑的試驗是什麼時候做完的？

薛部長瑞元：可能還要再……

洪委員孟楷：你不知道。

薛部長瑞元：沒有辦法記到這個時間。

洪委員孟楷：衛福部的資料以及高端的資料顯示，在去年 4 月 28 日宣布已經有 3,700 名受試者完

成第二劑施打，因為第二劑施打完畢後才能夠將相關資料送去做 EUA 的審議。

薛部長瑞元：對。

洪委員孟楷：換言之，去年的 4 月 28 日已經完成 3,700 名試驗者兩劑的施打，結果現在一年半過去了，二期的人體試驗期末報告還沒有給我們，一年半的時間耶！

薛部長瑞元：他還是要持續做一些追蹤。

洪委員孟楷：不是，一年半的時間耶！這樣對嗎？

薛部長瑞元：但是它當時人體試驗的規劃就是……

洪委員孟楷：再請教高端是否有開放作為第三劑追加劑？

薛部長瑞元：有。

洪委員孟楷：高端疫苗有沒有做第三劑追加劑的二期試驗？

薛部長瑞元：追加劑有做。

洪委員孟楷：有嗎？這 3,700 名受試者有去做第三劑追加劑的試驗嗎？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這是 ACIP 的委員會通過的，同意……

洪委員孟楷：一句話，有沒有做？

薛部長瑞元：這個部分就是用它所提供的資料來做判斷。

洪委員孟楷：所以高端疫苗只有做二期人體試驗，3,700 名受試者打兩劑，沒有打追加劑的試驗，結果你們居然核准他們 EUA，讓它們變成是第三劑追加劑疫苗的其中之一，這是草菅人命啊！把全民當成是白老鼠啊！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後面這些次世代疫苗都是……

洪委員孟楷：BNT、莫德納核可 EUA，它們是不是都有打追加劑的試驗報告？高端疫苗沒有追加劑的試驗報告，沒有做追加劑的試驗，結果衛福部居然同意讓它們也一起來打追加劑！你的立基點在哪裡？

薛部長瑞元：這是 ACIP 的委員、專家根據學理來做判斷的。

洪委員孟楷：不要講專家，我現在重點是說你們的專家憑什麼？國人已經在質疑高端疫苗沒有做三期人體試驗，二期人體試驗在去年 4 月就做完兩劑，結果到現在一年半了，報告還沒出來，現在高端 3,700 名的受試者還沒有做第三劑追加劑的試驗；換言之，高端疫苗沒有去做追加劑的人體試驗，不管是打 AZ、AZ、高端，或是 BNT、BNT、高端，或是高端、高端、高端，都沒有做追加劑的人體試驗，結果你們卻發給它，讓它可以打追加劑，消化疫苗也不要消化成這樣吧！

薛部長瑞元：應該也不是這樣……

洪委員孟楷：草菅人命！

薛部長瑞元：沒有、沒有。

洪委員孟楷：拿全民當白老鼠，死忠的人沒關係，因為是死忠的，所以給他們打什麼，他們就打什麼，黨跟你說什麼，你就說什麼。

薛部長瑞元：也不是這樣子，因為這還是經過專家委員會來處理的。

洪委員孟楷：我講了 3 分鐘，除了說不是這樣，你沒有辦法反駁我任何一句話。

薛部長瑞元：因為這……

洪委員孟楷：你們是專家！部長，我很實在地講，過去我們也瞭解，你是次長時，我們也就很多專業問題來討論，但現在狀況是你當上部長之後，如果過去你沒辦法瞭解的陳時中所做的事情，你是不是應該澈底調查、釐清、瞭解？陳時中當時怎麼樣一手遮天、陳時中當時怎麼樣黑箱作業、陳時中當時怎麼樣強渡關山？你現在不用瞭解嗎？合約裡到底有沒有弊案？黑心快篩有沒有弊案？你當上部長 2 個月時間了，也該查了吧、該動了吧！

薛部長瑞元：跟委員報告，有沒有弊案是另外一件事情，如果有證據的話，攤出來大家……

洪委員孟楷：是，所以本席今天才會利用您當上部長之後第一次在這個會期、在這個質詢台跟您討論，要不要回去問一下食藥署？要不要問一下相關單位？

薛部長瑞元：好。

洪委員孟楷：高端當時追加第三劑連試驗都沒有，它們都沒有做，結果到最後核給它，說死忠的人可以來打第三劑哦！這不是弊案嗎？

薛部長瑞元：這是不是容我們做……

洪委員孟楷：本席會實際去追。

薛部長瑞元：好。

洪委員孟楷：你可以拿出資料來反駁我的話，你剛才自己也講了，連二期的二劑試驗都還沒有完成，不要糊弄全國百姓。

薛部長瑞元：已經打完了，但是資料還沒有整理，因為還要追蹤。

洪委員孟楷：高端就是沒有去做二期的第三劑試驗嘛！都打完一年半了，講個不客氣的，他的抗體也都已經消失了！3,700 名受試者現在也不知道狀況，可能已經出國、可能已經染疫了，你有辦法再去追嗎？試驗是這樣做的？3,700 名受試者在一年半前就做完了，在這過程中有沒有可能染疫？有沒有可能交叉感染、有沒有可能他自己再去打第三劑？結果你現在跟我說一年半了，報告還沒有出來！聽得下去嗎？謝謝部長。

薛部長瑞元：謝謝。

主席：跟委員會報告，今天的詢答就繼續到詢答完畢，中間就不休息了，詢答完畢之後再散會。
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2 時 28 分）部長，日本 10 月 11 日就開放海外的自由行，他所公布認可的新冠疫苗沒有高端，所以我們的百萬高端戰士如果要去日本的話，除非再打三劑，而且……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沒有，做 PCR……

呂委員玉玲：對，做一次 PCR 要 3,500 元，這個費用要誰來出？

薛部長瑞元：目前當然是想去的人自己出。

呂委員玉玲：想去的人？

薛部長瑞元：對。

呂委員玉玲：他們做我們的高端戰士，結果卻沒有保護到他們的權益，就跟他們說：「你們自己出
吧！」

薛部長瑞元：打疫苗的時候應該考慮到……

呂委員玉玲：說話非常不負責任，當初是通過你認可的高端，他們才會去打高端疫苗，當時你的
EUA 緊急授權是第一劑及第二劑。我要請問的是，現在第三劑有將近 93 萬 8,000 人施打了，食
藥署的緊急授權 EUA 有發了嗎？

薛部長瑞元：有，到第三劑的 EUA。

呂委員玉玲：食藥署有發下去緊急授權的 EUA 嗎？

薛部長瑞元：有。

呂委員玉玲：你確定有嗎？

薛部長瑞元：有。

呂委員玉玲：你給我的報告說沒有發，你現在說有發，這有錄影、錄音哦！

薛部長瑞元：這是高端第三劑的……

呂委員玉玲：追加劑第三劑、第四劑的 EUA 有沒有發？

薛部長瑞元：這要分開說，高端的……

呂委員玉玲：為什麼要分開說？

薛部長瑞元：因為高端的 EUA 已經通過。

呂委員玉玲：什麼叫通過了？哪裡通過了？WHO 有通過嗎？

薛部長瑞元：不是的。國內的 EUA 已經通過，所以國內容許它上市。

呂委員玉玲：可是追加劑的 EUA 也要通過啊！

薛部長瑞元：追加劑是由 ACIP 決定是否施打。

呂委員玉玲：這是專家會議的建議，是指揮中心的專家建議，不是衛福部的。

薛部長瑞元：本來所有的疫苗要怎麼施打，可不可以施打，就是由 ACIP 的委員會根據科學證據決
定。

呂委員玉玲：所以不是由食藥署發證？

薛部長瑞元：食藥署是通過 EUA。

呂委員玉玲：如果食藥署通過了，為什麼不發證？

薛部長瑞元：沒有不發，它們本來就有 EUA 啊！

呂委員玉玲：可是第 3 劑已經打完了，你們針對追加劑的 EUA 還沒有發。

薛部長瑞元：EUA 是針對這個藥可不可以專案製造、輸入，至於追加劑要不要施打，可不可以施
打，是由 ACIP 的委員會決定。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們現在是把責任推到他們身上？

薛部長瑞元：本來就是這樣。

呂委員玉玲：所以不是由食藥署發證，只要專家會議建議就好了？他們是給你們建議，至於是否發
證、認可，也就是給予緊急授權的 EUA，這是由食藥署決定的，但你們把責任都推給他們。

薛部長瑞元：沒有。EUA 是由食藥署決定是否核准，這部分沒有錯，而 ACIP 是決定施打的對象，包括要怎麼施打，幾歲以上可不可以施打，這些是由 ACIP 的委員會決定，兩者是不一樣的事情。

呂委員玉玲：你們不敢發證給它，就表示有問題啦！

薛部長瑞元：不是不敢發給它，這是……

呂委員玉玲：你看 WHO，他們也是看其他國家是否認可，才決定是否認可，為什麼現在 WHO 還沒有認可你們呢？

薛部長瑞元：WHO 有自己的作業程序，這部分我們沒有辦法干涉。

呂委員玉玲：你們只會把問題推到他們的作業程序。

薛部長瑞元：本來就是啊！

呂委員玉玲：他們當然是參考各國對疫苗的認可，以這個做為標準啊！食藥署自己都不發證，他們怎麼敢給呢？

薛部長瑞元：食藥署有發 EUA。

呂委員玉玲：本席是指第 3、4 劑的追加劑。

薛部長瑞元：沒有針對第幾劑去做 EUA 的啦！

呂委員玉玲：你們發給它第 1、2 劑 EUA 緊急授權時就有附帶條件，核准的條件是一年內要提出效益報告，當時是 110 年 7 月 19 日公布的，所以必須在今年 7 月 19 日前送效益報告，結果拖到 7 月 27 日才送。送進來之後，你們也覺得有很多問題，例如數據不清楚，所以要求它們 10 月底以前要補件，如果 10 月底補件之後還沒有這些數據的話，你們是不是要廢止它的 EUA？

薛部長瑞元：是的。如果時間到了沒有補件的話，我們就會考慮，或者補件之後，經過我們審查仍然……

呂委員玉玲：給它們一年的時間準備，它們都沒辦法做好，現在你們又再放寬兩個月，完全是在護航高端，漠視所有國人的健康、生命安全，有百萬戰士施打高端疫苗耶！

薛部長瑞元：所以我們……

呂委員玉玲：你們如何保障他們的安全？第 3 劑打了，第 4 劑也有 9 萬 3,000 人施打。所以部長，你在最高單位衛福部，所有相關資料你都有看到，也都知道，請你拿出良心，不要這樣昧著良心。

薛部長瑞元：我就是打 4 劑的高端疫苗，如果真的是這樣的話，我是第一個受害。

呂委員玉玲：可是日本沒有認同啊！

薛部長瑞元：日本是否認同和我無關。

呂委員玉玲：和你無關？疫苗是需要國際認同的。

薛部長瑞元：我打疫苗的時候，並沒有打算去日本觀光。

呂委員玉玲：你是叫國人都不要出國嗎？打完高端疫苗都不要出國，待在臺灣就好了。你們不能說這種不負責任的話。

薛部長瑞元：沒有。每一個人打疫苗時都有自己的考慮，這不是不負責任，本來就是這樣，但健康

比較重要。

呂委員玉玲：當然重要啊！所以我們才說需要認可，要有效益報告。

薛部長瑞元：至於可不可以出國？這個沒有……

呂委員玉玲：每個疫苗都有效益報告，為什麼高端的效益報告到現在還沒有提出來？

薛部長瑞元：它們會提出來，然後我們會做決定，也會公開。

呂委員玉玲：如果無法提出效益報告，或者數據還是不清楚，你們就應該廢止，是不是？

薛部長瑞元：對。

呂委員玉玲：好的。

主席：請蔡委員壁如發言。

蔡委員壁如：（12 時 34 分）部長，中午好。我們來討論一下，為什麼每個委員質詢時火氣都非常大，其實這也是你們應該做的，也就是本席首先要說的溝通，防疫的路徑必須公開透明，溝通絕對是很重要的。早上很多委員問到高端二期疫苗的效益評估報告，因為去年衛福部部長承諾一年後要給答案，現在已經超過一年，大家當然關心高端疫苗到底有沒有藥效，所以要和部長溝通一下這個部分。

溝通是雙向的，政府要和人民溝通，而不是像前部長自己感覺良好，說他的防疫工作有 85 分。另外，資訊的揭露也要雙向、溝通，所以有句話要先送給部長，最會溝通的政府還是要從公開透明做起。接下來我們想和你討論的就是滾動式調整，到底要怎麼滾動調整？這幾天染疫的案例數又開始飆升，每日總數高達 4 萬人、5 萬人。王必勝指揮官說，「0+7」的邊境解封要如期實施，部長，真的要如期實施嗎？有沒有做防疫措施調整？或者有什麼配套？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邊境解封會如期實施，因為從我們的資料來看，邊境進來的境外移入個案數並沒有明顯增加，而且確診率是降低的。

蔡委員壁如：這就是一個很好的溝通，剛好我們兩個都具有醫護專業，邊境的個案數沒有增加，也沒有因為這樣影響到國內。雖然我們社區感染的案例數很多，但是邊境移入的個案數沒有增加，這才是對外溝通的關鍵點，因此你們會如期實施邊境解封。本席覺得部長在這方面的溝通應該要做好，不要讓所有委員上來質詢時都非常生氣，覺得你就是不願意說清楚，委員質詢時氣呼呼的，你卻只告訴大家，你不去日本，本席覺得這樣的回應不太好。

薛部長瑞元：謝謝委員指教。

蔡委員壁如：對委員們應該要很理性的溝通，包括思考的關鍵點是什麼，為什麼要如期開放。接下來本席要開始問問題，就是關於疫苗採購，輝瑞 9 月份有向美國 FDA 申請兒童次世代疫苗的 EUA，高端在 9 月份也完成次世代疫苗的一期試驗，本席兩個問題一起問，部長，第一，我們的政府有沒有再給高端次世代疫苗試驗的補助？

薛部長瑞元：沒有。

蔡委員壁如：好，要回答的明快。你們確定沒有補助，所以如果他們的二期試驗沒有做出來，不可以像去年一樣。有沒有向他們洽購的規劃？

薛部長瑞元：目前沒有。

蔡委員壁如：本席現在假設，如果高端二期試驗做完了，要不要等三期的試驗做完，我們再核予 EUA？

薛部長瑞元：目前是這樣，剛才也有幾位委員問過，它的效益評估報告要先提出，這是第一關，如果這一關沒有通過，我們就會廢止它的 EUA，當然也就沒有後面的問題。

蔡委員壁如：就沒有後面的次世代疫苗？

薛部長瑞元：對。

蔡委員壁如：部長，你今天說的話很重要，本席會追蹤下去。接下來，前幾天衛福部又說到，要評估將 18 歲至 49 歲的成人納入次世代疫苗追加劑的範圍，請問有這樣的時程規劃嗎？

薛部長瑞元：目前這部分我們正在規劃當中，應該是近期內就會開始。

蔡委員壁如：何時會提出？近期是指多近？

薛部長瑞元：應該是 11 日會公布。

蔡委員壁如：10 月 11 日會公布？

薛部長瑞元：對。

蔡委員壁如：再來會開始規劃成年人如何納入次世代疫苗的追加劑施打範圍？

薛部長瑞元：11 日可能就會開始施打。

蔡委員壁如：11 日就開始施打？

薛部長瑞元：對，昨天已經宣布，11 日就會開始。

蔡委員壁如：因為今天是財政委員會開會，我們來問一下 112 年的疫苗採購預算。部長，新冠疫苗占你們所有採購疫苗費用的 89%，本席先給大家相關的背景資料。部長可以回答我們嗎？每年的流感疫苗，你們採購幾劑？

薛部長瑞元：差不多六百多萬劑。

蔡委員壁如：大概是六百多萬劑，每年約花 10 億元，對不對？

薛部長瑞元：差不多。

蔡委員壁如：這是你們 112 年編列的預算，過去的預算差不多也是這樣。9 月份開始進入流感好發季節，我們還是要呼籲老人家或是有高危險性的族群，儘快去施打流感疫苗。

薛部長瑞元：對。

蔡委員壁如：「左流右肺」，本席也在這裡幫你們宣傳一下。

薛部長瑞元：是，謝謝。

蔡委員壁如：你們每年流感疫苗大概採購 600 萬至 650 萬劑，大約花 10 億元左右。

薛部長瑞元：10 億元，或者多一點。

蔡委員壁如：大概就是這樣的金額，但是明年的新冠疫苗採購，你們編列 190 億元的預算。部長，你有沒有覺得新冠肺炎已經慢慢流感化？如果它流感化，你們打算怎麼施打新冠疫苗？

薛部長瑞元：如果逐漸流感化，也許以後大家施打的意願就會降低，我們也不會要求輸入疫苗。但是我們也不排除，如果有新的變異株出現，可能又會有一波疫情需要處理，所以這個部分我們

寧願多編列一點預算，到時候才能夠應變。

蔡委員壁如：你們所謂的寬鬆，實際上也太過寬鬆了，流感疫苗只編列 10 億元，新冠疫苗卻編列 190 億元。

薛部長瑞元：價格是不一樣的。

蔡委員壁如：本席幫你們計算過，這樣等於是每個月打一次，而不是春夏秋冬各施打一次而已。

薛部長瑞元：當然不會是這樣，我們還是要看當時的狀況。

蔡委員壁如：既然它流感化，而且剛才也說過，你們每年的流感疫苗只採購 600 萬劑，最多大概是 650 萬劑，也就是說，以我們的人口來算，大概只有 high risk 高危險族群才需要施打。

薛部長瑞元：對，是的。

蔡委員壁如：所以呢？如果新冠肺炎流感化，是不是也應該用同樣的處理方式，只有高危險族群才有必要施打疫苗？

薛部長瑞元：如果已經確定它流感化，當然可以這樣做，就是只處理高危險族群，但是我們現在還沒有辦法完全確定，因為以現在國內的疫情狀況來說，做這樣的推測有點早。

蔡委員壁如：部長，你的背後應該有一群非常專業的人士，不管是公衛專家或是醫學專家，他們應該都可以幫你們預測新冠病毒到底會不會流感化，所以本席在這裡強烈質疑你們明年編列這麼多預算買疫苗這件事情。本席不會隨便指責你們，例如要拿去做選舉費用，或者去做其他採購，但是呢？本席要在這裡勸誡衛福部部長，衛福部是一個非常專業的部門，你們還是應該用科學、數據說話。

例如其他疫苗，從小朋友出生 24 小時就要施打的疫苗開始，一直到長大後要施打的疫苗，國家一年才編列 13.25 億元的預算，但是光新冠疫苗，你們就編列 190 億元，如果它已經進入流感化，本席希望你們背後的專家能夠好好的探討一下，新冠病毒到底是什麼樣的走向，因為公衛團體告訴大家，它已經流感化了。

薛部長瑞元：從外界、媒體的言論來看，每位專家都有各自的猜測、預測，但是我們要負責任，而且我們背後也有一群專家，他們也會做這些專業的評估，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根據……

蔡委員壁如：部長，本席還是要在這裡建議你，要做到專業、負責任，至於預算方面，因為這些都是納稅人的納稅錢，你們一定要好好編列這方面的預算。

薛部長瑞元：當然是這樣。

蔡委員壁如：再問一題，今年公務預算的疫苗採購經費還有 67 億元，會不會流用到明年？如果流用到明年的話，等於明年的新冠疫苗預算就有將近 257 億元。

薛部長瑞元：之前已經採購的疫苗，有些還沒有到貨，現在是 10 月，今年還有兩個多月的時間，之後也許會陸續交貨，到時候我們還需要付款，這 67 億元是否足夠支付全部的款項？我們還要看實際付款的情形。

蔡委員壁如：部長，最後奉勸你一句話，納稅人的錢還是要精打細算，不要買了過多疫苗，結果是丟掉的過期疫苗比施打的疫苗還要多，謝謝。

薛部長瑞元：我們會慎重。

主席：請游委員毓蘭發言。

游委員毓蘭：（12 時 45 分）部長好。因為時間已經很晚了，所以本席很快速的進入主題。最近我們看到李秉穎發表很多言論，李醫師現在的身份是衛福部傳染病防治諮詢預防接種組的召集人，但李秉穎教授在 9 月 17 日的研討會中提到，施打 mRNA 的疫苗，就是莫德納或是 BNT 疫苗，對安全是有疑慮的，因為它會隨著血液到處亂竄，破壞細胞和器官組織，引發心肌炎等，也就是會造成身體器官發炎，而且沒有辦法修復，如果不是新冠疫情緊急，mRNA 的疫苗沒有那麼快上市，這是他的說法。

這類的疫苗會不會引起心肌炎？本席不知道，但是讓很多像本席這個年齡的人有所疑慮，心臟病都要發作了。然而長庚大學臨床醫學研究所的顧正崙教授，他在 9 月 22 日卻表示，沒有明確的證據證明，施打疫苗會干擾免疫系統，產生長遠的負面影響，而且 2021 年的疫苗施打至少救了 2,000 萬條寶貴的生命，對於 mRNA 疫苗讓免疫失靈的相關論文與報導，他表示論文的證據力其實是不足的。

兩個人的說法看起來是對立的，因為這攸關民眾的身體健康和生命安全，到底何者為真？何者為假？本席覺得不能等閒視之。這是攸關專業的問題，如果衛福部的顧問、召集人李秉穎教授的說法是事實的話，就代表長庚大學的顧教授說錯了，當然也有可能顧教授的說法是正確的，李秉穎是「唬爛」。所以本席要請教部長，因為這兩種說法可能會影響民眾決定施打疫苗與否，大家會有所擔憂、困惑，甚至拒絕施打疫苗。到底誰對、誰錯？其中有沒有假訊息的存在？

主席：請衛福部薛部長說明。

薛部長瑞元：委員好。這個應該不是假訊息，而是他根據一些學理所做的推測，認為也許有這種可能性存在，但是沒有經過嚴謹的科學方法實際證實。

游委員毓蘭：可是部長，你們是專家，你們是專業人士，我們一般的小老百姓到底要聽誰的？現在有人說 mRNA 疫苗不行，李秉穎也曾經在蔻蔻姐的節目上大罵 AZ 疫苗也不行，照這樣說起來，就是李秉穎說這個不行，那個也不行。不論是 mRNA 疫苗或是腺病毒載體疫苗，或者是蛋白質次單元等類型的疫苗，對於這些疫苗的種類、效果、適用範圍限制，以及對人體的後遺症等問題，本席覺得衛福部有責任要告訴人民，到底什麼是正確的。

薛部長瑞元：目前國內通過 EUA 的這些疫苗都是可以施打的，安全方面都沒有問題。

游委員毓蘭：所以都可以用？這代表李秉穎到處在散布假訊息，對人民製造恐慌，不是嗎？

薛部長瑞元：他是學者的身份，用輿論去做一些說明。

游委員毓蘭：如果他只是一般學者，本席沒有話說，但他現在是 ACIP 的召集人，因為你們一天到晚把他找來當召集人。當然，剛才蔡委員也提到，我們編列了這麼多紓困預算，根據統計，國內新冠疫苗到 9 月底，已經有高達 350 萬劑過期需要報廢，占目前採購疫苗數量的 6.5%，估計浪費 12 億元。王必勝指揮官說，全世界各國都有這個問題，還有國家報廢 10%，陳時中說報廢總數很少。

其實不然，如果我們去追查的話，根據媒體報導，關於高端疫苗，我們已經報廢將近 90 萬劑

，報廢比例高達 18%，是因為你們把其他疫苗加入，混淆平均數，包括 AZ、Moderna 或是 BNT。召集人李秉穎在疫苗即將報廢的時間點發表這種言論，到底是真的為民眾的健康著想，還是有其他原因？我們強烈地懷疑，你們還是在繼續為高端促銷，本席質詢到此。

薛部長瑞元：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傅委員崐萁、林委員靜儀、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孔委員文吉、邱委員臣遠、何委員欣純、謝委員衣鳳、張委員育美、余委員天、吳委員玉琴、廖委員婉汝、林委員奕華及楊委員瓊瓔均不在場。

今天議程做如下決議：一、報告及詢答完畢。二、委員質詢未及答復或請補充資訊，請相關機關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委員另要求期限者，從其所定。三、委員余天、羅明才、楊瓊瓔、邱臣遠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相關機關以書面答復。四、本次會議議程已進行完畢，倘有不在場委員提書面質詢，一併列入紀錄，刊登公報，並請議事人員協助處理。

委員余天書面質詢：

近期各界有人指控衛福部與指揮中心，於前年起意圖阻擋 BNT 疫苗以護航圖利國產疫苗的採購，據本席了解並無可能。首先，根據資料顯示，在台積電、鴻海與慈濟與民間單位捐贈 BNT 的至少半年以前，民間企業跟政府都試圖跟德國原廠購買，最終沒有談成也並非刻意使協商破局，都有正式文書足以佐證。

此外，政府與德國輝瑞洽談購買 BNT 的時間點從 2020 年底就已開始，2021 年初也成功與美國莫德納簽約；高端疫苗則是在 2021 年 6 月底才二期解盲，當時其他國產疫苗的開發進度則不若高端順利，最終也僅一家國產疫苗取得國內 EUA 緊急授權。

換言之，BNT 沒談成的因素主要可能是政治力與代理權問題的影響；但要將當時的協商不順利與國產疫苗的採購做連結，一來時間隔太遠，當時根本沒辦法保證有安全的國產疫苗，二來連能圖利的對象都不存在，何來圖利的故意？

本席認為，全體政府在防疫上的盡心盡力，國人都看在眼裡，也普遍給予高度評價；然而，面對有心人士的毀謗，衛福部與指揮中心務必要充分說明自清。

請問部長，「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已延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目前的預期上，是否同意讓其正式落日？

本席認為，只要疫情沒有再次嚴重爆發而確診數大量成長，特別條例應該讓其落日。首先，特別條例第 7 條的設計上，其空白授權的違憲疑慮在學術界與實務界多有共識，也勉強同意在緊急避難原則下接受政府過渡性、節制地適用。

就目前而言，在防疫行政上政府確實有一定程度的自我節制，然而仍有如禁止學校師生出國、任意檢查檢疫所受隔離者私人物品、或用手機訊號監看隔離者定位等具有嚴重爭議的行為。

本席認為，條例已經達成使命了，該回歸傳染病防治法；但相對地，這兩年多來上軌道的防疫模式，應該修訂「傳染病防治法」來繼續適用。

指揮中心已經運作快三年了，請問衛福部目前盤點了哪些緊急手段應該修入「傳染病防治法」，草案什麼時候會送來立法院？

委員羅明才書面質詢：

依據監察院報告指出，截至 111 年 9 月底止，國內採購疫苗量計 6,841 萬餘劑、受贈疫苗計 2,426 萬餘劑，合計 9,267 萬餘劑，已到貨 6,595 萬餘劑，耗用 5,787 萬餘劑。是以依審計部數據目前國內庫存尚有 808 萬餘劑疫苗。請教衛福部，耗用劑數是否包含施打接種、殘劑及屆期銷毀等？庫存的 808 萬餘劑疫苗即將過期的比例有多少？又經媒體整理疫情指揮中心統計數據，至今年 9 月 15 日，中央尚未出庫的屆效疫苗有 AZ 約 229 萬劑、高端約 58.7 萬劑；各縣市回報屆效疫苗，AZ 約 5.9 萬劑、莫德納約 47.5 萬劑、BNT 約 6.8 萬劑、高端約 1.4 萬劑。兩者相加，AZ 疫苗共銷毀約 235 萬劑最多，其次是國產高端疫苗共 60.1 萬劑面臨過期報銷。請問衛福部扣除高端後實際已銷毀的過期疫苗是否已達 290 萬餘劑或者更多？而截至目前，僅有紐西蘭、帛琉、印尼及貝里斯等 4 個國家將高端疫苗納入疫苗認可清單，而多數國家未將高端疫苗納入疫苗認可清單。隨著各國開放邊境，國人早有出國的需求與規劃。與其還要多花錢銷毀過期疫苗，為何不能開放讓因為施打高端疫苗而無法入境他國的民眾施打其他品牌的疫苗？還在侷限只有外交、公務、洽商等工作需求出國者才能施打？

屆效疫苗數量及金額表			
品牌	每劑採購國際均價(台幣)	屆效數量	浪費金額
AZ	103.78元	234.9萬劑	2億4379萬0965元
莫德納	869.5元	47.5萬劑	4億1303萬6250元
BNT	546.97元	6.8萬劑	3719萬4300元
高端	845.5元	60.1萬	5億814萬5500元
小計		349.3萬劑	12億216萬7015元
占比		6.5% (國內共採購 5351萬劑疫苗)	2.9% (國內採購疫苗 共花費408.6億元)

備註：匯率依2021年1月新台幣兌美元匯率28.05計算
資料來源：外媒BioSpace、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 製表：鄭郁蓁

委員楊瓊瓊書面質詢：

一、邀請主計總處。根據主計總處最新調查數據，2021 年所得收入者平均年所得 68.18 萬元，續創歷年新高；且除 65 歲以上外，其餘年齡層所得收入均創歷年新高，其中未滿 30 歲平均年所得 51.98 萬元、年增 1.44 萬元，換算平均月入 4.33 萬元。此調查數據一公布，不但民眾對創新高的所得無感，甚至還在 PTT 上表示：「哄堂大笑」、「造假數據」、「平均數參考價值太低」的言論。請問主計長，針對民眾質疑主計總處公布數據的真實性，主計總處是否也認同參考價值的確不高？

二、邀請衛福部。歐、美、日等國家藥物監理機構為提高民眾信任通過 EUA 審查疫苗及藥品

，都公開通過審查品項清單、審查（評估）報告、疫苗專家審查會議紀錄、使用說明指引等資訊。然審計部 110 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提出「我國 EUA 審查資訊之公開透明度尚待提升」。請問部長，我國未揭露 EUA 的藥品清單，更未公開相關審查評估報告，等到審計部報告出來了才說：「必要時公開專家會議紀錄」，不敢公開的原因為何？

三、國境在下周四（13 日）即將解封，中央疫情指揮中心卻未跟著解編。根據衛福部官網，指揮中心自 2020 年 1 月成立至今有關人員加班與水電費，已花費 5.1 億元，每天午後直播記者會、拍攝防疫大作戰等防疫宣導，燒掉 7.9 億元，相較之下，攸關國人確診之後的救命藥物「中藥清冠一號」研發經費僅用 2 億元。據查，防疫紓困經費中，有一筆媒體通路集中採購案的「多元管道宣導專線」7.9 億，用於防疫宣導，包含午後 2 時直播的防疫記者會、拍攝防疫大作戰廣告、防疫政策溝通暨媒體通路集中採購案契約責任數，也包含辦理 1922 民眾通報及諮詢服務中心。請問部長，根據《傳染病防治法》，政府可以徵用傳播媒體頻道做防疫宣導，根本不必花錢買廣告，為什麼要另外編列 8 億元公帑做額外置入？

委員邱臣遠書面質詢：

邀請審計部陳審計長瑞敏、行政院主計總處朱主計長澤民、衛生福利部薛部長瑞元率疾病管制署署長及食品藥物管理署署長、經濟部王部長美花就「COVID-19 疫苗及冷鏈之購買、廠牌、價格、劑量、施打及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效益」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議題一、擋疫苗、護高端？請為國人白打道歉！

日本將在下周二 11 日起開放入境，恢復自由行免簽證，但由於日本不承認高端疫苗，導致施打高端疫苗的國人，必須自費 3,500 元做 PCR 才能入境；而美國也一樣不承認高端，而且一律需要補打國際認證疫苗才能入境。事實上日本已承認中國大陸科興疫苗，卻不承認高端。

Q1-1、請問衛福部部長/次長應不應該為了高端鐵粉「響應政府，堅定支持國產疫苗，打高端」，結果卻因為政府輔導取得認證不力，害他們出國受到不合理待遇而道歉？

Q1-2：請問衛福部長，說好的今年上半年高端將取得國際認證的進度，為何沒有兌現？目前高端申請國際認證的可能性如何？說好的世衛團結疫苗試驗為何到現在都沒有消息？

Q1-3：政府老是大內宣說台日關係有多麼友好，但為什麼日本政府承認大陸科興疫苗卻不承認高端？

（擬答：日本政府有自己的考量，我們不方便強迫……）

委員：我想這是很科學的問題，科興有做第三期人體試驗，經過世衛認證，而高端沒有，我認為政府有責任！當初指揮中心便宜行事，沒有第三就給予 EUA，就是握苗助長，讓高端只想走後門。

Q1-4：請問部長，目前打高端的民眾到美國，衛福部有開放重打國際疫苗；但是去日本的民眾，卻沒有開放重打，也沒有補助 PCR 費用，請問部長是不是會開放去日本的民眾可以重新打國際疫苗？

結論：政府護航高端這是鐵的事實，但是高端公司自己不爭氣，讓政府很丟臉。現在全球全面解封已經指日可待，等到不用出示疫苗數位證明時，高端的國際認證也就沒有用武之地！本

席要求衛福部針對赴日民眾，應比照赴美旅客提供重打國際疫苗的服務！

議題二：疫苗過期銷毀 350 萬劑，政府催打成效太低？

上周有媒體報導，截至今年 8 月底，政府自購 5,351 萬劑各品牌疫苗中，已有 350 萬劑、約 6.5% 過期報銷，相當於新台幣 12 億元。其中，高端疫苗報銷逾 5 億元，高居各品牌疫苗之首。雖然指揮中心說不知道這些數據從何而來，但是我跟衛福部要資料，衛福部整整一個星期的時間都提不出數據，顯然對於疫苗控管有需要再加強！在衛福部的觀念中認為疫苗屆效是必然的、也認為國外比例更高，但是我認為就是這樣的觀念，才會跟人民感受差距這麼遙遠。

Q2-1：請問部長/次長，截止目前為止，各種疫苗究竟「屆效與報廢」多少劑，總共多少錢？（12 億）其中高端的數量買了多少劑？多少錢？「屆效與報廢」多少劑？佔總體屆效與報廢比率是多少？金額又是多少（5 億）？還剩下多少高端疫苗在有效期間？

Q2-2：民眾偏好施打國際疫苗，政府疫苗部署卻未參考民眾偏好，造成高端疫苗報廢比率偏高，這樣的公帑浪費是不是政府過失？

擬答：沒有浪費的問題，我們的屆效情形比國外低很多……。

委員：這就是問題，你們都覺得很合理，民眾卻認為是政府失能與浪費！幾乎所有不好的事情都跟高端連結上，包括擋疫苗、炒股、採購單價過高、圖利、沒有國際認證、出國走不通。但政府應對的方法，卻把採購資料保密 30 年，根本就是「此地無銀 300 兩」的現代版！根據 9 月媒體民調有 60% 以上民眾認為保密作法不合理。我認為政府越是不公開就越難取信民眾！

Q2-3：請問部長（次長）目前還有許多長者連第一劑都沒有施打，加強劑第一劑及第二劑施打率也還待加強，卻還有這麼多疫苗屆效，是不是表示我們的疫苗施打宣導政策成效不佳？

委員：COVID-19 病毒突變速度快，現在主要流行的是 BA.5，並且已經發展到次世代疫苗，打高端疫苗的人數會越來越少，請衛福部儘快檢討捐贈的可行性，避免又重蹈屆效與作廢的覆轍。另外次世代疫苗的布建不能只有 BA.1，請參考歐美政策，加速布建 BA.4 及 BA.5 疫苗。

結論：隨著疫情發展與疫苗覆蓋率的提升，疫情逐步穩定，國人也看到解封的曙光，這部份政府已經在逐步落實；但針對 65 歲以上長者及 18 歲以下青少年及兒童的疫苗施打進度，請衛福部在宣導上多下功夫，加強檢討並加速施打，以免影響解封進度。

主席：感謝各位，散會。

散會（12 時 53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9 時至 13 時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賴委員瑞隆

主席：出席委員 14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111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20 分至 9 時 23 分

地 點：紅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蘇震清 賴瑞隆 陳明文 蘇治芬 呂玉玲 楊瓊瓔 孔文吉 林岱樺
邱議瑩 謝衣鳳 陳亭妃 邱顯智 高虹安 邱志偉 陳超明

委員出席 15 人

主 席：賴委員瑞隆

專門委員：程谷川

主任秘書：黃素惠

紀 錄：簡任秘書 汪治國 簡任編審 黃殿偉
科 長 葉 蘭 專 員 余俊緯

報 告 事 項

一、依立法院各委員會組織法第 3 條之 4 規定：立法院各委員會置召集委員 2 人，由各委員會委員於每會期互選產生。

二、宣讀本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選 舉 事 項

選舉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依立法院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辦法第 5 條規定：召集委員之選舉，以無記名單記法票選之。但經各該委員會全體委員，或經各黨團及未參加黨團之該委員會委員之書面同意，亦得以推選方式行之。）

主席宣告：推選賴委員瑞隆及楊委員瓊瓔 2 人為本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散會

主席：由於在場委員不足 3 人，議事錄稍後再確定。

現在繼續進行報告事項。

二、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報告。

王部長美花：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美花應邀至 貴委員會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以下謹就當前經濟環境及本部施政重點做一扼要說明，敬請各位委員不吝賜教。

壹、當前經濟環境

今（111）年年中以來，在俄烏戰爭膠著、通膨升溫，各國陸續採緊縮貨幣政策，以及中國大陸因限電及清零封控措施干擾經濟活動之下，國際預測機構 S&P Global 最新預測全球經濟成長放緩至 2.81%，遠低於去（110）年 5.84%。

隨著全球景氣走緩，終端需求降溫，確實影響我國部分產業，如光學器材（面板）、PC 等面臨較大的去化庫存壓力，半導體產業亦受影響，雖我國在高效能運算、5G 等先進製程具有國際競爭力且需求仍維持成長，惟成熟製程部分（如 DRAM、控制 IC）受需求衰退而有所影響，我們會持續密切關注相關經濟風險，審慎因應。

近期中國大陸軍演導致兩岸緊張情勢升溫，惟臺灣位處全球科技供應鏈關鍵地位，與世界高度鏈結，唯有臺海安全才能保障全球科技與經濟的穩定發展。本部除了鼓勵關鍵產業深耕臺灣，也成功吸引美歐日等半導體材料、設備廠商在臺投資設廠，或設立研發中心、擴充科研能量，同時盡全力協助產業加強與國際的緊密連結，透過臺美、臺歐、臺日產業交流平台，在半導體、電動車、5G、再生能源等重要供應鏈領域，展開更好的合作，共同來維護亞太的區域穩定乃至於全球的共同利益。

貳、經濟施政方向及作為

疫情使世界變得越來越數位化，國際數據資訊公司（IDC）預估到明年，數位轉型及數位技術投資，將貢獻全球超過一半的 GDP；此外，全球暖化加劇，造成近期美、歐、中嚴重乾旱，加上俄烏戰爭導致能源價格攀升等影響下，提高能資源穩定供應風險，也凸顯淨零轉型的刻不容緩。我國的資通訊（ICT）優勢，已為推動數位轉型奠定良好的根基，臺灣會與盟友強化供應鏈韌性，擴大產業競爭優勢，讓更多國家與臺灣合作，同時改善投資環境，強化國內外企業投資信心，並務實推動 2050 淨零轉型，創造綠色成長契機。

一、擴大產業優勢

半導體是數位時代科技解決方案的核心，我們推動半導體產業持續領先，並以此優勢帶動 5G、電動車、生技等更多優秀的產業，打入全球產業供應鏈。同時透過數位轉型驅動產業提升服務品質，創造新價值。

（一）確保半導體關鍵產業優勢

晶片是高速運算、人工智慧（AI）、電動車等各種先進數位科技發展的基礎，被各界視為數位時代的戰略物資，各國日益重視半導體供應鏈的自主性，紛紛祭出法案給予大量補貼、租稅

減免等政策，如近期美國對內簽署頒布「晶片與科學法」，歐洲通過「歐洲晶片法案」，以及韓國提出「K 半導體戰略」等。

臺灣半導體產業採取專業分工模式，加上我們注重科技發展、人才素質佳及重視智慧財產權保護，經過近半世紀的發展，形成完整的產業聚落，吸引美國、日本及荷蘭材料、設備大廠來臺灣投資或研發，帶動國內材料與設備成長，不但擴大我們的半導體生態系，也有助臺灣成為全球半導體先進製造中心。為了確保關鍵產業的國際競爭優勢，我們推動修正「產業創新條例」第 10 條之 2，引導企業持續投入前瞻研發及先進製程領先。臺灣半導體產業今日成就，是與國際先進國家合作的結果，全世界相互依賴的半導體供應鏈合作，不但是最有效率的生產方式，對臺灣的國家安全也最有保障。

(二) 利用優勢帶動新興產業發展

1. 掌握 5G 開放網路新商機

5G 是帶動產業數位轉型的關鍵，臺灣在終端設備、伺服器、零組件有很好的製造能量，具備發展優勢。為強化產業鏈的自主性，今年底將開發完成國產自主首套的 10W 以上大功率微基站，以及國內首套 400MHz 大頻寬的毫米波小基站技術。為加速國際鏈結，我們打造 5G 開放網路驗測平台，並深化與國際開放架構組織 TIP 等合作，協助通過驗測廠商與國際業者建立供應鏈夥伴關係，包括成為思科 5G 專網合作伙伴打入日本市場、供貨給美國 AT&T，以及與日商松下合作爭取國際專網市場等。另為掌握全球 5G 垂直應用商機，本部結合 AI、物聯網等技術，推動智慧工廠、智慧園區等場域實證，提高國內業者軟硬整合的能量，爭取更多的輸出機會。

2. 帶動電動車產業發展

在 2050 淨零轉型趨勢下，電動車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減碳工具，各國及主要車廠均積極投入發展。臺灣科技優勢，除可參與車用電腦、車用控制外，電動車對高階晶片的大量需求，也讓臺灣 IC 設計在智慧座艙、自駕等嶄新應用領域，具有切入利基，預估我國 114 年車電產值將達 6,000 億元。我們透過挹注法人資源，建立動力總成、固態電池、智慧座艙等智慧電動車關鍵自主技術，同時協助具潛力的關鍵零組件及系統廠商通過國際測試驗證，進入國際車廠供應鏈。本部已促成車輛中心與美國 OPTIMAL 集團技術合作，創立「優車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搶占未來美國智慧電動校車市場。此外，我們積極推動整車廠在地生產電動車，已協助 2 家業者符合交通部電動巴士示範運行國產化要求，目前已投入客運營運及拓展日本外銷市場。

(三) 提高生技醫藥產業成長動能

為發展新興藥品及高階創新醫材產品，促進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本部結合我國 ICT 強項，應用生醫大數據於精準醫療產品，以及推動籌組創新生物委託開發暨製造服務 (CDMO) 公司，以成立細胞治療製品、核酸藥品 (含疫苗) 專業代工製造的工廠為目標，並推動原物料與設備國產化，協助國內開發的細胞及核酸產品生產並承接國際大廠代工訂單；同時導入國際資源，補足我國醫材產業核心專利與關鍵零組件缺口，推動成為國際高階醫材的重要夥伴。

(四) 振興內需產業及轉型

隨著疫苗施打普及，今年防疫轉為與疫情共存，並未採取禁止餐飲內用等強烈的管制措施。

不過，由於民眾自主防疫，還是有內需服務業受到影響。因此，我們推動餐飲行銷補助，針對提出優惠消費行銷方案的餐飲業者，提供每家最高 10 萬元的行銷補助，總計通過 28,911 家、通過補貼金額約 17.5 億元，同時透過「米食盒餐節」，以及補助商圈振興及打造亮點街邊型市集等方式，降低疫情對內需市場的衝擊。

另為協助企業透過數位轉型提升競爭優勢，我們與法人、產業公協會合作提供客製化輔導，運用雲服務等數位科技，協助製造業者迅速回應客戶需求；同時協助零售、餐飲業者帶領生態系店家，利用雲端服務與平台，進行數據的分析、共享及回饋，開創新商模或新市場。此外，「臺灣雲市集」第二波補助，已自今年 5 月 12 日開放申請，補助對象除中小企業外，再擴大至稅籍登記的營利事業，協助更多中小微型企業數位轉型。

二、優化投資環境

臺灣安全又穩定的供應鏈，持續吸引高階製造在臺投資，「投資臺灣三大方案」截至今年 9 月 22 日已吸引近 1.8 兆元投資。本部除延長該方案實施到 113 年，也在水電、土地及人才等面向，給予廠商全力協助。

(一)確保供電穩定及電網韌性

面對未來用電持續成長趨勢，對長短期供電穩定，我們都已做好準備。今年因歲修機組陸續歸隊，日間有太陽光電發電量 5,000MW 挹注系統供電能力，夜間輔以各項需量反應措施及善用抽蓄水力量能，加上大潭 8 號機預計於今年底併聯，可維持穩定供電。中長期部分，目前政府已規劃低碳且多元的電力來源，包括持續擴大再生能源設置、增建燃氣機組、擴建及新建天然氣接收站等，並透過設置儲能電池及規劃增建抽蓄水力機組，114 年底前預計淨增加超過 3,000MW 供給容量，可確保電力供應穩定。

隨著再生能源使用占比提高，藉由妥適的電力管理，維持夜尖峰供電能力更顯重要。我們透過將時間電價將尖峰時段從白天往晚上挪移，並輔以多元需量反應方案，鼓勵用戶自主用電管理，例如鼓勵大用戶將製程挪移，引導其減少或移轉尖峰時間的用電。

針對再生能源間歇性發電特性，我們以 114 年電網端儲能 1,000MW，以及太陽光電結合儲能 500MW，總計 1,500MW 為目標，大力發展儲能，來提高電力系統穩定。其中，臺南鹽田光電站儲能系統 15MW 已於今年 6 月完工併網，這是全國第一座單一容量最大的儲能設施。

去年 513 及今年 303 停電事故，都是因人為疏失引發的大規模停電，並非缺電造成。我們除已責成台電全盤檢討改善，避免類似事故再次發生外，並推動「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將於 10 年內投入 5,645 億元，以分散電網、強固電網及強化系統防衛能力為三大主軸，透過短中長期各項工程，全面提升全國電網面對突發事故的因應能力。

(二)穩定水資源供應

今年上半年全臺主要水庫集水區降雨量與歷史平均相當，但為因應氣候變遷降雨的不確定性，我們在 6 月提早啟動各項節水調度措施，加上近期軒嵐諾、梅花颱風帶來的降雨效益，目前主要水庫蓄水率約 5 成以上至接近滿庫，除臺南、基隆為水情綠燈外，其餘各地區水情正常。本部將密切注意水情並進行供水情勢檢討，全力維持高水庫蓄水率，確保供水穩定。另因時

值汛期，也將做好各項防汛減災及原水高濁度因應整備。

為增加國內水資源供應能力，我們正趕辦烏嘴潭人工湖，今年 10 月底可供應彰化及南投每日 9 萬噸水量，112 年完成後可增供每日 25 萬噸地面水源，取代彰化抽用地下水；同時推動烏溪二期等伏流水開發，增加備援水源。本部也積極推動不受天候影響的再生水及海淡水，行政院核定的 11 座再生水廠，目前包括高雄鳳山、臨海、臺南永康及安平等 4 廠，預計年底每天可供應 9.6 萬噸的再生水；澎湖馬公 6,000 噸海淡廠將於今年底試車產水，並推動興建新竹 10 萬噸及臺南 20 萬噸海淡廠，提升產業及民生用水穩定。

另為因應臺灣西部各地降雨不均的特性，我們打造西部廊道供水管網，把各重要供水設施像珍珠般串在一起，發揮區域水源調度功效。刻正加速辦理曾文南化聯通管（113 年完工）、大安大甲溪聯通管（115 年完工）及全臺 17 條備援調度幹管（114 年完工）等工程，並將推動石門水庫至新竹聯通管及臺中至雲林區域水源調度管線改善等計畫，擴大北水南調及打通中部地區調度瓶頸。

（三）滿足企業人才需求

少子化加上臺商回臺及半導體擴廠帶動的人力需求，產生產業人力缺口。為解決中長期人力短缺問題，我們透過與國發會、勞動部等跨部會研商，從強化延攬海外專業人才、擴大吸引留用僑外生及留用外國技術人力等三管齊下來努力，目前已有一些鬆綁措施，如移工留才久用方案，開放製造業等中階技術工作可由在臺工作 6 年以上資深移工擔任，不受移工留臺 12 年之上限限制，我們仍會努力精進，吸引人才。另為解決半導體人才緊缺問題，政府結合產官學界，目前已成立成大、陽明交大、台大、清大、中山及北科大等六所半導體研究學院，培養半導體業者所需的跨產業專業人才，同時透過人才培育計畫加值，招募頂大傳統基礎科學系所、科大及私大等優質人才，甚至是新南向國際生投入半導體產業，讓我們的產業人才庫源源不絕。此外，我們也相當重視機械、生技等產業需求，並運用不同的方法，穩定人才供給。

三、強化國際鏈結

俄烏戰爭、中國大陸頻繁軍演等地緣政治風險，凸顯與價值相近的國際夥伴加強合作的重要性。我們除持續爭取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外，同時發揮產業優勢，強化國際合作，加速企業全球布局，分散投資風險。

（一）深化臺美經貿關係

我國已與美國建立「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經濟繁榮夥伴對話」（EPPD）、「科技貿易暨投資合作」（TTIC）架構等經貿對話機制，持續深化經貿及供應鏈合作。近期臺美宣布啟動「臺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談判，這是臺美經貿關係的重大進展，也有助於臺灣爭取參加 CPTPP 及印太經濟架構（IPEF），臺美均盼儘速完成談判並簽署協定，強化雙方法規體制調和，深化經貿合作。

此外，今年 9 月本部政務次長率團赴美拜會生醫、無人機服務等指標性美商，促成全球知名生醫大廠及醫學科技公司與國內研發機構，就來臺投資 CDMO 展開對話，爭取深化臺美供應鏈合作及擴增在臺投資機會。

(二)促進臺歐、臺日經貿合作

歐盟日益重視與印太地區鏈結，「臺歐盟經貿對話會議」過去為次長與副總署長層級，為擴大合作層面，提高層級，於今年 6 月舉行部長與總署長的經貿對話會議，這是臺歐盟關係重要的里程碑。綠色與數位轉型是歐盟產業政策的雙核心，我們透過臺歐盟產業聚落合作機制，強化雙方相關領域合作，同時把握中東歐國家友我契機，積極拓展中東歐汽車、綠能等市場商機。

此外，如何增進臺日實質關係，使日本支持我國加入 CPTPP，至關重要。雙方已在今年 4 月 7 日重啟臺日經濟夥伴委員會（EPC）第 3 次會議，期待未來共同積極推動產業合作、貿易和投資及 CPTPP 進展等議題。臺日間產業優勢互補，具長期信賴合作關係，我在今年 8 月下旬率團訪日，針對半導體、電動車、5G 及減碳科技等領域交流，共同掌握全球數位科技及綠色成長商機。

(三)加強新南向經貿合作

為避免對單一市場過度依賴，政府從 105 年就開始推動新南向政策，近幾年中國大陸經營風險提升，顯示新南向國家是廠商生產基地移轉的最佳選擇。在雙方深化產業合作帶動下，去年臺灣對新南向市場出口額創新高，達 825.8 億美元，成長 35%，今年前 8 月也有 27% 的成長。相對的，110 年我對中國大陸投資金額（58.6 億美元）則較 104 年（109.7 億美元）減少將近一半。

臺灣的 ICT 優勢及智慧製造實力，有助強化與新南向國家數位合作。具體案例包括臺菲智慧醫療及智慧生態園區合作、臺印尼電動車產業合作、臺泰電動車產業鏈結及工業用機器人技術培訓合作，以及數位貿易人才培訓等。此外，我國資源循環產業技術及經驗兼具，有助雙方在淨零碳排、循環經濟等新興領域加強合作。

(四)強化全球出口拓銷

為維繫我國出口動能，本部啟動「全球搶單行動專案」，自 9 月起透過「電子資通訊與智慧醫材採購大會」、「韌性供應鏈夥伴大會」及「新南向智慧產業經貿訪問團」等活動，將買主拉進來、帶領業者走出去，協助我國業者擴大出口至北美、新南向、中東歐及非洲等市場，預計創造 4.8 億美元商機。另為協助加工食品業者分散出口市場，我們推動「臺灣食品全球 GO 計畫」，於今年 8 至 12 月間密集於全球 15 國辦理系列線上線下拓銷，推廣 1 千多項臺灣食品，預估 2,000 家次食品加工廠商受惠，商機達 6,200 萬美元。

四、加速淨零轉型

為跟上全球淨零浪潮，政府已在今年 3 月宣布 2050 淨零路徑，並提出 12 項關鍵戰略落實推動。本部積極發展再生能源，提供低碳電力，滿足企業綠電需求，同時以科技力加速前瞻技術研發及應用，並與企業共創綠色成長新動能。

(一)發展再生能源，充足綠電供給

臺灣是出口導向經濟體，也是全球供應鏈重要的一環，未來歐盟 CBAM 碳邊境調整機制及綠色供應鏈的要求，對在國際上打拚的臺灣產業來說是一大挑戰。因此，政府積極發展再生能源

，提供臺灣產業足夠的低碳電力，同時降低電力排碳係數。我們以 114 年太陽光電 20GW 及離岸風電 5.6GW，115 年起每年將增設太陽光電 2GW 以上、離岸風電區塊開發 1.5GW 為推動目標，持續擴大再生能源設置。太陽光電裝置容量累計至今年 8 月已達 8.91GW，相較 105 年 1.25GW 成長超過 6.1 倍；離岸風電今年則預計在臺灣海峽離岸風機累計設置將達 200 座以上，提供臺灣更多再生能源。

為達成最大化再生能源目標，我們多元發展前瞻能源，推動「再生能源發展條例」訂定地熱專章，並成立「單一服務窗口」，展現推動地熱發電的決心；同時推動海洋能設置布建，以先淺海後深海，漸進開發近岸潮流與東部黑潮。另為建構友善的再生能源發展環境，亦放寬燃燒型生質能電廠設置區位限制、鬆綁離岸風電僅限於領海範圍之規定，以及規範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等。

另為協助企業取得綠電，達成國際供應鏈要求，我們推動多項專案，包括藉由「綠色租賃方案」及「再生能源綠市集」，協助企業以更簡便的方式取得綠電及憑證；以及透過「平價綠電土地標租」，進行公有或國營事業土地標租太陽光電案場再生能源電力及憑證媒合。目前台糖與工業局已分別公告釋出土地發展太陽光電，並保留 3 成綠電於「綠電交易平台」供中小企業競標，未來將陸續釋出約 1.4 億度綠電。

(二)前瞻淨零技術研發及應用布局

我們也積極導入新技術，來加速淨零路徑。本部已成立「氫能推動小組」，以國營事業示範帶動發展，像是台電已就火力機組混燒零碳燃料技術，積極與德、日進行國際合作，中油推動明年底完成建置第一座可移動式加氫站等。此外，本部積極發展二氧化碳捕捉及再利用（CCU）示範場域技術，協助鋼鐵、石化等高碳排產業減排轉型，如中油規劃於大林廠建置二氧化碳捕捉試驗設備（6 噸/年 CO₂）及中鋼規劃建置鋼化聯產先導線（預計捕捉 4,900 噸/年 CO），同時規劃推動本土二氧化碳捕捉及封存（CCS）場域試驗，驗證我國 CCS 技術可行性。

(三)全面推展節能

為加速淨零減碳，本部要求能源大用戶 104 至 113 年（10 年期間）平均年節電率達 1% 以上，同時加強主要能源消費產業能源效率管理、營業場所節能，以及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等。我們在製造業推動「產業製程改善」，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提供產業節能輔導；在服務業促成企業設備汰換或導入節能控制，同時推動綠色消費回饋等低碳服務模式，以示範場域篩選出排放熱點及提供改善建議，擴散示範效益。

(四)公私協力推動淨零

臺灣的製造部門溫室氣體排放量占全國超過 5 成，因此減少製造業的碳排放顯得非常重要。本部與全國工業總會合作，於今年 7 月 8 日成立「產業碳中和聯盟」，以大帶小逐步建立碳管理能力；同時由政府提供輔導資源，並依產業別推動「製程改善」、「能源轉換」及「循環經濟」等減碳策略。

我們也加強與產業對話，凝聚產業減碳共識，分別召開製造、商業部門之 2030 淨零路徑規劃產業座談會，並依產業特性，陸續展開與製造業的鋼鐵、造紙及紡織，以及商業服務業的餐飲

、零售與物流等業者系列對話。

此外，為協助中小企業淨零轉型，本部已於「產業節能減碳資訊網」建立碳盤查專區，提供數位化服務，同時建置簡易碳估算工具，降低中小企業碳盤查的門檻，並結合產業公協會，提供企業碳盤查及碳足跡現場輔導，幫助中小企業做好碳管理。

參、結語

面對地緣政治風險升溫挑戰，世界需要一條安全的供應鏈。從支援全球車用晶片產能，到協助各國推動半導體產業發展，臺灣已向世界證明，我們是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本部將積極與價值相近的國際夥伴在全球新興科技應用及永續淨零行動上緊密合作，強化供應鏈韌性，維持臺灣優勢領先的關鍵地位。敬盼各位委員對於本部施政指正賜教；本會期送請大院審議的預算案及相關議案，亦懇請委員鼎力協助支持。敬祝各位委員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謝謝！

主席：謝謝部長。

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議事錄確定。

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在詢答之前援例作以下幾點宣告：本會委員發言時間為 6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發言時間為 4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首先請登記第一位的陳委員亭妃發言。

陳委員亭妃：（9 時 20 分）因為我們這個會期是要審預算，我想我們大家站在監督的立場，我們都希望能夠協助資策會去做很多的研究案，這也是我們經濟部資助資策會很重要的關鍵跟目的。所以經濟部近 5 年其實補助資策會的經費占資策會經費超過七成以上，在 110 年還將近八成，這些都是研究計畫、都是委託案，對於這些委託案跟計畫案，我們希望能夠達到我們監督的角色。其實我們長期以來都相信資策會自有一套的 SOP 去做一些管理，我們都是這樣相信，可是最近實在是太多的事情，所以我們必須從制度面來跟資策會討論一下，對於這樣的部分，我們到底是不是能夠在未來做得更完整？如果之前有所謂不合法的部分，那要怎麼樣把它釐清得更清楚？未來起碼在我們面對每一分、每一毫人民納稅錢的時候，我們能夠更坦然、而且更清楚的跟我們社會大眾證明，資策會是要去做一些協助政府的相關研究計畫，我覺得我們應該要設一個非常清楚的停損點，否則最近資策會非常的紅，大家都認為資策會為什麼都沒有把話講清楚，那我覺得今天我們就把話講清楚，然後就所有的事情做一個比較清楚的報告，看我們如何能夠重新出發，我覺得這是比較重要的。我想請教一下，我看到 107 年、108 年、109 年、110 年、111 年的資料，這個資料沒有錯吧？經濟部的資助都是高達七成以上，在 110 年甚至還達到八成，部長，這個應該沒有問題吧？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是。

陳委員亭妃：所以我覺得經濟部應該也要有態度，雖然都是一些委託案，但是還是要有態度，否則我們實在是都不知道我們在這個會期對於這個預算要怎麼審查。資策會鼓勵員工進修的 SOP 大

概有幾類，這幾類包括學位進修辦法、國內外出差及履約管理辦法、海外短期研修補助辦法、科技法律研究所獎助同仁出國擔任訪問學者辦法。我想要請問執行長，當我今天要出國進修、要做任何進修動作的時候，我要不要向資策會申請？不論是符合哪一個進修的辦法，要不要提出申請？

主席：請資策會卓執行長說明。

卓執行長政宏：需要申請。

陳委員亭妃：即使是半工半讀也要申請？

卓執行長政宏：是。

陳委員亭妃：都要申請？

卓執行長政宏：他不是申請，半工半讀基本上是報備制。

陳委員亭妃：也要報備嘛，要不要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要。

陳委員亭妃：很清楚的講，要不要報備？半工半讀要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基本上是要報備。

陳委員亭妃：什麼叫「基本上」？要不要？我覺得你不要模稜兩可，要不要報備？半工半讀要不要報備？要不要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應該這樣講，半工半讀的部分事實上是沒有管理辦法的，所以目前也沒有所謂的……

陳委員亭妃：但是要不要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目前就沒有所謂報備的問題，因為沒有管理辦法。

陳委員亭妃：沒有所謂報備的問題？

卓執行長政宏：基本上，如果你是要進修的話，也許……

陳委員亭妃：如果是拿計畫出去，今天所有在申請或是在我們所有進修的範圍裡面，你們要怎麼去監督？他拿計畫出去，你要怎麼監督他到底有沒有符合申請的計畫？誰要去做這個監督？

卓執行長政宏：應該是這樣，我們對於讀學位的，基本上有一種辦法，就是針對國內的話會給予補助，針對國內外的，另外有一種就是你自己個人成長的部分，這部分通常是要報備……

陳委員亭妃：對啊，要報備嘛！因為他是拿全職全薪，那是不是一定要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因為過去的規定並沒有強制要報備，但是其實多數的同仁都是有報備的。

陳委員亭妃：多數的同仁都會報備。也就是說，他拿全職全薪，但是他想要出國去做個人成長、進修，還是都會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對。

陳委員亭妃：這是你們的制度。那我再請教一下關於進修的部分再進入到所謂授權的部分，今天如果有一個研究計畫拿到我們的資助並且研究完了，請問這是屬於誰的？

卓執行長政宏：屬於資策會的。

陳委員亭妃：屬於資策會的，那要不要授權？如果我今天拿去做我的碩士論文或是博士論文，即使

有引用，請問要不要再授權？

卓執行長政宏：我們所有的技術授權，基本上就是當你使用的時候才授權，才有需要簽授權合約，但是如果是一般學術論文的引用，重點在於要明示出處，也就是明白的表示這個資料來自於哪裡，如果你的學位……

陳委員亭妃：要引用出處嘛！大家都可以引用嗎？這個報告的結果大家都可以引用，但是要註明出處？

卓執行長政宏：對，報告可以引用，但是要註明，特別是如果你有受到資助的話，通常在論文裡面必須要明白表示受到某一個計畫的資助。

陳委員亭妃：要明白載明有受到某一個計畫的資助。請問現在鬧得沸沸揚揚的這個案子有嗎？

卓執行長政宏：報告委員，沒有。

陳委員亭妃：他沒有載明他有得到資助。那我再請教一下，對於他引用的部分，你們有去查過大概引用多少比例嗎？

卓執行長政宏：這個比例用幾個不同的軟體去做比對，大約在七、八成，從……

陳委員亭妃：等於就是把他之前在資策會所做的這個研究報告，在他的博士論文裡面有七、八成出現，這樣的比例算是引用嗎？如果依照我們引用的標準來看。

卓執行長政宏：一般來講，這樣不稱為引用。

陳委員亭妃：這不算引用嘛。

卓執行長政宏：對，這樣的例子不是沒有，但是他相對比例偏高。

陳委員亭妃：比例過高。第一，他沒有說他有得到資策會的資助研究計畫；第二，幾乎有七、八成是所謂的引用，這就已經不算引用了，然後也沒有跟資策會申請授權，對不對？在資策會的認定當中，現在要怎麼做？

卓執行長政宏：對於這樣的作法，我剛剛有提到，一般來講，論文一定要明示出處，這部分他的論文裡面是缺乏的；第二，這個比例這麼高，你一定要有宣示是受到某一個計畫的支持所做的論文，所以大部分來自於那邊，那比例高稍微比較說得過去，其實也並不恰當，但是至少說得過去。我剛剛有提到，我們一開始就說，因為沒有實施那個技術，就沒有所謂技術授權的問題，所以這整件事情其實應該是說，這個論文的確是有不當，但是跟這個授權其實是無關的。

陳委員亭妃：那我要請教，現在我們要怎麼做？你已經有說過度引用，而且沒有很清楚的呈現這個案子就是由資策會資助的，引用出處的部分也有問題，在一開始的論文部分就沒有去引用到這個出處，然後整個比對之後有高達七、八成跟這個資助的研究計畫是一模一樣的，那我們要怎麼做？資策會現在下一步要怎麼做？

卓執行長政宏：我剛才有提到技術授權的部分，我們還是照原來的作法，因為跟這個案子無關，至於著作權的部分，因為該報告的著作權是屬於資策會，我們會主張這部分的著作權，也會就這件事情跟高委員做協調。

陳委員亭妃：還有呢？就是從著作權的部分跟……

卓執行長政宏：我們會主張我們的著作權，所有後面應該要做的事情就依法辦理。

陳委員亭妃：好。經濟部部長，我們資助了資策會這麼多，我覺得現在要訂一個所謂的 SOP，也就是說，可能過去沒有這個案子，資策會會是用一個比較寬鬆的作法，可是這確實都是納稅人的錢，我們也鼓勵很多的研究計畫，我覺得這本來就要鼓勵，讓更多學者能夠沒有壓力的去做研究，這也是應該的，可是如果能夠把制度做得更完整，我們就應該把它做得更完整。經濟部的角色也很重要，否則之後再討論到我們資助的這個部分，大家一定會要求你，我覺得你的態度還是要有一點點，你的準則在哪裡？未來我們要資助哪個單位，不只是資策會，所有我們資助的單位都應該要有一定的標準，我們就趁這次把它制度化，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

主席：接下來請林委員岱樞發言。

林委員岱樞：（9 時 33 分）部長，今天本席要針對液化天然氣運輸現況會導致國家安全可能風險來跟你做討論，這個背景是來自於我們國家既定能源政策下，前年 11 月 18 日由行政院正式核定「臺灣能源轉型白皮書」當中有提到，以展綠、增氣、減煤、非核為核心發展方向。跟你討論幾個面向，也讓您知情。首先，兩岸情勢嚴峻，能源供給與穩定，臺灣終究還是要靠自己，以及俄羅斯天然氣停供的影響、臺灣對 LNG 的依賴程度越來越高、臺灣目前 LNG 運輸現況以及目前 LNG 運輸造成之國家能源風險又在哪裡。我們看到今年 8 月 4 日到 7 日，短短 3 天，中國在臺灣周邊六大演習場域，形成一定程度的圍島航運封鎖，這張圖很明顯可以看到臺灣以及六個紅色區塊，這就是它對我們全面、同時間、同時期在這六個地方做周邊的大演習，也導致國內外海空運輸已發生航運繞道、航班取消甚至減班的狀態，這也明確告訴我們，這就是國際航運商在遇到潛在戰爭不可控風險下的行為反應模式。而且國際航運契約中也都有規定不可抗力因素是免責的，包含天災、戰爭等條款，也就是說，當臺灣周邊真的有戰爭態勢時，即使國軍前往護航，並對國外航商說明，我們國軍會護航讓你進來，對不起！國際航商還是可以拒絕運送物資進入臺灣，而且不用負擔任何賠償費用。

我們除了看兩岸情勢之外，也看一下俄羅斯天然氣停供對臺灣有沒有影響。今年 9 月起俄羅斯停止供氣給北溪一號天然氣管線，造成歐洲天然氣發電危機，歐洲各國當然要尋找替代能源，而美國就承諾今年會提供 150 億立方米天然氣應急供應。這邊要讓部長清楚天然氣是怎麼運到各個國家，沒有船、沒有管線，全部都是零！當沒有船、沒有管線、全部都是零的時候就不會有天然氣。

今天美國既然說要應急供應，所以美國天然氣會透過 LNG 船運到歐洲來度過冬天，簡單地講，今年光運輸大西洋航線的美國天然氣，將占用全球四分之一的 LNG 船，全球有幾艘？六百餘艘，我算 600 艘就好，有四分之一要應急處理美國天然氣載運到歐洲。那歐洲缺氣當然要尋找替代能源，會不會對我國貨源有影響，影響供貨穩定與價格？此外天然氣運輸需要 LNG 船，國際線有 600 艘船班，它的班次、航線、時間都是固定的，你如何保證能維持現在的狀態，我國的民生、國防及發電所需的 LNG 船不會被搶單？

右下角這一張圖片是北溪一號管線遭蓄意破壞，依過去的情況，如果歐盟要跟俄羅斯和解，真的還可以透過管線支應。對不起！現在就算和解了，北溪一號管線也沒有了！北溪管線被破

壞了，連挪威的天然氣要供應歐陸也要透過這個北溪一號，但是它現在要支援歐陸，也沒辦法了！所以要讓部長知道船跟管線的重要性。

現在我們臺灣對 LNG 的依賴只會越來越高，這張圖是能源局提供的，我們今（2022）年的天然氣發電占比很清楚是 36%，我們整體有再生能源、燃氣、燃煤及核能等來做發電，到 2025 年時，理論上天然氣會占到 50%；這邊還有一個數據，在去（2021）年時，天然氣進口了 1,943 萬噸，我從這張表當中發現這樣的數據。

那您在 1 月 3 日接受訪問時明白指出，2025 年的綠電 20% 目標是不可能達成的，可能只剩 15%，剩餘不足的部分就會由燃氣發電來補充。也就是說，2025 年的燃氣發電占比會在 50% 以上，本席想從你的口中知道，依你們模擬出來的數據，2025 年到底有多少天然氣需求量？

右下角這張圖呈現的是，我們去（2021）年進口了 1,943 萬噸，已經是全球市場中天然氣進口國全球排名第五，如果再 4 年後（2025 年）天然氣發電占比達到 55% 以上，臺灣預計將成為全球天然氣第三大進口國，僅次於中國跟日本。

有關我們的運輸現況，我再講一次，沒有運輸船、沒有管線，就不會有天然氣到臺灣來，如果我們的占比高達 55% 以上的話。在這邊先講一個小常識，我們的運輸船有二種，一個是 SOPT、一個是 FOB，簡單翻譯就是現場價格，也就是以賣方為主，我今天要跟俄羅斯買，俄羅斯就提供這個船舶來運輸，這樣的話，我們中油目前要付出的價格是每 100 萬 BTU64 到 66 美金；另外一種 FOB 船是自主的，我們的自主船自己來到賣方這邊提貨，這樣的價格會是現貨價格（每 100 萬 BTU64 到 66 美金）的三分之一到二分之一。

從這個小常識再看到右邊這張圖，這是中油提供每年在臺灣卸貨的 LNG 船，你看下面藍色的部分，大概是 48 船次；橘色的部分，從 2012 年的 158 船次提升到 2021 年的 254 船次。也就是在 2021 年時，我們大概有 300 個航次供貨到臺灣，可是自主的藍色部分都不變，然後橘色的部分一直都穩定增加。這表示什麼？去（2021）年國內 LNG 進口 1,943 萬噸，我們已經是全世界第五大的進口天然氣國家，我們透過 300 艘的 LNG 船航次運輸到臺中、永安兩個港口，其中屬於中油 FOB、也就是自主船的僅有 4 艘，提供了 40 航次，大概占 13%。

我先不論 FOB 採購的船跟現貨由賣方提供的船之價格，剛才看得很清楚，如果是自主船，幾乎是一半到三分之一；如果不是的話，幾乎就是賣方市場。部長，你看我們現在花了多少錢！因為我們沒有自主船隊，目前每年超過 140 艘、300 個航次的天然氣船停靠臺灣，其中只有 4 艘為自主船隊。

這是嚴肅的問題，也就是在樂觀的情況之下，當臺灣有事時，願意為臺灣能源需求賭一把的就只有這 4 艘船，要支應 4 年後（2025 年）高達 55% 以上的天然氣發電占比，而且這 4 艘只有船長具有航行決定權，也就是這 4 艘當中，如果船長說不行、實在太危險了，我們不宜進入到危險熱點，那就沒有了，包括船東中油、經濟部都不能下令船長一定要進來，因為現在國內的天然氣已經快斷氣了。而政府可以調度及支持在對岸演習或軍事威脅下提供穩定運輸的 LNG 船有幾艘？4 艘！另外我國籍且具 LNG 船操作能力及經驗的船員有幾個？12 位！這 12 位當中只有 1 位有船長資格，也只有船長能決定是否進入風險區域，船東都無權決定。

另外，有關 LNG 運輸造成的國家能源風險，天然氣在臺灣目前僅由中油獨家負責進口，在中油公司的採購政策下，30 年來臺灣依舊只有 4 艘船、12 個船員。然而臺灣現在面臨的狀況，在我的簡報第一項、第二項講得很清楚，臺海的狀況是如此險峻，在俄羅斯這樣的斷氣之下，造成全球天然氣供貨大混亂，歐洲國家現在急得要命，所以現在天然氣狂漲。再加上臺灣本國面臨能源轉型，高達 55% 以上的發電占比仰賴天然氣，須進口大量的天然氣，每年至少需要超過 140 艘天然氣船來載運天然氣能源，但九成以上卻由外國航商來主導，一旦有緊急或是有臨時調度需要的時候，政府要如何操作、去哪裡找船來調度？還是一切都付錢由外國人來掌握臺灣超過 50% 的基載電力命脈呢？

航港局在今年，聽好，是航港局！3 月 22 日提出臺灣應具備最低，我講的是最低喔！他的簡報我看得很清楚，建議最低一定要 16 艘國籍 LNG 船，以滿足未來國家需要，經濟部的態度是什麼？中油、台電的態度又是什麼？如果我以 16 艘國籍 LNG 船規劃，每一艘需要 31 個船員，總共需要 496 個 LNG 船專業操作人員，它不是一般商船的操作，請問經濟部的規劃、作法是如何？船跟人不像便利商店，我進去買就能馬上買到，依最近的案例顯示，今年 3 月歐洲各國因俄烏戰爭停止採用俄羅斯天然氣後改採用卡達天然氣，這個卡達廠主可大牌了，他接獲高利潤的現貨訂單，3 月的時候它就表示，你們只有 FOB 自有船可以來接天然氣，這個它可以馬上給，其他只要是現貨供應的船全部都順延一個禮拜，所以現在全世界都在搶 LNG 船，因為美國要支應給歐洲，這個問題是國安問題。

我在這邊再次呼籲，請中油、台電不要用商業的立場來考量，以為花錢就可以解決了，你如果真的花錢了，搶得到嗎？去年 5 月 13 日到 17 日兩度大停電，院長、部長鞠躬道歉，台電董事長負起責任下臺，更關鍵的是，國民生計及財產損失不是道歉跟下臺就可以彌補的。

最後本席要求，請部長回應我，中油、台電針對成立 LNG 國籍船隊的具體執行方案是什麼？我先講二個背景，第一個，現在臺中港只能進低噸位 14.9 萬噸的船，它只能停港，而高雄永安漁港可以停靠 18 萬噸以上的船，14.9 萬噸的二手船在國際市場上都有、也買得到，但是要讓部長清楚知道，我們臺灣沒有辦法造 LNG 船，不會造，所以只能買或是向國外訂貨，18 萬噸以上的新船交船需要 5 年，本席查到現在全球目前有 600 艘，追加訂單的還有 137 艘，國際上大家都在建立自己的船隊。第二個是人員，有船就要有船員，針對 LNG 國籍船的人員需求，我國籍船員的養成、規劃跟具體措施是什麼？有二個背景讓部長知道，船長跟船員的養成需要專業科系畢業，但是船長從專業科系畢業之後，還需要 10 年才能養成一個船長；第二個背景讓你知道，全世界 600 艘船當中，誰是最大宗？日本！日本擁有世界最大的船隊，我查到資料顯示今年大概是 248 艘，這 248 艘船中，有 5 艘是待出售汰換，連這麼大的船隊都有汰舊換新的計畫，而且他們怎麼做？以他們這麼大的團隊來說，日本在其國土、越南、印尼訓練自己 LNG 的專業船員。我講這些給部長聽，是因為我們沒有理由沒有自主船艦，我們沒有理由沒有自己船員的養成。

最後，如果要提升的話，要如何提升國內 LNG 船的安全存量？目前的存量是 14 天，中油、台電有沒有安全存量的規劃？在這邊請你們具體提出，因為我要因應 2025 年天然氣發電占比

55%以上。你當然可以說要提高儲存槽的儲存量，增設儲存槽、增加接收站，現在天然氣第三接、第四接都在蓋，但儲存槽是容易被攻擊的熱點，它有安保的問題，我如果要提升運輸能量，是可以在運輸頻率上增加，但你還是要有自主船作為備援方案，這是本席對於你在提高安全存量的提醒。

主席：請部長說明好不好？

林委員岱樺：最後一句話，LNG 國籍船隊及本國籍船員的養成，有船隊、有船員，我們才能穩定供應高達 55%以上天然氣發電的可能性，請部長回應，在本席這樣的要求下，你什麼時候會提供相關的規劃？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確實在俄烏戰爭之後，針對天然氣的存量還有運輸的部分，我們也開始成立跨部會小組來討論這個部分，剛才委員指教這麼多的細節……

林委員岱樺：只有兩個，要不要建立國籍船隊？

王部長美花：這部分我們是確實在跨部會討論，並朝這個方向……

林委員岱樺：妳認為需不需要？

王部長美花：要增加……

林委員岱樺：妳認為有需要？那船員要不要自己自主訓練？

王部長美花：有船隊的話確實就需要船員來搭配……

林委員岱樺：好，什麼時候可以提出你的規劃案？現在已經 10 月上旬了。

王部長美花：恐怕這個部分，我要再……

林委員岱樺：兩個月後初稿一定要給本席。

主席：請部長回去盤點一下好不好？再跟委員說明。

林委員岱樺：11 月底以前，我給你二個月的時間，這是非常嚴肅的問題，否則四年後天然氣要占比 55%，全世界天然氣進口國中，小小的臺灣是第三……

主席：請部長盤點完再跟林岱樺委員說明一下好不好？

林委員岱樺：好，謝謝，以上。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

主席：請邱委員議瑩發言。

邱委員議瑩：（9 時 50 分）部長早。睽違兩、三年，上禮拜世界臺商大會終於舉辦年會了，今年是在高雄的萬豪酒店舉行，新聞也做了相當多的報導，包括美國前國務卿龐培歐也到了會場，龐培歐也有提到，歡迎美商到高雄來投資，也歡迎臺商到美國去投資，這是雙邊經貿的互惠往來，剛剛部長也提到了很多包括全球供應鏈的重組等等。

本席想要請教你，這幾年來因為疫情的關係，其實有許多臺商回流，所以我們也成立了「投資臺灣事務所」作為單一的服務窗口，請問部長知道這個「投資臺灣事務所」總共有多少人力？這個「投資臺灣事務所」到底服務了哪些人？

我把你們官網上的資料調出來，投資臺灣你們有所謂的三大方案，這三大方案的第一個就叫

做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但是你底下標註的適用對象是赴中國大陸投資 2 年以上者，部長，臺商不是只有去中國投資的才叫臺商，全世界有這麼多臺商，光這次 9 月 28 日在高雄這一場有超過八百位臺商，其會員有一千三百多位，因為疫情的關係，今年只有回來八百位，可是我們的投資臺灣方案其適用對象只有從中國回流的，那從其他世界各地來的呢？我們要不要服務他們？有沒有服務他們？能不能服務他們？我調一下資料，現在投審會的人站出來，所以你們投資臺灣方案的主責單位是在投審會，是不是？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在投資處。

邱委員議瑩：在投資處？

王部長美花：對。

邱委員議瑩：你們投資處大概只有 45 個人，你們官網上寫這個投資臺灣的方案截至 111 年 9 月 30 日為止，你們創造的投資總金額是 1 兆 7,998 億元，將近 1 兆 8,000 億元。

王部長美花：是的。

邱委員議瑩：45 個人去做出這麼大的成績，CP 值算是很高。但是我其實要談的是，你現在是只服務從中國回流的臺商，還是世界上的臺商都在你們的投資臺灣方案裡？有沒有？因為我沒有看到你們這些相關的規劃。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其實後來我們稱三大方案，除了臺商回臺外，另外是所謂的中堅企業還有中小企業。

邱委員議瑩：還有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嘛？

王部長美花：還有中小企業的投資方案等等，都可以來申請。

邱委員議瑩：你的三大方案，一個是「歡迎臺商回臺投資行動方案」，另一個是「根留臺灣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就是它本來就已經在臺灣的？

王部長美花：對。

邱委員議瑩：第三個是「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這也是本來就在臺灣的嘛？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我現在跟你談的是，如果世界各地的臺商回來，這一些世界各地的臺商願意回來臺灣投資的話，我沒有看到你們的服務項目有包含這一項，或許你們現在還沒有開始做，但我建議，我跟賴召集委員都有去參加世界臺商大會，這些臺商都有一個共同的心聲，服務這些世界臺商的是誰？是僑委會。他們在做經濟的投資，服務他們的是僑委會，那你看喔！我們今年還要審預算，我就把你所謂的「投資臺灣事務所」的預算拿出來看，我不曉得你們是便宜行事還是怎樣，比如你的用人費用，明年（112）年度會稍微增加一點點，但是其實你所有的費用跟 110 年是一樣的，就是你並沒有擴大規模去做投資臺灣這件事情，你的用人費用、你的業務費用、你的其他的這些費用基本上是一樣的，如果是一樣的話，請問一下部長要怎麼因應這一波回臺的投資潮？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其實很多的臺商沒有在中國投資，也有跟我們反映過，我們其實針對根留跟中小企業都有從寬，簡單講，就是他如果在臺灣要設廠等等，他可以符合根留，他就可以用根

留，他可以符合中小企業，他就可以用中小企業，所以後來我們針對根留，只要你在臺灣創造這樣的一個投資機會的話，其實是都可以適用的，大部分的案子也都可以符合相關的規定。

邱委員議瑩：部長，我其實期待的是你們的投資處，比如你在服務中國回流的臺商這一塊，我認為應該把世界的臺商也納進。

王部長美花：有，他們很早就有反映這個問題。

邱委員議瑩：分布在世界各國的這些臺商，不應該只是僑委會的工作，僑委會就是僑務交流，臺商遇到投資上面的問題，包括稅務的問題、他們要來臺灣設廠，或者是要在臺灣設立公司等等，其實最主要的主責單位應該是在經濟部。

王部長美花：是，這個我們責無旁貸，涉及投資的各項議題，本來就應該是我們經濟部的。

邱委員議瑩：所以我也不會叫你再去設一個單一窗口，但是我覺得應該主動出擊，甚至經濟部能夠主動出擊來服務這些分布在世界各國的臺商，然後主動積極邀約他們願意回到臺灣來投資，不管是在投資的方面、稅務的方面或是政策法案規定的方面，都能夠給予他們一定的協助。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我覺得一兆八千多億元，這個不會是滿足點、不會是高點，我們應該還是要再更進一步地往前，部長，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議瑩：希望經濟部也能夠建立一個直接的服務管道，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應該。

邱委員議瑩：好。第二點，你講到回臺灣投資，當然就會講到能源的問題，剛剛部長也有談到節能，包括整個能源轉型的問題，我只先跟你談一點，因為現在時間也不太夠，部長也知道我問過很多次關於能源的問題，我現在只跟你講台電的饋線，我每次講饋線不足，台電都會跟我回答說因為饋線蟑螂占據了這些線路，但是其實台電的饋線，通常都是他們有用戶負載需求的時候，它的饋線才會拉到那裡。那你知道我現在去跟台電要，台電公司到目前為止都沒有辦法跟我說現在有多少人在排隊等饋線，如果它要消化處理這些饋線，每一個個案要等多久？我跟台電要這些資料要不到耶！台電整理不出來耶！

王部長美花：因為每個地方的情形不一樣。

邱委員議瑩：我知道每個地方的情形不一樣，那我想要知道最好的狀態跟最壞的狀態是什麼啊！你現在一直講說要讓大家申請太陽光電，光電業者也好，或者是這些工廠的業者也好，大家要去申請饋線申請不到，然後你們只會講說因為饋線蟑螂占據，可是我要知道的是，你們也處理饋線蟑螂 2、3 年了，撇除掉這些東西，到底台電或者是能源局能夠提供什麼樣的服務，讓業者或是廠商申請饋線的時間可以縮短、效率能夠提升，有沒有人可以回答這個問題？

主席：請台電公司王總經理說明。

王總經理耀庭：委員好，最重要的原因是因為我們要做分流的措施，也就是我們必須要清楚整個臺灣的再生能源，尤其是太陽光電在哪一些區域，它是怎麼樣的用戶申請型態，是大的用戶還是小的用戶的申請型態，然後我們將大的申請業者直接併到一個共同升壓站的地方，這個地方就

是由業者來共同投資升壓站，然後直接併過去。至於小的業者就是由台電我們自己拉饋線，拉到他需要申請的地方，大概是用這種分流的方式來處理這個問題，我想這樣的話才能夠澈底解決整個再生能源，尤其是太陽光電併網的困難。

邱委員議瑩：那你這個分流的方式到目前為止做了哪些？做了百分之多少？有哪些地區已經是你所謂分流的方式在進行？

王總經理耀庭：目前已經開始……

邱委員議瑩：我連這個基本的資料都要不到啊！我不知道這個資料是要跟能源局要，還是跟台電要，還是跟誰要？

王總經理耀庭：我們會後整理一份資料……

邱委員議瑩：我要的是這些基本的資料，至少我要知道你們的能源政策是什麼，包括……你看！我才多 1 分鐘而已，你就站起來，你對我真的太不公平了，賴瑞隆！

主席：我也是有站起來，只是……

邱委員議瑩：你要選召委，我還蓋給你。

主席：只是我剛剛站了 8 分鐘而已，剛剛站了 8 分鐘。

邱委員議瑩：真是的……

主席：沒關係……

邱委員議瑩：我再多講一下，1 分鐘啦！剛剛部長你也講到台電未來有所謂的強化電網韌性的這些基礎建設，你所有的這些電網工程等等，大概會有五千六百多億元，下一次我再找機會更清楚地去詢問你五、六千億經費裡頭各項的配置，比如我要知道你們在精進強固電網工程裡面，電網擴充更新會占多少錢？儲能設備，這個本席已經講過至少三次以上，儲能設備會占多少錢？以我現在看到的計畫，包括部長剛剛的報告裡面都沒有細部的內容，這個我會找時間再請教各位，我覺得這個部分其實應該要說明的更加完整。

王部長美花：有，這個有詳細的分支項目。

邱委員議瑩：第二個，剛剛林岱樺委員提到的那個問題我覺得很重要，但很可惜他沒有讓部長或者是中油有機會去做回答，我可能需要拜託一下召委是不是要排個專案報告，我覺得全世界的能源危機，包括臺灣的整個儲氣槽，以及我們天然氣的安全存量，剛剛講的運天然氣的船，臺灣有沒有？如果有的話，該怎麼做？那如果沒有的話，該怎麼做？中油該怎麼應變？我覺得應該要有一個專案的報告，讓大家來瞭解這件事情，好不好？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

主席：我們另外再擇期來安排剛剛林岱樺委員和邱議瑩委員關心的 LNG 船的問題。

接下來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10 時 3 分）部長好。這一段時間的確是一個挑戰的關鍵時刻，臺灣的半導體在全世界發光發熱，也是我們臺灣人的驕傲，所以在這裡本席要請教，現在整個地球村，美國祭出最嚴厲的，他們號稱最強大的殺招，你有看到吧？同時針對 14 奈米，他們也嚴格管控不能銷到大陸地區，在這樣的一個情況之下，到底我國的半導體、我們的供應鏈、我們的影響究竟如何

？請做說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如果委員講的是今天早上媒體的報導，第一個，這個是媒體的報導，我想…

楊委員瓊瓊：這個議題已經談好久了，不只是媒體的報導，我方怎麼應對？

王部長美花：應該是每一次都報導不太一樣，所以我個人會比較想聽……

楊委員瓊瓊：請針對問題回答。

王部長美花：因為官方還沒有講，如果官方有講，我們再來回應才會比較精準一點。

楊委員瓊瓊：所以本席請問，美國要祭出最強殺招的時候，我方的應對究竟是要怎樣？因為政府必須要有 A、B、C 等等的各種方案才能夠應對，所以要請教，真的如此執行的時候，我方如何應對？我供應鏈所受影響的程度是如何？會不會有影響？

王部長美花：如果就媒體初步報導的部分來看，看起來對我們臺灣來講，應該是比較沒有影響。

楊委員瓊瓊：供應鏈會不會有影響？

王部長美花：應該是不會影響，因為臺灣還是可以買得到相關的設備、材料等等，這個沒有問題。

楊委員瓊瓊：部長，你如果這樣回答會讓我非常地憂心，並不是只說不影響、沒有關係就好，這樣會讓我們憂心。美國祭出這樣的殺招不可能讓我們的供應鏈不受影響，這是不可能的。

王部長美花：我想等美國明確出來具體規定的時候，我們才比較好評論。

楊委員瓊瓊：部長，你還是在推、拖、拉，也不願意回答問題。

王部長美花：不是，因為這是非常精準的議題。

楊委員瓊瓊：民間都已經很緊張了，而且這個議題已經談論了好久，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不大一樣。

楊委員瓊瓊：你不願正面回答，那本席就請問，如果屬實的話，在這樣的程度之下，我國政府針對供應鏈是不是有應對的方案？我問你這個就好。

王部長美花：以媒體的報導來看，我看他講的是設備的部分。目前國際上重要的設備，其實主要是來自美國跟荷蘭，還有日本等等，這些其實是賣給我們臺灣的供應商。

楊委員瓊瓊：部長，還是勸你要針對本席的議題去回答，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因為地球村，經濟鏈在整個地球上，沒有一個可以唯我獨尊，因為供應鏈的問題會相關連帶，所以一定要做好應對的配套措施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如果美方真的有官方命令的話，我們一定會非常仔細地瞭解。

楊委員瓊瓊：會做好應對的方案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瞭解這個狀態對我們到底有沒有影響、影響是哪一方面，包括這方面我們都一定會一起討論和演習。

楊委員瓊瓊：好，不要只看報紙，其實你們心裡都很清楚，政府應該要先知先覺，你應該要比報紙還早知道，所以一定要好好去應對。因為供應鏈產生斷鏈的時候，我國的經濟絕對會受到影響，加油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瓔：接下來本席要請教，昨天本席也跟蘇部長和你討論了再生能源的問題，看了我們 2025 年非核家園的目標，現在你們綠能發電的占比又降標到百分之十五點多。然而本席又看到 7 月的再生能源發電占比是 7.3%，相較於今年 2 月到 6 月的平均是 7.45%，占比是在下降，所以本席要請教你，再生能源發電占比越來越下降到底是怎麼回事？

王部長美花：應該不會下降，因為我們一直在增加。

楊委員瓊瓔：數字就告訴你了，什麼叫做「應該不會」？怎麼說「不會」，你不要亂回答！今天在這裡有錄音、錄影，你是經濟部部長，你可是很重要的，怎麼可以亂回答？數字都告訴你了，還說「應該不會」，沒有那個「應該」！

王部長美花：不是，臺灣的用電量有夏季有冬季，所以如果單單只看夏季，夏季確實是我們用電量最高的部分。因為當時是夏季，他的分母是大的，所以再生能源與之相比，這個的分子就會比較小，但是如果就全年來看，把冬季夏季一起看的時候，整個再生能源就是一直在增加的。

楊委員瓊瓔：所以本席就實際告訴你，拿 7 月和 2 月到 6 月去比較，7 月是 7.3%，2 月到 6 月是 7.45%。好，你說用電量增加，但是這也達不到你原先的目標。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又有一個非常痛苦的因子，那就是燃料大漲，從平均每人進口能源的資料來看，去年 7 月每人是 5,069 元，今年 7 月是多少你知道嗎？本席的螢幕告訴你，是 1 萬 119 元，已漲了將近一倍，在這樣的情況之下，進口的成本是急遽地大幅增長，因此本席要請教經濟部研擬的方案到底是怎樣？這樣一直加重人民的稅金負擔，請問經濟部的應對是什麼？請說明。當燃料成本增加一倍的時候，那是國際級的標準，既然會如此，你早就該看到這個問題，所以你要怎麼應對？請說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全球各國能源……

楊委員瓊瓔：不要講別人，而是事實面已經產生，請問你要怎麼應對？

王部長美花：沒有錯，但這是全球的問題，不是只有……

楊委員瓊瓔：是全球的問題，也是我們的問題，更是人民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所以很多國家甚至漲了好幾倍，這是第一個。

楊委員瓊瓔：對，那你要怎麼應對？本席要聽的是，你要怎麼應對！

王部長美花：第二個，臺灣的部分，我們 7 月之所以要針對用電大戶漲 15%，就是要適度反映成本；其次，大家也非常關心相關的通膨與物價等，所以我們在做各種衡量之下，7 月才會只漲用電大戶 15% 的電費。

楊委員瓊瓔：昨天我們討論過了……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瓔：10 月凍漲，明年 4 月會不會繼續凍漲？

王部長美花：我想……

楊委員瓊瓔：現在本席要跟你討論的是我們燃料成本的問題，我們要怎麼應對？昨天蘇揆說，1,500 億元是不是要做你的韌性電網？是嗎？對台電來講是嗎？

王部長美花：穩定供電當然包括電網……

楊委員瓊瓊：所以不是嘛！你要跟蘇揆報告清楚，不要讓他漏氣啊！

王部長美花：不會啦！

楊委員瓊瓊：他頻頻在院會裡頭說要編 1,500 億元給台電做韌性電網，不是嗎？不是的話，你要告訴他嘛！

王部長美花：是穩定供電。

楊委員瓊瓊：是穩定供電嘛！所以你要告訴他不要亂講話嘛！如果你連這個都不敢跟他講，他要怎麼對國人說呢？所以我說台電不能倒，政府還是用國庫的稅金補之。針對燃料成本倍數的增加，我們到底要怎麼應對？補足他們的虧損，這是消極的方式，因為台電不能倒，但本席也希望能夠聽到具體的方案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請提供詳細的書面資料給本席，因為包括中油也有虧損。我願意相信你也會回答本席，中油可以倒嗎？

王部長美花：不能倒。

楊委員瓊瓊：不能倒？

王部長美花：是。

楊委員瓊瓊：既然不能倒，就有一樣的問題，對於這些虧損以及國際的因素，請問政府要怎麼協助？大家每天都要騎摩托車和要開車，這些都必須加油，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是不是有其他面向的事業可以發展，還是要怎麼樣應對？如果只要政府一直從國庫拿出來彌補虧空，我覺得對這兩家公司也不公平。所以我仍舊希望聽到部長究竟要怎麼樣協助這兩家公司，及提出應對方案？我們要聽的是這個嘛！你覺得呢？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再跟委員做書面報告。

楊委員瓊瓊：部長，我真的建議，因為質詢的時間很寶貴，我們不希望只贅述一些社會面向。你身為經濟部部長，本席希望聽到你的應對方式或方法，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有，其實我們做了非常多的討論。

楊委員瓊瓊：不要這樣子嘛！對於我們的提問，請你回答問題嘛！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主席（邱委員議瑩代）：請高委員虹安發言。

高委員虹安：（10 時 15 分）部長好。今天在經濟委員會會場有滿多委員都在關心我們的能源政策，我也要提出我的看法。我們的進口能源占比高達近 98%，而最近受烏俄戰爭或通膨的影響，造成國際能源價格波動，不僅僅是攸關我們的經濟問題，更是攸關國安的問題，所以我想先請教一下。雖然我們國家以淨零碳排為目標，但是我們的火力發電占比卻逐年提高，在 2016 年之後，我們的火力發電占比從 77% 提升到了 81.6%，還有將近 80% 的發電量是來自於海外進口的能源。我想先請教一下部長，台電跟中油的虧損已經開始越來越嚴重，關於「532」能源政策，前面也有委員提到這個政策，我們的能源政策原本是規劃到 2025 年要讓占比達到 20%，但是最新的全國電力供需報告第 12 頁提到，114 年是達到 15.1%，所以我想先請教部長，目前離目標有

4.9%的差距，部長預計要如何填滿這個差距？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在離岸風電的部分，因為按照契約的規定，可以到 2026 年才完成，所以很多離岸風電在 2026 年會增加很多。

高委員虹安：但是本來是要在 2025 年達到 20% 的占比，當時應該不是算裝置容量吧？

王部長美花：但是要有裝置，才會有發電。

高委員虹安：對，我的意思是說，如果我們本來的設定是 2025 年發電量占比達到 20%，照您所說，可能在 2024 年就要達到裝置的容量目標，然後再做併網，應該是這樣子吧？

王部長美花：評估的時候，在我們跟離岸風電開發商討論的過程裡，開發商確實是預定 2026 年才完成裝置。

高委員虹安：在這樣的情況下，我還是必須要嚴正地提醒一下經濟部跟台電，當我們在做能源政策的推估時，如果要設定 2025 年的占比，當然就要往前推，前面要做的工作就應該要做，所以現在看起來就是，2025 年要達成「532」能源政策，依照你解釋的方式，變成是裝置容量，而沒有真正達到發電量。回到剛剛的問題，由於未達成原先預定的發電占比，有 4.9% 的差距，這個差距我們應該要如何來填滿呢？

王部長美花：第一，到 2026 年的時候，離岸風電生產的電量會升上來。第二，剛才我也有報告，我們會持續每年增加太陽光電跟離岸風電。另外，目前台電也在謹慎評估用生質能來做一個電廠，把既有的燃煤電廠改造成生質能的電廠。

高委員虹安：生質能的部分目前比例相對來講其實是比較少的，所以這 4.9% 裡面會有多少是生質能？

王部長美花：我剛才講過，最大筆其實是來自於 2026 年的離岸風電……

高委員虹安：我們現在談的是 2025 年，因為你說過 2025 年要達到 20%，現在達到 15.1%，差了 4.9%。

王部長美花：所以我剛才講的都是在 2026 年會推的部分，包括離岸風電完成、包括增加太陽光電、包括台電要去做生質能。

高委員虹安：對。謝謝部長。但是我說的是，2025 年的時候，這 4.9% 你打算要用什麼來補？是用燃煤？燃氣？看起來再生能源還起不來嘛，所以最主要是燃氣的部分？

王部長美花：對，確實是燃氣。

高委員虹安：這邊有一個表，這個表是來自於台電的預算書，就是最新送來立法院的預算書，在第 88 頁裡面有寫到燃煤跟燃氣的購電成本，燃氣的購電成本，用這個表來算的話，一度 4.38 元，而燃煤的成本一度是 3.07 元，所以這個部分可能會有一個問題就是，當再生能源還沒有來得及補上的時候，如果我們大量採用燃煤的技術，當然成本就會增加，而且我相信部長對於現在國際能源價格的波動也很頭痛，天然氣價格上漲，使得購電成本因為國際價格波動的關係而飆漲。剛剛前面也委員提到，現在台電、中油的虧損狀況非常嚴重，今年截至 8 月底已經合計虧損超過 2,200 億元，如果再加上去年的損失，已經接近 3,000 億元了，再加上剛剛我所提到的再生

能源還來不及趕上，現在又要大量使用燃氣，而燃氣成本又因國際能源價格飆漲而大幅波動，請教部長，對於這樣子的虧損，未來我們有沒有可能看到更多陽光跟曙光？這個問題應該怎麼解決？

王部長美花：在購買能源的部分，確實是成本增加非常多，所以針對這幾個部分，我們跟台電、中油也都在盤點未來要怎麼因應，所以政府也確實需要在明年辦理台電增資 1,500 億元。另外，中油、台電的資產重估和利用等等，也都是我們盤點的範圍，我們現在有很多部分需要細膩地討論中油和台電的方案應該怎麼樣往前推。

高委員虹安：對，但是我有看到部長提到明年會編 1,500 億元，到時候也會送到國會來核准，這個部分是要用來填補台電跟中油的虧損。我比較好奇的是，在這樣子的情況下，關於目前的發電量，部長在接受媒體訪問時也特別提到，過去可能沒有估算到產業用電的發展，再加上國際能源價格的飆漲，所以才有這樣的問題，但是，目前問題已經相當嚴重，如果編 1,500 億元預算去彌補台電的虧損，你覺得未來還足夠嗎？還是說，未來還可能需要再繼續去做更多次補貼？這畢竟是國庫的挹注，所以針對這部分，我覺得還是不能夠只是說先補 1,500 億元，後面到底該怎麼樣去做，經濟部還是應該要有一個通盤的評估跟做法。

王部長美花：是的，沒有錯，沒有錯。這其實是一個還需要很多努力的部分，如果委員對這部分很熟悉，也看到各國的情況，特別是歐洲國家，他們在通膨接近 10% 以後，政府要不是把電廠國有化，就是提出相當高的補助金額，最新的狀況是，德國也提到，光是政府補貼就要耗費歐元 2,000 億元，所以其實這是各國都非常頭疼的問題，包括日本，我們也看到日本政府也做了很多補貼，韓國政府也對他們的國營電廠提供相關的補貼，所以能源價格的高漲確實給各國政府都帶來很大的困擾。

高委員虹安：比如說，在 2021 年這一個時間點，我們看到電子業在工業的占比就達到 21%，後面可能還會繼續往上走，所以我今天想要請經濟部跟台電做一個功課，研議怎麼樣把過去的「532」政策再做調整，你們剛剛講到要調整，但是老實說，我在今天的業務報告裡面並沒有看到經濟部跟台電未來要怎麼樣針對「532」政策進行調整，你們預計要怎麼樣去做一個新政策的規劃？對於前面的政策，不管你們要跳票或者說是失敗，或者說是未考慮周詳，我們還是要面對後面的能源問題，不然的話，很多園區的產業，或是地方上的製造業、工業，未來在能源上也會變成很大的問題，這個部分要請部長跟台電一定要更認真地去把新的政策做出來。

最後一個問題就是：原本的「532」政策什麼時候可以去調整？你不應該只是改 2026 年這部分吧？應該不是只把 2025 年改成 2026 年吧？

王部長美花：委員剛才提的，我們在今年 8 月左右提的能源報告裡面就有清楚的描述，剛才委員也有提，這部分……

高委員虹安：是，所以我提問，如果要讓再生能源占比達到兩成，時間點應該要再往後移？

王次長美花：我們預估是 2026 年 10 月左右。

高委員虹安：好，那麻煩經濟部儘快提出整個 timeline，畢竟今年這個會期經濟委員會大家對於能源政策相當關注，剛剛我也聽到前面有民進黨委員和國民黨委員也都在講經濟部未來可能會提

一個專案報告，那就拜託經濟部 and 台電先前政策評估的失誤不要再發生，這一次好好將現況、國際能源價格波動、通膨及戰爭的影響等因素都考慮進去，不然的話，現在看起來，這整體的規劃，到處都讓人擔心，再麻煩部長跟台電。

王部長美花：是。

高委員虹安：謝謝。謝謝主席。

主席（賴委員瑞隆）：等一下邱委員顯智發言後休息 5 分鐘。

請蘇委員治芬發言。

蘇委員治芬：（10 時 25 分）部長好。在你的書面報告第 15 頁提到打造氫能的技術示範中心，帶動氫氣的混燒、氫氣輸儲、氫氣計量研究，看起來經濟部對於氫能的開發胸有成竹，也照步驟在進行，所以我想跟部長溝通一件事情，我的選區就是海口地區，海口要怎麼樣去發展新的經濟？過往發展海口經濟就是養殖居多，後來因為有台塑六輕進駐，創造了大量就業機會，也改變了當地的人文和地理及景觀，當地本來有「風飛沙」的問題，因為造陸設廠，多多少少有阻擋了一些，所以台塑六輕也讓當地地景產生很大的變化，這幾十年下來，我們來論台塑六輕功過的話，功也是它，過也是它，如果要創造一個臺灣西部的風光走廊，有光電，也有風電，以此來探討海口的新經濟，建構一個風光走廊，針對這個問題，我想跟部長溝通一下。我們來看一下，在第一個步驟，功也在台塑六輕，過也在它，如果我們能夠把它的功過折抵，針對它製造出來的 CO₂，在減碳的部分，我們如何去要求碳排大戶做到減碳？還有，包括麥寮園區碳捕捉和再利用的計畫，如果加速腳步，讓計畫快點執行，甚至未來走向商業化，甚至技轉，copy 這樣一個好的案例，可以讓臺灣減碳的腳步走得更快一點。據我所知，台塑六輕有南公用碼頭，其中第四席公用碼頭是專供未來運輸天然氣之用，另外還有三席公用碼頭，關於這三席公用碼頭未來如何運用，針對我剛剛提到的 CO₂ 的問題，CO₂ 未來如何循環再利用，如何跟綠氫結合，還有未來可能將這些 CO₂ 再外銷出去，輸外，然後再輸進來，像這樣子的專用碼頭，可行性又如何？如果 CO₂ 往外輸，然後和綠氫結合，再製成甲烷運送回國，考量到整個運輸動線，把那個碼頭做成一個專用碼頭，這個可行性到底是怎麼樣？

再來談新興區，在台塑六輕旁邊有個新興區，也是工業局的土地，面積有 53 公頃，這裡未來有沒有可能變成一個氫能或儲能的示範基地？據我們所知，目前技術處也在朝灰氫再轉化、再製成、再運用這個方向來做，我們當然也知道，前瞻計畫在這部分挹注了三點多億元，我相信技術處在前瞻計畫編的三點多億元中，免不了要用在台塑這個示範場域，但是我希望時程能加快，容量和量體也能提升，這是我比較關心的，因為我覺得這部分應該要鎖定，而且我們現在回過頭來看，台塑六輕在幾十年前填海造陸，就在王永慶老董事長的年代，確實是展現了臺灣人的勇氣，還有他的魄力，能夠把這 2,604 公頃的土地，透過填海造陸的手段，把它建構完成，到今天，我們回過頭來看，還是覺得很了不起。還有台塑六輕及整個石化業上中下的企業管理，如果今天功過要相抵，如果要把碳排轉化成循環再利用，變成可利用的資源，我相信這個企業一定做得到，雖然這個企業做得到，但是政府跟這個企業的協調期程如何，處理的量體能不能加大？這些是我想跟部長探討的問題，就是因為這個企業體本身有能力，它才做得到，我覺

得我們政府也不必把自己做小，如果可以雙方面促進來做的話，對整體國家發展、國際形象、發展綠能、節能、儲能都會有很大的助益，所以我認為經濟部應該好好運用台塑六輕本身的管理能力，針對這一點，請部長考量，好不好？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好，謝謝委員。委員非常關心這些議題，台塑在高雄仁武廠的減碳措施確實有成效，所以我們現在在跟台塑談把這部分擴大，應用在麥寮地區。委員希望能夠加快加大，我會請我們技術處就這個部分跟台塑儘快來討論相關研發情形。

蘇委員治芬：是。部長，根據技術處給我的資料，高雄仁武廠的規模已經擴大到每天 2 噸，生產甲烷一天擴大到 0.7 噸，產出的產品包含甲烷、乙烷、丙烷，我的意思就是說，能不能再加大？就人類的技術而言，碳捕捉絕對不是問題，但是問題就是營運的成本要不要下去，不管是透過灰氫也好，透過綠氫也好，可以透過觸媒將捕捉到的碳轉化成甲烷、乙烷、丙烷，我認為這部分可能牽涉到企業主計算成本，而成本就牽涉到碳稅的問題，如果增加的成本低於碳稅，企業主當然就會做，所以政府的機制會加速推動這方面的輪子，讓企業主設法去動。

王部長美花：好，我會責成技術處再跟台塑密集討論相關規模可不可以再擴大。

蘇委員治芬：部長，CO₂ 外運再透過綠氫等觸媒轉換成甲烷再運回來，這種做法在國外已經相當流行，甚至有船運公司專門製造這種運 CO₂ 的船，你看，世界已經這樣走了，縱然臺灣已經慢人家一步，也不要慢人家太多步，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治芬：另外，上次我們有跟蘇院長一起去臺西綠能專區，這個案子的進度怎麼樣？

王部長美花：這個部分還有一個小部分要處理，本部工業局會儘快跟雲林縣政府來確認，然後我們也會在操作面確認之後，趕快回報行政院，最近一、兩天我們會趕快來做這件事情。

蘇委員治芬：既然院長已經公布這是一個綠能專區，未來建築線要劃在哪裡，連局長就相當清楚……

主席：請經濟部工業局連局長說明。

連局長錦漳：報告委員，就是在討論這些問題。

蘇委員治芬：是，請部長繼續加速，畢竟地方鄉親一直問。

王部長美花：沒錯，是。

蘇委員治芬：部長，可不可以請問你另外一個問題？就是現在報章一直報導資策會和高虹安委員的論文的問題，有幾個問題我不太能夠理解，就是在職進修大概有三種方式，分別為在國內取得學位、在國外取得學位及個人進修，針對這三種，我不曉得部裡頭有沒有把這三點釐清楚。還有論文的抄襲，如果論文引用的資料跟原來資策會所屬的智慧財產重複部分高達 80%，這會涉及到 2 個問題，我是提醒部長，一個是道德上的問題；另外一個的話，有沒有法律上的問題？道德上的問題，當然那是個人的問題，但是法律上的問題，那就是資策會的問題。我是覺得，態度怎麼樣來講的話，會影響未來臺灣的社會怎麼樣看論文，我是覺得這個問題相當嚴肅，所以就提醒部長。這 3 個點，我覺得資策會要公開講清楚，你是到國外去拿學位，還在國內拿學

位，如果你要在國外拿學位，有可能全職又全薪嗎？有可能這樣子嗎？如果是屬於個人進修，那個人進修一開始就要講清楚，我是個人進修，還是我是到國外去求取博士學位？後面未來的發展牽扯相當的大，這個牽扯相當大的話，就會涉及到我剛剛提到，第一個道德的問題；第二個層次就是法律的問題。請部長再仔細研究一下，好，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

主席：部長有要說明嗎？沒有。謝謝！書面回復。

接下來請謝委員衣鳳發言。

謝委員衣鳳：（10 時 36 分）謝謝主席，我想要請問王部長，部長好！好久不見了，休息很久。我看到你有去日本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是。

謝委員衣鳳：去看了氫能嗎？

王部長美花：對。

謝委員衣鳳：我想要請教一下，因為我們在前 2 個會期，對於淨零碳排和能源轉型的問題討論了非常多，過去你也說了，在淨零碳排的這一塊你希望由大帶小來做，我也看到，你也公布 2023 年到 2030 年的節電戰略計畫，你也是以大帶小。我在想說你是不是可以更清楚地解釋，什麼是以大帶小？因為以大帶小只是一個概念，但是我們必須要很清楚地給中小企業瞭解，因為在這個節電的過程當中，或者是能源轉型的過程當中，他們沒有辦法像大企業花這麼多成本，去做這種大規模節能的投資，經濟部的策略是什麼才能協助我們的中小企業做這一塊轉型？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以大帶小主要就是，因為這些大企業都是以外銷為主，所以大企業怎麼做，要做給小的看。第二個，大企業對它下面供應鏈要做的方向有哪些？它用產業別讓小的企業知道，大企業做的 item 可能有好幾個，那麼下面的供應鏈哪一些是可以做得到？它可以比較清楚地知道做的方向，也比較能夠知道，朝哪個方向做可能是比較有效的。

謝委員衣鳳：我覺得在這個部分，經濟部應該要進一步的提出，你們目前以大帶小的這個成效到底如何？讓我們可以來追蹤，對於我們中小企業在這個轉型上面他們面臨到的問題有沒有被解決？其實他們對於國家的政策，以及未來全球的布局，他們也許沒有辦法像大企業那麼精準，他們要花最少的錢去做這樣子的轉型。尤其我們剛才看到，高虹安委員質詢的時候提到，我們的綠能有缺口，在 2025 年的時候沒有辦法像你們所說的可以達到這樣子的比率，在這個情況下，我們要用什麼樣的能源做輔助？天然氣？還是我們的核二會不會延役？

王部長美花：確實，我們占比會不同，但是供電一定要穩定地供電，確實主要是用燃氣來填補還不夠的部分，核二的部分其實根本談不到延不延役的問題，因為用過的燃料棒沒有辦法拿出來，燃料池是滿的，拿出來一定要蓋一個乾貯的設施，這個乾貯的設施不要說蓋，就是連去蓋的這些執照什麼都還沒有拿到。

謝委員衣鳳：所以核二會如期地停工，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它根本沒有辦法不停，因為它的燃料棒就是已經滿了。

謝委員衣鳳：所以核二就是在明年會如期的停工？

王部長美花：它一定會停的，因為燃料池滿了……

謝委員衣鳳：會停就對了？

王部長美花：是。

謝委員衣鳳：你們的用電缺口怎麼補，就是燃氣？

王部長美花：占比不同，但是用電是沒有缺口的，因為我們持續再增加相關再生能源跟燃氣的設施，所以包括我們大潭電廠 8 號及 9 號機等等，我們都是在加緊來趕工。

謝委員衣鳳：可是我們現在面臨到的就是，常常在高雄也好，或者是彰化也好，面臨到這樣子跳電的問題，請問這是什麼原因呢？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其實媒體在報導高雄的這個部分，我們有跟台電非常詳細的檢討，事實上高雄這樣一個停電情形，次數是逐年在減少的；第二個，即使有發生這樣的一個事故的話，台電也用最快的速度去把它修復，我想我們還是會努力繼續來加強在各地的電網。

謝委員衣鳳：所以這不是用電不足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不是、不是。

謝委員衣鳳：那是電網的問題嗎？

王部長美花：它是有一些開關、地下纜線等等的問題，甚至有部分確實是外力的這些動物有碰撞，甚至也有事故的問題等等都有，台電對每一個停電的事故都有做分析，到底是屬於哪一個？次數的部分到底有沒有去改善？這個確實都改善了。

謝委員衣鳳：所以不是用電缺口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不是，這個不是。

謝委員衣鳳：即便是我們的再生能源在 2025 年沒有辦法達到你們預期標準的時候，我們也不會有電力缺口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不是，它只是電力的配比會不同而已。

謝委員衣鳳：是電力的配比會不同？

王部長美花：對。

謝委員衣鳳：這樣子會不會造成你們不做節電啊？

王部長美花：節電一定要做，我們現在很多的企業其實不僅是為它自己，它的國際供應鏈，還有它的長程一定要做，確實節電是一個非常有效，而且重要的一個方案。

謝委員衣鳳：經濟部未來要怎麼做節電這一塊？

王部長美花：節電我們有好幾個方式，其實在這一段時間，我們辦了非常多的輔導，我們依不同的行業去告訴它，我們請專家去幫它看可以怎麼節電。所以剛才委員講的，我有請同仁去整理每家公司怎麼做節電，那成效是什麼？這是一種，有專家去幫它看。第二個，在明年度我們淨零的經費，針對住商的也好，或者是設備的汰舊也好，我們有編一些經費來快速地讓它把沒有效率的這些設備，或者應該改善的這些冷氣、冰箱等等去做汰換。

謝委員衣鳳：很多的小企業對於經濟部這些所謂節能的部分，或者是你們各項推廣的設施來講，他

們會認為你們的誘因一直都不足，那這個部分你們怎麼補強？

王部長美花：誘因的部分，委員也知道臺灣的企業非常非常多，確實中小企業也很多，這個我們儘量來做，看可以怎麼樣讓它在可能的範圍之內，可以得到一些相關政府的協助。

謝委員衣鳳：環保署有發起用電動汽車兌換碳權來做誘因，那你們有沒有考慮用碳權來做誘因，刺激我們的中小企業來參與？

王部長美花：譬如前一陣子，我們其實剛剛跟造紙業來談，如果造紙減少的话，可不可以有一些抵換等等？這個部分我們最近正在密集跟環保署來討論，廠商已經自主在減碳的時候，它可以拿到什麼 credit？這個也是造紙業非常關心的議題。

謝委員衣鳳：我認為要推淨零碳排一定要給企業誘因，不管是不是大企業，因為造紙業有些比較大，可是其實小的企業，他們如果有意願從事相關全球淨零碳排整體策略推進的時候，我們經濟部也應該要不分大小，都要給誘因，尤其是小企業，在它沒有辦法做很大的情況下，我們經濟部怎麼樣來協助他們？其實每一個人從小做起，都可以促成很大的力量。

王部長美花：是，我們會從各種面向來看，給他、讓他們知道更有 credit 這樣。

謝委員衣鳳：好，那最後一個問題請教部長，會不會漲電價？

王部長美花：我們其實 9 月底已經決定 10 月的電價沒有漲了。

謝委員衣鳳：對，今年台電到 8 月累計虧損多少？

王部長美花：到 8 月累計虧損已經 1,500 億元。

謝委員衣鳳：你們明年打算增資 1,500 億元嗎？

王部長美花：對，明年增資 1,500 億元。

謝委員衣鳳：你增資只能彌補到 8 月，後來的呢？

王部長美花：所以還有其他的措施要處理。

謝委員衣鳳：會不會漲電價？

王部長美花：未來我們會一定會滾動檢討。

謝委員衣鳳：好，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0 時 45 分）部長好。部長應該很清楚，根據台電的預算書，今年預計虧 2,400 億元，明年還要再虧 2,700 億元；中油年底累計虧損可能達到 1,800 億元，明年要 2,000 億元，這只是保守估計。如果國際情勢造成氣價繼續高漲不下，中油像今年一樣再虧幾千億元以上都不是不可能的，所以總計台電、中油明年累計虧損要破 7,000 億元。在這樣的狀況之下，全球燃料大漲，歐洲也陷入能源危機，台電、中油的虧損創下幾十年新高，結果一方面虧損非常嚴重，燃料飆漲，一方面臺灣去年的煤、原油、石油、天然氣的用量反而創下新高。部長，越貴結果用越兇，然後燃料燃燒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也創新高，我們一方面喊淨零碳排，一方面用力排碳，面對這樣扭曲的狀況，部長覺得可以接受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第一個，委員也知道去年我們的 GDP 成長，後來是 6.58% 左右，GDP 成長的背後就

是製造業確實非常旺盛，用電增加跟製造業出口非常好有關係，確實能源的使用量都有增加。

邱委員顯智：就像部長講的，臺灣 80% 的用電來自工商業，今年 7 月 1 日的電價僅僅針對用電超級大戶調漲 15%，其實企業大賺錢，但是電費由全民買單，經濟部宣傳說是上市上櫃公司獲利率突破近年新高，飆漲 70%，另外一方面卻不敢讓這些賺錢的企業承擔應有的責任。部長，你覺得這樣是合理的嗎？

王部長美花：應該有一點出入，我們在 7 月針對用電大戶漲了 15%，但是……

邱委員顯智：那個是針對極大戶。

王部長美花：不是極大戶……

邱委員顯智：兩萬多間嘛！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上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商業、服務業，包括百貨公司等等其實都是虧損的。

邱委員顯智：你們的調整基本上……。部長，我們現在要務實的面對問題，台電跟中油的虧損可能會高達 7,000 億元，以後會不會變小？恐怕有可能不會，這個問題你要怎麼解決？我們看一下這幾張圖，你可以看到左邊兩張是中油、台電的損益，營收一直下降，右邊兩張是天然氣、煤炭的價格，中間是臺灣的電價，各位董事長可以看一下這個圖，你也知道嘛！我們的電價好像跟其他幾張變化這麼巨大的圖的狀況都沒有任何關係，這是不是很荒謬？其實昨天總質詢的時候，我有強調能源價格震盪不會是這兩年的個案，國際地緣政治也好，能源的需求也好，氣候等等的因素也好，都會持續影響國際能源市場。請問部長，看到這幾張圖，你不覺得現在應該趕快啟動相關的改革嗎？否則要等到什麼時候？台電跟中油要虧到什麼樣的時候、什麼樣的程度才要改革？如果現在不堵這個洞，它不會變小，現在 7,000 億元，如果沒有趕快去補的話，這個洞會越來越大，到時候我們要怎麼面對這個問題？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我們確實需要做一些改善。另外，今年以來的通膨，人民確實也很在乎，委員如果回過頭看歐美，特別是歐洲國家，它讓通膨漲到 10% 以後，政府才提供很多補貼，補貼個人跟電廠等等，補貼的金額非常高。這個不是只有歐美，還包括鄰近的日本、韓國，他們也都有類似的問題，所以……

邱委員顯智：針對這個問題，歐盟的德國、法國或是日本、韓國其實都有提出相應的解決方式。請經濟部針對台電、中油累計虧損的問題提出解決方案，特別是針對電價、氣價定價扭曲的問題，請經濟部提出一個改革計畫，一個月內提交委員會跟本辦公室。

王部長美花：好。

邱委員顯智：這個真的是迫在眉睫。

接下來請教部長強化電網韌性建設計畫，這個大家知道要花非常多錢，我們必須要知道花這個錢到底進度跟效用是怎麼樣。怎麼樣讓公眾瞭解？第一個，電網韌性到底強化多少？經濟部、台電應該用數字說話。第二個，電廠直供占裝置容量多少？工業用戶、民生用戶的占比？區域分散占總裝置容量多少？工業用戶、民生用戶的占比？對不對？樞紐節點分群，分散多少三大變電所的壓力？這個應該都要有實際上的數據來說服大家。再來，如果大型發電所跳脫的話，有多少用戶會受到波及？有沒有做情境的模擬？

王部長美花：我們都有做一些說明，但是跟委員的這些提問會略略有所不同，我們可以很詳細地跟委員報告。

邱委員顯智：我為什麼會這樣講？你可以看到這一些說明基本上都是很基礎的，每一分錢都是人民的血汗錢，現在是幾千億元的問題，我們當然不希望投資下去強化電網的韌性，最後的結果卻錢像打水漂一樣，又沒有任何效用。到底有沒有做情境模擬？有辦法說明嗎？

王部長美花：相關供電多少、供給誰，這個我們可以說明，但是可能跟委員講的占比略略有所不同。

邱委員顯智：電網如何因應大規模的災害跟極端氣候？最後一個，怎麼樣讓公眾瞭解並且監督？你們蓋到什麼程度？到底強化電網韌性的進度是什麼？我為什麼這樣講？你可以看到日本的狀況一清二楚，到底他們電網的韌性做到什麼程度？變電所、發電所及開閉所之類的電網現在在哪些地方，要做什麼樣的工程？你應該有一個圖示，像他們這樣，如此不管是公眾、委員會還是國會才有辦法監督你們真的要這樣做，然後是按部就班做，以及要放在哪裡，對不對？你看，他們連主要的工程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的進度是什麼、到達什麼樣的進度都有寫，除了年度之外，位置在哪裡，從東幹線到東清水，他們都要去做。要在哪裡做、在什麼地方做、什麼時間做、做到什麼程度，應該都要讓大家可以清清楚楚的瞭解。你看這個也是一樣，比方說電網韌性的工程，這個工程做到什麼樣的程度，像東清水 FC 的加強，就可以看得很清楚。

部長，基本上這部分的錢很多，而且你要去做電網韌性的強化，大家都非常支持，但是到底做在哪裡、成效是什麼、做到現在的進度是什麼、每年要做到什麼樣的程度，這些都應該清楚地讓大家知道，所以就這個部分，是不是請台電就電網韌性強化的數據、指標，還有電網如何因應大規模災害跟極端氣候的風險，以及改善進度的公告方式等等，提出一個書面報告？其實重點應該是在如何能夠讓大家清楚地掌握相關的進度跟時程。

王部長美花：是，剛才委員所提日本的方式也是很好的。

邱委員顯智：對，那個就可以非常的清楚。

王部長美花：我們可以試著用一個專區，讓大家可以知道我們有多少計畫，然後還有相關的行程，以這樣的方式，非常一目瞭然地讓大家知道各自計畫的進度是如何等等，總之，我也會請台電來建置這樣一個專區。

邱委員顯智：1 個月內提出書面報告，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可以。

邱委員顯智：好，謝謝部長。

主席：好，那就 1 個月內提出給經濟委員會的委員們。謝謝。我們休息 10 分鐘。

休息（10 時 56 分）

繼續開會（11 時 6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接下來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1 時 7 分）部長，8 月 16 日我去梨山面對梨山的鄉親們，本來要宣布一個好消息

，那就是德基水庫的淹沒補償應該會有好消息了，里長代表邀集很多村民來聽，但是那一天德基水庫管理委員會連個簡報也沒有，還是照本宣科：土地被淹沒，已經有補償了。那是我當立委 18 年來最丟臉的一次。針對德基水庫，我在這邊已經質詢多少次了？所以我那個時候很氣憤，你們居然一點準備都沒有。在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我幾乎每次都在質詢德基水庫的問題，後來我在想部長根本就不瞭解狀況，而且你原本也沒有授權，你有授權給他們嗎？本席在這裡講了多少次？德基水庫的淹沒補償經過監察委員重啟調查，這正是把那個歷史正義要回來，還有把原住民的傳統領域要回來，監察院給你們一個措辭很嚴厲的報告，但你們居然一點動靜都沒有，面對差不多七、八十位梨山鄉親，他們以為我會來發布一個好消息，沒想到你們的德委會只是在那裡照本宣科，連個簡報都沒有！你知道嗎？我當立委 18 年，走遍全國，勤跑原鄉，那次的協調會就是最丟臉的一次、最「漏氣」的一次。部長和曾文生次長，曾文生次長還是德委會的主委，你們完全不重視這個事情嘛！你怎麼對我們原住民交代？你還好意思當部長嗎？還好意思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委員非常重視原鄉……

孔委員文吉：我在這裡質詢，我希望你把監察院瓦歷斯·貝林的調查報告從頭到尾全部念完，還有過去葛永光的那一份調查報告，你們都依據那個報告說已經有補償了。但是瓦歷斯·貝林委員的調查報告是認為沒有補償，那個只補償了地上物，但是對於土地被淹沒、被國家公權力因為要興建水庫受到影響的土地都沒有一個交代，所以原住民說要爭取應該有的土地補償。

我看你們這二位嚴重失職，一個還是德委會的主委，我要在經濟委員會講幾遍，你們才瞭解？所以，我最後就對梨山的鄉親打包票，我們直接去找經濟部長，到辦公室談，只是後來要跟你談的時候，你確診了，所以我們就延到後天。但我們不是要去抗議，而是要去陳情，這是幾十年來的案子，希望部長能夠好好重視，後天我帶鄉親來的時候，你千萬不要再講你們已經有補償了，那個補償是針對地上物的補償，並不是針對土地被淹沒的補償。我最怕你們說這個已經有補助了，那是依據葛永光的報告，但現在是要依據瓦歷斯·貝林後面的調查報告，監察院的調查是以那個為基準糾正經濟部，這是第一個。我在這邊再一次表達我很沉痛的抗議，你們幾乎是完全沒有作為。德基水庫管理委員會也不曉得怎麼跟其他行政機關協調的，原住民鄉親說要找一塊地來交換，林務局也很配合，林務局當場也在，他們說如果我們要哪一塊地，林務局都會全力配合，以地易地嘛！這是要給我們原住民族人這幾十年來因為興建德基水庫失去的土地，他們也不需要什麼賠償，就只需要政府畫一塊地給他們，林務局也願意配合啊！退輔會福壽山農場也願意配合，但是你們德委會從來都不知道怎麼樣去橫向聯繫。我說要橫向聯繫我可以處理，本席可以來協調、來處理。部長，後天梨山的鄉親大概會有 8 個、10 個，我帶議員和區長、代表去見你的時候，我希望你給他們一個滿意的答覆。

其次，我想請教自來水公司和礦務局，昨天有召開一個協調會，南澳鄉金洋礦場是一個原住民保留地，土地租約已經在去年 1 月就終止了，但是礦場公司卻從去年 1 月一直挖礦到現在。我們還記得去年 4 月經濟委員會到南澳鄉金洋礦場去考察，那個時候我們原住民鄉親舉了很多

白布條，去年 4 月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去考察，去年 1 月這個土地租約就已經到期了，為什麼你們對這個金洋礦場一點作為都沒有？一直到今年 9 月 16 日礦務局終於發了一個行政處分命令，叫他們暫停採礦，但是 9 月 16 日暫停採礦之後還是繼續挖，我們村民都有錄影存證，我本來想要播放那個影片。南澳鄉無名溪是全南澳鄉最漂亮的一條溪，但是全部都被砂石覆蓋，那個礦場的背景是什麼？有誰在幫他們撐腰嗎？我是原住民的立法委員，是在幫我們鄉親陳情，去年 4 月經濟委員會去考察，全部的鄉親都舉白布條出來，但是礦務局到現在都沒有作為。昨天 3 個部落會議主席到立法院來陳情，我再給你們礦務局兩個禮拜的時間，萬一你們都沒有作為，這個礦場在 9 月 16 日已經被暫時停止採礦了，但還是繼續在採礦，那你們要把它從去年 1 月到現在濫採土石、破壞山林環境，造成部落安全的影響全部做一個調查釐清，以及它的不當利得，包括土石賣到哪裡，這應該都是違法採礦。兩個禮拜之後，如果礦務局再沒有什麼作為的話，對不起！3 個部落會議主席已經寫好一個陳情函，準備移送檢調單位和廉政署，但是我給你們兩個禮拜的時間，好不好？

主席：請經濟部礦務局徐局長說明。

徐局長景文：好，謝謝委員。

孔委員文吉：礦場已經被礦務局要求暫時停止採礦，行政處分命令已經生效，你們再沒有作為，對不起喔！昨天我已經和 3 個部落會議主席溝通好了，你們是 9 月 16 日才發文，再給你們一點時間，給你們兩個禮拜，我是就事論事，做什麼事情都希望務實、合理、合法解決，但你們要把相關的責任釐清。

徐局長景文：我們會把權責單位相關辦理情形、處分結果及後續追蹤，在兩個禮拜內跟委員說明。

孔委員文吉：給你們兩個禮拜的時間。對不起喔！我從去年 1 月到現在，透過質詢、透過預算凍結都沒有用，到最後還是只能移給檢調單位、司法機構、廉政署去調查，謝謝。

徐局長景文：謝謝。

主席（蘇委員震清代）：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11 時 17 分）去年的經濟狀況相當好，也創下近 11 年來最高的經濟成長率，但全球對明年有些擔憂，請問部長，明年的經濟成長率有沒有辦法維持在 3% 以上？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確實全球的不穩定會造成相當大的影響，我們也會審慎因應。

賴委員瑞隆：部長有沒有什麼策略可以成為明年經濟成長率努力的方向和目標？

王部長美花：在經濟面的部分，我們還是把基本盤顧好，經濟不好的時候要顧好基本盤，當經濟變好的時候才能比別人跳得更高，這就是我們跟產業在努力的地方。

賴委員瑞隆：大家對保 3 的部分有所擔憂，部長這部分應該沒有什麼問題吧？

王部長美花：國發會還有央行會做更專業的評估，我們也會一起來瞭解。

賴委員瑞隆：朝這個方向來維持嗎？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好，謝謝。

這段時間大家很關心資策會的部分，當時政府捐助了 38.61%，包括財團法人法也特別要求加強對資策會的監督，從這 5 年的資料看來，每年至少 34.9 億元，多的時候甚至是 41.7 億元，來自政府委辦或是補助的比率都在 70% 以上，政府和資策會的關係是相當密切，因此必須高度監督，而所有的研發成果也是歸資策會所有，部長，我剛剛講的這些資料沒有問題吧？

王部長美花：是，按照科專研發成果下放辦法，就是讓研發成果歸屬於相關的研發法人。

賴委員瑞隆：這些其實都是國家資源，我們希望國家資源供國家所用，任何的資源都必須依照相關制度來走。

針對高虹安委員的案子，根據 9 月 30 日資策會給經濟部的文提到，該會的論文被博士論文引用的比率逾八成，依經濟部智慧財產局過往的說明，引用著作必須為自己創作之參證或者註釋使用，並得與自己創作部分加以區隔，才得主張合理使用的權利，若新著作幾近全然複製舊著作的內容，即無原創性可言，也就難以成立合理使用。部長、執行長，這句話的意思是什麼？要不要再簡要說明一下？

主席：請資策會卓執行長說明。

卓執行長政宏：我說明一下，剛剛我也在前面陳亭妃委員的詢答中講過，其實學術著作最重要的是必須明示出處，這一點論文沒有做到，則是違反學術……

賴委員瑞隆：所以他第一次的部分並沒有明示揭露？

卓執行長政宏：對，第二件事情……

賴委員瑞隆：這個有沒有侵犯到資策會的權利？

卓執行長政宏：對，所以我們會主張資策會的著作權，因為他在論文中使用到資策會有著作權的論文約七、八成，這並不在一般合理使用範圍內。

賴委員瑞隆：執行長，你公文上寫的是超過八成？逾八成？

卓執行長政宏：對，因為我們做過兩次比對，一次接近八成，另一次是超過八成；第一次做的時候，給的資料是超過八成……

賴委員瑞隆：針對這個部分資策會後續會怎麼處理？

卓執行長政宏：我們會主張著作權，要求尊重著作權，並尋求法律途徑進行解決。

賴委員瑞隆：可不可以再清楚說明尋求法律的途徑是什麼方式？

卓執行長政宏：這個部分也是要看協調結果，通常涉及訴訟還是會有先前的協調程序，看能不能以和解的方式處理。

賴委員瑞隆：我看公文上面提到三個解決方案，第一個是請高委員公開說明；第二個是發文給美國辛辛那提，說明是否有大量重製資策會論文的狀況；第三個是提起訴訟。

卓執行長政宏：對。

賴委員瑞隆：執行長，這三個步驟是以漸進的方式執行嗎？

卓執行長政宏：基本上是這樣，如果高委員這邊能做適度的處理，就不會有後面兩個程序，否則我們就會進入後面兩個程序。

賴委員瑞隆：執行長，預定什麼時候完成？什麼時候會要求說明？什麼時候發文給美國辛辛那提？

卓執行長政宏：根據規定，所有的法律途徑必須徵求經濟部同意，經濟部剛剛也回函表示同意，我們會請資策會法務相關同仁做準備，時間表我們再儘快……

賴委員瑞隆：預定什麼時候？

卓執行長政宏：現在還沒確定，因為才剛收到，但我們希望儘快處理，詳細時間等這兩天確定之後再提報告。

賴委員瑞隆：部長，要不要表示一下態度？其實這都是政府的相關資源，我們希望政府針對此要有基本態度出來。

王部長美花：就研發補助部分，資策會所完成的研發成果，即為資策會的智慧財產權；按照資策會及經濟部相關規定，資策會必須要有一些規範來保護智慧財產權，不管是專利、營業秘密或著作權等。在權利方面，資策會要做好自己的管理，內部也應該有相關管理規範，所以對於智慧財產權部分，資策會應本於權責處理。

賴委員瑞隆：這件事情紛紛擾擾很久了，可不可以請 1 個月內詳細調查清楚，讓經濟委員會瞭解？可以嗎？

王部長美花：相關單位也都有跟我們調閱資料，這個我們會整理後再提供。

賴委員瑞隆：1 個月內給經濟委員會一個比較完整的說明，好嗎？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因為這個涉及國家資源的運用，應該建立一套制度，有些做得不太完善的部分應該儘快補齊。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再來請教有關出國的部分。資策會針對全職全薪員工，可以有五百多天多次出差，同時完成博士論文的嗎？這是資策會所允許的嗎？

卓執行長政宏：高委員到底哪些時間是在攻讀學位，這部分我們不是很清楚，不過從我們的資料看來，他從沒有申請過就讀學位，也就是這個事情事實上……

賴委員瑞隆：我確認一下，所以他沒有跟資策會報備或說明他要去攻讀學位？

卓執行長政宏：對，沒有。

賴委員瑞隆：過去以來有沒有類似的例子，就是有跟資策會說明或報備要去攻讀學位的？

卓執行長政宏：過去的前例都是在國內的。

賴委員瑞隆：其他的都是在國內完成，所以有報備、說明就對了？

卓執行長政宏：對。

賴委員瑞隆：所以這個案件是沒有說明，也沒有報備？

卓執行長政宏：對，沒有報備，也沒有說明。

賴委員瑞隆：這有沒有違反相關規定？

卓執行長政宏：就當時來講，因為沒有過這樣的情形，也就沒有相關規定，所以就沒有所謂的規範，但依職場倫理來說，這麼做其實是有問題的。

賴委員瑞隆：部長、執行長，我認為如果有問題的話，其實就應該去檢討、去改進，未來應該可以

有一套很清楚的制度走，你如果用了國家一些資源，不管是科專或相關經費出國，如果連相關程序都沒有完備的話，恐怕有法律上及道德上的問題，我希望資策會和經濟部應該把這一塊完備，因為每年政府拿了三、四十億元給資策會，我希望這些經費全部是用在國家整體上，不應該流到對私人有影響的一些事項上面，我覺得這是一個制度面的問題，我也希望部長和執行長把這個制度建立起來，好嗎？

卓執行長政宏：好。

賴委員瑞隆：部長要不要表達一下你對這件事情的看法和態度？

王部長美花：我們會再跟資策會確認一下細節的部分，第一個是他們的規範，第二個是他們怎麼去執行相關規範的部分，看這些有沒有相關的……

賴委員瑞隆：部長，我最後問一下，拿全職全薪卻沒有跟資策會報備去攻讀一個博士學位，這有沒有法律或道德上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因為我們看起來就是資策會因公費給他到國外去，應該是要去執行資策會的專案才對，這部分的細節，我確實要再跟資策會確認一下。

賴委員瑞隆：我希望 1 個月後有一個完整的報告，若有該檢討、該補強的部分就應該做補強，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賴委員瑞隆：謝謝部長、執行長。

主席（賴委員瑞隆）：請蘇委員震清發言。

蘇委員震清：（11 時 27 分）部長好。剛才賴召委說我們的經濟成長，你覺得會很快速還是放緩？他好像剛才對你們的保 3 很有信心，一定有信心，對不對？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他是在問明年，今年的部分國發會和央行、主計總處這邊都會有評估。

蘇委員震清：他們有評估，國發會說製造業採購經理人指數（PMI）的部分連續 3 個月呈現緊縮，已經創 2 年 4 個月新低，景氣對策信號也從今年初的熱絡，分數一路下滑，現在轉向只差 1 分。我們的報告裡面也明確寫到受烏俄戰爭影響，通膨升溫，各國貨幣政策緊縮，所以我們的面板、PC 等電子產業面臨庫存去化壓力。講重點，你覺得未來我們要迎向的是景氣寒冬還是會有欣欣向榮的願景？請部長不要說好聽話，陳明文委員說過「假曲唱袂落調」，我們要的是實際，我們不要打官腔，現在在外面一切的情況，你覺得我們可能是要朝那個方向？

王部長美花：就臺灣的製造業外銷的部分，確實大家在評估最近的態勢，全球的經濟面確實是……

蘇委員震清：是，我們出口一直在減少，但我們對出口的仰賴非常大，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所以今天很多委員都關心，經濟成長是大家希望看到的，經濟部真的應該要趕快好好去規劃。接下來我要講的是在業務報告裡面，你們也有提到優化臺灣的投資環境，其中有一個重要的政策就是電的問題，你之前報告裡面有說我們要確保供電穩定和電網的韌性，對不對？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這是兩個最主要的象徵，最近我們出現停電、跳電的問題，你今天說我們的用電沒有缺口，是電網事故的問題，你們的意思是未來我們的發電量絕對足夠嗎？是這個意思？

王部長美花：以我們現在的建設，其實都會淨增加的。

蘇委員震清：都是淨增加，所以是正面，沒有問題？電絕對足夠？

王部長美花：是的、是的。

蘇委員震清：好，沒有問題。你們認為我們的電量夠，但是再生能源這種間歇性的發電特質，比如太陽光電晚上就沒了，所以我們要推動儲電，因應規劃儲能的設施，你們說電網儲備 2025 年要達到 1,000MW，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太陽光電要儲能 500MW，就是往前要 1,500MW，這是理想，還是只是講給別人聽？你們覺得真的有把握，還是反正就把書面寫好一點才不會難看？做不到又沒有關係，預估嘛！神明降駕說你會好，但是不完全好也不要緊，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不是，跟委員報告，因為台電現在去購買儲能的電，而民間在儲能的發展是非常蓬勃的，他們都來賣給台電相關的電，這部分其實是持續在增加的。

蘇委員震清：對，部長，我為什麼講這個，就是因為你們預估要達到 1,500MW，是理想、是規劃，如果做不到，又能怎麼樣？我的意思是不要只為了美好數字而談，我們要的是實際，你剛才講到重點，其實我也很贊成，我們很早就講儲能一定要加快腳步，但是你剛才也一直講，很多業者都希望能朝這個方向，但你們有沒有思考過一些法令的枝枝節節？我們都有在這邊問過，但是卻沒有看到並獲得具體改善的回應，也就是說，業者要推動儲能有很多關卡存在，你們有沒有面臨到這個問題？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其實在 6、7 月以後，我們在儲能方面有非常多跨部會的討論，也有新的規範出來，比如大家第一個問的是儲能可以放在哪裡……

蘇委員震清：對，地點，半年前我也問過了。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你們到現在說要鬆綁也沒有鬆綁，還是在原地踏步，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有，有鬆綁。第一、除了大家所熟知的工業區之外，在工業用地裡面也可以……

蘇委員震清：那也是上次我在這裡說的，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我今天講這個的意思是，我都知道你們有在做，但是一樣的道理，我們都說要跟時間賽跑，但是時間是屬於大家的，我們只要加快一個時間點，速度加快，把效率跑出來、把執行率找出來、把魄力用出來，還有什麼解決不到的？所以我們一直期待希望儲能到 1,500MW，但不希望看到的只是一個數字，到時候如果達不到，我們又說有很多原因，怎樣又怎樣、如何又如何，我覺得這樣不好，所以我只是期許，我們今天規劃到這個數字，一定要很快並希望能達到這個目標，因為之前台電，包含經濟部所預估的部分很多都失準，你們之前講 2025 年再生能

源要達到 20%，但今年初你也明確講說一定會跳票，百姓及儲能業者他們也很希望能配合政府，但是又怕很多其他枝枝節節的問題而沒有辦法落實，這樣就很可惜。部長，這是語重心長的說法。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接下來我要講比較小的問題。部長，你有去過我們琉球吧？

王部長美花：我倒是還沒有去過小琉球。

蘇委員震清：還沒去過？那就歡迎來一下，屏東縣有 33 個鄉鎮、1 個離島，此離島就是我們的琉球，琉球因為得天獨厚，有所謂的觀光和漁業，大家都知道，但是他們推動什麼？他們推動無塑與低碳島示範計畫，所以整個島都儘量推動兩輪車，就是電動機車，現在有兩座，一個是交換電池的、一個是充電的，但是明顯不夠，光是一個 3 天的迎王活動就湧入四萬多人口，包含水都不夠，所以現在島內大家反映既然要推動無碳島，我們一定要加快設置這部分，我也聯絡工業局，他們問我一句：「委員，請您去問他們需要哪一種，是交換式的，還是充電式的？我們會媒合廠商來做。」這些話對不對？當然對，但是我覺得不夠積極，不是叫我去問他們，我是把事情反映給你們，你們要自動去跟鄉公所和大家溝通瞭解，看要如何協助他們，請問這一點做得到嗎？

王部長美花：好。

主席：請經濟部工業局連局長說明。

連局長錦漳：報告委員，因為琉球那個地方大部分是 Gogoro。

蘇委員震清：對，都是交換電池的。

連局長錦漳：現在又增設一站，多 30 顆，現在有 60 顆，至於……

蘇委員震清：你認為 60 顆夠嗎？

連局長錦漳：現在能海有進去了，其他如果還有需要，我馬上來跟鄉長商量，看要設置哪一款。

蘇委員震清：我的意思是，我問你們，你們竟然跟我的助理說叫我們去問他們需要什麼，雖然沒錯，但是不能更積極一點嗎？

連局長錦漳：好，委員講完後，我們馬上跟 Gogoro 講，他們 9 月底已經都設好了。

蘇委員震清：好，現在要進入秋冬了，那邊的旅遊人口會比較少，這是最好建設的時機，我們希望工業局加快腳步，可以嗎？

還有剛才一直講到的效率、魄力、執行力，部長，這是我第三次問了，中油很辛苦，上次 303 大停電的時候，整個南部地區停電，屏東也停電，大家都停電，連中油的加油站都沒辦法加油，佳冬那邊只有一個加油站而已，大家都有發電機，但是因為安全問題不可能儲油，結果中油也不能賣他們，他們單單只有發電機，卻沒有油可以加，佳冬跟林邊都是很重要的養殖專區，我去年我也在這邊問過了，中油有沒有做？有！我要肯定他們，但是他們現在還沒有發包出去，說要買 20 臺發電機，到現在還沒發包，10 月 3 日說第 2 次審標合格了，我只有一句話，拜託快一點，幸好今年風調雨順，如果又碰到呢？對不對？像上次地震是沒有辦法控制的，所以我為什麼要在這邊一直強調這麼小的議題，從這邊就可以看到我們做事的態度。剛剛孔文吉委

員也說，上會期他使用凍結預算相關的方式只是要礦務局做事而已，到現在了！剛剛還要給他兩個禮拜的時間，如果是我，我只會給他 1 個禮拜的時間就好了，還不夠久嗎？所以這部分要拜託部長。

王部長美花：是。

蘇委員震清：但我還是要肯定中油，它有沒有做？它真的有做，但是時程要這麼久嗎？第 1 次流標，第 2 次現在審標，你說過了，10 月 3 日審標，拜託快一點，防範未然，好嗎？謝謝部長。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11 時 37 分）部長，國際燃料漲價再加上美國升息，請問台電跟中油挺得住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所以台電的部分為什麼我們會需要政府來增資，就是因為如此。

陳委員明文：從台電的資料看起來，今年前 8 個月已經虧損了 1,515 億元，如果到年底的話，恐怕會增加到 2,000 億元，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明文：這你應該都知道，如果加上累積虧損的話就是 2,400 億元，台電的資本額才多少？

王部長美花：3,000 億元左右。

陳委員明文：3,000 億元左右嘛？

王部長美花：對。

陳委員明文：虧損 2,400 億元的話，那這間公司也要破產了吧？我想造成巨額虧損的主要原因就是燃煤……

王部長美花：燃煤、燃氣都高漲。

陳委員明文：燃氣都高漲，中油也一樣嘛？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明文：中油預估年底稅前虧損超過 2,000 億元，沒有錯吧？稅後虧損大概是 1,600 億元到 1,700 億元，這樣算起來，中油累積虧損差不多 2,000 億元，你資本額現在是多少？

王部長美花：一千三百多億元。

陳委員明文：一千三百多億元的資本額如果虧損 2,000 億元的話，就是宣布破產了，中油差不多是這個局面了，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不過它的資產其實是大於它的資本額……

陳委員明文：沒有錯啦，我當然也不希望它宣布破產，我的意思是這樣看起來差不多是這個意思嘛！我只是要凸顯這個的嚴重性，我想中油虧損主要還是因為國際天然氣價格的大漲，所以銷售價格跟採購價格相差多少？

王部長美花：差非常多。

陳委員明文：差非常多，所以因為價差，中油上半年天然氣的虧損差不多就要幾千億元了，所以看起來我們全年天然氣的虧損就高達了二千多億元，那這到底要怎麼處理？部長你認為呢？

王部長美花：中油這邊我們也在討論要怎樣處理這個問題，第一個，中油在成本上可以適度反應的部分，我們也有在做一些處理。

陳委員明文：看起來中油跟台電持續虧損的趨勢是會一直持續了喔！應該是這樣吧？目前不管是燃煤、燃氣、天然氣的價格都持續在飆漲中，看起來沒有趨緩的情勢，那這要怎麼辦？我就這個問題請教部長，國人比較關心的是油價、電價會不會再漲？

王部長美花：所以這是我們在衡量各方面的時候都要去考慮到的問題，大家都覺得這一年來的通膨很高，這個部分我們看到歐洲原先都沒有處理……

陳委員明文：看起來中油跟台電的虧損問題最後歸咎起來還是政治問題，因為我們還是在堅持工業補貼政策，工業還是持續在享受低電價、低氣價，所以還是由全民買單嘛！

王部長美花：應該不是工業補貼的問題，我們其實是考量各項因素……

陳委員明文：沒有錯嘛！所以臺灣工業用電的每度平均電價是 2.4461 元，比住宅用電的平均電價 2.5596 元還要低嘛？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們漲價了以後，其實工業的電價已經超過 3 元。

陳委員明文：沒有，我是說原來嘛！最近我們有漲嘛！我們的工業用電比號稱世界工廠的中國都要低，全國總用電量是 2,833 億度，比 2020 年增加了 118 億度，這是台電公布的數字，看起來工業用電量占全國總用電量的 56.97%，如果今年台電虧損 2,000 億元，換算起來工業用電虧損了 1,139 億元，應該就是虧損在工業用電，我這樣子換算，請問部長認為合不合理？所以工業用電用越多，台電就是虧損越多，這樣合理嗎？

我是在提醒你，今年要漲電價的時候，一些工業大佬就說漲電價會造成產業虧損，你們到底有沒有去算電價占這些製造業多少成本？你們是不是也應該講一下，不然他們長期受到政府工業用電的補貼，結果全民買單，只是小漲價，講得好像政府對不起他們一樣，我覺得這應該要算一下，台電發電有其成本，工業用電的電價最少也要反應真實的價錢，譬如燃料成本、發電成本，算起來一度電差不多要 4 元，我的意思是這部分你們應該要好好計算並好好地說明，台電跟中油都是國營事業，出現這種巨額虧損，實際上也是全民買單，沒有錯吧？

王部長美花：全球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其實各國的通膨高了不打緊，現在才大量回來補貼，補貼個體或是補貼電廠，德國甚至要把兩個電公司收歸國有；韓國也是國營事業，所以也需要去補貼，這對各國都造成非常嚴肅的議題……

陳委員明文：我覺得我們不應該用全民的錢補貼用電大戶或天然氣大戶。

王部長美花：所以我們在 7 月份調漲……

陳委員明文：所以我希望你應該重新調整用電大戶或天然氣大戶的費用級距，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陳委員明文：我最怕的也不是只有這樣，除了能源燃料的問題，台電、中油還要面臨國際升息問題，如果今年編列的 112 年預算，利息支出是 295 億元，台電跟中油的債務總共加起來是 3 兆 2,500 億元，這樣子我算起來利率大概是 0.9% 而已，還不到 1%，如果再把利率衝高到 1.8%，利息支出就要將近 600 億元。部長，這是很嚴重的問題。

另外我想請問曾次長，你從 3 月開始代理台電的董事長，到現在幾個月了？

主席：請經濟部曾次長說明。

曾次長文生：差不多半年。

陳委員明文：半年，將近 7 個月。台電虧損一千五百多億元，這個成績你滿意嗎？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我們電價基本上是要衡諸國內的經濟情況做……

陳委員明文：簡單講，你滿意嗎？我只是要問這個。當然你不滿意嘛！這樣你不可能滿意嘛！

曾次長文生：是。

陳委員明文：你認為這個責任應該誰來負責？楊偉甫、你、部長，還是總經理？還是台電全部要負責？還是全民要負責？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臺灣電業是國營事業，它基本上是被負擔國家整體的……

陳委員明文：部長，誰要負責任？

王部長美花：台電是我們的國營事業，我們一定會照顧好台電。

陳委員明文：次長，就你的認知，你比較喜歡當次長還是台電的董事長？

曾次長文生：報告委員，這不是我自己選擇的。

陳委員明文：但是不管如何，你總是要選擇，你已經代理 7 個月了，你總是要選擇啊！如果你要當台電的董事長，就要辭掉次長職，如果你要當次長，部長你就要趕快找一個董事長啊！也就是說，你面臨台電虧損一、兩千億元，還會持續下去，那未來這個責任要誰負擔？總是要有個董事長吧！不然你就叫楊偉甫回來自己負擔、負責。我們總是要算帳，沒有錯吧？

這是個責任政治的問題，所以台電的董事長必須負起台電的盈虧問題，絕對不是叫一個經濟部次長長期代理，我得跟你說，我對曾次長個人的能力是肯定的，我現在不是責備你，但是我要跟你說，這是制度上的問題。現在部長無能，半年還沒辦法找一個人來擔任台電董事長，像以前中油也是一代就萬年，沒有這個道理。我還是建議部長，即日請曾次長請辭次長，你趕快補一個次長，讓他專責台電董事長，我今天的質詢我負責任，希望你也趕快，你也要負起你的政治責任，不要再繼續代下去，代了 7、8 個月，這合理嗎？破壞制度嘛！

主席：中午不休息，延長會議時間到處理完畢。

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1 時 50 分）部長，先問一下物價的問題，CPI 到 8 月大概是多少？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低於 3%。

邱委員志偉：大概 2.66%。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志偉：CCPI 呢？

王部長美花：CCPI 我沒有特別注意。

邱委員志偉：也差不多，大概 2.73。所以我們的物價算是穩定的。

王部長美花：跟各國比起來我們是相當穩定。

邱委員志偉：未來如果俄烏戰爭能源的問題惡化，還有歐洲，比如英國和義大利相關的問題，也可能造成金融風暴；美國要抑制它的通膨所以急速升息、猛暴性升息，這對我們整體 CPI 在未來半年的影響，你預估呢？

王部長美花：我們看起來現在是最不穩定的時候，各國也都在呼籲看怎麼樣再做穩定，而不是一直升息等等，希望國際的……

邱委員志偉：所以你認為在最不穩定的時候，我們的 CPI 還算穩定？

王部長美花：是。

邱委員志偉：OK。所以你覺得未來不穩定大概還要持續多久？

王部長美花：應該說這樣的趨勢，如果俄烏戰爭膠著，要下來會比較困難一點。

邱委員志偉：那還會持續多久？大概半年？

王部長美花：這我沒辦法預測。

邱委員志偉：所以追求穩定的物價很重要，物價穩定是經濟部責無旁貸的。

在油價的走勢跟天然氣的穩定供應這部分，我想請教李董事長。油價的走勢，你預估未來半年油價走勢會怎麼變化？

主席：請中油公司李董事長說明。

李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如果根據 EIA 的預估，應該到年底還是會重返 100 美元，因為今天是 91 美元。

邱委員志偉：年底？今天是多少？

李董事長順欽：還是會重回 100 美元，整年的平均會到 100 美元，目前是 91 美元。我們目前看 EIA 在國際上的預估，大概明年會到 80 到 90 美元之間，到 2024 年就會來到 75 到 80 美元，2030 年之後才有機會來到 65 美元，目前 EIA 是這樣預估的。

邱委員志偉：那它回到 100 元的驅力是什麼？因為美國的政策？

李董事長順欽：大概有很多因素，包括今天下午 4 時 OPEC+ 在維也納會有一個減產的會議，看到底減產是減到 100 桶到 200 萬桶之間，我想這都會影響市場後續的預期心理。

邱委員志偉：我們有沒有所謂戰略儲油的概念？

李董事長順欽：有。

邱委員志偉：我們現在在這個最不穩定的時候，有沒有辦法將戰略儲油的額度、規模再擴大？現在是多少？

李董事長順欽：跟委員報告，我們的汽油都超過 100 天。

邱委員志偉：超過 100 天？

李董事長順欽：對。

邱委員志偉：如果未來情勢惡化，全球都在搶能源，有沒有考慮把天數再增加？比如增加到半年。

李董事長順欽：這部分我們會看整個局勢做調配。

邱委員志偉：因為 100 天大概 3 個月。

李董事長順欽：是。

邱委員志偉：我跟你說，半年會比較穩當。

李董事長順欽：我看我們現在一般都維持在一百一十幾天，很普遍，將近 4 個月。

邱委員志偉：北溪一號被破壞，當然對歐洲的天然氣影響最大，針對我們的氣源來源分散，過去有沒有從俄羅斯來的？

李董事長順欽：有。

邱委員志偉：比例是多少？

李董事長順欽：過去其實就是一年 80 萬噸，占我們 1,944 萬噸裡頭，其實就是只有不到 3%。

邱委員志偉：百分之幾？

李董事長順欽：一年 80 萬公噸，我們去年是達到 1,944 萬公噸。

邱委員志偉：差不多百分之幾？這樣算 5%？

李董事長順欽：不到 4%，4% 左右。

邱委員志偉：現在從俄羅斯來的氣源全部斷了對不對？

李董事長順欽：是的。

邱委員志偉：那這部分，戰略天然氣的儲量大概是多少，幾天？

李董事長順欽：目前法規到 2027 年會達到 14 天，目前的法規是 8 天。

邱委員志偉：那是 2027 年，但我說的是現在，現在是幾天？

李董事長順欽：現在大概是 11 天到 12 天之間，目前的法規是 8 天。

邱委員志偉：那俄羅斯的氣斷掉之後，有沒有其他的替代來源？

李董事長順欽：有，我們去年其實就談了幾個新的合約。

邱委員志偉：因為未來能源轉移最重要的是以氣代煤，氣的供給量一定要足夠，現在燃氣要到 50%，你的氣源如果不夠，我覺得戰略氣源這個部分應當要酌予提高，部長，您的意見呢？

王部長美花：其實這個本來就都在我們的規劃之內。

邱委員志偉：可是我覺得要快一點，你要到 2027 年才會想到這個問題，是不是要能夠趕快搬上執行的期程？

另外，部長對半導體產業明年的前景預測是怎麼樣的？

王部長美花：關於半導體產業，因為現在是各個高速運算或者先進的科技都會要用到晶片，所以長期來講，晶片的需求只會增加，不會減少。

邱委員志偉：為什麼我們的產業需求要用到庫存循環，要用到庫存去處理？

王部長美花：這些庫存是之前的……

邱委員志偉：如果需求夠高的話，應該不會出現庫存循環這種狀況。

王部長美花：庫存高是因為之前疫情讓整個供應鏈不穩定，大家可能會重複 booking 等等各式各樣的元素，再加上俄烏戰爭、持續升息，讓大家非常擔憂經濟。

邱委員志偉：半導體是我們的護國產業，你認為未來新的一年需求會增加，我們競爭力也會持續，為什麼股票市場卻受到半導體產業的大幅修正，從一萬七、一萬八跌到現在一萬三、一萬四左右，修正了大概四、五千點，所以現在主要是因為半導體產業消化庫存的問題？

王部長美花：其實不是半導體產業的問題，這與美國升息造成資金回流美國也有關係，而且各國都有受到影響，所以……。

邱委員志偉：但是我們受影響最大的是，美中科技競逐有惡化的現象，帶給我們的半導體產業更多的不確定性，戰爭加上美中科技的競逐，所以我們避免陷入地緣經濟、政治漩渦裡面是很重要的，我們應該要有比較好的策略來做相關的因應，部裡面有沒有做相關的評估？

王部長美花：這些都是我們最關切的議題，對於國際局勢也好，或是國內產業的發展也好，另外還有外銷市場等等，這些確實都在我們很密切掌握的範圍。

邱委員志偉：我覺得還是要把半導體產業的不確定性降到最低。另外，氣候異常變成一個新的常態，氣候異常會對綠能發電的穩定性造成影響，因為綠能發電會牽涉到氣候因素，穩定性較低的綠能發電對於未來能源轉型、非核家園的狀況，經濟部有沒有相關的因應作為？

王部長美花：我們的綠能有搭配很多的措施，包括台電的……

邱委員志偉：地熱、潮汐、海浪……

王部長美花：這個也都會去開發，但是相對地困難度會比較高，而且時間也會比較長。

邱委員志偉：現在只有想法、沒有作法。

王部長美花：沒有，都已經往前逐步在推，譬如地熱，民間已經在清水地熱開發出來，現在大家希望更多的地熱潛在場域……

邱委員志偉：多元性的再生能源很重要。最後一個問題是離岸風電，監察院在 7 月對經濟部有提出糾正，對交通部好像也有提出糾正，之前「國產化」的口號喊得信心滿滿，你們未來怎麼做檢討、怎麼做調整？

王部長美花：其實下一個階段區塊開發的部分，我們也有做很深入的討論，與國內廠商以及開發商怎麼在下個階段競標的方向之下，讓國產化能夠兼顧。

邱委員志偉：區塊開發和你們之前所規劃設計的想法有沒有一致？

王部長美花：已經不一樣了，第一個……

邱委員志偉：後來評商的結果與你們當初規劃想像有沒有一致？會不會有很大的落差？

王部長美花：沒有，我們現在才截止收件，接著才要審查。

邱委員志偉：但沃旭就不參與了嘛！

王部長美花：只有沃旭……

邱委員志偉：它過去是第二階段最指標的廠商，應該累積更多經驗才對，為什麼它不參與？所以你們的國產化策略，當然我們要做到百分之百國產化，但是執行面還是會受到影響。

王部長美花：沃旭也是跟我們講，第一個，因為它現在在臺灣還是有很多的案場在執行。第二個，未來它還是會與臺灣合作。

邱委員志偉：另外，最近在高雄舉辦世界臺商會，來自 6 大洲的臺商都回來了，臺商的服務很重要，但是臺商的服務集中在僑委會僑商處，可是僑商處的預算很少。對於臺商的服務可能是投資業務處張處長比較清楚，怎麼統合更多資源對臺商回臺投資也好，或是貿易相關法規的調整也好，對於臺商這個區塊一定要更加重視，這是臺灣經濟力的延伸。

王部長美花：有，僑委會也有跟我們……

邱委員志偉：僑委會連預算編制都不是這麼專業，僑商處不是專業的經貿單位，關於未來的臺商服務，我覺得是不是考慮在經濟部下張處長的投資處設立一個全球臺商服務科，或全球臺商服務處，拉到處的層別？

王部長美花：其實我們的投資處本身就是在做這樣的服務。

邱委員志偉：你要讓臺商有感受到我們的重視，而不是放在僑委會，僑委會的預算有限，是不是考慮 1 個月之內做個評估，在張處長的投資處下設立一個全球臺商服務科，有更多人力及預算來進行臺商服務？

王部長美花：做好服務是沒有問題的。

邱委員志偉：當然是。

王部長美花：做好服務是應該的。

邱委員志偉：但你要有制度、機構，也要有預算、人力才能做好工作。

主席：部長，是不是回去評估看看？

王部長美花：是。

主席：其實邱委員以及好幾位委員的意思都是希望能夠強化對臺商的溝通和服務，這確實也是目前很重要的一環工作。

邱委員志偉：3 個月，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好。

主席：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12 時 2 分）部長，今天是經濟部的業報，我在業報裡面有看到一個特別的問題，經濟部有編列協助餐飲行銷的補助款，當時你們編列了六億多元，後來行政院又多給你們 30 億元，大概是 36.25 億元，但是在執行率上面，大概還做不到五成，為什麼做不到五成？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現在我們都在陸續核銷，最近來核銷的案子逐漸多了起來，就像委員講的，這個是核銷，還有很多的廠商還沒有核銷完畢。

呂委員玉玲：因為疫情的衝擊影響餐飲業，但是旅遊各方面也慢慢恢復了，疫情也已經趨緩了，10 月 13 日將開始解封，但是餐飲業在你的補助還沒有到的時候就撐不下去倒閉了，後面再怎麼振興也振興不起來，所以要及時快速讓他們核銷，才能夠幫助整個餐飲業。我在這裡只有看到餐飲和會展有振興補助，除了這兩項之外，還有其他的嗎？

王部長美花：其他的部分不是這樣的補助方式，譬如商圈，我們也有一些相關的經費來輔導商圈的各項活動，中辦針對市場、夜市的部分也有一些相關的計畫。

呂委員玉玲：現在是後疫情時代，各個部會都有編列預算，但我沒有看到經濟部編列了哪些預算，還是已經包在裡面了？

王部長美花：這個預算也是我們因為今年的疫情狀況想出來的，讓相關的餐飲業可以得到一些的幫助，重點是可以刺激消費者來消費，有消費就可以拿到補助。

呂委員玉玲：這要及時，不要等到你要補助的時候，人家已經倒閉了，外面很多招租的廣告都出來了，很多商店，甚至幾十年的老店都倒了，部長，你要看到這些問題，這不只是財政的或是其他的，GDP 保 3 也與經濟部有關，雖然在戰爭、通膨及疫情的情況之下，臺灣還是要把經濟顧好，這跟經濟部也是息息相關的。

王部長美花：是的。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要審慎因應找出方法。

王部長美花：我們現在內需的產業從 8 月、9 月都持續在增加，這是我們非常高興的事情。

呂委員玉玲：所以要及時給予補助和幫忙，這個是振興才做得到的，現在已經不再是紓困，振興更重要。尤其是現在我們看到明年度的中央政府總預算，在衛福部的部分多編了 845 億元，剛剛你回答時提到，本來經濟部也是有編進去，那我們希望整個經濟要顧好，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接下來就來講台電的問題。昨天蘇院長特別提到 1,500 億元，這個到底是增資，還是在強韌電網呢？

王部長美花：就是政府用增資的方式，讓台電穩定供電，那當然也包括電網的建設等等，都包括在裡面。

呂委員玉玲：剛剛很多委員都有講到，台電的累積虧損可能到了 2,000 億元，照部長你的說法，為了穩定供電，要增資 1,500 億元，這也都是人民的納稅錢，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在 3、4 月才調漲電價，現在每一度電 2.845 元，所以你說 10 月份要凍漲，那明年呢？你的電價審議小組呢？明年會不會繼續凍漲？人民的納稅錢已經繳了，你要增資在台電上面，又要漲電價，那人民不是被你剝了好幾層皮？所以這個部分，部長要不要考慮進去？剛剛也有提到用電大戶，你們一直補助用電大戶，但是你們多賣就多賠，所以你們要去檢討、討論怎麼去調整，不能一直補助，人民用電是使用者付費，用電大戶卻一直接受補助嗎？

王部長美花：委員剛才點出來的部分，好幾個面向都是政府要關照的問題。但是事實上對於用電大戶，我們也在 7 月漲了他們的電價 15%，並沒有說用電大戶沒有漲，但是委員也很關切人民面對通膨的問題等等，所以考量的面向也是電價審議委員會中電價委員非常關切的議題。

呂委員玉玲：所以讓你漲電費了，你就要穩定供電，現在又用穩定供電的理由增資 1,500 億元，部長，你知不知道我特別去查了資料？因為蘇院長特別講說，智慧電網最大的目的就是要電網要強韌，要增強電網的強韌，才能夠穩定供電，這是一連串的。經濟部在 2012 年就有一個方案，分 20 年去編列 958 億元的經費，就是建置智慧電網的方案，最大的目的就是增強電網的韌性，才能夠穩定供電。這 958 億元，在 2012 年到 2019 年，你才投入 120 億元，明年的預算，你又要編 5,645 億元來做強韌電網，一樣是強韌電網，你又再編，這方面你可以說明嗎？

王部長美花：跟委員報告，臺灣的用電量這麼大，用電也都非常集中，所以電網本身及電廠的建設都要持續進行，電網也都需要維修、改善，更何況原來的統一、融通的部分也要做一些分散，所以電網韌性這個用詞本來就是所有的國家在講電網時最重要的一個大原則。

呂委員玉玲：部長，我剛剛已經分析給你聽了，2012 年有為期 20 年的強韌電網工作預算計畫。

王部長美花：但是內容不一樣。

呂委員玉玲：你現在又編 5,645 億元，為期 10 年，又是強韌電網，在我手裡的數據資料裡面，到 2019 年你只執行 120 億元，你這個總預算有 958 億元，未來後面還有七百多億元沒有執行完畢，你明年就再編這五千多億元。

王部長美花：沒有，委員，這個都是不同的項目，電網密密麻麻，要執行的業務本來就很多，剛才委員講的智慧電網，其中的智慧電表也是我們前幾年大力在推的，現在也還是持續在推，這個部分也是會花相當多的經費。

呂委員玉玲：部長，這整個部分是不是攸關我們的能源政策？你的「532」政策、你的綠電，沒有照你的預期去達標，你要有電，電網才能送電出去，才能夠穩定供電，才不會一下子突然間跳電，沒有足夠的電，電網就沒辦法送電，這是很重要的問題，所以在你的能源上、整個環節上，你要適時地去調整。

王部長美花：委員講的是能源配比，但是電供應足夠這個部分，我們一定都會做得到。電有了以後要送出去，那送出去這部分就有非常多的專業議題要去討論。

呂委員玉玲：天然氣發電未來要達到 50% 嗎？是不是這樣子？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所以燃油發電和火力發電都會減少，你的目標是綠電要達到 20%，依你的統計，現在達標多少？

王部長美花：到今年現在是百分之七點多。

呂委員玉玲：是啊，連 10% 都不到，所以你檢討的結果呢？

王部長美花：我們明年就會大幅的增加，因為離岸風電會升上來。

呂委員玉玲：所以你預計離岸風電會在 2026 年達標？

王部長美花：離岸風電跟太陽光電我們都持續大力在建設。

呂委員玉玲：我給部長建議，對於你的能源政策，大家都有非常大的疑慮，請你們開一個能源政策的專報，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呂委員玉玲：好，謝謝。

主席：好，謝謝呂委員，謝謝部長，我們會就能源政策這個議題另外再排個時間來討論。謝謝。

請李委員貴敏發言。

李委員貴敏：（12 時 12 分）部長好。我有 3 個問題要就教於部長，第一個，臺灣因為天然資源有限，所以高科技產業是我們發展的一個重要產業，可是高科技產業發展的時候有 4 個很重要的要素，我想部長也都知道，第 1 個當然是技術，第 2 個是人才，第 3 個是資金，第 4 個是市場，這 4 個是最重要的。但是我要提到幾個問題，第一，關於 Chip 4 及我們的台積電到美國設廠的問題，我可以理解，從美方的角度，因為他們的需要，他們擔心臺海危機，在這個情況之下，所以他們要台積電去美國設廠，可是從我們臺灣自己本身的國家利益來講，我剛剛講的科技

產業 4 大因素，在市場這部分，美國比我們大，臺灣沒有市場；在資金的部分，現在因為臺海危機的關係，外商直接投資到臺灣的部分其實很少很少，甚至連國際的信評機構都已經有針對臺海的曝險部分要降低這樣的說法。所以我們看，市場也好，資金也好，這些優勢都不在臺灣。可是我們原本擁有的技術跟人才，剛剛你也提到，臺灣有比較先進的技術，不管是台積電也好，NVIDIA 也好，都是如此，尤其 NVIDIA 的晶片是在台積電做的，所以我們都知道台積電現在事實上是很重要的。但問題是說，如果我們去 follow Chip 4，對美國和韓國來講，他們其實是最占優勢的，尤其是韓國，韓國是最占優勢的，所以我們去配合 Chip 4 最主要的原因是什麼？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Chip 4 剛開完一個工作小組的預備會議，那主要是就……

李委員貴敏：不是，我的意思是對臺灣的利益在哪裡？

王部長美花：Chip 4 目前提到主要是針對供應鏈的韌性跟合作。

李委員貴敏：我們付出的很多，但我的問題是說我們得到什麼？因為連韓國都講，Chip 4 對他們也有利，我剛剛講過，高科技產業的 4 大 factor，對臺灣來講的話，我們是全部給出去，我們有什麼可以拿回來？我現在要知道我們拿回來什麼東西，我們去配合國際的合作，我也不是不願意，但問題是我們得到什麼？

王部長美花：委員，我們半導體的製造，不管是在材料還是設備部分，其實都是這些先進國家在提供，所以整個半導體的供應鏈，其實是大家要互相合作的。

另外，針對下世代的半導體或者新的技術的部分，有一些研究機構可以怎麼樣再合作，這個都是大家可以去思考的。

李委員貴敏：你去做必要的配合，這個我剛剛前面有說我不反對啊，可是你去積極配合，變成是我們去扶植美國和韓國的產業，為什麼我不提日本？因為日本的半導體產業已經比較式微。

技術的部分我講完了，現在我來講人才的部分，像我們對外投資這方面，我們的人才是不是也被淘空了？會不會？

王部長美花：其實，現在反而是在臺灣的半導體人才是最被大家看好的。

李委員貴敏：是，但是部長你應該比別的行政官員清楚，因為這牽涉到國安的問題，牽涉到現在臺海的危機，現在台積電在日本和美國都有投資，我們的人才會不會流出去？這個是我很大的顧慮。

我要請教的第二個問題就是，比爾·蓋茲現在發展的是新型的核電嗎？臺灣在喊非核，事實上是跟全球的潮流是完全不一樣的，我沒有說哪個是好哪個是壞，我只是講說臺灣有沒有可能也考慮發展新型的核電？還是任何型態的核電我們全部都拒絕？

王部長美花：在臺灣發展核電最重要的有幾個原則，第一個就是安全，因為臺灣地震多，第二個就是核廢料要能夠處理，所以對於各國……

李委員貴敏：我講的是新型核電，不是傳統的。

王部長美花：我知道，所以在講這個新型核電的部分，我們台電其實都很積極在看這些新型核電對這兩個面向是不是有……

李委員貴敏：所以並沒有排除？

王部長美花：我們都有在研究。

李委員貴敏：好，所以沒有排除，沒有因為一定要非核家園，就把國際上比爾·蓋茲等人研發的這類新型核電排除，還是會納入考量。部長，我為什麼這樣提呢？我們現在在講綠能，但是你知道嗎？除了台積電之外，其他的企業慘兮兮，為什麼呢？因為他們都找不到綠能可用，現在綠能的產業在談判的時候很強勢，你知道嗎？你知道實際上產業界是這樣嗎？

王部長美花：我們有在處理。

李委員貴敏：他們很強勢，因為綠能現在炙手可熱。

我最後一個要提的就是關於風電的問題，在風電的部分，我們知道最大的離岸發電開發商是丹麥的，這個開發商不投標，部長，根據您的觀察，這個工程會不會廢標，然後重新再來？

王部長美花：不會，因為現在來投標的風場，其實是超過我們要遴選的風場。

李委員貴敏：所以不會有同額競選的狀態，也不會廢標重新再來？

王部長美花：我們其實是看案場。

李委員貴敏：好。謝謝。

主席：好，謝謝李委員，謝謝部長。

接下來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2 時 19 分）部長好。918 花蓮臺東的大地震造成花東地區自來水設備的損害，我要特別謝謝水利署及自來水公司，經過我的協調之後，很快地積極搶修，自來水都很快就供水了，在簡易自來水的部分，自來水公司也做了很多協助，像卑南鄉、延平鄉、關西鎮、海端鄉、長濱鄉，還有花蓮的玉里鎮、卓溪鄉、瑞穗鄉的簡易自來水，絕大部分都已經完成供水。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非常謝謝委員的關心，那一段時間，我們自來水公司確實不眠不休，能夠多出一點通水的時間，我們就會儘量去做。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有極少部分地方的水質還是混濁的，這個部分也請自來水公司繼續來瞭解及協助。

王部長美花：是。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接下來要談台糖。關於台糖的土地，在池上的光電開發案，臺東池上鄉的鄉親在今年 9 月 5 日上街頭反光電，特別呼籲要「救我家鄉、反對光電、守護池上」，提出這樣的訴求。台糖要設太陽能光電，涉及到原住民族基本法，台糖認為這個土地是私有土地，沒有違原住民族基本法，但是如果我們從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二十一條的規定來看，在原住民族土地從事土地開發，應諮商並取得原住民族或部落的同意，這樣的一個規定非常明確，原基法第二十一條也特別規定，原住民族土地的劃設辦法由中央原民會來訂定，當然原民會所定的本來就是依原基法來規定，原住民族的土地，按照原基法第二條第五款的規定，就是傳統領域跟既有的原住民保留地，而既有的原住民保留地其實就是私有土地，這個是解釋的問題。105 年

11 月 7 日行政院兩位政務委員召開會議，當時行政院法規會以專業法律的意見，特別舉出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二十一條第一項所指的**土地包含原住民族土地**，而原住民族土地當然包含私有土地，還有部落的部分，所謂排除公有的部分，是指排除部落周邊一定範圍的公有土地，這個才是正確的解釋。

但是當時的政務委員做了一個奇怪的、違法的裁示，做了一個會議結論，說什麼初期先不劃入私有土地，哪裡還有分初期和後期？法律還有這樣子的規定？這兩位政務委員也不是第一次做出這樣的裁示，在同一天，105 年 11 月 7 日，就礦業的部分，對於礦業展限要不要踐行原住民族基本法第二十一條，也做出了違法的結論，說至礦業權展限階段尚無需踐行原基法第二十一條的諮商同意，就是因為這個，礦業法到現在都沒有完成修正。最後在去年 9 月 16 日最高行政法院撤銷了這個展限處分，已經確定了，就是已經打臉了行政院的這個裁示，這個結論是錯誤的。

以這個來舉例的話，原基法第二十一條所指的原住民族土地那個部分，也應該包含私有土地。台糖是國營事業，很清楚的，這些土地是過去日本在臺灣成立株式會社，搶奪了我們原住民族的土地，日本人離開之後，政府接收，然後成立了台糖，所以這些土地其實就是我們原住民族的土地，而台糖現在雖然是民營，但是從歷史的事實可以清楚知道，台糖是承接了過去日本搶奪的這些土地，所以台糖的土地事實上具有公有性質，因此有關池上光電的案子，還請經濟部能源局、台糖尊重原住民族基本法，要跟部落諮商同意。好不好？

主席：請台糖公司陳董事長說明。

陳董事長昭義：跟陳委員報告，這塊地是糖漿工廠的土地，從當初設廠至今已有四、五十年，並非一般所說的種植甘蔗的農地，而是工業用地，是台糖長期用來做為工廠用地的。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本席是說從這塊土地的歷史緣由來看是這樣，請你們好好的去面對。好不好？

陳董事長昭義：好。

主席：接下來請江委員啟臣發言。（不在場）江委員不在場。

請廖委員婉汝發言。

廖委員婉汝：（12 時 27 分）部長辛苦了！本席首先要跟部長求救，我們屏東縣有一個牡丹水庫，牡丹水庫位於恆春半島的牡丹鄉，奇怪的是墾丁會缺水，鵝鑾鼻會缺水，請問這到底是怎麼回事？近兩年因為疫情之故，遊客減少了，現在好不容易到了遊客回流的時候，卻發覺水壓不夠，到了假日就缺水，墾丁可能還有一些，鵝鑾鼻就直接停水了，因為那邊很多都是民宿，大家就只好購買大桶的儲水桶。請問到底要如何解決這些問題？

主席：請台水公司李總經理說明。

李總經理嘉榮：委員好！謝謝委員的關心，今年暑假遊客真的是非常多，水公司這邊……

廖委員婉汝：以前就很多，不是今年很多。

李總經理嘉榮：我們有稍微調查過，包括小琉球、墾丁，今年暑假的遊客量真的是大爆發，我們的供水量確實是比較吃緊一點。

廖委員婉汝：牡丹水庫的水送到哪裡去了？

李總經理嘉榮：牡丹水庫大概整個南屏東的部分，包括墾丁……

廖委員婉汝：會往北送不會往南送就對了？只會供應給萬丹，不會供應給恆春？

李總經理嘉榮：都有，牡丹水庫也有供應給恆春鵝鑾鼻。

廖委員婉汝：那為什麼到墾丁、鵝鑾鼻就沒有水了呢？你只要告訴我解決方式就好了。

李總經理嘉榮：我們現在是加強調配，在官網裡面也建置了很多水壓觀測站。

廖委員婉汝：是因為水壓不夠還是水管太小？

李總經理嘉榮：我們會同步進行，這些水壓觀測站目前已有 15 個點在進行監測，看看哪邊的水壓比較低，我們會加強去做調配。第二個就是工程改善部分，對一些口徑比較小的管線，我們已經擬具了一些計畫。

廖委員婉汝：什麼時候可以解決這些問題？

李總經理嘉榮：我們在調度備援幹管計畫裡已經有一段從牡丹出來到統埔的管線，長度將近 5 公里，現在已經在進行中。另外從統埔這邊再往恆春方向，我們現在也在規劃……

廖委員婉汝：照總經理所說，總而言之，以前的管線都不給恆春地區用，直接北送而已，對不對？

李總經理嘉榮：不是……

廖委員婉汝：不管你們的觀測站怎麼樣，今年已經快過了，請問明年能不能解決這些用水的問題？

李總經理嘉榮：我們來努力。

廖委員婉汝：請問部長，明年完成可以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在這個部分，剛才總經理說了有一些中長程的問題……

廖委員婉汝：還有中長程的問題？牡丹水庫到恆春到鵝鑾鼻才幾公里啊！

王部長美花：他們已經有在改善了，如果這個中長程……

廖委員婉汝：他們的改善就是叫大家多準備一些水桶，然後多裝一些加壓裝置而已。

王部長美花：所以我要跟委員報告，明年的部分我們會預先準備……

廖委員婉汝：管線會改吧？

王部長美花：是。

廖委員婉汝：謝謝！本席希望明年不要再有民眾因為這些問題來跟我們陳情。

第二個要請教部長的問題是我們的能源政策會不會調整？因為俄烏戰爭已經發生大半年就快一整年了，天然氣等一些問題就逐步呈現出來，到今年 6、8 月，價格大概漲了 66%，現在美、日、韓都在搶天然氣，在我們國內的能源政策裡，天然氣是未來政策的一個重點，而我們面臨的問題就是未來價錢很高，請問這些問題要怎麼解決？最重要的是歐洲議會在今年 7 月通過將天然氣、核能正式列為過渡性永續經濟活動的法案，在我們還是否定核能、未來能源政策不變的情況下，請問我們的經濟活動會不會因為能源政策的關係，在出口上碰到瓶頸？

王部長美花：畢竟天然氣比較低碳，所以用它來取代……

廖委員婉汝：問題是我們四面環海，大陸那邊現在每次演習都是環島演習，在這種情況下，請問我

們的天然氣保留量大概是幾天？大概一週，7 到 8 天而已嘛！我們要建的儲存槽也還沒建好啊！

王部長美花：我們現在的儲存量大概是 11 至 12 天。

廖委員婉汝：以前都是以一週為單位，現在則是 11 至 12 天，且很多儲存槽亦尚未建好，本席希望未來核能政策要做修正，因為這關係到我們未來的經濟發展，你們現在高喊 114 年要關閉的核三廠，到時候不要又要延役了！因為他們跟我們講，到時如果沒電的話，核三廠的儲存槽還是有空間可以放燃料棒，對不對？所以大家要面對現實，歐洲議會都知道這是一個沒有辦法的辦法，俄烏戰爭引起的問題不會今年或明年就解決了，希望經濟部能對這些問題提前進行內部檢討。

另外還有一個問題是歐盟於今年 7 月修正了碳邊境調整機制 CBAM 法規，把電力排放納入 CBAM 範圍，我們台電的排放量從 109 年開始是 502g，目標是 114 年達到 424g，韓國現在是 416g，我們如果不調整，未來碳排放納入碳關稅徵收範圍的話，會不會衝擊我們的出口貿易？我們有沒有修正的方向？

王部長美花：降低碳排放係數確實是我們要努力的部分，所以我們現在要趕快增加再生能源。

廖委員婉汝：可是我們的作法一直都沒有出來。

王部長美花：我們增加再生能源也是與降低碳排放有關。

廖委員婉汝：現在所有製造廠商用電產生的碳排放量都要納入碳關稅課稅的範圍喔！

王部長美花：這裡面包含很多部分，包括能源的來源要再增加低碳和再生能源；另外，廠商則應思考如何節能減碳……

廖委員婉汝：對啊！這對於廠商包括我們的護國神山、用電用水最兇的都是未來的競爭壓力，一旦要納入課稅的話，就沒有競爭力了嘛！如果 2027 年就要開始實施的話，距今才 5 年而已，對於這個 5 年後的問題，本席認為我們必須要超前部署，經濟部要將碳排放問題納入非常重要的議題來研究。好不好？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

主席：接下來請何委員欣純發言。

何委員欣純：（12 時 34 分）部長好！辛苦了！本席還是要代表中部很多的傳產跟中小企業發聲，我覺得今年的景氣真的不好，我不知道部長知不知道，中南部的傳統產業、中小企業，尤其是手工具、五金零件還有很多的機械產業，包括工具機，都面臨一個世界性的問題，包括剛剛很多委員所講的，不管是烏俄戰爭、後疫情時代或是美國升息、通膨物價等等，中部很多傳統產業已經在放無薪假，我覺得部長有必要去瞭解一下。這些傳統產業不管是機械產業、工具機、手工具或其他的汽車五金零件，也許主體的出口廠商訂單銳減，但是影響最大的還是其周遭協力的加工廠商。所以在中部，我感受到今年後半年度的景氣非常不好，並不如政府所宣傳的或是像過去那兩年那麼好，我覺得政府一定要及早因應，部長你知道嗎？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是的，確實從 9 月開始到第四季，各國都感受到全球經濟在升息、通膨之下有很大的壓力，我們會密切觀察。

何委員欣純：你看我們自己預估的 GDP 成長率統統都已經下修，甚至下修幅度可能會比我們預期的還多，我們的通膨指數也不是只有加 1.7%，在民間一般的感受，我們的通膨指數是非常高的。針對明年度的預算，我們可以想見因為景氣會影響到稅收，所以明年度的預算有許多預估值可能都會失準，本席建議經濟部對這個部分一定要有所因應，為什麼？中小企業現在擔心的是什麼？如同中央社所講的，央行升息只是影響企業融資的原因之一，景氣的影響更大。第一個是央行升息，第二個是景氣影響，在不確定性那麼大的情況之下，中部的中小企業、傳統產業都開始在擔心企業的融資了。這當然不只是經濟部的問題，還包括其他部會的問題，請問部長，你可不可以進一步實際去瞭解傳統產業現在面臨的景氣問題、訂單問題以及無薪假的問題？接著應該跨部會建議行政院來統籌，對於企業融資的部分，我們是不是應該要先做準備，看看該如何因應、該如何來扶植我們自己的本土產業？

王部長美花：謝謝委員，委員講的是很底層的需求，我們會跨部會預為因應。

何委員欣純：我本來今天也要去財政委員會，但剛好質詢的時間都差不多，所以希望你能跟財政部部長講一下，同時也跟各銀行及金融界溝通，尤其面對景氣的翻轉，中小企業最怕銀行抽銀根。過去這幾年來，我們一直不斷要投資臺灣，三大方案推動上千家企業，我們確實投資了 1.8 兆元，也創造了 14 萬個就業機會，可是在這個方案裡面，我希望部裡面在今年、明年和後年這三年都要做好評估和因應，因為景氣確實翻轉得很快。針對這部分，已經有企業主告訴我，他不知道明年的景氣怎麼樣，更不知道後年的景氣怎麼樣，就是因為這樣的不確定性，這個投資方案是不是能夠延續，能夠推高到那個最大的政策目標？我覺得部長可能接下來必須要有所準備，我現在先提醒你，部長你應該知道我對你的關心、對產業的關心以及對經濟的關心，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的，關於委員的意見，我們一定會思考這部分要怎麼預為準備的問題。

何委員欣純：我還是回到剛剛所講的，政府一定要帶頭思考如何抑制通膨，方才部長回答其他委員時，也有提到政府對於民生內需市場如何扶植的問題，經濟最重要，這幾項政策工具要拜託部長好好加以因應，不只跨部會予以協助，同時也向行政院提出建議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的，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2 時 40 分）部長好，我先請教現在台糖土地開發的問題，這些開發案有很多是在做產業園區，申請單位可能是地方政府，請問經濟部如何評定這些開發的標的通過或不通過？目前在臺南港墘農場的抗爭滿大的，地方居民及民間團體已經連署超過六千人，他們希望能夠有替代方案，其中一個很重要的理由是因應氣候變遷，現在政府很努力要固碳、減碳，如果這裡開發的話，至少要砍掉兩萬棵樹，而附近的中洲台糖土地上並沒有種樹，是不是可以考量這方面的替代選擇？

主席：請台糖公司陳董事長說明。

陳董事長昭義：向陳委員扼要報告一下，開發產業園區是臺南市政府的政策，大家都希望不要砍這邊的樹，臺南市政府已經決定儘量留在原地、樹儘量不要砍。其次，如果是必須要砍的部分就

移植，所以也在找另外的土地作為移植之用。再者，台糖也提供旁邊的中洲農場土地給市政府，市政府評估這邊的面積可能比較小，再加上交通各方面的問題，所以市政府目前沒有考慮……

陳委員椒華：可是你看中洲面積為 60 公頃，港墘面積為 64 公頃，其實兩個差不多，而且距離也很近，都在附近而已。

陳董事長昭義：市政府目前的評估是不考慮中洲，目前的進度是這樣子。

陳委員椒華：那就拜託經濟部和台糖多溝通，可以嗎？

陳董事長昭義：好的，應該的。

陳委員椒華：再來也是有關台糖的土地，因為我最近接獲許多陳情都是來自七、八十歲的鄉親，主要是距他們居住的周遭 20 公尺、30 公尺或 50 公尺就要設立養雞場、養鴨場、養豬場，我也開過幾次記者會，不知台糖土地是不是可以規劃幾個專區，讓要開發畜牧場的人有地方可以去？而不是蓋在這些鄉親居住處所的旁邊，使得他們每天都沒辦法開窗戶、要聞臭味，甚至五、六百公尺以上的距離還是味道很重。針對這部分，台糖是不是可以加以規劃？

陳董事長昭義：跟陳委員報告，五、六年前農委會曾經提出這樣的構想，看看能不能找台糖的土地設立養殖專區，把這些都集中……

陳委員椒華：不是一個，我是說幾個小型的，不一定要非常大。

陳董事長昭義：那時候考慮的方向是每個縣市先找一塊地，同時台糖也提供土地，但是這個消息一出來，當地居民全部反對，所以這麼多年過去了，那個案子到現在都還沒有辦法……

陳委員椒華：可是董事長知道嗎？雖然他們反對，但現在地方政府沒有經過他們同意就通過畜牧場的設立，所以更慘！也因此本席才要向經濟部長及台糖公司表達目前的問題很嚴重，你也知道臺南等南部地區的執政黨支持者有很多，他們現在真的非常憤怒，我也是幫他們表達他們的意願，希望政府能夠考量。你講的是以前，因為現在畜牧場設立許可不需要召開說明會，所以在他們根本都不知情的情況下已經都許可了，所以問題滿嚴重的。

陳董事長昭義：跟陳委員報告，除了我們自己的養豬場之外，台糖的土地基本上不租給人家做養殖用，也就是我們叫做鄰避設施……

陳委員椒華：就是你們規劃專區，這樣應該也不叫做租，再拜託經濟部規劃嘛！

陳董事長昭義：那應該不是台糖的土地啦！台糖的土地是不租給這些的，除非政府有政策要求台糖配合，台糖才可能被動配合。

陳委員椒華：好的，謝謝。這部分我們再來和台糖討論好嗎？

陳董事長昭義：好的。

陳委員椒華：另外想請教部長，現在缺水，由於氣候變遷，雨量逐年遞減，工業區、產業園區、科學園區還有經濟部所轄管的工業區，是不是可以積極一點去做海棉滲水性高的地下水庫？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我們在工業區一定會盡量用各式各樣的循環經濟也好、生態工法也好，一定會盡量來做。

陳委員椒華：我好像沒有聽到經濟部有比較大規模去考慮設置大的地下水庫，再麻煩部長要求經濟部相關單位去做相關的評估及規劃。

王部長美花：如果是地下水庫，我會請水利署再跟委員說明。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主席：水電的部分都是重要的，請再整個整體評估，謝謝。

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2 時 46 分）部長好。上午很多委員都關心用電的部分，本席也看到您在報告第 7 頁裡面特別提到，人為疏失引發的大規模停電「並非缺電造成」。我想先請教一個議題，現在大家在講明年總預算裡面，經濟部編列了 1,500 億元要補貼台電進行增資。本席一直關心今年 303 的跳電到底影響臺灣產值多少，算出來了沒有？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一直很關心這個議題，事實上我們當時也有在高雄的部分對一些廠商做一些瞭解，但是確實我們沒有像委員說的好像一定要算出產值多少……

洪委員孟楷：影響多少啊？303 一天的大跳電，已經給你們半年的時間了，一天的大跳電到底對臺灣的經濟造成多少損失？身為經濟部部長，你不好奇嗎？

王部長美花：因為有一些廠商譬如那天它沒有，但是它……

洪委員孟楷：所以有沒有數據？有沒有統計？本席記得今年總質詢質詢蘇貞昌及您的時候，蘇院長還特別表示要把這個數據統計，現在已經過了半年，答不出來？

王部長美花：因為我們去問的時候，有的廠商其實有庫存，就可以來……

洪委員孟楷：不管廠商怎麼樣，重點是你經濟部有沒有去統計嘛！今天經濟部能不能給國人一個數字？303 大停電、大跳電造成臺灣經濟多少損失，你不好奇嗎？身為經濟部部長，你不好奇啊？我因為知道這個大跳電造成的損失，所以念茲在茲，要求所有台電的同仁以後絕對不要再犯這種低級錯誤，不然會讓臺灣經濟受到很大的影響。

主席：請經濟部曾次長說明。

曾次長文生：跟委員報告一下，因為它不是一個常規的狀況，所以……

洪委員孟楷：就是因為它不是常規的狀況，才要瞭解啊！常規還得了！

曾次長文生：你一直說你要做的是統計的數字，其實統計上，如果你說要做一個推估，對於停電戶數、時間這些紀錄，我們當然都會做紀錄，這個不會有問題。

洪委員孟楷：好，所以到底多少？半年了，有沒有？

曾次長文生：那個產值的部分，真的是沒有辦法……

洪委員孟楷：真的是沒有，好。部長，說實在的，經濟是一個國家的命脈，經濟發展對大家都很重要，本席絕對不是找碴，本席要的是讓台電的同仁知道到底這樣的停電會造成大家多少損失。我不知道你們的心魔在哪裡，是認為講出來很丟臉，還是覺得 303 大跳電沒關係，頭過身就過？反正現在爐主不是你了，這兩天總質詢的時候，好像大家比較少請你上臺，爐主不是你了，

現在換別人了？

王部長美花：我們不會這樣想，而且我們對於 303……

洪委員孟楷：但是你過去這半年就是這樣的心態……

王部長美花：我們對 303 非常檢討……

洪委員孟楷：再來，部長，請教一下，對於 2025 非核家園，也就是再生能源 20%、燃煤 30%、燃氣 50%的能源轉型目標，您早上也表示確定 20%的再生能源沒有辦法達到目標，現在 2025 年再生能源的比例有多少？

王部長美花：我們推估 2025 年大概百分之十五點多。

洪委員孟楷：所以還差 5%。5%的部分，你是要用燃氣，還是燃煤？

王部長美花：我們主要會用燃氣的部分。

洪委員孟楷：現在有可能要到 2026 年，對不對？

王部長美花：是。

洪委員孟楷：2026 年 10 月再生能源才有可能補上來？

王部長美花：是。

洪委員孟楷：所以主要的再生能源都是風力，是不是？

王部長美花：太陽光電及風力。

洪委員孟楷：我不知道您之前有沒有看到 8 月份的時候，風力發電有一度一個下午只有占全臺灣發電量 0.1%？

王部長美花：夏天如果很熱，又沒有風，確實風力發電的占比就會很低沒有錯。

洪委員孟楷：是，所以我現在在講的是，20%是再生能源，但是夏天的時候風力發電的占比又很低，所以這 20%是不穩定的。

王部長美花：可是委員，第一個……

洪委員孟楷：陽光很大，所以可以 cover？

王部長美花：對，陽光大，這是第一個。第二個……

洪委員孟楷：我都知道你想講什麼了。

王部長美花：但是離岸風力對冬天、特別是空污季的時候，有非常大的幫助，委員其實是要這樣去考量的……

洪委員孟楷：是，但是本席及所有委員共同在討論的重點在於能源的穩定，今年 8 月一度下午只有 0.1%的風力發電。剛剛本席查了資料，現在此時此刻燃氣占全臺灣 45%的發電量，燃煤占全臺灣 28%，有 8%的穩定是核能發電，而 8%的核能發電在 2025 年就要去除，要換上的是再生能源，但是你剛剛也提到了，在夏天的時候確實可能出現沒有風的情況，如果當天下雨，又有烏雲，也沒有太陽，這樣該怎麼辦？這樣是不是不穩定？

王部長美花：所以這就是為什麼我們希望燃氣機組一定要趕快上來，第一個，燃氣機組才能夠快速地……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的燃氣發電占比就比 50% 還要高嘛！

王部長美花：它的效度問題……

洪委員孟楷：所以你的用意就是不是 50%、30%、20%，而是 50% 會往上加，因為只要 20% 一沒有了，50% 就會一直提高，有可能 50% 變成 70%，不是嗎？這就是你的解釋！

王部長美花：這個臨時的變動本來就是會有，所以我們應該看它整個部分，所以……

主席：部長，是不是請局長再排個時間跟委員做說明，好不好？

王部長美花：是。

洪委員孟楷：不必說明了，因為說實在的，他們的說明也沒有實在啦！

王部長美花：不會。

洪委員孟楷：部長，我還是語重心長，請你們把人民的需求放在心上，經濟部及相關部會要做的是成為帶領臺灣經濟發展的火車頭，如果連最基本的損失都沒有辦法算出來，或是損失都沒有放在心上的話，我不知道下一次大停電什麼時候來臨。我希望不要來臨，但是我更希望的是你們把造成國人損失的狀況放在心裡，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

主席：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2 時 54 分）部長好。昨天我在院會的總質詢也有跟您討論過，今天我們稍微再深入一點來談一下。我們知道，這一次整個景氣不好，全球也在搶能源，尤其最近景氣的問題隨著臺幣一直貶值，說實話，在購買國際能源的時候，我們都會發生滿大的匯損問題。

現在中油及台電估計虧損 3,000 億元，事實上再看一看，要是再推估到更後面，因為整個環境不好，虧損甚至可能會達到 4,000 億元。當然，我們總預算也提出要撥補台電 1,500 億元，這是目前我們唯一能夠解決這個困境的方式嗎？還是我們還有其他的方法？

主席：請經濟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美花：委員好。當然有，中油、台電都有針對怎麼樣做改善提出相關的討論。

張委員其祿：什麼樣的改善？部長，能不能具體一點？

王部長美花：譬如台電的部分，除了政府的挹注之外，台電的資產重估也好、發行公司債也好，當然，在借款的部分，能夠取得比較低的利息，剛才也有委員講到，這個其實也很重要，這些都是台電會去處理的問題。

張委員其祿：部長這樣講也還是沒有太清楚，但是我必須要講，現在針對台電的虧損，雖然我們總預算要補撥 1,500 億元給它，但是它的累積負債是很恐怖的，有 1.8 兆元，我的意思是說，用這個 1,500 億元能夠解決這個長期結構的問題嗎？另外，現在不是只有台電，中油也有問題啊！因為他們都是跟能源有關，今天不是虧中油就是虧台電，就看你要虧哪一個，我的意思是說，只靠撥補好像不太能解決問題，現在這個結構性問題要怎麼改變呢？部長有沒有什麼想法？

王部長美花：我們內部確實也都在開始討論這些可能可以做的事情，關於中油資產重估的部分，按照國際相關的會計準則，我想資產的重估對中油也有一些……

張委員其祿：我們這次對台電還不錯，但對中油有沒有比較好的做法？就算是沒辦法馬上改變其結構。

王部長美花：是！是！是！委員提的這個未來我們也會跟中油來討論。

張委員其祿：你們拿納稅人的錢，就是拿 1,500 億元給台電，那中油呢？我當然同意這部分很困難，不過我必須跟部長說明，前景可能更不樂觀，我這邊有一個比較有趣的畫面，就是這個 LNG 船，本來要載天然氣去亞洲賣，後來發現去歐洲賣，可能價格還可以賣得更高，所以馬上轉彎去那邊賣，再加上我們現在臺幣貶值，各國都對它有需求，所以事實上這對我們來說是有一些困境的。

所以最後就是這樣一個概念，我覺得結構性的問題要調整，還包括我們能源價格的政策，我覺得這是更正本清源，怎麼說呢？昨天我在總質詢時也跟部長討教過，如果大戶的用電，按照國際能源總署的調查，臺灣工業用電還是全球第六低，我知道部長昨天有講到，的確，我們做這些基礎建設沒有錯，是該做這些事情，可是如果依然維持這種狀況，就像我昨天也講了一個概念，這有點是在劫貧濟富，因為你們拿 1,500 億元的人民納稅錢去貼補這個基礎建設，但是在用電的結構上，還是工業用電大戶占多數，然後他們占比較大的便宜，當然你們已經調整過了，對此，我們當然要給予肯定，但是我們認為還是可以更積極一點，坦白說，我們這部分已經很便宜，還是全球第六低，所以最終還是應把這個能源價格結構弄得更合理化才是。至於工業用電，當然理論上他們就應該要多付出一些，所以我講的還是結構性調整，部長怎麼看呢？

王部長美花：對於能源價格的部分，一定是在我們考慮的範圍之內，所以我們內部會針對中油，包括天然氣跟它的油品，這些有沒有需要改善、調整的，我們內部也都會去討論。

張委員其祿：好，在此我要做個總結，講白了只靠政府做貼補，這些都治標不治本，真正的治本就是，我們的能源價格還是要有一個比較正確的方向，就是結構性的調整，誰用得更多，他本來就該多付出一點點，這樣的市場機制比較有效，不然光靠納稅人的錢貼的話，貼下去反而是變成劫貧濟富，這不見得是好事，我們希望部長加油，謝謝。

王部長美花：是，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德福、邱委員臣遠、鄭委員正鈐、莊委員競程、蘇委員巧慧、林委員俊憲、高委員嘉瑜、翁委員重鈞、廖委員國棟及蔡委員易餘均不在場。

今天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陳超明、邱臣遠、江啟臣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陳超明書面質詢：

晶片

1-1.部長，本席認為只要談到晶片問題，台灣就唯唯諾諾，我們半導體龍頭，卻講話不敢大聲。因為，先前美國向台積電索取營業秘密時，是外國媒體報導，我們才得知；上周美、日、韓、台晶片四方聯盟會議（Chip4），同樣透過外媒才證實已召開預備會議。經濟部是沒有掌握，

還是美方下了封口令?!

1-2.然而，晶片四方聯盟雖以圍堵對岸為號召，目前卻充滿矛盾，像是日、韓兩國存有心結，在半導體上台灣、韓國又處於競爭狀態，而美國主導主要目的是劍指中國，請教部長，在大國角力下，以經濟部唯唯諾諾的立場，難保我們不被任人宰割?!

1-3.美國晶片法明定，接受美國補助的企業 10 年內不得赴陸投資，這等同另類選邊站的條文，組成一個排他性極強的聯盟。部長，我們號稱與美國為民主盟友，未來是否要仿效美國晶片法，國內有接受減稅、補助的企業，未來 10 年也不得赴陸?!

1-4.面對美國，經濟部要適時 SAY NO，如果為了所謂民主朋友，讓護國神山成為籌碼，或許能成就政治高聲量，但一定會輸掉產業發展。

苗栗建設

1-1.感謝水利署與自來水公司對苗栗地區的協助，特別是苑裡地區當時承諾 111 年底普及率要達到 75%，不僅提前達標，甚至超標。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竹南	93.96	96.48	95.64	98.81	98.3	98.92	98.99	98.4	98.10	98.17	98.29
後龍	68.65	70.23	71.85	73.81	75.19	75.99	76.93	78.19	81.15	83.51	84.48
造橋	92.8	92.66	92.63	93.34	89.84	88.40	88.34	87.88	90.73	92.39	92.64
三義	89.11	88.81	88.74	88.87	88.59	88.67	88.96	89.66	89.82	90.23	90.46
西湖	57.6	58.05	59.06	59.56	59.96	60.79	61.24	66.16	66.46	67.19	67.39
銅鑼	70	70.09	70.35	70.79	71.1	72.28	72.83	73.03	76.23	78.17	78.69
通霄	68.96	70.33	70.86	71.4	71.94	72.88	73.51	73.52	74.4	76.22	76.51
苑裡	50.22	52.41	53.72	54.51	55.12	57.31	60.3	66.54	70.17	73.95	76.51

註：111 年統計至 6 月底

1-2.據本席了解 112 年無自來水地區改善台水公司已要完成初審，就等水利署進行審查，部長、署長結果何時可以出來？因為，這個有感的改善，鄉親、里長都在問，請給出一個明確的時間。

1-3.另外跟苗栗供水有關的工程，一定要如期如質完工：

1. 鯉魚潭水庫南水北送工程，預計 113 年底延管至竹南。
2. 東興淨水廠改善工程，預計 111 年 12 月完工，日供水量從 12 萬噸增加至 22 萬噸。
3. 永和山第二導水路工程，水公司正在辦理環評委外計畫，完工後日導水量可增加 5.56 萬。

1-4.部長，中油為了穩定天然氣供應，已規劃第二條天然氣管線，從高雄永安到苗栗通霄，總長 223 公里，預計 2030 年啟用，目前環評資料已送進環保署。請教部長，妳有把握 2030 年真的能如期啟用嗎？

1-5.先前 8 月對岸對台實施軍演，當時，國人都十分關心到底天然氣存量是否足夠，當時，經濟部信心滿滿稱一定足夠，結果，中油又推出第二條天然氣管線計畫，這是不是打臉自己?! 為

了消彌國人疑慮，請經濟部於二周內提供實施軍演前、實施軍演中、實施軍演後的天然氣存量。

1-6.目前西海岸正在進行離岸風電工程，加上海底電纜，這是否會增加施工難度？因為，台電與中油兩間公司過去的工程建設都出現延遲的情況，加上如果需要二階段環評，那應該會大大延後。最重要的是，地方居民的反應，這勢必是最大的變數。請教部長，這項計畫是否已跟地方鄉親充分溝通？！

1-7.苗栗縣為了政府的能源政策付出甚多，有五座水庫、通霄電廠、第一座離岸風場，未來甚至還有四座離岸風場，請經濟部要多協助苗栗爭取回饋，千萬不要只是需要苗栗的時候才想到苗栗。

2025 再生能源佔比調降

1-1.經濟部規劃 2025 年能源發電佔比，燃氣 5 成、燃煤 3 成、再生能源 2 成。但今年經濟部提交立法院的資料顯示，燃氣調降為 4 成 9、燃煤調升至 3 成 3、再生能源調降 1 成 5，部長，這是不是代表 2025 年再生能源 2 成跳票？！

1-2.經濟部的理由稱國內防疫有成、全球轉單效應、半導體擴廠及台商回台投資影響，國內經濟加速成長，也帶動供電需求，因發電量分母變大，才導致再生能源佔比變小。用這些理由來遮掩缺電，甚至再生能源發展遲緩的問題，實在是擦脂抹粉。

1-3.再生能源政策的發展，本席一句話「前線失守、後防雜亂」，前線失守不用多提，王部長自己在經委會大方承認，再生能源建置進度落後，後防雜亂則是，儲能系統建置一團混亂。

1-4.儲能系統建置目前規劃 2025 年為 1500MW，扣除「光+儲配置」與台電自建，剩下 840MW。但目前業者申請儲能併網為總容量 3906MW，接近 4GW，遠超過電力平台所需 4.7 倍。但另一方面，實際完成建置並參與台電輔助服務的儲能僅 12 件，總容量 38.3MW。等於申請量供過於求，但實際建置量又偏低，這樣的規劃與建置，只能說堪憂。

委員邱臣遠書面質詢：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

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10 月 5 日及 6 日二天一次會】

Q1：我國中南美洲唯一邦交國巴拉圭總統阿布鐸（Mario Abdo Benitez）日前接受英國金融時報採訪時表達「台灣向無邦交國家投資金額超過 60 億美元，希望有 10 億美元（300 億元新台幣）用於巴拉圭，這能幫助巴拉圭建立與台灣戰略結盟重要性的論點。」凸顯我國經濟投資疏於經營邦交國，請經濟部於 10 月 14 日前提供各邦交國歷年投資額、進出口貿易總額及我國進出口站各該邦交國比例供參。

Q2：國家面臨能源轉型，大幅提升燃氣發電比例，卻因國際情勢導致國際能源價格大漲，使發電成本大增，台電、中油虧損持續擴大，也可能影響民生經濟的穩定。經濟部 112 年編列 1,500 億元增資台電，辦理供電穩定建設計畫，惟一次性增資非長遠之計，經濟部宜協助台電、中油穩健財務狀況，以維持能源供應穩定無虞。爰請經濟部於 10 月 14 日前提供改善台電、中油虧損及電、氣定價改革方案書面報告。

Q3：據了解，資策會已將「立法委員高虹安於資策會任職期間業務執行概況及相關資料」，依民進黨立法院黨團之索資，提供予該黨團。基於資訊揭露公平原則，請資策會於一周內將提供民進黨立法院黨團之索資資料，相同一份提供給台灣民眾黨立法院黨團，以完整全面釐清事實真相。

委員江啟臣書面質詢：

一、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U.S.-Taiwan Initiative on 21st-Century Trade）談判進度

（一）首輪談判何時啟動

關於與美國的經貿合作，8 月 18 日行政院宣布「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將正式啟動協商談判。經貿談判代表鄧振中表示，會議時間可能落在 9 月底。請問，談判是否已經啟動？首輪談判何時開始？政府準備好了嗎？

根據經貿談判辦公室的說明，未來的談判中，雙方將就貿易便捷化、良好法規實務、反貪腐、中小企業、農業、標準、數位貿易、勞動、環境、國營事業以及非市場政策與作法等 11 項議題為範圍進行談判，在公平、對等的基礎上協商。請問這 11 個議題，會從哪一個議題優先開始？

9 月中旬，美國貿易代表戴琪（Katherine Tai）指出，華府目前正處於非常忙碌的時期，尤其是她的部門，她預計首輪談判很快就會進行，但無法提供一個具體的時間。另戴琪參加安倍前首相國葬期間，接受了日本經濟新聞的採訪。關於美國主導的新經濟圈構想「印度太平洋經濟框架（IPEF）」，戴琪表示計劃「3 年內」取得具體成果。當美國在全力衝刺 IPEF 時，請問，IPEF 的談判是否會影響與我「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的談判時程與進度？

美國拜登總統從去年開始提出「印太經濟架構」（IPEF），希望加強與印太的經濟連結，以制衡中國對地區日增的影響。今年 5 月成立後，各國曾召開線上形式的部長級會議和事務層級協商，美國貿易代表戴琪並在 6 月 11 日接續在巴黎與成員國召開非正式會議。「印太經濟架構」（IPEF）首屆部長級會議 9 月上旬在美國洛杉磯舉行，各參與國家的經濟部長制定幾項主要目標，包括貿易、供應鏈、乾淨能源以及反貪腐。這些目標也是台美「台美 21 世紀貿易倡議」所涵蓋的範圍，兩個經濟談判要如何并行且相互搭配？

（二）與民溝通，會不會做？

台美雙方 8 月中正式啟動協商談判程序，共同提出 11 項議題後，行政院到現在辦了多少座談會、公聽會？行政院有一個「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在這個平臺上，意見蒐集的時間，從 8 月 15 日到 9 月 27 日留言數只有 33 則，留言數少，這個公共政策參與平臺是否發揮功能？除了網路平臺，座談會、公聽會等是否規劃舉辦，與民溝通？根據條約締結法第 6 條規定，「主辦機關於條約草案內容獲致協議前，得就談判之方針、原則及可能爭議事項，適時向立法院說明並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報告。」請問目前談判的方針、原則，可能的爭議事項，是否已盤點完成？何時可以到立法院說明？

二、CPTPP 談判準備進度

去年 9 月 22 日，台灣正式申請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全面進步協定（CPTPP），申請已滿一年，

這一年內，經濟部作了哪些推案工作？根據 CPTPP 過去運作經驗，每年會召開一至二次執行委員會，CPTPP 生效迄今共舉行五次執委會，第六次執委會目前尚未排定。新加坡曾表示希望在今年 10 月召開，請問，經濟部對此訊息的掌握如何？10 月的執委會是否會討論台灣的申請入會案？若今年無法在執委會中成立工作小組，台灣可能還要至少再等上一年，加入 CPTPP 之事，是否會變得遙遙無期？

據報載，目前 CPTPP 所釋放出的訊息，主要多以已經成立工作小組展開談判的英國為主，後續提出申請的中國大陸、台灣，厄瓜多、哥斯大黎加等，態度上並不積極，請問經濟部，有何應對方法？關於 CPTPP 推案的下一步，經濟部的計畫是什麼？

政治因素是台灣申入 CPTPP 一大障礙，中國大陸在台灣申入 CPTPP 後，即以「一個中國」為由反對台灣加入。政府除駁斥中國外，也持續對國際發聲，積極遊說 CPTPP 成員以爭取支持。台灣申入 CPTPP 一年來，兩岸關係更加惡化，CPTPP 成員普遍不願成為兩岸角力另一戰場，面對兩岸阻力帶來的貿易談判障礙，經濟部又該如何化解？請經濟部說明。

主席：本日議程處理完竣，現在休息，明天上午 9 時繼續開會。大家辛苦了，謝謝！

休息（13 時）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9 時 1 分至 11 時 24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賴委員瑞隆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邀請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主席：進行討論事項。

討 論 事 項

審查 11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公平交易委員會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反托拉斯基金。

主席：本日所列的報告事項及討論事項我們就合併詢答。

首先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鎡報告，預算案也請一併報告。

李主任委員鎡：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各位女士、各位先生大家早安。我很榮幸奉邀代表公平會來向經濟委員會提出業務報告，以及 112 年的預算編列情形，感到非常的榮幸，同時也藉這個機會謝謝經濟委員會各位委員長期以來對公平會業務的支持和指教，以下我先就業務報告分幾個面向跟各位說明。

一、嚴正執法，維護市場的競爭秩序

我們主要的主管業務是公平交易法與多層次傳銷管理法，我們近期重大查處的案件，包括處分臺灣日立公司等 15 家空調業者，聯合協議縮短保固年限；也包括處分哲生公司等 6 家進口事業，合意在過年期間調漲乾干貝的價格；包括金海企業行等 3 家業者，聯合調漲漁業用的冰塊價格等等的聯合行為。除此之外，我們也處分遊戲橘子公司，它在銷售「天堂 M」線上遊戲，不實地宣稱遊戲機率；芸妮公司也就是愛妮雅集團，不當地銷售美容商品；以及臺灣力匯公司，對於傳銷商不當的銷售鹿胎盤膠囊食品，沒有負起監督傳銷商的管理責任。

這裡要特別說明的就是，其中愛妮雅案因為受害的消費者非常多，行銷的手法惡性重大，是遍及全臺的消費糾紛，它的營業額也相當大，因此我們處以最高的法定罰鍰額度 2,500 萬元。其他重大的處分案件，請各位委員參考書面資料。

二、審慎審查結合案件，效率與品質並重

(一)我們對於每一個結合案件，都會審慎的評估，近期審查的重要案件，包括附加負擔不禁止全聯公司跟大潤發公司的結合案；也包括不禁止華新麗華公司跟義大利商的結合案等等。

(二)持續精進結合審查作業，以利於事業申報結合案件。

三、杜絕不實房地產廣告及不當行銷手段

為了健全不動產交易秩序，我們持續擇定不動產業進行重點的查核計畫，今年 1 月到 9 月已經處分了 13 件不動產銷售業者違法的銷售案件，同時我們在不動產的銷售旺季，例如 329、520 或是 928 檔期，啟動了實地查核計畫，只要發現有不實的廣告或是不當的行銷，都主動立案調查。

四、防制不法聯合哄抬物價的行為

為了防止國內重要民生物資發生聯合壟斷的情事，我們持續運作「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同時也參與行政院之穩定物價小組以及跨部會的聯合稽查小組，我們跟相關的部會共同維護國內重要的民生物資。

五、完備法制部分

近期重要的修法內容，包括修正公平交易法施行細則，使結合的規定更清楚、更有效；也修正公平交易法第二十一條案件，也就是不實廣告的案件，我們明確規範機會型商品的機率或獎項如果有不實的情形，是依本法來規範，藉此有效解決線上遊戲機率不實的問題。

六、強化對外的宣導與互動

我常常強調，公平會是一個獨立機關，但並不是一個孤立的機關，所以我個人非常重視對外宣導跟產業間的對話溝通交流。我們除了定期舉辦訓練營宣導活動以外，同時也邀請相關的業者、團體、主管機關、各縣市政府，針對流通事業、電信業、遊戲產業和餐飲加盟等等，針對競爭的議題來論，也討論如何中央跟地方合作交流，透過這樣的對話協助政府機關之間，以及業者之間在執法上面臨到的問題。

七、參與國際事務

我們對於國際事務向來都非常重視，除了持續以視訊的方式參與國際重要會議以外，也陸續在疫情緩解的時候參與各種實體活動，跟其他的競爭機關建立更緊密的合作關係。重要的參與情形，包括我們積極地參與 OECD、ICN、APEC 等重要會議，積極地交換各國的執法經驗以及我國的執法經驗，在這些會議當中，我們跟個別的國家進行雙邊的交流，奠定一個友好的合作基礎。

以上是對於本會業務的報告，敬請各位指教！

接下來我針對公平會 112 年度的預算編列情形向委員會提出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也針對 111 年度的預算執行情形、112 年的施政重點以及預算編列情形這幾個部分跟各位說明。

壹、111 年度的預算執行情形

一、本會單位預算

(一)歲入部分：111 年度我們歲入預算編列一億四千萬元左右，到今年 8 月底止，累計收入 3,500 萬元左右。

(二)歲出部分：111 年度歲出的預算是編列三億二千多萬元，累計支用數二億三千萬元左右。

二、反托拉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一)基金來源：111 年度基金來源是編列四千八百多萬元，到 8 月底止，累計收入一千三百多萬元。

(二)基金用途：預算數是五千四百多萬元，到 8 月底止，累計支用二千多萬元。

(三)基金餘額：期末基金餘額是九億六千多萬元。

貳、112 年度的施政重點：我們主要的核心業務還是在維護市場交易秩序、促進產業健全發展、確保執法成效與品質，以及形塑自由公平競爭的文化和國際合作。以上的施政重點，我剛才在業務報告裡面也都有跟各位報告過，所以容許我不再重複。

參、112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一、本會單位預算

(一)歲入部分：112 年是編列一億二千多萬元。

(二)歲出部分：112 年度是編列三億四千多萬元，主要是用在一般行政的費用。

二、反托拉斯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一)基金來源：112 年度的基金來源編列四千八百多萬元，主要是罰鍰收入。

(二)基金用途：112 年度編列七千八百多萬元，主要是用在強化反托拉斯執法計畫，以及數位經濟競爭政策研究及倡議計畫。

(三)基金餘絀：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之後，短差三千萬元左右，主要是我們增加辦理數位經濟競爭政策研究及倡議計畫，主要是這樣的一個原因。

以上是我簡要跟各位委員報告公平會的業務以及預算的執行，敬請各位委員支持跟指教，謝謝各位！

主席：現在進行詢答。在委員質詢前，我們援例作幾點宣告：每位委員發言時間，本會委員 6 分鐘，必要時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 4 分鐘，必要時得延長 1 分鐘；上午 10 時 30 分截止發言登記。

首先請登記第一位的林委員岱樞發言。

林委員岱樞：(9 時 11 分) 李主委，本席還是針對多層次傳銷跟您討論，但是這次聚焦在你們認為是你們在管的多層次傳銷保護基金會存廢的問題，我針對以下幾個提綱：一、成效不彰的傳保會；二、傳保會的年費繳納讓最基層的傳銷商無所適從；三、你們說你們傳保會參考的是金管會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既然你們參照它，我們就得好好的比一比了；四、保護基金的收取等於在處罰認真經營的傳銷事業者；五、傳銷保護基金會跟韓國等其他亞洲國家比，我們跟亞洲國家比就好，跟韓國比、跟馬來西亞比，看看我們對於法規、產業的管理是多麼的落後。你們的法源是來自於多層次傳銷法第三十八條，我就一一的檢視這第三十八條的五項，在第一項當中，你們直接講主管機關應指定報備之多層次傳銷事業捐助一定的財產，所以你們找了國內的 8 家，強制他們每家捐 400 萬元，設立保護機構之後，還要繳保護金，要保護什麼？你們不是保護傳銷，你們明文規定要保護事業、要保護傳銷商。現在來看右邊你們的績效，我說績效不彰，這是從你們的網站獲得的資料，今年 111 年還沒過完，從 106 年到 110 年，你們受理調處的案

件分別是 106 年 1 件、107 年 7 件，之後分別是 11 件、3 件、4 件，調處成立的分別有 1、4、2、2 件，這是每年的數字。代償代付說好了，傳保會收了保護基金要來保護傳銷商，我先把事業體放在一邊，有沒有代償代付？沒有，是 0，基金的支出也是 0，最後也就是說你們強迫業者捐助成立基金會，目前有 3 億元，基金會完全不具功能，這種強迫捐錢成立傳保會，實在有違憲之虞。我說這就像婦聯會一樣，婦聯會打行政訴訟之後，被判違憲。強制業者捐錢成立的傳保基金會，政府一毛錢都沒出，卻由政府完全控制。主委，我們傳保會是政府捐助，還是民間捐助的財團法人？請回答，答案只有一個。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鏐：委員早。民間捐助的財團法人。

林委員岱樺：第二，你的傳保會是何種類型的？是百分之百官方的還是民間的？你講是民間的，到底是什麼？在財團法人法第六十三條還有一種，它是不是屬於強制監督呢？

李主任委員鏐：公平會並沒有依據財團法人法指定傳保會是加強監督的。

林委員岱樺：沒有，好，謝謝你們的國會聯絡人趕快告訴你，我昨天詢問的問題，不是加強監督，那你憑什麼強制規定？你怎麼可以強制規定？豈不是像婦聯會嗎？好，你一定不服氣，你們只有國會聯絡人做得好，因為第一次我問的時候，你就說沒有啊。請你看財團法人法第六十三條，傳保會是屬於強制監督的，因為我昨天有問了。這個強制監督你不敢講，當然你不敢講啊！如果你說是民間的，那可好啦，你全部都違法，民間的財團法人，你怎麼可以用政府的力量？我這邊舉出法務部提供給我的資料，人家 3 分鐘、5 分鐘就提出來了，如果是強制監督，他們做兩件事，第一、公告或函釋；第二、他們還針對強制監督訂了一個監督管理辦法。還有誰有做？我隨便看，有經濟部、客委會、通傳會、金管會，再來還有國發會，你們既然比照人家，你看人家強制監督是這樣，委員會中就獨獨公平會沒有。你說傳保會是一個民間的社團法人，那可好笑了！你可以管到那麼多，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三十八條就已經違憲了。你既然說它是一個民間財團法人，不是強制監督，那可好了。我們再來看你的第三項，現在你們第三項規定完成報備的事業者，如果未依法繳納，要以違反第三十二條第一項論處，哇！一個民間社團如果會員沒繳錢，你竟然用行政義務來規範，直接跳到你們的第三十二條第一項，先看我的簡報下面那一段，你們用行政義務來罰，主管機關對於沒有繳保護基金跟保護年費的會員，要處罰 10 萬元以上到 500 萬元以下，如果不繳 10 萬元的年費或那個幾百萬的保護基金，還要處罰，而且是連續罰，所以你除了要繳該繳的保護基金跟年費之外，你還要處罰人家 20 萬元以上到 1,000 萬元以下，如果再不繳，不好意思，勒令解散、歇業、停止營業 6 個月。第一、你們這第三十八條第三項的規定，繳交傳保費和年費是行政義務嗎？請主委說明。是或不是？

李主任委員鏐：報告委員，這個繳交……

林委員岱樺：是或不是？

李主任委員鏐：繳交的義務在法律裡面有義務，違反有處罰的規定。

林委員岱樺：對，那是不是行政義務？我們就法論法，是不是義務？繳交年費是不是行政義務？

李主任委員錕：依本法繳交費用是義務。

林委員岱樞：是行政義務嗎？如果不是行政義務，你怎麼可以在第三十二條第一項規定，沒有繳交就必須接受行政罰，這是行政行為，多可惡啊！

再來第四項，你們說依照法源第三十八條第四項，因為你開頭就錯了，因為你說傳保會是民間的，不是強制監督的，後面就證實了第三十八條全部違憲，太好了！再來，向主管機關繳納保護基金年費者始得請求保護機關，所以如果我是事業體，我繳交了年費跟保護基金，如果我是傳銷商，我也得繳，因為第三十八條這樣規定，那我要問，傳銷商沒有繳年費可不可以請求保護？請回答。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每年都有公布傳銷商要繳的……

林委員岱樞：要繳多少錢？

李主任委員錕：最近公布的是 0。

林委員岱樞：好，繳 0 元到底有沒有繳年費？不要玩文字遊戲！

李主任委員錕：因為我們根據法律……

林委員岱樞：有沒有繳年費？繳 0 元代不代表繳年費？

李主任委員錕：依據公告，就這個公告裡面是繳 0 元，所以也受到本法的保護。

林委員岱樞：好，主委，我們好好的討論一下，您說未繳年費，您先回答我，可不可以請求保護？

是或不是？沒繳年費，可或不可以請求保護？繳交 0 元可不可以……

李主任委員錕：委員，不是這樣說，應該是說依法他要繳年費，繳多少由主管機關來定。

林委員岱樞：繳 0 元算不算繳？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對傳銷商已經規定是 0 元，就是說他不需要繳，但這並不是他……

林委員岱樞：好，主委，你硬要這樣講。

李主任委員錕：並不是他抗繳，而是因為我們的公告教他不用繳。

林委員岱樞：好，主委，你一個公告說你繳 0 元，一個法說你必須繳交保護基金跟年費，你怎麼可以用一個公告抵觸你的法？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會用基金收費的情形處理。

林委員岱樞：主委，你還要再狡辯嗎？你竟然用一個公告去違背你的法，你用公告說不用繳錢，繳 0 元就是有繳，你在玩文字遊戲，就是沒繳嘛！好啦！我教你這一招，要嘛就是收傳銷商一年一百塊錢，收完之後退費，你有一個證明說我繳了，這就是民間在做的嘛！你連這種都敢違法！再來，為何公平會可以代表民間？你剛剛講的傳保會是民間組織，可以逕自宣布繳納費用，你憑什麼說是一個民間組織？你看哪個部會，如經濟部對於它所監管或加強監管的，像資策會、工研院都不敢說你的會員沒繳錢……

李主任委員錕：這是根據法令的規定……

林委員岱樞：繼續來講法律，法律有規定繳納會費是行政義務嗎？我告訴你，今天早上我打電話給金評會，你們竟然說改參照，法律素養到這種地步，他們說委員，我們金評會沒有在罰的，我們沒有規定不繳年費，然後要罰這些銀行，沒有！你可以再去問。如果傳銷商連年費都不需要

繳，傳保會的績效又是零，剛才的網站你們自己講的，那傳保會根本就沒有存在的必要。你不要繳錢，現在也沒有需要你幫忙，那你一直給人家收錢！你一直給人家收錢啊！好，我們來好好比一比，你說傳保會跟金融消費評議委員會，左邊是官方數據，這還是金管會金評會提供的，熱騰騰的……

主席：林委員，請把握一下時間，好不好？

林委員岱樺：106 年到 110 年，在 106 年的分數及評議，這邊都是解決了，申訴案件紛爭已解決了，我才列在上頭，而評議解決了，我也才列在上頭。你看人家 106 年金評會的數據，消費者不滿銀行申訴有四千二百多件，107 年是 5,464 件，108 年是八千多件，109 年一萬多件，到去年結案的，進行中的就不講，也有九千多件。包括評議可就嚴格了，還要調處成立、評議成立、和解撤回，你看人家去年，評議成功的有三千多件，紛爭解決率 62%、61%，這 5 年來平均是 60%，你看他們處理的績效、結案天數，106 年是 40.59，一直到 110 年的 53.76，平均是 50 天，二個月內就解決！你看右邊，再看一次來加深你的印象。你的調處都是個位數，代價代付、基金是零啊！好，這樣的比較，你們說是參照金管會的評議中心所成立的，完全沒功能當然要廢除。

再來，你們這個基金，剛剛講傳銷商，現在我來講傳銷事業，你們是怎麼樣呢？太可怕了！竟然說我營業 20 億元要繳 400 萬元，10 億元要繳 300 萬元，3 億元要繳 200 萬元。傳銷事業會不會努力成長？在未來 5 年到 10 年是會增加的，這都是靠民間自己的力量，營業額會有衝到 20 億元，如果我今年只有 10 億元，明年衝到 20 億元時，我必須多繳 100 萬元。從你們的間距而言，如果我現在是 3 億元，就只繳 200 萬元，明年我的營業額到 20 億元，就要多繳 200 萬元。如果明年我的業績降下來了，降回原來的 3 億元，我繳的那 200 萬元，你還不還給我？不還！傳銷事業努力成長，營業額越大繳納越多，傳銷商的營業總數變小了卻不會退費。傳保會客觀的績效不彰，是零績效啦！而且還明顯的收取保護基金，你看你們訂定的辦法，只是一個辦法而已，本質上是如何的不合理！傳保會收了錢，卻零績效，為了什麼？養 5 個職員，你創造了 5 個職位。更好笑的是收來的年費平均是 3,000 萬元，給了這 5 個人的薪水及作業費用之後，另外一半的 1,500 萬也花不完而繳回傳保會。你收了人家的年費，還可以繳庫，你收了人家的基金，就一直累積在 3 億元，你還有什麼？然後調處是零，現在國內根本不信你們公平會啦！如果我真有傳銷事業，我就告嘛！所以去法院告……

主席：會後請同仁說明，詳細跟您……

林委員岱樺：再來，跟其他事業來比，如韓國及馬來西亞，你知道國內你們講的 2014 年到 2022 年，這 8 年代價、代付總賠償是零，即總金額賠償是零。你看到韓國直銷共濟會在同樣的 10 年，人家的受理案件是一萬多件，償還是臺幣 4 億元。你們號稱是全球第一個保護傳銷商的基金會，笑死人了！

主席：林委員，審預算時再講，好不好？我們是不是審預算再來談？

林委員岱樺：需要一個 3 億元的基金會嗎？你違法亂紀啊！可惡到極點！再來，與韓國比之後，再跟馬來西亞比，這些國家都是改了許可制後大整頓而藏富於民。我想到藏富於民，我的心就在

淌血，而且還增加國家稅收。你看馬來西亞，你看右邊這張圖就好了，人家是一直超越，跳躍式的超越。你看藍色代表臺灣，再來你看左下角的那張圖……

主席：林委員，後面的委員還在等。

林委員岱樺：2009 年時我國的產值是 16.4 億美元，馬來西亞是 11.3 億美元。2019 年時，馬來西亞跳居全球第 7 名的 61.1 億美元，我們維持 36.5 億美元。同樣的 2009 到 2019 年來比，韓國的部分也改為許可制之後，我們的傳銷，你看左邊這張圖，橘色的代表韓國，右邊的代表臺灣，你看我們臺灣一直墊底，傳銷產值是 16.4 億美元……

主席：林委員，抱歉，您已經超過 7 分鐘了。

林委員岱樺：韓國在 2009 年是 70 億美元，2019 年跳居全球第三，因為改為許可制，而有法規及產業管理。我們的主委，你在幹什麼？廢除傳保會！

主席：謝謝林委員，是不是委員會審預算的時候再來講，好不好？

林委員岱樺：廢除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第三十八條！主委，請回應！

主席：主委簡單說明，好不好？

邱委員議瑩：不用回應，你的時間已經超過了。

林委員岱樺：回應，廢除傳保會！

主席：快說明。

林委員岱樺：你違法亂紀啦！

邱委員議瑩：注意時間！

林委員岱樺：民間的——你可以這樣搞！

主席：主委，會後請同仁詳細跟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我另外找時間親自去跟您說明。

主席：林委員，你的內容很多，我們在預算審查時再來處理，請主委詳細說明。拜託各位委員，時間還是要控制，不然後面會耽誤到別人。

邱委員議瑩：我們的時間都不是時間，是不是？

主席：還是要提醒，因為委員會的時間有限，後面有很多委員在等，拜託各位委員儘量把握時間，我會彈性給一些時間，但是請務必不要拖太久。

請邱委員議瑩發言。

邱委員議瑩：（9 時 29 分）謝謝召委，主委早。還是要就幾個議題請教一下，現在當然是進入秋天，也是大閘蟹的旺季。我們在網路上就看到很多這種一頁式的詐騙，最近比較多的就是所謂的大閘蟹，上面說是精選苗栗的生態螃蟹。很多人買了，結果收到什麼你知道嗎？收到寄來了的是一盒石頭，聽說好像花了 2,000 元，寄來的是一盒石頭。像這種一頁式詐騙，NONO 是我的好朋友，我也不曉得他什麼時候用首烏皂，一個香皂洗頭髮，頭髮就會變得又黑又密。當然他也是出來澄清，他根本沒有用過這個產品。所以我要請教一下，像這樣子查處不實的廣告，公平會的作為是什麼？你們跟這些平臺的業者，比如像臉書，其實過去講過很多次了，公平會的作為是什麼？主委，您要不要回答一下？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鏘：謝謝委員，網路上的不實廣告，我們非常注重，所以我在公平會，對於網路有專案監控的一些計畫。

邱委員議瑩：你們只有監控，有沒有查處？比如像這個檢舉之後，其後面還有幾十個又跑出來。

李主任委員鏘：關於這些廣告的類型，第一、如果涉及到詐欺，我們與內政部有很緊密的聯繫，那是用刑事去處理。第二、如果這些平台本身參與廣告，那我們也會處罰，就是有參與廣告……

邱委員議瑩：你們有沒有處罰過？

李主任委員鏘：譬如說……

邱委員議瑩：有沒有處罰過？你們過去的裁罰有沒有開罰過這些平台？

李主任委員鏘：如果它是在 PChome 或 momo 等平台上，而這個平台本身有參與廣告的內容，這部分我們處罰非常多。

邱委員議瑩：PChome 和 momo 比較少出現這種事情啦！

李主任委員鏘：跟委員說明，在公平交易法當中，廣告主有它的定義，如果平台沒有參與廣告的內容，它是民事責任，但是……

邱委員議瑩：所以我們的政府還是沒有辦法做嘛！其實公平會還是沒有辦法裁處他們，我查過了，你們根本沒有罰過這種一頁式的詐騙廣告。現在數位部也成立了，針對網路的詐騙、平台廣告的詐騙，你們和數位部會怎麼分工？

李主任委員鏘：報告委員，其實行政院今年 7 月就核定了一個跨部會的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在這個行動綱領當中，包括 NCC、警政署等相關部會都要一起來打擊詐欺的行為。

邱委員議瑩：誰主導？公平會會主導嗎？還是內政部警政署？抑或是數位部？

李主任委員鏘：這是由警政署主導，它是在院下面由警政署打擊犯罪……

邱委員議瑩：是由警政署做主導？所以公平會的角色是什麼？

李主任委員鏘：其中如果涉及到不實的廣告，那也是公平會要去處理。

邱委員議瑩：這些當然都是不實的廣告，它就是詐騙，當然是不實的廣告啊！

李主任委員鏘：因為詐騙……

邱委員議瑩：比如它告訴你秋蟹來了，結果卻是買了一籃的石頭，這個當然都是不實的廣告啊！又譬如洗了什麼香皂以後，頭髮就會變黑；我最近還看到一個廣告說吳宗憲吃了什麼東西以後，一個禮拜瘦五公斤，這也太嚇人了！那個東西也是來源不明，這當然就是詐騙啊！其實我們一直在談公平會的積極主動性，我覺得你們在這方面還是不足，不曉得是法律位階賦予你們的權利義務不太夠，還是對於公平會而言，這些事情不屬於你們的權責所管，所以你們也不想管？

我再來討論一個屬於你們權責所管的問題，這一家我最少講過五次以上，主委你大概也心裡有數我一定還會再問你這一家。去年你們罰它 100 萬元，今年罰它 60 萬元，越罰越少，人家生意卻越做越大。我上次質詢的時候就已經講過，它現在是臺灣的傳銷公司第一名，銷售價格是第一名，它的價格有多貴？請你看一下，這是他們去向公平會申報或是在他們的網站上面登記的，一瓶 1 萬 3,180 元，買七瓶送三瓶，買七瓶是八萬多元。最近我身邊有一個朋友又被他的朋

友慫恿說要請他加入這家公司，他們說他們可以月入 1,000 萬元以上。最近這家公司的會員全部被招待到馬來西亞去開會員大會，而且還是全部都免錢。我現在不是在跟你說這個東西有多好，而是要問你這個和公平會應該有關係了吧？這個圖片是在蝦皮的網站上面，主委你還記得我剛剛提到的，它一瓶賣 1 萬 3,000 元對不對？在蝦皮網站上的公司貨、保證正貨，雖然每一家賣家的價格不一，但是平均起來一瓶售價大約是 3,000 元，而且它跟你保證是正貨，這問題就來了，到底 1 萬 3,000 元是不是暴利？可以賣 3,000 元，它卻賣到 1 萬 3,000 元。還是蝦皮賣的全部都是假貨？蝦皮為什麼可以賣 3,000 元？而且它跟你保證是正貨喔！到底誰有問題？主委，這個要不要查？

李主任委員鎡：報告委員，如果它的價格賣得很高，公平會基本上不是處理價格的問題，但如果它的廣告宣稱……

邱委員議瑩：它的宣稱療效是有問題嘛，對不對？

李主任委員鎡：宣稱療效在衛福部……

邱委員議瑩：它什麼病都可以治得好，一個鹿胎盤什麼病都可以治得好，得癌症吃了以後不會死，癌症會沒有了，包括耳朵重聽也會好、高血壓也會好、糖尿病也會好、眼睛近視也會好、老花眼也會好，什麼都會好，這鹿胎盤的效果真是神奇！如果照它這樣講的療效，一瓶賣一萬三千多元，我覺得好像還可以，但是我去蝦皮找，蝦皮也有，蝦皮一瓶賣 3,000 元耶！那你要不要去查一下蝦皮是不是賣假貨？這能不能查？

李主任委員鎡：跟委員報告一下，這個議題您一直非常重視，上次您質詢過後，我很快地就找衛福部及海關進口相關單位來會商，基本上我也請衛福部把全省各地涉及到不實療效的部分加以盤點，另外也把我們掌握的移給衛福部，其中涉及到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的部分，比如不當行銷或該事業對傳銷商沒有適當監督，放任它的傳銷商不實的宣傳，這部分我們已經做了處理。不管是在蝦皮還是在其他網站，只要它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的規定，我們都會加以處理。

邱委員議瑩：你覺得蝦皮這個東西有沒有違反多層次傳銷管理法？

李主任委員鎡：如果是假商品，那麼可能……

邱委員議瑩：你要不要去查一下？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可以進一步瞭解。

邱委員議瑩：我當然不會讓你現在在這裡回答有還是沒有，但是我提供這個資訊給你，請公平會去查一下，蝦皮賣的這個東西原本一瓶要價 1 萬 3,000 元，卻可以在蝦皮上面賣 3,000 元，那到底蝦皮這個東西算不算詐騙？蝦皮是不是賣假貨？

李主任委員鎡：這部分我們去了解。

邱委員議瑩：還是說他們這個傳銷有一些奇怪的價格浮動？請公平會查一下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鎡：是的，我們可以來瞭解。

主席：謝謝邱委員及主委，在此還是期待你們有更積極的行政作為。

接下來請楊委員瓊瓔發言。

楊委員瓊瓔：（9 時 37 分）主委好，我們來討論線上遊戲的議題，全球線上遊戲人口數已經達到

27 億人，臺灣的遊戲人口也已經達到 1,500 萬人以上。臺灣共有 2,300 萬人，其中就有 1,500 萬人有參與付費玩家的遊戲，所以臺灣在全球是排名第三名，但因為轉蛋機率，目前產生許多消費爭議，請問主委瞭解這件事情嗎？你有注意到這個問題嗎？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有，我瞭解這個議題。

楊委員瓊瓊：還好你瞭解這個議題。我們可以看到，去年有一位知名實況主為了獲得遊戲當中的稀有道具，花費 240 萬元共抽了 471 次，只成功了 11 次，算一算機率只有 2.3%，與官方所公告的 10% 有顯著落差。換句話說，到底是業者在挑戰公家？還是公家根本放任不管？抑或是公家公布的比率有誤？請作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關於這個案子，因為臺灣的遊戲人口相當多，這個機率對玩家來講是一個很重要的資訊，為了避免機率的宣布有所不實，所以經濟部已經有規定遊戲必須標示機率是多少。再來……

楊委員瓊瓊：請你就本席的問題回答，你們公告之後，人家在執行時卻挑戰你們，請問你們如何處置？2.3% 和 10% 差距將近五倍，這要怎麼處置？消費者爭議怎麼辦？

李主任委員鎡：對於這個案子，也就是丁特所說的「天堂 M」這個遊戲，我們已經處罰了。

楊委員瓊瓊：怎麼處罰？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處罰了 200 萬元，對於機率不實這件事情，已經針對這個個案處罰 200 萬元。

楊委員瓊瓊：主委，本席就是要請教你，業者敢挑戰你們的公權力，差距是五倍，結果你們只處罰 200 萬元，搔癢都不夠，對不對？那我們消費者怎麼辦？本席告訴你，240 萬元的花費，抽了 471 次，只成功了 11 次，這怎麼辦？

李主任委員鎡：第一，行政罰的部分公平會已經處罰了，而且修訂了相關的法令。第二，這些玩家、消費者如果權益有受到影響，還可以依據民法、消費者保護法等相關的規定去求償。

楊委員瓊瓊：頹廢的回答！今天政府公告後，你們已經接受到挑戰，所以你們應該要更積極，不要只有頹廢的回答，我這幾個字送你。本席具體建議，因為我們的遊戲人口已經是在全世界這個領域裡排名第 3 名，你要怎麼樣去保護我們的消費者？這是政府的責任，哪有一個政府公告下去，實際獲獎機率卻差了 5 倍，業者這麼敢挑戰政府，你們現有的機制，是不是要拿出來檢討？是不是？

李主任委員鎡：謝謝委員，這個案子發生之後各界都非常關切，所以……

楊委員瓊瓊：要不要檢討？

李主任委員鎡：政府經過檢討後公告了相關的法令，公平會也做了相關的法令，而在這個法令還沒修正之前就已經有處罰的規定，我想透過這樣的……

楊委員瓊瓊：你又講了一個頹廢的說法，說在這件事情發生以前已經有公告，但人家都挑戰政府，機率的差距來到 5 倍以上了，所以本席具體建議，你們應該要跟數位發展部、消基會、相關的協會共同去查驗，查看遊戲機率的屬實性，你應該要回答本席這個方向，而不是回答你已經公布的，我具體建議你，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是，謝謝委員。

楊委員瓊瓊：落實去做，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好，這個跨機關地聯繫，我們會……

楊委員瓊瓊：你趕快去做，因為我們的遊戲人口是全球第 3 名，我們非得去解決這個問題，讓業者也好，讓消費者也更安全，大家歡喜，這才是遊戲的平臺嘛！贊不贊成？

李主任委員錕：我贊成委員的意見。

楊委員瓊瓊：好，贊成我的意見，你們需要多久時間才能告訴我們調整的方向？需要多久時間？

李主任委員錕：我想跨機關地聯繫一直有在處理……

楊委員瓊瓊：對，沒關係，你告訴我多久時間可以讓我們知道方案？你們到底是調整，還是不調整？如果調整，到底調了哪些？我們要知道答案。

李主任委員錕：跟委員說明，這個……

楊委員瓊瓊：多久時間？請告訴我時間。

李主任委員錕：要修正的法案其實今年就已經處理了。

楊委員瓊瓊：告訴我時間。

李主任委員錕：剛才委員講的這個跨部會的問題，我們會很快處理。

楊委員瓊瓊：多久？很快是多久？

李主任委員錕：1 個月之內我們可以跨機關來聯繫如何去落實。

楊委員瓊瓊：告訴我們答案，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在 1 個月之內，我們邀請相關的機關來瞭解。

楊委員瓊瓊：好，美麗的回答，1 個月之內告訴我們，你們與數位發展部及相關的業者去探討遊戲機率的屬實性，本席希望你們是真的務實，而不是美化數字，欺騙消費者，這樣我一定會跟你抗議的，好不好？政府的公告，不能讓民眾沒有辦法作為指標啊！對不對？政府是人民的靠山啊！怎麼可以政府公告後，業者宣稱的機率卻跟實際差了 5 倍，這太離譜了嘛！是吧！請在 1 個月內提出你們的方案，以保障所有消費者，謝謝。

接下來，本席要請問我們的數位廣告市場，因為現在數位化，我們務必要很詳實地去討論這個領域。在 9 月 23 日你們發布了初步的產業調查，針對 9 家廣告代理商、4 家行銷科技公司跟 9 家媒體平臺進行調查，77% 的受訪者都同意臺灣廣告業者與跨國科技平臺的市場地位不對等，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李主任委員錕：我瞭解。

楊委員瓊瓊：那怎麼辦？你認為我們的數位廣告市場是不是有違反公平競爭的現象？請說明。

李主任委員錕：因為數位發展的關係，很多廣告移到網路上。

楊委員瓊瓊：對，這是社會的面向。

李主任委員錕：廣告業者如果有違反公平交易法的行為，當然受公平交易法的規範，委員提到的是媒體業者因為廣告的流失所造成的問題，這部分昨天在交通委員會的業務報告裡面，唐部長也有進一步說明關於媒體跟廣告之間的一些議題，其實……

楊委員瓊瓊：你的 balance 要怎麼樣去達到三方都滿意、都歡喜的結果？

李主任委員鎡：這是一個多元、跨部會的議題，政府針對這個議題也有積極在處理。

楊委員瓊瓊：所以換句話說，政府有積極在處理，但是我們知道也不是只有國內在討論跨國平臺跟在地市場競爭的次序，這是非常熱烈的討論，對不對？

李主任委員鎡：是，這是國際間的共同議題。

楊委員瓊瓊：好，既然你認為對，也認為地位不對等，分潤不公平，這是重點，他們的利潤分潤不公平，這一些討論也是結果最嚴重的，所以本席建議公平會應該積極地去調查，維護整個廣告市場秩序，不管是哪一種的廣告，對不對？

李主任委員鎡：任何有違反公平交易法規定的行為，我們都會積極地去查……

楊委員瓊瓊：好，一定要積極，因為新興科技產生出來的不同生活方式，所產生的商業模式也不同，所以公平會更應該融入並且去深入瞭解，是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

楊委員瓊瓊：讓這個市場能夠平穩，好不好？讓消費者也能夠安心嘛！

最後一個議題，你就提供書面資料給本席。我非常重視各地建案的問題，政府針對全臺 57 個預售屋進行稽查，發現有 30 個是違規的，違規比例高達 52%，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看到上半年 329 檔期及 520 檔期光是違反公平交易法的就有 11 件，而疑似違法的也有 8 件，所以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也希望公平會針對這個市場的狀況要好好地瞭解，我還是一個原則，希望業者好，消費者也安心，讓政府當他們的靠山，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鎡：是的。

楊委員瓊瓊：不要每一次都講這個問題，好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

楊委員瓊瓊：一起加油，謝謝。

李主任委員鎡：謝謝委員。

主席：請呂委員玉玲發言。

呂委員玉玲：（9 時 48 分）主委早。因為疫情，這兩、三年大家有很多時間會待在家裡，上網的機會會更多，在上網之後，我們看到網路的 e 世界有很多不實廣告，有不實的廣告政府當然要去取締，要去開罰，我們看公平會做了哪些？我特別把這些不實廣告開罰處分的統計數字調了出來，從這些數字我們看到，被公平會連續處分的有 3 家廠商，還處分了 10 次以上，那表示公平會做了哪些事？你們去宣傳、嚇阻了，有成效出來嗎？請主委回答。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委員早。我跟您說明，這裡有 3 家被罰了 10 次，它是一個網購平臺，而平臺下會有很多的供應商，這些供應商違反不實廣告的規定，這個平臺如果有參與這則廣告，我們也會一起處罰，所以就發生平臺被罰很多次的情形，原因是它下面賣東西的廠商很多。謝謝委員提點，這些是罰了還一再發生，我們也找了這些……

呂委員玉玲：對，所以你們宣傳的方式是不是要檢討一下？

李主任委員鎡：是，應該檢討。

呂委員玉玲：對象也要檢討。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也……

呂委員玉玲：你看，你講的都是廠商，你們對大學、高中小這些區域、地方宣傳，那你們有沒有針對廠商去宣導呢？是不是我們的法令上、制裁上、處分上要再加緊一點？要再更有強度一點，才能夠去嚇阻，不然你們這樣子沒有績效啊！你看今年 8 月的統計還有 29 件，等於年年在增加，並沒有減少，所以你們的工作、宣傳績效是很糟糕的，這個要加強，好不好？

接下來，我們要討論的就是剛剛很多委員都有講到的數位廣告壟斷的問題，美國司法部有針對 Google 壟斷數位廣告的市場要求提出一些反壟斷的訴訟，尤其在 2021 年美國的數位廣告支出將近臺幣 6.3 兆元，Google 占有的部分是 28.6%，Facebook 占 23.8%，亞馬遜的話，也占 11.6%。我想請問主委，數位廣告的支出，臺灣占多少？

李主任委員鎡：廣告的……

呂委員玉玲：你有統計嗎？你有去瞭解嗎？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廣告當中的數位廣告，Google 跟 Meta 占的比例大概是七到八成。

呂委員玉玲：大概多少錢？這金額多大？你講這個成數，大家可能不懂，大概多少錢？金額多少？

你有關心這個市場，你就會去研究，美國公司都提出來了，數據也都這麼明顯了，大家關心的是媒體新聞這個市場會轉向到數位網路上去，那你看 Google 跟 Facebook 在臺灣的市場是很大的。

李主任委員鎡：是。

呂委員玉玲：尤其是澳洲在今年 2 月的時候，特別通過「新聞媒體與數位平臺強制議價法」，它已經強制 Google 跟 Facebook 要付費給新聞媒體；法國也針對 Google 的壟斷行為開罰了相當於臺幣 74 億元，所以 Google 也承諾要改革。每個國家都有動作，臺灣做了什麼？你有去關心整個市場的支付金額有多少嗎？你要有機制去管理，在整個網路上、新聞媒體上……

我們現在很多新聞媒體他們都沒有受益啊！所以在這個方式，我們看到的是什麼？要有一個分配利潤的機制，在網路上沒有受管理啊！這樣有公平嗎？主委，你有沒有看到這個被壟斷的市場？你有沒有看到？主委，你回答一下，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鎡：回報委員，我們都認同新聞有價，目前的媒體因為數位發展的情況下，在廣告的收入上受到很嚴重的影響，這個議題其實面向很廣，因為這涉及到我們整個經濟文化非常多的面向，那這一部分……

呂委員玉玲：當然是經濟文化，所以我跟你講國際上的澳洲、美國、法國，他們都認為必須要研議出建立媒體跟平臺分潤的機制，才能夠保障新聞媒體業者的權益啊！我們要保障它的權益啊！公平會不是要保障權益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跟委員說明，這個是媒體跟平臺業者的一個共存共榮的關係，其實整個政府……

呂委員玉玲：現在有不公平的情勢發生了，才要你公平會站出來嘛！你說有很多其他跨部會的事情

，那當然還是有公平會的事情啊！你有責啊！公平會不是都是被動，人家檢舉過來，審查一下，開個罰，做個業績就好了。現在市場是這樣子，國際上都有在針對這個新聞媒體的公平性做機制的管理，不能影響他們的權益。

李主任委員錕：是，跟委員說明，各國的政府針對這個議題都在尋求解決的方案。

呂委員玉玲：那我就問你臺灣政府做了什麼？你們準備怎麼做？怎麼管理？

李主任委員錕：在行政院有一個跨部會的小組，昨天我們數位發展部唐部長也提到，會在 1 個月之內有一些進一步的發展……

呂委員玉玲：主委，我請問你啦……

李主任委員錕：我想各部會對這個問題都要共同面對，尋求一個解決的方案。

呂委員玉玲：你認為公平會有沒有能力對新聞媒體業者的權益，規劃出一個相關的管裡辦法，這是你的責任嗎？

李主任委員錕：我想跟委員說明……

呂委員玉玲：是你的責任嗎？你先回答我，是你的責任嗎？

李主任委員錕：公平會的任務是要維持一個競爭的交易……

呂委員玉玲：那你是說不是你的責任，是嗎？

李主任委員錕：不是，應該是說……

呂委員玉玲：你有沒有責任？

李主任委員錕：各部會對於這個議題都有分工，如果涉及到不公平競爭、妨害市場競爭的行為，公平會一定會處理。

呂委員玉玲：這個就影響到新聞媒體他們的權益，所以你要有個機制、有這個平臺，對於他們分配利潤的機制做相關的規劃，難道你沒有這個責任嗎？還是說這個責任是數位發展部的責任嗎？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跨部會都有要去處理的事項，所以……

呂委員玉玲：主委，你這是在推責任，不敢說是自己的責任，不敢說是數位部的責任，就政府、政府，那有政府會做事嗎？

李主任委員錕：我剛才已經跟委員報告……

呂委員玉玲：到現在還不做？國際上都重視這個問題了，你還不做？主委。

李主任委員錕：跟委員說明，就是說……

呂委員玉玲：我告訴你，現在你就回去研議，你說跨部會，數位發展部也已經成立了，你們就去橫向研究出一個相關的辦法，規劃管理新聞媒體這個平臺，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我想各部會都在研議尋求一個適合臺灣發展的方向……

呂委員玉玲：我給你 1 個月的時間，可以嗎？給我一個報告，給我你們橫向溝通的結果。

李主任委員錕：有結果會儘快跟委員說明。

呂委員玉玲：1 個月。

李主任委員錕：報告委員，這個是一個……

呂委員玉玲：召委，請他給我一個時間，他一直不肯給時間。

李主任委員鎡：這是一個跨部會的議題。

呂委員玉玲：不要推託啦！你們公平會老是被動，現在告訴你整個國際上的情形了……

主席：主委，這個時間可以嗎？

呂委員玉玲：每個國家都重視了，其他國家的管理辦法都出來了，我們還不做？

李主任委員鎡：針對這個議題，政府跨部會正在尋求一個最適合我們國情的方向，一有這個方向……

呂委員玉玲：召委，我們請他 3 個月內提出好了，1 個月不行，我給他 3 個月，很寬裕了。

主席：主委，3 個月內給一個比較完整的方向，好不好？看怎麼樣處理，至少你們溝通的結果讓大家知道一下，好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

主席：好，謝謝。

接下來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9 時 57 分）主委早。主委，上個月公平會舉行「跨國科技巨擘與在地市場競爭秩序之研究」線上座談會，臺大新聞研究所教授林照真老師當場表示，希望公平會調查 Google 在數位廣告市場上是否有壟斷的情形、是否有違反公平競爭的原則，目前大多媒體不得不跟 Google 合作，但又沒有議價權利，公權力必須介入才行。

臺灣去年數位廣告市場已達 544 億元，以國際上的狀況來看的話，基本上像 Google、Facebook 等大型跨國平臺占了非常大的市占率。主委，你知道占了多少市占率嗎？公平會會知道嗎？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在這個廣告市場裡面，數位廣告，尤其是 Meta 跟 Google……

邱委員顯智：對，你知道？占多少？

李主任委員鎡：大概六到八成。

邱委員顯智：六到八成，那你怎麼知道的？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其實也很注意這些議題，所以跟一些相關的業者做一些瞭解……

邱委員顯智：瞭解嗎？

李主任委員鎡：會裡面本身也有掌握這些訊息。

邱委員顯智：那請主委看一下，這邊是英國、澳洲、日本、德國等等，各國競爭法的主管機關，都已經在近年完成數位廣告市場的調查，這每一本都是上百頁以上，然後有非常詳盡的調查，我等一下會再講。開始規劃這些具體執法的方向，因為你總得要市場調查、瞭解嘛！請問主委，臺灣類似這方面的數位廣告的市場調查，要等到什麼時候？

李主任委員鎡：跟委員說明，我們其實對媒體跟廣告議價這些議題，在院裡面有……

邱委員顯智：主委，像這樣啦！你知道人家廣告市場調查做到什麼程度，你知道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顯智：你知道嘛！那我們什麼時候要開始要做？我要討論的是這個問題。

李主任委員錕：跟委員說明，在公平會、在 NCC、在文化部都有做一些產業調查。

邱委員顯智：是，但是你什麼時候才要去瞭解整個廣告市場的調查，像國外這樣？那我舉個例子，如果說公平會連這樣的資料的蒐集都沒有的話，主委，這是非常不應該的，那我相信是有。你跟我回答的，是說你去問業者，我現在要跟你講的是，要非常認真地去研究市場的市占率，像日本的狀況，為什麼要非常認真地去進行數位廣告市場的調查？其實非常清楚，因為總得充分調查、掌握市場狀況之後，才能進一步去界定數位市場中，到底有沒有涉及反壟斷法與競爭政策的主要議題，這樣才有辦法去執法嘛！

就像你的座談會也一樣，學者的主張是說，公平會應該要去調查 Google，應該針對 Google 瞭解到底有沒有占了數位市場的壟斷地位，對不對？要瞭解到底有沒有，首先就是要去做調查，例如濫用優勢地位、妨礙交易、不當限制企業內容、缺乏公平性與透明性的行為、利用消費者的情報，這些是它的特點，還有社群平台間的不當競爭等，這本來就應該是屬於競爭法主管機關的管制範圍，如果沒有精確掌握這個市場的話，就沒有辦法履行責任和確實執法。因為沒有確實去調查出結果，當然就會說出好像去問他之後，他給你的回答。

人家的調查是花力氣去彙整市場的調查，調查之後再彙整出重要議題，像日本就是在調查之後彙整了這些議題，不論是對消費者、事業者以及對媒體社群的競爭等等這麼多的議題，然後針對這些議題去執行。我想請教主委，公平會對這些議題到底掌握了多少？主委瞭解多少？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部分我們一直都有關注，也做了一些……

邱委員顯智：關注？但我現在問你的是，你瞭解多少？你針對問題回答就好。

李主任委員錕：也針對一些議題做了具體的市場調查及對業界的瞭解，至於相關的細節及回覆的情況，我可以請我們的處長說明。

邱委員顯智：你是主委，也是國會通過的，但處長不是。公平會是這麼重要的機關而你是主委，請你回答。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調查的方式，包括剛才委員提到的，整個供應鏈的關係，我們有問卷，也有訪問對象，是不是有……

邱委員顯智：請問主委，你們的問卷發給幾家企業？幾家？回收幾家？

李主任委員錕：主要的利害關係人我們都有問過。

邱委員顯智：幾家？

主席：請公平會服務業競爭處林處長說明。

林處長慶堂：我們針對的對象包括數位廣告的上、中、下游業者，包括發布商、廣告代理商、中介商……

邱委員顯智：好，總數是幾家？

林處長慶堂：幾家的部分，可不可以讓我們確認一下，會後再向委員……

邱委員顯智：除了這些之外還做了什麼調查？

林處長慶堂：除了訪談、請業者提供書面資料，也辦了座談會。

邱委員顯智：好，你調查的結果在哪裡？

林處長慶堂：我們調查的結果……

邱委員顯智：關於調查的結果，人家德國、澳洲、日本、美國的調查結果都是洋洋灑灑一大本，之後再決定要怎麼執法和盤點議題，現在你們這個部分沒有做。我就舉個例子好了，現在像日本的狀況是，日本公平會調查的方法，第一就是向 2,000 家以上的企業發出問卷，回收 300 份，所以這就是我問你幾家的原因，你必須說明到底調查了幾家，不要跟我說你調查了 5 家；第二個要做 2,000 名消費者的問卷；第三個要有一個聽證會，共有 100 位左右的業者和專家出席；第四個是要有國際協力，也就是與英國和澳洲合作。所以我現在就是要告訴你，要用力氣去做這件事，而不是直接回答我有去問。我們要的不是這樣，因為這樣做之後，將來也沒辦法掌握市場的狀況。

再來我要問的是，公平會的研究大部分都是外包的研究案，但要怎麼執法，公平會自己應該要有基本的調查能力。主委，公平會到底有沒有辦法做到、什麼時候可以做到？包括數位市場、產業調查和管制政策的規劃，到底有沒有能力做、有多少人力、是否有這方面領域的專家、你們要如何執行產業的調查、有辦法調查跨國大型數位平台嗎？再來就是，有沒有跨國的實質合作？跟哪個國家合作？你們有沒有瞭解過日本、德國、英國、澳洲、美國？你們要去調查數位市場廣告壟斷的時候，其他國家用了多少人力和資源去做相關的調查？再來就是一定要去跨部會的合作，你們到底有沒有辦法做到？什麼時候可以做完？

李主任委員鏞：跟委員報告，這個調查確實是很複雜、很多面向，公平會的人力非常有限，但我們也有相當的經驗。在整個調查當中，如有需要外部專家協助，我們也會這樣進行。

邱委員顯智：你有多少人力？有沒有這個領域的專家？並不是說「我們人力有限，但我們也怎麼樣……」，主委，不是這樣講的吧！你到底有沒有辦法去做這件事情？有沒有辦法去做跨國大型的數位平台？有沒有辦法去調查？有沒有辦法跨國進行實質合作？這是非常清楚的，你們到底有沒有這樣的能力？什麼時候可以完成像他們這樣的調查？

李主任委員鏞：我們可以做這樣的產業調查。

邱委員顯智：你是要 2 年之後才能夠完成、5 年完成，還是 10 年才能夠完成？

李主任委員鏞：事實上已經在做產業調查了。

邱委員顯智：什麼時候可以完成？

主席：請主委回去盤點一下，給邱委員一個時間，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鏞：我們回去盤點一下，因為這些調查的內容相當多面向和多元，整個可以完成的時間，容我會後再向委員說明。

邱委員顯智：主席，不好意思，我問最後一個問題，我要問數位服務中介法。有關數位服務中介法，公平會是數位經濟白皮書的主責單位，理應對數位中介服務法有立場，我到現在為止都還沒有看到主委的立場，你怎麼看待前陣子數位中介服務法的爭議？你覺得哪些應該要改進？你認同行政院撤案之後的作為嗎？像歐盟的數位服務法與數位市場法的原則，也就是 DSA 和 DMA，簡報上的內容請看一下，這就是院版裡面沒有的，但人家歐洲就是這樣做的，包括數位平台的負擔—資訊透明性、風險管理、產業內合作。歐洲 DMA 更講求內容守門員（Gatekeeper），

這是針對最重要的、最大的去管理。對於這些歐盟的數位服務法和數位市場法之原則，主委認同嗎？臺灣的數位服務法是否也應該納入？

李主任委員鎡：報告委員，數位服務中介法，公平會當然很仔細地看過這些內容，要解決的問題也確實是有，但裡面的面向非常廣、非常多……

邱委員顯智：主委不能每一題都說面向非常廣、非常複雜，這我們當然知道，但你是主委，是院長提名、國會通過的，這個競爭法的主管機關這麼重要，我現在其實就是問你，你的立場是什麼？你的看法是什麼？

李主任委員鎡：其實要看草案的內容，法條每一條主要的精神是要解決什麼問題，很難說對這個法……

邱委員顯智：主委，我直接問你，院版裡面沒有我所列的歐洲 DSA 和 DMA 的這些原則，你是否認為臺灣的數位服務法也應該納入歐盟數位服務法和數位市場法的原則？

李主任委員鎡：委員，據我瞭解，並沒有院版，這是 NCC 所提初步的……

邱委員顯智：沒關係，你認為應不應該納入數位服務中介法？

李主任委員鎡：我認為在網路這麼發達的時代，對於網路應有一定的管理和監督，至於管理的內容和監督要用什麼方式……

邱委員顯智：你認為要用什麼方式？

李主任委員鎡：我想它的面向是非常廣的，這是第一個。第二個……

邱委員顯智：又是「面向非常廣」！我從頭到尾都不知道你的主張是什麼，就連你到底知不知道歐洲 DSA 和 DMA 的內容是什麼……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瞭解。

邱委員顯智：但從你的回答，我卻完全不知道你的立場是什麼？你是要把它納入？還是不要納入？抑或是要怎麼管？

主席：請公平會陳副主任委員說明。

陳副主任委員志民：我跟委員簡單報告一下 DSA、DMA 是屬於事前管制的法規，所以各位可以從這個草案裡看出來……

邱委員顯智：請讓主委回答好嗎？主委是公平會的主委，他是院提名，國會同意的。

李主任委員鎡：沒有問題。

邱委員顯智：如果說對這些基礎的問題你都沒有見解……

李主任委員鎡：這個沒有問題。

邱委員顯智：然後你也都不去研究，每次都跟人家說這個面向是非常廣的，你的主責不就在此嗎？

李主任委員鎡：跟委員說明，在 DMA 部分，對於一定規模的平臺用公告的方式去加強監理，這是 DMA 的主要精神，這部分的內容其實每個國家各有它的發展狀況，所以我剛才跟委員說明……

邱委員顯智：那我說最後一句話，你有沒有去瞭解每個國家的發展狀況？我剛剛講了英國的狀況、德國的狀況、日本的狀況、美國的狀況，人家都已經做了好幾百頁的數位市場壟斷的調查了，所以你應該要去做，如果你沒辦法做，要怎麼解決這個問題？希望公平會在一個月內就數位廣

告市場調查，將你的計畫是什麼、資源配置是什麼、跨部會合作以及對數位中介服務法的修法建議，提供給委員會跟本辦公室。

李主任委員鎡：好，沒有問題。

主席：待會兒在謝衣鳳委員詢答後，我們休息 5 分鐘。

主席（邱委員顯智代）：請賴委員瑞隆發言。

賴委員瑞隆：（10 時 12 分）主委好。首先還是要先談一下高通，透過大家共同努力，現在南部的部分除了日月光的投資，以及最近也有跟中央大學的合作之外，現在高通在南臺灣也做了一個創新中心，還有包括一些跟高雄展覽館的合作、跟中華電信合作，但是相較於整個和解預定要投入的 210 億臺幣，目前大概投入五十多億元，我還是希望這部分主委要持續去和高通溝通，一方面是南部的部分還是要儘量取得均衡，另外一方面是高通的南臺灣創新中心其實剛起來，還看不到比較具體的一些事項，還是希望主委能夠去督促。我認為這個是國家整體的和解條件，希望高通能夠達到南北更均衡的一些效果，好嗎？主委，這個再請你繼續來推動。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剛剛那個高通的問題，其實我們一直很注意整個和解契約的執行以及在南臺灣的相關合作，後續我們也會繼續很緊密的觀察。

賴委員瑞隆：接下來的問題早上也有很多人關心到了，在詐騙或不實廣告的部分，不實廣告當然也是公平會處理的一個重點，特別是一些數位平臺，在過去以來其實大家對這樣的處理成效並不滿意，不管是在臉書、Google 或 LINE 等等的部分。很多人看到一些比較像詐騙或不實廣告而去檢舉的時候，甚至連檢舉的選項或檢舉的管道都不太有。主委，這個部分你們有沒有注意到？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對於網路的這些廣告一直都有在查察、關注。

賴委員瑞隆：不管是臉書或 Google，在廣告都占很大的部分，特別是現在的比例也越來越高，我還是希望持續去跟它們溝通，至少當它有這麼大的獨占狀況，且占有這麼大量的狀況下，對於檢舉的部分或不實的部分，至少要有一個管道。現在我們的申訴管道等都還算是暢通，但是唯獨在這一塊的難度很高，就算你看到那個是不實的，幾乎也沒有什麼管道可以去檢舉它，甚至去申訴它。這個還是希望公平會協助去跟這些平臺溝通，至少要建立起這樣的管道。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跟這些無店面公會都有在定期討論怎麼樣去解決這些問題。

賴委員瑞隆：希望這個管道能夠建立起來。同樣的，不只是管道的問題，甚至連你遇到一些問題的時候，大概也還是很難找到在臺灣的客服，我還是希望公平會能夠督促這些數位平臺去建立起這些工作。

接下來針對不實廣告部分，這幾年在不實廣告的處分案件中，網路的部分占了很高的量，甚至有少數的業者被裁處超過 10 次以上。主委對這少數幾個超過 10 次以上的業者，有沒有什麼樣特別的方法督促它們去做比較有效的改善？

李主任委員鎡：超過 10 次以上的其實比較多都是網購平臺，我也去邀集了臺灣所有比較大的網購平臺，告訴它們一些常見的類型，也請它們透過它們的科技措施去阻擋這些不實的廣告，這部分我們一直在做這樣的處理，包括我也邀請無店面公會去督促它所屬的會員，對於這種一再

發生，或是它的供應商是不是透過一些關鍵字或一些內部的監控機制去擋下這些不實的廣告，這個我們除了過去已經有在做之外，也要繼續再加強。

賴委員瑞隆：因為現在透過網路媒體的銷售越來越多，會產生越來越多的不實廣告，希望再加強管理，當它們要做這些平臺出來，就要有一定的把關跟篩選的責任，要有一些連帶責任。像這些超過 10 次以上的，我相信有些還是會做得比較好一些，但有些做得比較沒那麼好，對於這些做得沒那麼好的，我希望你們還是要去要求他們。為什麼有些可以做得比較好？我覺得這一塊還是要請公平會持續去督促它們。

李主任委員錕：是。

賴委員瑞隆：我再請教一下數位經濟政策白皮書去年 9 月有一個初稿出來，今年有繼續在開，它本來是預定在 6 月底前完成，現在為什麼在業務報告上面沒有特別提到這件事情？主委預定什麼時候讓整個定案？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對外發布之後，我們徵詢各界的意見，不管是書面或者是開相關的座談會，確實各界對這個白皮書期待很深，指教也很多，所以我們根據這些外間的意見，也正在整合、調整。因為目前有數位發展部，有新的一些發展，所以我們一直在更新，因此最終的定案還沒有完成。

賴委員瑞隆：主委，這個案子預定什麼時候會有比較完整的稿出來？

李主任委員錕：我想在今年年底應該可以調整這個白皮書。

賴委員瑞隆：年底，這個不會再往後延了吧？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儘量努力，因為各界期待的意見確實相當多。

賴委員瑞隆：因為這個牽涉的層面非常多，至少第一個版本應該先出來，讓大家有一個整體性的…

李主任委員錕：初稿後再修正的版本我們現在正在緊鑼密鼓進行，也跟委員說明，這個要經過委員會再討論，所以會花比較多時間。

賴委員瑞隆：期待年底前定稿版本能夠出來。

再來，早上大家也有提到有關網遊機率的商品，其實我們之前也問過，現在當然開罰了 200 萬元，也在行政訴訟當中，因為現在網路的玩家越來越多，特別是很多比較年輕的朋友，所以一旦有這些不實的狀況對他們的影響很大，對這個產業的影響也很大，而且那確實是不公平的，所以希望這個部分能夠更積極的處理。現在看到的是天堂 M，其他不知道有沒有類似的案件，如果有的話，還是希望公平會積極查處。此外，大家早上也有提到，這 200 萬元的罰鍰相較於它整個獲利的狀況是相當低的，即使在這麼低的狀況下都還在打行政訴訟，所以希望主委未來針對這塊能夠更加大力道，如果有任何這樣的狀況應該讓這些業者們清楚。我也看到現在有在積極制定一個機制當中，將在明年 1 月 1 日生效，我們期待這個規定出來以後有更明確、具體的一些規範效果。主委，要不要說明一下？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機率的議題大家都非常重視，也牽涉到整體玩家的權益，所以除了經濟部有要求要記載這個機率之外，公平會也修了法，如果記載的機率是不實的，這在公平法都會有一些

處理的機制。

賴委員瑞隆：對，但是……

李主任委員鎡：後續我們也會積極地瞭解這些狀況，除了天堂 M 以外的其他遊戲，我們跟消保會或是跟其他的機關需要進一步積極地去瞭解。

賴委員瑞隆：希望公平會更積極地去查處，如果有違法的話，就要給違法的業者一定的嚇阻力。

李主任委員鎡：是，我們也歡迎檢舉。

賴委員瑞隆：謝謝主委。

主席（賴委員瑞隆）：請蘇委員治芬發言。

蘇委員治芬：（10 時 22 分）主委早。請問一下，公平會在 2018 年時因為高通案，已經在智慧財產法院合議庭達成訴訟上的和解，除了罰金以外，免繳二百多億元的罰鍰，改以 5 年期的投資方案，促成與臺灣的相關產業在 5G 上合作，對不對？對喔！我剛才也有聽到賴委員提到這個合作案，高通在南部，在高雄，它是有著墨的，請問它在雲林有沒有著墨？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報告委員，第一，高通案照整個合約在進行中，而在中南部的部分，也在委員……

蘇委員治芬：我剛剛聽賴委員講，有提到南部有，那中部呢？比如說臺中、雲林、南投或彰化有沒有？南部有，那中部有沒有？

李主任委員鎡：在南部除了高雄以外，在雲林跟科技大學也有合作。

蘇委員治芬：也就是說高通公司已經與參與研發合作計畫的大學辦理高通臺灣研發的合作成果發表會，裡面有 14 所大學，這裡面有雲科大嗎？

李主任委員鎡：有雲科大。

蘇委員治芬：主委，不曉得你最近有沒有看到新聞，我推動臺灣大學在雲林虎尾設立分部，臺大工學院也已經進駐。最近矽品公司在科學園區的雲林基地也有投資大概九百多億元，將近一千億元的投資金額，矽品公司是做封裝測試的，所以我們也有在推工業局跟臺大工學院開闢相關人才的培育課程，這個部分主委清楚嗎？

李主任委員鎡：我有瞭解一點。

蘇委員治芬：以這個案子來講，高通在臺大工學院還有跟矽品在雲林設置工廠，就培育人才這部分來講的話，高通有著墨嗎？

李主任委員鎡：我知道委員非常關切這個議題。

蘇委員治芬：是。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也有把這個訊息提供給高通，他們在評估。

蘇委員治芬：評估結果什麼時候可以出來？因為第一期的人才培育已經進行並結束了，會再接再續第二期，第二期的話應該會落在年底或是明年，這個部分高通有沒有什麼樣的著墨點可以貢獻的？

李主任委員鎡：事實上這部分已經有 pass 給高通評估。

蘇委員治芬：請主委再 push，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好，我們在接洽的過程中請他們來評估。

蘇委員治芬：務必啦！好不好？務必 push，因為以這個案子來講，事實上一開始也不可能把案子做太大，但是最起碼，高通基於回饋或是基於在訴訟外的和解，它承諾必須做的一些事項，總是要在雲林落腳，何況矽品已經要在當地設廠，投資金額將近一千億元，也不少啦，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是，那我們來……

蘇委員治芬：好，我是覺得如果沒有矽品在我們當地投資，當然人才的培育又是另外一個層次的問題，但是高通、臺大工學院還有矽品，我覺得主委有必要把這個三角關係建構起來，好不好？讓公平會在高通這個案子，在雲林有更積極的作為，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錕：沒有問題，我們來跟高通作進一步的……

蘇委員治芬：主委，下個月好不好？就一個月的時間，具體一點好不好？因為我 pass 過去也有一段時間了，但是一直沒有得到具體的回應或是得到一絲絲、一點點的關懷。

李主任委員錕：會後我進一步瞭解再向委員回報。

蘇委員治芬：好，再請主委幫忙。

另外，有一個數位平臺對出版業新聞媒體之影響這個調查，是由文化部補助的，主委對數位平臺對出版業新聞媒體之影響這個部分有掌握到嗎？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是現在各部會都非常重視的議題，包括 NCC、文化部及公平會，因為媒體、新聞有價這是大家都認同的，而媒體如何跟這些平臺有一個共存共榮的關係，我們都歡迎各種倡議，但因為每一個國家針對這種新興議題都在尋求解決方案，所以各國的作法不太一樣，有的是強制議價，有的透過著作權去保護，而臺灣到底要用什麼模式？在昨天交通委員會會議的數位發展部報告裡面，唐部長也提到政府一定會去處理這件事情，但是這是多面向的議題，涉及到經濟、文化、媒體的永續、品質等等，也涉及到公益，所以這是要跨部會……

蘇委員治芬：包括第四權。

李主任委員錕：是的，這要透過跨部會協商來研擬一套比較適合臺灣的方向，所以具體的作法，我想政府有在處理。

蘇委員治芬：在這中間公平會的角色，還有目前你們的作為已經推展到什麼樣的階段了？這個問題我看很多的委員都會提出來，也會請教主委嘛！

李主任委員錕：是，跟委員說明，媒體跟平臺這中間可能會有談判、不對等等問題，如果媒體需要透過集體的力量去洽商，這中間涉及到聯合或是其他競爭法的議題，我們也很樂意協助、處理。

蘇委員治芬：我的意思是說如果公平會要再更積極一點，你覺得應該怎麼做才會讓大家有所感？不管是讓第四權的監督精神能夠保存下來，還有包括廣告的量說真的降得太多了，這樣的話大概很難生存下去，還有瀏覽量的問題，事實上以閱讀者來講也都會受限，那個多元性都會慢慢地退化掉了，老實講這些現象令人非常地擔憂，而除了文化部，其他的部會也有他們的角色，都應該去關注這個議題，所以公平會還是很重要啊！

李主任委員錕：是，這個議題如果涉及到競爭的議題……

蘇委員治芬：不公平競爭的議題。

李主任委員錕：對，涉及到不公平競爭的議題我們也會積極處理。

蘇委員治芬：對，你該分潤給人家的話，該支出的成本你都不支出，我覺得這就沒有道理。臺灣在這個議題上來講，應該要有更積極的角色，公平會在這裡面也應該要有一些作為，所以我想知道主委的看法是怎麼樣？你覺得公平會在這裡面應該要有的作為是什麼？你們打算怎麼做？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議題各部會都有它的責任……

蘇委員治芬：是，但是我就是……

李主任委員錕：數位部是負責數位的發展；公平會的任務是維持一個公平競爭的秩序，譬如說……

蘇委員治芬：就分潤來講，臺灣目前沒有任何一個法律可以去稽查或可以去管理，我覺得就是處於不平等也不公平的情境裡面。

李主任委員錕：如果有透過市場的力量去濫用市場的地位，造成不公平的競爭，這是應該要處理的。

蘇委員治芬：你覺得目前還沒有嗎？主委，你的意思是說目前還沒有嗎？

李主任委員錕：剛才委員提到的其實是數位發展跟媒體發展，整個媒體跟平臺之間共存共榮，如何找到一個最適合解決方案的問題，我想各國都在尋求一個比較好的解決方案，在行政院已經有一個跨部會小組在討論，我想根據這樣的討論，很快就會有一些進一步的作為。

蘇委員治芬：所以主委，今天你沒有辦法很具體地講，公平會在這個部分裡頭，你們著墨的、主張的，很重要的、很關鍵的一點在哪裡。你是沒有辦法講出來嗎？

李主任委員錕：這一部分如果媒體……

蘇委員治芬：一句話推給一個平臺。

李主任委員錕：沒有推，也就是說我們媒體的力量比較分散，如果大家要集體聯合起來去跟平臺談或討論，這中間如果涉及到聯合，我們可以透過……

蘇委員治芬：好了，主委，如果你要這麼講，我請問你，臺灣目前媒體的現象，就分潤這個問題來講，你覺得公平嗎？公義嗎？

李主任委員錕：因為分潤發展的……

蘇委員治芬：就「分潤」這兩個字來講的話……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認同新聞有價，應該有適當的機制。

蘇委員治芬：是，你也認為新聞應該有價，但是問題是我們國家的力量就是展現不出來，公平會在這裡面，我想知道你具體想要怎麼做嘛！你的觀點是怎麼樣？你的作為是怎麼樣？你不能跟我講說新聞是有價的，這是一個普世大家的認知，這已經是一個普通常識的問題，不是嗎？我就是想知道未來就這個議題上來講，你會有什麼樣的主張或者是怎麼樣的作為，或是譬如說可能在年底之前，給這個平臺裡頭……

李主任委員錕：如果我們的媒體在跟平臺進行協商的時候，這個平臺有濫用市場力、拒絕或者是其他的阻撓等等，這個在公平法是可以處理的。

蘇委員治芬：現在還不夠濫用？

李主任委員鎡：目前還沒有展開協商。

蘇委員治芬：好，最後我再請問一個問題，好不好？數位發展部今年 8 月成立，未來跟公平會的話，你覺得最重、最關鍵的分工會在哪裡？

李主任委員鎡：公平會的分工是在競爭秩序的維持，不管是實體……

蘇委員治芬：是，競爭秩序的維持。

李主任委員鎡：譬如說你不可以有差別待遇、不可以搭售、不可以濫用市場力，這個是在競爭公平交易秩序的維持；數位發展部對於數位發展，這是它的任務。

蘇委員治芬：是，就是在競爭秩序的公平嘛！對不對？競爭秩序公平，下次有機會我們再繼續討論，好不好？如果你已經提到競爭秩序公平的話，那我剛剛提到的數位平臺還有新聞的廣告，還有包括第四權的監督等等，這個都會牽涉到你剛剛提的幾個字啦！好不好？主委，謝謝。

主席：還是要持續更積極地辦理，謝謝。

接下來請邱委員志偉發言。

邱委員志偉：（10 時 34 分）主委，我們半年一會，半年見面一次，過去半年，你覺得公平會在工作方面最大的成就是哪一項？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最大的成就，就是對於這一些不實廣告或是聯合的行為，我們去予以查處，我想這是……

邱委員志偉：查處了幾件？

李主任委員鎡：在聯合案件還有不實廣告都有一些案例，我們在報告裡面也有提到。

邱委員志偉：對，我知道，你們過去半年執行業務整體的工作表現，你覺得滿意嗎？公平會相對其他部會，包括預算規模或者人力編制算是比較少，但是非常重要的一個部會，你覺得過去半年整體的工作表現，你還滿意嗎？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一直都有加油的空間，有再加油、再精進的空間。

邱委員志偉：那就是不太滿意嘛？

李主任委員鎡：有……

邱委員志偉：有幾項，包括數位經濟與競爭政策白皮書，我覺得這個不能再延宕，當然很多事情非操之在你們，你們應該跟各部會協調，但是我覺得積極度還是不夠，相對被動性比較多，很多應該是你們要主動去查處的，最後變成你是被動，有人檢舉之後，你才去做。被檢舉或者是立案調查之後，真正有處分的也不多，從數據上來看是這樣子的。

那今天也有反托拉斯基金，現在基金目前餘額還有多少？

李主任委員鎡：九億多元。

邱委員志偉：那今年你的基金用途大概是在哪兩個部分呢？

李主任委員鎡：主要是在檢舉獎金，另外……

邱委員志偉：基金用途在檢舉獎金？反托拉司基金耶！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志偉：不是，你來這裡，你要對基金很瞭解耶！

李主任委員鎡：基金的用途，第一個是……

邱委員志偉：今年的基金用途在哪裡？

李主任委員鎡：一個是執法的計畫，一個是數位經濟競爭政策的倡議。

邱委員志偉：好，這個我瞭解。另外在數位經濟競爭政策研究跟倡議計畫，四千多萬元耶！增加了兩千多萬元，這兩千多萬元是增加在哪裡？

李主任委員鎡：我想跟委員說明，因為數位經濟發展很快，所以這多出來的錢就用在數位經濟這些……

邱委員志偉：對，我支持啊！但是用在哪裡？

李主任委員鎡：包括各種的研究、資料庫的建置。

邱委員志偉：你要跟專業機構合作建立智庫，是不是？

李主任委員鎡：是，就是……

邱委員志偉：智庫喔？think tank 耶！

李主任委員鎡：這個智庫應該……

邱委員志偉：要人力預算耶！

李主任委員鎡：報告委員，不是一個機構的概念，而是說有一個外圍專業的機構……

邱委員志偉：你委外研究計畫，是不是？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去委外研究或瞭解，是這個意思。

邱委員志偉：就是委外研究嘛！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志偉：針對數位經濟競爭政策的研究跟倡議計畫，我覺得你的研究出來以後要有可行性，然後你要把它當作一回事，你不要研究完之後就束之高閣、就存參，這樣就浪費公務預算了。事實上你要研究的話，一定要有專業的機構去研究……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志偉：要參酌國外的立法例。這個研究內容有沒有包括新聞媒體的議價？

李主任委員鎡：數位經濟發展的議題在這裡面都有。

邱委員志偉：有沒有？我是說有沒有包括新聞媒體議價的部分？

李主任委員鎡：也有。

邱委員志偉：有嗎？確定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也有。

邱委員志偉：我希望要看到這個部分喔！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志偉：那以你的專業來看，我國目前的市場，大型的數位平臺跟媒體的關係，是公平競爭的關係還是不公平競爭的關係？

李主任委員錕：基本上兩邊是……

邱委員志偉：是或不是？是不公平競爭關係還是公平競爭關係？

李主任委員錕：我想在資訊掌握的部分，平臺掌握的資訊比較多，我們的業者……

邱委員志偉：那就是不公平競爭嘛！對不對？你可以直接講，不要在那邊拐彎抹角。

李主任委員錕：資訊的掌握也許有不對等的關係。

邱委員志偉：對嘛！就是不公平競爭。好，那你如果認為這是不公平競爭，你要怎麼去解決？當然立法是一個程序嘛！是一個手段。有沒有相關立法的概念或者計畫？有些國家已經立專法了喔！譬如說哪些國家你知道嗎？

李主任委員錕：委員如果是談媒體議價這個部分……

邱委員志偉：澳洲最先進嘛！新聞媒體與數位平臺強制議價法……

李主任委員錕：澳洲、歐盟還有其他國家都有一些……

邱委員志偉：歐盟也是數位市場法跟數位服務法，對不對？我們有沒有可能像歐盟跟澳洲一樣立一個專法？

李主任委員錕：就如同我剛才跟幾位委員回復的，這是各國都遇到的問題，每一個國家要如何去面對這樣的議題，每個國家的情形不一樣……

邱委員志偉：那你要去做，我一直強調你用澳洲的途徑也可以、用歐盟的途徑也可以，你要比較兩個途徑的優缺點嘛！找出臺灣的途徑。

李主任委員錕：不管是議價模式或是著作權模式等等，這一部分行政院有一個跨部會的小組，昨天唐部長也提到，這個是要面對的問題，我們的媒體……

邱委員志偉：跨部會小組包括哪些？NCC 跟數位部？

李主任委員錕：NCC、文化部、數位發展部……

邱委員志偉：數位部。

李主任委員錕：是。

邱委員志偉：那主要還是你們嘛！

李主任委員錕：主要應該還是數位發展的議題。

邱委員志偉：因為未來處理不公平競爭還是公平會的職權啊！

李主任委員錕：涉及到不公平競爭是公平會的職權，但是整個媒體涉及到經濟、文化的面向非常地廣。

邱委員志偉：所以現在跨部會還沒有研究出一個結果，那你個人站在公平會的立場，你覺得歐盟模式跟澳洲途徑哪一個比較適合臺灣？

李主任委員錕：其實這個要多徵詢大家的意見，我們也開過很多的公聽會，意見不太一樣，有的認為是議價……

邱委員志偉：其實我們不一定比別人還厲害，別人已經有這個模式，我們可以看看是不是可以學習、可以參考，你不要說一定要建立起自己的模式，只要能夠發揮來協調、能夠抑止不公平競爭，那當然就是一個好的做法嘛！對不對？

你知道公平法第二十五條嗎？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志偉：條文內容是什麼？

李主任委員鎡：欺罔或或顯失公平，這是不可以的。

邱委員志偉：你認為是顯失公平，那該怎麼處理呢？

李主任委員鎡：是否有欺罔或顯失公平要看具體行為，依個案了解。

邱委員志偉：我一直強調的是你們主動性不夠。你們要主動看看所有面向，包含各種市場、樣態，如果你們根據第二十五條認為的確顯失公平或欺罔，應該很積極、主動地立案調查，而不是被動地等到有人檢舉才立案，如何？

李主任委員鎡：是，不管是涉及第二十五條或剛才講的不實廣告、聯合，在檢舉方面、在依職權調查方面，我們都是同時進行。

邱委員志偉：好啦！按照你們今年度預算，歲入主要是罰鍰吧？

李主任委員鎡：對，罰鍰收入。

邱委員志偉：你們編多少錢？

李主任委員鎡：今年的罰鍰收入編了一億元多一點。

邱委員志偉：去年決算呢？這個幕僚要準備一下。

李主任委員鎡：有，在剛才的……

邱委員志偉：這個數字要很清楚耶！我又不是問細項。歲入編到一億多元？

李主任委員鎡：對，一億多元。去年則是三千多萬元。

邱委員志偉：你看看！差多少！差了七千多萬元耶！雷聲大，雨點小；宣示大，其實執行不夠。所以我要跟你講，雖然你們有很多目標、很多工作要做，但是執行力卻不夠，就從編列罰鍰收入來看，去年三千萬元，執行率只有 3 成。

李主任委員鎡：因為罰鍰金額很高，所以都會有一些行政訴訟，真正經過行政訴訟確定的……

邱委員志偉：看你們過去三年就知道，不是去年才發生，你們的執行率就是偏低嘛！

然後，檢舉獎金今年編多少？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今年發出去的檢舉獎金有一千多萬元。

邱委員志偉：那今年編列多少？

李主任委員鎡：三百萬元。

邱委員志偉：才編三百萬元？

李主任委員鎡：檢舉獎金。

邱委員志偉：你們才編三百萬元？

李主任委員鎡：是。

邱委員志偉：光是一件案子的檢舉獎金，有時就高達五百萬元耶！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會視案情大小，再依據過去的情況……

邱委員志偉：那麼去年檢舉獎金發出多少錢？

李主任委員鎡：今年發的是 140 萬元，去年比較少，因為我們去年修了檢舉獎金的發放辦法，所以今年檢舉金額就多了，去年是幾十萬元。

邱委員志偉：回過頭來，還是談你們的執行率問題。我還是要提醒你，雖然部會比較小，預算比較不夠，但我覺得還是要重視執行面，因為你們單位很重要。

李主任委員鎡：是。

主席：請謝委員衣鳳發言。

謝委員衣鳳：（10 時 44 分）李主委早。根據台灣數位媒體應用暨行銷協會的調查報告，我們知道臺灣數位廣告的規模已經達到 544.3 億元，相較於 2020 年的 482.56 億元，其實成長率已經又回到兩位數；2020 年是一位數成長，可是現在又回到了兩位數、12.8% 的成長率。而且其中的程序化購買，你應該知道「程序化購買」是什麼意思嘛！就是大型數位平臺可以藉由其分析資料的方式建議所有用戶購買廣告。程序化購買這個部分已經達到 47%，主要成長動力還是在於國際大型平臺業者，你知道這項報告嗎？您應該有看吧？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委員早。有。

謝委員衣鳳：有？預算沒看，但是這個有看啦！

李主任委員鎡：都有看。

謝委員衣鳳：都有看，但沒記得就對了？這個記得喔？

我看到你們內部也委託海洋大學針對 9 家廣告代理商、4 家行銷科技廠商與 9 家媒體平臺做產業調查，9 月 23 日公布的初步調查結果，約有 77% 受訪者都同意臺灣廣告業者與跨國科技平臺的市場地位是不對等的，並且妨害臺灣廣告市場公平競爭；也有超過 7 成受訪者認同跨國科技巨擘賺取利潤，在臺灣應有新的課稅機制。是不是有這樣的結果？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是委託大學做這些研究，所以在他們所舉辦的座談會裡有這樣的議題。

謝委員衣鳳：是海洋大學嘛！

李主任委員鎡：本來是臺科大，後來轉到海洋大學。

謝委員衣鳳：好。受訪者之間都認同這樣的現象，不管是民間協會的數據或公平會自己的產業調查，是不是都已經認為現行數位廣告市場已經出現了大型平臺壟斷的現象？

李主任委員鎡：數位廣告由這些平臺拿到，現象是如此。

謝委員衣鳳：這是不是一種平臺的壟斷？是不是有違反數位廣告市場公平競爭的狀況？

李主任委員鎡：它占有很大的市場力。

謝委員衣鳳：在你們的研究中，或是在你們委員會裡，各委員有沒有提出來？

李主任委員鎡：本會都有討論這個議題。

謝委員衣鳳：有討論嗎？有提出來討論嗎？是不是有委員認為這樣已經產生數位廣告市場的平臺壟斷現象？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在會裡有討論，至於有這個現象與是否透過市場力進行不合法行為是兩件事。基本上，委員提的是媒體與數位平臺議價的議題，其實以整個大方向來看，這是一個雙方如何

共存共榮的議題，牽涉的面向有經濟議題、有文化議題，如何能有合理的分配，讓新聞品質更能提升、更永續經營，這是整個政府非常重視的議題。

謝委員衣鳳：其實這個議題在我們委員會已經討論了兩年多，對於新聞議價法，剛才也有很多委員問到了。過去就是由公平會主導的嘛！是不是？

李主任委員錕：過去公平會討論過這個現象產生的競爭議題，我們甚至開了幾次座談會、公聽會。

謝委員衣鳳：我記得我進立法院、進經濟委員會，對你提出的第一次質詢就是提出這點，沒想到現在數位發展部通過以後，唐鳳部長都說 1 個月就要處理了。剛才有委員質疑公平會的效率以及積極度，你是否也覺得公平會應該更積極，未來應該提出措施？既然你們委員會都已提出相關討論，代表你們對這個問題也有很大規模的研究了嘛！是嗎？

李主任委員錕：跟委員說明，昨天唐部長也提到，這個議題其實是跨部會議題，他提到的 1 個月內會有進一步的方向……

謝委員衣鳳：所以並不代表……

李主任委員錕：是指經過跨部會協商、大家的討論，還有進一步的資訊。譬如說廣告在媒體之間流失與平臺之間的實際數據對齊之後，跨部會尋求一個適合我國媒體與平臺發展的方案。所以唐部長提到的 1 個月之內會協商是指會跨部會一起思考。

謝委員衣鳳：剛才有委員認為你應該把新聞議價法交給唐鳳部長，但你會拿回公平會？

李主任委員錕：其實臺灣是否要用新聞議價法或有其他更適合的處理方式，也會由跨部會小組針對如何讓媒體與平臺共存共榮的主題一起討論。

謝委員衣鳳：這樣看來，在你們會內是否已有討論過的想法？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在會內討論的是這樣的現象與競爭法的關聯性以及競爭議題。事實上，這個議題涉及很多方面。我請本會陳副主任委員說明。

謝委員衣鳳：好。

主席：請公平會陳副主任委員說明。

陳副主任委員志民：我補充說明一下。數位平臺搶走過去平臺媒體廣告收入是全世界的趨勢，災情慘重。但從競爭主管機關的立場來看，財損不等於競爭損害，我們強調的還是財損有多少比例來自平臺業者的不當競爭手段。不管是剛才委員提到涉及第二十五條或其他反托辣斯競爭的問題，重點在於假設平臺是透過濫用這些力量，配合聯合、不公平行為，依公平法當然責無旁貸，必須介入調查。

剛才也有很多委員提到與數位發展部之間的關係，簡單來說，數發部比較屬於主管事前管制與產業發展的機構，公平會的角色比較著墨在事後市場競爭秩序的調整與維護，所以兩者在執掌上是有一些不一樣。就媒體分潤這個議題，我們也會依照這樣的原則進行部會之間的分工。並不是說本會都不管，我們管的方向是從公平法賦予我們的權限與職掌進行相關個案的調處。當然，照國家的法律，如果有一些特別法律規定，我們就依照國家特別法律的規定，大概是這樣的情況。

謝委員衣鳳：我希望公平會還是可以強調這一點，畢竟臺灣本土業者要對抗國際大型平臺，的確還

是有非常多不對稱的地方，我希望你們未來在這個議題的討論上也必須納入這方面的考量。

我還有最後一個問題想請問主委。在高通公司對臺灣的賠償案裡有提到投資臺灣方案，在上一次委員會中，我也強力質詢主委，希望高通的投資方案是真的讓臺灣未來科技發展可以前進，而不僅僅是高通公司在臺灣的發展。在這部分，你是否有進一步的成效報告？

李主任委員鎡：與高通的和解方案基本上就是要對臺灣的整體科技發展有助益，所以整個和解方案的執行都是朝委員所關切的方向進行。

謝委員衣鳳：我希望你按照進度，提供一份關於高通投資臺灣方案是否真的使臺灣整體科技發展有長足進步的績效報告給我們，好不好？

李主任委員鎡：沒有問題，我們會後會提供一份給委員。

謝委員衣鳳：好，謝謝。

主席：陳委員明文與陳委員椒華剛剛到現場，等陳椒華委員發言完畢再休息。

請陳委員明文發言。

陳委員明文：（10 時 54 分）主委早。俄烏戰爭引發全球糧食危機，也導致世界各國通膨升溫，更加增全球通膨壓力，看起來，很多國際經濟的機構都預估 2022 年全球消費物價指數（CPI）會達到 7.1%，也就是說，比起 2021 年的 3.9% 等於要翻倍了。沒有錯吧？當然這個數字你手邊應該都有啦！主委，歐美國家 2022 年 1 月至 7 月的 CPI 年增率已創數十年來新高，尤其是美國已經達到 9.1%，可說是該國四十多年來最高。臺灣呢？臺灣也沒落後，截至今年 7 月，我國 CPI 已連續 5 個月都超過 3%，沒有錯吧？主委，你有沒有感受到國內這些物價都在上漲？有沒有？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鎡：委員早。有一些物價是有上漲情形。

陳委員明文：那公平會最近有沒有查獲聯合漲價案件？有沒有立案調查？

李主任委員鎡：對於民生物資漲價格的情形，我們都有處理。至於最近，我們在報告中也提到，譬如說漁業用冰塊，即製冰產業是否有任何異常，還有今年農曆年間的乾干貝。

陳委員明文：現在雞蛋漲價、牛奶漲價，連衛生紙也在漲了，對不對？有沒有？

李主任委員鎡：是，我們對於這些民生物資的物價變動情形都會關注，如果是時常……

陳委員明文：我們是感受到現在民生用品價格大概都在漲。當然，我們了解公平會的立場是要調查有沒有聯合漲價，但你也是物價穩定小組的成員嘛！沒有錯吧？身為物價穩定小組的成員，基本上你的功能性在哪裡？你扮演什麼角色？是查察的角色還是其他？

李主任委員鎡：我們的工作一是關注，二是查聯合行為，就是業者之間有沒有……

陳委員明文：其實我們看不到公平會的角色，感覺上公平會有點失能與失職。說實在的，我們已經感受到很多業者在今年 6 月前趁物價大亂大漲一波了，公平會也應該都在看在眼裡，只是你們是沒辦法管還是不管我不知道。

李主任委員鎡：不是不管。

陳委員明文：看起來就是大家趁勢在漲，而且這波已經漲過了，說實在的，連沒調漲的業者也覺得自己很笨。

我覺得公平會好像就是國內物價飛漲的元兇，因為公平交易法就自己綁手綁腳，要認定「聯合」。「聯合」是什麼意思？就是互通，但你們又不是調查機構，沒辦法掌握這種訊息，假使一家業者 3 天前調漲，3 天後我也跟著漲，看起來你們好像就沒辦法掌握到有所謂聯合漲價的因素。我的意思是，這樣看來，公平會好像放任民生用品與食品，會繼續漲下去喔！主委，你覺得呢？你覺得呢？

李主任委員錕：物價提高有很多因素，譬如說市場供需問題或者是各方面……

陳委員明文：我都了解啦！

李主任委員錕：如果是聯合，確實如委員所說的不好查，所以我們會透過很多方式處理。

陳委員明文：主委，我要跟你說的是，你也是物價穩定小組的成員，又是公平會主委，現在看到國內民生用品都在漲，漲完以後，中央銀行又用升息打壓，這樣等於會導致整個臺灣的經濟面亂掉。我們的根本要求尤其在於民生用品不要漲幅太大、漲太快，你們應該發揮一定的功能性，但看起來你們都沒有，我覺得很遺憾，今天提出來，希望你們真的檢討，不要動不動就講公平交易法。事實上這些交易法都綁手綁腳的，應該要適度修法，希望你們要好好討論，負起一些社會責任。你們只是一個獨立機關，又不是調查機關，不能去搜索、舉證，只能被動地去掌握證據，就算掌握了證據你們也沒有辦法處理；事實上，大家看到物價，都期待公平會能發揮功能，但看起來似乎又不能，實在是令人遺憾！

另外一個問題，就是行動裝置普及化，在廣告市場的大餅中，數位廣告已經占了八成以上，這些數位廣告很容易被數位平臺壟斷，不論是臉書或是 Google，我想這部分你也很清楚。

今天很多委員質詢，提到有關科技平臺在數位廣告市場壟斷的相關問題，我們臺灣也面臨了挑戰，不只是臺灣，我想全球都有這種問題存在，臺灣數位廣告市場是否有違反公平競爭的問題，公平會有沒有立案調查？

李主任委員錕：這個議題我們都一直非常關注。委員所質詢的問題，其實是媒體跟平臺如何共存共榮，合理分配……

陳委員明文：沒錯啊！我們今天談的就是媒體跟平臺如何共存的問題。

數位廣告大概分兩塊，一個是產品的廣告，另外就是媒體內容產業的廣告。像 Google 這些科技平臺，跳出來都是媒體新聞，點閱下去之後，廣告費都是科技平臺拿走，媒體業者都沒有拿到，這會影響整個市場。現在數位廣告收入都被平臺業者收走，媒體內容業者收不到廣告費用，真的會面臨生存問題，這個問題希望公平會要處理，公平會如果不處理就是不公平。據我知道，你們有委託學者做產業調查報告，發現有 77% 受訪者都認為臺灣廣告業者跟跨國平臺地位的不對等，這已經影響到臺灣廣告市場的公平競爭。

本席認為，公平會如果沒有維護市場競爭秩序，那就是機關的失能，所以公平會應該要依職權主動進行調查及公平處理，以維護國內數位產業廣告的競爭，不能等到國內媒體內容業者倒閉了才來處理，這實在不公平。

我也知道你們根據的公平交易法有必要再檢討，面對數位經濟時代，很多國家都避免應用科技平臺來破壞整個市場秩序，以歐盟各國家來說，大概都有制定數位服務法、數位市場法等，

這些法最起碼具有維護整個市場秩序的功能，而公平會不能只用公平交易法來處理數位時代的各種數位競爭問題，這樣實在是跟不上時代，主委認為呢？

李主任委員錕：公平會作為一個競爭機關，在這樣一個數位發展時代，對於新興數位經濟發展下的競爭議題，確實都要去掌握，而整個數位環境下仍然要遵守競爭秩序。

陳委員明文：對！但是你們都沒有辦法掌握、沒有辦法處理，所以我建議你們應該要修法，是不是這樣子？你們現在處理的數位經濟問題，都是根據現在的公平交易法，這已經過時了，現在時代不同了，所以我認為應該針對數位時代新型的競爭態樣做一個系統性整理，看是不是要制定新的法，或者重新修定公平交易法的章節？你們可以主動提出來給立法院討論，畢竟這是新的數位經濟時代，我們不能再守舊的公平交易法去處理，這樣沒有辦法跟上時代，好不好？不然現在一直罵你們也是沒辦法，因為沒有法源依據可以處理。我特別提出這個問題，希望主委好自為之，謝謝。

李主任委員錕：是，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洪委員孟楷、李委員貴敏、李委員德維及林委員德福均不在場。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1 時 7 分）主委早。首先感謝公平會，針對本席向文化部、教育部及公平會揭發學校學生常用工具書一辭典內容有虛偽不實，甚至涉及文化統戰的情況，且不實引用中小學生讀物選介標章的相關問題後，我收到公平會對這個案件的處分結果—罰鍰 5 萬元，請問主委，在處分之後，後續會有什麼效應？

主席：請公平會李主任委員說明。

李主任委員錕：報告委員，處分之後他以後就不可以這樣做。

陳委員椒華：請問主委，公平會後續有再追蹤坊間或是學校有繼續兜售這項商品嗎？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再進一步瞭解。基本上被公平會處罰了就不能再做，如果再犯，會有更嚴重的處分。就我們瞭解，他們已將產品下架，並沒有再販售。

陳委員椒華：目前公平會是有追蹤到下架的情況，後續也請公平會繼續抽樣調查。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會注意。

陳委員椒華：當然我們知道公平會預算本來就不多，違反公平交易的處罰案件也不少，但是應該要有一個機制，譬如像審查這種成語辭典的情形，因為這涉及到學生常用的工具書。

請問主委，類似這種不實引用中小學生讀物選介標章的情形，在公平交易法規範下，如果沒有引用這個標章就很難去處罰他，對不對？

李主任委員錕：這要看具體廣告的情形是否屬實，所以要依每一個案子的案情來判斷。

陳委員椒華：對，我也會擔心，因為他有引用這個標章，所以有具體的事證，但現在如果有很多類似這樣的商品，他們也涉及文化統戰，我們到底要如何健全法制來規範、取締或禁用？

李主任委員錕：公平法處理的是市場競爭秩序的破壞，如果沒有涉及到市場競爭，例如您談到的文化統戰等等，在公平交易法上，其實處理的是經濟行為。

陳委員椒華：依主委的意思，這是文化部或教育部應該去管理的，是嗎？

李主任委員錕：公平交易法處理的比較是商業行為。

陳委員椒華：瞭解，好。我再請教主委，你們的業務報告中有提到「健全房市，杜絕不實廣告及不當行銷手段」，請問你們的效果如何？你們有多少人力在做這方面的查察工作呢？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有一個處在負責不實廣告的監控查處，同時我們也有編列預算，有專人在網路上監控這些不實的廣告，尤其是在 329、520 或 928 比較熱銷的檔期，我們會派人實地去瞭解。

陳委員椒華：也就是房價在廣告是多少、實際上銷售多少，你們有人力去做查核，是這樣嗎？

李主任委員錕：我們都會現場去看，也會看它的廣告。

陳委員椒華：預售屋這邊有嗎？

李主任委員錕：預售屋也是我們查核的對象。

陳委員椒華：好，請主委是不是可以提供給本席公平會在這方面執行的報告？

李主任委員錕：沒有問題。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李主任委員錕：謝謝委員。

主席：我們休息 10 分鐘。

休息（11 時 12 分）

繼續開會（11 時 22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接下來登記發言的何委員欣純、江委員啟臣、王委員美惠、高委員嘉瑜、劉委員世芳、廖委員婉汝、高委員虹安及張委員其祿均不在場。

登記發言委員除不在場者外，其餘均已發言完畢，詢答結束。委員蘇震清、陳超明、高虹安、陳亭妃、張其祿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刊登公報。書面質詢和未及答復部分，請相關單位於一週內以書面答復，並副知本會。

委員蘇震清書面質詢：

一、農產品價格波動，除受產銷影響外，中間大小盤商是否有控制價格也是因素之一，對此公平會針對農產品，有沒有與農委會建立聯合稽查的機制？近期成效如何？

二、近年因為疫情，消費習慣也在改變，民眾從電商、外送平台消費購物的比例增加，店家和業者因此也更加依靠電商、外送平台來提供服及產品，換言之電商和外送平台所佔的營業額比例也是越來越高。基於疫情期間商家生存不易，公平會更應該扮演好監理機關的角色，是否有針對電商、外送平台做好規範和監督？避免壟斷或聯合行為產生？具體成效為何？

三、高通公司「台灣產業方案」在中南部的投資情形為何？是否有落實？公平會和經濟部在該案中的分工情形為何？

委員陳超明書面質詢：

數位經濟發展，公平會角色何在？！

1-1.李主委上任時的三支箭，其中一項是掌握數位經濟發展趨勢，但從數位經濟發展白皮書的進度與內容來看，實在令人失望。初稿原先去年底要推出，結果今年 3 月才公布，主委又稱 6

月底前蒐集完各方意見，結果已經 10 月了，仍無下文。這樣的速度，主委的箭算有精準命中嗎？！

1-2.再來，初稿內容不論立委、學界甚至是業界，沒有人給予掌聲，因為，超過 200 頁的初稿，唯一較為具體的就只有建議修法，整個內容就像是研究報告。大家關注的媒體議價部分，公平會的立場就是沒有立場，這等於時間先拖延，內容又空洞。

1-3.針對數位經濟發展，政府體制內目前沒有一個主管機關，而目前議題所觸及的有公平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還有新成立的數位發展部。請教李主委，妳認為媒體議價該由哪個機關來負責？是公平會還是數發部？

1-4.數位平台經濟發展快速，而各國主要聚焦在數位經濟、通訊傳播及反壟斷，等於公平會、通傳會及數發部三個單位的三角問題必須解決，像媒體議價就是一個例子。李主委，未來數位經濟的管理上，依照公平會處理數位經濟白皮書的態度，公平會是否會將責任推給數發部？自身甘願繼續當一個冷衙門？！

高通案

1-1.主委，高通 5 年 7 億美金的投資台灣方案預計至明年年底結束，目前進度妳有掌握嗎？

	預計金額	已執行金額
成立台灣營運與製造工程暨測試中心	5 億	5 億
5G 技術與產品開發	1 億	1 億
協助台灣 OEM 廠商拓展全球市場及開發新興產品	5,000 萬	5,000 萬
在台進行研發新創及生態系發展	5,000 萬	4,000 萬

單位：美元

1-2. 7 億美元投資方案已執行約 6.9 億美元，主委，針對已執行完畢的三項計畫，對於產業界、學界獲得的外溢效益是多少？！和解方案至 112 年底才結束，現在已經執行 98.5%，高通公司是進度超前還是消化預算？！

1-3.根據跨部會小組會議紀錄顯示，公平會提到執行期滿後，製造與測試中心（COMET）是否有永續經營的計畫，持續協助台灣產業；科技部認為高通公司應該持續與大專院校加強合作；經濟部希望高通公司能增加 O-RAM 測試量能以減少台灣廠商測試成本等。請教主委，執行期滿後，高通公司有答應會持續協助嗎？還是就拍拍屁股走人？公平會還會追蹤後續嗎？！

罰金罰鍰收入落差

1-1.主委，公平會每年編列罰款收入都落在約 1 億 4 千萬左右，妳認為公平會每年都有達標嗎？從預算書及公平會提供的數字觀察，三者實在落差太大。

年度	預算	決算	開罰金額
109	1 億 1,895 萬 4 千元	2,221 萬 5 千元	6 億 2,673 萬元
110	1 億 3,895 萬 4 千元	3,159 萬 6 千元	15 億 4,721 萬元
111	1 億 3,895 萬 4 千元	3,445 萬 1 千元 (1-8 月)	6,966 萬元 (1-8 月)

1-2.本席以 110 年度為例，公平會編列收入 1.3 億元，開罰金額達到 15.4 億元，結果決算數僅有 3,100 萬元；109 年預算編列 1.1 億元，開罰 6.2 億元，決算數只有 2,200 萬元，等於當年開罰僅能收到不及 5%的罰款。

1-3.本席清楚，因為許多案件開罰後會進行訴訟程序，待定讞後才會併入決算數中，所以才會出現落差。然而，從數字觀察，這是否意味公平會執法的強度、準確度有待改進，別讓民眾誤以為公平會只是為了罰而罰。

委員高虹安書面質詢：

公平交易委員會與經濟部工業局在今年 7 月共同推動修正「網路連線遊戲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定網路遊戲業者應載明中獎商品或活動的機率，提供更好的消費環境給國內遊戲玩家，期許未來「網路連線遊戲服務定型化契約」能夠提供消費者更公平的消費環境。目前就「遊戲轉蛋」仍有另一個議題，也就是轉蛋機制是否屬於賭博行為？根據「刑法」定義的賭博罪，包含「須有賭博行為」、「須在公共場所賭博」、「須賭博財物」等，以夾娃娃機為例，經濟部「經商字第 10702057660 號」函釋，有保底的夾娃娃機是由消費者選物付費完成，沒有保底機制的模式則有可能涉及賭博的風險。參考國際現況，比利時對《CS：GO》以及《鬥陣特工》的抽箱子機制下禁止令，比利時司法部認為「玩家轉蛋得到的戰利品就是一種損失或是利潤，因此轉蛋機制是一種賭博」，廠商也為此導入「X 光機制」，讓玩家可以透視箱子內產品，再來決定是否要打開箱子。

另外，公平會 112 年度預算書中，工作計畫「不公平競爭行為調查處理」有關虛偽不實廣告的不公平競爭行為，並未提到數位廣告市場壟斷的問題，然而目前科技巨擘平台上的新形態不實廣告，已經由傳統的行銷目的轉為特定人士雇用大量網路寫手對競爭對手進行負面行銷，造成消費者無法以正確資訊做成交易決定，同時對同業形成不公平競爭。很遺憾有關當前最為重要的數位經濟市場公平競爭，在今天的報告中並沒有太多著墨。以下提問，請於 1 個月內提出詳細之書面回覆：

一、「遊戲轉蛋」是否是賭博？未來「遊戲轉蛋」是否應該要求業者建立保底機制？公平會何時啟動相關討論？

二、現行法規對於新形態不實廣告的不公平競爭行為是否有規範力？特別是宣稱無商業動機的「經驗分享者」，如何認定其與特定廣告主有無利益關係？

委員陳亭妃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陳亭妃委員，有關林鳳營、光泉等數家鮮乳業者疑似有聯合漲價之行為，本席要求公平會必須盡速徹查相關廠商業者是否有違反《公平交易法》之行為。

說明：

一、近期新聞報導，林鳳營、光泉等鮮乳業者疑似有聯合調漲價格之行為，國內四大品牌亦有三家已有漲價行為，且時間相當接近，難以讓民眾相信僅係因原物料價格調漲等因素。公平會雖稱已立案調查，惟具體調查時程、結果遲未公布，應盡速完成調查後公布結果並於違法時予以開罰，以杜絕該影響民生之重大違法行為。

二、本席要求公平會不應放縱不管，必須徹底提出相關調查結果，杜絕此一不當行為。


委員張其祿書面質詢：

立法委員 | 張其祿

物價壓力鬆口氣？主計總處：8月CPI年增率降至2.66%

CTV-MINT 37.3k 追蹤 追蹤

8月CPI回落 17項民生物資漲幅卻持續擴大



我國CPI年增率雖然下降，但重要民生物資CPI卻上升，雞蛋漲幅甚至高達4成，公平會認為漲價是否和人為操縱有關？

項目名稱	單位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114年	115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總計		0.37	0.36	1.29	1.00	3.75	0.98	3.42	4.23	1.34	2.99	-1.15	-0.21	0.22	1.19	0.29	-0.62
食品類		0.02	0.02	2.22	1.98	3.55	4.12	1.78	2.66	4.46	3.00	5.77	7.13	7.10	7.94	6.87	7.19
糧食類		0.07	0.25	4.70	7.20	7.73	6.58	6.71	6.94	6.45	3.11	1.73	6.26	7.66	9.43	7.69	6.94
油類		0.02	1.88	2.98	3.32	3.47	3.62	2.22	2.45	3.43	2.40	0.43	1.00	2.41	5.06	5.52	5.9
雜糧		0.24	4.30	7.52	2.78	3.13	1.69	11.27	19.79	30.12	18.38	29.10	36.80	34.30	32.73	34.10	33.09
蛋類		0.08	1.10	1.06	2.07	6.20	0.39	-1.08	-0.15	-1.65	-2.08	1.93	1.65	2.96	1.02	2.95	-0.11
肉類		0.03	0.65	0.96	0.65	0.40	0.48	0.45	0.30	1.07	0.74	2.10	1.22	0.48	0.19	2.87	-0.2
海鮮類		0.05	1.70	6.29	10.24	10.40	10.81	9.46	1.63	10.00	7.91	10.29	7.31	4.05	6.26	14.39	13.6
飲料類		0.11	1.18	0.84	0.18	-0.10	-0.70	0.12	0.04	-0.30	0.79	0.29	3.21	1.34	2.79	2.79	2.1
酒類		0.27	0.26	0.69	0.91	1.12	0.91	1.14	0.95	1.72	1.42	1.50	1.68	2.15	2.19	1.74	2.1
菸類		0.09	0.41	1.85	1.95	2.14	0.98	1.63	1.17	1.24	1.91	2.77	1.81	2.08	0.13	1.36	0.9
其他		0.11	0.60	2.04	2.18	2.81	2.40	2.73	3.05	6.09	4.40	3.16	6.79	7.84	7.40	7.10	6.9
服務類		0.32	0.15	3.64	3.44	2.57	2.47	4.00	3.28	0.22	1.10	0.07	1.41	0.08	1.04	0.11	0.0
交通運輸		0.02	1.14	1.13	-0.26	2.10	0.20	3.31	3.74	3.64	3.22	3.14	4.06	2.84	2.48	3.49	3.1
住宿		0.27	0.47	0.70	-1.00	1.77	1.90	0.93	2.83	3.08	0.98	-2.75	-0.32	-1.28	0.91	2.79	0.1
餐飲		0.14	-2.08	3.83	4.37	5.82	7.77	5.48	13.77	3.08	4.10	2.97	6.53	5.37	1.81	4.69	-2.2
醫療		0.16	1.26	0.81	2.71	1.12	2.09	1.63	3.83	0.14	1.59	-0.29	2.48	2.75	-0.60	0.22	-1.4
其他		0.06	0.28	2.44	2.93	3.29	3.07	2.77	3.53	4.26	2.99	3.17	3.78	4.41	8.28	6.42	4.9

立法委員 | 張其祿

四、重視民生，攜手相關部會遏止不法

為防止國內重要民生物資市場發生聯合壟斷情形，本會除設有「防制人為操縱物價專案小組」外，同時參與行政院「穩定物價小組會議」及行政院跨部會「物價聯合稽查小組」，與相關部會共同協力關注國內重要民生物資商品價格變化，加強從上、中、下游之生產到銷售的整體流程掌握與監控，以了解有無聯合壟斷等違法情事。

重要民生物資是影響國民生活的一大指標，但卻與CPI指數脫鉤，似有問題，公平會應盡速啟動稽查小組，了解有無操作物價情形

預售屋稽查 逾半數違規

提要
內政部查核57建築 30件不合格 包含未報備查部別售、不當使用紅單 報章與白箱



內政部與地政局人員及民間專業人士，於日前，聯合稽查，針對57件預售屋建築案進行稽查，發現有30件建築案有違規情事。內政部、提供

新聞 72.9% 地產 10.8%

房市8月成交減、卻漲1到2成 專家：價格未揭露
買氣下滑房價反漲 專家曝打死不降原因：寧願砸錢廣告

公平會與內政部針對建案展開聯合稽查，但對於相關違規個案未有公布，無法讓消費者實際了解建案信用，是否應全面公開？

- 2. 處分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銷售「鉅愛悅」預售屋過程，未以書面提供預售屋買賣契約書等重要交易資訊予購屋人審閱案。
- 2. 處分多家事業預售屋建案廣告不實案。

而又有時候會公布裁罰建商名稱，公平會的公布依據到底為何？

2. 內政部 110 年度辦理預售屋建案聯合查核結果，逾 7 成案件不合格；另僅 3 成餘市縣政府自行發動聯合稽查，預售屋案件查核強度有待提升；又部分市縣政府辦理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查核計畫，未達查核件數目標值；內政部為維護預售屋市場交易秩序，分別於 110 年 3 月 26 日、9 月 16 日會同中央及地方相關機關進行 2 次預售屋建案聯合查核，主要係對建造執照核發、紅單（購屋預約單）現場銷售等 6 個面向進行查核，查核案件計 90 件，不合格者計 69 件，不合格率 76.67%。

從審計部報告來看，過往發動預售屋稽查2次，高達近8成有違規，顯示房產銷售不當行為是房產市場失序的可能，未來是否加強稽查頻率及規模，確保消費者權益？



主席：各位同仁，針對公平會及反托拉斯基金預算案如有修正動議或相關提案，請於 10 月 14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以前送經濟委員會辦公室，以利後續彙整。

討論事項所列議程詢答結束，另定期繼續進行審查，散會。

散會（11 時 24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9 時 2 分至 15 時 5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主 席 魯委員明哲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始開會。

請議事人員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報 告 事 項

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1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1 分至 9 時 3 分

地 點：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洪孟楷 許智傑 劉權豪 陳椒華 劉世芳 許淑華 魯明哲 蔡易餘

陳素月 林俊憲 傅崐萁 陳雪生 李昆澤 趙正宇

委員出席 14 人

主 席：劉委員世芳

專門委員：蘇純淑

主任秘書：金允成

紀 錄：簡任秘書 黃淑敏

科 長 江建逸

報 告 事 項

一、本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表，業經本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第 1 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在案。

二、宣讀本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

選 舉 事 項

選舉本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

（第 10 屆第 6 會期本會召集委員，經各黨團書面同意以推選方式行之。）

選舉結果

推選劉委員世芳、魯委員明哲擔任本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交通委員會召集委員。

散會

主席：請問各位，對於上次會議議事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沒有意見，上次會議議事錄確定。

曾委員銘宗：程序發言。

主席：有委員要求程序發言，目前大概已經有 10 位委員登記了程序發言或會議詢問，每一個人發言 2 分鐘。

第一位請曾委員銘宗發言。

曾委員銘宗：各位同仁，大家好！我先講結論：鏡電視撤照！鏡電視撤照！鏡電視撤照！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我的理由是，依照 NCC 組織法第一條明文規定，設立通傳會的主要目的是要讓黨政軍退出媒體，但是相關的勢力退出之後，民進黨竟然又進駐了 NCC，所以現在 NCC 在陳耀祥主委主政下，已經淪為民進黨的 NCC，淪為民進黨的附屬機關，這是第一點報告。第二點，在陳耀祥主委主政下，發生了幾件國家級的醜聞：一、以公司治理不佳的名義撤銷中天電視台執照；二、行政院、總統府及民進黨高層介入，指定要發給鏡電視執照；三、正在做 TVBS 移頻；四、縱容周玉蔻亂搞一通。基於以上幾點，國民黨黨團強烈要求鏡電視撤照！鏡電視撤照！鏡電視撤照！另外，陳耀祥淪為民進黨的傀儡，陳耀祥淪為民進黨的傀儡，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

（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

主席：下一位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我的標題寫得很清楚，大家都瞭解陳耀祥壞事越做越多，官位越來越穩，他已經自作賤，成為蘇貞昌的小弟，所以他叫他砍誰，他就砍誰；叫他殺中天新聞台，他就殺中天新聞台；叫他砍 TVBS，他就砍 TVBS，完全配合政黨的操作。陳耀祥，歷史會記住你！你是 NCC 主委，不要忘了當初民進黨在野的時候，不斷強調黨政軍退出媒體，現在是黨全力介入媒體，一個人一個台。你可以看，中天新聞台砍掉以後，52 台給華視新聞，中天新聞台過去的收視率排名前三名，現在華視新聞台跟 TVBS 比，差了快 50%，數字會說話，這就是政治干預媒體的慘痛結果。陳耀祥，難道你不心虛嗎？陳耀祥，難道你不會作惡夢嗎？大家可以想一想為什麼一定要讓華視去？因為華視聽蘇貞昌的啊！這次為什麼鏡電視一定要上來？這次是因為英系要啊！一個人要一個電視台，為了他們下台以後不要被鬥爭，陳耀祥完全配合，裴偉已經公開證實他是膨風，可是他確實講了那個話啊！他說可以透過總統府要求行政院施壓 NCC 給鏡電視執照，真的給了啊！以結果論，給了沒有？給了。所以陳耀祥已經是一個傀儡主委，任人擺設啊！上面的人叫你向東你就向東，叫你向西你就向西，叫你咬誰你就咬誰，何其悲哀啊！好好一個教授的名節來這裡，自作賤到這樣的程度，只為了你的官位，真的，陳耀祥可恥！陳耀祥下台！

（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

賴委員士葆：到了啊！你看！陳耀祥，自己就知道下台了啊！陳耀祥知道下台了啊！陳耀祥知道下台了啊！我跟你講！

（鄭委員麗文：暗黑 NCC！髒兮兮！）

(陳主任委員耀祥：請尊重獨立機關！請尊重獨立機關！)

(李委員德維：傀儡陳耀祥！)

(鄭委員麗文：傀儡陳耀祥！)

(李委員德維：傀儡陳耀祥！)

(鄭委員麗文：傀儡陳耀祥！)

(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

(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

主席：下一位請謝委員衣鳳發言。

(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

謝委員衣鳳：交通委員會的……

(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

(李委員昆澤：主席，請維持會場秩序。)

(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傀儡陳耀祥！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NCC 髒兮兮！)

主席：暫停會議進行，休息 3 分鐘。

休息 (9 時 10 分)

繼續開會 (9 時 13 分)

主席：休息時間已結束，繼續進行會議。

(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

主席：是不是請與會的委員能夠回自己的位置？

(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陳耀祥下台！)

主席：謝謝各位委員，請各位回到位子。

(賴委員士葆：陳耀祥自作賤變成民進黨的走狗啊！怎麼回事……)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

主席：因為現在程序發言還沒結束，是不是請委員能夠回到位子，也麻煩陳耀祥主委坐下，好不好？來到立法院還是給委員多一點尊重。再次謝謝各位媒體。繼續剛剛登記的 10 位委員之程序發言，要發言的可以繼續。

下一位請洪委員孟楷發言。(不發言)洪委員不發言。

請李委員德維發言。好，請傅委員崐其程序發言。

再次謝謝各位媒體朋友，是不是能夠到後方的採訪區，讓會議能夠順利進行？謝謝大家。

傅委員崐其：謝謝主席。陳耀祥主委，你是 NCC 有史以來第一個通過有線新聞台、發放第一張執照的主委，有這麼多的風波，你沒有一件解釋得清楚。面對朝野這麼大的一個醜聞，面對今天社會這樣的質疑，你是教授出身，面對這樣一個事實的指謫，你所選擇的方式卻是厚顏面對，還在恥言。主委，如果你跟鏡電視、裴偉的關係沒有辦法釐清，如果你當了裴偉的小弟，還是蘇貞昌的小弟的小弟，或是說狗食，剛剛說是……我們不要講這麼粗魯的話，但是未來在 NCC、開會的時候，大家中午送到委員會的不是便當，是送骨頭過來。陳主委，不要顧左右，人都要面對歷史，你要自稱是一位學者，你教過多少學生，這些學生未來怎麼看待你？你應該知所進退。中華民國史上還沒有一位這麼厚顏的部會首長，尤其是主管全國媒體新聞自由的主管，能夠像你這樣子名垂青史，真的是遺臭萬年，你要讓你代代的兒孫怎麼樣來面對你？請你今天知所進退！

主席：下一位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主席、主委及各位同仁。有關今天我們的主張，剛才也有說明針對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過程的疑點，以及在我們公布錄音檔後裴偉說詞反覆變化的這個過程，今天交通委員會也特別召開有關鏡電視的專案報告。我們的主張是，立法院交通委員會應該依照立法院職權行使法和常設委員會成立調閱專案小組的慣例，針對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案成立調閱專案小組，讓立法院調閱相關的審查資料以釐清真相。時代力量於 4 月 14 日和 4 月 28 日都提出相關的臨時提案，要求針對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案成立調閱專案小組，結果兩次都被表決封殺。今天在這樣的程序當中，我們希望立法院朝野黨團應善盡國會監督行政的憲法職權，同意針對本案成立調閱專案小組，讓真相和審查過程能夠攤開在陽光下，讓國人知道真相是什麼，為維持 NCC 獨立性以及恢復國人信任，這才是最好的處理方式。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在我 9 月 27 日公布錄音帶之後，今天是交通委員會第一次邀請 NCC 備詢。陳耀祥，你們是獨立機關、你是主委，但是你有獨立嗎？你有獨立嗎？上個會期我們多次提出鏡電視審照的質疑，要求你調查，結果你的調查是叫 NCC 交報告，然後報告就送到交通委員會，你這到底是哪門子的調查！

在 9 月 27 日公布錄音帶之後，裴偉說我是變造、剪接，蘇院長也跟著他的話，說我是變造、剪接，請問主委你不用調查嗎？誰在說謊呢？我昨天召開記者會又提出，裴偉在去年 7 月 16 日發簡訊給大股東，內容是他已經叫府院施壓，就是施壓你 NCC 啊！你要提出證明，結果從鏡電視審照以來，叫你調查，你就叫鏡電視交報告，根本不獨立還敢說你是獨立機關！今天，我們提出兩個臨時提案，第一個提案要求成立調查小組；第二個提案請交通委員會向陳建平索取錄

音帶，送公正檢調單位去鑑定，請朝野各委員能夠支持。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陳委員以信發言。（不在場）陳委員以信不在場。

今日程序發言最後一位，請王委員婉諭發言。

王委員婉諭：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案，不論是過程或是審查當中一直都有非常多的疑點。包括 NCC 破紀錄讓鏡電視補件超過 30 次以上，還有 NCC 在今年 1 月 19 日第 999 次委員會通過了鏡電視的審查等。過程當中，我們看到陳主委不顧其他委員的反對，逕自宣布核准了鏡電視執照，以及鏡週刊的負責人—裴偉擔任鏡電視顧問，領取高額的報酬。這些事情明明已經違背了 NCC 在發照之前要求鏡電視承諾的事項，而且都還是保留許可廢止權的事項，而 NCC 也接獲了檢舉，但後來都沒有事情，以上總總，都讓 NCC 審核鏡電視的執照案疑點重重。

最近時代力量陳椒華委員在總質詢的時候，公開裴偉在 2021 年鏡電視股東會上的錄音檔，我們聽到錄音檔當中有非常多府院介入的可能性，包括裴偉向鏡電視股東承認，透過蔡英文總統和蘇貞昌院長施壓 NCC 主委陳耀祥，要求務必要讓鏡電視的審查通過。在錄音檔曝光後，我們看到府院都否認介入，但是雙方說詞矛盾，其中一定有一方在說謊。我們也看到錄音檔公開之後，裴偉的說法一變再變，到底是想要隱瞞些什麼？為什麼沒有辦法好好說清楚？綜觀以上所述，我們認為為了要還原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許可的真相，釐清府院高層是否有黑手介入審查的疑雲，因此我們要求提案，請立法院交通委員會針對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一案成立調閱小組。希望調閱這些相關的事項，以釐清真相、善盡國會監督的職責，也希望朝野各黨能夠一起來支持。謝謝。

主席：今日登記程序發言的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其中委員所提兩項關於程序發言的提案，依往例我們會在臨時提案的時候進行處理。

繼續進行本日議程。

邀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就「鏡電視設置爭議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獨立公正性之影響」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邀請數位發展部部長、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就「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配額公平性及電視台頻道整體規劃方針」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以上議題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一併報告。

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報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有關大院交通委員會請本會就「鏡電視設置爭議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獨立公正性之影響」提出專案報告，謹說明如下：

壹、申設過程說明

一、108 年申設案件

鏡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鏡電視）籌備處係於 108 年 12 月間以公司發起人裴偉名義向本會

申請設立「鏡電視新聞台」。該案經函查、補正，並依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20 條設立之「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他類頻道節目供應事業申設換照諮詢會議」（下稱申換諮詢會議）審議，且經該申換諮詢會議第 138、139、140、141、142 次會議審議（期間該公司於 109 年 5 月間設立）。該諮詢會議依程序將所擬具之初審建議，提請本會第 947 次委員會議審議，並請當事人等到會陳述，惟該案於委員會議做成決議前，當事人於 110 年 5 月間自行撤回，該案作結（辦理歷程如流程圖一所示）。

二、110 年申設案件

鏡電視公司於 110 年 5 月間以董事長陳建平名義，以新團隊向本會提出「鏡電視新聞台」申設許可。該案同樣經函查、補正、形式審查，並提本會衛廣事業申換諮詢會議第 151、152、154、155 次會議討論。諮詢會議所擬具初審建議，亦依規定提請本會委員會議審議，復經本會第 990、992、999 次委員會議審議。會議中多次就申請人所提：「設置全職專任之外部公評人制度，參與監督新聞製播並向公眾報告」、「以閉鎖性公司、股權分散，所有權與經營權分離之方式經營」、「製播兒少、手語、台語、藝文、國際等優質新聞」、「保障員工最低薪資、年終獎金」，以及「新聞編輯室公約、獨立編審等確保新聞製播自主」等相關機制進行討論，並評估該公司是否能成為其自期的「民間版公共媒體」。

綜合考量案情，本會委員會經討論，於 111 年 1 月 19 日第 999 次委員會議以 5 票贊成、2 票反對之票數做成許可之決定，並參酌申請人營運計畫、補正及到會承諾等就該公司股權結構、負責人資格、公司財務、公司人力、經營方針、內容製播、內部控管與公共問責、勞工權益等面向，由 7 位委員共同附加 12 項負擔事項、14 項附保留許可廢止權事項之附款，且另列 16 項行政指導事項，並據以做成行政處分，期藉新頻道申設之參進，落實保障公眾視聽權益、維護視聽多元化之目標。（辦理歷程如流程圖二所示）。

貳、鏡電視許可申設後續相關爭議及處置說明

一、鏡電視與鏡週刊切割爭議

本會審理鏡電視新聞台申設案件，鏡週刊過往表現及鏡週刊經營新聞頻道對整體產業之可能影響，本為初審委員及委員會關注。而本會辦理鏡電視 110 年案件期間，鏡電視公司及該公司代表人陳建平董事長亦多次向本會強調，該公司與鏡週刊各自獨立。

111 年 1 月間，本會即接獲民眾陳情反映裴偉擔任該公司有給職顧問、鏡電視員工與鏡週刊人員共用等情形，併其他委員關切議題請鏡電視公司及其代表人陳建平董事長說明，該公司回復：「裴偉自辭任該公司董事長後，未擔任該公司任何職務，亦未擔任該公司顧問，該公司未支付任何費用予裴偉等」。綜合考量該公司回復及相關調查結果，本會斟酌以附款方式課予相關義務，限制該公司及股東等之經營行為，明確要求該公司於執照許可之後：禁止與該公司其他集團共用人力、禁止該公司股東或及其所屬公司有不當利益輸送，並限期補實人力、資金等，如有違反若干附款要求，最嚴重者本會得廢止原處分。據此，以確保該公司妥善經營環境，並與鏡週刊明確切割，避免精鏡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介入鏡電視公司任何營運。

就前揭附款，本會除賡續注意其落實情形，就本會後續瞭解，針對檢舉裴偉於鏡電視董事長任內相關財務處理，包含「該公司向互動國際採購設備之價金與程序是否合理」、「鏡週刊向該公司主張之開辦費用等是否涉浮編虛報暨附有效憑證」等，該公司董事會、監察人除認定裴偉任該公司前董事長期間以自己名義與停雲公司簽訂契約等情節涉有違反公司法情事外，另認該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表存有疑義，已決議成立查核小組，並預計於年底前專案提報查核結果。就前開公司治理機制之運作，本會予以尊重並持續監理。另外，報載陳建平日前逕向台北地檢署告發裴偉涉背信、詐欺、商業會計法等，本會亦將尊重犯罪偵察程序及司法調查結果。

綜上，該公司相關議題，如涉本會對該公司所附附款之履行狀況，本會將持續追縱是否確實執行，惟該公司內部治理問題，如經營、人事權之紛爭，本會建議該經營團隊須以正當法律程序處理，而非用若干手段將內部問題外部化，造成不必要的社會成本。

二、鏡電視公司負責人異動爭議

關於鏡電視新聞台公司負責人頻繁異動，引發外界議論。就期間可能涉及法律爭議，本會邀集經濟部及與會專家學者見解，依公司法第 208 條規定，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係由董事或常務董事依特別決議互選而產生，公司法雖明定董事長之選任程序，卻未明文規定其解任程序。對此，主管機關經濟部 74 年 11 月 27 日商 51787 號解釋，董事長之「解任方式，公司法並無明文，若非章程另有規定，自仍以由原選任之常務董事會或董事會決議為之較合理。」就該公司 111 年 3 月 25 日臨時股東會產生之董事、監察人、該公司同年 3 月 29 日董事會所推選之董事長，本會刻正依該公司同年 4 月 12 日所提申請案審理中，本會作為獨立監理機關，就職權範圍內，亦將依法監理。

參、本會依法監理鏡電視

為本會依法監理鏡電視，除持續瞭解該公司附款履行情形，並審理該公司負責人變更等申請案件，本會依行政程序法第 39、40 條等相關規定，已陸續請各利害關係人意見陳述，近期另有相關利害關係人將到會陳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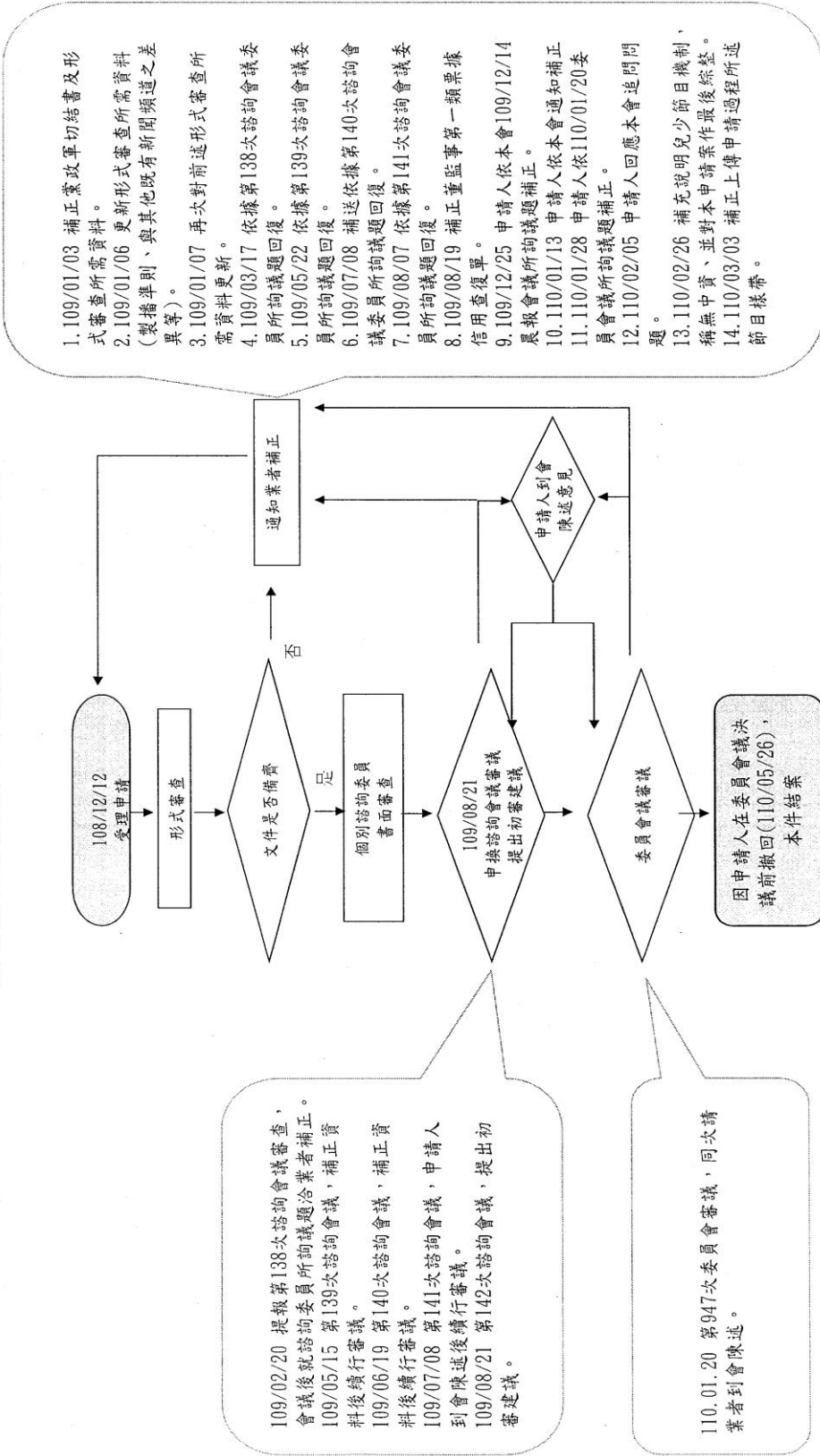
按行政程序法規定，行政機關為處分或其他行政行為，應斟酌全部陳述與調查事實及證據之結果，依論理及經驗法則判斷事實之真偽，並將其決定及理由告知當事人。本會將視案情需要，請當事人補正說明暨進行相關行政調查，對當事人有利不利事項，並將一律注意。後續如相關爭議進入訴訟階段，本會將尊重犯罪偵察程序及司法審查結果，並依法定職權配合處理。

肆、結語

本會為獨立監理機關，各委員獨立行使職權，並透過委員合議制，以嚴守客觀、中立及專業之立場依法監理，後續並將依法審理「鏡電視新聞台」等相關案件，如於程序中發現有不法情事，亦將依法究辦，並以實際監理作為賡續維護本會作為監理機關之獨立與公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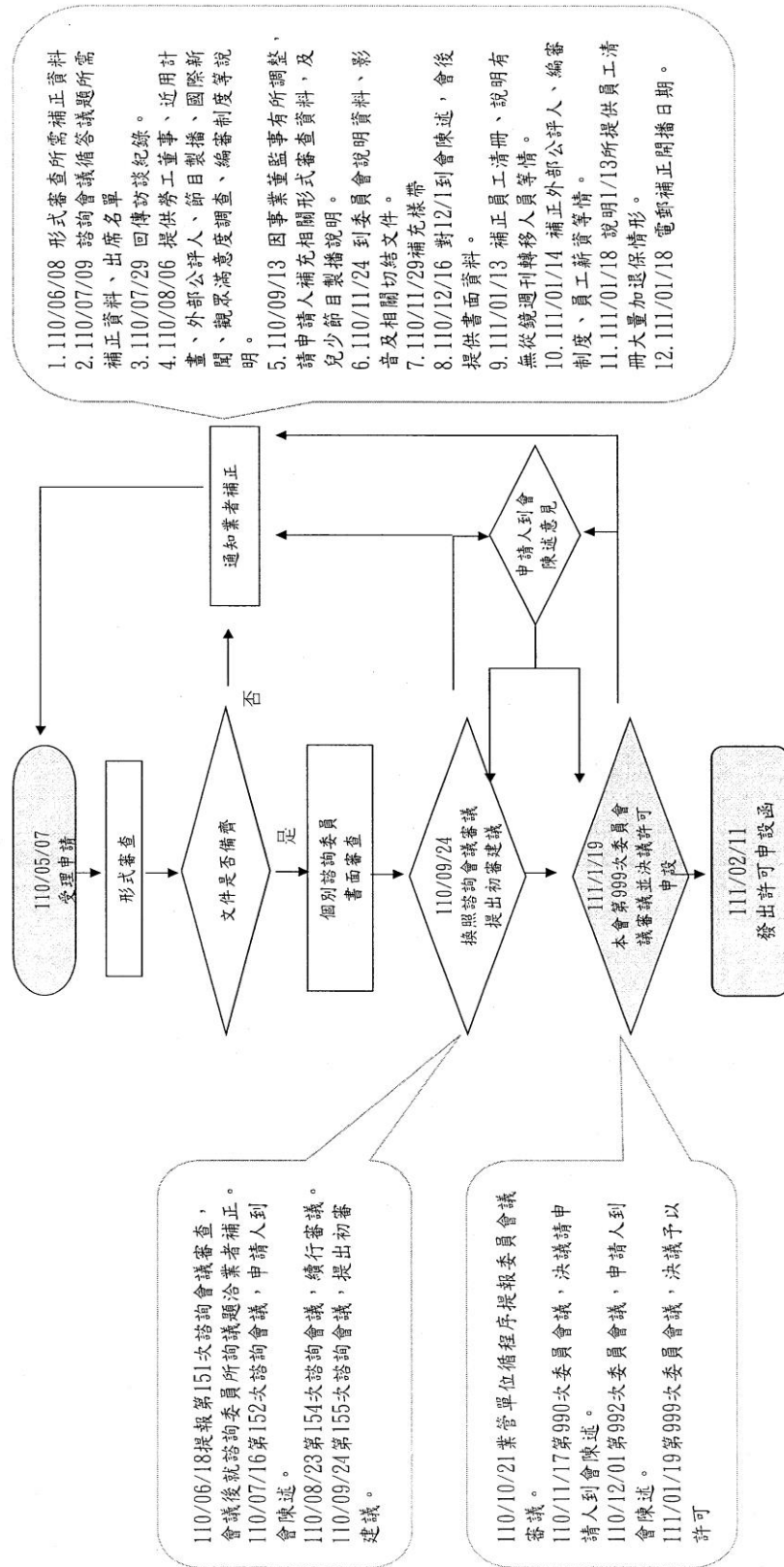
流程圖1

鏡電視新聞台108年申設案審查作業流程圖



流程圖 2

鏡電視新聞台 110 年申設案審查作業流程圖



以下本會謹就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配額公平性，及電視臺頻道整體規劃方針進行專題報告。

一、無線電頻率之頻寬核配規範

依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規定，除法令另有規定外，電信事業實際可使用頻寬在 1GHz 以下、3GHz 以下、6GHz 以下等頻寬，不得逾經公開招標或拍賣釋出供整體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 1/3 規定；以及 24GHz 以上不得逾總頻寬 2/5 之規定。

復查同辦法第 12 條第 4 項規定，第 1 項電信事業實際可使用頻寬，經主管機關考量頻率使用效率、電信事業間營業之讓與、受讓或合併等市場因素變化，以及其他重大公共利益等因素後，其合計頻寬得不受前項限制。

為統合我國對於數位發展及資源分配之權能，政府於 111 年 8 月 27 日掛牌成立數位發展部，爰電信管理法涉及無線電頻率核配管理之規劃、整備、釋出，以及無線電頻率供應計畫等有關執掌，已移撥數位部主政辦理。

近期各界關心二大電信事業合併案，已於 9 月 29 日及 30 日分別召開二場聽證會，本會基於行政一體，將與數位部就無線電頻率分配認定及處理，進行後續討論審議事宜。

二、有線電視基本頻道變更規範

(一)法律依據及办理流程

依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29 條第 1 項授權訂定之「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營運計畫變更申請許可或報請備查辦法」及同條第 3 項授權訂定之「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申請頻道規劃及其類型變更許可辦法」（下稱許可辦法）規定，系統經營者之基本頻道新增、停播、位置異動，應向本會申請營運計畫變更許可，反之，如非屬基本頻道（如免費、付費頻道）之變更，則應報請本會備查。

是以，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下稱系統經營者）與頻道事業雙方就頻道之新增、停播或異動，主要係由兩造自主進行各項商業條件協商，經合意後即由系統經營者依法向本會申請異動許可或備查。

系統經營者向本會申請營運計畫中「基本頻道」規劃之變更案件時，應依許可辦法檢具下列文件：

1. 變更頻道之說明：敘明各變更頻道之名稱、變動情形及變更理由。
2. 當年度經費率核准之基本頻道表。
3. 最近一年歷次經本會變更許可之頻道及本次變更之頻道內容對照表。
4. 變更之頻道，涉及停播頻道或頻道位置變動者，應提供與頻道供應事業間之協商紀錄及相關文件資料。
5. 變更後之頻道規劃及使用情形。
6. 變更之頻道符合經中央主管機關備查之上下架規章自評表。
7. 其他經本會通知應檢具之資料。

本會經檢視上述申請文件齊全後，將就申請案件之內容是否增進或維持整體市場競爭、消費

者權益、頻道內容之多樣性及其他公共利益等進行綜合考量及評估後予以准駁。

另本會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間表中，「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頻道之規劃及其類型之營運計畫變更許可案」，辦理期間為 180 天，並得依行政程序法第 51 條規定於原處理期間之限度內延長一次。

(二)辦理原則及檢核項目

本會於審理營運計畫中「頻道之規劃及其類型」涉基本頻道異動案件時，係依據許可辦法第 3 條規定進行檢核，包括系統經營者是否檢具正式函文向本會申請，以及是否符合以下規定：

1. 依法同時轉播依法設立無線電視電臺之節目及廣告，不得變更其形式、內容及頻道，並應列為基本頻道。但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者，得變更頻道。
2. 依法免費提供固定頻道，播送客家語言、原住民語言之節目。
3. 依法不得播送未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之頻道供應事業之節目或廣告。
4. 購物頻道數量符合有線廣播電視法第 38 條第 2 項所定限制。（購物頻道不得置於無線電視頻道及指定之客家語言、原住民語言頻道頻段內（第 5 至第 17 頻道），亦不得緊鄰此頻段旁播送。
5. 依法無償提供 1 個以上公用頻道。
6. 依法至少規劃 1 個以上地方頻道。
7. 依法設置頻道總表。
8. 數位訊號播送者，同類型頻道原則上以區塊規劃，分置於 1 至 5 個區塊播送。
9. 依經中央主管機關備查之上下架規章實施。

三、結語

有關頻率資源規劃管理，目前已移撥數位部主政辦理，至於近期各界關心二大電信事業合併案，已於 9 月 29 日及 30 日分別召開二場聽證會，本會基於行政一體，將尊重數位部所提無線電頻率分配認定及處理之意見，辦理後續審議事宜。

另外，有關本會審理有線電視基本頻道變更案件之相關流程，係依據有線廣播電視法相關規定辦理，本會為審理有線電視系統經營者營運計畫中「頻道之規劃及其類型」涉及基本頻道異動之申請，訂有「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申請頻道規劃及其類型變更許可辦法」為審查之參考，並於審理時，依據其是否增進或維持整體市場競爭、消費者權益、頻道內容之多樣性及其他公共利益等進行綜合考量及評估後予以准駁，以健全傳播產業環境。

主席：接下來請數位部唐部長就相關議題進行報告。

唐部長鳳：主席、各位委員、各位現場跟線上的朋友，大家早。

今天應邀列席貴委員會，本部針對業務職掌「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配額公平性」提出專題報告並備質詢，敬請指教。

壹、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現況

我國經歷 102 年、104 年、106 年及 108 年 4 次行動寬頻業務釋照作業，共釋出 2,460MHz 頻寬，分別於 1GHz 以下頻段釋出 150MHz 頻寬，於 1GHz 至 3GHz 頻段釋出 440MHz 頻寬，於

3GHz 至 6GHz 頻段釋出 270MHz 頻寬，及於 24GHz 以上頻段釋出 1,600MHz 頻寬。

自 109 年 7 月 1 日電信管理法施行後，該法於第 58 條及第 59 條新增頻率提供使用、頻率共用及頻率改配等規定，讓頻率能更彈性、有效率地使用。

至今，釋出之頻率中，700MHz、900MHz 及 2,600MHz 等頻段，均有業者申請頻率改配，而主管機關考量頻率使用效率與消費者權益後予以核准之案例，2,100MHz 及 3,500MHz 頻段亦有頻率正在共用。是以配合市場趨勢，業者可適時規劃其經營策略與頻率配置，以促進頻率資源合理分配與利用。

貳、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法規依據

一、頻率釋出：本部依電信管理法第 54 條及電信事業申請無線電頻率核配辦法第 4 條規定，採評審制、公開招標制、拍賣制或其他適當方式為之。

二、頻率核配：電信事業依電信管理法第 53 條、第 60 條、電信事業申請無線電頻率核配辦法第 6 條至第 15 條及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3 條至第 15 條規定，申請核配及核發頻率使用證明。

三、頻率提供使用、共用及改配：電信事業依電信管理法第 58 條、第 59 條及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7 條至第 23 條規定，申請頻率提供使用、共用或改配。

綜上，電信管理法及其相關子法針對頻率釋出、頻率核配，及後續頻率提供使用、共用與改配，均訂有明確規範，本部將因應技術及服務創新之需要，考量頻譜之活化及彈性之運用，並適時引進市場機制，以落實無線電頻率資源有效使用。

參、因應市場變化之頻率使用管理

為因應市場變化及有效管理，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2 條已明定電信事業實際可使用頻寬，及各頻段可核配總頻寬相關規定，亦可考量頻率使用效率、電信事業間營業之讓與、受讓或合併等市場因素變化及其他重大公共利益，實際可使用頻寬得不受限制。

電信事業實際可使用頻寬及各頻段可核配總頻寬之計算方式，基於行政一致性，本部與通傳會 111 年 5 月 30 日對中華電信與亞太電信頻率共用及改配案所採處理方式相同，本部並已於通傳會 9 月 29 日及 30 日合併案聽證會提出鑑定意見。

依電信管理法第 26 條規定，合併案之准駁尚須由通傳會綜整考量資源合理分配、有助於產業發展、維護用戶權益、維繫市場競爭及國家安全等要素，促進資通訊基礎建設，發揮頻率及網路整體綜效，以資確保公共利益，提升全民福祉。

基於行政一體，本部亦會本於權責，配合通傳會依法審理，就頻率資源合理分配與利用提供意見。

肆、結語

本部承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在此敬致謝忱，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謝謝。

主席：謝謝唐部長。唐部長，待會答復時，我們有無線麥克風可使用，因為那個高度可能你不太適用，所以聲音會比較小一點。

唐部長鳳：感謝！

主席：接下來進行詢答。先宣告以下事項，第一，詢答時間出席委員 7 加 2 分鐘、列席委員 5 加 1 分鐘；第二，暫定 10 時 30 分休息 10 分鐘；第三，委員發言登記於 10 時 30 分前截止；第四，各委員如果有提案，請於 10 時 30 分前提出，以便議事人員彙整；第五，中午原則上不休息。

現在請登記第一位的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9 時 50 分）主委你好。首先，關於台灣之星跟台灣大哥大合併的相關議題，根據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十二條第一項第一款明文規定，相關使用總頻寬，個別業者不能超過三分之一。現在我們看到相關的爭議，就是台灣大哥大跟台灣之星的合併會有低頻率頻段，我們知道這部分有 150MHz，即新的台灣大哥大，就是台灣大哥大跟台灣之星合併之後，會拿到 60MHz；新遠傳是 50MHz；中華電信是 40MHz；新台灣大哥大 1GHz 的頻譜將會超過三分之一，就是在低頻段的部分。所以請教主委，這個合併之後是否會造成電信資源的分配不均？另外，對於市場的健全活絡有沒有負面的影響？當然最重要的，如果收回這些超限頻譜，是否會影響消費者的權利？對此，請主委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委員的提問。我想這是最近大家都很關心，也是世界上很罕見的二大合併案。剛剛委員所提的包括資源分配是否不均的問題，或是對於健全整個市場的部分，還有相關消費者權益的部分，我們在 9 月 29 日、30 日的聽證會都詢問過二個案件、四家公司，就這個部分來講，當然這三個標準是目前經我們整理出來的，屆時也會請業者到會陳述意見。

李委員昆澤：NCC 必須要有清楚、堅定的原則及立場。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標準就是原則。

李委員昆澤：因為這些電信業者的合併，像台灣大哥大跟台灣之星的合併案，這個合併案或是二起合併案分別涉及超過 200 萬用戶的權益，合計起來有超過 4,000 名的員工，所以我在意的是消費者的權益跟這些勞工的權益要怎麼去保障，我們必須確保這些被合併用戶的權益，像他們原有資費的部分是會受到影響的，所以要確實掌握，不要讓原有用戶的權益受到影響。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

李委員昆澤：而且將來要有彈性的方案可以選擇，這個上次已經提醒過你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在聽證會的時候，二家都有分別提出類似多元資費的方案，尤其是低資費需求的族群，二家就相關的部分都有提出來。另外，就勞工的部分，這也是本會非常關注的議題，所以在二次的聽證會裡面都有勞工代表來表示意見，這也是未來我們在做最後決定的時候，一個非常重要的思考因素。

李委員昆澤：我還是要請教主委，這些頻譜收回與否是否會影響消費者的權益？

陳主任委員耀祥：頻譜的多寡，當然也會跟服務品質有一定的關聯，但是我跟委員報告，我是不能直接回答這個議題，因為我們是採合議制，我怕我表達相關意見後，對於未來的審議，外界可能會有一些紛紛擾擾。

李委員昆澤：確保消費者權益是你最重要的責任。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消費者權益的保障……

李委員昆澤：另外，這些被合併之後的勞工，NCC 也有責任督促這些業者保障這些勞工的權益。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也是我們非常關注的議題，當天勞工代表都有到會陳述意見，這也是我們在這兩個案子做成最後決定時非常重要的判斷基準。

李委員昆澤：現在考量收回頻譜、不收回頻譜或合併後釋出，這都有不同的方案及效益，如果你們不回收頻譜，是否會要求這些業者來強化偏遠地區相關建設的義務呢？當然主委要先說明一下，這三個方案對於消費者會有什麼影響？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有關回收頻譜，未來我們會與數位部繼續討論，比如頻譜回收要做什麼用途、使用年限、未來考慮拍賣或做什麼相關公共利益的使用，這些都是要思考的。

李委員昆澤：要站在勞工及消費者的權益。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關勞工及消費者的權益，無論本案做成許可與否之決定，這都是我們非常關注的部分。

李委員昆澤：請唐鳳部長，我想你在成立數位部之後最主要的工作，除了相關政策及整體推動施政的要點，其實第一個就是加強資安的防護力；另外一個也很重要，就是提升整體數位競爭力。我先請教資安防護的部分，我們看到裴洛西訪臺的時候，不管是國家機關、政府機關，甚至連臺鐵或是超商都受到那麼多網路的攻擊，在成立數位部之後，對我們資安的防護，數位部有提出什麼具體的處理方式嗎？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有的，如委員所說的，所謂受到攻擊癱瘓，其本質上面跟侵入這個網站是不同的事情。之前我們比較少運用像內容傳播網路等等的這種系統架構來防止這樣癱瘓的情況，所以當時一攻擊，我們幾天之內就規劃新的方式來加強，這種加強重構叫做黃隊的工作，是要培養即時防禦，而且能夠溯源等等藍隊的工作，這二個要能夠彼此互相配合。

李委員昆澤：好，對於資安的防護，部長在這方面有你自己一個深厚的基礎，但是全國人民及立法院大家注意的是在相關資安的防護，我們要看到具體的一個成績。另外，就是對於數位競爭力的提升，其實有二個部分，第一個是協助數位產業的發展；另外一個是延攬及培育相關的數位人才。我們來看電腦及資訊服務業第二季的營業額是達到 1,269 億元，年增率大概是 9.6%。這部分是我們要健全產業的發展。在這方面，你預計在數位部的協助之下，對於推動數位產業有什麼具體的作法以及你初步的目標是什麼？

唐部長鳳：謝謝委員的關心，確實不管是資訊服務業或是資安相關的服務業，現在是由數位部的產業署來擔任主管機關。但是數位部產業署絕對不是只針對這幾個行業，而是對所有的各行各業都要能夠去媒合這些資服及資安業者的能量，然後讓他們能夠數位轉型。好比像雲市集這樣子的媒合平臺就非常重要，因為臺灣是以中小企業為主，很多各行各業聽到要導入資安、要做什麼建設，感覺上就要投入很多的成本。但是我們採用像是業者出一半、政府幫你出一半的模式，讓他們能夠很容易來適用各種不同的方式，不管是雲端的資服或是資安的防護，很成功去減少一開始的導入成本，所以未來我們也會繼續透過像 T 大使等等，讓年輕的數位原生世代來幫忙規劃數位轉型這樣子的工作，而達成應有的效果。

李委員昆澤：部長，現在另外一個重要的工作，就是延攬數位人才及教育相關培植數位人才的部分。因為數位產業是一個多元的發展，而相關的數位人才也需要跨領域的專長，不管是金融、藝術、數位，這是一個趨勢啦！我們積極攬才及培育來作為資安及產業發展一個重要的基礎，請部長說明一下，你有什麼方向及思考呢？

唐部長鳳：剛剛提到的 T 大使，也就是剛畢業的年輕朋友，他們在學校未必其本科學的是資訊或是資安，因為他們是數位原生代，很熟悉這方面的使用及應用，所以我們的規劃，就是在有成功執行過數位轉型方案的業師輔導之下，他們可能 5 個或 10 個一組到實際的現場去，也不一定只是在都會區，也可能是小規模攤販、市集等等來進行數位轉型。

李委員昆澤：部長跟主委，我們對你們的期待，因為整個數位部是在推動數位產業的一個發展，當然是比較傾向踩油門向前走，即大步向前走的一個方向。NCC 作為一個監理機關，最主要還是在相關法令及整個政策的規劃必須做一個適當踩煞車的角色。我們現在期待的，不管是 NCC 的陳主委或者是數位部的唐部長，二個部會必須要有溝通對話的機制，對於整個數位產業有一個正面的發展，這是大家所期待的，請陳主委簡單說明一下，有沒有問題？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問題，我們跟唐部長及數位部同仁都非常熟，也盡量保持暢通的管道。

李委員昆澤：也請唐部長跟陳主委，你們兩個部會是不是要有定期相關業務的會報來溝通觀念，以及推動整體數位發展。

唐部長鳳：沒有問題，謝謝。

主席：謝謝李委員，接下來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10 時 1 分）謝謝主席，請陳主委。主委早，我想請教主委，依照我們在螢幕上看到的衛星廣播電視還有境外衛星電視事業的相關規定，第十二條的規定就是參與諮詢的委員，還有參與會議的人都要保密，即都有義務要保密，對不對？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錯。

陳委員椒華：沒錯！謝謝主委肯定的回答，希望接下來我的質詢內容也請主委如實回答，不要扯東扯西。再來就是昨天我召開記者會提出去年 7 月 16 日，在鏡電視接受 NCC 外部委員審查的時候，當天晚上裴偉就用 LINE 的訊息去告知大股東：「今天沒投票，補完資料才投，因為陳依玫鬧場，我們今天已經將情況向府院抱怨，也要他們給 NCC 壓力。」我已經查證 NCC 當天確實是有召開「申設換照諮詢會議」，也有邀請鏡電視經營團隊，以視訊會議方式接受外部委員的詢問。因為 7 月 16 日當天的審查程序不順利，所以裴偉就傳這個訊息：「今天沒投票，補完資料才投，因為陳依玫鬧場，我們已經將情況向府院抱怨，要他們給 NCC 壓力。」所以這個訊息也顯示裴偉承認他有將情況向總統府、行政院抱怨，然後要總統府、行政院對 NCC 主委你施壓。然後陳依玫昨天也發表聲明，表示會對裴偉保留法律追訴權，也證實當天陳依玫是有在場的。

現在的這些情況，事實上前面的這張簡報，我在上個會期就有詢問過陳主委，NCC 內部有人洩密要不要查？您那時候說：該查就會去查。但是查到現在無聲無息、無聲無息！NCC 在陳主

委的主責之下，調查就是請鏡電視說明，然後拿他們的說明作為調查報告，非常離譜！你這個獨立機關到底是怎麼在做的啊！去年 7 月 16 日裴偉怎麼知道這個會議的內容？主委要不要查你們 NCC 內部是誰違法洩密給裴偉？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你一開始就認定是 NCC 洩密，不知證據何在？7 月 16 日那天是一個視訊會議，委員你也知道，在各方這麼多人使用視訊會議的情況之下，這個訊息是怎麼出去的？你一開始就咬定是 NCC 洩密，當然……

陳委員椒華：主委你要不要查？你只要回答我你要不要查，你不要扯東扯西……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沒有扯東扯西……

陳委員椒華：我告訴你，你只要去問當時……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覺得不能隨便扣帽子，基本上來講各種的……

陳委員椒華：去問當時鏡究竟的大股東就知道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回答委員的問題，對於各種檢舉案，包括行政調查……

陳委員椒華：你看你這個獨立機關……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都依照行政調查……

陳委員椒華：要查你就查，為什麼要扯東扯西？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是交給政風室去處理，而且現在已經進入檢調偵查階段，我們都在查……

陳委員椒華：請停止，這是我的發言時間。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

主席：尊重一下委員。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

陳委員椒華：上禮拜我在總質詢時播放的錄音帶，我想主委你也有聽到。我要問你，關於裴偉所說的這些話，你認為到底是裴偉在說謊，還是蘇貞昌院長否認介入的說法在說謊？究竟是誰在說謊？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委員上次所播的錄音帶真假我不曉得，但是裡面的內容……

陳委員椒華：你怎麼會不曉得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怎麼知道錄音帶內容是真是假呢？

陳委員椒華：裴偉已經說是他膨風，他有講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他不是去告了嗎？

陳委員椒華：你到現在還不知道……

陳主任委員耀祥：他不是去告了嗎？

陳委員椒華：他改口了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以這個東西來講，真假由他們自己去說明，不是由我去認定，但是我可以明確說就我的立場……

陳委員椒華：所以你要不要調查？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已經有……

陳委員椒華：你不調查，你還是變成裴偉的跟屁蟲……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覺得委員這樣的講法不公平，這個東西已經進入司法偵查了，我們配合偵查，行政責任我們也會去調查……

陳委員椒華：人家都說院長、總統在施壓，你還不查？那你等於是在默認你是被施壓的主角。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不能這樣扣帽子，基本上來講，我們所有的行政調查都在進行，也在配合司法調查，不能這樣扣帽子……

陳委員椒華：裴偉現在已經把你塑造成是一個被施壓的主角，你是主角耶！你到現在還在扯東扯西！

陳主任委員耀祥：就相關作為而言，第一個，在國會我們已經說明清楚。第二個，在刑事犯罪方面我們配合調查。

陳委員椒華：我問你，你要不要向裴偉提告，告他散布假訊息？

陳主任委員耀祥：什麼假訊息我不曉得……

陳委員椒華：他膨風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是刑事犯罪，已經在調查當中了哦！

陳委員椒華：你是公務人員，公務人員發現犯罪你就要告發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這個東西是以刑事犯罪來處理……

陳委員椒華：我請問你是不是公務人員？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是公務員啊！

陳委員椒華：你是不是公務人員，你回答我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當然是公務員啊！

陳委員椒華：對，他發布假訊息或是他誹謗你……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剛才說是真的，現在又說是假訊息……

陳委員椒華：他誹謗你，他們已經有說了啊！那你要不要告發呢？你不告發，你就是默認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都已經分案處理了嘛！我們當然配合檢調機關去查啊！

陳委員椒華：你們行政也可以查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行政當然有調查……

陳委員椒華：那是他案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是兩件事情啊！

陳委員椒華：那是他案，你自己也可以告啊！人家在抹黑你或是在恥笑你，你也可以……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在恥笑我，這個犯罪狀況已經在處理了……

陳委員椒華：人家剛剛在野黨已經說你是搖擺的什麼東西……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要扣帽子……

陳委員椒華：你現在已經變成被施壓的主角……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要扣帽子，基本上，刑事調查我們配合處理。

陳委員椒華：你發現有人詐欺或散布假訊息，你也可以告發啊！你為什麼不告發呢？你是主角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法律人當然知道啊！基本上來講都已經分案了，我還去告發？分案就是配合去處理嘛！

陳委員椒華：你是主角，你也可以處理的。你也可以去調陳建平的錄音帶，那麼你就可以發現到底是真的或是假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這個案件是公司治理內部鬥爭的問題，所以我們必須保持客觀中立的立場去處理這個議題。

陳委員椒華：所以獨立機關在你的主持之下……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你的資料也是來自於其中一方的股東所提供的，我們可以……

陳委員椒華：請你停止發言，請你依我的問題回答。

主委，我再問你一個嚴肅的問題，洪耀福有沒有跟你或 NCC 的人關心鏡電視申照案？有還是沒有？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什麼叫做「關心鏡電視的申照案」？

陳委員椒華：那我再問你，我們都知道洪耀福是民進黨的前秘書長，他在今年 3 月接受媒體採訪時說他有以民間人士的身分，在府院有共識之後幫忙跟 NCC 溝通，這是他自己承認的，這是洪耀福自己說的。主委，我實在不懂，你現在這樣子繞來繞去，我問你，他有沒有找你溝通？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現在問我這個問題……

陳委員椒華：洪耀福有沒有找你溝通？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要問洪耀福啊！你怎麼會問我呢？

陳委員椒華：洪耀福說他有跟 NCC 溝通……

陳主任委員耀祥：洪耀福說的，你要去問洪耀福，怎麼會是問我呢？

陳委員椒華：洪耀福說他有跟 NCC 溝通，所以我請問你，他有沒有跟你溝通，你回答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相關案件我們是獨立行使職權，當然洪耀福他自己怎麼跟誰溝通，那是他自己的……

陳委員椒華：好，那你說洪耀福也是膨風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去問他，你可以問他，這不是我的事情……

陳委員椒華：他說他有跟 NCC 溝通……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啊！

陳委員椒華：究竟你們有或沒有，你就回答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沒有！基本上來講，我剛剛已經明確的回答委員沒有！

陳委員椒華：如果沒有，那麼洪耀福也是在膨風、也是在侮辱 NCC，那你要不要對洪耀福提告呢？洪耀福也是詐騙啊！你要不要對他提告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整個鏡電視的申設過程，各方關注的很多，你要我去告多少人？

陳委員椒華：包括裴偉、洪耀福都公開說對 NCC 施壓、對陳耀祥施壓，那你都不提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要提告什麼？

陳委員椒華：人家在詐騙，你是公務人員，人家詐騙你就可以主動告發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這是你自己認定的，有沒有詐騙必須由檢察官調查最清楚，因為他們才有司法調查權，我沒有。

陳委員椒華：你可以提告，他們就會調查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那已經提告了啊！你不是在士林分局提出……

陳委員椒華：你也可以去拿陳建平的錄音帶……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可以用證人的身份去處理啊！

陳委員椒華：你可以要求陳建平提供錄音檔，去調查這個錄音檔的真假，如果裴偉說謊或是洪耀福膨風，你都可以去……

陳主任委員耀祥：那是由檢察官來調查。

陳委員椒華：你都可以一一告發去……

陳主任委員耀祥：檢察官調查後如果發現哪些東西涉及到本會或涉及到我，我自然就會處理。

陳委員椒華：去澄清你是不是清白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是法律人，我是有多少證據就處理多少事情，並非你說是弊案或怎麼樣，基本上已經進入司法調查程序，我就尊重並配合司法調查程序去處理，本來就是這樣啊！

陳委員椒華：從頭到尾你都是尊重，你都不主動調查，你叫 NCC 提報告，所以在野黨叫你這個主委下台也不是沒有道理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你介入了整個股東鬥爭非常的深，我是監理機關沒有辦法這樣做，他們誰對誰錯由他們自己去處理，而且這要由司法機關去調查才清楚，我無法調查清楚。

陳委員椒華：好，我最後再問你，到底是洪耀福說謊，還是裴偉說謊，還是蘇貞昌說謊？

陳主任委員耀祥：那要請檢察官去調查，這不是我能處理的。

陳委員椒華：所以你從頭到尾都不調查？人家侮辱你，你也不調查？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不調查，我不是司法機關，我是行政調查而已啊！

陳委員椒華：人家說你被施壓，你也不調查？

陳主任委員耀祥：以施壓來講，我可以到法院去對質講清楚嘛！

陳委員椒華：今天我們有提出臨時提案，也希望各位委員能夠支持通過，謝謝。

主席：請鄭委員麗文發言。

鄭委員麗文：（10 時 12 分）謝謝主席。最近的風波已經非常嚴重的影響到主委以及 NCC 這個單位的威信，最主要就是鏡電視的經營權及請照過程中爆發出太多爭議及醜聞。依據當時 NCC 給鏡電視的公文，也就是在今年 2 月 11 日給鏡電視執照的公文，在公文第 4 頁提及保留許可廢止權相關事項，換句話說，你們是有附條件的。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鄭委員麗文：第三項提到「該公司取得執照後，精鏡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即鏡週刊所屬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不得參與該公司任何營運」，換句話說，在營運及相關交易上必須切割清楚。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我剛才報告是這樣。

鄭委員麗文：在主委報告第 3 頁當中也提到，你們給執照許可之後，「禁止與該公司其他集團共用人力」、「禁止該公司股東或及其所屬公司有不當利益輸送」、「若有違反若干附款要求，最嚴重者本會得廢止原處分」，這些就是你們要撤照鏡電視的相關規定和條款。從年初到現在都已經快要年底了，相關爭議延燒將近一年，NCC 也的確在今年 8 月 24 日對鏡電視進行訪談，對於相關問題希望他們能夠加以釐清，而後在 9 月 2 日 NCC 又繼續去函要求鏡電視做相關補正和回覆。

請問一下主委，主委你在這邊回答問題，不能在國會殿堂說謊，這是您的憲法義務，請您據實回答，您知不知道 NCC 8 月 24 日與鏡電視的訪談是由董事長與總經理私自處理回復內容，完全沒有讓其他董監事與財務長知道，而且回覆內容也沒有經過董監事的同意，當場就將書面資料交給 NCC，事後所提交的書面資料內容統統沒有經過董監事會？後來在 9 月 2 日，你們又行文要求它，包含要求董事長、董事會、財務長必須補正回覆相關事項，但董事長鄭優與總經理蔡滄波再次擅自扣留你們的公文，都沒有讓董監事知道，而且私自處理了回覆的內容。在這個過程當中，NCC 的承辦人曾要求他們必須有所有董監事的簽名或者是正式的董事會決議，結果他們還是一樣，繞過董事會，沒有讓董事知道，也沒有讓監察人、財務長知道，自行回覆了 NCC、欺瞞 NCC！請問主委，你知道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所講的這些應該是指負責人變更案的部分。

鄭委員麗文：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一家公司的代表……

鄭委員麗文：針對相關董監事變更案，你們要求他們說明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知道。委員，你自己也學法律，很清楚代表公司的就是董事長與總經理。這件案子我們還在審，他們是擬任人選，至於就他們內部有沒有經過董事諮詢來講，屬於公司治理範圍，對於委員所提的部分，我們會繼續調查。

鄭委員麗文：所以你的意思是你不清楚嗎？你們不知道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公文經過什麼流程我並不清楚，我們是以公司正式回覆的書面資料為主。

鄭委員麗文：主委，我剛才已經跟你講了，你知道的要講喔！你是不知道還是故意忘記？你在這邊說不知道，那我可以跟主委講……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基本上，這件案子是這樣，鏡電視……

鄭委員麗文：如果你不知道，那我跟你講，也在這邊向大家報告，就在這幾天，本席同時接獲來自 NCC 內部吹哨者以及來自鏡電視內部吹哨者所提供給我的資料。兩邊不約而同提供給我的資料幾乎一模一樣、完全一致，所以我認為它的真實性是非常高的。裡面首先就揭露了這件事實，也就是我剛剛說的。我為什麼這樣講呢？因為在 9 月 12 日，剛剛提到被欺瞞的其他 3 人，包含董事、監察人與財務長發現了這件事情，就是發現他們被騙、發現他們完全被蒙在鼓裡，所以在 9 月 22 日已經由 3 位、也就是董事、監察人、財務長自行以公文回覆 NCC，提供 NCC 想知道的相關內容，所以你們應該拿到雙胞了嘛！一是董事長與總經理給你們的、沒有經過董事會而且是自己編造的檔案，另外一份是董事、監事與財務長 3 位告訴你們，你們被騙了，他們根

本都被蒙在鼓裡、都不知道。所以我認為你應該已經知道這件事了，因為 9 月 22 日他們就回函，今天已經是 10 月 5 日了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我可以說明一下嗎？

鄭委員麗文：難道公文還沒有到你那裡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可以說明一下嗎？基本上，公司的回覆我們當然有收到，董監事等 3 位以個人名義發給我們的文，業管單位……

鄭委員麗文：所以你們收到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他們有收到。

鄭委員麗文：OK，好。這裡面……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對於這樣的東西，我們當然要對一下到底發生什麼事，而且裡面還涉及開董監事會議的問題。

鄭委員麗文：是。在這裡面他們已經很清楚地表達，我這份就是他們提供的資料，在鄭優先生不適任鏡電視董事長的相關說明裡頭，第二點與第三點講得非常清楚，8 月 24 日，有關你們的訪談，他們是如何被蒙騙；9 月 2 日，NCC 再次去函要求說明時，他們還是被蒙在鼓裡，完全不知道，所以等於是董事長與總經理造假。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我再……

鄭委員麗文：對不起！這份資料裡也有講到，這是第一點，你們一定要調查清楚，非常嚴重啊！因為有欺瞞的情形。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補充一下。針對董監事會議，我們請他們到會陳述時，除了董事長與總經理外，對於其他董事與監察人，我們也請他們到會陳述意見，他們都在場。後續補件部分，的確……

鄭委員麗文：我要講重點，這裡的爭議很大，主委也承認，但更重要的是我剛剛一開始講的，你們發給執照時是有附條件的，就是要求他們與鏡周刊之間的紛紛擾擾必須處理乾淨、切割清楚。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錯。

鄭委員麗文：在他們發現被騙後自行回覆 NCC 公文的第四點中，基於 NCC 當然是要了解他們經營控制權之間的問題到底處理了沒有，所以他們在第四個問題中的第三點回答提到，我按照公文講的念給大家聽，他們說：本董事會就前董事長裴偉及精鏡傳媒公司（也就是鏡周刊）與本公司之間的關係人交易一再要求查核，但是都沒有辦法釐清，雖然他們董事會就公司治理戮力制定規範，但經營團隊沒有確實執行，本董事會也無法掌控。

為什麼呢？重點在這裡，他們說是因為：本公司的經營團隊大部分成員都是裴偉時期所聘，或與裴偉有其他牽連關係，簡言之，裴前董事長及精鏡傳媒公司時至今日仍在許多方面與本公司牽連甚深，尚未切割。請問一下，這是不是已經符合要撤照的條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我們會去了解，把這件事調查清楚。在要不要廢止許可的部分，會經過委員會討論，好不好？

鄭委員麗文：剛剛我釋出的鄭優先生不適任相關文件講得更清楚，其中提到鄭優視法規與 NCC 的

指示於無物，明知或可得而知與精鏡傳媒公司往來交易頻繁，至今未確實依循主管機關、也就是 NCC 的要求，與精鏡傳媒公司進行切割，包括人資系統、財務系統都是共用的。人資系統還完全由精鏡傳媒掌控，鏡電視完全沒有管理權限耶！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這部分讓我們查清楚好不好？

鄭委員麗文：當然要按照程序，但我必須在此請教主委，如果按照董事、監事還有財務長 3 人公文白紙黑字的回覆，等於是該公司將近一年都沒有把 NCC 的要求當回事，鏡電視都沒有與鏡周刊切割，裴偉仍舊是後面的黑手，掌控所有支配。如果屬實，是不是就應該撤照？

陳主任委員耀祥：相關案子讓我們查清楚，這個部分……

鄭委員麗文：好。那請問一下，你們什麼時候會處理？大概多久要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我們立即在處理、已經開始處理這個問題，這家公司一定要先召開合法的董事會，就公司的意思……

鄭委員麗文：他們馬上在十月中就要開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關於公司的意思表示到底是什麼、董事長要聘誰、總經理是誰，對這些東西我們一定要弄清楚。

鄭委員麗文：當然要弄清楚。

陳主任委員耀祥：如果到最後他們真的都沒有辦法符合我們對行政處分的要求，在最終、最慘、最嚴重的情況之下就是廢止執照。

鄭委員麗文：好，所以主委今天也講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但這是本會合議制要處理的問題。

鄭委員麗文：當然，這些我都同意，這是有法定程序的，中華民國是有國法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錯，我們是法治國家。

鄭委員麗文：我只是要問，從今年初處理到 10 月了，到底要處理到什麼時候？遲來的正義不是正義，大家都很關心，是 1 個月之內會處理，還是 1 年之內？差很多喔！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知道。基本上，第一是有處理程序，第二是還有其他綜合考量的問題，比方說一家公司成立……

鄭委員麗文：你可不可以告訴我，預告一下你們的行程、你們的時間表？

陳主任委員耀祥：比如說聘請了 450 個員工等等，這些都是我們會綜合考量最後要不要廢止其執照的問題。

鄭委員麗文：你不要告訴我你們要考量哪些，我知道你們要考量很多，但已經從年初到現在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沒有辦法跟委員講一個確切的時間，因為……

鄭委員麗文：1 個月之內？年底之前？

陳主任委員耀祥：隨時都可能有資料出現，這個問題我沒辦法把握。

鄭委員麗文：你不能說隨時啦！他們已經違反你們的規定高達 1 年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但對於委員剛才講的內容，我們也是最近才掌握到這個問題，所以我們應該處理……

鄭委員麗文：這不是最新資料啦！從你們發給執照時，他們的董事長叫陳建平，到現在董事長叫鄭優，已經換第 4 個啦！主委，這個問題還不夠嚴重嗎？有哪一個電視台在 1 年之內換 4 次董事長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陳建平絕對不是裴偉的人，否則今天不會造成這樣的情況。

鄭委員麗文：我知道啊！所以他才會被換掉嘛！我的意思是你們要關心的是他們經營有問題、內部紛爭非常嚴重，又與鏡周刊無法切割，所以是陳建平被切割，不是裴偉被切割。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依法處理，如果……

鄭委員麗文：時效很重要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在行政處分上，我們要考慮相關……

鄭委員麗文：因為時間關係，我最後只是要對主委講，希望 NCC 在風風雨雨之下，一定要秉公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

鄭委員麗文：要秉著你們的良心，在最短時效之內還給全民真相，在整個審照過程當中，臺灣到底還有沒有公平正義？因為對照之下，過去的中天，大家都認為它是因為政治不正確、因為監督政府，所以無端被撤照；相對地，鏡電視卻好像因為幫政府為事、作政治打手，即便充滿爭議、不符規定，也可以拿到證照，相較之下，難怪會坐實大家對主委的批評。

陳主任委員耀祥：絕對沒有這件事情。

鄭委員麗文：所以，為了重新擦亮 NCC 的招牌，這件事、也就是鏡電視最後怎麼處理才是真正的關鍵。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我們會好好處理這些事情。

鄭委員麗文：希望你們是這樣。主委，如果你們還是沒有處理、沒有秉著良心處理，或者還要聽上級的指示，包括主委、NCC 委員在內，你們只要護航、只要讓鏡電視因為這樣而過關，我到時候一定告你們瀆職、我到時候一定告你們圖利，所以請主委一定要秉著良心、公正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我們依法處理。

主席：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0 時 27 分）陳主委，今天有這麼多媒體，大家都在看，因為我們認為這是一件總統級醜聞，從上個禮拜的行政院總質詢有委員把錄音檔曝光，到現在經過一個多禮拜時間了，如果這個錄音檔裡面講的真的都屬實，絕對是總統級醜聞。但令本席更覺得汗顏的地方，在於交通委員會已經多少次，委員與行政部門互相有動作，本席在此兩年多，就你自己任內，你記不得有幾次？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我不曉得你所謂的幾次是要講什麼，議題我聽得不是很清楚。

洪委員孟楷：就是像會議一開始的畫面，委員與你這樣互相對峙，在你印象中有幾次？

陳主任委員耀祥：今天應該是第二次吧！

洪委員孟楷：第二次？第一次是什麼時候？

陳主任委員耀祥：第一次是華視那件事吧！

洪委員孟楷：華視的事情，對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洪委員孟楷：我不知道 NCC 所有官員身為文官，大家今天坐在這邊，有沒有辦法抬起頭來做人，有沒有辦法抬起頭來認為自己在 NCC 服務、任職非常光榮。說實在話，外界怎麼看 NCC？外界怎麼看你這位 NCC 主委？

主委，你有沒有看到最近一項網路民調顯示，民眾認為 NCC 向民進黨效忠，大開民主倒車，已經喪失了獨立機關的公正性？你有沒有看到這項民調？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不曉得委員講的是哪項民調。

洪委員孟楷：我剛才就講啦！你有沒有看到向民進黨效忠、開民主倒車的這項網友民調？有 17 萬筆聲量。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沒有看過。對於這項民調做什麼，我也不是很清楚。

洪委員孟楷：沒有看到？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沒有，我沒注意到。

洪委員孟楷：那你認同這樣的講法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是不認同。

洪委員孟楷：當然不認同嘛！我相信也是。主委，如果這些錄音檔都是確實的，一開始，該錄音檔的發聲者裴偉說這是被變造的、被剪接的，一個禮拜之後發覺這個風波沒辦法撫平，所以才又上節目改口說是「膨風」的，前後一個禮拜，講法矛盾也不一。錄音檔裡甚至提到「不管院長怎麼樣，反正這是總統的意思啊！」剛才很多委員也都問了，所以蘇院長這兩年多來有沒有向你明示或暗示、約談，跟你講過鏡電視的事情？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在鏡電視的申設過程裡，各界關心很多，但是院長不會就這件案子給我們任何指示。

洪委員孟楷：院長從之前到現在都沒有？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就個案給我們任何指示。

洪委員孟楷：那洪耀福呢？他有沒有任何電話、跟你見過面，或者是在審照期間有過任何聯繫？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我跟洪耀福本來就認識。

洪委員孟楷：你不用講「基本上」。我剛才聽到你多次提到「基本上」，所以代表有例外是不是？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法律人講話時，有時口語上會這樣表達。關於洪耀福，我跟他本來就認識，這點沒有問題，但他絕對沒有如錄音帶裡呈現的講什麼「總統意旨」，這件事是絕對沒有的。

洪委員孟楷：那有沒有跟你關心過鏡電視？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各界關心鏡電視的情況很多，但我不認為那是所謂的關說或有施壓的問題。

洪委員孟楷：好。你今天的報告裡提到兩個部分，第一，報告裡白紙黑字直接提及第 999 次會議到最後是 5 人贊成、2 人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我們有會議紀錄。

洪委員孟楷：是你主持的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啊！有會議紀錄。

洪委員孟楷：但本席在之前向你質詢過當天會議紀錄，網路上也都找得到，當天有沒有投票？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天是一個一個徵詢。

洪委員孟楷：當天有沒有表決？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天就是一個一個徵詢。

洪委員孟楷：並沒有喔！你們的會議紀錄裡並不是這樣寫喔！

陳主任委員耀祥：每一次會議紀錄……

洪委員孟楷：根據你們的會議紀錄，當時你當主席，最後是問現場有沒有人反對，結果 2 位表達反對，然後你就直接說這案子過了，所以當天是沒有投票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委員都一個一個表達過意見。

洪委員孟楷：當天是不是沒有投票？

陳主任委員耀祥：以委員會的形式，本來就沒有……

洪委員孟楷：我要確認當天是不是沒有投票，我現在問的是當天有沒有投票。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本來就沒有投票啊！

洪委員孟楷：第 999 次會議當天有沒有投票或表決？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投票，但是每一人在會裡……

洪委員孟楷：有沒有表決？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表決。

洪委員孟楷：如果沒有表決，你怎麼可以在資料、報告裡寫 5 人贊成、2 人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都已經表示過他們的意見了。

洪委員孟楷：委員在會議紀錄上表示很多意見，但是沒有公開證實到底是贊成或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都已經表達過意見。

洪委員孟楷：這就是謬論！這就顯露會議紀錄不是事實的狀況。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 3 位委員已經卸任，你可以去問他們，基本上他們每一人對於每一件案子的意見都表達過。

洪委員孟楷：好，我們可以去問該委員是不是？沒有問題。

陳主任委員耀祥：他們已經卸任了。

洪委員孟楷：我們今天也會提出臨時提案要求。今年 4 月 29 日我們提出臨時提案，主張需要成立調閱小組，結果最後民進黨委員以人數多數封殺。今天一樣是全民都在關注，我們會再提一次臨時提案，要求成立調閱小組，希望這次不分朝野、不分藍綠，大家共同支持，針對這件事情把所有行政機關所藏的資料徹底攤在陽光下。另外，我也建議主席，既然剛剛主委那麼有信心，那我們可以再開一次公聽會，把 NCC 委員找來，請他們向全國人民……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NCC 現任委員是不能到立法院的。

洪委員孟楷：現在沒有在詢問你。

我們可以把前 NCC 委員找來公開向國人說明，到底在開第 999 次會議時，陳耀祥主委如何主導這次會議，並且最後達成讓鏡電視執照拿到手的結論。你們的公文書上寫 5 人贊成、2 人反對，但是根據當時的會議紀錄，會中並沒有表決。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的會議向來沒有表決。

洪委員孟楷：你既然敢講 5 人贊成、2 人反對，委員如果有任何不同意見，都可以來說明清楚。

最後我要請教，鏡電視這次申請過程從 108 年至 111 年，總共歷經幾次要求補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前後有兩個部分，第一階段是 108 年，我記得補件好像是 14 次；第二階段好像是補件 12 次，前後總共 26 次。

洪委員孟楷：26 次？那總共歷經幾次諮詢會議？

陳主任委員耀祥：諮詢會議，我的報告裡也有寫……

洪委員孟楷：讓他們參與了幾次徵詢會議？8 次諮詢會議。讓他們參與幾次委員會議？4 次委員會議。我可不可以請教，有哪個新聞台得到那麼好的禮遇？一個新設新聞台有 8 次諮詢會議、4 次委員會議、26 次補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這表示我們對這件案子審查得非常嚴格。

洪委員孟楷：之前中天新聞台要被撤照時經過幾次補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那是換照案，這個是……

洪委員孟楷：主委，請先回答本席的問題。中天新聞台當時經過幾次補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針對中天新聞台還開過聽證。

洪委員孟楷：不是，是經過幾次補件？我在問 A，請不要答 B。現在的行政官員都有樣學樣、都學壞了，我問 A 就請回答 A，中天新聞台當時撤照是經過幾次補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你要看是補什麼件嘛！

洪委員孟楷：經過幾次補件？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部分我們可能要回去才有辦法統計。

洪委員孟楷：好，你不知道。經過幾次諮詢會議？沒有人回答得出來？

陳主任委員耀祥：諮詢會議來講……

洪委員孟楷：經過幾次委員會議？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們委員會有審查過幾遍，而且至少……

洪委員孟楷：是嘛！幾次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問幾次，我要回去……

洪委員孟楷：所以本席今天就提出這個謬論在那裡，這個謬論就是一個新設的新聞台，可以給它 26 次的補件機會、18 次的諮詢會議、4 次的委員會議，結果到了要對一個原本已有的新聞台撤照、撤銷其新聞資格時，不管是補件次數、諮詢會議、委員會議都完全不符合正理，這樣對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針對中天召開聽證會是經過數十位學者專家共同參與的結果。

洪委員孟楷：主委，要不要回答問題？少在那邊拿 A 答 B 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拿 A 答 B……

洪委員孟楷：說實在話，你這樣講是完全沒有辦法說服人的，只會讓大家看到你對鏡電視情有獨鍾，就是一定要幫他們拿到執照不是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對鏡電視是嚴格審查。

洪委員孟楷：這是你自己的資料不是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所以有嚴格審查，哪有一家會審查到這麼久的？

洪委員孟楷：這是你自己的資料，26 次、8 次、4 次都以白紙黑字寫得清清楚楚，哪一個新聞台可以得到這樣的禮遇？

陳主任委員耀祥：哪個新聞台會被審查這麼多次？你要看一下嘛！

洪委員孟楷：哪一個新聞台最後拿到了執照？你照劇本演出還好意思講？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包括 UDN、壹電視……

洪委員孟楷：你還好意思講！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 NCC 成立之後至少有 4 家新聞台……

洪委員孟楷：對啊！所以哪一個新聞台到最後可以照劇本演出？你好意思講！26 次、8 次、4 次到最後拿到執照，你好意思說！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是我們審查得最嚴格的一個案件。

洪委員孟楷：主委，最後我想請教一個問題，現在有廣播電視節目諮詢會議，也就是當遇到民眾檢舉，就會開這個會議以討論要不要開罰。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我們會看案件類型……

洪委員孟楷：多久會開一次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請內容處處長跟你說明好嗎？

洪委員孟楷：沒關係，多久開一次會？

主席：請通傳會電臺處林處長說明。

林處長慧玲：我們會看案件量……

洪委員孟楷：最近一次是什麼時候開的？

林處長慧玲：最近是……

洪委員孟楷：一年裡面會不會開？一個月、兩個月會不會開？

林處長慧玲：像今年案件比較多，我們就會再開……

洪委員孟楷：今年案件比較多？

林處長慧玲：現在案件比較多我們就會開。

洪委員孟楷：好，那本席就請教，去年 12 月 20 日辣新聞被民眾檢舉，為什麼到今年 9 月 28 日才開罰？

陳主任委員耀祥：因為如果民眾檢舉不清楚，就會請民眾說明補充，一定是這樣子的。所有的程序和處理一定有一個過程，如果檢舉得很清楚，我們當然就……

洪委員孟楷：辣新聞去年 12 月 20 日被檢舉，你什麼時候開第一次電視節目諮詢會議？什麼時候開的？

林處長慧玲：其實在接到這個陳情的時候，我們就去調帶瞭解，請它趕快提……

洪委員孟楷：針對這個案件是什麼時候開的？

林處長慧玲：它是比較晚開始，因為前面……

洪委員孟楷：為什麼比較晚開？

林處長慧玲：因為前面還有華視的案子，所以我們之前就先處理，華視當時有播戰爭跟災害的跑馬字幕，那個其實已經是大家關切的議題，所以我們就趕快先處理那個部分。

洪委員孟楷：你不覺得這樣有差別待遇嗎？被大家關切、民眾關切，或者說是比較有嚴重性，可能會傷害到現在執政黨的威信，所以你們就趕快火速處理。辣新聞去年 12 月 20 日在選舉期間公開造謠或是公開影射，試圖影響選舉結果，你們沒有處理，直到今年還要查證、還要瞭解、還要確認，所以民眾和外界就好奇跟懷疑，是不是現在發生媒體人的爭議，於是你們就趕快拿一個去年的案子來開罰 40 萬元，以粉飾太平、來瞭解一下，現在不就是這個狀況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對於整個程序過程，不可能臨時拿一個案子開罰。

洪委員孟楷：處長，我說實在話，你剛剛那樣解釋就代表 NCC 自己就會進行時間控管，可能會針對不同的案件在不同的時間處理，有些案件可能會加速處理，有些案件可能就會暫緩處理，不就是這樣子嗎？

林處長慧玲：沒有，跟委員報告……

洪委員孟楷：事情能有差別待遇嗎？能夠因人設事嗎？能夠在不同時間針對不同的案件嗎？

林處長慧玲：跟委員報告……

洪委員孟楷：這個就是讓國人現在最不信服的原因，所以我今天也要再一次敬告 NCC 的所有文官們，大家都拿人民的納稅錢，都是中華民國的政務官，也都是中華民國的公務人員，要抬得起頭做事，要對得起自己領的這份薪水，就請認認真真地做好自己的本分。

主委抱歉，我們兩人沒有私怨，我們也不認識，但我認為過去這 3 年的時間，你任內的爭議真的太大，你真的已經不適任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剛好遇到了很多大案件，我沒有不適任的問題。

洪委員孟楷：你真的已經不適任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沒有不適任，我只是依法處理……

洪委員孟楷：在好官我自為之的情況下……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好官我自為之……

洪委員孟楷：主委，以你的風骨、你的尊嚴以及捍衛整個機關的尊嚴，我真的奉勸你自己應該要好好思考清楚未來的出路。

主席：謝謝洪委員，我宣告一下，待會趙正宇委員發言完畢之後，休息 5 分鐘。

請趙委員正宇發言。

趙委員正宇：（10 時 41 分）陳主委，你就休息一下，NCC 是獨立機關，你要做好你的位子、你

的職責。

唐部長早，數位發展部第一次成立，這是第一次質詢。對於這個新的部會，民眾都很好奇，請教一下這個部究竟在做什麼？請部長簡單說明一下。另外，你們數位發展部成立之後，原本編了 57 億元，前瞻計畫又加了預算，總共 211 億元是不是？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前瞻計畫是 2 年。

趙委員正宇：這是筆很大的預算，部長是不是藉這個機會向大家說明一下這兩點好嗎？

唐部長鳳：好，謝謝委員。其實我們一部加兩個署就是分別負責社會發展，也就是大家守望相助，確保大家有充分的數位素養跟產業發展，也就是剛才提到各行各業的數位轉型；以及應變的韌性，像是碰到各種天災亦或即使不是天災而是不利事件的時候，我們資安要能防守得住，而且要從攻擊當中成長，所以產業、資安及全民的韌性是我們主要關注的事情。

剛才提到我們年度 57 億元的預算以及兩年期的前瞻預算，兩年期前瞻的部分，比方說 5G，有一些電信商在偏遠地區已有超過 90% 的電波涵蓋率，但也有一些還不到我們設置的 70% 要求，所以就要透過各種補助等方式確保，不管是偏鄉、離島等等都有所謂的寬頻人權，就是要可以接觸得到好的網路連線。

當然前瞻這兩年建設完之後就不會再有類似這種基礎建設的預算，至於公務常規的預算則是在確保不管是政府、關鍵基礎設施，還是民間的資訊、資安等業者都能有充分應變數位轉型的能力。

趙委員正宇：好，自有預算之外，多的預算就是要在偏鄉建設通訊用的基地台，如此是不是就和 NCC 的業務有點重疊？

唐部長鳳：NCC 目前是……

趙委員正宇：它也編有預算，也有對……

唐部長鳳：NCC 是負責……

趙委員正宇：陳主委，沒有嗎？你來回答一下，有沒有重複？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很多偏鄉建設部分的業務已經移撥給數位部了。

趙委員正宇：已經移撥過去了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以前是我們在做，現在是數位部在做。

趙委員正宇：這個你要說明，因為我們不清楚。唐部長，我要請教你一個大家很關心的議題，也就是你的預算員額，大家都講得沸沸揚揚，約聘僱成了討論的焦點，因此請教一下有關約聘僱人員，你剛才說過，你們組織法裡面有數位部、資安署、產業署 3 個單位對不對？若以約聘各 100 人來算的話，編制大概就是 598 個人。

唐部長鳳：598 個人是到明年年底為止，實際上五百多人都是事務官，只有 85 個約聘。

趙委員正宇：只有 85 個約聘，好，你們現在滿了嗎？約聘的滿了嗎？

唐部長鳳：還沒有，到上個月底為止，我們目前只有二十幾位約聘。

趙委員正宇：只有二十幾個約聘對不對？針對用人計畫，你能不能說明一下？

唐部長鳳：當然。

趙委員正宇：為什麼要這麼多人？

唐部長鳳：立法院明定……

趙委員正宇：一個部會大概有 100 個人左右，對不對？

唐部長鳳：我們是一個部兩個署，各自都有 100 個約聘的上限。但就好像速限 100，不是說要飆到 100，到明年年底為止，我們實際上用的都不到全體的 15%，八成五以上都還是常任文官，所以約聘的比例並沒有特別高。

跟委員報告，當初我們也瞭解立法院這邊三讀通過組織法的時候，設計上是我們的司長跟署長都可以政務任用，好比說以副教授或教授的資格，當時有一個想法是，如果這些司、署長是外面進來的話，他們會有一些需要用約聘進來的人，但是我們目前所有的司長、署長都是常任文官，所以他們在用人的時候通常是會往商調等等方式，以事務官過來，所以我們實際上用到的約聘就是當初立法院所給的零頭而已。

趙委員正宇：一般公務體系都是約僱，你們是約聘，你知道約聘和約僱有不同嗎？

唐部長鳳：約聘是比照公務人員。

趙委員正宇：職等會比較高，薪水會比較高，是不是？

唐部長鳳：我們現在的約聘人員，特別是像資安這樣子的人員……

趙委員正宇：一個月的薪水大概多少錢？

唐部長鳳：我們是不是請人事處處長來說明？

趙委員正宇：請人事處來說明一下。

主席：請數位部人事處莫處長說明。

莫處長永榮：跟委員報告，約聘通常是做比較專業性的，約僱是比較例行的。

趙委員正宇：對啊！那是多少錢啊？你還沒說。他是比照薦任六職等還是七職等？

莫處長永榮：看他比照的職等。

趙委員正宇：平均大概是多少錢？

莫處長永榮：就看那個……

趙委員正宇：看什麼？

莫處長永榮：因為我們都是按照行政院頒的行政院暨所屬各級機關聘用人員注意事項所核的薪點和薪點折合率來……

趙委員正宇：你剛剛講得很清楚，就是因為他有專業，你們要約聘，不是約僱嘛！

莫處長永榮：是。

趙委員正宇：職等是薦任，但一般的是委任五職等的雇員，薪水都是三萬多，而你們的是 6 萬元，你剛剛講你們為什麼是 6 萬元起跳？因為你要專業的人士，對不對？

莫處長永榮：是。

趙委員正宇：全部都是專業的人士嗎？

莫處長永榮：對，聘用的部分是。

趙委員正宇：幾乎都是嗎？

莫處長永榮：對。

趙委員正宇：這樣才請得到人，你覺得 6 萬元這種薪水請得到很好的人才嗎？會不會濫竽充數？

唐部長鳳：我們目前所請的每一個人，好比像制度工程師等等，以他們目前在業界的薪水，過來我們這邊服務大概都打了八折左右，所以我覺得有這些民間朋友願意加入，我自己是非常感謝。

趙委員正宇：部長，為什麼要問這些問題？就是約聘人員的用人標準一定要有，如同你剛才說，專業的薪水要比較高一點，但一般部會、一般單位或是基層單位都是約僱，沒有約聘，都是委任官而已，到委五左右，因此今天外界質疑你們為什麼都是約聘，而且薪資比較高？你剛才講是專業的問題。依你剛剛講的，從業界招攬的人才真的會比較好嗎？有的人認為你這是酬庸部，是酬庸一些人的，所以你要說明清楚。

唐部長鳳：是，絕對！我剛剛也有看到臨時提案，希望我們在一個月之內建立這樣的人事制度或是評核制度等等，這個討論其實我們本來就在進行，所以對於這個臨時提案我們也是非常同意。

趙委員正宇：剛開始會亂嘛！但是要搞清楚，人家會誤解，你沒有辦法想到一般人的想法，他做那麼久了就是約僱而已，還沒有到約聘，一般單位約聘的職務是非常少的，你懂我的意思嗎？但你們幾乎全部都是約聘，所以人家會覺得你是不是酬庸，就如同我剛剛講的，所以要跟外界說明白、講清楚，這是非常重要的。

另外，我們知道數發部的使命就是要幫各單位的數位發展踩油門，加速前進，這個角色真的非常重要，但有一個議題是新聞議價制度一直卡關，請部長說明一下原因。

唐部長鳳：就是在跨境大型平臺這件事情上面。

趙委員正宇：數位平臺嘛。

唐部長鳳：對，我們看到各行各業都受到這樣跨境平臺的衝擊，特別是在廣告的收入上面，主要還是由跨境大型平臺來決定廣告分潤的計算方式。各行各業都受到影響，當然新聞業也受到影響，而新聞業因為有特別強的公共利益，所以我們在協助各行各業數位轉型的時候，新聞業現在是被我們排在首要的。

趙委員正宇：請教主管機關是誰？

唐部長鳳：新聞業的主管機關當然不是數位發展部。

趙委員正宇：你們現在沒有在推了嗎？在你還沒說明之前，很多人認為是 NCC、文化部或公平交易委員會是他們的主管機關，你現在說……

唐部長鳳：我們是協助各行各業數位轉型，這個是我們的責任。

趙委員正宇：這個新聞議價數位平臺的主管機關就是你了……

唐部長鳳：我們不是新聞業的主管機關，但是我們在跨境數位平臺要如何跟各行各業一起共榮上面，我們可以負責來構建這個對話跟共榮的平臺。

趙委員正宇：好，這個是最重要的，謝謝部長。

按時間質詢，不要耽誤人家時間。

唐部長鳳：謝謝。

主席：我們現在休息 5 分鐘。

休息（10 時 50 分）

繼續開會（10 時 56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許委員智傑發言。

許委員智傑：（10 時 56 分）主席、大家好。我想請問二位，因為現在有很多權責區分不知道你們有沒有討論清楚，比如說廣播節目是屬於誰？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廣播節目是屬於 NCC 的業務。

許委員智傑：手機資安呢？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手機資安如果講的是像出廠時的抽測等等，這整個都是在數位部。

許委員智傑：你說屬於什麼？

唐部長鳳：如果像手機剛出廠的時候有抽測、資安檢驗、查驗等……

許委員智傑：抽測？

唐部長鳳：對，抽測。

許委員智傑：這個以後都屬於數發部？

唐部長鳳：對，這個是移撥事項。

許委員智傑：電視頻道這個應該沒有爭議。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 NCC 的。

許委員智傑：網路假消息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網路假消息那是在行政院層次，要看各部會，以業務來區分是哪個部會的業務，比如說防疫，那可能就是衛福部的業務；如果是豬瘟，那是農委會的業務；比如說有一些國安……

許委員智傑：就是分屬各部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在行政院層次有一個假訊息的防制平臺。

許委員智傑：行政院統一處理假訊息的平臺？

陳主任委員耀祥：行政院由政委成立一個假訊息的防制平臺去處理這個議題。

許委員智傑：以後假訊息都屬於行政院政委那個平臺要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也不是，那個平臺第一時間會判斷這個訊息應該是哪個部會要處理的，比如說兒少的議題是衛福部或是我們。

許委員智傑：由它那邊去分？

陳主任委員耀祥：它不是分，是訊息第一時間的回應，比如說是跟電信有關係，那就是回來 NCC；如果是有一些資安議題的可能會到數位部；如果是疫情的有可能會到衛福部；如果是豬瘟可

能會到農委會；兩岸關係的可能就是陸委會去處理，是看議題本身。

許委員智傑：好，那我們再看 110 年度資安事件通報，因為這個真的有點亂，非法入侵占 63%、設備問題占 12%，還有其他等等，針對這個設備問題到底是數發部管還是 NCC 管？

唐部長鳳：這裡如果講的是設備的資安漏洞所造成的問題，這是我們管。

許委員智傑：設備的資安漏洞是你們管，好，那像翻譯筆，有一個中國廠牌叫做科序公司所代理的翻譯筆，用它掃臺灣就跑出「臺灣是中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像這個是誰管？

唐部長鳳：要看它是不是資安漏洞造成的，如果是按照這家公司說的，是它的語料庫有問題，它掃很多國名幾乎都會出現侮辱那個國家的言論，那就不一定是資安漏洞。

許委員智傑：所以應該是誰管？

唐部長鳳：這件事情如果是資安漏洞就是我們管，如果是它的語料庫的問題，它自己更新了等等，這個部分應該是不涉及裁罰的。

許委員智傑：我看 NCC 主委在搖頭耶！

陳主任委員耀祥：翻譯筆也不是我們管的，基本上像這種 3C 產品很多都應該回歸到經濟部或其他部會去管。

許委員智傑：經濟部？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啊！3C 產品……

許委員智傑：所以以後這種問題我要找經濟部了哦？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些業務我不曉得經濟部移撥給數位部的情況是如何，這可能要請數位部說明一下。但是基本上像以前很多 3C 產品，我們 NCC 管的是和電波有關的……

許委員智傑：那麼這個電信終端設備審驗辦法是誰在負責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電信終端設備是我們在審驗啊，沒有錯。

許委員智傑：這是 NCC 負責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因為電信設備會有……

許委員智傑：電信終端設備審驗辦法第二十條第二項第四款有寫到「損害我國國家尊嚴」，那麼這個辦法要改嘍？現在的辦法是你們管的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翻譯筆基本上來講應該不是屬於電信終端設備吧？我請陳處長來說明。

主席：請通傳會射頻處陳處長說明。

陳處長春木：報告委員，翻譯筆本身具備 Wi-Fi 和藍芽的功能，我們不是用電信終端設備審驗辦法，而是用電信管制射頻器材審驗辦法進行審驗的，如果有損害國家尊嚴的狀況，我們會請他們改正，這個廠商已經在 9 月 28 日對於掃到臺灣，會出現有損國家尊嚴的部分進行改善了。

許委員智傑：已經改善了？

陳處長春木：對，9 月 28 日已經改善了。

許委員智傑：是所有賣出去的全部都改善了，還是只有沒賣出去的改善了？

陳處長春木：沒有賣出去的我們會來做檢查，如果有損害國家尊嚴，我們會依照我們的審驗辦法……

…

許委員智傑：已經賣出去的呢？

陳處長春木：賣出去的部分他們會用線上更新的方式來更新。

許委員智傑：如果不知道而沒更新的話呢？

陳處長春木：因為賣到用戶手上的部分，他們那邊也沒有資料，所以我們也只能……

許委員智傑：所以你們也只能徒呼奈何？

陳處長春木：不是，因為廠商賣出去的東西如果有更新版本，他們本身也會進行線上更新。

許委員智傑：講到最後，就是你們也沒辦法、你們都不用作為！不然你們有什麼作為？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要求它更正就是一個作為。基本上就是剛才所講的，這個翻譯筆會出現……

許委員智傑：要求更正就是一個作為？這是你們要求的嗎？還是它自己更正的？它是被要求才更正的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損害國家尊嚴的部分應該是後來我們要求它更正的。

許委員智傑：那是新聞報導之後，廠商自己去更正的啦！你們有要求的動作嗎？有沒有？你們什麼時候有做要求的動作？

陳處長春木：我們有確認他們系統的部分已經更新過了。

許委員智傑：對啦，你們是確認嘛！就是新聞報出來，人家廠商去更新，然後你們看到、現在知道，並不是你們要求的啦！

陳處長春木：是。

許委員智傑：講話要精確啊！對不對？

防範未然，這個怎麼處理？這種事情有沒有可能再發生？

陳處長春木：後續我們還是會去確認。關於剛剛委員所提示的，對於在市場上販賣的部分，我們會去看看還有沒有這種情形。

許委員智傑：這應該是誰管？

陳主任委員耀祥：關於這種設備的問題，因為很多相關設備都是在中國製造，且有其製造過程，所以我們沒有辦法確保以後不會再發生這種事情，但是如果有看到類似的情況，我們會要求立即去處理相關的議題，既然要在臺灣販賣，就不能出現損害國家尊嚴的現象。

許委員智傑：以前的鄭處長現在是鄭司長，我記得我今年 5 月說過，只要中國製的統統要查驗，你說好，對不對？

主席：請數位部韌性司鄭司長說明。

鄭司長明宗：是。

許委員智傑：那現在有沒有查驗？

鄭司長明宗：我們今年除了市占率較高的 10 款手機會做資安……

許委員智傑：你們是抽驗，還是統統有查驗？

鄭司長明宗：中國廠牌我們全驗。

許委員智傑：中國所有廠牌全驗，那這支翻譯筆不是中國的嗎？

鄭司長明宗：那時我回答委員的是手機，翻譯筆基本上好像不是。是手機，那時跟委員回答的是這樣。

許委員智傑：坦白講，會跟我們統戰的就只有中國嘛！中國類似這樣的產品有沒有辦法檢驗？

鄭司長明宗：如果所有的終端設備都要驗，可能需要一些能量，因為終端設備非常多，包括……

許委員智傑：以前你在 NCC，經費比較少，現在數發部經費比較多，對不對？

鄭司長明宗：是一樣移撥過去，經費沒有比較多，是照樣移撥過去，所以手機部分我們有經費，但是其他終端設備的部分，像音箱、Wi-Fi 熱點……

許委員智傑：那你要跟部長反映到底要多少錢，有沒有辦法做到啊！

鄭司長明宗：這也要請大院支持，因為這個我們……

許委員智傑：沒關係，你先讓部長知道要多少錢，讓部長看看有沒有機會做。

鄭司長明宗：我必須評估，因為我不能在這邊隨便「膨風」，所以我需要評估，然後再請大院支持。

許委員智傑：不能像某某人「膨風」就對了啦！現在「膨風」這 2 個字很敏感。

部長的意思呢？其實這支翻譯筆就是一個活生生的例子，類似這樣的問題將來如何有機會予以管理？

唐部長鳳：之前像裴洛西訪臺的時候，我們有看到一些具有顯示功能，就是大的那種液晶告示板或者是其他傳播功能，包含聽覺的等等，如果是在公用場域，不管是租出去或我們自己的場域，這部分我們已經報到行政院，會透過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的方式去進行控管。但是如果所有沒有傳播功能的，只要有液晶螢幕，包含血壓計、體溫計，所有這些東西都要驗的話，我不確定需要多少經費，可能要同仁評估。

許委員智傑：我簡單舉個例子，手機資安測試一開始 NCC 有抽查 10 款手機，這幾年我一直要求，從 10 款變成 15 款，從 15 款變成 17 款，剛才鄭司長的意思是，只要中國的手機全部都有喔！

唐部長鳳：然後再加上市占率高的，兩邊加起來。

許委員智傑：市占率高是你們統統、general 的工作嘛！我的意思是說，中國的手機你們都可以確定沒問題嗎？

鄭司長明宗：我們都會檢測。

許委員智傑：只要是中國的……

鄭司長明宗：沒問題，我們都會……

許委員智傑：只要是中國進來的，都會……

鄭司長明宗：中國廠牌。

許委員智傑：手機？

鄭司長明宗：對。

許委員智傑：這點你要做到喔！因為現在數發部的錢比 NCC 的時候多嘛，所以這次就應該把它落實。

本席投影片中列了 44 個檢測項目，你們都是抽 10 項嘛？

鄭司長明宗：對。

許委員智傑：如果是中國的手機，和軟體有關的是否有可能全部都檢測？

鄭司長明宗：全部大概有四、五十項，我們再……

許委員智傑：對啦，我列出來的有四十幾項。

鄭司長明宗：我們再照委員的指導來……

許委員智傑：現在有個明確的結論，只要是中國的手機，這些項目都會全部普查。外國的不一定，就是中國的我們都會全部普查，這樣 OK 啦！那麼在中國的手機之外，針對具有類似翻譯機這種比較特別的軟體的部分，是不是請數發部也整理一下？重點是防範未然嘛！翻譯筆就是一個例子，我們看得到，這就不對啦！對於防範未然的部分，是不是請數發部也做個整理，看看將來要怎麼樣處理這種防範未然的工作，也讓大家知道一下？

唐部長鳳：理解。不過剛剛委員所提到的這個案例是它的資料，就是例句的資料庫，那不一定是資安問題。目前我看起來好像不管和入侵、竄改、阻斷等等都不大有太大的關係，所以即使進行資安的抽測等等，可能也不一定能夠檢查得出來，因為這是它顯示例句，你掃任何國家，它就顯示一些例句，不知道是什麼原因，設定問題還是怎麼樣，它就會顯示出很多網路上提到那個字的例句，所以它不是特別針對哪個字，就是全部都出了狀況，這個我們用資安的檢測未必檢測得出來。這點要先讓委員知道。

許委員智傑：其實這個就是統戰問題，統戰問題是誰管？也是你們管嗎？還是國安局？

陳主任委員耀祥：統戰問題是陸委會管的。

許委員智傑：所以那要國安局、陸委會和國安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國安局是情報機關，它是國安單位，但如果是兩岸人民的往來，基本上是以陸委會為主。

許委員智傑：好，我們就先針對有這方面疑慮的 3C 產品，因為現在軟體部分都一定會移到數發部，所以請數發部研究一下，類似這種軟體的入侵，我剛剛提到，手機部分已經有結論了，至於手機之外的 3C 產品是不是做一個整理，看我們將來如何防範未然，好不好？

唐部長鳳：和資安相關的我們來研究，沒問題。

許委員智傑：好，謝謝。

主席：我在這裡宣告一下，等一下傅崐萁委員發言完畢，我們開始處理臨時提案。

接下來請陳委員素月發言。

陳委員素月：（11 時 10 分）主委早安。我們知道鏡電視取得 10 年來首張獲准申設的新聞臺執照，也是不簡單，相信 NCC 在這個案子上應該是非常謹慎，可是我們看到最近引發了一些風波、一些風風雨雨，這樣子的風波事實上也對 NCC 的專業跟獨立性會有一些質疑，對於這個部分，我先請教主委，針對這樣的狀況，你有沒有想過要用什麼樣的方法來回應社會，然後讓社會信任 NCC 的專業性？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獨立機關除了接受國會的監督，也接受全民的監督，如果對於整個申設過程有任何疑義，我們本來就是透過所謂的程序透明，就像我們今天跟大院報告，還有相關資料的提供，如果可以的話，我們是透過所謂程序透明的方法，接受各界的建議去處理。

陳委員素月：好。事實上他們要申請執照的時候，他們也有宣示說希望朝向多元、專業、深度這樣的方向，然後強調國際、藝文跟弱勢的新聞，他們也自我期許說要做民間版的公視，對於他們這樣子的目標，我們當然也是非常的給予期許。可是我們也看到一份資料，今年的牛津大學路透新聞學研究所最新發布的一個數位新聞報告指出，目前整個主流媒體或是社群媒體都充斥大量的不實訊息，所以我們也看到臺灣民眾對於新聞的信任度，可以說是連續 3 年下滑，目前對於整個新聞的信任度，10 個受訪者之中只有不到 3 個人是表示信任新聞的，其實這樣子的狀況是非常不好的，所以我們也期許整個新聞媒體的環境能夠更優質、更好。對於鏡電視從取得執照試播以來，就主委你的觀察，它的表現如何？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鏡電視現在只上架 MOD，我在 MOD 裡面看鏡電視的表現，其實它的品質基本上都表現得不錯，包括它的界面，包括它的題材，包括整個主播播報的過程，基本上應該都符合我們所謂的事實查證及公平原則，還有所謂保持品味的相關法令要求。

陳委員素月：就是它的製播品質不錯？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陳委員素月：就你所知，目前它接受到的檢舉案件有多少？得獎的狀況又如何？

陳主任委員耀祥：檢舉的案件陸陸續續有很多，但是基本上來講，我覺得鏡電視的檢舉案，最主要是在股東之間的鬥爭，我覺得它整個不管在新聞、內控、製播方面的表現，還有包括公評人的報告，整個制度運作基本上都還不錯。委員的 PowerPoint 裡面提到 450 個員工的問題，剛才也有委員說要不要給它撤照、廢止許可，這些相關的議題包括員工的權益，我們都必須去思考，如果它的新聞內容品質還不錯，而且它的員工都是以前在各界表現還不錯的，因為所謂的大股東或董監事的公司治理議題，而讓它因此退場的話，我認為對我們臺灣整個包括媒體改革的部分來講是一個損失，至少這是我個人的想法。就像剛才委員所提的，我們商業媒體的電視其實數量當然不少，但是整個品質並沒有符合各界的期待，當然這個因為有競爭的議題，還有一些生存的議題，所以在我們 NCC 裡面，一方面當然是繼續強化公廣集團的角色，另外一方面就是如果有一些比較新、比較質優的新聞臺可以加進來，這也是一種方法，就我個人來講的話，這是當時讓鏡電視可以拿到許可執照的一個很重要原因。

陳委員素月：是，主委說得很清楚。其實目前我們看到很多新聞臺的新聞報導，可以看出來就是用低成本策略在經營，其實也被坊間諷刺說是「三器新聞」，就是用監視錄影器、行車紀錄器，或者是電腦瀏覽器等這些東西所得到的資料來做新聞，所以同質性高，或者是充滿了暴力或腥羶色，事實上對整個閱聽者都不好，等於整個媒體環境都是不好的，所以我們也期待整個新聞媒體環境有一個更好的良性競爭。剛剛我請教主委目前 NCC 接到的檢舉狀況，那主委有講到目前接到的就是股東檢舉股東之間的糾紛，事實上股東的糾紛跟新聞製播的內容品質是無關的，是不是？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其實我們的行政處分對他們的要求非常多、要求也非常高，所以反而是他們在整個新聞製播、內控或者是所謂公評人等整個方面的品質表現得還不錯。其實坦白說，我們發了這個執照以後，最讓我驚訝的是 3 月份竟然發生股東的內鬥問題，而且是把內鬥整個變成外部化，造成整個社會國家，包括立法院裡面諸多的紛爭，這是我們當時沒有判斷到的一點。你可以看得出來，我們在第二階段，就是今天的申設過程可以通過的話，有一個人的角色是非常重要的，就是陳建平董事長的角色，還有我個人認為公評人翁秀琪教授也是扮演非常關鍵的角色，我是很相信我們媒體界的前輩，他能夠好好地去監督鏡電視，達到公眾監督的目的，其實目前這個部分的表現都 OK，反而是董事長、董事這個部分來講，因為紛爭的關係，我們擔心的是它的財務狀況，還有股東願不願意繼續增資的議題，這個是我們目前比較擔憂的地方。

陳委員素月：沒錯，其實我們也覺得很遺憾，因為鏡電視股東之間的糾紛不斷，所以導致鏡電視的上架問題受到影響，我想請教主委，股東之間的糾紛跟鏡電視上架之間，這二個問題是相關的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也不能說完全沒有關，不過基本上上架與否，這個是商業談判的議題，它如果可以上架的話，當然這個是他們商業談判的問題，我們也有邀請鏡電視來就他們上架的部分陳述過意見。在我們委員裡面，大家比較擔憂的是它財務狀況的問題，還有公司經營的穩定性，否則其實這是兩件事情。

陳委員素月：是兩件獨立的事情？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陳委員素月：因為遲遲無法上架也影響到鏡電視 450 位員工的工作權問題，450 位員工事實上就牽涉到 450 個家庭，所以這個社會問題的層面影響很大。我們也看到鏡電視的員工他們在 9 月 30 日有發表員工聲明，我們希望這個部分 NCC 能夠儘速地妥善處理，讓這個風波趕快落幕。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林委員俊憲發言。

林委員俊憲：（11 時 19 分）謝謝主席、兩位部長好。今天是數發部第一次到我們立法院來，而且數位部是剛成立的單位，很多業務是從 NCC 切割出來，因此我們也關心未來這兩個單位就一些重大業務的分工。請教一下，要不要訂定媒體議價法？媒體議價法以後應該誰管？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謝謝委員的關心，關於所有的跨境大型數位平台跟新聞業中間的共榮，現在在行政院有一個跨部會協調機制，包含 NCC、文化部跟我們數位部都有……

林委員俊憲：屬於誰的業務？

唐部長鳳：去構建這兩個中間的對話平台，這個是我們的業務。

林委員俊憲：數發部未來會不會訂定媒體議價法？

唐部長鳳：關於這個有很多不同的作法，包含強制議價，也包含特別基金或者其他處理方式，我們現在還在蒐集各方的資料，然後探索出比較可行的方法。

林委員俊憲：現在全世界大概就是歐盟的一個模式嘛，還有澳洲。

唐部長鳳：著作鄰接權也是一個模式、澳洲的強制議價也是一個模式、特別基金也是一個模式，有很多模式。

林委員俊憲：對，所以會往這個方向去嗎？

唐部長鳳：就是哪一個模式比較適合，要先把事實性的，也就是到底損失了多少廣告收入等等，各方提出來的金額要先對齊，才能夠計算出用哪個模式對各方是最好的。

林委員俊憲：第一個，要不要做這件事情？

唐部長鳳：當然要做！

林委員俊憲：需要多久可以提出？至少要提出一個方向、一個草案嘛，部長有沒有什麼想法？

唐部長鳳：是，在行政院那邊應該一個月內就會再有一次跨部會的對齊，那個時候應該就會有比較清楚的輪廓。

林委員俊憲：這個法的草案你預計什麼時候提出來？

唐部長鳳：必須先決定要議價，才會有議價法。

林委員俊憲：你心裡有沒有想過？

唐部長鳳：如果對齊之後，採取的模式不是議價，而是著作鄰接或是基金會，那就不會是議價法。

林委員俊憲：對，那你們總是要做一個決定嘛。

唐部長鳳：所以就是要等下個月。

林委員俊憲：我希望你們能夠儘快，至少現在數發部決定往這個方向走。

唐部長鳳：就是確保共榮、與新聞業共榮，這當然更重要！

林委員俊憲：這大概是全世界一個重要的趨勢，尤其現在媒體廣告集中在網路上，這個是必然的趨勢。尤其所謂的五大傳統媒體廣告收入都逐年下降，例如：電視，依據美國的統計，從 2016 年的 9 億元衰退了 18%；但同一時間，網路成長了百分之六十幾，而且這個差距會越來越大。未來這部分的管轄權應該是數位發展部了。

唐部長鳳：就是各行各業跟大型跨境平台共榮的平台，這個是我們，其中又以新聞業特別有公益性。

林委員俊憲：其實就新聞媒體來講，有關製作新聞在平台上播放，現在全世界大概都把它視為具有著作權，才會產生所謂的收費，未來會往收費的方向走，至於用什麼樣的收費方式……

唐部長鳳：就是以著作鄰接來收，還是議價、基金等等。

林委員俊憲：世界各國有很多方式，例如：歐陸的著作鄰接法、或是用強制議價，因為現在大型平台幾乎都有壟斷的現象。

同樣也是兩個單位的分工問題，NCC 在今年 3 月提出關於低軌衛星的草案，當時陳主委提出低軌衛星頻率分配審查草案，不過後來為什麼沒有進度呢？因為 NCC 說這部分業務未來將切割給數發部處理，所以從 3 月到現在，這半年來中間沒有進度，這會產生什麼現象呢？因為低軌衛星在這次烏克蘭戰爭中引起全世界注目，低軌衛星在非常極端的狀況下，其實非常重要，那臺灣未來會不會做低軌衛星？

唐部長鳳：報告委員，這個是商用的作法。

林委員俊憲：我知道。

唐部長鳳：但是您剛剛提到烏克蘭的用法，我們有另外一支前瞻計畫在做，這兩個是兩回事。

林委員俊憲：前瞻計畫主要是你們提出所謂的通訊網路韌性問題，就是應變或戰時應用新興……，這個名字太長了！

唐部長鳳：不好意思！就是應變或戰時。

林委員俊憲：「應變或戰時應用新興科技強化通訊網路數位韌性計畫」。

唐部長鳳：是，這個跟商用的是兩回事。

林委員俊憲：但是要做的話，同樣沒有法源嘛，要有一個法律、要有一個可以來做的根據。以 Starlink 來講，有關 Starlink 在亞太地區服務的國家，日本預計今年第四季就可以做、韓國是明年第一季、菲律賓也是今年第四季、印尼也是明年第一季，臺灣現在還沒有預計時間。那你有提到商用，如果是商用的話，未來還是會開放，對不對？

唐部長鳳：我們年底前會有這樣子的辦法出來，那如果要提出申請的話，就可以提出申請。

林委員俊憲：那你至少要把相關的法令規範先做好，全世界的低軌衛星公司大概只有 Starlink 可以應用，其他有的是衛星數量不足或者有的還在起步階段，但如果要來臺灣落地的話，它必須結合我們本地的電信業者。

剛剛唐部長有講到商用，未來我們如果就把這種低軌衛星純粹當成商用，我的個人看法大概會有幾個問題：第一個，民眾有沒有使用的必須性？也就是它的市場競爭力在哪裡？因為它的速度其實比 5G 慢，那根據 NCC 陳主委之前給我們的資料，我們現在的 5G 覆蓋率已經百分之九十幾了，陳主委，對不對？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好。電信業者已經到百分之九十幾了，沒有錯。

林委員俊憲：我們的 5G 覆蓋率已經百分之九十幾了，那臺灣現在使用固網上網的比率大概已經有百分之八十幾了，所以如果再開放低軌衛星的話，它在純粹的商業競爭下可以生存嗎？這是個問題。目前沒有業者申請，因為現在也沒有法令嘛，業者也不能進來，這就是為什麼我們會落後韓國、日本、印尼等國家。我不知道現在有沒有業者準備要做，但是以臺灣目前來講，這部分的腳步已經稍微比較慢了，你看我們的 5G 人口涵蓋率已經達到 94.36%、上網比例 81%。

假設 Starlink 到臺灣來的話，其實 5G 的速度比它快 4 倍，所以它的競爭利基在哪裡，我們是純粹把它當成商用的還是另有國安考量？因為剛剛唐部長有提到如果在平時或戰時，所謂的數位韌性基本上就是戰時，因為如果是天災的話也是短暫性的；如果是戰爭的時候，現在全世界都注意到這一點，有關通訊或網路的韌性要怎麼處理，我看低軌衛星可能是一個必須的選項。如果進來的話，你真的就把它當作純商業性嗎？它可以存活嗎？

唐部長鳳：剛剛已經提到無論商業性這邊的進程如何，我們都已經編了兩年期的前瞻計畫，專門來做韌性、應變戰時的部分，所以這個跟剛剛講的商業是分成兩個不同的計畫處理。

林委員俊憲：有什麼地方不同？

唐部長鳳：因為您剛剛提到臺灣的電波涵蓋率大約有百分之九十幾，用百分之一百去減，那就表示

在一些偏鄉、離島及山上等等，還是有它的利基市場，就是現在 5G 或甚至是 4G 都到不了的地方，在這樣子的情況下，當然這部分有實際的需求。但是在應變戰時的時候，它的需求是不同的，因為主要是對國外，要讓國外的朋友即時知道臺灣到底發生什麼事情，當然對內的指揮管理或者是即時訊息的傳遞、應變等等也很重要，那這兩個是完全不同的。

林委員俊憲：所以商用跟未來國安使用的一些特殊極端狀況是不同的？

唐部長鳳：對！

林委員俊憲：是不同計畫？

唐部長鳳：剛剛提到沒有基地台的地方，也包含航空器、船舶等正在移動、on the move 的地方，這些都是目前固定式 5G 或 4G 基地台比較難照顧到的地方。

林委員俊憲：因為臺灣現在的網路幾乎完全依靠海底電纜，這其實是我們非常脆弱、危險的一環，而且現在定位在哪裡其實大概都知道，戰時的話，一定會第一時間就受到破壞，那整個臺灣的網路就中斷了，所以前瞻計畫才會提出這個數位韌性，基本上，其實這有相當重要的國家安全考量，希望未來的數位發展部就這個部分能夠同時引進商業使用以及未來國家安全上需要的計畫，並加速推動，好不好？

唐部長鳳：謝謝委員，沒問題。

林委員俊憲：謝謝唐鳳部長。

主席：請傅委員崐其發言。

傅委員崐其：（11 時 30 分）主委，請你簡短把中天為什麼被撤照的原因在國會再次簡短說明。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好。簡單來講，我在中天不予換照案的記者會已經講得很清楚，大股東不要把手伸進新聞臺，以當時來講，其實中天在 107 年以前的評鑑是 OK 的，但 107 年以後，它的整個新聞內控、機制……

傅委員崐其：所以它是內控有問題是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以新聞臺來講，總監、副總監這些所謂的……

傅委員崐其：內控有問題，可以。請問一下，鏡電視的內控如何？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鏡電視在新聞臺的部分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新聞臺包括新聞自律或是……

傅委員崐其：你是說裴偉的部分沒有問題就是了？裴偉的手沒有伸進來？

陳主任委員耀祥：到目前為止，就新聞臺這個部分，依照公評人給我們的報告，目前看不出來有這種狀況。

傅委員崐其：你說看不出來是真看不出來還是假看不出來？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很多事情都是要有多少證據說多少話，做為一個……

傅委員崐其：前任董事長陳建平已經公開指控了，你還說他內稽、內控沒有問題，你今天是在國會，你今天是在國會耶！

陳主任委員耀祥：公開指控那是他們在公司治理的議題……

傅委員崐萁：包括有沒有五鬼搬運拿去給鏡週刊使用，這些東西是不是應該要移送調查？該不該？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案子本來就已經進入司法程序，而且委員剛才講的，我們收到的訊息……

傅委員崐萁：這是不是你們移送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這個是……

傅委員崐萁：為什麼不是你們移送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沒有五鬼搬運，當時我們在行政調查……

傅委員崐萁：你們是主管機關，當然要移送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做的是行政調查嘛！調查完如果有刑責的問題，當然要移送檢調單位去處理，這個案子的發展也很快啊！

傅委員崐萁：所以你認為有沒有刑責？

陳主任委員耀祥：如果有相關的刑責，就由檢察官去認定，有沒有刑責是由檢察官去認定的。

傅委員崐萁：所以啊！你是學法律的，那有沒有把它移送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現在就已經移到檢調單位……

傅委員崐萁：是誰移送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法務部移送的。

傅委員崐萁：所以不是你們移送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是法務部移送，我們做的是行政調查的部分。報告委員，我先補充一下，陳建平先生……

傅委員崐萁：所以你認為鏡電視是一個沒有問題的電視臺？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們 10 月 12 日還要邀請陳建平先生到會陳述意見，所以我們依照最終決定去處理。

傅委員崐萁：國家元首、行政院長有沒有指揮你來做任何的關說或是威逼讓你放行鏡電視，這件事情在國家已經鬧得如此地嚴重，你是不是應該要儘快自己主動來立法院交通委員會申請成立調閱委員會，對於整個事實的釐清、對於 NCC 的清白，你是不是應該要主動提出申請？

陳主任委員耀祥：因為調閱小組的成立是國會的權力，這是我們沒有辦法申請的，而且依照憲法規定……

傅委員崐萁：你可以聲明嘛！沒有叫你申請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剛剛委員是叫我們申請。

傅委員崐萁：沒關係嘛！你可以聲明請立法院儘快成立調閱委員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你們如果要了解的話，不一定要成立調閱委員會，而且我們可以把相關資料交給交通委員會看，這樣就好了，基本上來講，我剛才講……

傅委員崐萁：所以你不反對成立調閱委員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是認為不需要成立調閱委員會。

傅委員崐萁：好，你認為不需要。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些相關資料你們需要的話，我們會提供，你成立調閱委員會看的資料還是這些

資料而已。

傅委員崐萁：那你為什麼反對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第一個，依照大院的職權行使法第四十五條規定，你們要有一個特定的議案……

傅委員崐萁：特定的議案？這個比水門案還要嚴重的議案，這不叫特定的議案？現在議案是由你來定的是不是？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大法官釋字第 729 號講得很清楚了……

傅委員崐萁：所以本席現在問你，交通委員會成立調閱委員會，立法委員本於職權，針對國人高度疑義的社會爭端事件，我們應該要把它釐清，你也應該自證清白。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前提我同意，基本上來講……

傅委員崐萁：所以你同意成立調閱委員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但是我認為不需要到成立調閱委員會。

傅委員崐萁：所以你還是堅決要耍嘴皮，還是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不是耍嘴皮，這個是大院以前在調閱關於檢察官的，釋字第 729 號解釋講得很清楚嘛！你一定要有一個特定議案嘛！

傅委員崐萁：鏡電視前後換了幾任董事長？

陳主任委員耀祥：應該是 4 次吧！如果以我們目前收到的資料來看，應該有 4 次吧？

傅委員崐萁：好。TVBS 換一個總經理你們審查了多久？

陳主任委員耀祥：TVBS 當時也是股東內部有……

傅委員崐萁：你們審查多久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可能要問一下業管單位才知道。

傅委員崐萁：審查多久？這麼大的電視臺你不知道？

陳主任委員耀祥：一年多。

傅委員崐萁：一年多？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傅委員崐萁：審查一年半你才同意，鏡電視換了 4 個董事長，前後花了多久時間？

陳主任委員耀祥：三月份到現在，應該一、兩個月之間。

傅委員崐萁：一、兩個月之間換了 4 任董事長，主委你真的都不會汗顏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啊！這個基本上是他們公司治理的問題，怎麼會是要汗顏的問題？

傅委員崐萁：NCC 不用同意喔？NCC 不用同意嗎？NCC 不用同意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啊！我們還沒有同意的問題，我們還在調查當中，我們當時……

傅委員崐萁：調查當中？

陳主任委員耀祥：陳建平先生是當董事長……

傅委員崐萁：TVBS 是一個經營這麼穩健的公司，換一個總經理要審查一年半才同意！

陳主任委員耀祥：因為 TVBS 當時也有股東的問題啊！他們股東自己意見不一樣嘛！

傅委員崐萁：鏡電視也有不同的股東，那你為什麼那麼快就同意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啊！我們還沒同意啊！變更負責人目前案子還在我們手裡面。

傅委員崐萁：所以他們可以持續換？也可以持續經營？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我們要求他們就這個部分，要開董事會把這個事情釐清嘛！公司到底要怎麼經營嘛！

傅委員崐萁：本席再問你，現在 TVBS 你是不是準備帶隊要把它移到一百多臺，是嗎？新聞臺。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問到這個議題，我們今天早上已經把這個案子駁回了，也就是 TVBS 不用移頻，剛好我們委員會今天早上作成這個決議，跟委員報告。

傅委員崐萁：以後還會不會有相關的情事？顏色不對，地方 cable 你們講好就開始把它移頻？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啦，委員，我上次回答李德維委員的詢問都講得很清楚，上下架在 Cable TV 裡面，這本身就是一個商業機制，每一年都會有類似的問題……

傅委員崐萁：商業機制但是要經過 NCC 同意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頻道要經過我們同意啊！

傅委員崐萁：對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也認為 TVBS 是一個表現不錯的新聞臺，我在這裡講了不錯啊！

傅委員崐萁：所以以後不會有這個問題？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要不要移頻那是系統業者要不要提出申請的問題，我同不同意是我 NCC 要不要同意的問題。

傅委員崐萁：本席現在要你講的是，以後類似 TVBS、東森會不會在明年又有系統業者提出要把它移頻？

陳主任委員耀祥：系統業者要移新聞頻道不是 TVBS 一件案子而已，以前也是常常換，大家吵來吵去，每年都吵……

傅委員崐萁：所以要經過你們同意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新聞頻道是一個非常重要的……

傅委員崐萁：高度敏感……

陳主任委員耀祥：高度敏感，我相信是高度敏感，所以我們在審這種案子都會非常謹慎地去處理，而且會考慮到消費者權益還有整個市場競爭的相關議題，包括內容的多樣性，包括……

傅委員崐萁：TVBS 移頻到一百多臺是什麼時候被 NCC 駁回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今天早上，大概是中午左右。

傅委員崐萁：哇！如果我們不開會，大概也不會駁回吧！

陳主任委員耀祥：今天早上我本來是要主持會議，是你們叫我來這裡報告的。

傅委員崐萁：沒有關係啦！沒有關係啦！所以在野黨對你還是有約束力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約束力的問題，這是我們本於專業去做判斷啦！

傅委員崐萁：不要說幾個月或明天開始又要把東森移頻。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政治上不能說我要不要，這不是我要移頻的問題，這是系統業者申請的問題。

傅委員崑萇：陳主委，趕快辭一辭……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沒有要辭……

傅委員崑萇：趕快辭一辭，你今天如果跟 NCC 請辭，至少以後還有人來弔唁，還加減給你一點遙望，如果你現在請辭，說不定像當時游錫堃請辭副院長，後來當院長；你幫高層解決現在的危機，說不定你後面還會升官，這不是你最喜歡的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我們是獨立機關，我的任期保障，我就照任期去做，沒有期待什麼未來升官的問題。

傅委員崑萇：陳主委，不要再把新聞臺移頻，千萬記得。

陳主任委員耀祥：新聞臺我們很少移頻，謝謝。

主席（陳委員雪生代）：現在處理臨時提案。請議事人員一併宣讀。

1、

數位發展部已於八月下旬正式運作，其編制員額約 600 名，其中約聘人員最多可達 300 人，並採工作經歷而非以學歷為主之進用機制，不必具備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身分。數位發展部相較其他行政機關擁有更高且更寬鬆之人事彈性，藉以讓政府機關在數位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公共議題日益複雜時，能採取較有效能之策略，降低不確定性之衝擊及提升政策回應之能力。

然而數位發展部組織定位不明，連帶影響人員進用及績效衡量指標之建立，如何建立具公信度之甄選機制，確保人員「適才適所」，以及如何建立客觀之考核機制以評估人員之績效表現，並且在薪給設計上與績效進行結合，確保彈性用人制度滿足公平性和回應性之指標，達到彈性用人制度與永業文官體制互補之作用，此為社會各界之疑慮。

爰此，建請數位發展部於一個月內，針對約聘人員進用與績效衡量指標之建立一事進行討論，並提供書面報告予交通委員會，以釐清外界質疑，避免人事任用分贓腐化，確保公平性。

提案人：陳椒華

連署人：趙正宇 魯明哲 洪孟楷

2、

茲因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鏡電視（以下簡稱 NCC）審查鏡電視新聞台執照案，自鏡電視向 NCC 提出執照申請案、NCC 核准乃至核准後迄今，持續爆發諸多爭議，引起社會各界譁然。經查，本院時代力量立法委員陳椒華與 9 月 27 日院會總質詢蘇貞昌院長時，所播放三段由鏡周刊社長、鏡電視大股東裴偉發言之錄音，攸關府院黨政高層是否將黑手伸入 NCC。而行政院蘇貞昌院長除「否認介入」、「否認施壓陳耀祥」外，也一再對外表示錄音遭偽造、剪接。

然而，鏡電視前董事長陳建平先生於 9 月 28 日發表公開聲明表示錄音內容之發言為真實，且其亦持有由吹哨者提供之 2021 年 12 月 17 日鏡電視股東會完整音檔（長度約二小時），並願意因應法定程序之需要包含立法院之調閱，提供完整音檔。

為釐清府院黨政高層黑手是否伸入 NCC、鏡電視執照審查過程中之諸多違法爭議及錄音是否遭偽造、剪接，爰提案請本院交通委員會發函予鏡電視前董事長陳建平先生，請其提供前揭完整音檔予本院交通委員會，並請本院交通委員會於取得錄音檔後送交刑事警察局鑑定。

提案人：陳椒華 邱顯智 王婉諭 傅崐其 魯明哲
洪孟楷

3、

有鑑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以下簡稱 NCC）在審查鏡電視新聞台執照案過程中，無論是破紀錄讓鏡電視補件超過 30 次；於第 999 次委員會議通過鏡電視執照過程中，陳耀祥主委不顧其他委員反對通過，逕自宣布核准；NCC 接獲檢舉鏡周刊負責人裴偉仍擔任鏡電視顧問，並領取高額報酬等違背 NCC 發照前要求鏡電視承諾事項，更違背發照許可的保留許可廢止權事項等種種事由，早已引發國人與社會對 NCC 審查本案之公正性及獨立性產生嚴重疑慮。

而時代力量立法委員陳椒華於 9 月 27 日院會總質詢蘇貞昌院長時，更公開揭露鏡周刊社長、鏡電視大股東裴偉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鏡電視股東會的發言錄音，裴偉對鏡電視大股東明確表示：

- 「鏡電視的補件回覆送進去 NCC 之後，蘇貞昌找了 NCC 主委陳耀祥，明確要求陳耀祥在很快的速度讓鏡電視拿到執照，今天是行政院直接告訴我的，已經做了這樣子的安排，叫我們放心」；

- 「當天事情一過以後，我就跟小英總統反應那天的狀況，說 NCC 其實很無理取鬧，然後那個禮拜，小英總統就立刻告訴蘇貞昌，他們每個禮拜三會開會議，那你就立刻告訴他說，這件事情人家已經做了最嚴格的處理，就是我們的內容啊跟章程，沒有理由去拖人家，那你一定要趕快去處理」；

- 「這件事情是總統，甚至府方的人他是用洪耀福做代表，去告訴陳耀祥說，你不要以為喔，那個 18 號公投如果沒有什麼好的結果會換行政院長，然後這個案子就可以拖，這個是總統的旨意，不是行政院長的旨意，誰來做行政院長這個案子還是要過的啦，他是明確的告訴陳耀祥」。

即是說裴偉向鏡電視大股東自承透過蔡英文總統和蘇貞昌院長施壓 NCC 主委陳耀祥，要求務必讓鏡電視通過審查。

縱然，錄音檔曝光後，至今總統府和行政院雖然均「否認介入」，並表示並無此事以及都不知情。而鏡電視與裴偉之說法，從錄音檔偽造剪接、必要時公開當天會議全部錄音內容、到最新的只是為了讓股東安心的膨風發言，裴偉說法一變再變，不但前後矛盾，也仍然迴避是否有找府院人士、是否有施壓的核心問題，以及到底是蘇貞昌院長說謊，還是裴偉說謊的問題。

綜上所述，為還原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許可過程之真相，釐清府院黨政高層黑手是否介入 NCC 審查之疑義，爰提案請立法院交通委員會針對 NCC 審查鏡電視執照一案成立調閱專案小組，調閱相關審查資料，釐清真相，以善盡國會監督職責。

提案人：陳椒華 邱顯智 傅崐其 王婉諭 洪孟楷
魯明哲

4、

有鑑於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下稱 NCC）前於 101 年為簡化現有手機充電器規格的好處，並

解決不同手機廠牌充電器無法共通的問題，讓手機充電器因規格統一能跨不同品牌手機共用，且確保消費者在已有充電器下，於更換新手機時減少增購或獲得新充電器之資源浪費情形，並符合環保的世界趨勢。是以，NCC 同年便開始推動手機充電接頭統一規範作業，並對各家手機充電器電源端與手機端，皆有統一之規格規範在先。然而，考量該作業推展迄今，該手機充電器規格之統一作業，仍存有部分對於低階功能型手機，或是因特殊需要經許可後，能保持原設計規格之行政空間。又目前歐洲聯盟成員國和歐洲議會於 111 年 6 月決議最慢 113 年 8 月就歐盟銷售之智慧型手機和平板電腦統一充電器 USB Type C 規格行政決議。

爰此，特建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應加強落實刻正辦理之手機充電器規格統一作業，並參照歐盟統一充電器 USB Type C 規格之方向與趨勢，儘速於一個月內啟動手機充電規格統一調整之作業規劃，俟後並將該規劃內容以書面方式向本交通委員會報告。

提案人：洪孟楷 傅崐萁 陳雪生

5、

鏡電視自申照以來便風波不斷，諸如共用員工爭議、顧問公司金流疑雲、聘用機關前高層官員擔任顧問、似有行政機關內部洩密、前董事長被指干涉新聞自由，以及月內連續更換董事長等，目前上述爭議皆未見明朗，如今又再掀起鏡電視前董事長裴偉與公司高層、股東之錄音檔，其內容除直指可請託府會上達天聽外，更進一步明言府會高層將介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審理之鏡電視申照案，此況無不令國內外輿論為之譁然，亦嚴重有損我國政府廉能之形象。基此，為端正風氣，並確實行使立法委員監督之憲政職能，建請交通委員會依據〈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四十五條規定，成立委員會調閱小組，藉此回應社會求真若渴之期待。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魯明哲

連署人：傅崐萁 洪孟楷 許淑華 陳雪生

6、

有鑑於鏡電視申設成立過程，引起各界及社會大眾之疑慮，更有傳聞高層及政治人士涉入之爭議；為釐清通傳會（NCC）在處理過程中是否依法行政，並秉持獨立機關之權責就申請設立程序含初審會議紀錄、申請人陳述內容、會議機關代表及委員會結論之內容（以上不包含個資）提供予本交通委員會，並於二週內送達。

以上是否有當

提請公決

提案人：劉世芳 許智傑 陳素月 李昆澤

主席：第 1 案，各位委員及行政單位有沒有意見？

請陳椒華委員發言。

陳委員椒華：我在討論前先提一個抗議，剛剛陳耀祥主委在發言的時候，說我陳椒華介入鏡電視股東之間鬥爭，我要陳耀祥主委拿出證據，我不接受這樣的抹黑，我追鏡電視這件事情只有一個重點，就是要去釐清府院黨政高層是不是有介入 NCC、有施壓 NCC，請不要用什麼股東爭議來

混淆視聽，我要求陳耀祥主委道歉。

主席：請陳主委說明一下，好不好？因為這是滿嚴重的指控喔！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我不是指控陳椒華委員，但是基本上來講，包括陳委員所掌握的錄音檔資料，委員也在國會殿堂公開播送，以這個資料來講，只有股東之間才會有，我想後續的發展也講得很清楚，所以我剛才是建議委員，以這個部分來講，如果語氣上不是很好，我跟委員道歉，可是我認為我們獨立機關，基本上就股東之間的紛爭，我保持客觀中立的第三方去處理這個議題，是這個意思。

陳委員椒華：那你為什麼說我介入股東之間的鬥爭？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那請問你的資料是怎麼來的？

傅委員崐萁：主席……

陳委員椒華：不是，你說我介入股東之間的鬥爭，你要拿出證據，不然你要道歉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他們雙方，包括裴偉、陳建平……

陳委員椒華：你要我拿證據，那你去要求陳建平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證據是你提出來的，不是我提出來的啊！

主席：好，請傅崐萁委員。陳主委你等一下，等一下會讓你講。

傅委員崐萁：如果陳主委在國會殿堂講這樣的事情，以後任何黨派的國會議員包括民進黨在內，只要拿出任何指證的證據就是介入中間的糾紛，意思是這樣嗎？這是極其誇張的指控，以後民間就是求訴無門，怎麼可以在國會殿堂上面任他這樣胡說八道。今天他應該是要自證清白的，而不是反過來指控揭發的立法委員，我們國會不能把自己做小。

主席：主委，立法委員在國會殿堂的發言，第一個言論免責；第二個也不需要提供你資料來源。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從來沒有這樣子說。

主席：再來，政府官員你不能說，今天委員提供的資料只有股東才拿得到，以此為理由去影射陳椒華委員，這個就很嚴重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沒有說陳椒華委員……

主席：所以你要有一份證據，他確實有股東的證據，其他疑似、懷疑、推論的字眼，我建議不宜在國會殿堂做這樣的指控。有關這個部分，你對陳椒華委員怎麼交代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對陳椒華委員發言不當的部分，正式道歉。

陳委員椒華：我接受你的道歉。但是吹哨者其實也有寄給 NCC，是你們不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這段錄音我們從來沒有聽過。

陳委員椒華：所以我在這裡處理，於質詢的時候提出。我要求陳耀祥主委，你發言真的要非常謹慎。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我就這個部分道歉。

主席：陳椒華委員，陳耀祥主委對於在議事殿堂說你是股東的部分，他也提出道歉了。今後他說話會小心。

陳委員椒華：好。

主席：處理臨時提案第 1 案。請數位部唐部長表示意見。

唐部長鳳：針對臨時提案。剛剛在答詢的時候有說，針對約聘人員進用及績效衡量指標之建立，我們本來就有討論。這個提案，要我們把討論以書面報告在一個月內提供，我想這個沒有問題。

主席：好，沒有問題。提案委員陳椒華這樣可以嗎？

陳委員椒華：可以，謝謝。

主席：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無）無異議，照案通過。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第 2 案，請陳椒華委員說明一下。

陳委員椒華：針對錄音帶的爭議，提案交通委員會發文給鏡電視董事長陳建平先生，請他提供完整的錄音檔交給交通委員會，委員會拿到錄音檔後再送交刑事警察局鑑定。

主席：陳委員是這樣子，交通委員會沒有這個慣例發函，尤其是請前董事長提供錄音檔，這部分 NCC 能不能說明？錄音檔你們能夠提供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沒有這個錄音檔。那天也是在院會聽到錄音檔播出來，我問過手頭上沒有這個錄音檔。

主席：好，請劉世芳委員發言。

劉委員世芳：主席，這個提案是想釐清，目前有關鏡電視在成立的過程當中，有沒有任何其它的施壓、介入等等的問題。但是程序上是有狀況的，第一個就我瞭解，從院會開始質詢到現在，因為立委檢舉的關係，有關鏡電視申請執照案，法務部收到檢舉資料後已經發交給士林地檢署偵辦。理論上，在司法偵辦上面的強制性，會比我們在交通委員會通過一個臨時提案來的強。現在我們要求 NCC 去跟民間人士索取錄音檔，然後錄音檔再轉交給檢調單位並且成立調閱小組，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奇怪的程序。更何況立法院有各種不同黨派與聲音，如果民間人士並不相信立法院，這一個臨時提案如果成立，要求通傳會要做到這件事，其實是不太可能的。所以我建議這一案不要通過，直接請地檢署就偵辦的過程提供相關資料會比較完善。而不是用這樣的方式轉了一圈，經過通傳會又轉給交通委員會，又懷疑通傳會可能自己擅自剪接，兩個小時怎麼會少了一分鐘之類的爭議，這可能會治絲益棼，所以我覺得不要通過本案。謝謝。

主席：陳椒華委員有意見。

陳委員椒華：我想陳建平先生已經發聲明，如果立法院有需要，他可以提供，沒有問題。現在就是釐清蘇貞昌院長還有陳耀祥主委都提出爭議表示這錄音帶是偽造剪接，還有府院高層是不是有介入。所以，提供給本委員會其實是有正面的幫助，跟司法偵辦方向沒有關係。交通委員會去調閱錄音帶是有正當性，不是要求 NCC 去調閱，而是本委員會發文跟陳建平先生調閱。我想劉委員是誤會了。

劉委員世芳：我請教一下，根據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的哪一條，我們可以去調閱民間人士的錄音帶？

陳委員椒華：所以才說要臨時提案，讓委員會通過提案……

劉委員世芳：不是，我是說根據哪一個法源我們可以這樣做？我覺得還是要維持住立法院本身應有的權責範圍，而不是逾越法制或是其他的行政……

陳委員椒華：請問我們有什麼法律，反對交通委員會的委員通過提案去接受民間的證據？

主席：請劉權豪委員發言。

劉委員權豪：首先我們要肯定陳椒華委員追根究柢的精神。但是我覺得大家會同意應該要在法律架構下，因為「調閱」就是有強制的義務。我們今天如果是去調閱政府機關，它如果拒絕就違背了義務。不能講法律沒有規定我們不能去調閱，因為這是有強制義務的，法律有明文規定才能去調閱，所以應該反過來這樣想，不能說法律沒有規定的都可以去調閱，如果今天這個例子一開的話，我們調閱的可能就不只有鏡電視。我認為決議之後，可能 A 公司、B 公司、C 個人我們都可以去調閱。這個對立法院外在的形象不好啦！

國會自治是建立在，第一個是國會內部的事項；第二個是法律有授權給立法院說我們可以做的對外的機關的行為。我覺得這個還是要釐清。謝謝。

陳委員椒華：之前我們也看到民進黨黨團都可以發文去調閱資策會的資料，所以今天交通委員會去調閱陳建平先生的錄音檔再轉交檢調去鑑定。我想這對事情的釐清沒有什麼壞處。

劉委員權豪：表決啦！

主席：為什麼表決？要尊重……

許委員智傑：我補充一句，資策會是公法人，立法院職權不要無限上綱啦！如果大家意見不一致，那就來表決。

主席：當然我們尊重法律，但是法律是立法院制定的，立法院通過的案子法院也要尊重啊！現在這樣子，陳椒華委員，大家的意見說，我們要發公函給陳建平前董事長，陳董事長既然願意提供資料給我們，那也很好啊！

陳委員椒華：是，他也發聲明了。

主席：那我們拿到他的資料後也可以送到地檢署，因為已經進入司法程序了。

陳委員椒華：對，我們也是送檢調鑑定。

主席：那我很納悶，陳主委，如果通傳會認為錄音帶是偽造的，你們應該提出告訴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基本上我們不是檢調機關，而且檢調機關才有辦法鑑定其真偽嘛！

主席：如果該錄音帶是假的、偽造的，那就傷害到通傳會的名譽了，這很嚴重耶！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我要說錄音帶的真偽我不確定，我回答時是這樣講的，它是真的還是假的，我也沒有辦法判斷，包含那天被播出時，我講的也都一樣。

主席：那你就多聽幾次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啊？

主席：多聽幾次啊！聽聽看是真的還是假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第一，我們沒有這項內容、沒有這項資料，資料應該在委員手裡。第二，基本上這不是我們的東西，而且檢調已經處理。不好意思，我不是立法委員，不方便提建議，不過，與其交給刑事警察局鑑定，檢察官本來就可以逕行鑑定，不用再經過刑事警察局了。既然進入司法程序，本來就可以依循司法程序處理啊！

主席：不過已經傷害到通傳會的名譽了，你們可以請律師澄清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所以我們就這部分也發過很多新聞稿處理這個議題，將來如果相關資料的確傷害

到本會，我們當然要依法提告。問題是這件事還在發展當中。

主席：我很納悶的是你們為什麼不提告，很奇怪。你不能說每一件事情都是假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這樣，批評我們或指控我們的很多，如果我們都提告的話，我們現在已經告非常多人了。我想，各界意見都很多啦！

主席：好。

請魯委員明哲發言。

魯委員明哲：針對本案，其實我們後續已提出要求成立調閱小組的提案，當然這也可能是一部分。什麼意思呢？事實上，從今年 3 月開始，不分黨派委員都詢問了很多訊息，事過五、六個月，我不知道各位委員得到了多少答案，至少我有很多答案真的得不到。剛才很多委員質詢，結果也像擠牙膏一樣，例如問幾月幾號通傳會是不是發什麼公文，主委才說是，問什麼時候怎麼回應，主委也才說是，像這種擠牙膏的模式，包含內部委員討論的訊息、包含與鏡電視相關公司來回的訊息，甚至個別董事到底怎麼陳情。現在就算吹哨者、陳情者把錄音帶寄給主委，你也說沒收到，那我叫他明天寄好不好？收到之後，也是相對於董事會文件的一種形式，也就是兩造之間的一種形式嘛！不管是具名陳情或文件，未來調閱小組當然都可以調，怎麼會不能調呢？所以本案是不是可以併入待會的調閱小組相關提案一併討論？以上建議。

主席：好，謝謝。針對調閱小組的事，交通委員會在上個會期也討論很多了，但委員一直沒有同意。這樣好不好？這件案子既然進入司法程序，剛才陳椒華委員也提到民進黨團向資策會調資料，那以國民黨團或時代力量黨團名義能不能調閱呢？既然是民進黨團之前可以做的，我們當然也可以做啊！

我覺得通傳會是獨立機關，既然社會上質疑那麼多，我們當然希望作一些處理。對於有弊端的事，我們大家要共同揭發，而不是只有哪一個黨團、哪一位立法委員才可以，我想這是全體立法委員的共識，對不對？對社會不公不義的事，我們大家要一起努力來揭發、去做，希望社會能夠不再發生類似事件。既然透過這個提案調閱不成，能不能改由黨團調閱？調閱以後可以提供給司法機關處理，因為已經進入司法程序了。我的建議是這件提案就不處理。

陳委員椒華：表決！

主席：要表決嗎？好。

陳椒華委員提議表決，那我們舉手表決好不好？

傅委員崑萁：記名！

主席：記名？

傅崑萁委員提議記名表決。

出席委員 11 人，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進行點名表決，贊成者請說「贊成」，反對者請說「反對」，棄權者請說「棄權」。

趙正宇委員（不在，棄權）

許智傑委員（反對）

陳委員椒華（贊成）

李委員昆澤（反對）

魯委員明哲（贊成）

洪委員孟楷（贊成）

陳委員素月（反對）

林委員俊憲（反對）

傅委員崑其（贊成）

劉委員世芳（反對）

蔡委員易餘（反對）

陳委員雪生迴避

劉委員權豪（反對）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11 人，贊成者 4 人，反對者 7 人，贊成者少數，本案不通過。

進行第 3 案。各位委員及行政單位有沒有意見？第 3-1 頁與第 3-2 頁是同一案，結論在第 3-2 頁，就是要求成立調閱專案小組。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許委員智傑：其實內容都差不多，大家的意見都講了一百遍，就直接表決啦！因為大家講的都一樣啊！

洪委員孟楷：第 3 案要求成立調閱小組，與前兩案其實不同。針對調閱小組，今年 4 月 19 日，交通委員會就已要求過一遍，當時是執政黨委員以人數多數把它給封殺。但從 4 月 29 日到現在 10 月，歷經了 5 個月，又有很多事證逐步出現，我認為這樣的狀況確實有很大的瑕疵。

成立調閱小組可以從 3 個層面來講，第一，對於立法院來講，各位委員同仁，大家要想清楚，立法院與行政院兩方是平行單位，而我們是監督單位、是中央民意機關，對於立法院的職權，我們不要自我閹割，該要求成立調閱小組、該要求的資料、該要求的任何文件，包含會議紀錄、過程，當然應該要由行政部門給予。

第二，以交通委員會的角度來看，我剛才就講了，交通委員會其實在 4 月 29 日就提案過一次，可是被封殺；現在這件事情是不分黨派的，如果一個新設新聞臺在通傳會主導之下，有作弊嫌疑還能拿到新設執照，其中有沒有放水嫌疑、有沒有黑箱嫌疑、有沒有遮蔽嫌疑、有沒有高高舉起、輕輕放下的嫌疑？甚至我剛才就講了，今天報告上提到第 999 次會議紀錄顯示有 5 票贊成、2 票反對。明明沒有投票表決，卻有 5 票贊成、2 票反對這樣的白紙黑字公文書，我覺得這分明是重大瑕疵，交通委員會一定要幫人民把關。

第三，我也溫馨喊話在場執政黨委員，錄音檔裡都講了，總統、院長有介入—他是你們的黨主席耶！今天要還她清白的不是我們耶！最好還清白的方法不就是設立一個調閱小組，把所有資料一五一十攤在陽光下？如果真的沒有瑕疵的話，也能還總統、還院長清白，不是嗎？不然的話，這就是總統級醜聞。在一個民主國家裡，總統、院長的黑手可以伸入獨立機關，這不是重大瑕疵嗎？如果今天要給清白，大家反而不願意，那誰能給他們清白？所以最好的狀況就是由調閱小組要求通傳會提供相關資料，我們一起審閱。這件事情可以超脫藍綠、超脫黨派，我拜託交通委員會所有 14 位委員好好思考，是要黨意還是民意，謝謝。

主席：謝謝洪委員。

剛才洪孟楷委員提議，希望執政黨委員考慮到事關總統與院長聲望、聲譽，我也請問執政黨委員要不要還總統和院長清白？

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非常感謝在野黨委員一直進行所謂的溫馨喊話，但其實是設陷阱。包括蘇貞昌院長本人在立法院院會接受質詢在內，總統府也在上午、下午都以正式新聞稿否認這件事。如果總統府發的新聞稿你們不相信，只願意聽市井小民說一定有問題，那就如同「看到黑影就開槍」，我覺得對立法委員追尋真相或監督事實確實是瑕疵。針對通傳會在內等單位詢問處理過程到底是股東內部權宜上的問題還是通傳會放水，每個委員質詢過程中都有 5 分鐘至 10 分鐘發言，甚至有時放水到十幾分鐘，讓委員問到好、問到飽，但在這樣的狀況之下都沒有辦法知道狀況，要是成立調閱小組，加上未來如果土檢一也就是檢調單位要把資料拿走，按照現在憲政上的爭議，若有任何公文書、事證檢察官要用，都是原文調過去的，各位在場委員也都知道，以前國防部也好、在司法委員會的翁茂鍾案或衛環委員會針對疫苗議題都是這樣處理，結果調閱小組最後的結論是什麼？沒有結論。為什麼？因為我們要的資料沒有那麼詳細。既然在很多委員不相信的狀況下，已經移請司法檢調單位調查，我們當然也只好尊重，也就是說我們放棄了立法委員應有的監督權力，那現在成立調閱小組就是有點狗尾續貂的方式。

我倒是建議通傳會在從頭到尾的處理過程中，只要是在法律允許範圍內，不管是公務單位、機關代表或其他委員、公評人，甚至董事本人、監事本人願意到通傳會說明清楚，或者在說清楚的過程中有一些會議資料，只要不涉及真相、只要不涉及應該傳送給地檢署偵查、給檢調單位偵查者，都應該公開、透明，提供給我們，這樣處理的過程會更快速。更何況要成立調閱小組時，我們自己的委員會還要再開會，討論到底是一個召集人還是兩個召集人、召集過程中又要提供什麼資料、要多少人去通傳會看等等，這些程序反而曠日廢時，其實這些是我們自己也了解的。

我們也希望知道真相，我們也希望不要給總統府或行政院介入，但他們已經對外公開澄清、聲明，你們又不相信，覺得一定有鬼，只願意相信某一個人所提供的資料。我當然相信錄音檔都是真的，但錄音時機是在會議當中還是會議外、或者是喝咖啡時講的？沒有人知道，也沒有人否認、沒有人承認，對於行政機關，尤其是獨立機關獨立行使職權上應有的法律上行使職權規定就會有所傷害，因為無限上綱的方式反而沒辦法釐清獨立機關處理鏡電視申設的過程。所以我覺得這樣的調閱小組成立不只太匆促，於法也沒有太多根據。

主席：劉世芳委員也講她相信錄音檔的真實性與存在，但她的意思是弄調閱小組曠日廢時，尤其司法機關已經展開偵查了，就由他們去辦。

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我想大家都知道，士林地檢署現在是以他字案偵辦，不是偵字案，所以立法院要成立調閱小組與地檢署的調查兩邊本來就可以平行處理，也沒有什麼誰先誰後，請執政黨不要自廢武功。

對於錄音帶中裴偉講的內容是在指控或承認找府院介入施壓通傳會，立法院對於釐清這些內容也盡一份力，難道不重要嗎？為什麼要這樣一直杯葛、一直反對，一直以過半人數霸凌？這絕對不是民主政治中好的榜樣，我還是要請執政黨委員好好思考。當然這件事情攸關府院高層，但你們若不願意釐清，國人就更懷疑你們的貞操會不會有問題啊！

主席：執政黨委員要不要思考幾分鐘？

許委員智傑：不用啦！表決就好。

主席：毫不考慮？要捍衛清白啊！

許委員智傑：主席趕快處理，不要再拖大家時間啦！

主席：唱名表決還是點名表決？

陳委員椒華：記名表決啊！唱名表決啊！

主席：唱名喔？

陳委員椒華：對，就像剛剛那樣。

主席：陳椒華委員主張唱名表決，各位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唱名表決。

趙正宇委員（不在）

許智傑委員（反對）

陳委員椒華（贊成）

李委員昆澤（反對）

魯委員明哲（贊成）

洪委員孟楷（贊成）

陳委員素月（反對）

林委員俊憲（反對）

傅委員崑萁（贊成）

劉委員世芳（反對）

蔡委員易餘（反對）

陳委員雪生（贊成）

劉委員權豪（反對）

主席：報告表決結果：出席委員 11 人，贊成者 4 人，反對者 7 人，贊成者少數，本案不通過。

進行第 4 案。對於第 4 案，各位有沒有意見？對第 4 案沒有意見吧？第 4 案沒什麼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時間部分可不可以稍微修作修正？第二段「儘速於一個月內」可不可以刪除？「俟後」兩字也建議刪除，這樣就好。我們可以做，但在時間上，1 個月內不太可能處理這個議題啦！

主席：第幾行？

陳主任委員耀祥：第二段後面。

主席：「儘速」？儘什麼速？要一年還是兩年，要刪除 1 個月也要給個時間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主席，對於 USB 採用 Type C 規格是從歐盟現在開始統一，我們也要參照國

外做法，所以不可能在 1 個月內處理這個議題。

主席：那要幾個月？2 個月？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建議不要押時間好不好？我們會儘快處理，這類科技發展事項也不能拖延太久，因為這是統一的需求。

主席：但不能沒有時限啊！

劉委員世芳：主席，我可不可以詢問？

主席：好。

劉委員世芳：我想詢問通傳會，提案提到其實是歐盟在做最後決定，那麼就通傳會所了解的最新資料，歐盟大概什麼時候會做出決定？

洪委員孟楷：已經做出來啦！

劉委員世芳：已經做出來了？

洪委員孟楷：是啊！

劉委員世芳：既然已經做出來了，其實處理上就相當快，比較簡易的方式應該是翻譯一下，就知道最後決議是什麼。目前看起來洪孟楷委員只知道 Type-C 規格的方向和趨勢，要求趕快處理它的作業規劃，跟本委員會報告，並沒有表示說馬上就要通行全國試用。所以是不是先把時間弄清楚？如果一個月內可以提供，我們當然希望儘早越好啊！尤其是現在我們不希望只有臺灣自己的規格，能夠符合全世界的規格會更快。

主席：可以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請容我們報告一下。因為這個涉及到經濟部國家標準規格的修改，所以我不曉得統一規格作業規劃部分，我們要做的是什麼。如果是我們要做的話，蒐集資料、翻譯等當然沒問題，但是因為標準規格是會涉及到經濟部的職權，所以我們當時是說……

主席：依序請洪委員孟楷及林委員俊憲發言。

洪委員孟楷：綜合剛剛劉委員的發言，其實本席的提案非常明確。第一，歐盟已經有訂出相關的標準，用 Type-C。本席沒有說一定要用哪一個標準，但是統一標準是一個方向。本席沒有說一定要用 Type-A、Type-B 或 Type-C，但是你要有一個方向。歐盟是用 Type-C，因為 Type-C 看起來是現在多數的大廠牌都在用的。重點在於不要浪費充電耗材，以及能夠讓大家多共同使用，以避免耗材的部分。所以一個月內規劃，如果要找經濟部標準局等機關，就請 NCC 邀請來開會，並且把規劃的內容跟本委員會報告。並不是馬上要求 NCC 公告全國通用，是請 NCC 一個月內規劃，譬如你的標準是什麼？預計 1 年或 1 年半實施，還是中華民國要採取怎麼樣的方向？我覺得這是 NCC 主管機關要去做，好嗎？所以如果可以的話，希望是照提案的本文通過。以上，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俊憲發言。

林委員俊憲：有關統一充電器規格，其實臺灣已經稍微有一點慢了，所以我們確實應該去做這方面的規範。但是在洪孟楷委員的提案裡面，他的文字是一個月內啟動做規劃，沒有說多久會完成。什麼叫「啟動」？你們放個鞭炮算不算啟動？「俟後」再提出，「俟後」是多久？上面也沒

有寫，是 20 年、10 年或 2 年？所以基本上他只是希望你們趕快把這個計畫啟動而已。我不知道我這樣解讀對不對，如果是的話，那應該不是很困難。

主席：那林委員的建議如何？

林委員俊憲：這也無法改內容，所以就照案通過就好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如果大家釐清是這樣的話，我們就照這樣去處理。

主席：好，那就一個月嗎？

第 4 案照案通過。

處理第 5 案。請問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這要表決嗎？

許委員智傑：跟第 3 案一樣。

主席：第 5 案併第 3 案，不予通過。處理第 6 案。第 6 案要嗎？

林委員俊憲：要啦！

主席：第 6 案和第 3 案、第 5 案是對案。召委，是不是這樣？

劉委員世芳：沒有。第 6 案是說目前我們有一些爭議，在處理的過程當中，很多人在詢問的時候，一直注重在「人」，包括裴偉、洪耀福、總統府、行政院。但是在通傳會自己內部應該做到的處理過程中，到底有沒有依法行政，以及秉持獨立機關應該有的程序？這包括初審時的會議紀錄及申請人當時講的話，因為申請人當時講的話是正式的文字，而不是到外面對媒體放話哦！另外還有參與的會議代表及一些學者專家，這部分我沒有寫進去，以及委員會的結論等內容。

當然按照個資法，有些人名要遮蔽，除非是檢調單位要使用，應該遮蔽後提供給委員會參考，這樣我們才會知道 NCC 到底做了什麼事，而不是看到外面的報紙或者是週刊上面寫的內容，就當成是 NCC 在處理事情了。這個內外是有別的，所以我提議要在 2 週內送達相關的會議內容、資料和會議紀錄。

主席：好，謝謝召委。請林委員俊憲發言。

林委員俊憲：本席是贊成這個提案。如果要設立調閱委員會，2 個禮拜絕對設不起來。劉世芳委員的提案內容是 2 週內就要請 NCC 把相關資料送達。如果要設立一個調閱委員會，光是召委的調閱範圍、調閱內容就要花上半天了。所以，我在這裡也向陳椒華委員溫情喊話，我們應該規定 NCC 要把在交通委員會提出質詢的各位委員，不分黨派，他們要求的資料，例如裡面寫到的初審會議紀錄、申請人陳訴內容等，都要趕快送給本委員會，我認為反而這樣處理事情會比較快。

主席：其實第 6 案跟調閱委員會有什麼兩樣？只是調閱委員會有個主任委員而已。

林委員俊憲：搞半天……

主席：這是把 NCC 資料調來，我們要來看。一個調、一個閱，和調閱有什麼不一樣？也差不多了嘛！只是次團體而已，一個正的、一個副的，就這麼回事，是嗎？椒華委員，我們一樣可以看到資料吧？世芳委員只是把它表達得柔性一點。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行政部門還沒有表示意見，能不能做這個提案？行政部門表達意見如果是可以的話，其實要資料……

主席：通傳會陳主委，可以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根據這個議案，本來我們就是要接受交通委員會的監督，程序是公開的。那些資料如果可以提供，我們就會提供了。這個基本上是可以的。

主席：其實我跟你講，世芳召委提的也就是調閱委員會，沒有兩樣，只是你們意識型態不一樣而已。

林委員俊憲：這個比較快啦！

洪委員孟楷：就是不想通過在野黨的提案。不過沒關係，我想徵詢在場委員的意見，除了給本委員會以外，是不是能夠加「各黨團」？因為我想各黨團也都非常關心這個資料。

主席：哪裡加「各黨團」？

洪委員孟楷：就是最後一行，「提供予本交通委員會及各黨團」。

主席：這個沒什麼吧！

洪委員孟楷：因為資料一樣，我的意思是也提供給各黨團，這樣可能速度上會更快。

主席：不過交通委員會有各黨團的成員在裡面，我們把資料……

洪委員孟楷：少一個黨啦！

主席：也差不多啦！好，那多一個也沒關係。執政黨委員有沒有意見？可以啦！這沒什麼。

洪委員孟楷：好，感謝大家。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如果大家不健忘的話，上個會期劉世芳委員也有類似的提案，不過最後 NCC 也沒有如實提供資料，所以我才會強調調閱小組的重要性。請問這個提案是不是能夠確保 NCC 不會藏資料呢？能夠確保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主席，我們可以說明一下嗎？

主席：這裡面還有一個問題。主委，不是只是執政黨委員向你要資料你才給哦！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

主席：反對黨向你要資料，你也要給哦！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資料都是提供給交通委員會所有的成員。

主席：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裡可能要跟各位委員報告一下，因為這個資料有些是保密性質的，要請各位委員……

主席：我們幫你保密嘛！沒關係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先說明，這其中有很多都是保密的資料，謝謝。

主席：好。請問各位委員對第 6 案有沒有意見？要不要商量一下？

陳委員椒華：NCC 陳主委剛剛說會儘量提供，那如果不能提供，你要具體說明不能提供的理由。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

陳委員椒華：也要提供給各黨團。我們是不是也可以把文字加進去？就是各黨團如果有需要的資料，也可以要求 NCC 提供。

主席：好，請世芳委員發言。

劉委員世芳：對不起！我再請教一下，可能要由主任秘書回答。現在我們臨時提案裡面所要求的這些內容，理論上按照立法委員的職權，尤其是交通委員會的職權，到底能不能提供給各黨團辦公室？能，還是不能？這個是根據我們的規定，規定是什麼就走什麼！

陳委員椒華：但是也是因為保密，他一直強調保密，我們才要成立調閱小組。如果這個提案這樣要求，但是保密的東西，他還是不會提供啊！

劉委員世芳：陳委員，我不是要跟你 argue 這些，我現在在問的是交通委員會的主任秘書。

主席：世芳召委，我覺得這個不用去爭執了。你給交通委員會，交通委員會各黨團都有人在這裡啊！給黨團有什麼兩樣？你說說看。

劉委員世芳：是私底下給嗎？

主席：那沒關係啦！

劉委員世芳：我加個但書好嗎？

主席：我們在這裡決議就好了嘛！

劉委員世芳：我加一個但書條件，可能主任秘書還不清楚，因為我們還是屬於立法院的成員，按照立法委員的職權行使法……

主席：這樣啦……

劉委員世芳：你聽我講完！如果沒有附外的規定說提供給各黨團沒有關係的話，我當然沒意見。但是如果有說一定只能提供給交通委員會的委員，他們自己未來要怎麼影印出去，那是他的事情，這個部分就是要弄清楚，好嗎？我要求的是弄清楚。今天我沒有要 argue 任何提案，也沒有要增刪任何文字，但是這部分請放在但書裡面，而且要列入我們的會議紀錄。請主任秘書查明清楚好嗎？

主席：好，我知道。那就是在最後一行，「提供予本交通委員會，在不違反內規的原則下送各黨團，並於二週內送達」，這樣可以嗎？好，各位如果沒有意見的話……

陳委員椒華：保密的資料也可以提供給委員嗎？

主席：好。第 6 案修正通過。

現在繼續開會。

請劉委員權豪發言。

劉委員權豪：（12 時 32 分）主委，你擔任這個位子也一段時間了？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好！對。

劉委員權豪：其實本席最在意的就是我們如何運用國家的資源，讓通訊平權能夠真正地落實。這部分包括兩項，第一，今年 9 月 17 日、18 日臺東發生大地震，真的是造成大家在心情上和實質上很大的損害，也都造成一定的衝擊，所以 NCC 對於防災的部分要有平權。因為臺東縣地形非常狹長，所以在救災防災的整治上，如何透過通訊能夠把這樣的訊息更快速準確地傳到每一個人，以及能夠發揮救災的效果，這是第一個本席要關心的。

第二，就是本席長期關心通訊的平權，因為現在的通訊，包括手機或固網等等，發展到現在，都會區中大概好做的都做了。現在是 5G，以後到 6G、7G，甚至到二位數世代的時候，我相信好做的都很快就會做好。不過本席最關注的是，像臺東本身也有城鄉差距……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

劉委員權豪：臺東市比較好做，但是在臺東市的市郊比較不好做。公權力如果沒有介入的話，坦白講是很困難的。今天副主委沒有來，前些時候針對臺東一些人口比較分散及比較需要改善的地區，我有特別請他去推動，也謝謝他幫忙督促民間業者要做好這個部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會轉達。

劉委員權豪：那可不可以回應一下，在你擔任主委這段期間，有關本席剛才所提的通訊平權及救災的部分，包括這次 9 月 17、18 日臺東及池上發生地震以來，NCC 在整體的救災防災，以及在通訊上所發揮的效果？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關於臺灣整個通訊的新建部分，剛才委員一直念茲在茲的通訊平權，我們本來就是努力在實踐當中。在 9 月 17、18 日的賑災當中，第一時間要讓通訊發揮它最大的功能，就是瞭解災害的狀況，這樣中央或地方政府才有辦法判斷如何進行相關的救災，以及物資要如何分配的問題。也必須說，因為臺東跟花蓮一樣地廣人稀，但也有一些城鄉差距，所以我們除了長期推動偏鄉的建設以外，在救災的部分也提供了相關的救災措施，包括我們跟電信業者公私協力的相關部分，譬如最短時間內的修復，包括固網、行網等等；另外還有一些相關的救災措施，包括延長帳單，或是暫緩執行催繳措施等等，我們都配合整個運作，尤其是在偏鄉這個地方。

劉委員權豪：現在如果針對臺東地形比較狹長、地廣人稀的狀況，因為現在還沒有光纖的地區，大概埋設起來都要花很多錢。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

劉委員權豪：要申請光纖就需要花那麼多錢，一般的住宅，或者是有心要推廣的人，譬如經營民宿或有機農業，或者是在地的創業等等，在當地申請一條光纖要花那麼多錢，那是不太可能的。要叫一個創業的人或一般住戶負擔這麼大的光纖費用，實在是不太可能。NCC 在這部分有沒有什麼方法，能夠協助解決這樣的問題？

陳主任委員耀祥：除了透過前瞻補助在偏鄉去興建以外，有些業務已經移到數位部去了。此外，現在在二大電信業者合併的過程中，對於偏鄉的建設，尤其是各種公共基礎設施、關鍵基礎設施的鋪設，這也是一個重點要求的部分。

劉委員權豪：主委，本席還是要再次強調，也藉由這次 9 月 17、18 日的地震，針對整個救災、防災中通訊部分應該要再加強的地方，我們一定要全力盤整。另外針對整個通訊平權的部分，NCC 也要跟數位部一起合作，要再加把勁。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是一定的，謝謝。

主席（魯委員明哲）：請蔡委員易餘發言。

蔡委員易餘：（12 時 37 分）首先我想請教數發部唐部長，在數位發展部成立之後，臺灣未來整個

數位產業以及與資安相關的一些狀況，大概都會是數位發展部的責任。我之前跟部長也有私下聊過，嘉義正在推動無人機的產業，整個無人機的創新應用大概是在嘉義，目前也有相當多的廠商進駐。我想請教的是，以主委的規劃來說，無人機的產業跟未來數發部有怎樣的一個結合，可以讓這個產業更加壯大嗎？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委員好，謝謝委員的關心。剛剛提到各行各業導入包含資訊服務或資安，這個是我們的工作。以我的理解，無人機目前是在經濟部主管製造業的範圍，包括技術處或是工業局都有一些相關的計畫。而無人機日常的監理，那當然是歸屬於交通部民航局。所以無論是經濟部或交通部，在資訊服務或資安上所需要的任何協助，我們當然都全力配合。

蔡委員易餘：無人機是一個產業，會跨到很多部門，可能歸在數發部的是無人機的應用，也就是無人機以後會應用在國防或者是很多不同的層次。尤其我們看到在烏俄戰爭中，無人機真的扮演了非常重要的角色。可是在推展無人機的時候，我們也看到了一些問題的存在。也就是說，現在無人機產業大概還是以中國居多，所以無人機有沒有辦法從紅色供應鏈去做一個切除？如果紅色供應鏈要切除的話，可能會涉及到二個部門，一個是屬於公部門，一個是屬於民間部門。在公部門的部分，各機關應該不要使用中國的無人機，我想這已經有高度的共識，但是民間就沒有那麼簡單了，民間的無人機可能會有價格問題或其他的想法。所以我想跟部長說不管如何，無人機總是有一個後臺，既然你想要操作無人機，它還是會有一些資訊回傳的系統，對於無人機後臺的問題，我們有什麼辦法具體要求無人機的資訊整合中心必須要放在臺灣？如果民間使用中國的無人機，可是我們還是希望他們不能把無人機所拍攝到的影片，或者是相關的資訊檔案都傳回到中國，我們有辦法做這樣的約束嗎？

唐部長鳳：感謝委員的關心，先釐清一下，剛才委員提到二個部分，一個好像是遙控無人機本身航行所需要的資料傳輸，另外一個是無人機上面掛載的任何設備，包含像攝影機等等，我們是在公部門，如同委員所說，按照各機關對危害國家資通安全產品的限制，這個產品不限於硬體，也包含軟體服務等等，當然在公務機關都禁止使用，這個委員相當清楚。我們目前的想法是因為公務機關禁止使用，無論是它在資料傳輸、軟體的部分、服務的部分或硬體的部分，行政院都會來推動我國本身的無人機，包含製造跟資訊服務相關的產業，如果能進一步的推動，民間有的選擇就更多了。

蔡委員易餘：我想有機會的話，無人機部分還是可以在數位部的整合之下，可以涵蓋更多的面向，包括這一次即將要舉行的國慶煙火的表演，事實上這些表演無人機都已經扮演著很重要的角色了，而且我想未來無人機除了攝影外，事實上它可以做很多，不管是類似去支援，或者是救難，無人機都可以扮演這樣的角色。所以這部分未來整個資源的整合，可能數位部這邊可以大家……

唐部長鳳：包含偏鄉地區的物流等等，這些我們都很關心。

蔡委員易餘：好，我們都可以來提供一些協助。

第二個，因為現在數位部成立後，事實上會讓國人更加意識到未來我們整個數位發展，也就

是現在我們看到很多像 Facebook、YouTube 這樣超大型的資訊公司，事實上這樣的資訊公司是不斷地在使用每一個人的大數據，像我的使用習慣事實上都被 Facebook 完全掌握，我會去看什麼樣的網頁，再針對這個人使用的習慣，然後去對你投射廣告。例如這個人比較喜歡運動，所以接觸到的都是跟運動產業有關；喜歡動漫者，可能接觸到的廣告類型都跟動漫有關。這樣的話，它使用我的大數據的這件事情，我想請教政委，你認為這樣的超大型公司使用我們的大數據，中間是不是需要課以他們成本？或者是使他們負擔怎樣的條件，必須要有我的充分授權、我的完全同意，才可以使用我的大數據？還是你要課以它使用者付費的概念？我想請教部長，就這方面你們會有進一步的規劃嗎？

唐部長鳳：其實委員提到的就是大型跨境平臺，跟剛剛也有委員問到的，即新聞業共榮這個核心問題，現在就如同委員所說的，很多廣告的費用、廣告分潤、廣告投放等等，都移到大型跨境數位平臺這邊，變成新聞業或其他本來有一定的廣告收入，卻看到這個收入減少了。從我們的角度來看裡面也有很重要的部分，如同電信攜碼一樣，在電信業之間的競爭，如果是比服務品質等等，這是建立在一個公平的競爭上，為什麼呢？因為如果我搬到一個地方，我現在的電信上收訊不好，我可以保持本來的電信號碼，但是換到一個新的電信商，這種情況下保證了使用者的權益。

但是你剛剛提到的這二家，或者其他的跨境大型平臺上，我們很難攜碼保留全部的資料，包含我的通訊錄，或者是所傳的訊息等等，搬移至另一家我覺得服務更好，或是更不會侵害我的隱私等等的提供商，因為遷移的成本太高，就好像是攜碼以前的那種狀況，造成了大者恆大的情況。在這個情況下，如何讓這些大型跨境平臺都同意這中間有一定的共通性，比方說歐盟或其他先進國家現在都非常關注的議題，我們也非常關注所謂的多個、共通的、元宇宙的平臺，多元宇宙科就是在研究這方面的事情，而且會跟上國際的標準，包含攜碼在內的共同性，或者是跨平臺的轉移等等議題，讓它變得更重要。如果無形之中這種大者恆大的壟斷能夠被 challenge，使用者的選擇也就變多了。

蔡委員易餘：好，增加使用者的選擇也許就可以遏止這樣的狀態，但我想這種大者恆大的狀態，在短期內你要去打破也有其困難，像我們對於 Facebook 的高度依賴，也無法因為它不當使用我的大數據，就不去使用它，看起來很困難。

唐部長鳳：關鍵是在 Facebook 上傳遞 messenger（訊息），如果你切換、完全不用 Facebook，就變成無法這樣跨網傳訊息，所以要怎麼解決跨網傳訊息或甚至視訊等等的問題，這就是剛剛講到多元宇宙科的核心任務。

蔡委員易餘：我想有機會再跟部長請教，謝謝。

主席：在這裡先宣告一下，早上的發言到萬委員美玲告一段落，等下會休息 30 分鐘，讓大家吃一下午餐，免得影響到部會回答的腦力。

接下來請林委員德福發言。

林委員德福：（12 時 47 分）我請教主委，鏡電視從發照至核准，到系統業者申請將 TVBS 移頻到 158 台，由鏡電視入主，近期更有錄音檔爆料鏡電視前董事長裴偉在股東會上稱「總統旨意、府

掛保證，不管誰當院長，執照一定過」，這是否代表蔡英文總統、蘇貞昌院長把他的手伸入 NCC，要求儘速處理鏡電視的問題，主委，是不是這樣子？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TVBS 的部分我早上報告過，現在那個案子已經駁回了……

林委員德福：已經怎麼樣？

陳主任委員耀祥：已經駁回系統商的申請，換言之 TVBS 就不用移頻了。

林委員德福：不用移頻？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對。

林委員德福：其實不光只有這樣而已，因為我到風景區，包括去各飯店 55 台、56 台全部都沒有，到底是為什麼？其他的電視台都有，為什麼 55 台、56 台在所有的飯店、風景區什麼都沒有？很奇怪耶！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跟委員解釋一下，飯店、風景區不是我們的 Cable TV，那是另外一套系統。

林委員德福：我覺得很奇怪。

陳主任委員耀祥：那個是商業談判的議題，你看我們一般常看的頻道很多飯店、風景區也沒有，那是另外一個議題。

林委員德福：我覺得很奇怪，因為所有……

陳主任委員耀祥：照理說陸客很多，應該是有需要……

林委員德福：沒有！你到風景區、到飯店，只要是 55 台、56 台全部都沒有。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過有一種可能性，不好意思，我先跟委員報告一下，相對來講 TVBS 的授權金比較高，所以這跟系統的授權金有關。

林委員德福：主委，因為鏡電視取得執照爭議非常的多，連上架都缺乏正當性，甚至上 86 台都沒有資格。黨政軍退出媒體是全民的共識，當蔡英文總統、蘇貞昌院長與民進黨試圖將他的髒手深入 NCC，這就是憲政危機，全民都睜大眼睛在看，是否會如劇本一樣，NCC 一路護航鏡電視護航到底，會不會？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鏡電視現在有幾個案子在處理，第一個是其董事、負責人的變更案件，第二個就是我剛才所講的上架案，還有其他人的檢舉案，本會會依照所有去委員討論這個議題，接下來會怎麼發展，我這邊沒辦法跟委員說明。基本上我們會依法處理，該調查、該傳的人，我們都會做。

林委員德福：NCC 是一個獨立單位，我希望你要維持中立，看看要怎麼做，你要讓委員都有尊嚴。本席有聽到民眾抱怨 5G 訊號的基地臺不足，若手機搜尋不到 5G 訊號就會轉到 4G 訊號，花 5G 訊號的網路費用，卻只享受 4G 訊號的上網品質。在口耳相傳之下，導致許多民眾沒有興趣升到 5G，我最近才換 5G，但是我覺得收訊極差，真的極差！

陳主任委員耀祥：可是委員住永和，照理說那個地方的行動通信基地臺……

林委員德福：現在在立法院也一樣。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可能立法院沒有基地臺。

林委員德福：許多民眾認為 5G 不降價、4G 變相漲價，電信業者似乎藉此強迫用戶升級 5G，前瞻預算也有補助這些電信業者設置基地臺，但是 5G 基地臺本來就是業者的義務，相關的這些補貼本來就應該回饋消費者，你認不認同？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是當然，我們所有的國家補助要回饋給人民，這是……

林委員德福：但是 NCC 就是要幫民眾把關，確保民眾有關於 5G 訊號服務的品質。你認為未來 5G 的資費有沒有調降的機會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最近我們在二個合併案的聽證會有提到，業者提供這種多元資費方案的情況應該滿多的，因為它要競爭。

林委員德福：4G 升 5G 就是要加費用！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委員報告，如果未來真的二家都許可，將來就只有三家。以競爭上來講，除了競爭服務以外，另外的資費競爭也是一個重要的議題。

林委員德福：我希望主委在這方面要多關注。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

林委員德福：接著請教數位發展部的唐部長。外界對於數位發展部有祝福也有質疑，身在公門好修行，既然領人民的納稅錢做事，數位發展部全體同仁的服務對象是中華民國，而非服務特定的政黨、特定的團體。有關數位發展部的人事招聘，外界有很多質疑，主要原因在於約聘人員過多，而數位發展部約聘人員的資格條件，其中一項是「具有與擬任工作性質程度相當之訓練或工作經驗者」，這個條件的認定非常模糊，只憑長官喜好，讓人擔憂政黨的網軍名正言順地轉入數位發展部。請問你的看法呢？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委員好。首先感謝委員關心，我剛才其實有說到，雖然依法數位部兩署可以各用 100 個約聘，但是我們現在實際上加起來只有二十幾個人，到明年也不會超過八十幾個，所以沒有過多的問題。另外，目前所有的司署長都是常任文官，當然會恪守行政中立，沒有所謂的酬庸或違反行政中立的情況。

林委員德福：部長，數位發展部約聘人員的工作內容都有「其他臨時交辦事項」，讓外界有很多模糊、想像的空間，他們擔心約聘人員只做長官交辦的特定任務，績效不易衡量，僅依長官喜好而決定未來能否留下。

唐部長鳳：感謝委員的詢問。他們的長官就是我們的司、署長，他們都是行政中立的常任文官，我自己本人也沒有黨派，所以應該不存在這樣的問題。

林委員德福：既然要成立數位發展部，你們就要秉持公正、客觀，真正地造福人民，我認為這才是你們的主要宗旨，並不是以黨派來衡量，謝謝。

唐部長鳳：完全同意，謝謝。

主席：因為幾位委員都在現場，請賴委員士葆及邱委員臣遠發言完，我們再休息、鐵定休息，進來的委員拜託幫忙擋一下。

請萬委員美玲發言。

萬委員美玲：（12 時 55 分）我先請教陳主委，這段時間以來 NCC 的爭議不斷，今天在這麼多不分黨派委員的質詢下，還是有很多的爭議，面對 NCC 這樣的機關，有很多的質疑、很多的爭議、很多的不信任，甚至很多的撻伐，你會不會覺得坐在這個位置上不如歸去？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好。基本上來講，NCC 本來就是獨立機關，尤其我們是監理機關，這種監理業務本來就很容易產生各種的爭議，因此我們為何是合議制？也就是說，我們各憑專業共同決定一件事情，某種程度上也是共同承擔責任。

萬委員美玲：所以你會讓整個團隊一起共同承擔這些爭議的責任？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以行政責任上來講，我跟副主委是所謂的政務官，其實我們 NCC 全都是政務人員，但行政的部分是我們在處理。

萬委員美玲：你身為 NCC 最高長官、主委，所以我才要問你，面對這麼多的爭議、這麼多的不信任，難道你不會覺得想要求去嗎？會不會覺得灰心？

陳主任委員耀祥：為什麼獨立機關會給任期保障？就是儘量降低政治上的爭議，也降低各種政治上的干擾或各界的質疑，所以我認為我們就是每一天都把工作做好，這也是對立法院、人民的一種承擔及承諾。

萬委員美玲：我們再來整理一下，當初我們發照給鏡電視有個附帶條款，這個條款很清楚地就是鏡電視跟鏡週刊必須要明確切割，你認為現在這種狀況是明確切割嗎？當初我們為什麼要做這個明確切割的附帶條款？這是什麼用意？我覺得你應該再回應一下。我順便再提醒，雖然你剛才提到鏡電視申請移頻到 55 頻道的這件事已經不成立了，可是我們還是要檢討這樣的爭議及中間很多的疑慮是怎麼來的。9 月 17 日傳出鏡電視要取代 TVBS，這樣的傳言甚囂塵上，就這麼剛好，鏡週刊在 8 月 31 日的 309 期及 9 月 8 日的 310 期都刊出跟張善政相關的抹黑與不實報導，在 9 月 21 日的 312 期也有一篇關於高虹安委員論文的質疑跟抹黑，這些時間點讓大家很懷疑這是向執政黨宣誓效忠的代表作，因此才能得到一連串我們大家所看到的事情。主委是否要解釋一下？他們現在到底切割了嗎？當初這個附帶條款的用意是什麼？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鏡電視有二次申請，第二次申請是 110 年才過，當時的董事長是陳建平，不是裴偉，所以當時七位委員共同討論出我們希望鏡電視裡面要儘量切割，也就是把鏡電視跟鏡週刊切割清楚。

萬委員美玲：結論是切割了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要求它切割……

萬委員美玲：你要求，結論它切割了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就我們目前檢查的結果，包括人事經營來講，它跟鏡週刊都有分開。

萬委員美玲：你身為 NCC 主委，它到底切割了沒，你到現在還不太清楚？

陳主任委員耀祥：經營上是人事、財務都分開，以這部分來講，它變成二家公司去處理，所以我認為這應該……

萬委員美玲：主委，我在這邊要打斷您，如果這是當初的附帶條款，而您身為 NCC 主委，到現在

站在這個地方，你都無法在一秒鐘立即回答有按照條款切割，我覺得這就是失職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我們都有在調查，它的人事、經營是分開的。

萬委員美玲：事實上是你剛才沒辦法明確回答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剛剛講人事、經營、財務是有分開……

萬委員美玲：沒有這麼多但書啦！該切割就是要切割乾淨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

萬委員美玲：就是應該切割清楚啦！還有這麼多但書就是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但書的問題。

萬委員美玲：我們看到鏡電視一直以來的亂象，這其實是 NCC 所有給大家不好印象及爭議當中的一環而已，我就不在這邊贅述了。我只希望主委回去以後枕頭墊高一點，仔細想一想在這個位置你應該做的事情是什麼，好不好？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剛才在回答……

萬委員美玲：如果你還有什麼需要補充的話，請再提供書面給我。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

萬委員美玲：本席再請教一下唐鳳部長，我們都很關心許多學者在 9 月 1 日公布民間版的新聞媒體與數位平台強制議價法草案，這項草案主要是希望數位發展部也能擔負起相關責任，協助新聞媒體與各個數位平台進行議價談判，到底部長的態度和積極作法是什麼？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委員提到的是跨境大型平台與新聞業共榮的事情，之前在行政院已經有跨部會的機制，在這個機制裡面協助各行各業（以新聞業為首）與跨境大型平台建立對話的管道，這是我們的責任，剛剛我已經說過我們會在一個月之內在行政院再次召開跨部會會議……

萬委員美玲：我有聽到你說一個月的時間，這個時間點我覺得 OK，但是積極的作法要提出來，並不是在等時間開個一、兩次會就結束掉，我覺得應該要有積極的方案，我希望會後部長能夠把積極的方案提出來。

另外，數位發展部成立以來受到不少質疑，其實數位發展部過去有很多業務分散在交通部、國發會、NCC 等單位，這些業務過去他們也都有在做，所以並不是全新的業務。我們來看預算的部分，就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的比較來看，從行政院資安處移撥過來 4.27 億元，從經濟部移撥過來 45 億元，從交通部移撥過來 0.4 億元，從國發會移撥過來五點多億元，NCC 也移撥了六、七億元，也就是說，以前就有相關預算在執行，為什麼要多一個數位發展部？難道這是人家說的為設立而設立嗎？所以大家就在想所謂的「為設立」是為什麼而設立？明明各項業務以前在各個機關、各個部會都有在做。

其次，現在看起來移撥來的總數高達 123 億元，而明年又增加到 139 億元，如果又這樣繼續增加的話，到底這個部會打算要做什麼？早上我聽到你回答說我們要提升數位的素養。部長，我要告訴你，教育部 108 年新課綱的素養導向，就有一堆家長和老師都昏倒，你現在又說要提升數位素養，到底要怎麼提升？這些預算要怎麼用？解釋一下好嗎？

唐部長鳳：首先，就設立數位發展部的目的而言，誠如委員所說的，很多業務本來就在進行，但是之前的協調成本是特別高的，無論是之前委員關心到的非同步衛星或是 5G 專網商用等等，以前常常需要委員剛才所提到的那幾個部會的四、五個首長和行政院兩、三位政委來討論，然後才能有明確的方向。數位部之所以把這些職能整合在一起，就是因為這些職能本來是在一些三級機關，它在處理數位相關問題時，其所屬部會本身並不是以數位為主要的使命，所以這時候協調的成本因為數位部的成立就降低了，這樣希望有回答到委員的問題。我是不是就接下來回答第二個問題？

萬委員美玲：我幫你結論一下，你的意思是說將來在效率各方面會更好，節省大家的時間。但我不免還是要提醒，早上你說了一句「速限 100，不一定要開到 100」，但是將來在用人的時候，既然已經給你這麼大的彈性，我希望真的要適才適所，不要到時候印證大家所說的，數位發展部其實就是要來養政府的網軍，這一點做得到嗎？

唐部長鳳：當然，就恪守行政中立而言，我剛才也提到無論是文官的司、署長、常務次長或者我自己，我們當然沒有黨派的問題，也沒有這方面的考量。

萬委員美玲：好的，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士葆發言。

賴委員士葆：（13 時 4 分）首先請教陳主委，早上一開始你舉了牌子而且豎起大姆指，很勇敢的說你是獨立機關，看起來很猛的樣子，勇氣可嘉！但是社會怎麼看你？根據台灣社會調查資訊所的調查，他們認為在四個獨立機關裡面，包括中選會、公平會、促轉會、NCC，其中 NCC 最不公平獨立，這是老百姓普遍的心聲，對臺灣的媒體獨立公正性沒有信心的高達 67.3%，認為 NCC 不公平獨立的比率達到 41%。主委，你是教授出身，學者從政要有一點風骨，做為獨立單位就要維持獨立性，結果臺灣有四成以上的民眾不信任你們，我們都說司法是皇后最後的貞操，這幾乎等於是皇后的貞操沒有了，你要不要回應一下？可見你們做得非常不獨立啊！早上你舉的那個牌子那麼大而且還「嘿嘿叫」，只能說你勇氣可嘉，可是這一張一來就在打你的臉啊！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民調是怎麼調查出來的我不知道，基本上，NCC 的監理業務在各個獨立機關來講相對比較複雜，而且的確爭議性或各方面的對立性比較高。委員一直關心的是新聞頻道，各位都知道，新聞頻道本來就是內容多樣、多元，因為它很容易去……

賴委員士葆：因為我的發言時間很短，所以請你回答縮短一點。早上幾位委員質詢時提到幾個重點：第一個，你有提到鏡電視關心的人很多，對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的，沒有錯。

賴委員士葆：超過 5 個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只啦！社會各界都很關心，因為這個問題……

賴委員士葆：政治人物有多少？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不能回答這些相關的問題，因為問過的人太多了。

賴委員士葆：所以有上百個人關心？

陳主任委員耀祥：恐怕不只吧！關心……

賴委員士葆：有好幾百個人關心？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不曉得，我沒有辦法這樣回答。

賴委員士葆：我想請教唐部長，你們兩位都是現在蘇貞昌內閣所倚重的，一個號稱非常 frontier，提出一個「多元宇宙」，蘇院長不知道怎麼回答，甚至還罵立委，這真的很奇怪，你教他一下好了。請問唐部長，年底的選舉如果執政黨叫你去站台，你要不要站台？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我入閣已經六年多了，我從來沒有介入或站台助選過。

賴委員士葆：我問的是今年。

唐部長鳳：今年當然也不會，我本身就沒有……

賴委員士葆：因為過去你沒有當部長，但是你今年當部長了啊！

唐部長鳳：我本來是政務委員，是同級的啊！同樣的……

賴委員士葆：不一樣……

唐部長鳳：同樣都不會介入選舉。

賴委員士葆：好，你說不會介入選舉。

請問陳主委，如果有選舉請你去站台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不行啊！依法我們是獨立機關，是不可以的。

賴委員士葆：對，不行喔！

陳主任委員耀祥：各種選舉活動我們是禁止參加的。

賴委員士葆：包括你的同仁都不可以喔！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文官是保持行政中立啊！

賴委員士葆：你講這些話就打臉指揮中心了，在疫情指揮中心裡面，包括食藥署的署長都跑去站台。

你們的爭議之所以這麼大，其實剛開始大家對你沒有這麼多意見，後來才有越來越多意見，那就是從關中天新聞台開始。我們可以看到，這裡面的線很清楚，中天新聞台在被你們關掉之前，也就是 2021 年 1 月之前，它的收視率大概排第三名，結果你們換了華視，華視是你欽點的，但是卻像烏龜一直躺平，收視率還不到 10%，這代表什麼意思？這代表政治力介入必有妖魔、必有鬼怪……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我可以回答嗎？

賴委員士葆：稍等一下，不要急。結果就是這樣子，這個結果就是告訴大家同時也告訴你，請你把政治黑手拿走。我的發言時間快到了，所以你不用回答。

最後一個問題，你剛才回答其他委員時，提到 TVBS 的移頻不會發生，已經沒有了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已經駁回了。

賴委員士葆：好，駁回！有效時間多久？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有效多久的問題，因為……

賴委員士葆：如果明年再送，可不可以？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新聞頻道移頻本來就是很敏感的議題，所以我們很謹慎在處理。每一年可能都會談，尤其在系統業者與頻道代理商的談判中，很多都曾提出移頻新聞頻道，所以不是只有 TVBS！這其實是常發生的！

賴委員士葆：所以理論上每年都有可能被移頻，這句話對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不能這樣講。若新聞頻道表現良好，基於事關很多消費者權益與內容多樣性，故我們會予以保障並支持。

賴委員士葆：我站在主委的立場替你著想，讓你不要承受那麼大的壓力，你贊不贊成把部分壓力給地方政府？俟地方政府同意後再送給你們審。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有問過地方政府，程序上是這樣。

賴委員士葆：只是問而已，你們目前只是問！所以我會提案修法，一定要先經由地方政府審查，因為費率上限由地方政府訂定……

陳主任委員耀祥：現在費率上限幾乎都是地方政府訂定，我們沒有。

賴委員士葆：對，由他們訂的；既然是他們訂的，就由他們來送……

陳主任委員耀祥：他們本來就可以再審。

賴委員士葆：他們來審，審完再交給你們！這可以吧？

陳主任委員耀祥：可以，在費率審議的時候本來就可以要求。

賴委員士葆：好，主委請回。

請教唐部長，雖然你剛剛解釋很多，但大家對你團隊中約聘人員很多還是有意見。大家關心的是什麼？那就是你會不會把一堆網軍拉進來，進行 2024 選舉操作？其次，我今天才接到訊息，說你已經準備從美國引進擁有雙重護照的人來就職，有沒有這回事？

唐部長鳳：兩個都沒有。

賴委員士葆：兩個都沒有？不然部長打算怎麼挑？

唐部長鳳：剛剛其實已經解釋了，也就是立法院授予我們 100 個約聘上限，即兩署各 100 個上限，但我們並沒有要達到這個上限。目前我們約聘八十幾人，到明年年底也是八十幾人，占比是在 15% 以下。

賴委員士葆：我的時間到了，所以我只講一句話，也是給部長最後一句忠告。你要想一下寒窗苦讀的那些人，考上高考的那些人，你現在這裡這麼多缺……

唐部長鳳：沒有，他們占比 85% 以上！

賴委員士葆：但是你們有 50% 的人員不需要任用資格……

唐部長鳳：現在是 15% 不到！

賴委員士葆：那是現在！

唐部長鳳：到明年也是一樣。

賴委員士葆：可是立法時是給你們 50%……

唐部長鳳：你們授權我們，但我們沒有用到這樣！

賴委員士葆：給你們 50%，你們只是沒有用到而已，所以我要提醒你，那些寒窗苦讀的人高考及格了，當中有些人在資訊方面真的不錯，你也真的需要資訊專才，就是資安署嘛！那麼數位產業署……

唐部長鳳：其實是以資安署為主。

賴委員士葆：數位產業署根本就不需要嘛！那些都是做行政工作，甚至跟經濟部重疊了……

唐部長鳳：我們家三代都是軍公教，我完全瞭解委員的意思……

賴委員士葆：我希望你克制這個權力，約束這個權力，否則會有很多聲音一直跑出來……

唐部長鳳：我完全同意。

賴委員士葆：說你會大量進用網軍，甚至找雙重國籍的網軍進來好幫助 2024 選舉！這是很糟糕的事！

唐部長鳳：我們絕對不會介入選舉，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3 時 13 分）陳主委下午好，辛苦了。主委最近受到很多輿論抨擊，鏡電視的風波也搞得滿城風雨！我認為主委任內所為是有很多值得討論的空間，但你也確實承受了很大的壓力！從網路民調來看，目前一般民眾對於 NCC 最大問題在於信任度空前低！尤其是在四個獨立機關中，有四成民眾認為 NCC 不公平，創下新高，我認為這是目前最大問題所在。更甚者，不管主委解釋再多，再三表達立場，但民眾其實是無感的，這點主委同意嗎？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好。就 NCC 業務本身，特別是與新聞頻道相關事項而言，均具有高度政治性，很容易……

邱委員臣遠：針對鏡電視的疑似關說案，以及裴偉歷次的發言、甚至影射府院高層有黑手涉入，造成社會輿論譁然與動盪一事，主委是否在此向全國民眾道歉？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件事本身並非 NCC 所引起的！我們希望鏡電視能成為一個優質的新聞頻道，但後來的發展，包括公司股東鬥爭、公司治理議題……

邱委員臣遠：還有錄音檔……

陳主任委員耀祥：後來還有政治介入，所以才會……

邱委員臣遠：自從在院會質詢時錄音檔流出後，蘇院長與蔡總統是否曾就此案與主委有過討論或接觸？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

邱委員臣遠：這個案件已經啟動司法程序，本黨的蔡委員壁如也到地檢署提告。在此，我要重申民眾黨的立場：第一，我們希望立法院交通委員會能成立調閱小組！可惜在民進黨於國會占多數的情況下，這個案子被否決了。所以我們轉一個方向，要求 NCC 提供相關資料供各黨團參考，因為這是在打假球，是球員兼裁判，以致大家就是不信任！如果還是透過這樣的方式調查，老實說，就算有資料也不是這樣就可以做好調查的。第二，針對目前 NCC 與鏡電視的事，主委有

沒有萌生不如求去的心態？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擔任主委一天，我就會在任期內盡全力做好。鏡電視這個案子現正高度處理中，我們會努力解決，因此並無求去的問題。

邱委員臣遠：本席認為在主委任職期間有很多失職之處，尤其是在 NCC 的獨立性上。我們暫且把程序問題放一邊，單就社會對 NCC 的信任度而言，已經受到非常大的影響與衝擊，網路還為此取了戲稱，只是我就不在此揶揄你們！但我認為身為 NCC 最高行政首長，主委必須負起相當責任。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是網路世代，我想委員也知道，也應該非常清楚，由於組織法修正的關係，網際網路傳播變成 NCC 的主管業務。所以對於網路這一塊，我們必須進行適當的規範與治理，我必須說這的確引起網路社群很大的討論與負面評價……

邱委員臣遠：對於引起社會抨擊這點，主委是否要向社會大眾道歉？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於社會的抨擊，我們虛心受教，各界的批評我們也……

邱委員臣遠：所以你認為你在這中間都沒有瑕疵？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沒有瑕疵，當事情處理完畢後，才知道瑕疵究竟何在。

邱委員臣遠：今年的九合一選舉是年底非常重要的政治活動……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錯。

邱委員臣遠：尤其有媒體報導，在今年九合一大選中，其實民進黨有三支高飛打。第一是之前的論文事件，當時林智堅前市長快速退選、切割。第二就是知名媒體廣播節目主持人周玉蔻事件。請問主委會不會覺得很委屈？你是不是第三支高飛打的犧牲者？你現在是不是在做府院的防火牆，就是切割到你這裡為止？你會不會覺得很委屈？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會！因為我個人認為這沒有什麼委屈的問題，就任何個案來講，我們就是依法處理這個議題。

邱委員臣遠：鏡電視董事長裴偉在 3 日接受媒體專訪時，指責主委在鏡電視的申設與審查作業中，箝制、怠慢、濫權！現在外界都認為 NCC 是數位東廠，我很不喜歡用這個詞，因為這會否定很多公務人員戮力從公的努力。但現在確實有非常多人認為，包括你們之前推的數位中介服務法，都讓很多民眾有這樣的感受。甚至認為你們箝制言論自由，製造綠色恐怖，讓舊警總時代回歸，這些都是目前網路上所提出的相關論述。對此，你會不會覺得你讓 NCC 失掉立場，還被裴偉反咬一口，以致裡外不是人？你有沒有這樣的感受？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對於各界的批評或指教，我們都接受，我們也會澄清、會處理。若各位瞭解 NCC 處理鏡電視申設過程就會知道，我們的確花了很多時間嚴格審查！從行政處分也可以看得出，對於鏡電視和鏡週刊的切割我們要求得非常清楚，這個案子我們真的花了很多心力去處理。至於後來出問題，是因為他們 3 月爆發董監事變更議題，讓公司內部股東鬥爭檯面化，把大家都捲進來。其實我們當時是希望有一個新的、優質的新聞頻道能加進來新聞頻道中……

邱委員臣遠：你自己也提到，NCC 涉及的業務非常多元、複雜，尤其是電視內容的管理，這部分你明明就知道，所以在處理上應該更仔細、更審慎……

陳主任委員耀祥：所以我們很嚴格……

邱委員臣遠：尤其你不能有相對的立場，所以不管是之前的中天關台案，還是數位中介服務法的推動案，甚至是鏡電視相關的關說案件，還有 TVBS 的移頻案，這一連串都造成大家對 NCC 的不信任，你身為最高的行政長官，我認為你難辭其咎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對於 TVBS 案，今天我們已經駁回系統商的申請。

邱委員臣遠：當然，這是你們今天最新的消息。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我現在所講的，任何的新聞台只要確保新聞專業、內控機制……

邱委員臣遠：但是現在就是這個權力的魔手不知道由誰來定義啊！所以大家擔心會變成數位東廠。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舉一個例子，中天跟 TVBS 最大的差別是在這個地方……

邱委員臣遠：包含數位發展部，為什麼大家擔心後面會有網軍的帶入？我跟你講，現在最嚴重的問題就是大家對政府、執政黨沒有信心，打一個大問號，這是最大的問題，當信任度沒有的時候，你做什麼都會有很大的爭議。

陳主任委員耀祥：的確。

邱委員臣遠：所以本席認為 NCC 有義務維護第四權不受政治的干預，這也規定在你們組織法的第一條，就是黨政軍退出媒體，這也是當時執政黨創黨的主張。所以我希望你把這幾個字貼在你辦公室的門口，貼在你辦公室的桌上，你每天讀三遍。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用啦！委員，我自己……

邱委員臣遠：這部分真的非常重要，我提出以下四個重點。第一，黨政軍退出媒體是臺灣爭取民主過程中的普世價值，也是這個執政黨創黨的理念，我們不希望看到舊威權體制的時代回歸，甚至讓 NCC 蓄意的踐踏，你除了要維護好 NCC 相關的獨立權之外，你也要替你底下這些戮力從公的公職人員爭一口氣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當然。

邱委員臣遠：你現在讓他們變成輿論撻伐的對象，這個就是你的不對，你至少要向你的員工道歉吧？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基本上來講，這個……

邱委員臣遠：第二，有線電視的訂戶數不斷下降，上下架、移頻應該回歸商業機制，否則對業者不公平。在這次 TVBS 的移頻案件中，應該要有新頻道優於原頻道的客觀標準，這個相關 SOP 跟制度要建立才會有依據，否則你怎麼做就是政治操作，大家都這樣聯想嘛！臺灣是一個高度分裂的社會，我希望你要瞭解這個重點。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

邱委員臣遠：第三，NCC 不只是監理機關，更應該協助產業、輔導媒體，發展多元的價值，而不是一味的扼殺非綠的媒體。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當然沒有錯。

邱委員臣遠：這個就是現在臺灣最大的問題，為什麼大家會這麼害怕？因為你今天不說話，明天就說不了話！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

邱委員臣遠：第四，收視高的頻道，經常被檢舉，但是品質不一定比較差，相關的配套跟檢討機制應該要朝向記點式的制度來做設定。

第五，申請換照的評分標準應該公開透明、客觀的提供大眾來檢視，讓社會取得共識，避免政治的黑手上下其手。以上這五點，你有辦法做到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所講的都是我們平常已經在做的事情，但是基本上……

邱委員臣遠：有做但不確實，大家感受不到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記點的問題，確實我們現在沒有做這個……

邱委員臣遠：我已經耽誤太多時間了，最後送主委一句話：知道不一定做得到，做到不一定瞭解到。我今天很誠懇地提出這個部分，你們要以黨政軍退出媒體這樣的最高指導原則來恪守行政中立，有沒有問題？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問題，這本來就規定在我們的法規裡面。

邱委員臣遠：謝謝主委。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委員。

主席：會議休息 30 分鐘。

休息（13 時 23 分）

繼續開會（13 時 53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游委員毓蘭發言。

游委員毓蘭：（13 時 54 分）主委辛苦了。華視在 2006 年加入公廣集團，我們來看他們的營收，在加入公廣集團之前，2004 年是 23.75 億元，到現在其實是滿慘的，2021 年只有 10.87 億元，跟當年來比可謂腰斬，連年虧損，入不敷出，靠著吃老本度日。請問主委，就商業模式來講，連年虧損的結果，公司除了面臨倒閉、更換經營團隊或是變更商業模式之外，好像沒有其他的選項。華視雖然是公廣集團的一員，但是走的是商業機制，沒有政府補助，主委可不可以跟我們說明一下，你看那麼多資料了，華視連年虧損的原因究竟是什麼？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年華視本來是一個商業電視台，後來納入公廣集團，因為商業電視台的運作模式有其邏輯，譬如它的廣告收入或是搶標案或什麼等等，可是因為它加入公廣集團，華視反而不能做這些事情，導致它是一個所謂公廣化的商業電視台，所以就變成一方面好像不是民，可是一方面它又不是純粹的像公共電視這樣，所以就導致華視在營收上……

游委員毓蘭：就是不公不民、不商不公，是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的確有這種困境，因為最近他們的董事長、總經理都換人了，我們最近也會找他們到會說明一下，包括他們未來整個經營理念和經營方向，還有他們的商業模式或是其他的部分，我們會跟他們做溝通。

游委員毓蘭：主委說要找 NCC 的管理階層來瞭解，我就直接跟您說明吧。事實上，本席有接到民眾的陳情檢舉，華視連年虧損，但是它內部卻出現利用職權移公挪私，甚至於不惜可能掏空公

司的狀況。華視南部新聞中心有一些主管，還不是一個喔，他們透過親屬或配偶來設立公關公司跟行銷公司，同時他們從高雄市政府等單位取得行銷宣傳的標案後，相關的主管利用職權，以新聞採訪為由，用的是我們的資源，比如指派 SNG 車輛跟記者前往採訪，在採訪結束之後，甚至還出現要取得其親屬的同意，即經該公司同意才能離開活動現場。而標案的利益完全由私人公司獲得，華視沒有業配等名目的任何進帳。

根據本席再去瞭解，對於這個狀況，其實華視的高層包括陳雅琳台長也知道。請問主委，雖然華視虧損，但是內部有這樣利用職權圖利自己甚至掏空公司的情况，如果你們調查之後發現屬實，NCC 作為媒體主管機關，你要如何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於委員所提的這個案子，當然我們要先瞭解，要求華視針對這個部分先說明一下，如果是類似這種情况，在公司治理上甚至有沒有涉及到所謂背信的問題，所以他們對這個部分恐怕要去查一下，如果有背信的話，華視作為……

游委員毓蘭：如果高層也知道了，還這樣官官相護，我覺得我們監管單位就應該要出手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

游委員毓蘭：華視身為公廣集團的一員，就是公廣內部的商業電視台，應該要作為其他電視媒體經營的示範榜樣，我知道過去 NCC 在處理中天案或是 TVBS 案的時候，你們有批評過其他某些電視台的新聞專業、媒體內控機制、新聞製播有干擾等等，其實我們立法院也常常在關心華視自今年以來有十多次出包，NCC 應該要負起監管責任。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的。

游委員毓蘭：不能讓外界來質疑你們，我不喜歡叫你們髒兮兮……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都是用相同的標準去處理的，不管是商業電視臺也好，或是公廣集團也好，尤其是公廣集團，我們對它的要求會更高，要做一個標竿。

游委員毓蘭：當時你們去監管中天新聞，那時候的標準現在就要用下去、要一致。

陳主任委員耀祥：要一樣。

游委員毓蘭：不可以見風轉舵、看顏色。

陳主任委員耀祥：就像我剛才講的，不管是 TVBS 案也好，中天案也好，我們都用一樣的標準去處理這個議題。

游委員毓蘭：本席要再提到鏡電視。在今年 1 月 19 日有關鏡電視新聞臺設立的申請案中，NCC 曾經洋洋灑灑列出 12 項負擔、14 項廢止權及 16 項行政指導。請問主委，NCC 的這些附帶條件，鏡電視目前完成的情况如何？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會一一去檢視，目前還在檢視當中，比如說大家很關心有沒有切割清楚的問題，還有經營、人事上或是財務上等等，我們都有一一去調查，當然這個資料還在調查當中。

游委員毓蘭：但是有些是不用調查我們都知道的，比如說廢止權第 8 項指出，許可之次日起三個月內要完成現金增資，並向本會申請變更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20 億元。但是經濟部的登記資料顯示，他們的實收資本額只有 13.5 億元，你們是什麼時候發許可給鏡電視？

陳主任委員耀祥：請處長跟你回報一下，20 億元有增資，應該有到了。

主席：請通傳會電臺處林處長說明。

林處長慧玲：現在資本額跟負責人一併在審查當中。

游委員毓蘭：還在審查當中？

林處長慧玲：因為要我們這邊許可，經濟部那邊才會登記，因為許可是我們這邊……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委員報告，因為很多的登記、經濟部的登記如果要變更，必須我們許可才可以，所以基本上他們即使是資金到位，如果要變更的話，也要經過我們這邊許可才會去處理這個議題。

游委員毓蘭：鏡電視在 3 月 30 日上架手機，5 月 2 日在 MOD、Hami 等等開始上架，是還沒有完成它的附帶條件就直接上架？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其實它完成它的附帶條件，這些變更的事項還是要經過我們同意才可以去經濟部那邊變更，所以就我們所掌握、瞭解的來講，它資金 20 億元應該是有到位。

游委員毓蘭：事實上，本席對這件事情很關心，至少在你們一開始核發時洋洋灑灑列出的這些行政指導也好，負擔也好，廢止權也好，我希望這些要確實做到好不好？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

游委員毓蘭：事後送一份書面報告給我好嗎？謝謝。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曾委員銘宗、謝委員衣鳳、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及陳委員玉珍均不在場。

請蔡委員壁如發言。

蔡委員壁如：（14 時 4 分）主委好。不曉得今年 7 月主委有沒有收到這樣一封檢舉函？我先講一下，今年 7 月行政院院長蘇貞昌在鏡週刊的封面上宣示：打詐國家隊向詐團宣戰。所以我今天就要問，我們要不要向裴偉這個政治詐騙犯提告？你要不要告他？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已經向地檢署提出告發，而且已經被受理……

蔡委員壁如：那你要不要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我們會配合所謂的檢調去處理這個議題。

蔡委員壁如：我現在問的是你個人的意願，你要不要向他提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問題是我要告他什麼？

蔡委員壁如：詐騙，他是一個政治詐騙犯……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是不是詐騙，我認為應該由檢調機關查清楚以後，我們來做最後的確定。

蔡委員壁如：你就是要提告，檢調才會正式進入一個程序。

陳主任委員耀祥：檢調現在已經介入，而且就我剛才所掌握的資訊，檢調現在跟我們調資料。

蔡委員壁如：主委，你不願意提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不願意提告，是提告要提告什麼？尤其現在司法調查已經在進行了，我們就

配合司法調查去處理。

蔡委員壁如：政治詐騙犯，我想我們應該可以替他提出來提告。主委，我這裡有一份來自電視內部吹哨者的檢舉函，不曉得主委有沒有看到，你有沒有收過這樣的檢舉函？今年 8 月 NCC 就應該有拿到這個吹哨者所提供的完整錄音檔，主委，你知不知道這件事？就是我手上這一份。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請處長來回應一下好不好？因為有些檢舉函沒有到我手裡，可能是到行政部門這邊。

蔡委員壁如：檢舉函的受文者是立法院交通委員會的各委員、各大媒體。主旨就是要來講 NCC 副主委竟然欺騙社會大眾。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委員報告，基本上我好像沒有收到這個……

蔡委員壁如：有沒有收到這一封？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個人是沒有收到這一封。

蔡委員壁如：你個人沒有收到這一封？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

蔡委員壁如：好，等一下這一封可以給主委看一下。鏡電視董事會裡頭有在講，鏡電視公司向 NCC 申請董監變更許可案，NCC 於今年 9 月 2 日發函要求鏡電視公司要補正的事項中，特別要求所有具體回覆的問題分為三部分，必須由董事長、董事會和財務長回覆，其中董事會回覆部分，NCC 要求答覆內容須經過所有董事認可同意，應提供董事會決議紀錄及所有董監事簽名的證明，但是鏡電視董事長鄭優、總經理蔡滄波竟然跟其他的董監、財務長隱瞞這件事情，並且私自回覆這樣的內容來欺騙 NCC，這封內文講的就是這件事情，這個是背景資料。

一直到 9 月 12 日，其他 3 名董事和監察人、財務長才知道這件事情，所以另行回覆 NCC 提問的問題。主委，鏡電視董事會回覆 NCC 的公文內文你有看過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我們的業管單位跟我報告有這件事情，另外 3 名董監事有另外發函給我們。

蔡委員壁如：有另外 3 人再發函給你們？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必須釐清，到底你們公司董事會的意思是什麼？這個部分我們必須弄清楚，就是鄭優和蔡滄波是不是完全沒有經過董事們的討論就回覆，還是有什麼情況，對這個我們要去瞭解，因為這會涉及到未來董事或總經理是否適格。另外，這 3 位董監事的回函裡面，比如說，舉個例子，到底你們公司要換這個負責人，是什麼樣的情況？這個我們必須先釐清，因為一個公司的經營，除了股東大會以外，最重要就是董監事會議，這家公司現在變成董監事的部分裡面來講，我們曾經邀請他們所有董監事到會陳述意見，當然他們對公司的走向還是有不一樣的意見，這部分就必須公司自己統一整合一個意見以後，我們才有辦法繼續接下來的監理措施。

蔡委員壁如：如果你有看過這份公文的話，公文裡頭有提到，鏡電視董事會說，因為本公司經營團隊大部分成員乃裴偉前董事長時期所聘，或與其有其他牽連關係，換言之，就是裴偉前董事長及精鏡傳媒公司一直到今天，在許多方面都與該公司牽連甚深，尚未切割。主委知道這件事嗎

？

陳主任委員耀祥：業管單位有報告這部分，這部分也是我們在調查之後……

蔡委員壁如：如果有報告，就表示……

陳主任委員耀祥：鏡電視與鏡週刊到底有沒有切割清楚？現在就是我們……

蔡委員壁如：你到現在還查不清楚？這已經違反你們當時所要求的公司條款。當時 NCC 核可鏡電視申請執照的要求就是，鏡週刊與鏡電視必須各自獨立運作……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要切割清楚。

蔡委員壁如：且裴偉不得參與鏡電視運作！你們到現在還沒查清楚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我們目前正在調查當中……

蔡委員壁如：正在調查？裴偉都在媒體上說，他在董事會裡講的那些話是膨風，那不就代表裴偉還在操控這家電視公司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第一，這涉及到是在執照拿到前或拿到後；第二，基本上裴偉還是這家公司的股東，這點沒錯，但他已非董監事了。因此他是否涉入公司經營？是否違反附款？這些我們查清楚後才能做決定。

蔡委員壁如：這件事要查這麼久？主委，到底要查多久？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既然你已經提出檢舉，且進入司法調查，那麼有些資料……

蔡委員壁如：所以你現在不查，直接交給檢調調查？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行政責任部分我們還是要查，就是我們……

蔡委員壁如：多久會給答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現在還在調查中……

蔡委員壁如：我直接問主委，多久會查清楚？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年底前要把這個弄清楚，我們也不可能拖太久，因為董監事變更涉及公司未來的營運狀況，所以至少在一、兩個月內一定會做一個比較清楚的說明，畢竟這涉及董監事變更的前提要件。

蔡委員壁如：另外，身為公部門的 NCC 涉及洩密，對這件事主委查不查？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當然有查，其實檢舉案很多，這件事有好幾個檢舉，我們也查過好幾個案件，也請政風單位……

蔡委員壁如：所以你們都查過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請政風單位查，我們的確都有查。現在因為檢調在查，所以我們也把很多相關的……

蔡委員壁如：你現在全部都推給檢調就對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檢調單位才有司法偵查權，他們才有辦法針對所調查的部分去調閱詳細的相關證據，行政調查的權限……

蔡委員壁如：總還是要有行政調查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我們還是……

蔡委員壁如：總是還要有政風去調查，因為 NCC 是一個公部門，既然涉及洩密，那麼這件事還是要政風……

陳主任委員耀祥：只要是檢舉案我們就送給政風調查，因為相對來講，政風是機關裡比較獨立的第三方組織存在。

蔡委員壁如：所以還是送給檢調就對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蔡委員壁如：政風調查結果到底何時出來？你們還是送給檢調？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也有移送給政風調查。

蔡委員壁如：請主委看一下這張圖表，這是鏡電視的顧問費明細，當中赫然出現 NCC 顧問—鏡電視新聞部副總陳素秋竟然以顧問名義，每個月從鏡電視領取 10 萬元！請問這位 NCC 顧問每個月領 10 萬元究竟要做什麼？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如果有犯罪嫌疑，我們進行行政調查後即移送檢調，由司法機關的司法檢察官來調查當中是否涉及貪污或其他弊案等問題。

蔡委員壁如：反正我問的每一件事，你都推給檢調就對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因為檢調才有職權詳細調查，行政調查的範圍真的比較小。

(播放錄音檔)

蔡委員壁如：主委，這是誰的聲音？

陳主任委員耀祥：在這上面已經寫了，是我們以前的同事叫黃馬煜。

蔡委員壁如：對，這個人為什麼會出現在鏡電視的會議中？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點委員要問他才能清楚為什麼他會出現在那裡！就我們調查瞭解，他當時應該已經離職了！

蔡委員壁如：所以這就是一個內神通外鬼的案子？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能說內神通外鬼，且該員是否違反公務員服務法規定，我們都有在調查中。

蔡委員壁如：其實主委都很清楚，就是不願意給答案？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因為有些東西正在調查中，不是馬上給答案的問題。

蔡委員壁如：因為時間關係，我最後要問陳耀祥主委，NCC 到底是不是獨立機關？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是一個獨立機關！

蔡委員壁如：是否依照專業辦事？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有！相關程序我們都可以提供資料給交通委員會。

蔡委員壁如：如果以上都是，那麼我建議，鏡電視應該撤照！如果不是，陳耀祥就該負責下台！

陳主任委員耀祥：能否撤照，也必須經我們委員會共同討論！本會是合議制機關！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李委員貴敏及李委員德維均不在場。

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14 時 16 分) 唐部長以前是板凳型部長，現在要正式上前線！請教部長兩個很簡單的問題，第一，現在有很多小朋友，特別是國中小學生常常使用抖音 (Tik Tok) 。美國前總統

川普曾經下令，禁止中國的抖音（Tik Tok）與微信，後來也提起行政訴訟。請問 Tik Tok 所涉及的資安問題究竟何在？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劉委員好。主要是這個廠牌、這家公司受到……

劉委員世芳：字節跳動？

唐部長鳳：是，受到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情報法的規範而去配合一些相關工作，譬如國家情報工作等等。

劉委員世芳：抖音到臺灣後，臺灣很多小學生、小朋友常常在滑手機時就會跳出抖音影片！裡面有很多人民解放軍以及我們自己都認為敏感的國安問題在內，以這種方式長久對我們中華民國的國中小學生洗腦，對於這個狀況，請問現在主掌資安的唐鳳部長要如何處理或應對？

唐部長鳳：這當然要先區分一下。資安是對……

劉委員世芳：不要從頭區分，你已經當政務委員那麼久了。Tik Tok 問題何在你都知道吧？以前 Zoom 有什麼狀況你也知道吧？你都知道，並非不知道！現在你是主管機關，是主管部長，請告訴我，我們有何因應措施或方式可以阻止小朋友繼續受到中國人民解放軍的洗腦？

唐部長鳳：是，但還是要區分一下。就資安部分來說，如果是入侵等等狀況，是屬資安署及產業署的業務，至於委員剛剛提到的是比較類似數位素養，也就是每個人要能判斷這個訊息的來源……

劉委員世芳：我們的小學生能夠判斷嗎？因為我們與他們同文同種，講的都是中文，雖然他們使用簡體字，但猜一猜也大概知道在講什麼，對不對？譬如他們都知道最近習近平的狀況，也一樣都是在表彰大中國有多美好，大中國多厲害，中原多好，一直用這種獨裁的東西在洗腦。對此，你不能只告訴我這是資安問題，只負責處理當中有無問題，卻忘了其中的數位內容！對於數位內容，數位部可否特別注意一下？看以後如何與其他部會，如教育部、文化部或 NCC 一起來努力？

唐部長鳳：我們當然會盡力協助，我剛剛只是提到這與資安議題是分開的。

劉委員世芳：我先提醒部長有這樣的狀況存在，這畢竟涉及非常敏感的安全風險評估與調查，因此，最後的工作還是會落在你們身上！

唐部長鳳：如果與資安有關，我們當然是責無旁貸。

劉委員世芳：我希望可以在 3 個月內把 Tik Tok 對臺灣，尤其是對中小學學生的影響程度給本席一份簡單報告，好嗎？

唐部長鳳：就委員所提到的資安部分，可以。

劉委員世芳：同樣的道理，今天很多朝野委員都提到，由於數位部剛成立，鑑於時間匆促，以致合法又有進用資格的人員很少，只好以專業為導向用了很多約聘僱人員。但是我也要提醒你，依照去年立法院通過的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現在半導體學院、前瞻學校、國際金融學院、循環經濟學院，甚至產學創新學院，跟 AI、智慧製造及資安相關的一共有 11 所大學。所以未來數位部不管是重新找新的優秀人才，或是從這 11 所大學裡面找到優異的人才加入數位部，一起為數位發展部努力，有沒有可能朝這個方向來處理？

唐部長鳳：當然在資安方面絕對沒有問題。

劉委員世芳：我相信以唐鳳部長這樣的 level，大概也會很多人請你當業師，如果從中發現優秀的人才，不管是政務官或是相關領域，尤其是資安方面的，其實可以引進來，讓數位發展部在人才培育方面會更快，而不是慢慢地好像牛車、牛步化這樣普及的從高中畢業開始找起，這樣來不及，請繼續努力，好嗎？

唐部長鳳：我想年底資安院成立也會針對這個方面來推動。

劉委員世芳：好。

接下來請教 NCC，主委你好，請教主委，目前在 NCC 的公文、文件裡面，現任的鏡電視董事長到底是誰？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以目前登記的資料來講還是陳建平先生。

劉委員世芳：這個資料是你們從經濟部商業司拿來的，還是原本登記給你的就是陳建平先生？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經濟部商業司是根據我們同意之後發照的負責人是誰，經濟部再來處理。

劉委員世芳：好，我再請教一下，為什麼鏡電視從 2020 年 5 月開始，每一個月、每兩個月或每三個月就一直發函給你們，董事長從裴偉換到陳建平、換到李永豐、換到楊雅喆，再換到現任的鄭優，媒體報紙上寫說又換人了，請問到底哪一個才是真的？現在我們當然是以公文書為主，到底哪一個才是真的董事長？

陳主任委員耀祥：還沒有同意以前，本會認定的現任董事長，依照書面資料是陳建平先生。

劉委員世芳：所以你還沒同意？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還沒有，現在案子還在進行當中。

劉委員世芳：就像我說的，如果男朋友跟女朋友要分手，分來分去，結果發現配偶登記證上都沒變，只好還是原來這個人，是不是這樣？所以現任的合法董事長就是陳建平先生，對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因為現在還在變更案的過程，正常來講……

劉委員世芳：變更了沒有？

陳主任委員耀祥：還沒有，因為還在進行當中。

劉委員世芳：還沒有變更嘛，剛才早上委員質詢時提到，你們是不是在 10 月 12 日要請法律上認定的陳建平董事長到 NCC 陳述？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因為要釐清這些相關的爭議，看到底發生什麼事。

劉委員世芳：要釐清哪些相關的事情？

陳主任委員耀祥：比如說今年 3 月不是有被解任董事長這件事情嗎？

劉委員世芳：是。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發生的原因、理由到底是什麼，後來他們又一直變更董事長，到底公司整個經營是如何。因為當時我們發照給他們時，董事長是陳建平，也是以陳建平的團隊為對象作成這樣的行政處分及相關附款。整個鏡電視的新聞播出算正常，但是公司為什麼會發生董監事及經理人一直變更的議題，我們必須要請他說明清楚。

劉委員世芳：請陳建平董事長或是其他的董事、監察人全部都到場嗎？還是只有陳建平董事長？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最主要是以陳建平為主，因為他是董事長，當時被解任董事長的是他，所以要請他說明清楚。

劉委員世芳：好。我再請教一下，從今年 5 月到現在為止，商業司曾經發函給你任何董事長變更的名義或名冊，或者是公文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因為是我們發函給他們，他們才有辦法變更，所以如果我們沒有同意，他們那邊的資料是不會變動的。

劉委員世芳：所以這一、兩年來經過一連串的辭職、上任、辭職、上任，換了董事、監事，全部都是影武人在影武，每次都發函給你們，到現在為止，你告訴我公文書上登記的董事長就是陳建平，沒有改變？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目前來講的話，因為要改變要經過我們同意才有辦法。

劉委員世芳：你自己個人有沒有跟影響力非常大的裴偉或洪先生，或是陳建平以外的李永豐、楊雅喆、鄭優等人見過面？

陳主任委員耀祥：鄭優有到本會陳述過意見。

劉委員世芳：他以什麼身分去陳述？

陳主任委員耀祥：擬任的董事長。

劉委員世芳：照你這樣說，不就矛盾了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會啊！

劉委員世芳：你自己說商業司的登記，包括公文書裡面都是寫陳建平，為什麼還讓鄭優到你那邊，跟你說他即將要任董事長？

陳主任委員耀祥：所以說是擬任人嘛，這個部分是公司來申報董事長變更，但是在我們還沒有同意並變更登記以前，公司登記上董事長的名字當然是陳建平。所以為什麼要他來陳述意見，就是要瞭解公司到底發生什麼事情，為什麼董事長變換，這個變換是不是有效，所以當時我們第一時間就跟經濟部及學者專家討論，到底他們這種變更董事長的程序是否有效，這個要弄清楚。

劉委員世芳：我希望你弄清楚，不要說人在家中坐，結果外面已經腥風血雨了，還搞不清楚是怎麼一回事。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沒有，我們都是依照程序。

劉委員世芳：而且董事長之間到底誰是真正的董事長，跟商業司有沒有關係，比如說他們有沒有去文至商業司登記，或是商業司登記的董事、監事資格到底是否合法，建議你列入未來鏡電視公司申請過程的必要程序，不要猜來猜去。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錯。

劉委員世芳：同時立委們都很擔心鏡電視公司很多現任員工的工作權是否會就此不保，這些都是必須要去認定的方向。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就是我最關注的議題。

劉委員世芳：所以請你要關注委員所提到的，不管是負擔事項、保留事項或是行政指導事項等等，如果能夠在短時間內對外公告清楚會越好、越能夠釐清爭議，好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謝謝委員。

劉委員世芳：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4 時 27 分）主委好。針對 NCC 核准鏡電視一案有很多爭議，其中我覺得應該要探討的，臺灣新聞業的現狀主委應該非常清楚，過多頻道分食市場，有十幾個新聞頻道，就我們所熟悉的德國來講，也不可能有這麼多新聞頻道分食市場，在比較法上，其他國家是非常、非常罕見的。另外還有獲利不足、投資意願低落、新聞品質及多樣性無法提升等現狀，衛星廣播電視法第一條開宗明義就規定「為促進衛星廣播電視健全發展，保障公眾視聽權益，維護視聽多元化，開拓我國傳播事業之國際空間，並加強區域文化交流，特制定本法。」因此我要問到底是什麼理由，NCC 同意讓鏡電視補件 30 次以上？其實這是大家好奇的，明明已經有這麼多頻道，且同質性這麼高，究竟鏡電視與現有新聞頻道營運的態樣有何差異？更何況有兩個不同意見書，該不同意見書有對於鏡電視的定位不明，恐導致更增加惡性競爭，降低新聞品質等質疑。我比較好奇的是到底是什麼樣的理由可以說服主委？而且你對整個情況應該是很清楚的，是什麼說服你鏡電視不是意在保護自家集團的利益、增加社會影響力及厚植政商關係，而是能夠如剛才所提第一條規定來促進電視健全發展及保障公眾視聽權益。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好。我想委員本身也是留學德國的，德國整個新聞型態是以公廣為主，後來在 1980 年代才開放商業電視臺，這跟臺灣的整個走向模式是不一樣的。剛剛委員問到一個重點，當時我們的思考點有幾個，第一，就新聞頻道來講，固然臺灣的新聞頻道很多，沒有錯，但是臺灣新聞頻道的素質高不高，我想大部分的民眾對臺灣新聞頻道品質的表現並不滿意。如果以數量過多這個理由，不能讓新的頻道加入，將來就還是這群人繼續在競爭而已，商業電視台還是要有競爭，而且我們當時思考的是要有優質的競爭，才有可能促進整個產業發展。

邱委員顯智：主委，我現在比較好奇的一點是，在現有狀況之下，已經有過多的頻道分食市場，這點大家都清楚。你要核准的話，到底你的堅實的理由是什麼？應該要有一個堅實的理由嘛！第二，其實有不同意見書啊！回應不同意見書，包括定位不明，包括導致更惡劣的惡性競爭，那你的理由是什麼？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來講，我想有一個非常重要的理由，因為我有參與整個過程，所以很清楚。我覺得翁秀琪委員在當公評人，她到會陳述意見的時候所講的一些理由，講得非常清楚，有影響到我，後來我投贊成票。她就是以所謂民間版的公共媒體來自許，我想現在的商業電視臺裡面大概沒有一家敢說它自許為民間版的公共電視媒體。基本上，如果有一家新的新聞媒體願意以所謂公共電視、公共媒體的標準或素質為期許，自我要求、自我期許，朝這個方向發展，我認為對整個市場經濟和市場秩序有正面的影響。

邱委員顯智：主委，所以你的主要理由是它自詡為民間版的公共媒體。

陳主任委員耀祥：它的營運計畫也好，所有規劃也好，即使反對的委員基本上對它的新聞品質也沒有非常負面的印象，沒有喔！

邱委員顯智：這是申請人要來申請授益行政處分時的說法，如果你真的很確信是這樣，那很明顯的，在不同意見書裡面講的獨立性、實質控制人隱晦不明的這部分就更加重要啊，這變成是你決

定的一個最重要關鍵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7 個委員裡面，每個委員有他自己的想法，2 個傳播委員有他自己的想法，沒有錯。可是什麼叫定位不明？你也知道我是學傳播法的，雖然我不是傳播專業，但我是學傳播的法律，基本上每個委員對專業的定義，還有未來的規劃以及未來的投資，都是本於專業自己去……

邱委員顯智：所以主委，在過多頻道分食市場的情況下，如果要讓它通過，其實你最主要的理由是它可能是基於公嘛，不是基於私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沒有錯。

邱委員顯智：這是我們學習公法所講的合理要求。

陳主任委員耀祥：有公益的考量。

邱委員顯智：但是在這個衡量之下，其實現在發生一個問題，到底它是為公，還是為私？在這一點出現一個重大的問題。針對發言的問題也是一樣，NCC 說確保該公司妥善經營環境，並與鏡週刊明確切割，避免鏡傳媒公司董事介入鏡電視的任何營運。蘇院長說第三人在外面講什麼話，不是總統、院長能夠控制的，也不用去查。那問題來了，NCC 是給予授益行政處分的機關，這個處分到底是不是違法的行政處分，還是有什麼撤銷的事由、廢止的事由，本來就是權責機關應該要去查的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啊！所以它有沒有違反附款，包括負擔、保留廢止權等事項，我們要去查。

邱委員顯智：主委，第一個狀況，因為他對外的說法，有人質詢到底府院有沒有對你施壓。你的說法是府院沒有對你施壓，對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錯。

邱委員顯智：裴偉有沒有對其他的委員施壓？你覺得這個要不要查？

陳主任委員耀祥：如果要查的話，當然我們要查。

邱委員顯智：對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問題是每個委員基本上本於專業，我們不會去問每個委員有沒有被外界施壓。

邱委員顯智：主委，我早上有聽到你說司法已經在調查了。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

邱委員顯智：這不對啊！司法調查是司法的程序嘛，我們學法律的人都非常清楚。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錯。

邱委員顯智：但是你是授予以行政處分的機關，這是不是一個違法的行政處分，這個行政處分有沒有違反附款？這個行政處分有沒有像你剛剛講的，是基於公的關係，所以給它這個授益行政處分，後來發現它可能是基於私啊！所以這當然是你作為一個獨立機關、並且保證會嚴格要求它的獨立性，應該要去澈查才對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關於行政調查，我們也有在調查。為什麼我會講到司法調查？因為司法調查權限的問題，有很多資料是我們行政調查拿不到的，如果可以拿得到的話，更可以把事情弄清楚。

邱委員顯智：主委，這是兩件事。

陳主任委員耀祥：對，但是行政責任和司法調查……

邱委員顯智：你也要進行行政調查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本來就在進行當中。

邱委員顯智：NCC 作為一個獨立機關，希望主委針對裴偉說過的話，牽涉審查的時候到底有沒有政商關係，跟鏡電視獨立性的質疑，應該要去澈查，並且要展現一個機關的獨立性的態度啦！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這是我們本來就應該處理的，我們本來就在進行當中。

邱委員顯智：對，這跟司法調查是兩件事嘛！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錯，但是有些證據是有互通性的。

邱委員顯智：好。

陳主任委員耀祥：謝謝委員。

主席（劉委員世芳代）：請魯委員明哲發言。

魯委員明哲：（14 時 36 分）主委，其實我今天從一大早坐到現在，看到所有委員跟你的質詢，我真的有一種感覺，就好像大概是 3 月 12 日我坐在這邊，你的回答八成是一樣的：「該查的一定查，我們一定會查，我們已經在調查了！」可是你知道嗎？你今天早上發布媒體這個事情，我跟你同感，企業戶不要把一個企業內部的問題外部化，造成社會成本。你好像在講鏡電視，其實你是在講自己。為什麼呢？他們在吵什麼呢？董事長是誰？法定的董事長到現在還是陳建平，因為你還沒有同意嘛，你剛才也說了，就還是陳建平。這件事會持續吵，持續擴大，持續外溢。當然有一個理由是它本身的成員在鬥，這個部分不要否認。

第二，如果你的態度是這樣的查法，我不知道是你個人的問題，還是你的團隊能力不夠，就連一件事，整個鏡電視後面又加碼加這麼多，你仔細去抽絲剝繭，可能有 20 個問題、30 個問題，你總是要從回答第一個問題開始。第一個問題就是在 3 月 4 日陳建平董事長講一大堆理由，然後他到現在還是董事長，在你這邊的審議，從 3 月 4 日到目前為止，整整 7 個月了，Question1、第一個問題居然還在。我真的覺得很好奇，所有董事就這幾個人，哪一個你叫他，他不來？陳建平董事長也說早就以電話聯絡，也有書面說明，那是 4 月份的事。

我講真的啦，在 3 月 14 日第一次問這個問題，在 4 月 14 日第二次問這個問題，我 4 月底就問還要不要 2 個月？現在過去這麼久了。其實現在這個問題至少看起來分成三個層次，第一，府院黨到底有沒有介入？如果事後被發現有介入，那真的是國家級的醜聞，這是第一個階段。第二個部分，是 NCC 本身在整個調查的過程中，感覺這麼多人將消息對外洩密，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以及對於所有附款有疑似違反的部分，到底要調查多久？最後一個問題，才是你現在答的公司治理嘛！公司治理當然是一個問題。

所以我想請教主委，府院黨到底有沒有介入？你早上也說沒有嘛。至於民進黨前秘書長洪耀福，他自己對媒體說，我知道你會叫我去問他，他說有告訴陳耀祥不要拖，這是總統的旨意，不管誰做行政院長，這個案子都要過的。他有沒有跟你說過？

主席：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沒有。

魯委員明哲：就這一句話，你說你要告什麼，你不用告嗎？我告訴你，中選會告過多少人，你知道

嗎？人家在外面傳什麼，你剛剛說過這是第三者在講話，我們不用告。我告訴你，整個政府機構，衛福部從疫苗開始，不管是基本的社維法、查水錶，到最後提告的人非常多。然後講政府是不是做票，被中選會告的人也非常多。所以人家說他要你施壓，直接違反 NCC 組織法第一條「為落實憲法保障之言論自由，謹守黨政軍退出媒體之精神」，他挑戰你的 NO.1！他挑戰你的第一條，人家這樣說也。我跟你講，有時候為機關告，有時候是個人，他叫你這樣做，就沒有嘛！沒有怎麼證明呢？對不對？陳建平怎麼證明咧？對不對？裴偉怎麼證明呢？

陳主任委員耀祥：所以我們第一時間澄清，沒有這件事情。

魯委員明哲：人家這樣說你個人，沒有這個事實，你為什麼不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報告委員，就像委員所講的，這個案子裡面涉及到各種不同的公司鬥爭的問題，到底這個資訊真假，我們也沒有辦法判斷，所以我們必須保持中間立場。

魯委員明哲：這是媒體報紙上都有報導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跟委員報告，這個案子從 3 月份開始，我們已經按部就班傳訊了很多人，這個部分都有到會陳述意見的紀錄。

魯委員明哲：好啦，我請問第二個問題，這個影片還在播的，隨時可以看到，不要只是聽到，沒辦法查證。就是裴偉上王姓主持人的節目，因為不是只有聲音，是全程錄影，提到很多 NCC 的部分，其中有說 NCC 濫權卡關。你是學法律的人，我不是學法律的，濫權是什麼意思？這邊特別畫紅線，是指人履行公職時在其職務範疇下犯下的非法行為。人家直接說 NCC 濫權，你是機關的代表，我剛剛講是你個人嘛，人家說有叫你，可是你沒有嘛，現在這一段影片，有全程錄影，裴偉說 NCC 濫權卡關，這個可不可以提告？還是你承認你濫權？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委員報告，基本上我們並沒有濫權，而且我們是合議制，本來就是這樣處理。

魯委員明哲：那你要不要告啊，人家說你濫權。我跟你講，你今天講的話，以後別人會罵你喔。

陳主任委員耀祥：你知道有些人到我們門口潑漆，我們只能用毀損罪去處理；有些人去扯我們的旗子，在我們提告後，被告一樣沒有辦法受到刑罰。批評 NCC 濫權的人事實上很多啦！

魯委員明哲：當人家說 NCC 濫權卡關，……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要怎麼去處理，我必須說……

魯委員明哲：你不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NCC 沒有濫權卡關的問題，不是不處理。

魯委員明哲：你不用去告？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要告他什麼？

魯委員明哲：真的很奇怪。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要告他侮辱公署嗎？

魯委員明哲：可以啊！

陳主任委員耀祥：跟你講，現在侮辱公署基本上都不會成立啦！連到那邊潑漆都沒有辦法處理啦！

魯委員明哲：我告訴你，光是講政府做票，中選會就告了多少人？

陳主任委員耀祥：基本上，這是有不同訊息的問題。

魯委員明哲：你們找一堆理由說沒辦法成立調閱小組。現在問你，你說那都是人家污衊你們，到現

在我們看到一個笑話，以前裴偉感覺是民進黨的大尾，這次變小尾，包括洪耀福，以前是甲組的，現在變路人甲，這個路人講話，我們不要聽，可是問題是民眾不相信。我是希望在你 NCC 內部要怎麼自清、自證，坦蕩蕩嘛，坦蕩蕩第一個就是要快！你查別人的事，你剛剛講那是內部治理，內部治理的問題不能到你手上查六、七個月，你同不同意？光是講董事長是誰，一個代理的鄭優董事長，在內部已經開會了、運作了、花費經費了，談東談西之後，他不是法定董事長。你覺得就公司治理或者政府效能來講，是不是要儘快做一個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本來就會儘快，因為他 4 月份才提，而且這個期間還換過好幾批的董監事，我們還要去釐清這家公司現在到底誰是真正的董監事這個問題，有些辭任，有些是新任，所以就公司治理來講，就會變成一個很大的議題。而且這些董監事的意見又不一致，所以這家公司最主要是公司的治理出了很多的狀況嘛。

魯委員明哲：就是意見不一致，才會有董事長的問題；就是意見不一致，才需要 NCC 來處理。

陳主任委員耀祥：就是因為這種狀況，所以查的時間比較長。

魯委員明哲：你作判讀。我話講到這邊，你可以繼續拖，但是我覺得莫名其妙，你好歹複雜的問題……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沒有要繼續拖，沒有要繼續拖。

魯委員明哲：董事長這個問題到現在沒有辦法解決，全民可不可以同意，不管藍綠，到現在董事長的問題還沒解決，陳建平你又不肯換掉他。我說真的啦，因為這一次你們在鏡電視審議過程中，提出史上最嚴格的 42 項附款，第一次有外部公評人，在史上成為佳話。現在看這個防弊機制，我覺得沒有展現出本來你們要符合民眾期待的作為。當然，這個跟你有沒有關，我們再研究。

最後我要說，該公司自己的治理，現在到底誰是董事長？其實依法令登記的名字是陳建平，在公司裡面是鄭優，但是我告訴你，董事長、副董還有董事都比地董小，什麼叫地董？就是地下董事長。有地下董事長，這個很清楚嘛！從人事脈絡、經費的調度整個部分是有人在控制的。

我覺得你今天答了很多，如果說你真的只調查到這樣的話，坦白講，我希望快一點，我是有點憂心啊。現在狀況怎麼樣，你要查 A 公司，A 公司拿 A 公司的資料給你，你就信了。早期的標案都是這樣，要 3 家不同的公司喔，3 家喔，他就弄 3 家給你。現在擺明了，包括錄音也好，還有很多其他的資料，其實裡面非常有影響力的人是裴偉。我是希望這個部分你真的不要否認，你們要求他……

陳主任委員耀祥：所以我們要求必須切割清楚，這也是我們準備要查的。

魯委員明哲：我現在看到的是，你們要求它實質切割，但是現在很明確沒有切割好。我希望對鏡電視這個案子，你們先確定董事長到底是誰，不然真的還要持續亂下去。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們現在本來就在處理這個事情，謝謝委員的關心，我們本來就在處理這個事情。

魯委員明哲：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靜儀發言。

林委員靜儀：（14 時 47 分）主委午安。我想先請問手機或者是電訊裝置是 NCC 主管嗎？

主席（魯委員明哲）：請通傳會陳主任委員說明。

陳主任委員耀祥：射頻器材都是我們主管。

林委員靜儀：我請問一下，這個是什麼？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是基地臺。

林委員靜儀：是基地臺。關於基地臺，尤其是前一段時間在國家的相關資訊及通訊方面，應該對基地臺還有手機通訊相關的部分，我們是有一定程度的管制嘛，對不對？

陳主任委員耀祥：當然。

林委員靜儀：好，那我們再靠近一點看這個基地臺的品牌。

陳主任委員耀祥：是中興。

林委員靜儀：中興是哪一個國家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中國的。

林委員靜儀：中國製，我們在法規上是允許的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委員，基本上這個東西要看是哪個世代的，因為有些東西可能是好幾代前的。

林委員靜儀：是。它現在還在，這是最近才拍到的照片。

陳主任委員耀祥：我請射頻處陳處長來回答。

林委員靜儀：好，麻煩你，謝謝。

主席：請通傳會射頻處陳處長說明。

陳處長春木：早期的設備有一些並沒有做特別的限制，有時候會用到大陸的設備，關於這個基地臺，我們要去了解這是哪一代的設備。

林委員靜儀：現在看起來是第三代，就是 3G 那個年代。

陳主任委員耀祥：它就是 3G 的，所以我們說這是一個舊的設備，現在新的設備不能用中國製品。

林委員靜儀：因為這個設備目前還存在，跟我們陳情的民眾也沒有辦法確定，除了他現在所看到的這個地方的 3G 基地臺是中國製的中興通訊之外，還有沒有其他地方也是這個。請問主委或處長，就你們所知道，現在國內還有多少這樣的中國製基地臺？

陳處長春木：就我們所知道，目前在 4G 或 5G 的基地臺裡面都沒有中國廠牌。

林委員靜儀：是，我知道呀，我知道 4G、5G 都沒有了嘛，那 3G 退場的……

陳主任委員耀祥：3G 可能還有一些，因為是早期的，當時並沒有限制，從 4G 以後我們禁止使用，因為國安考量禁止使用中國設備。

林委員靜儀：是，主委……

陳主任委員耀祥：以 3G 來講，我們希望它能夠儘早退場，因為現在 3G 的設備都是做 CS FallBack，比如 5G 沒有用就變 4G、有些 4G 沒有通訊就跑出 3G，所以訊號有時候會跑出 3G，但其實 3G 已經沒有業務了，基本上 3G 通訊就是作為備援使用。像我們的 4G、5G 核網都是禁止中國製的，所以這部分 OK；但是 3G 部分，我們現在有一個服務叫 VoLTE，就是另外一種通訊技術，我們希望這幾大業者開始使用 VoLTE 之後，3G 部分就要儘早退場。

林委員靜儀：簡單來講，根據主委剛剛的說法，我們 4G、5G 部分沒有使用中國製的機臺就是為了

通訊安全。我再請教一下，你說現在 3G 還存在是因為業務上有需求？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業務已經沒有了，但是設備還在用，比如現在的戰機有好幾代，可能還是有一些老舊戰機在做備援、相對不是第一線戰鬥使用，類似這種觀念。

林委員靜儀：我再請教一下，因為現在在處理全民國防議題的時候，我們也知道一旦發生重大災難或者國防威脅時，很有可能 4G、5G 的網路訊息會先被斷掉，那在這個時候，我們也需要確保國家還有一定程度的通訊軟體或通訊系統可以緊急使用，而且是可信任的，重點是可信任的！所以請問一下，您現在所說可能需要的備援系統，在一旦發生特殊災難或 4G、5G 都當掉的時候，是用這個 3G 系統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不是，基本上如果 4G、5G 都當掉的話，3G 就應該也……

陳處長春木：跟委員報告，其實 3G 現在純粹提供語音服務而已，電信事業在一、兩年內就會把這個純粹提供打電話服務的 3G 網路關掉，然後全部使用 4G 或 5G 的系統。

林委員靜儀：依您剛剛所說的重點，那請問一下時間點，所有 3G 也就是現在用到中國製機臺、基地臺的部分，大概在在多短的時間之內可以清查並且退場？

陳處長春木：依目前電信事業的規劃，在 113 年 6 月會把 3G 基地臺全部關掉。

林委員靜儀：113 年 6 月。

陳主任委員耀祥：這個部分我們上一次也跟電信業者溝通，希望他們提早，看看明年度能不能把它全部處理掉。

林委員靜儀：那業者這邊的答復是？

陳主任委員耀祥：因為現在有二代電信業者合併案正在我們手裡，所以他們對這個部分也都持比較正面的態度，至於這個部分到底什麼時候能夠完全處理，有一個前提就是 VoLTE 這種新的語音服務在幾家業者互相開通以後才有辦法退場。

林委員靜儀：所以現在就是在等這個服務開通後讓它退場嘛，對不對？最後，還是請 NCC 依據你們手上所掌握的，儘量讓它儘早退場，好不好？

陳主任委員耀祥：好，這個會的。剛剛委員提到戰爭或是應變的問題，因為這是屬於數位韌性的議題，就像剛剛在講的 Starlink，現在這個議題是數位部處理的。

林委員靜儀：好，那個我們再另外討論。最後還有一個事情，一旦退場之後，這些機臺會要求業者主動拆除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它們應該都會主動拆除，這部分我們也可以要求它主動拆除。

林委員靜儀：結論就是儘速停用所有的中國製機臺，而且要在停用之後以最快的速度全部拆除，可以嗎？

陳主任委員耀祥：可以。

林委員靜儀：好，謝謝主委。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高委員虹安及楊委員瓊瓔均不在場。

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4 時 54 分）謝謝主席。唐鳳部長，現在可以叫你唐鳳部長了？

主席：請數位部唐部長說明。

唐部長鳳：委員好，當然。

孔委員文吉：已經被任命了？

唐部長鳳：是。

孔委員文吉：你現在準備要推動數位發展部，你們的總預算是編列 211 億元嗎？

唐部長鳳：那是公務預算再加上兩年期的前瞻預算。

孔委員文吉：你們的人事聘用大概有 50% 是約聘。

唐部長鳳：沒有，到明年年底只有不到 15%。

孔委員文吉：可是報章雜誌說你們要進用……

唐部長鳳：那是大院給我們的上限，但是我們沒有用到那個上限。

孔委員文吉：不到 15%，那要進用多少人數？

唐部長鳳：到明年年底是 598 人。

孔委員文吉：在 598 人當中，有多少要用約聘人員？

唐部長鳳：85 人。

孔委員文吉：85 人是約聘？

唐部長鳳：就是五百多位常任文官再加上 85 位約聘。

孔委員文吉：其他都有公務員資格？

唐部長鳳：是的。

孔委員文吉：必須要經過考試制度，或是從通傳會、科技部……

唐部長鳳：就是從各個地方商調過來。

孔委員文吉：所以有 85 位，那這 85 位要怎麼聘用？用什麼標準？

唐部長鳳：其中多半是支援我們的資通安全署，因此一樣要透過背景查核、證照等等去確保有資安攻防的能力，也因為他是在資安署，最主要是做行政制度、規則規劃的工作，但他自己本身也需要有資安能力。

孔委員文吉：必須要有資安能力，要經過你們面談嗎？

唐部長鳳：當然，資安署的話當然是。

孔委員文吉：你們明年一年的預算大概是多少？

唐部長鳳：兩年期的前瞻預算大約 160 億元，除以 2 就是 80 億元左右的前瞻預算，再加上 57 億元的公務預算。

孔委員文吉：我希望你在人事甄選制度方面，特別是針對這 85 位，一定要經過公正公開的評選。

唐部長鳳：這部分剛剛有一個臨時提案，希望我們建立這樣的制度，一個月之內要報告，我想我們就併同那個報告來處理。

孔委員文吉：部長，我今天要談原住民地區的數位落差，因為在數位發展部 112 年度的計畫裡面，你們列有優化偏鄉地區的寬頻網路、縮短數位落差，還有於偏鄉地區建置行動寬頻 5G 高速基地臺，讓偏鄉民眾同享高速行動通訊技術帶來的便利。現在原民會有做 i-Tribe，你認為他們現在推動得怎麼樣？他們已經推動幾年了，你認為他們推動得怎麼樣？

唐部長鳳：以我的理解，他們非常致力於推動並提供在地朋友們包含文健站等等的的需求，我們也跟

原民會開過會，之後我們是負責 iTaiwan 部分、他們負責 i-Tribe 部分，我們也有提到例如可以用 iTaiwan 的網路連結來連上 i-Tribe 等等，我們會繼續搭配。

孔委員文吉：但是 i-Tribe 的成效好像不是很好，因為它後面還必須要維修，目前它在原鄉地區的普及率是多少？

唐部長鳳：如果要講成本的話，當然就是隨著越來越偏遠，每個地方的單位成本就會越來越高，這也是為什麼我們希望在年底引進所謂的非同步衛星，包含低軌衛星等等，那些最後百分之幾的地方就比較容易達到、成本比較低。

孔委員文吉：所以現在就是要跟您談這個低軌衛星，低軌衛星很適合在我們原住民的高山地區、沙漠地區，低軌衛星離地大概 300 到 1,500 公里、繞地球的時間只有 90 分鐘，你們有沒有考慮運用低軌衛星在我們臺灣的原住民地區？

唐部長鳳：當然有，而且我們也編製了前瞻預算要在臨急應變或戰爭的時候使用，所以商用跟應變用的我們都有考慮到。

孔委員文吉：低軌衛星用在我們高山地區是最適合的。

唐部長鳳：對，當然還有離島，這二個最適合。

孔委員文吉：你們明年度有編這方面的預算嗎？

唐部長鳳：剛剛提到我們有用前瞻預算編列國內 700 個點，包含在各個縣市裡面戰略上有需要的地方，測試這些非同步衛星是不是能夠接取進來，所以這部分是在前瞻預算中規劃。

孔委員文吉：你用 5G 高速基地台，現在原民會編列的 5G 無線寬頻網路通訊普及服務的部分，還沒擴展到全國原鄉地區，所以有沒有可能，這個低軌衛星可以先找一個原鄉來試辦？

唐部長鳳：當然包含原鄉和離島等等，我們在選擇這 700 個地點時會一併歸納考慮進去，不過也要和委員說明，這個跟商用是分開來的，這個是所謂概念驗證的測試。

孔委員文吉：那你可以在原住民地區先選擇一個試辦點嗎？

唐部長鳳：我想這 700 個點可能不會只有一個試辦點在原住民地區。

孔委員文吉：700 個點？

唐部長鳳：對。

孔委員文吉：我希望我們既然是要縮短數位落差，還是要回到基本面，就是應該讓我們原住民的家戶都有電腦和網路。因為有原鄉數位落差，所以你可不可以也編一些經費，補助我們原鄉地區的一些網路和電腦這方面的費用？

唐部長鳳：我想普及服務的部分，我們本來就有在做，但這主要是連線通訊的部分，您剛剛提到的是電腦終端的部分，目前大概是需要原民會來支持。

孔委員文吉：我希望低軌衛星在原鄉示範的部分，有什麼計畫提供給我好嗎？

唐部長鳳：我想這 700 個點一旦我們有選定，有哪些是在離島或原鄉，一定會提供給委員。

孔委員文吉：如何推動的相關計畫是否可以給我？

唐部長鳳：沒問題。

孔委員文吉：好，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林委員思銘、鄭委員正鈐、張委員其祿、廖委員婉汝、蘇委員震清、陳委

員亭妃、邱委員志偉、何委員欣純、莊委員競程、陳委員雪生、陳委員以信、呂委員玉玲、高委員嘉瑜、張委員育美、溫委員玉霞、林委員奕華、王委員美惠、陳委員明文、江委員啟臣及賴委員惠員均不在場。

登記發言委員均已發言完畢，做以下決議：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許淑華、鄭正鈐、陳秀寶、李貴敏、林楚茵、楊瓊璿、高虹安、張其祿、李德維等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 NCC 及數位部儘速以書面答復。

委員許淑華書面質詢：

許淑華委員辦公室就「鏡電視設置爭議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獨立公正性之影響」、「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配額公平性及電視台頻道整體規畫方針」書面質詢

近期電信業面臨大更迭，兩大電信合併案持續進行，從媒體報導得知，市場雖沒有正式變更為三家，在審查過程中，競爭三家業者已經提早就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2 條中「頻譜三分之一上限」引起攻守大戰，無線的頻譜資源相當有限，電信業仰賴其頻譜資源發展業務，業者若無法取得更多頻譜，消費者就會互相攀比速度等服務項目，業者業務擴張就會所限制難度。因此，在業務合併後超標頻率應不應該要繳回？繳回會不會有頻率閒置、未充分利用，或損及用戶權益等問題，NCC 應就議題上秉持中立性就事論事，不得顧及政治利益等其他考量。

針對電信頻譜是否放寬三分之一上限，目前就新聞媒體報導得知，中華電信和遠傳電信重申，頻譜超標應繳回，而台灣大哥大盼爭取保留。就電信產業面對重大變革，可適時放寬頻譜上限之議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聽證會鑑定人也持不同意見，頻譜上限是否適合個案調整，電信產業維持三家業者時，是否能維持市場競爭，學者認為是 NCC 需要衡量之重點，在未來電信市場五家變三家後，三家都有話語權，可能會產生彼此制衡的效果，對消費者權益或許會更好，避免在電信業僅剩下三家的情況下因防止壟斷，而阻礙了競爭發展。若在法規不明確之下，用戶選擇業者時，會預期享有多頻譜的使用，成為他參考的依據，合併如果是在既有基礎上，讓用戶享受更好的服務是可讓外界接受，但若在審查合併時強迫將頻譜繳回或轉讓，那用戶權益可能受損，而且權益受損的用戶，會是合併方與被併方兩者，對用戶極為不公平，電信業合併在用戶資費不變之下，服務品質變好是市場所接受的選擇；但若因為合併，使用戶體驗服務品質變差，恐怕引起消費者反彈，頻譜是公共財且有其稀有性，為避免業者過度壟斷又不妨礙市場競爭，針對這個爭議問題，應以用戶權益以及頻譜充分有效利用為優先考量，請 NCC 應儘速確立未來政策之方向，以及超標頻率之處理，維護市場公平競爭環境。

委員鄭正鈐書面質詢：

最近電信業的大事，就是電信業者之間的合併問題。從媒體報導，我們也看見，NCC 還沒審完，市場還沒有正式變三家，在審查過程中，未來會繼續在市場中競爭的三家業者已經提早開打。三方分成兩個陣營，爭議頻率是不是超標？是三家都超標？還是兩家超標或只有一家超標？超標頻率應不應該要繳回？繳回會不會有頻率閒置、未充分利用，或損及用戶權益問題？本席認為，NCC 宜考量民眾的使用權益。

市場競爭如果能增加消費者權益，我們當然樂見其成，讓業者可以彼此制衡，兼顧消費者權益。目前有業者提醒，用戶選擇業者時，就是預期有那麼多頻譜，他們信賴可以用上那麼多的頻譜，合併如果是在既有基礎上，讓用戶享受更好的服務當然沒問題，但如果在審查合併時強迫將頻譜繳回或轉讓，那用戶權益就會立刻受損，而且權益受損的用戶，可能不只是被併業者的用戶，也可能是合併方與被併方用戶的加總。

現在有很多用戶擔心業者基於頻率超標的計算競爭，影響到用戶權益。如果，因為電信業合併，用戶資費不變，但服務品質變好，用戶應該可以接受；但如果因為合併，資費就算不變，但用戶可體驗的服務品質變差，用戶絕對無法接受，本席也認為不應該。本席要提醒 NCC，在合併案審查時，針對這個爭議，務必以用戶權益以及頻譜的充分有效利用為優先考量，避免犧牲消費者權益。

委員陳秀寶書面質詢：

建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審查電信業合併案頻譜爭議時，應參考國際先例，優先保護合併案當事人之用戶權益，不因合併而有權益受損之狀況發生，並考慮頻率的充分有效利用，建構優質之通訊環境。

近期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針對電信的兩個合併案舉辦了聽證會。近期，媒體報導，五家通訊業者為頻率問題站上火線。報導指出，超頻有公平競爭的問題；亦有報導指稱，法規本來就可以考慮合併等市場變化，例外允許不受三分之一上限限制，且中華電信曾例外突破上限；台灣之星也示警超頻的 900MHz 頻段是提供台星 4G 服務的主要頻段，頻率繳回會立刻影響網路容量，語音、速度等通訊品質都會立刻變差，各方聲浪不斷。

查《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雖訂有三分之一上限的規定，同條第 4 項又明文揭示，主管機關得考量「頻率使用效率」、「電信事業間營業之讓與、受讓或合併等市場因素變化」及「其他重大公共利益」，不受第 1 項三分之一限制來核配頻率，「三分之一」之上限是在市場業者有五家的背景下，判斷頻率是否過度集中的指標，但並非絕對標準，當市場發生合併，市場家數整併為三家業者後，是不是也應修正「三分之一」上限才符合當初立法的規範邏輯。日前，中華電信向亞太電信購買 900MHz 頻段 20MHz 頻寬之交易案在今年 5 月甫經通傳會核准，其購入頻率後之可使用頻寬於 3GHz 以下及 6GHz 以下頻段也超過經公開招標或拍賣可核配供整體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三分之一，這是主管機關依法個案容許合法超標的首例。《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2 條的規定相當清楚且完備，立法之初即已預見「三分之一」的上限，可能無法適用於市場發生整併變化的情境，故明文容許主管機關考量「電信事業間營業之讓與、受讓或合併等市場因素變化」之特殊情況，在核配頻率時得不受上限限制，事後再調整符合當下市場狀態的上限，也只有依照市場狀態調整符合邏輯的上限，才能恢復法規的安定性與可預見性。

考量合併案通過後，未來市場將只剩三家，而法規本有個案衡量的空間，且主管機關已有個案開放突破限制的首例，本席籲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於審查電信業合併案頻譜爭議時，應參考國際先例，優先保護合併案當事人之用戶權益，不因合併而有權益受損之狀況發生，並考慮頻率的充分有效利用，建構優質之通訊環境。

委員李貴敏書面質詢：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2022.10.05

 立法委員 李貴敏

       李貴敏  Legislator.stacey

NCC裁罰見雙標 淪為「綠能你不能」的打手機關

黃 / 採訪

➤ 9月28日NCC裁罰民視新台幣40萬元，因去年立委補選時民視「辣新聞152」節目製播新聞違反事實查證原則，致損害公共利益。

影》中天遭NCC裁罰百萬 資深媒體人：要捍衛媒體自由及尊嚴

23:52 2019/04/10 中視 記者 彭文正 攝影 彭文正



中視3月8日新聞報導機車淋雨二週。(中視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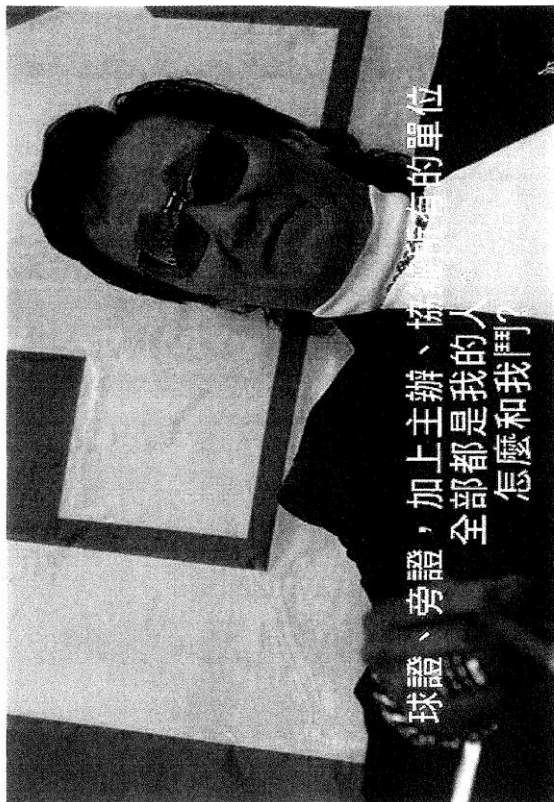
➤ 2019年3月8日，中天新聞《大政治大爆卦》出現「柚農口誤」，並且不到2分鐘做出澄清，之後又陸續澄清6次，NCC一個月(同年4月10日)就做出100萬元裁罰處分。



立法委員 李貴敏

NCC裁罰見雙標 淪為「綠能你不能」的打手機關

條件	中天 《大政治大爆料》	民視 《葉新聞152》
傳播內容	袖農口誤	影射地方選舉出現 違反選罷法的行為
撥出型態	現場直播	錄製播出
澄清時間	立即	從未
澄清次數	6次	0次
審議時間	1個月	9個月以上
裁罰金額	100萬元	40萬元
依據法規	衛廣法第27條	衛廣法第27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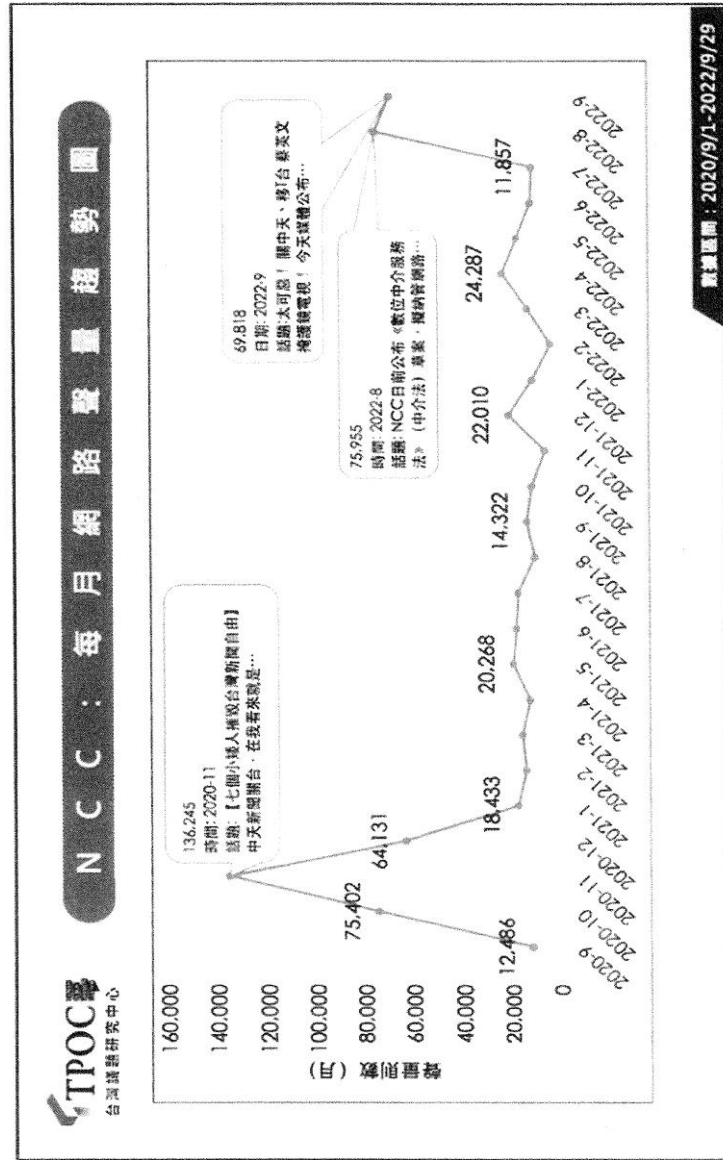
立法委員 李貴敏

政治力介入？「鏡電視門」成了NCC大醜聞

- 日前爆出《鏡電視》前董事長裴偉在股東會上表示，「總統旨意、府掛保證，不管誰當院長，執照一定過」的錄音。
- 裴偉在10月3日接受中廣節目訪問，承認有錄音一事。



立法委員 李貴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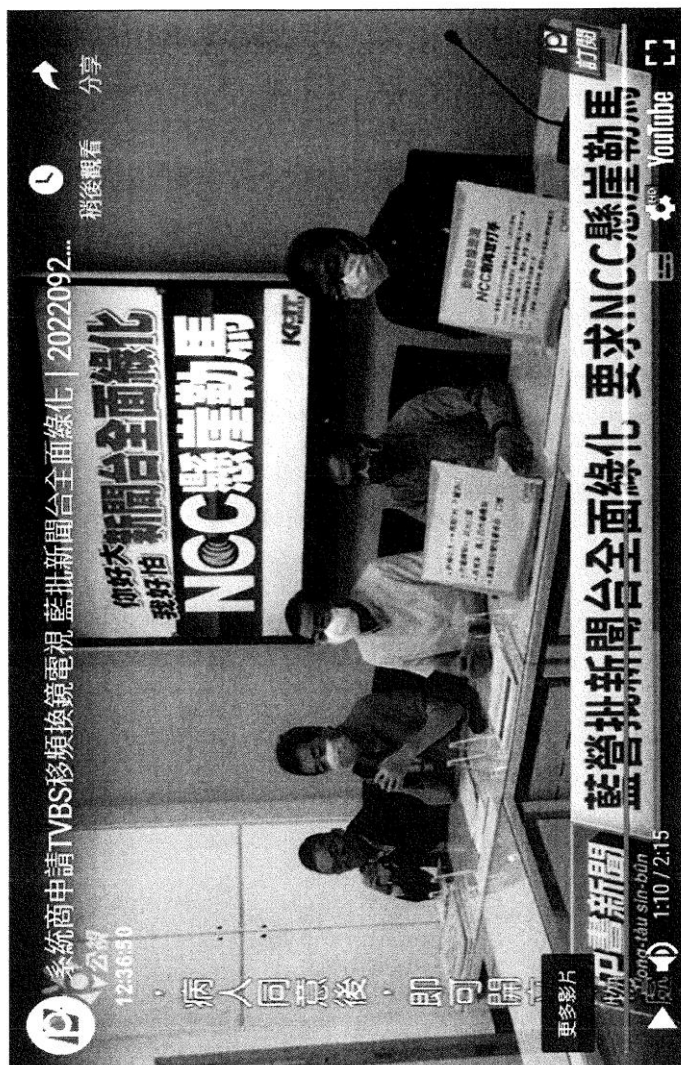


政治力介入？「鏡電視門」成了NCC大醜聞

- NCC網路負面聲量創新高，民眾認為NCC是政治打手，公信力蕩然無存，NCC有沒有自覺？
- 這場「鏡電視門」，士林地檢署已進行偵辦，NCC有沒有主動配合調查？
- NCC裁罰標準不一，嚴重傷害政府公信力！
- 申訴傳播內容案件，平均結案所需時間？以及裁罰金額？裁量重罰的依據？



立法委員 李貴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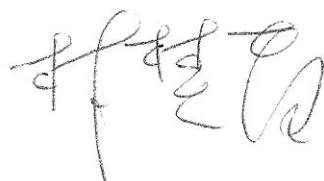


委員林楚茵書面質詢：

今(2022)年 8 月 2 日美國眾議院議長裴洛西訪台，從 1 日到 9 日，公部門及民間的官網都成為國外駭客攻擊目標。總統府及國防部網站遭 DDoS 攻擊、外交部網站收到每分鐘多達 850 萬次入侵請求；時任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表示，整體攻擊流量總計超過 15TB，最高流量是過去的 23 倍。這次的資攻事件是一次警訊，未來陸續有更多各國高層、政要訪台，台灣需要更強化、更具韌性的資安網。

建立政府機關資安網，各機關須有相關專業人員定期維護、緊急因應資安事件。依現行《資通安全管理法》第 11 條，「公務機關應置資通安全長，由機關首長指派副首長或適當人員兼任，負責推動及監督機關內資通安全相關事務。」資安長如為機關副首長兼任，卻不一定具備資安專業，如國防部、國發會、經濟部、陸委會等可能受中共駭客攻擊的目標，其資安長皆為副首長，並無資訊或資安相關背景，而外交部的資安長是前次長曾厚仁，在今年 6 月被派駐加拿大，結果到現在已經 4 個月，外交部竟然都還沒指派新任資安長，嚴重漠視資通安全的重要性！

爰此，本席認為現行《資通安全管理法》存在人事管理之漏洞，數位發展部應盡速研擬修正《資通安全管理法》，確保資安長能確實規劃資通安全政策，在資安事件發生時，具有緊急應變之能力，且公務機關不得有資安長從缺之情事，否則將陷於群龍無首的困境。本席要求數發部於一個月內送交書面報告予本席及交通委員會。



委員楊瓊瓔書面質詢：

一、邀請 NCC。根據媒體 111 年 9 月 30 日報導：「《鏡電視》今年 1 月取得執照，在申設期間黨政高層介入的傳言不斷，有立委於 9 月 27 日在立法院質詢時，公布去年 12 月 17 日鏡電視股東會上的錄音檔，時任董事長裴偉在會中提到『蘇貞昌找了 NCC 主委陳耀祥』、『府方的人是用洪耀福做代表』等語，引起外界關注」。這些談話內容也被鏡電視前董座陳建平證實為真，因為他人就在現場，也是那場股東會的主席。請問陳主委，蔡英文總統與蘇貞昌院長到底有沒有把手伸進 NCC？本席認為，若是總統與行政院長可以憑個人或政黨喜好廢立電視台與媒體，踐踏專業第四權，那台灣最驕傲的民主不僅崩壞，也走上獨裁！

二、根據 TPOC 台灣議題研究中心透過 QuickseeK 快析輿情資料庫，分析自 109 年 9 月中天新聞台關台前至今年 9 月的網路輿情走勢，發現近兩年來 NCC 共有 3 波負面聲量高峰。第一是 109 年 10 月至 12 月中天申請換發執照不過「關台」前後；第二則發生在 111 年年 8 月 NCC 為推動「數位中介法」立法找了相關業者開會，引發輿論譁然質疑恐使「網路大戒嚴」時代來臨；第三則是近期傳出鏡電視要取代 55 台 TVBS 新聞台頻道，遭民眾抨擊蔡政府意圖掩護鏡電視進入熱門新聞頻道。再更進一步觀察網友言論風向，關鍵字對 NCC 相關議題都是「不中立、干預新聞自由、淪為民進黨政府打手」。請問主委，是否贊成失去人民信任且公眾好感度慘兮兮的 NCC 就此解散？

三、為保障本國自製節目播出空間，協力扶植國內節目製作，日前 NCC 依據「無線電視事業播送本國自製節目管理辦法」及「衛星頻道節目供應事業播送本國節目管理辦法」，查核無線及境內衛星電視頻道 110 年本國節目播出情形，各頻道均符合法規規定。然其中衛星電視兒童節目部分，本國製播時數 109 年為 2920 小時下降到 110 年 2755 小時，新播時數從 109 年的 1196 小時下滑到 110 年的 1079 小時。請問主委，國內兒童節目市場經營困難，導致業者投注製播資源相對保守，NCC 有何對策協助？

委員高虹安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委員高虹安，針對「鏡電視設置爭議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獨立公正性之影響」專題報告中，說明其對鏡電視年來爭議之處理，顯有不足，或有應依法有效監理之處，應予說明釐清。特向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質詢。

說明：

一、專題報告中提及，鏡電視新聞台頻道申請案，係於 111 年 1 月 19 日通傳會第 999 次委員會議中決議許可。惟許可通過亦依行政程序法做成附帶負擔事項 12 項、保留許可廢止權事項 14 項、行政指導事項 16 項，並有兩位委員提出不同意見書，顯見通傳會各委員對此申設案疑慮仍多，其中附帶負擔事項與行政指導事項是否確實執行、保留許可廢止事項是否遵循，主管機關亦應持續追蹤監理，方不違委員會決議依法執行之意旨。

二、查該次會議紀錄記載之負擔事項第四項「該公司應依營運計畫於開播次日起 3 個月內補實至少 450 人編制，並不得與他公司有人力共用情形」；保留許可廢止事項第一項「該公司不得受滲透來源之直接或間接指示、委託或資助，從事新聞製播或業務經營；亦不得接受滲透來

源直接或間接之投資。」、第三項「該公司取得執照後，精鏡傳媒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及經理人不得參與該公司任何營運。」、第四項「該公司股東及其所屬企業，與該公司間不應有顯著非常規交易或不當利益輸送情事，並應納入會計師查核事項。」等。而今年三月及九月已有媒體報導，指精鏡傳媒、鏡文學等公司仍有相當人員掛名鏡電視員工請領薪資，鏡電視與創台董事長、海外紙上公司有大量資金流動，精鏡傳媒董事長於內部會議大談電視台申辦過程等，皆有違反前開負擔事項及保留許可廢止事項之嫌。而今日通傳會之專案書面報告中，僅針對今年 1 月之民眾檢舉為說明，並多以該公司回函即為採信。近日沸沸揚揚之諸多嚴重爭議之調查過程與說明，均付之闕如。要求通傳會針對前開媒體報導內容，具體說明是否已立案調查鏡電視是否負擔事項與違反保留許可廢止事項，具體說明調查結果與處分決議，若無即應啟動調查；若已判定不須調查，亦應具體說明判斷之依據與討論紀錄。

三、依鏡電視申請許可決議時，兩位委員不同意見書，提及申請計畫書中之財務規劃，推估來自政府標案之收入將高達兩成五，質疑申請人若要達到如此預期金額，「必須與各級政府維持友好關係，導致媒體成為依賴政府豢養之工具，嚴重影響新聞獨立性與監督政府之責任，也違背營運計畫書所言要獨立於權勢者之承諾。」且質疑該公司前董事長雖已不在電視台擔任職務，但仍可能有實質影響力，且頻道之實質控制人隱晦不明，公司治理有潛在風險等。依近月爆發之諸多爭議，不同意見書中之預言均一一驗證，通傳會宜應重新檢視頻道申請案之審查事項與評議過程，提出未來更有效審查申請，不使「頭過身就過」，審查時都沒問題，發照後問題一籬筐，嚴重戕害主管監理機關公信力之事件，一再上演。

委員張其祿書面質詢：

一、有線電視系統大豐、台灣寬頻通訊（TBC）8 系統近期申請 55 頻位的 TVBS 新聞台移到 149 頻位跟 158 頻位，並申請鏡電視上架 55 頻位。雖目前已駁回申請，但後續是否仍會再遇到同案之申請情形？NCC 如何在考慮消費者權益、市場競爭、內容多樣性情形下給予明確條件？

二、另有關《鏡電視》今年 1 月取得執照，在申設期間黨政高層介入等傳言不斷，日前也流出股東會錄音帶，時任鏡電視董事長堅稱遭到「變造」。由於該事涉及媒體監管事向，NCC 是否基於媒體管理職權，主動介入調查是否為不實言論散佈？

委員李德維書面質詢：

NCC 表示期盼外界給予獨立機關專業審查空間，共同維護我國廣電媒體之專業、自由環境，但有關鏡電視上架 86 台，卻傳出府院黨介入施壓，NCC 也配合。政府給予 NCC 專業審查空間，NCC 卻如此恣意操作，對民主國家而言真是莫大的悲哀。

前 NCC 官員在核照之前的關鍵時刻，出現在鏡電視內部會議，一字一句的教導鏡電視如何對 NCC 提出避重就輕的教戰守則。此事是否內部勾結串證以及有無違反旋轉門條款，本席要求應立刻展開調查。

鏡電視前董事長陳建平發表聲明說，他原本應 NCC 之約詢，原訂 9 月 28 日赴 NCC 說明有關鏡電視負責人變更的爭議，NCC 竟突然於通知他取消該日之約詢，延至 10 月以後另訂日期，令他深感不解，另外，他也表示更不解 NCC 讓鏡電視插隊審議上架案。本席要求 NCC 說明為何

取消陳建平前董事長的約詢，也請說明鏡電視是否真的插隊，有誰對上架案表示關切？

針對電信事業使用頻率總頻寬配額公平性。依據電信法第 1 條規定「為健全電信發展，增進公共福利，保障通信安全及維護使用者權益」。電信管理法第 1 條規定「為健全電信產業發展，……，保障消費者權益」。

無線電頻率使用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三分之一」上限，是在業者有五家的背景下，判斷頻率是否過度集中的參考標準，而非絕對標準；事實上當市場整併為三家業者後，只有修法放寬「三分之一」上限才符合當初立法的規範邏輯。

最後本席要強調，無線電頻率的規劃與管理，應該要符合公眾便利性、公共利益及必要性，而頻率繳回不僅造成頻率資源的閒置浪費，更會直接嚴重減損原台灣之星 280 萬用戶的通訊品質，侵害消費者本於服務契約應受保障的合法權益，既造成公眾之不便，也欠缺公益性與必要性，更與電信法及電信管理法立法意旨相違背，這部分要特別慎重。

主席：今天幾乎是讓很多的委員充分發言，我們也沒有限制時間，因為這次休會休 4 個月，委員都很想大家，所以讓他們稍微多講幾分鐘，大家也辛苦了，但召委一定是比你們還要再辛苦一點。

現在休息，明天早上 9 時繼續開會，謝謝。

休息（15 時 5 分）

立法院第 10 屆第 6 會期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10 月 6 日（星期四）9 時至 13 時 34 分

地 點 本院紅樓 201 會議室

主 席 魯委員明哲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交通部王部長上午 11 點之後有重要的事情，本日會議 11 點之後由陳次長代理。

進行今日議程。

邀請交通部部長、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內政部、教育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918 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主席：現在請交通部王部長報告。

王部長國材：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以下謹就「918 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提出報告。

這次 0918 震災在鐵路部分造成鐵路軌道、橋梁、車站、營運車輛、電力、號誌及電訊設備受損。針對花蓮至臺東間鐵路交通受阻，臺鐵動員所屬運、工、機、電搶修人力全力投入搶修，目前只剩玉里至富里間大概 18.8 公里還在搶修中。其中比較重要的是新秀姑巒溪橋因為受損嚴重，我們請專家顧問評估，還有一些技術單位來協助，現在朝明年春節前 1 月 18 日慢速通車為目標。

公路部分，這次地震造成花東地區道路、橋梁多處路面隆起、邊坡坍方、橋梁倒塌或損害，經盤點，公路包括省道的台 8、9、20、30 有 15 處災害。本部公路總局在災後 3 小時內即完成台 9 線全線搶修工作，即時提供花東強震地區搶救災害的車輛通行，現在所有的道路都通行無虞。地方道路大概有 7 座橋梁受到地震影響，包括橋台錯位、伸縮縫損害或橋梁倒塌等，目前有 6 座還在禁止通行當中，有關後續的復建和重建規劃，工程會已經函請各縣（市）政府將震後災損之復建經費需求提報行政院，本部公路總局也會配合工程會進行相關勘災及協助工作。

在觀光產業振興的部分，這次地震對花蓮、臺東當地的觀光產業造成很多衝擊，本部觀光局也協助當地觀光產業重建，恢復旅客信心，所以我們在 111 年 10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15 日啟動第 2 階段悠遊國旅補助方案，現在如果帶團到花東旅遊，每團最多可以補助 4 萬元，期待更多業者可以帶團到花東協助他們復甦。

另外，10 月 13 日要開始國境開放，觀光局也推動花東永續旅遊境外定期包機來臺獎助計畫，這會從 1112 開始。同時也辦理「臺灣好湯」系列活動，持續配合行銷宣傳，希望協助花東災後復原，擴大在地旅遊市場，適當引入國際觀光客。

在航空部分，本部民航局於第一時間協調華信及立榮航空公司增加班機或放大機型，並掌握臺北—臺東航線旅客訂位狀況，視整個狀況協調航空公司增班因應，這部分未來的連續假日也

會持續進行。另外也協調航空公司提供臺東地區居民 9 折優惠票價，減輕臺東鄉親交通費用的負擔。

以上報告，謝謝各位委員的關心與指教。謝謝。

主席：接下來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報告。

吳主任委員澤成：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918 震災造成花東地區設施嚴重受損，本會在第一時間就要求相關權責機關辦理會勘，大概分成中央所屬機關工程、地方相關工程和民間工程，先由各部會本權責來做處理。

為儘速辦理災後復建相關事項，本會主動邀集相關部會及地方政府瞭解災損情形，進行會勘並提出相關對策，以下謹就相關辦理情形向各位委員報告：

首先，我們全面瞭解災損狀況，及時提供加速復建策略，依 9 月 22 日蘇院長指示：「後續各項復原重建工作，請各部會全力完成，並請工程會按週緊盯進度」，本會 22 日馬上邀集相關部會，包括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大家互相支援趕辦。其中中央工程的部分剛剛王部長已經報告過，包括新秀姑巒溪橋等復建工程，他們都已經依照相關規定籌運經費辦理復建；針對新秀姑巒溪橋的復建，我們也邀集交通部等相關單位提供採購策略，希望能夠早日復建完成。而地方工程是由內政部負責相關的協助工作，讓相關單位可以加速進行，尤其是地方要重建的幾座橋梁，我們優先給予審議跟提供復建的策略。民間工程就由內政部協調建築師、技師及縣府人員，採一條龍的服務進行相關評估補強的工作。

工程會主動安排會勘，加速地方工程的規劃重建，為協助花蓮、臺東縣政府能夠儘速確定復建內容與經費來源，我們在 9 月 26 日主動召開會議並現勘，提供相關的作法。現勘也邀請專家學者就受損嚴重的橋梁，例如花蓮的崙天大橋、玉長大橋、高寮大橋及臺東的寶華大橋，都有實地勘查，並提供他們復建的原則跟方式。有關震損橋梁的重建部分，除恢復原功能外，我們要求也應該考慮配合河川防洪治理的需要，以及交通安全永續的需求。對於新建橋梁仍然位於斷層帶影響區域內，設計上我們建議採用簡支梁型式與彈性支承，以提升耐震能力及韌性。對於花蓮的崙天大橋、玉長大橋及高寮大橋的重建方式，考量銜接兩端引道寬度及安全交通通行的需要，以公路總局現場提出的 9 公尺橋寬規範為考量。臺東的寶華大橋一樣以 9 公尺的寬度規範來考量，橋長不足的部分，跟梁底洪水位不足的部分，都需要加高、加長來因應需要。

其次，我們加速審議，提早展開地方的復建工作。我們將統籌中央審議作業機關即報即審的方式加速辦理。臺東縣政府於 9 月 30 日已經函報寶華大橋復建方案，花蓮縣政府也於 10 月 3 日函報崙天大橋、玉長大橋及高寮大橋的復建方案，詳細內容請參閱下表，這個部分我們會馬上召開會議以審議後續的重建計畫。

項次	縣市	橋梁名稱	復建方式	申請補助經費	工期
1	花蓮縣	花 78 線崙天大橋	拆除重建	3.07 億元	14 個月
2	花蓮縣	花 75 線玉長大橋	拆除重建	5.88 億元	24 個月
3	花蓮縣	花 68 線高寮大橋	拆除重建	10.36 億元	24 個月
4	臺東縣	東 33 線寶華大橋	拆除重建	6.15 億元	18 個月

行政院為協助加速設施的修護，已責由本會統籌建立完整協助機制，本會已成立並定期召開 918 震災復原重建專案會議，以便持續追蹤各工程復建情形，並立即協調解決相關的困難，加速復建工作早日完成。

主席：除了交通部跟行政院工程會的口頭報告之外，今天其他列席的部會有沒有需要口頭補充說明的，請舉手一下，好不好？如果沒有，今天行政院災防辦、內政部、教育部、經濟部、農委會所提的書面報告，請各位委員參酌，並列入紀錄，刊登公報。

行政院災防辦公室書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先進、各位女士、先生，大家好！

本（111）年 9 月 18 日池上地震，臺東縣及花蓮縣等地區災情嚴重，內政部於地震發生後即成立「0918 池上地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以下簡稱應變中心）」，由內政部徐部長擔任指揮官，整合跨部會資源與調度，應變中心運作至 9 月 21 日 21 時撤除回歸各部會應變機制，開設期間共計召開 1 次情資研判會議及 7 次工作會報，茲就地震災損情況報告如下：

一、0918 池上地震應變概述

本年 9 月 18 日 14 時 44 分，臺東縣政府北方 42.7 公里（臺東縣池上鄉）處，發生芮氏規模 6.8 地震，深度 7 公里，造成臺東縣及花蓮縣等地區災情嚴重，計造成 1 人死亡、171 人受伤。

事故發生的第一時間，內政部隨即於 16 時成立「0918 池上地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以下簡稱應變中心）」，由內政部徐部長擔任指揮官，整合跨部會資源與調度，開設期間共計召開 1 次情資研判會議及 7 次工作會報。

二、災損統計（截至本年 9 月 28 日 17 時止）

（一）人員傷亡：死亡 1 人、受傷 171 人。

（二）疏散收容：計開設 3 處收容處所，累計最高收容人數 57 人，累積疏散撤離人數 46 人。

（三）水電維生：

1. 電力：累計停電 22,024 戶，9 月 19 日全數修復。

2. 供水：累計停水 4,842 戶，9 月 24 日全數修復。

3. 通訊基地台：累計受損 25 座，9 月 21 日全數修復。

4. 市話：累計停話 96 戶，9 月 22 日全數修復。

（四）交通設施：

1. 省道：邊坡坍方 7 處、橋梁受損 8 處，主要為路面龜裂隆起、邊坡坍方及橋梁伸縮縫等，均已搶通。

2. 橋梁：6 處，主要為橋台錯位、橋梁倒塌等。

3. 鐵路：軌道挫屈 14 處、橋梁受損 3 處、電車線桿斷損 40 支、月台雨棚倒塌 1 處、列車傾斜 1 列。

4. 觀光：六十石山 400 人，已於 9 月 19 日完成清坍並撤離；赤科山 104 人已於 9 月 18 日夜間接駁下山。

（五）校園災損：學校受損總計 666 所，災損 1 億 4,138 萬元。

（六）農業災損：災損 1,005 萬元（花蓮縣 548 萬元、臺東縣 457 萬元），其中受損作物主要為

二期水稻、通草、香夾蘭及胡椒等；民間設施估損失 531 萬元（農田埋沒 320 萬元、畜禽設施 211 萬元）。

(七)危險建築物統計：

1.通報危險建築物 700 件，已評估 456 件（含已拆除 2 件），無須評估 11 件，未評估 233 件加速鑑定中。

2.已拆除建築物：

A.花蓮縣玉里鎮（7-11 玉明門市）。

B.花蓮縣玉里鎮（春日國小）倒塌廊道已拆除。

三、救災調度

(一)搜救人力機具：出動 137 輛車輛、316 人次、8 隻搜救犬、5 架次直升機。

(二)國防人力：支援兵力 220 員前往玉里鎮。

(三)衛生福利人力：派遣 5 名醫護人員支援北榮玉里分院、8 名醫護人員支援玉里慈濟醫院。

(四)水電搶修：投入台電搶修 2,403 人、台水搶修 98 人。

(五)道路通阻：出動挖土機 4 部、卡車 4 部、人員 14 員。

四、復原重建

後續復原重建重點包括受災學校復原、橋梁耐震補強、改善等各項復原重建工作，以及盤點地質敏感地區、脆弱或高風險構造物、建物之震災防範，已請各部會全力加速完成。與民眾權益有關之各項救扶助事項，已請相關部會從寬從速、主動協助災民辦理。

內政部營建署書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謹就 918 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涉及本部權管相關法令及執行情形提出專題報告，並聆聽各位委員的指教。

壹、918 震災災損情況

一、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

(一)依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辦法規定，地方政府啟動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機制，指派緊急評估人員至災害現場進行緊急評估作業。

(二)針對受損建築物，地方政府依規定張貼危險標誌，並造冊列管，俟建築物改善完成無安全之虞時，方得解除列管。

(三)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作業，截至 111 年 9 月 30 日辦理情形統計如下：

縣、市	通報危險建築物總件數	無須評估件數	已評估件數	未評估件數	紅色危險標誌件數	黃色危險標誌件數	不需張貼危險標誌件數	資料分析中
花蓮縣	604	0	444	160	51	59	334	0
臺東縣	169	19	147	3	34	13	90	10
總計	773	19	591	163	85	72	424	10

二、風災震災火災爆炸災害災區民眾安置或重建簡化行政程序辦法

(一)一般性審查程序及文件：申請建造及雜項執照應審查之項目，得由地方政府委託建築師公會審查，經審查合格者，地方政府得逕為核發建造及雜項執照。

(二)原領有使用執照且符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規定之建築物：原地拆除重建、改建或修建者，得於災害發生日起 3 年內檢附原領使用執照、土地權利證明文件及其他相關文件向當地主管建築機關申請核准，依不超過原有使用執照許可之層棟戶數、各層面積、各層用途及建築物高度於原地建造，免請領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

貳、918 震災協助措施

一、300 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

受災戶如需居屋補助，每戶每月 3,200 元或 3,600 元，如屬包括災民等經濟或社會弱勢等身分，可再加碼補貼 1.2 倍以上，每月最高補貼金額可至 3,840 元或 4,320 元以上。

二、緊急修繕貸款

災民住家如需修繕，雖本年度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申請期間已過（8/31），可向地方政府申請緊急修繕，先行動工辦理一般修繕貸款，明（112）年再申請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合格後即可轉換優惠貸款最高 80 萬元額度之優惠利率。

三、耐震評估補助

提供民眾 1 棟最高 15,000 元初評補助，以及補助耐震評估機構 1 棟 1,000 元審查費用，後續並可依都市更新整建維護進行補強，按樓地板面積補助補強工程（4,000 元/m²，55%）。

四、建物補強補助

提供集合住宅弱層補強最高補助 450 萬元，另經「耐震能力初步評估結果危險度總分大於 45 分者」、「耐震能力詳細評估結果為須補強或重建者」或「經執行機關認定耐震能力具潛在危險疑慮」之建築物，補助比率可由原本之 45% 提高到 85%，此外，本部刻正修正「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弱層補強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將單一透天住宅納入補助每件補助 50 萬元。

五、危老重建

有重建需求者，可依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提供有相關容積獎勵與稅賦減免，加速危老建物更新重建。

參、結語

本部持續辦理以上措施，希望能提供災民更好的協助，並健全建築物體質，強化耐震能力，結合民間各種人道救援力量與政府共同為災害救助及預防而努力，以協助災民早日回復正常生活。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女士、先生賜予指教，謝謝。

內政部消防署書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謹就 918 震災災損情況提出專題報告，並聆聽各位委員的指教。

壹、地震資料

111 年 9 月 18 日 14 時 44 分，在臺東縣政府北方 42.7 公里（臺東縣池上鄉）處，發生芮氏規模 6.8 地震，深度 7 公里，震度超過 6 級地區為臺東縣池上鄉（6 強）、花蓮縣玉里鎮（6 弱）。

貳、918 池上地震應處作為

一、中央：111 年 9 月 18 日 14 時 44 分地震發生後，本署立即啟動初期緊急應變處置，內政部徐部長隨即於 15 時 30 分抵達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以下簡稱應變中心）聽取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及本署災情說明，池上地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由徐部長擔任指揮官。截至 9 月 21 日 21 時止，共計召開 1 次情資研判會議、7 次工作會報，鑑於人命救援及搶修、搶險已告一段落，並已逐步進入復原重建階段，因此，應變中心於 21 日 21 時撤除，回歸各部會本依權責辦理後續復原重建工作。

二、地方：花蓮縣（一級開設）、臺東縣（三級開設）。

參、災損統計（截至 111 年 9 月 28 日 17 時止）

一、人員傷亡：死亡 1 人，受傷 171 人。

二、疏散收容：累積疏散撤離人數 46 人，計開設 3 處收容處所。

三、水電維生：

（一）電力：累計停電 22,024 戶，已全數修復。

（二）自來水：累計停水 4,842 戶，已全數修復。

（三）通訊基地台：累計受損 25 座，已全數修復。

（四）市話：累計停話 96 戶，已全數修復。

四、交通設施：

（一）省道：邊坡坍方 7 處、橋梁受損 8 處，主要為路面龜裂隆起、邊坡坍方及橋梁伸縮縫等災害，已全數搶通。

（二）橋梁：6 處，主要為伸縮縫或橋台錯位、橋梁倒塌等。

（三）鐵路：軌道挫屈或方向不整 14 處、橋梁受損 3 處、電車線桿斷損 40 支、月台雨棚倒塌 1 處、列車傾斜或出軌 1 列。

五、校園災損：學校受損總計 666 所，災損新臺幣（以下同稱）1 億 4,138 萬元。

六、農業災損：農作物災損 1,005 萬元（花蓮縣 548 萬元、臺東縣 457 萬元）；民間設施損失 531 萬元（農田埋沒 320 萬元、禽畜設施 211 萬元）。

肆、搜救人力機具

本署及各縣市累計出動 137 台車輛、316 人次、8 隻搜救犬，另內政部空中勤務總隊支援 5 架次直升機（黑鷹直升機 UH-60M），3 架次運送特搜隊人員前往花蓮玉里綜合體育場支援，2 架次空勘。

伍、結語

0918 池上地震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於 9 月 21 日 21 時撤除，回歸各部會本依權責辦理後續復原

重建工作。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先生、女士賜予指教，謝謝。

教育部書面報告：

918 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

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

今天 大院召開交通委員會第 2 次全體委員會議，教育部應邀列席貴委員會議就「918 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提出報告，並得聆聽各委員卓見，深感榮幸。敬請各位委員本諸對於教育議題之支持與關心，惠予指教。

一、災損情況

依據本部校安中心統計資料，截至 111 年 9 月 21 日 20 時止，各級受災學校共計 665 校，分別為幼兒園 28 園、國小 464 校、國中 114 校、高中職 47 校、大專院校 11 校、館所 1 間，初估金額新臺幣（以下同）1 億 4,138 萬餘元，災損情形詳如下表。

程度	最高	次之	再次之
以校數區分	高雄市 137 校	臺南市 75 校	新北市 58 校
以縣市損失金額區分	屏東縣 2,280 萬餘元	臺東縣 1,857 萬餘元	花蓮縣 1,746 萬餘元
以學校區分	花蓮縣 國立玉里高中 981 萬餘元 建築物磁磚破損、牆面龜裂、天花板損壞、圍牆部分坍塌	臺東縣 國立關山工商 795 萬元 電腦設備損壞、建築物牆面龜裂、天花板損壞等	屏東縣 天南國小 570 萬元 磁磚脫落

備註：各校所填災損金額為初估金額，俟災後復原時，再依實際復原金額修正。

二、緊急應變措施

(一)停課措施

如因天然災害造成交通、水電供應中斷或供應困難，影響通行、上班上課安全，或有致災之虞、必須撤離或疏散時，地方政府得發布停止上課。

為維護師生安全及校園災後復原，111 年 9 月 19 日花蓮縣玉里鎮、富里鎮、卓溪鄉，以及臺東縣關山鎮、鹿野鄉、池上鄉、海端鄉、延平鄉等 8 個鄉鎮，宣布當日停止上課。

(二)遠距教學

因應校園災損，停課期間學校得視實際情況改採遠距教學，其線上教學模式可採同步、非同步或混成教學，至於課程及教學方式，授權學校以彈性多元方式處理。

花蓮縣春日國小、富北國中、東里國中等 3 校，因校舍通廊倒塌或校舍結構受損，影響學校教學運作及行政工作，爰校方宣布實施為期一週的線上教學，並於 111 年 9 月 26 日恢復實體上課。

(三)緊急安全處置

為協助學校確保校舍結構安全，本部、內政部營建署及各地方政府協助學校邀請建築、土木、結構技師等專業團隊到校進行勘驗，對學校受損建築進一步安全評估。本部依校安中心統計資料，篩選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災損較重之 53 校辦理會勘，已於 111 年 9 月 23 日前會同建築師或專業技師完成初步勘驗，並提供管制措施及整（復）建工法專業意見。

為維護師生在校安全，各地方政府已督導所轄學校依前揭專業意見進行相關措施，分別說明如下：1.建物傾倒者（如傾斜、倒塌），立即予以拆除；2.校舍結構有疑慮或影響通行者，進行學生安置；3.有潛在危險者（如地板隆起、磁磚剝落），拉封鎖線禁止人員進入。

1.建物傾倒者，立即拆除

花蓮縣春日國小通廊倒塌，經結構技師確認周邊校舍結構安全未受影響後，立即於 111 年 9 月 20 日完成拆除，並著手恢復校園，後續通廊復建規劃，將以廊道遮雨棚形式為主。

2.校舍結構有疑慮或影響通行者，進行學生安置

(1)春日國小（幼兒園）

通廊倒塌處位處幼兒園通行要道恐影響幼兒園正常教學，經校內會議討論後，調整各班級上課位置。

(2)富北國中（專科教室、8-3 宿舍及 8-4 宿舍）

專科教室大樓地板及壁面裂損、箍筋斷裂，該棟大樓計 3 間教室，包括家政教室、自然實驗室，校方已調整至使用其他教室教學。

教師宿舍（8-3、8-4）建物沈陷逾 50 公分，且有傾斜情況，2 棟宿舍計有 8 名教師，分別採租屋、暫住他棟宿舍等方式因應。

(3)東里國中（C 棟行政大樓）

C 棟行政大樓磁磚剝落，牆面、窗框及門口變形，學生已分別安置於活動中心及其他教室上課。

3.有潛在危險者，拉封鎖線禁止人員進入

如為地坪隆起、磚瓦掉落、輕鋼架或物品砸落等情形，且校舍結構未受影響，由地方政府督請校方做好防護措施，並拉起封鎖線，禁止人員進入。

三、補助方式

本部為協助學校儘速恢復正常運作，於災害結束後隔日，立即撥補搶險搶修經費，至於學校後續復建工程則由各地方政府報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災後復建工程專案協助。

(一)搶險搶修

為協助學校優先完成校園水、電、通訊等維生管線緊急復原工作及安全評估，本部於 111 年 9 月 19 日先行核定花蓮縣、臺東縣等縣市搶險搶修經費，協助學校儘速回復正常運作。

(二)復建工程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業於 111 年 9 月 19 日通函各地方政府儘速展開搶險搶修作業，倘地方政府所編災害準備金不足，得依「中央對各級地方政府重大天然災害救災經費處理辦法」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前函請行政院協助。本部後續將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從速從寬審查；至於國立學校需求，則由本部協助復建經費。

1. 縣市立學校

截至 111 年 10 月 4 日止，計有臺東縣、花蓮縣、南投縣、苗栗縣、雲林縣等 5 縣市合計 90 校提報復建經費需求約 4 億元，將報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11 年 0918 地震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專案，本部將視各地方政府所提需求，採從速從寬審查。另本部已請各地方政府加速提報作業，並採分批方式及隨到隨審原則辦理，以加速相關作業進度。

2. 國立學校

本部所屬之國立高級中等學校災損計 14 校，本部就其中 10 校已核定全數復建經費；其餘 4 校也預先撥付 50% 經費，將於專業技師進一步評估復建工程規劃後，立即依實際需求協處。

四、全國中小學耐震補強情形

公立國中小學校數量龐大，為經濟有效提升校舍耐震能力，本部自 98 年起透過「現地普查」、「初步評估」、「詳細評估」、「設計」及「工程」等階段，逐步篩選出耐震力不足之校舍，依評估結果分期進行補強或拆除重建（整地）工程，105 年底已完成高震損校舍補強及整建作業；並於 106-111 年再分 2 期執行校舍耐震補強及整建工程：

(一)106-108 年之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辦理 2,296 棟校舍補強工程及 400 棟校舍拆除重建或整地工程。

(二)109-111 年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耐震能力改善計畫，辦理 1,395 棟校舍補強工程及 139 棟校舍拆除重建或整地工程。

五、結語

0918 地震造成學校災損者，本部協同內政部營建署及地方政府共同協助受災學校，儘速恢復校園安全及正常運作。後續仍將積極協助受災學校完成復建工程，力求提供師生安全的學習環境，以保障師生就學權益。

經濟部書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大家好：

今天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專案報告，並備質詢。首先，誠摯地感謝各位委員對本部的長期支持與重視，期盼繼續給予策勵與指教。本部謹就 0918 震災災損情形、重建規劃、補助方式、觀光產業振興，簡要報告如下。

壹、災情及緊急應變

111 年 9 月 18 日於花東區域發生芮氏規模 6.8 淺層地震，其中臺東縣池上鄉最大震度 6 強，為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地震分級改制後首次出現 6 強的震度，受地震影響，屬經濟部主管部分，全台共 22,024 戶停電，花東地區多處自來水管線漏水，停水用戶達 4,842 戶，水利建造物部分，河堤有 18 處受損，全台水庫部分則無異狀。

為避免地震後造成二次傷害，經濟部當晚即請民眾注意住家內瓦斯開關、管線設施，並持續留意後續仍有可能餘震的影響。

電力應變部分，台電公司於當日即成立地震緊急應變小組，統計全台累積共 22,024 戶因地震導致停電，經台電公司緊急派員搶修，已於 9 月 19 日全數完成復電作業。

自來水應變部分，台水公司於第一時間成立緊急應變小組，並於花蓮縣玉里鄉成立前進指揮所，由高階主管進駐第一線督導管線搶修作業，其中花蓮縣玉里鎮、富里鄉及臺東縣池上鄉多處主幹線地面漏水，截至 9 月 22 日，花蓮、台東地區受地震影響停水用戶達 4,842 戶，破管高達 200 餘處，歷經 5 天搶修，已於 9 月 22 日晚全面恢復供水，復水初期，雖仍有個別修復案件但不影響整體供水，搶修期間全台支援水車 17 台及設置 43 處臨時取水站，啟動缺水地區巡迴送水，並至醫療院所提供灌水服務，以降低民眾用水之不便。

水庫應變部分，因本次地震以台灣中南部及東部影響較大，水利署各水資源局及水庫管理單位迅速檢視水庫運轉均為正常，並對於震度 4 級以上水庫及滿庫水庫即啟動特別檢查，檢查結果皆為正常。全台接近滿庫水庫共 14 座，水利署並要求管理單位落實每日早晚兩次檢查，倘有狀況立即回報，俾利確保壩體安全。

河堤應變部分，水利署各河川局同仁及防汛護水志工第一時間即出動巡查堤防、水門等構造物安全，並依據「水利建造物檢查及安全評估辦法」規定旋即辦理不定期檢查，經檢查結果計有 18 處（花蓮縣 17 處、臺東縣 1 處）堤防受損，多屬局部裂縫，尚無嚴重受損而影響河防安全之情形，災害發生第一時間河川局已派機具進場搶險作業。至於跨越秀姑巒溪之高寮大橋及崙天大橋因地震倒塌阻礙河道之情形，水利署亦於當天進駐第九河川局成立前進指揮所，成立聯繫平台協調花蓮縣政府優先打除秀姑巒溪深槽處橋面版，統合督導加速各項復原工作。

水利署為因應後續可能因低氣壓影響局部有較大降雨，提前防範池上震災後土石鬆動可能衍生二次災害，於 9 月 20 日召開防汛整備會議，對於秀姑巒溪高寮及崙天大橋震落阻礙河道，已請縣府優先移除深槽或灘地阻礙物，並於 9 月 27 日完成緊急河道疏通；也請第九河川局於該堤段優先做非破壞性檢測，並已於 9 月 23 日完成出水高不足處堆置太空包因應。

另為因應地震後集水區可能造成土石鬆動，請各單位以空拍即進行巡視，對於河段災害潛勢高者，優先進行預防性清疏。並同步請第四、五、六河川局整備大型移動式抽水機以隨時支援東部斷橋或可能襲台地區。至於花東地區部分則請第八、九河川局先行評估斷橋處迴水區域或受損堤防位置進行預佈，完成日產 15 噸飲用水之 Qwater 移動式淨水器盤點，可預佈於缺乏自來水或孤島效應地區；花蓮縣與臺東縣共計 23 處水患社區和 286 位防汛護水志工，自主巡視環境及各項水利設施，回報損毀或異常之情況。

貳、後續處置作為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於 9 月 22 日召開 0918 震災復原重建專案會議，地方政府轄管之公共設施因本次地震受損，除了請地方政府優先動支災害準備金，或本移緩濟急原則調整年度預算，辦理各項災害救助、緊急搶救及復建等所需經費，如尚有不足支應重大天然災害所需經費時，得提報公共設施災後復建經費需求請行政院協助。經濟部將就負責之水利工程部分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指示採即報即審原則辦理現勘及審查。

河堤改善部分，臺東縣境內僅卑南溪瑞源堤防水防道路因地震導致瀝青鋪面龜裂隆起，災害

發生時水利署第八河川局已即時拉起警示帶封鎖，禁止民眾進入，並同步針對該堤段進行初步檢測，其結果除水防道路有輕微受損以外，其餘並無重大災損，該局已於 9 月 22 日完成修復。另花蓮縣境內經水利署第九河川局啟動水利建造物不定期檢查後共計 17 處列入改善，多為堤頂、防汛路等有裂縫情形，已於 9 月 27 日全數完成初步修復，後續視需要再行辦理必要補強。

參、協助災後復建資源

中小企業如因受災有復工營業協處需求，經濟部中小企業處「馬上辦服務中心」可提供受災企業免費融資諮詢、融資診斷輔導及財稅災害申報輔導服務。企業因受災致財務週轉困難，有銀行貸款協商需求者，亦可向中小企業處「馬上辦服務中心」提出銀行債權債務協商申請。受災企業可運用之貸款方案，包括「中小企業災害復舊專案貸款」及「企業小頭家貸款」，持有地區鄉（鎮、市、區）公所或地方主管機關出具受災證明或經銀行調查屬實之中小企業，可向各往來銀行提出申請。擔保品不足者，得依中小企業信保基金保證相關規定，送請信保基金提供最高 9 成之信用保證，並得免計收保證手續費。此外，中小企業如有受到災害損失，可蒐集完整受災之證明，以利申請相關租稅減免。

台水公司提供震災用戶用水減免措施計有「房屋毀損之受災戶，已使用之當期水費免予計收」、「受災戶已發行之水費，暫緩執行催繳及停水作業」、「受災戶當期水費免計遲延繳付費用」、「受災戶停用期間免收基本費」、「受災戶申請復水，免收復水費」、「災區用戶下期如有內線漏水突增情形，提供地下漏水減免水費」、「災區依營業章程按停水日數扣減基本費及用水費」、「受災戶水表遺失或埋沒者，用戶免賠表」等八項措施，期降低震災用戶用水負擔，積極協助民眾災後復原。

台電公司提供震災用戶電費減免措施計有「暫緩催收及停電」、「電費免收遲延繳付費用」、「停電期間扣減基本電費（底度費）」、「因房屋損毀致影響安全向台電公司申請暫停全部用電者，於 2 年內申請復電，免收復電費及新建長度設置費」等四項措施，期降低震災用戶用電負擔，同步協助民眾災後復原。

受損橋梁部分，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於 9 月 22 日及 10 月 5 日就臺東縣寶華大橋復建召開會議研商經費分攤方式，並請臺東縣政府儘速提報災後復建計畫，後續如涉及配合卑南溪治理計畫改建部分，水利署可就原功能改建部分協助提供補助經費，惟確切補助經費將俟臺東縣政府提報復建計畫後，再依工程會協調結果辦理。

至於花蓮縣境內崙天大橋、高寮大橋、長富大橋、玉里大橋、玉長大橋、萬寧陸橋等 6 座橋梁因無涉及中央管河川治理計畫改建相關問題，後續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統籌交通主管單位協助，水利署配合提供必要協助。

肆、結語

有關臺東地震災後復建工程，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已於 111 年 9 月 19 日函請各縣市政府於 111 年 10 月 19 日前函報行政院，經濟部將就負責之水利工程部分，依即報即審原則，儘速辦理現勘審查事宜。

經濟部水利署為積極協助本次震災橋梁改建作業，將依工程會經費協調結果協助後續相關作

業，而河堤修復等屬中央權責部分，經濟部水利署已完成初步修復工作，後續將持續加強巡查，適時辦理河堤改善補強，以維河防安全。以上報告，敬請主席與各位委員支持與指教。謝謝！

農委會書面報告：

主席、各位委員女士、先生：

今天應大院邀請，就本會在 918 震災農業受災情形及農業設施受創重建與補助振興措施進行報告，敬請指教。

壹、前言

臺東縣池上鄉本（111）年 9 月 18 日 14 時 44 分發生規模 6.8 震度 6 強地震，本會配合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於 16 時成立 0918 地震災害應變小組，本會所屬機關亦同步成立應變小組。

貳、918 震災農業災情

受 918 地震影響，造成農業災情，經本會彙整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查報資料，農業產物及民間設施估計損失計 1,005 萬元，說明如下：

一、縣市受損情形：

以花蓮縣損失 548 萬元（占 55%）及臺東縣損失 457 萬元（占 45%）較為嚴重。

二、農產損失：

估計損失金額 473 萬元，農作物被害面積 226 公頃，損害程度 20%，換算無收穫面積 45 公頃，受損作物主要為二期水稻，被害面積 222 公頃，損害程度 20%，換算無收穫面積 44 公頃，損失金額 457 萬元，其次為其他特作（通草、香菸蘭及胡椒等）等。

三、民間設施損失：估計損失金額 531 萬元。

（一）農田埋沒：估計損失金額 320 萬元，主因臺東縣農田埋沒 4 公頃。

（二）畜禽設施：估計損失金額 211 萬元，主因臺東縣畜禽舍半倒、花蓮縣畜禽舍半倒及堆肥舍半倒。

參、農業設施受創重建與補助振興措施

一、農糧設施重建：

（一）針對農會及民營糧食業者因震災受損之冷藏筒、暫存筒、乾燥機設備等，將提供經費補助，協助農會及業者重建前等相關設備，以恢復正常運作。

（二）有關提供公糧倉庫暫時收儲碾米廠民糧事宜，已由本會農糧署東區分署以盤點可用倉容，倘各碾米廠提出需求，得立即就近協處。

二、其他農業設施及廳舍復建：

（一）漁會及漁港設施復建：

1. 製冰廠補強與設備更新及漁會週邊設施，將由本會漁業署相關計畫項下支應。

2. 漁港設施復健：協助地方政府爭取工程會災害復建經費。

（二）畜牧設施復建：受災畜牧場可依規定申請現金救助，經縣市政府現勘認定後，依規定額度提供現金救助，另本會畜產試驗所可提供技術指導及協助。

(三)農會受損之辦公廳舍、農業推廣教育設施、設備：輕微災損部分農會已自行進行修繕外，其餘受損較嚴重之場域，囿於 111 年度相關預算均已用罄，本會將輔導農會於後續年度依規定研提計畫。

(四)農田水利及農路設施復建

1. 受損之農田水利設施均已完成緊急搶修並順利通水。另管理處已完成受損評估，後續將配合歲修斷水期辦理災害復建工程。

2. 農民申請補助之管路灌溉設施，未達使用年限，因地震造成損壞，得不受再次申請年限之限制，可以專案計畫辦理。

3. 六十石山農路已於 9 月 19 日搶通，另赤科山農路原已於 9 月 23 日全線搶通，因後期連續降雨，造成新增崩塌，已加派重機械進駐搶通，後續將協助地方政府爭取工程會災害復建經費。

三、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

農、漁、畜產業損失，可辦理農業天然災害救助，本會將按農業損失程度，依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公告現金救助及低利貸款。截至 9 月底，尚無地方主管機關建議公告救助。

四、天然災害低利貸款：

本會提供「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農漁會事業發展貸款」及「農業紮根貸款」3 種低利貸款，協助花東受災地區部分農會及碾米廠業者重建所需資金，本會後續將督導農業金庫主動接洽受災農會及業者，並輔導花東地區農漁會信用部，積極配合辦理前揭 3 種低利貸款作業。

肆、結語

本次 918 地震造成農業產業及設施較大損失，本會將秉著從優從速之原則，辦理農、林、漁、牧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低利貸款等措施，並全力推動相關產業輔導措施及重建計畫，儘快復原農業設施，俾讓農業生產及農民收益恢復原有生產模式。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女士、先生賜予支持指教。謝謝！

主席：現在開始進行詢答，先宣告以下事項：一、詢答時間出席委員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列席委員為 4 分鐘，得延長 1 分鐘；二、暫訂 10 時 30 分休息 10 分鐘；三、委員發言登記於 10 時 30 分截止；四、各委員如有提案，請於 10 時前提出，以便議事人員彙整；五、中午原則上不休息。

請登記第一位的李委員昆澤發言。

李委員昆澤：(9 時 15 分) 部長您好。9 月 17 日、9 月 18 日連續兩次的強震，它的震度都是達到 6 強以上，這也是採用新震度分級之後，首次偵測到 6 強以上的強度，造成花東地區很多交通系統的損害，也衝擊到人民的生活。花東強震受損的橋梁，我們現在初步估計有高寮、崙天、玉長、寶華 4 座大橋需要拆除重建，多座大橋也有多處程度不一的損害狀況。目前各受災情形跟搶修進度，我們先討論橋梁的部分，現在有 4 座大橋要拆除重建，是由工程會統籌協助，請吳

主委簡單說明。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 4 座橋梁，現在我們已經協助地方確定提報的方式跟原則。

李委員昆澤：好，那有關這些材料，有沒有優先請中鋼來提供？

吳主任委員澤成：有，我們也跟中鋼協調，他們提出現有鋼板的材料，提供給他們設計……

李委員昆澤：這 4 座大橋大概什麼時候會完成？

吳主任委員澤成：現在還在做方案提報跟設計工作，要等設計出來之後才會比較清楚。

李委員昆澤：部長，你認為這 4 座大橋大概什麼時候能夠完成？高寮、崙天、玉長、寶華。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這應該是他們提出來以後，審完……

李委員昆澤：要加快進度，好不好？部長，我們來討論一下鐵路的部分，現在花蓮到玉里，以及富里到臺東，目前是可以暢通的。那玉里到富里之間，什麼時候可以恢復通車？

王部長國材：我們現在用五個工作面，就是 5 組人一起進行，在明年的 1 月 18 日。

李委員昆澤：明年 1 月 18 日？

王部長國材：就是春節以前。

李委員昆澤：好，那目前公路接駁的狀況呢？

王部長國材：公路接駁目前我是請公總，還有臺鐵局，他們都去看了，基本上就是配合班次做短程的接駁，大概 18.8 公里的接駁。

李委員昆澤：這個部分要協助相關的公路接駁，協助花東地區民眾的這些交通的安排。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我有特別請他們，因為還有 3 個月的時間，所以我請他們特別都去看了，他們也有一些比較細的安排跟服務。

李委員昆澤：好。再來請教民航局，針對航空的部分，我們有協調華信跟立榮增加班次或是加大它的機型，如果以 10 月跟 9 月比較，10 月增加了 18% 的搭乘率，相關的這些班次跟加大機型，在相關的鐵路、公路還沒有完全恢復之前，應該要繼續這樣來實施，請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跟委員報告，沒有問題，我們第一時間就是看兩個機場的跑道有無狀況，第二個就是救災的單位如果要去，我們儘量協助他們用空運來抵達。

李委員昆澤：好。

林局長國顯：居民的部分，我們已經協調 9 折，兩個月內先來幫忙。班次的部分，每天都多加一班機，有的是放大到 320……

李委員昆澤：看搭乘的人數，以及假日必須要增加班次跟放大機型。

林局長國顯：是。

李委員昆澤：部長，我再請教有關於國家風景區的部分，這次像秀姑巒溪的旅遊中心，還有奇美的遊憩中心，都有需要重新的建立或者是重新復建，這些進度要到 2024 年才會完成。

請張局長簡單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報告李委員，我們在花東縱谷統計出來的災損不是很高，有五千三百多萬元，其中比較大的是秀姑巒溪的遊客中心，去年我們就在注意，這一次震災特別嚴重，所以會拆除重建。

李委員昆澤：拆除重建要到 2024 年 12 月底耶！

張局長錫聰：我們是配合預算編列的部分，當然我們儘量，那個是……

李委員昆澤：要有效率啦！趕快完成。

張局長錫聰：就是要提早完成。

李委員昆澤：部長要好好地督促。另外，這些邊坡落石還有山體移動是我們很擔憂的狀況，震後的邊坡落石增加非常多，必須要加強科技巡檢，過去我多次督促部長還有相關單位，你們有短期的作法、長期的作法，包括列管邊坡要加強管理，或是召集專家學者來研商，以及要滾動檢討目前的邊坡分級方式是否足以因應，巡檢等作為是否需要調整，持續加強相關的科技巡檢。長期作法也要建立跟氣象局地質調查中心的定期合作，加強各項交通系統週邊的地質、地層調查，建立定期巡檢的機制，建立歷年的氣候跟地質資料統計。部長，本席以前常常督促你們，請問現在的相關辦理進度如何？

王部長國材：包括鐵路橋、公路橋的邊坡巡檢，他們現在按照 A、B、C、D 各級的進度在進行。定檢的部分，我們現在有個臺灣橋梁管理系統，包括檢測的時間、維修的時間都登在上面，現在的檢測率都是百分之九十幾，大部分都有做定期檢測。地震的部分，地表的地震站大概五百多座，這次我也特別跟氣象局做一些討論，對於某些地區，比如大家覺得斷層比較多的嘉南地區，要增加地表的……

李委員昆澤：部長，這個過去都一直在督促你們。

王部長國材：對，這部分持續在進行。

李委員昆澤：相關的鐵路、公路的邊坡落石，不管是告警系統或偵測系統，都必須要加強它的科技巡檢，而且要定期處理。

王部長國材：是，這個正在進行。

李委員昆澤：尤其是在震災或豪雨、颱風之後，必須要加強落石、土石流相關的偵測。

王部長國材：是，這個在進行。

李委員昆澤：我們提到橋梁，其實橋梁的管理單位非常多，目前是由全國橋梁統計系統整合。它分成幾個系統，有全國車行橋梁統計系統，這是運研所開發的，另外也有自建的專屬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就是由他們單位自行開發，或是自建的專屬橋梁管理資訊系統，像鐵道、橋梁的管理系統。管理的單位實在非常多，看起來都是由全國橋梁統計系統整合，現在橋梁統計系統已經進到第二代，初步看起來建置是完善的，但部長還是要加強督促落實的相關問題。我們看到縣市政府的橋梁維護管理評鑑，其實有多個縣市，大概有 8 個縣市的評等是尚可或尚可以下，雖然中央跟地方的橋梁分屬不同權責，交通部還是要掌握狀況。我的建議是針對地方橋梁的部分，不管是 U 等於 4 或 U 等於 3，U 的數字越大風險越大，這些有高風險的橋梁，各縣市應該要定期保養，也要訂出保養的時限，交通部要特別追蹤，超出時限仍然沒有養護、沒有維護的，

要進行輔導跟必要的協助，請部長簡單說明。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我們曾經在 109 年花了大概 15 億元對 U 等於 4 跟 U 等於 3 的橋梁做檢測跟修護，現在剩 8 座，年底 101 座都……

李委員昆澤：部長，我主要是要提醒你，還是有部分縣市的橋梁還沒有去做相關的維護。

王部長國材：我跟委員報告，今年他們重新登記上去，U 等於 4 的有 30 座，全部都是地方的橋梁，都在我們的監控當中，有一種就是要緊急修護。第二個、如果有安全之虞，就要禁止通行或是部分禁止通行，這部分目前也在談，的確他們在編經費修橋梁方面會有時間的落差，但是我們有掌握到現在 U 等於 4 的狀況……

李委員昆澤：另外就是關於這些斷裂的橋梁，其實要看它先天設計不足的問題，主要是以 921 地震做為界線，921 之後設計的橋梁耐震度比較強，921 之前大概有 3 至 4 成其實是有問題的。我們來看全國的橋梁總數大概有 3 萬座，以公路總局為例，目前所管轄的橋梁大概是 3,400 座左右，其中有超過半數是 921 之前就已經完工了，大概有 1,868 座，其中完成耐震補強的有 607 座。看起來有先天設計不良問題的橋梁，全國有 3 至 4 成是在 921 之前完成的，在先天設計上的耐震度可能就比較不足，需要進行相關的補強工程，才能符合目前的抗震標準。交通部針對所轄的橋梁必須要有能力加強巡檢，而且要督促地方政府，協助他們做橋梁的檢測，請部長簡單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跟委員報告，的確在 921 之前，他們用民國 88 年的耐震規範，是 0.28G，現在最新的是 110 年的耐震規範，已經 0.4G 以上了。的確在過去這段時間，設計規範不足的橋梁的耐震補強是重點，事實上我們自己的部分，包括臺鐵局跟公總都有在做，對於地方，我們現在也是輔導，剛才談到在橋梁維管系統裡面，如果到 U 等於 4 的階段就要緊急處理（urgent），這個有在進行。橋梁因為時代的關係，設計規範不一樣，的確有委員談到的問題，重點就是耐震補強。

李委員昆澤：最後一個問題我要請教張錫聰局長，有關目前的觀光，我們都知道 9 月 29 日開放達到 6 萬人次以上，10 月 13 日會開放到 15 萬人次，相關的觀光旅遊業者或旅宿業者一直在反映人力不足的問題。當然觀光局跟勞動部有加強相關的人力媒介，北中南都已經有辦了，大概補足人力四百多人，其實人力還是明顯不足，必須加強跟勞動部、相關的人力媒介或是學校建教合作，或者是有其他相關的人力補強措施。你們有沒有去做相關的研議？

張局長錫聰：有，跟李委員報告，去年開始就已經做過好幾次媒合，但是事實上效果不是很理想，我們在業者的持續反映以後，這個禮拜跟上個禮拜已經再跟勞動力發展署接觸。我們再跟業界座談，提供數據……

李委員昆澤：加強相關的作為啦！

部長，我要提醒你，2019 年，也就是疫情之前來臺灣的觀光旅客達到 1,186 萬人次，以他們一天大概消費 8,000 元來算，可以達到 2,900 億元的觀光消費，現在逐步開放也要做好相關的因應措施，儘快恢復到 2019 年的狀況。請部長跟觀光局加油。

王部長國材：我們現在全力進行，謝謝。

主席：請林委員俊憲發言。

林委員俊憲：（9 時 29 分）部長，現在要考機車駕照很難報名，你知道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了解。

林委員俊憲：部長，我們花那麼多心思、花那麼多錢在改善交通，但是交通事故的件數逐年攀升。十年來我們的交通事故件數從 23 萬 5,776 件，攀升到去年的 35 萬 8,771 件，十年來交通事故發生的件數，增加了 52%。如果單純以件數來講，我們對交通安全的努力，完全看不到績效。其中機車的交通事故，受傷和死亡人數逐年增加的比率非常可怕。部長，我記得今年你召開記者會時說，如果經過訓練後可以有效降低機車的交通事故，是不是這樣子？

王部長國材：是。我第一個主要是談駕訓班，現在是有補助駕訓班接受……

林委員俊憲：簡單講，就是現在騎機車都要考駕照。你知道現在要報名考機車駕照，根本報不到嗎？你看這是臺南監理站的例子。

王部長國材：是暑假的關係。

林委員俊憲：什麼暑假的關係，都是這樣子。臺南的監理站，又不是只有學生在考駕照，很多人考！接下來要去監理站報名考照的名額，全部額滿！不是只有臺南，全臺灣的監理站都一樣，報名考駕照要在當天的 12 點過後，在電腦上開始拚命按，報名和搶火車票一樣困難，部長知道這個現象嗎？

王部長國材：這部分我們監理單位要改善。

林委員俊憲：還有你們的網站非常不友善、愚蠢，是很呆笨的一個網站。現在規定考機車駕照要先經過「危險感知測驗」，就是我簡報上的這個東西，要經過測驗才能繼續報名。這個測驗我去玩過，根本不知道要幹什麼，突然就跑出這個畫面。應該是模擬在騎機車，我也不知道要幹什麼，還以為受測者如果考零分就不能夠報名了，結果是可以的。不管考幾分，我去測驗玩到車子都撞翻了，還是可以繼續完成報名，請問你是在測什麼？這測驗沒有功能，因為不管考幾分、有過或沒過都可以繼續完成報名，卻會阻礙我完成報名的時間。我必須先通過測驗，要報名時卻已經額滿了。首先，測驗存在的必要性，要保留就要有一定的及格標準，或者乾脆把這個移到正式考駕照的項目中，不要去妨礙報名流程。不然你這測驗沒有用，考不過也是可以報名啊！再來，這網站很愚蠢，如果現在臺南監理站已經額滿了，想看其他監理站有沒有名額卻沒辦法一次查詢，還要跳出來再從頭開始。接著，因為現在監理站都額滿，只好開放一些駕訓班或者鄰里社區，有時這邊也會設立機車考照的地方，但是我在公總的網站上完全看不到資訊。如果監理站報不到也沒關係，你們應該要告訴我，在哪個縣市、什麼地方有開放其他民間的管道可以報名。這查不到耶！現在考駕照和搶火車票一樣，要連續按、拚命找，花很長的時間。為什麼會大塞車？因為現在所有的機車都要考駕照。部長，你知道這件事情嗎？趕快把這現象改掉啦！

王部長國材：委員，我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考照前像認知功能相關的測驗，是希望民眾能先……

林委員俊憲：立意良善，我沒有反對啦！但是我去玩，車子撞翻了還是可以報名啊！

陳局長文瑞：我們是希望增加安全的觀念。不過，剛剛委員所提到相關網站的功能，而且一些資訊的……

林委員俊憲：趕快去改善好不好，不要再找理由了。

陳局長文瑞：是。

林委員俊憲：前幾天南迴鐵路電車線脫落，部長知道這件事吧？

王部長國材：知道。

林委員俊憲：誤點兩小時。

王部長國材：早上修好了。

林委員俊憲：部長知道臺鐵每個月都固定要來一次電車線脫落嗎？至少啦，部長知道嗎？這樣可以嗎？

王部長國材：是常發生。

林委員俊憲：這樣可以嗎？時常發生啊！

王部長國材：我覺得不應該這樣。

林委員俊憲：不應該這樣？我跟部長調個資料。今年 1 月到 7 月就有 10 件，而且均勻分布，每個月都有，沒有一個月是零，每個月都有電車線掉下來。像 8 月，也是發生電車線掉下來，以致停駛兩小時。請問臺鐵是否可以設置電車智慧偵測系統？這是全世界每家鐵路公司所必備的。電線是消耗品，而鐵路電氣化後，自然會有電線問題，又基於各種原因造成電線脫落，所以必須設置智慧偵測系統。以前臺鐵遇到電車線掉下來最常用的理由就是電線老舊，這次掉下來的狀況不一樣，這次發生在南迴。

杜局長，南迴電車線掉下來，但是南迴鐵路電氣化才完成兩年，全新的電線、全新的設備也會掉下來！每一次掉下來後，臺鐵都會檢討嘛！

請部長看一下，因為每個月都有，所以檢討報告會經常性出現，而每一次的檢討報告都提一個結論：建議臺鐵裝設智慧偵測系統。每次檢討報告都寫這點，請問臺鐵到底有沒有裝設偵測系統？部長，有沒有？

王部長國材：我想他們現在應該是沒有。但是委員……

林委員俊憲：為什麼？怎麼可以沒有？預算我們給了！你們向交通委員會申請預算，我們也給了，是兩億多吧？是三億三千六百萬！

王部長國材：報告林委員，這其實是物聯網的觀念，用 sensor 的觀念，所以臺鐵不要等到發生時再花很多時間來搶救。這個臺鐵應該要儘速放入研議。

林委員俊憲：部長，你根本狀況外！臺鐵為了解決電車線掉落問題，於 2019 年買了兩台電車線高速檢查車輛。兩台！號稱 4 小時可以繞全臺一周，即可知道哪些電車線安不安全，有無可能脫落。2019 年立法院給了三億三千六百萬的預算，同年開標，所以已經買了，並預計去年（2021 年）6 月交車，請問交車了嗎？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跟委員報告，還沒有。

林委員俊憲：為什麼沒有交車？

杜局長微：這是進口的，因為疫情關係延到明年才能交車。

林委員俊憲：既然沒有交車，那就是你們執行力的問題了。交車居然要兩年多？2019 年就買了，經過 2020、2021，現在是 2022 年，交車交了兩年多還沒交？臺鐵原本把電車線掉落列為管制項目，既然車子沒到手，請問何以解除列管？你知不知道已經解除列管？原本臺鐵把高速檢查電車線的項目列為管制內容，請問憑什麼解除管制？這是行車安全問題，是旅客權益問題，每次電車線一掉落就要停駛好幾小時，是不是？局長，車輛何時可以來？

杜局長微：車輛要明年中才會到。

林委員俊憲：為何交車要交 3 年？這裡面有無問題？

杜局長微：針對高速檢查車，我們原先的規劃是把路線與電車線合併用，後來發現在技術設定上有些難度，所以就把這個案子拆成兩個，讓軌道的歸軌道……

林委員俊憲：你不要騙立法院，你原本給我們的資料是 2021 年 6 月就要交車。

杜局長微：是，沒有錯，委員剛剛指的這個項目是電車線的檢查。

林委員俊憲：有沒有拿到？並沒有呀！

杜局長微：這個要到明年才有辦法。

林委員俊憲：那你怎麼可以解除管制呢？它原本是行車安全項目裡受管制的項目。

杜局長微：是。

林委員俊憲：臺鐵已經公司化，並且要開始進行改革，臺鐵要做什麼事情，幾乎大家都很期待、很支持，但你們卻一次又一次嚴重傷害臺鐵的公司形象，也嚴重傷害到民眾對你們的信心和行的權利，你知道嗎？

杜局長微：這部分我們會再改善。

林委員俊憲：當南迴鐵路完成，全新的設備，可是 2 年內電車線卻脫落，這實在很糟糕，趕快去把這事情弄好，好不好？

杜局長微：是。

林委員俊憲：你要去查清楚，為什麼花三億三千多萬購買兩台車，你要交車卻要交 3 年？

王部長國材：我請臺鐵清查一下再跟委員報告。

林委員俊憲：部長，這原本是去年 6 月就要交車，他們在 2019 年就買了。

王部長國材：電線檢查車跟軌道檢查車，一直在拖。

林委員俊憲：因為時間關係，本席質詢到此。謝謝部長、謝謝局長。

王部長國材：好，謝謝。

主席：謝謝林委員。相關資料也可以送交通委員會，讓所有委員都知道。

請趙委員正宇發言。

趙委員正宇：（9 時 41 分）杜局長，918 地震災後，臺鐵受到很大的損害，像這種天然的災害會造

成損害是難免的，但是究竟遭受多少損害，你應該要說清楚，你有沒有資料？我到現在還沒看到。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有，關於受損的情形，我們有資料。

趙委員正宇：那給我們一份好不好？

杜局長微：好，沒問題。

趙委員正宇：尤其是花東部分。

杜局長微：是。

趙委員正宇：請看一下圖片，那天你來拜訪我時候，我特別講，圖片上這個叫做月臺的候車亭，是不是？

杜局長微：對，月臺雨棚。

趙委員正宇：月臺候車亭斷成這樣，是預鑄式 U 型的，對不對？

杜局長微：是。

趙委員正宇：為什麼地震地區的月臺會做這種 U 型的候車亭？這樣是不是很危險？

杜局長微：跟委員報告，這張照片是我們舊東里站，那是非常久遠之前的。

趙委員正宇：我是拿圖給你看，如果是這樣子，是不是很多？萬一地震的時候是不是會倒？

杜局長微：這次在新東里站就是……

趙委員正宇：那是整面倒的，整個垮下來。

杜局長微：是，不是這種……

趙委員正宇：我講這個例子是說有很多車站都是這種舊型的，你懂我的意思嗎？另外那種我也看過，我為什麼沒拿那種圖片來跟你說，是因為這種候車亭，坐車時一定有很多人在那邊等，對不對？因為可以遮陽、遮雨跟等車，萬一地震發生時整個塌下來，情況其實會很嚴重，狀況也比較多，如果在小型的車站，這種型式是屬於比較多的。原本臺鐵整個塌下來的雨遮候車亭是整面下來的，所造成的傷害也很大。

我們再看下一張，這是舊的，我們小時候坐火車每天都在看的，這是廢棄或舊的鋼軌搭建的候車亭，這種有沒有倒過？

杜局長微：這種沒有倒過。

趙委員正宇：既然沒有倒過，你們為什麼不用？你們有很多廢鋼、很多舊的鋼軌、鐵軌拆下來存放起來，就可以利用這些東西來做，這樣就不用花很多成本，只要作工而已，因為我們自己有料，臺鐵百年的技術做這個東西應該沒有問題，是不是？那要不要全面去改？

杜局長微：是，這個我們有在研究。

趙委員正宇：你們要研究一下。

杜局長微：這一次東里站坍塌清理乾淨之後，我們會考慮用這種模式來做。

趙委員正宇：是不是？不要再用預鑄的了，因為容易斷，特別是花東等地震頻繁的地區一定要做這個，這種比較安全。

杜局長微：這個我們來研議。

趙委員正宇：把樁打好一點就可以了，是不是？這樣是不太容易斷掉的。

杜局長微：這個我們來研議。

趙委員正宇：你一定要研議一下。

臺鐵玉里到富里的橋斷了，現在修得怎麼樣？

杜局長微：玉里到富里段現在有兩座橋，一座是樂樂溪橋，還有一座是新秀姑巒溪橋，這兩座橋現在還在搶修中。

趙委員正宇：預計多久會修好？

杜局長微：要徑是在新秀姑巒溪橋，我們預計在農曆年以前把它開通。初期的話，在第一階段，我們是降速，以車子可以通過為原則，然後監控。後續的還有第二階段，就是用耐震補強把它補到標準……

趙委員正宇：你怎麼監控？人為監控還是目測？

杜局長微：這些都不是目測，我們會設儀器來監控。

趙委員正宇：設儀器？設好了嗎？

杜局長微：就是在現在搶修的工程中一併做。

趙委員正宇：有做進去了，對不對？

杜局長微：對，在通車的時候可以用。

趙委員正宇：謝謝杜局長。

觀光局張局長，我們都知道 10 月 13 日開放國門，是不是？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是。

趙委員正宇：就可以出國旅遊了，我很多朋友都已經提早訂好今年到明年的機位，這跟以前不大一樣，以前都是大概要出國時才去訂，今年一開放大家都已經訂完了，而且機票非常昂貴。是因為悶在國內悶太久了，大家都想出去，我想立委也有很多人要出去，像我就跟一般人一樣都沒有出去。觀光局下半年國旅的補助，是針對個人自由行的部分進行補助，是不是？也快結束了，9 月 8 日就要結束，是不是？

張局長錫聰：這是旅遊住宿的部分，團遊的部分還繼續到 12 月中。

趙委員正宇：團遊的部分到 12 月中，如果大家都出國去玩，島內沒有人旅遊怎麼辦？你還會進行補助嗎？有沒有想再繼續補助？有沒有這個考量？

張局長錫聰：之後我們會再規劃，因為總有一天要讓整個市場正常化。

趙委員正宇：正常化很重要。

張局長錫聰：在疫情期間沒有旅客出國旅遊、也沒有旅客來臺，只有國旅，當然國旅在整個國內旅遊市場是獨占的，但是一開放出國旅遊，多少都會有所影響，不可能百分之百都不受影響。因為之前院裡面、部裡面也都支持我們，就整個國旅市場在疫情期間做好相關的因應，一方面當然是因為疫情的起起伏伏而給予振興，雖然遭受疫情的負面衝擊，但振興是正面給予挹注，雙

方彼此在較勁。這個市場至少現在維持得還好，希望出國旅遊市場一旦開放以後，過去院裡面給我們支持的一些建設、輔導、提振旅遊品質，還有提出新行程以符合現代比較喜歡戶外、遊憩、水域活動，以及綠道、古道跟健行這些的行程，我們再大力強化它的行銷。至於提振措施我們會再設計，當然補助不是唯一的提振方法，應該還有很多方法，我們會再來想，這兩天會再提計畫。

趙委員正宇：這兩年因為疫情關係，交通部觀光局也花很多錢投資在國內各個地方，我想國內旅遊非常重要的，一旦開放出國觀光，國內旅遊一定受到衝擊，勢必將會減少。

張局長錫聰：多少會有所衝擊。

趙委員正宇：所以你們必須把這個衝擊降到最低，局長要特別要加油。

張局長錫聰：謝謝委員。

主席：請陳委員椒華發言。

陳委員椒華：（9 時 49 分）部長，請問目前臺鐵公司化跟工會的溝通，到底怎麼樣了？有沒有多聽工會的聲音？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有，跟委員報告，前幾天的確有些誤會，就是他們覺得我們在行政院所討論的版本沒有經過他們，但是我們已經跟他們說明了，我們成立一個行政院版本，然後再用這個版本跟他們討論。

陳委員椒華：好，那就請交通部、臺鐵多跟工會溝通，可以嗎？

王部長國材：好，沒問題。

陳委員椒華：謝謝。針對臺鐵問題方面，臺鐵在 9 月、10 月把行車安全項目列為重要工作，以防止路線及電力設備故障事故，請問局長是不是？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是。

陳委員椒華：為什麼昨天傍晚南迴鐵路會斷線？請問臺鐵是否已釐清原因？

杜局長微：向委員報告，由於該事故是昨天晚上發生的，所以我們現在……

陳委員椒華：原因還沒釐清嗎？

杜局長微：我們知道原因是主吊線斷裂。

陳委員椒華：電車線的主吊線斷落，是不是？

杜局長微：是，至於為何斷落，我們昨天已漏夜把斷裂的那截拿回來，再會同鐵道局釐清原因。

陳委員椒華：根據先前報導，為了預防並強化電車線結構，降低事故風險，在 2016 年臺鐵即啟動電車線、主吊線更新計畫，於 2020 年完成。既然已經更新完成，還會發生類似事故？

杜局長微：委員提到 1,260 公里電車線更新，係臺鐵以前的舊線，而南迴是鐵道局於前年底開始啟用的新線，因此該段電車線不在我們改善……

陳委員椒華：故障這段是新的，不在更新路線上？

杜局長微：不在我們的案子……

陳委員椒華：新的這麼快就發生事故，是不是這樣？未來應該怎麼做？可否請臺鐵提供書面報告給本席？

杜局長微：是。

陳委員椒華：我想這不是單一問題。

請教部長，因為地震關係導致花東鐵路受損嚴重，鐵路軌道有 11 處挫曲、隆起，還有 3 座鐵路橋梁位移，請問何時可以全線搶通，目前預定時程為何？

王部長國材：就是在明年春節前，目前初估的日期為明年 1 月 18 日以前。

陳委員椒華：是不是春節以前？

王部長國材：是，1 月 18 日之前。

陳委員椒華：雙十國慶連假將屆，花東線無法暢通，請問交通部打算以何種計畫因應雙十連假的移動人潮？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現在玉里到富里大概 18.8 公里長，這地方有接駁車，如果民眾從臺北買票到臺東，會給兩個車……

陳委員椒華：現在叫接駁車，不叫類火車了？

王部長國材：類火車也 OK。民眾到玉里後，賣的是區間車票，到臺東的話，中間可以搭乘區間車或類火車。

陳委員椒華：所以交通部加強了運輸接駁，是不是這樣？

王部長國材：是。另外，臺北、臺東的飛機也已經增加班次。

陳委員椒華：希望能夠讓民眾都可以平安回到家。

再來本席想請教交通部、觀光局，因為交通部負責交通運輸、發展觀光等業務。墾丁國家公園設有生態保育區，卻在台 26 線開通四線道之後，由於車輛快速通過，導致世界少有的陸蟹生態遭受嚴重破壞，有的甚至被路殺！當地公民團體與環保團體向公路總局請願，而本席也感謝公路總局的幫忙，擬定生態廊道試驗計畫，我想部長也知道。

王部長國材：是。

陳委員椒華：為增加觀光效益，可否更積極進行護蟹生態景觀廊道的規劃與設計？好讓車輛經過照片裡的紅線部分時速度能放慢，再加強綠色生態景觀設計，以增加觀光效益，拜託部長能夠支持。

王部長國材：跟委員報告，台 26 線的陸蟹的確是一個大問題，所以我們過去對通行的箱涵、繩索也都做了……

陳委員椒華：部長，陸蟹不是問題，而是寶貝！

王部長國材：是寶貝！我是說對它產生很多問題……

陳委員椒華：我們已經殺了很多珍貴的保育類陸蟹，後續要做更大的補強。

王部長國材：是，謝謝委員。對於剛才講的生態廊道我非常支持，也希望提供更多的保護。對於陸蟹的生態更加了解。

陳委員椒華：由於還在實驗中，所以本席要拜託交通部、拜託部長，畢竟交通部不是只管交通，還

有觀光。

王部長國材：瞭解。

陳委員椒華：請觀光局長、公路總局一起協助。

王部長國材：好，這個我們來加強。

陳委員椒華：再來是屏鵝公路的問題，這問題眾所皆知，也受到假日旅客與當地民眾很大詬病。屏鵝公路除了有種樹計畫之外，還有地下電纜改善計畫，對不對？針對種樹這部分，目前環保團體提出一個好的建議，可以將要保留的樹編號。我們知道要保留的樹不少，也都很珍貴，如果有編號，一旦樹不見了就能馬上追蹤，所以請部長、局長支持屏鵝公路 6.8 億元的百里種樹計畫，並請承包單位樹木編號的業務，可以嗎？

王部長國材：好，剛剛局長也談到他們都支持該計畫，因此編號列管這部分我們會來進行。

陳委員椒華：謝謝部長支持。

最後是針對廢棄物部分。公路開得越多，廢棄物就到哪裡。現在不只是西部，東部很多地方也都有廢棄物，營建廢棄物丟置的變異點，也就是這張圖，這是根據內政部營建署的資料。我質詢過環保署，也質詢過內政部，他們都把箭頭指向工程會。這件事也跟交通運輸有關，都是靠著便利的交通來丟棄廢棄物。

本席先請教工程會有關營建土石方的認定問題。營建土石方到底是屬於廢棄物還是什麼？營建土石方的認定是由工程會協助認定嗎？目前營建署規定，事業廢棄物有營建土石方、營建廢棄物、有害廢棄物，但最麻煩是有很多不法業者把事業廢棄物、有害廢棄物與營建土石方混合後到處亂丟，而且還是丟在這些變異點，而且蘇院長上任後不當丟棄的件數暴增。不知道工程會可否幫忙認定，何謂合格的營建土石方再利用？因為他們都不會認定，所以把混合的也當作資源。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謝謝陳委員指教。認定不是工程會的權責，是內政部與環保署……

陳委員椒華：但他們都推到你身上。

吳主任委員澤成：工程會會負責協調，把這些認定清楚。

陳委員椒華：可否訂定標準？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陳委員椒華：譬如 CNS 的方法？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我們來協調。

陳委員椒華：環保署認為那是資源，但其實並未篩分，甚至把事業廢棄物混合後，到農地之類的地方亂丟。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陳委員椒華：主委，何時可以完成？

吳主任委員澤成：我們馬上協調，其實我們已經協調了。

陳委員椒華：請儘快完成。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應該快了。

陳委員椒華：我收到非常多的陳情，從件數就知道事情非常嚴重，不僅污染農地、污染魚塭，也污染地下水，整個都污染了，可以嗎？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陳委員椒華：1 個月可以嗎？

吳主任委員澤成：可以。

陳委員椒華：謝謝。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發言。

許委員智傑：（10 時）請教吳主委，之前我要求公共工程委員會多增加政風及主計的參與，讓工程在招標時，可以更公平、公正、公開，這樣對於維護公共工程品質，應該會有比較好的效果，這部分目前執行的狀況如何？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個在各機關我們已經有全面要求。

許委員智傑：我希望主委可以做一個統計表。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許委員智傑：我不需要精準的數據，而是之前公共工程品質或公共工程招標的概略狀況，就是我們把政風、主計加進來採購程序後，招標的案子是不是有提升？或者你們可以前後做個比較，這樣的改變，對公共工程，不管是招標程序、工程品質，是不是有更好的改善？是不是可以麻煩主委針對這方面做個簡單的分析報告給我？

吳主任委員澤成：可以，我們來整理。

許委員智傑：這個就麻煩你。其實我們從以前到現在都一直很重視公共工程品質，我要再強調一次，很多人怕政風和主計，但政風和主計是要協助讓我們的工程招標更公平、公正、公開，所以不用擔心，這樣反而可以讓整個招標案更明確，對於有擔當的公務員，也可以協助其注意各種採購細項，這是一個很好的方向，只是政風跟主計人員會比較累，但從大方向來看，如何配套讓整個招標案可以更好，希望工程會可以繼續努力。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許委員智傑：所以請你們整理一下，自從要求增加這部分之後，目前公共工程的案子大致上概略情形的比較，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許委員智傑：這個就麻煩主委。

另外，請問王部長和觀光局張局長，現在國境要開放了，你們覺得高興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很高興。

許委員智傑：高興之餘，就是工作來了，我們要怎麼迎接臺灣人到世界去，或世界的人到臺灣來旅遊？這個部分，我是覺得交通部和觀光局是重點單位，如何藉由國人在國內旅遊或跟國外互動

旅遊的心情，帶領他們成為一個旅行臺灣的概念，其實是非常重要的。我們看看近 10 年觀光客來臺的人數，最多是到一千一百多萬人，現在差不多是 140 萬左右，請問局長，預計今年或明年的情況如何？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今年 1 到 8 月有 25.9 萬的來臺旅客，當然跟去年比較，去年一年只有 14 萬人次，基數很少，事實上量是非常不夠，其實指揮中心在 6、7 月時就已經透露會逐漸開放，所以我們在今年第三季就開始熱身，開始拓展……

許委員智傑：我想重點在於觀光局，當然如果部長重視，就會讓大家更重視這個部分的推動。我先舉日本的例子，日本為振興東北地震受災區觀光，推出了寶可夢列車；還有新幹線列車、鬼滅之刃班機彩繪、米飛兔主題的阪急電鐵等等，這是一個概念，我舉這些例子讓部長及局長參考。

其實最近華航也有皮卡丘彩繪機，臺北捷運有嚕嚕米彩繪列車，以及高雄文博會的很多彩繪輕軌列車、龍貓隧道……

王部長國材：那個非常漂亮。

許委員智傑：最近最夯的就是高雄的龍貓隧道，其實我一直要求觀光局，也希望部長可以一起關注，臺灣應該要創造出一個讓人家覺得很好的點。之前我也有跟鐵路局長講過鐵道秘境、六都風華，要怎麼樣去創造這些點，我希望能夠看得到。現在我們高雄也整理出很多旅遊點，有很多旅遊路線，我知道觀光局也有在整理，我是希望部長跟局長可以一起重視，規劃出 20 個精緻旅遊路線，然後公布出來，至少讓國外的人到臺灣來先有個概念。其實這個我已經講很多年了，當然現在觀光局有公布一、二百條路線，可是這在國外的人看起來可能不精準，所以是不是請觀光局從國外旅客的角度先整理出臺灣最熱門、最特別的 10 條觀光路線，那麼至少他們到臺灣旅遊是有跡可循，知道大概可以玩什麼。

我再舉歐洲的例子，大家可以看到歐洲現在跟臺灣有航班的國家，包括英國、德國、法國、荷蘭、義大利等，大概都偏在西歐，這些現在跟臺灣都有直航班機；然後東歐就是匈牙利，之前我也要求過，是不是有機會在捷克再設一個直航點？另外瑞典部分，他們的國會議員也來過臺灣，是不是也考慮可以設一個直飛點？現在立陶宛跟臺灣的關係算是最密切，我們來盤算一下，以前歐洲跟臺灣的密切度，可能不如跟中國的密切度，但是這 3 年來，坦白講，因為武漢肺炎疫情，臺灣幫助世界，世界也幫助臺灣，也就是說，其實臺灣在歐洲的景象已經是不一樣了。

我們再看一下斯洛伐克，斯洛伐克其實現在跟我們還滿熱的，我是不知道部長在交通部有沒有注意到外交的事情，斯洛伐克這些國會議員曾到臺灣來，我們也到斯洛伐克回訪，然後他們又到臺灣來，互動是非常熱絡，整體來講，整個歐洲跟臺灣的互動是越來越好，你看看這些航班，現在有的航班都是在西歐和中南歐的部分，就是荷蘭、英國、法國、德國、奧地利、義大利等等，這些是我們現有的航線，但是我剛剛提到的那 3 條航線，有沒有機會再創造出來？現在他們的國會議員到臺灣的次數很頻繁，2021 年開始是法國、立陶宛、愛沙尼亞、拉脫維亞，

然後今年是瑞典、斯洛伐克、立陶宛、捷克、德國等等，這些都陸陸續續跟臺灣交流非常密切。其實我到中東歐有個非常深刻的感覺，東歐過去被共產黨統治過，現在俄羅斯跟中國又是這樣一個侵略旁國的態勢，所以他們對俄羅斯、中國是有一股厭惡感。因為口罩、疫苗，我們跟中東歐互動這麼多以後，事實上你到東歐去，他們對臺灣印象都很好、很親切，這一波我們趁疫情過去而開放旅行，觀光局的角度是不是也應該擴大心胸及視野，包括航班、包括在國內航點的設置、包括在國外的行銷呢？我們的行銷其實都以西歐為優先，當然當時西歐可能跟臺灣的互動會比東歐多一點，所以觀光局在做行銷的時候，也都以西歐為優先。

我簡單做一個結論，針對國內我們這次花東的振興，是不是也可以類似考慮像日本、像高雄這樣子一個思考的點，可以創生在地文化呢？我們高雄除了龍貓隧道之外，其實包括文博、包括流行音樂中心的開放、包括金曲獎，這一連串我們規劃的配套都滿多的，所以城市行銷可能不只是一個單點可以去做。針對花東的部分，我做這樣的建議，觀光局可能要變成帶頭，因為讓花東帶頭跟觀光局帶頭的那個感覺是不一樣的。其他日本的經驗等等，我們也具體建議國外的，就是直航航線是不是可以考量？包括以前高雄可以直航其他如洛杉磯等等，現在都沒有了，有沒有可能每週先多 1 班或 2 班，用這樣子來思考呢？當然整個航行路線，還要看航空公司載客量的問題，但是可不可以有機會再來試航，讓我們高雄可以更方便呢？

大概這幾個建議，希望交通部可以督促觀光局，這部分可以做不一樣的思考，讓疫情開放之後，我們臺灣的觀光可以有一個不一樣且嶄新的面貌，這對未來其實非常重要，所以在這邊也希望部長及局長可以一起來努力，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沒問題。

許委員智傑：直航我聽說捷克已經有進度了。

王部長國材：現在是這樣，的確我們剛才談到幾個歐洲國家，以前比較少去的，現在到歐洲大概是法蘭克福、阿姆斯特丹等，最近我有請華航在研究捷克的布拉格，但是的確如剛剛委員所提要有客源。直航就是沒有轉機而直接到，這部分他們現在在研究中。

許委員智傑：捷克已經在研究中。剛剛講的林林總總，總而言之，是建議觀光局及交通部將觀光旅遊、國內國外，特別是歐洲做不一樣的思考，將來可以開創臺灣在旅遊上不一樣且嶄新的面貌。

王部長國材：謝謝委員建議。

主席：傳委員崑其發言。

傅委員崑其：（10 時 13 分）請吳主委，臺灣是歐亞板塊跟菲律賓板塊交接的地方，地殼的變動不只有重大的災害經常在臺灣發生，從 921、臺南 0206、花蓮 2018 年的 0206 到今年的 0918，這些不幸的天然重大災害當中，我們都不斷地在學習要怎麼樣適應這樣突發性的天然災害。同時我們也在救災、救人及災後復建當中，我相信臺灣整體的學習已經有相當高度的成長了。所以各縣市的特搜大隊都在 921 後陸續成立，這一次 0918 大地震，我們很順利在瓦礫當中，將 4 名不幸壓在瓦礫堆下的市民，也是受難者全數救出，而且生命都非常的穩定。不幸中的大幸，我們已經走過來，但是災後重建的部分，這是一個非常嚴肅的課題。

現在花蓮所有民間倒塌毀損的房屋有 555 棟，也經過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數做過相關的鑑定，紅燈、黃燈將近 100 戶，學校的災損如校舍整體需要改建、重建或修繕的有 45 所學校、45 棟。對於災後重建，即中央行政院主管各個部會相關協調的工程會，我想是責任重大。本席在這裡要先請教一下主委，對於昨天的協調會，謝謝你不只到地方來會勘，在工程會起碼開過二次以上的協調會，縣府也都有參加。對於玉長大橋、高寮大橋及崙天大橋的改建部分，當天蘇院長有指示，我想可用重大天然災害的救災經費來處理。主委，我們再確認一下，玉長大橋、高寮大橋及崙天大橋是全數改建為 9 米寬的橋梁嗎？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謝謝委員的指教，花蓮這 3 座大橋，我昨天再度開會，也已經確認它們復建的方式，就是該加長加寬做長久性的一個復建工作，而相關的費用，現在已經報出來，我們正在審查當中。至於費用分擔的方式也有做決定，如果涉及到原來計畫的部分，就以原來的計畫來支應，而沒有的部分，就用災害的費用支應。

傅委員崑萇：所以由中央全數負責重建相關的工程嗎？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傅委員崑萇：好，謝謝主委。接下來就是跨鐵路的萬寧橋，還有跨公路及鐵路的長富橋，也麻煩一下王部長，這二條橋的部分，業管單位都是中央，當時萬寧橋由鐵路局來負責整個改建，而由公路總局來做長富橋改建的部分，這個狀況部長瞭解嗎？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我請局長來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長富橋屬於鄉道的公路橋梁系統，基本上，縣政府這邊提出相關重建的一個方式。我們是建議，還是循著工程會本來是說 10 月 19 日，請縣政府這邊提報相關的費用。

傅委員崑萇：我們已經提報。

陳局長文瑞：目前長富大橋的部分好像還沒到工程會。

傅委員崑萇：但是我們之前協調，這應該由公路總局來負責。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因為是屬於鄉道的公路橋梁系統，公路總局這邊會進行相關的……

傅委員崑萇：這是跨鐵路及公路耶！

陳局長文瑞：對，不過它的編號還是屬於這個……

傅委員崑萇：總局長要以務實的心態來看這個事情，跨鐵路跟公路，它的安全何其重要！地方政府當然會報到工程會，那你的態度是怎樣，要叫縣政府來做，還是怎麼樣？

王部長國材：因為我本來以為這是災後的橋梁，委員剛才談到它跟公總的關係，是不是這個部分，我再跟我們公路總局討論一下，第一、至少是就整個復建部分進行協助，經費部分，我想他們的確有過去……

傅委員崑萇：部長，從 918 到現在經過多久了？

王部長國材：公總該做的也都做了，公總的工作就是包括玉里大橋這些……

傅委員崐萁：我們現在是談災後重建的部分，沒有關係，部長現在還沒有進入狀況，在這裡本席要再次的請你關心，因為這是跨鐵路跟公路的部分，如果未來這部分有問題，相關的責任歸屬請你先瞭解清楚。

王部長國材：好。

傅委員崐萁：尤其本席今天在國會發言是有紀錄的，地方政府的災損金已經全部用完，交通部及工程會要去協調，或是請工程會吳澤成主委動用重大天然災害的救災金來處理，請部長進入一下狀況，好不好？

接下來請問鐵路局，萬寧橋的部分現在怎麼樣？好，部長及兩位局長都請回吧！沒有關係。

再勞駕主委，是不是就萬寧橋、長富橋的部分再做一個協調，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傅委員崐萁：我們從這裡就可以看出行政院轄下所屬各部會對於災害發生時，他們所做的反應跟態度是不是苦民所苦？在這裡就非常清楚。還有在這裡要再拜託主委，對於現在六十石山跟赤科山，雖然是農委會水保局負責，但是這一次在搶通的過程當中，我們發現整個狀況非常嚴重，比人高出 3 倍的巨石掉下來已經打壞路基，而且赤科山現在又出現二次邊坡滑落，這個地方幾乎是南花蓮玉里、富里、卓溪最大的觀光景點，也是人潮最多的地方，也是南花蓮觀光發展賴以維持最主要的經濟收入來源。這兩座金針山，其實可以比美瑞士的美景，每天早上起來當陽光灑下來時，整座山都是霧，非常漂亮。這兩天經濟委員會都還沒有進行農委會的業務報告，今天農委會有人來嗎？請說明。

主席：請農委會水保局林副局長說明。

林副局長長立：跟委員報告，赤科山這條道路原來在 9 月 23 日就已經搶通，後來 24 日到 26 日又有一些餘震，所以又陸陸續續的有一些崩塌，我們花蓮分局目前調派 4 部 200 型的挖土機……

傅委員崐萁：副局長，我們現在不是在講搶通的部分，我們在講災後復健的部分。本席要讓你瞭解目前的路基已經不穩，請你們做一個完整的規劃，看要如何改建跟重建，而不是就現有的路況再去搶通，一天到晚坍下來，而且這是幾十萬人進出的地方，整個 8 月份的金針花祭就三十幾萬人進出，這何其危險！本席在這裡請農委會儘快就六十石山跟赤科山整體的道路改善做出一個計畫，麻煩你。同時也拜託吳主委叮嚀一下，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傅委員崐萁：接下來，我們現在產業遭受重大的災損，大家看一下照片，沒有看過的人大概都不曉得有多麼驚心動魄，這座橋整個壓下來把下面這些產業都壓得支離破碎，整個都坍掉了。對於產業救助的部分，在貸款方面可能要請吳主委以行政院的高度進行協調。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我來協調。

傅委員崐萁：災後產業要復健，看是不是能夠給他兩年的無息貸款。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我們來協調。

傅委員崐萁：因為這次地方產業的損失真的非常嚴重，包括玉里酸柑也是一樣，整個塔垮下來，不

幸有一位罹難者當場身亡。

部長這次也有跟吳澤成主委一起到花蓮勘災，所以你現場看到歐亞板塊和菲律賓板塊交接的玉里大橋隆起程度的可怕，玉里大橋是行政院已經核定要改建的橋，但全世界因為俄烏戰爭所有原物料大漲，部長要趕快發包出去。

王部長國材：這沒問題，玉里大橋在花東景觀道路裡面是我們重要的……

傅委員崐萇：安全道路景觀計畫，今年 6 月行政院已經核定。

王部長國材：對，最近還增加經費。

傅委員崐萇：對，我們爭取很久了，從九十幾億元增加到 151 億元，這是因為所有的物價全部上漲，原物料也大幅上漲，鋼架、鋼材全部上漲。交通部公路總局真的吃米也要知道米價，現在原物料都在大漲，如果一而再、再而三地流標，表示我們的政府離民間是很遙遠的。

王部長國材：現在經費總預算已經到 151 億了，所以他們把這部分該增加的經費趕快發包，玉里大橋是台九線很重要的聯外橋梁，我們一定會加速進行。

傅委員崐萇：部長請你趕快脫標。

王部長國材：沒問題。

傅委員崐萇：另外同樣的道理，花蓮大橋從 2018 年 2 月 6 日就已經被判定是危橋，到現在 4 年了，還發包不出去。

王部長國材：花蓮大橋、玉里大橋……

傅委員崐萇：部長，你不能永遠都說經費不足。

王部長國材：現在經費已經夠了，的確因為原物料調漲，我們就趕快增加預算來發包。

傅委員崐萇：部長，請儘快脫標，不要讓民間天天走這座危橋，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瞭解，好，我們趕快進行。

傅委員崐萇：部長，請問一下災後重建觀光的部分，觀光局現在是不是只對團客進行補助，自由行是否也能夠得到補助？

王部長國材：目前是這樣，一團補 4 萬元。

傅委員崐萇：這點本席都瞭解，現在只針對團客，其實自由行才是擴大旅遊基礎的一個鼓勵，因為以前也有推行過，像現在雙十連假，因為報復性旅遊全國都客滿，花蓮的遊客卻只有 5 成、6 成。部長，這是很簡單的一件事情，將心比心，自由行的部分觀光局是不是也能夠支持？

王部長國材：因為我們現在有一筆經費是補助旅行社，所以變招攬團客。那天我特別打電話給旅行公會全國聯合會理事長，請他一定要多帶團去花蓮臺東，而旅行社也答應我，因為 4 萬元……

傅委員崐萇：這還是團客。

王部長國材：團客去就變個人了。也就是帶一團 15 人過去，也是 15 人去住旅館，是一樣的道理，所以我們先走這一步……

傅委員崐萇：部長，補助自由行不是很困難的事，以前都做過。

王部長國材：請委員先讓我們試看看，有狀況我們再來檢討，這樣好不好？我們現在已經請各個旅行社儘量來照顧……

傅委員崐萁：試看看，要試多久？

王部長國材：從現在開始，從 10 月 1 日到 12 月 15 日，目前是這樣。

傅委員崐萁：我沒辦法等到 12 月 15 日。

王部長國材：先看訂房有無問題再說。

傅委員崐萁：好，那我們先看 1 個月。

王部長國材：我們看一下狀況。

傅委員崐萁：1 個月後馬上檢討，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這個我們可以檢討。另外 10 月 13 日起將開放邊境，所以我們也重啟花東包機，現在開始做，這部分會繼續，也就是把國外旅客帶到花蓮、臺東，這部分先……。

傅委員崐萁：本席很高興你們增加到臺東的航空班次。既然國境要開放，也回復正常生活，所以花蓮航班呢？民國八十幾年時，臺北花蓮一天 84 班航班，現在剩幾班？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報告委員，現在一週 2 班。

傅委員崐萁：84 班剩 2 班？這對地方觀光會有幫助嗎？

林局長國顯：疫情前是每天 2 班。

傅委員崐萁：所以現在應該回復成幾班？

林局長國顯：現在承載率稍低。跟委員報告……

傅委員崐萁：很簡單，這就是惡性循環，這不是承載率稍低的問題，因為沒有經常性、沒有實用性，大家當然不會列入通勤考量！

林局長國顯：價格方面也和鐵路差比較多，鐵路票價相對比較低。

傅委員崐萁：以前鐵路票價是多少？航空票價是多少？為什麼可以 84 班？

林局長國顯：主要是因為當年鐵路尚未完全電氣化……

傅委員崐萁：你不要再講了！請問現在一週 2 班要如何改善？請告訴我。

林局長國顯：我們先看旅客回流量，也會要求航空公司。不過 1 月到 9 月每週 2 班，只有 30%，這還是已經承載的，而 10 月的訂位率只有百分之二十幾……

傅委員崐萁：請問每週 2 班要如何通勤？你告訴我。

林局長國顯：基本上是週末使用比較多，大部分通勤都走鐵路。

傅委員崐萁：通勤怎麼不用？

林局長國顯：我們請航空公司……

傅委員崐萁：部長看一下你的局長！現在臺北、花蓮總共才 2 班，基於災後重建、觀光振興，請你們現在馬上對花蓮提改善計畫，好不好？

王部長國材：好，這跟臺東機場一樣，我們來檢討一下。的確，現在因為……

傅委員崐萁：檢討多久？

王部長國材：現在鐵路的確很方便，像 EMU3000 才兩個多小時就到了。

傅委員崐萁：要檢討多久？既然部長說鐵路很方便，那把航空停掉就好了，照你的意思是不是這樣

？

王部長國材：沒有，這是市場機制。因為鐵路方便，北部乘客不會搭飛機去……

傅委員崐萁：怎麼會是市場機制？你有航線卻根本不開航班，怎麼會是市場機制？

王部長國材：如果這對觀光有振興，而且……

傅委員崐萁：當然有振興啊！

王部長國材：有量的話，我請局長做檢討，是不是兩個禮拜內給委員一個說明，這樣好不好？但的確是市場機制，如果有這樣的市場……

傅委員崐萁：有經常性航班，大家才會經常性使用，這是 common sense。

在這裡我要特別謝謝吳澤成主委，用疾民所疾的心情來救災！

相對而言，部長，你是真正的主管官署，但你今天所持態度為何？真的要請你改進！

王部長國材：我也是很認真在做花東的……

傅委員崐萁：請你針對相關救災重建部分，包括觀光在內做一個通盤計畫。

王部長國材：好，我們持續進行。

主席：今天主要議題關乎花東，謝謝傅委員。

請陳委員素月發言。之後處理臨時提案。

陳委員素月：（10 時 35 分）部長早安。9 月 17 日、18 日臺東地區發生強震，雖然主震發生在臺東，但全臺均可感受到地震威力，並對花東造成很大損害，讓人看得觸目驚心。有 3 層樓房倒塌，有省道橋梁斷裂、崩塌，也有鐵路橋梁斷裂，對地方的交通運輸影響非常大！這次斷裂的省道橋梁，如高寮大橋、崙天大橋，興建年代都在三、四十年前，也就是 921 地震前。我們知道 921 地震後，政府特別修正並提升了建築物的耐震係數，所以我們現在關心的，就是這些法令修正前興建的老舊橋梁於此次地震後的狀況。應該平常就有在檢測……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委員早。有。

陳委員素月：在巡修，但此次地震災後，公路總局有無加強巡檢？或者修復計畫？請簡單回覆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每一次地震後，譬如 4 級地震，我們就會出去巡查；5 級地震就會進行特別檢測，檢測完畢後如有需要補強、修復之處，我們都會進行。在民國 88 年 921 地震前興建的橋梁，均經過相關檢測，從 88 年到現在，省道部分，橋梁結構的耐震補強已經完成 568 座，並補助地方政府對公路系統橋梁檢測已完成 500 多座。現在各縣市政府每年都會針對橋梁進行檢測，而在檢測橋梁時，若發現檢測結果 U 等於 3，就必須在 1 年內做相關修復；若 U 等於 4 的話，則必須進行立即性的處理。目前各縣市政府所主管的或中央主管的橋梁，均依照中央所訂定之公路橋梁耐震評估與結構補強規定及準則在進行。

陳委員素月：我希望主管機關—公路總局能針對這些老舊橋梁加強巡檢，有危險性者必須儘速修復。

陳局長文瑞：都有機制在進行中。

陳委員素月：這次地震也造成鐵路橋梁，包括新萬里溪橋、客城一號橋及新秀姑巒溪橋 3 座橋梁損害，這幾座橋梁都是鐵道運輸主線，係花東地區重要的鐵道運輸工具，不知目前搶修進度為何？

王部長國材：現在主要關鍵在新秀姑巒溪橋，我們分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先把大梁復位，慢速通行；至於第二階段，由於該橋係依 88 年的橋梁設計規範興建，而現在為 110 年橋梁設計規範，故第二階段必須補強到 110 年水準。所以分兩階段處理，第一階段在春節前可以通車。

陳委員素月：預計春節前可以通車？在這段無法通車的時間裡，仍以類火車方式輸運？

王部長國材：就在玉里和富里之間，大概 18.8 公里，我們用類火車疏運，目前因為很短，所以影響比較小，然後我們在票務上面也用比較簡單的方式，讓他可以趕快搭接駁車。

陳委員素月：是。我們知道對於旅客的需求，類火車的方式因為是站站都停，時間會拖得比較長，所以對於許多旅客來說，會造成他們很大的不便，這個部分是不是有可能儘量去做調整？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目前的公路接駁只剩下玉里到富里 18.8 公里，這中間只有東里和東竹這兩個在尖峰時間、上下學的時間，我們會台 9 線設站停靠，其他都是直達的。到富里以後就上火車，到臺東就比較方便、比較快。

陳委員素月：好，我們是希望這樣的接駁方式能夠隨時做一個檢討與調整，能夠方便當地鄉親的搭乘。

這一次地震的災情，有一個畫面讓本席看了覺得非常的驚訝，就是有關東里車站的列車傾斜出軌，本來本席以為是地震搖得太厲害，火車在搖晃之下出軌，結果是月臺雨棚震垮之後把它推出去的，是不是？是因為月臺雨棚震垮之後推出去的，所以我們這一次針對月臺雨棚這樣的構造物，是不是要做全臺的巡修與檢討？因為我們去對照一下，像本席選區內的永靖車站也是有類似的設計，像這種水泥構造物的雨棚，年代應該都超過 40 年了吧！是不是？

杜局長微：是，跟委員報告，在這一次地震之後，我們對花東沿線所有的雨棚，不管它是什麼結構，我們都會去詳細巡檢，的確有一些雨棚需要再做補強，像富里的雨棚，還沒有補強以前我們都不會使用。剛剛委員提到的部分，我們會再來做，針對全線像這種結構的，我們會整個檢視一遍。

陳委員素月：我關心的是所有的車站，因為地震什麼時候發生、發生在哪裡我們不知道，事實上地震專家說未來嘉南地區有可能發生強震，最近氣象局也提到彰化縣是位於地震帶的斷層，所以整個構造物的安全性非常重要。我們看到這樣子的災害之後，要趕快去做檢討與預防，針對這種老舊雨棚的構造物，如果年代太久遠有危險之虞的，是不是要考慮做改建？

杜局長微：是，我們會研議，也會做檢討。

陳委員素月：針對這次的災害，我們看到臺鐵對外表示會做一個總體檢，包括所有的橋梁或者是車站站體做一個總體檢，這個部分有沒有時間表？什麼時候會完成整個鐵路、橋梁或者是車站站體這些設施的檢討？

杜局長微：在花東震後，我們花東線的部分在 10 月上旬就會完成了，這幾天就會完成。至於其他的體檢，我們都有表定的檢查期程，我們會按計畫來辦。

陳委員素月：所以 10 月底就可以完成了？

杜局長微：花東的部分。

陳委員素月：你們還是只針對花東，事實上本席關心的應該是全部啦！當然花東優先，然後其他的地區也要做巡視，做一個檢討與體檢。

杜局長微：是，我們下去之後再看要怎麼樣加速來辦。

陳委員素月：好，謝謝。

接下來請工程會主委及教育部許副署長。這一次的災損，我們看到學校校園也有很大的災害，事實上我們知道校園關係著學生的安全，真的非常重要，這次地震發生的時候幸好不是上課期間，所以我們只看到建築物、硬體的災損，萬一是發生在上課期間，我覺得後果真的是不堪設想。對於整個校園建築物的安全，我們真的是要非常重視，本席也希望教育部針對全國老舊校舍要改建的部分，是不是應該儘速地去做一個檢討？對於耐震度不足的，是不是要趕快編列專款予以改建？

除了地震的災損之外，本席還關心的部分，就是很多學校的老舊校舍事實上沒有地震就已經存在危險性，包括外牆磁磚的剝落、掉落，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本席希望教育部要做一個盤整，對於類似這種老舊校舍應該也要趕快編列專款，讓他們去做修復或者是改建，我們希望教育部要趕快做，是不是可以？

主席：請教育部國教署許副署長說明。

許副署長麗娟：委員關心的校舍耐震強度部分，其實也是這幾年來不管是院或是部非常關心的，我們整體的學校校舍，高中以下大概是兩萬七千多棟，從 98 年開始就做普查、初評、詳評一直到後面的工程，篩出來需要做協助的校舍大概是一萬多棟。

我們從 98 年分期執行，執行到現在，尤其是這兩期，最後在 106 到 111 的這 6 年期中，院裡面大概投注了 530 億元來協助。到目前為止，在這一期結束之後，大概就可以把校舍耐震係數未達 CDR 值 1 的部分做一個處理。當然校舍會隨著年代逐步地老舊，所以我們在這一期計畫結束之後，也會再通盤針對校舍是不是需要再做一些整體的處理，包含耐久性等等，會再進行專案計畫的研處，以上。

陳委員素月：在我的選區，有學校提出它的教室、校舍，包括活動中心的外牆，磁磚因為老舊所以不斷地剝落，這個從照片上都可以看得到，剝落非常地嚴重。事實上這個平常就在掉了，地震來我想可能會更嚴重啦！他們要申請經費補助來做修復，可是目前都還是沒有進度，所以我們希望教育部針對有危險之虞的部分，應該要想辦法專款補助讓他們去修復，是不是可以？

許副署長麗娟：跟委員報告，目前的主軸大概就是剛剛提到的耐震補強，我們當然瞭解學校各自的狀況不同，如果有一些校舍像委員剛剛提到的，磁磚的剝落影響到安全的問題，原則上我們目前大概是做個案的協處，以上。

陳委員素月：好，謝謝。接下來我想請教工程會主委，我們看到過去這種老舊的建築物習慣性用磁

磚來裝飾，可是這種建築的裝飾法在公共場所存在很大的隱藏性危險，事實上除了學校之外，我們看到一些大樓因為熱脹冷縮的關係也會造成磁磚掉落，所以這變成是一個隱藏性的危險。在這個部分，工程會有沒有可能去做一個檢討？特別針對公共建築，就是公家機關或者學校這個部分，未來新的建築儘量避免用這樣子的裝飾工法。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個其實與施工品質有關係，所以在這樣的危險場所，以後除了特別注意施工品質要顧好之外，能夠去避免，儘量用新的工法來施作就比較不會。

陳委員素月：是，因為每一間建築的施工品質我們很難去掌控嘛！是不是從大方向去做規範會比較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我們來注意這個事情。

陳委員素月：是不是工程會回去做一個檢討？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陳委員素月：好，謝謝。

主席：我變更一下剛剛的宣告，我們的臨時提案改在洪孟楷委員質詢完畢之後再處理，也請部長晚 5 分鐘再離開，大概 11 時 5 分。

接下來請劉委員世芳發言。

劉委員世芳：（10 時 50 分）部長、主委，兩位首長好。今天我們是針對 918 震災的重建規劃，同時本席在上週也有到臺東去看寶華橋的狀況，我先問一下吳主委，現在寶華橋災後的進度到底是怎麼樣？因為你們有答應要儘快，在旁邊要建一個新橋，並沒有涉及到都市計畫，因為它用的是公家的土地，現在的進度怎麼樣？有沒有經費？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有關臺東的寶華大橋，現在他們採取兩個方式，一個就是原來的橋梁要趕快把它修復，以便於通行。

劉委員世芳：是，這我知道，我現在問的是新橋的部分。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另外有一個新橋的部分也要改建，他們已經有報出來。

劉委員世芳：大約多少經費？

吳主任委員澤成：大概 6 億 1,500 萬元。

劉委員世芳：這個都是由中央來負擔，還是中央跟地方？

吳主任委員澤成：目前是朝這個方向來協調。

劉委員世芳：儘量好嗎？因為這個地方雖然是偏鄉地區，我想對於臺東的建設發展也非常的重要。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劉委員世芳：好，謝謝。

另外，我要問部長，這一次的震災細胞警報出去的時候，你滿不滿意？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好像有些人沒有收到。

劉委員世芳：是，有一些人沒有收到，這是長久以來的問題啦！為什麼是長久以來的問題？你先看一下，在 917 到 919，大家都知道第一次開始主震的時候，它的地震強度沒有那麼強，好像到了第 2 天、第 3 天的時候，突然來了一個更強的，對不對？遠在西部地區，人口密集的地區，包括臺北市都有人三更半夜或者是碰到那個時間在唉唉叫。包括在我們高雄，高雄有所謂的無邊際游泳池，正在游泳的人也不曉得為什麼突然就像一群魚跳出水面，這表示什麼？當然目前為止沒有看到比較大的災損，這表示我們的地震速報細胞廣播系統有問題。我提供給你參考一下，譬如校舍嚴重毀損的狀況，校舍嚴重毀損的狀況不在臺東，也不是在花蓮，你看一下，高雄市、臺南市還有新北市，這 3 個縣市裡面，按照道理講，臺南市收到的細胞廣播訊息是 5 次，然後是 4 級弱；高雄市只收到 1 次，是 5 級弱；新北市則半次都沒有。

這一次地震發生的時間剛好不是上學的時間，不管是磁磚脫落或是有結構受損的問題，你會發現到，從教育部統計出來的校舍損失金額來看，現在已經有 665 校，而且金額高達一億四千多萬元！這個部分我先不問教育部，教育部在過去，從 1999 年的 921 開始，針對這些問題，或者是營建署在修改相關的營建法規以如何補強，這個我等一下再來問，這個部分就出現狀況。我再看了一下現在有關於發送防災訊息的災防告警系統，震度 3 級以下地區不發布，請問這是由誰做的決定？

王部長國材：這個目前是在我們氣象局裡面，他們過去的規範就是這樣，討論出來就是用這種……

劉委員世芳：沒有，部長，你錯了！臺北市政府一度希望在 3 級的時候就發布警告，為什麼？大家居住在臺北市，臺北市人口多吧！平常上下班的人，在這個地方所聚集的人口數大概是 500 萬左右，包括從基隆、新北，甚至宜蘭或者是桃園都有。如果剛好是在人口最密集的狀況或者是上下班最密集的狀況，發生 3 級以上地震的時候，當時的臺北市曾經提出有沒有可能在 3 級的時候就發布告警訊息，那時候是在 2021 年，但是我們的地震預報中心說改了。

當時臺北市的理由是說人口密集、房屋密集、老舊房子很多，但是部長，隨著人口的變遷，隨著都市計畫的發展，現在臺北市有一個 101，而臺北市現在四、五十層樓的也很多吧！你也知道，有一點物理概念都知道，如果第 1 層在搖晃的時候，大概高層就搖晃得更嚴重，對不對？還有，再加上臺北市是不是有盆地效應？臺北市附近的山坡地是不是會有土石鬆軟的問題？臺北市是不是有基隆河、淡水河？臺北市旁邊是不是有一個翡翠水庫？那請問一下，臺北市所提出的原因已經不可考，是不是當時有這樣的現象，但是以這次的花東地震看起來，未來我們地下的斷層或者是測不到的斷層說不定會越來越多，或是地震的頻率會越來越高，但是就地震強度，如果你沒有在前面的 10 秒鐘甚至 20 秒鐘做預先警告的話，很多在高樓的人根本不知所措，你發出去的警報訊息叫人家趴下，叫人家趕快躲起來，躲到哪裡呢？從 101 層樓躲到 100 樓、99 樓嗎？那樣能幹嘛？所以部長，請教一下，包括你轄下的中央氣象局，或者是國科會下面有國家地震中心，或者是等一下麻煩營建署來回應，有沒有可能根據大樓效應或是盆地的場址效應來修改地震震度上的預警系統？

王部長國材：這個部分我個人是覺得可以檢討啦！因為剛才看到像高雄這麼嚴重，就表示很多校舍的耐震強度在當時設計的規範可能是不夠的，所以我想這部分……

劉委員世芳：還有，再加上現在高樓越來越多啊！大家都往高樓，現在高雄市不是只有 85 大樓，現在 50 層樓的也越來越多啦！

王部長國材：我想整個速報發布的標準我來跟氣象局討論一下，對他們來講就是以某一種標準發布細胞簡訊，這部分我來跟他們做一些討論。

劉委員世芳：對，因為隨著垂直的高樓，地震波會放大 2 倍到 3 倍。

王部長國材：瞭解。

劉委員世芳：但是我們在發送地震波簡訊的時候是用平行的，我們是用距離，並沒有用高度，在經度跟緯度上面其實都要共同討論，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好。

劉委員世芳：所以部長如果同意要來改善……

王部長國材：我們檢討一下。

劉委員世芳：或者是來做一下，這個對於學校是有好處的。

王部長國材：好。

劉委員世芳：不只高樓，還有橋梁也是，因為橋梁落墩地點或地方在處理的狀況之下，如果產生問題，一定是道路和橋梁先嘛！再來是校舍、民宅嘛！對不對？

再來，我問一下內政部營建署的同仁，既然來參加這個會議，麻煩你告訴我，針對建築管理的部分，有人跟我建議，當然我們就垂直面的地震警報比較不容易用水平方式來發送，但是現在的高樓都有防止飛行物碰撞，對不對？幾層樓以上會有一個紅燈之類，讓直升機不要撞上去，無人機不要撞上去，當然那個對鳥沒有用啦！但是如果有這樣子的效應，有沒有類似這樣的警報系統？就是說如果未來需要申設，包括 50 樓或是 80 樓、100 樓以上的時候，需要申設一個這樣的系統，如果在平面已經有 4 級震度以上的話，那麼在高樓上面同時也會出現這樣的警訊系統，而不是光靠手機，因為手機只是在水平上面做警報，我們沒有辦法在高樓上面做警報。像這次如果有人確診以後，他可以上下樓跑來跑去，但是他就不能跨出門房去領統一超商的東西，同樣的效應，請問一下，有沒有可能做這樣的改善？

主席：請內政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陳專門委員說明。

陳專門委員威成：委員好。謝謝委員指教，因為現在校舍的部分已經有地震預警系統，它可以在地震震波到達校舍之前就發出警報的功能。

劉委員世芳：這個預警系統是由學校來設置的，還是由教育部統一下去的？然後它是針對垂直效應，還是針對水平的效應？

陳專門委員威成：就是要提醒地震要來的狀況。

劉委員世芳：不是，請問你是學土木的嗎？

陳專門委員威成：我是土木的。

劉委員世芳：所以你應該聽得懂我講的啊！如果有震央，水平面的震度跟震波，我們可以很快就處理，我現在講的是垂直的。在水平的部分，如果是三級的話，一般來講細胞警訊不會出現，可是在三級以上，如果是 100 層樓的話，上面的晃度會很大，通常都會增加二倍到三倍，這樣你

聽得懂吧？我這樣解釋，你聽得懂吧？你如果聽不懂，我就不敢問你了。營建署，麻煩你針對我所說的部分，所謂的高樓效應，研議要不要再加裝地震警報系統來提醒住在高樓的住戶可以及早防範，不管是提早 10 秒鐘、20 秒鐘，都是非常寶貴的時間，至少不要馬上衝到電梯那邊嘛，電梯從 100 樓降下來已經好幾分鐘了，早就卡在裡面了，你懂我的意思嗎？因為就我所知，不管是營建署所有營建法規上的更改，或是橋梁，道路的部分，還有教育部也是一樣，當然到目前為止國小、國中的教室不可能是高樓，但是也有可能產生垂直效應，譬如在高山上面的學校必須要有這樣的警示系統，這個警示系統不一定是手機，它可能只是一個很簡單的 alarm，就好像消防器材一樣，這部分請把它列入參考，好嗎？

陳專門委員威成：是，謝謝委員。

劉委員世芳：因為今天中央氣象局沒有過來，所以我就不在此多作著墨，但是我希望把它列進去，因為面對現在臺灣地震越來越頻繁，我們必須要保護更多的生命、財產不受損害，可以嗎？謝謝。

主席：報告委員會，交通部王部長跟帛琉基建工程部有個外交的簽約儀式，待會要先離開，洪委員孟楷有一些意見先跟部長講。

請洪委員孟楷發言。

洪委員孟楷：（11 時 2 分）部長，5 分鐘就讓你離開，謝謝。

剛剛主席也講了，部長，我就直接請教您，等一下您要去的是臺帛觀光的簽約，是不是？

主席：請交通部王部長說明。

王部長國材：是。

洪委員孟楷：在總統府，國人都很關心，10 月 13 日國境就解封，但是我們也看到 7 月的時候你講過國境開放的時候，小三通也應該開放，你是不是有講過這樣的話？

王部長國材：是。

洪委員孟楷：請教現在小三通呢？

王部長國材：現在可能還要陸委會跟國安會來決定。

洪委員孟楷：當時有講到國境開放，小三通也應該開放，為什麼現在承諾跳票？當然你可能會講說小三通不是你的業管權責，可是政治凌駕專業也不應該是我們看到的情況，你有沒有在防疫指揮中心的會議裡面提出過相關的建議？

王部長國材：因為我是從觀光的立場來看，所以當時的確提到國境開放是所有都開放，但是這個專業的確是在陸委會和國安會。

洪委員孟楷：所以是陸委會、國安會還是疫情指揮中心否決，說不要開放小三通？

王部長國材：應該是這二個單位討論。

洪委員孟楷：陸委會跟國安會？

王部長國材：現在還在討論，也還沒有否決，現在還在討論中。

洪委員孟楷：但是 10 月 13 日國境開放就沒有小三通。

王部長國材：現在還在討論中。

洪委員孟楷：你以交通部長身分，你不要因為趕著要走就隨便答，是 10 月 13 日以前有可能出現轉機？

王部長國材：沒有，現在這個部分我知道他們現在正在討論，其他全部都開放了。

洪委員孟楷：但 10 月 13 日以前有沒有可能有轉機？

王部長國材：要等他們做決定。

洪委員孟楷：所以以你的專業判斷，是認為國境開放，小三通也應該開放，對不對？

王部長國材：我是覺得國境開放從觀光的立場來看是這樣。

洪委員孟楷：我知道您現在也說觀光應該要開放，可是我們看到現在疫情指揮中心跟觀光局針對國外團客跟自由行的客人有不同的規定，對團客的要求是 2 天內都要快篩陰性才可以外出，那自由行的旅客呢？

王部長國材：也一樣啊！

洪委員孟楷：對於自由行的客人也要求 2 天嗎？那自由行客人的快篩是誰要檢視？

王部長國材：我跟委員報告，0+7 的 7 是自主防疫，然後 2 天陰性證明。

洪委員孟楷：那自由行的旅客，誰要去看他的陰性證明？

王部長國材：自主管理。

洪委員孟楷：所以也是我們信賴他會做，那如果他沒做咧？

王部長國材：現在都自主管理，因為我們想說既然開放就不要有太多……

洪委員孟楷：如果既然開放就不要太多，那為什麼還要他去做快篩呢？

王部長國材：0+7 啊！

洪委員孟楷：是，沒有錯，部長，這就是你沒有辦法自圓其說的地方嘛！團客你要求還要導遊、領隊去檢視，那結果自由行旅客的部分，你沒有去檢視，你說尊重或信賴，但是又講要開放的話，觀光就是要開放，不覺得邏輯很矛盾嗎？到底是觀光局的認定，還是疫情指揮中心的認定？

王部長國材：0+7 就要按照 7 天自主防疫的規定，自主防疫規定就是 2 天陰性證明，團客部分現在也確定了，也不用領隊或導遊檢查。

洪委員孟楷：所以就是都各憑本事，大家自己信賴保護原則，但是如果沒有做，有沒有罰則？

王部長國材：現在沒有。

洪委員孟楷：好，謝謝部長，祝您簽約愉快！順利！我們跟國際交流都予以祝福，謝謝部長。

次長，疫情指揮中心到底有沒有接納我們這些專業的意見？怎麼會每一次都是業者、民代來，甚至好像所有官員都是看疫情指揮中心下午兩點的記者會公布了，大家才知道原來政策又轉彎了。最明顯的是，上禮拜說 10 月 13 日邊境要解封，實施 0+7，所以防疫旅館也跟著退場，所有防疫旅館 2 萬 4,000 間房間 10 月 13 日要退場了，全部都是看電視才知道，突然變成 0+7 了，不用防疫旅館了。需要的時候，一直拜託，像寶一樣，不需要的時候，就丟一邊，而且連告知都沒告知，要大家看電視才知道。我請教次長或局長，什麼時候知道 0+7 要在 10 月 13 日上路？是不是也是那一天兩點記者會之後才知道？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不是，跟委員報告，之前就知道。

洪委員孟楷：之前多久？

張局長錫聰：兩個禮拜前就在討論。

洪委員孟楷：0+7 你們兩個禮拜以前就知道了？

張局長錫聰：那時候什麼時候核定還沒有很清楚，但是已經討論了。

洪委員孟楷：那什麼時候知道 10 月 13 日 0+7 要上路？

張局長錫聰：10 月 13 日要上路是我們跟指揮中心確認以後才知道的，就比較接近。之前已經有陸續跟業界有一些溝通，但不是每一家每一家去跟他們溝通了，都找代表的公、協會。

洪委員孟楷：所以是媒體報導，防疫旅館的業者說看新聞才知道，他們是邊緣人嗎？你現在是在指責那是邊緣的防疫旅館？

張局長錫聰：當時指揮中心也有考量要留給業者準備退場的時間，我們也去瞭解通常退錢都要多少，清整、大清消大概要三天，準備期大概兩個禮拜，所以會在兩個禮拜之前給業界一點時間準備。

洪委員孟楷：局長、次長，現在的問題就是已經太多，之前什麼國旅要打三劑疫苗才能出團，業者也是看新聞才知道，那時候問交通部，交通部長說你們也是被告知的，疫情指揮中心每一次都會先宣布，宣布之後，你們後面再來擦屁股，不是嗎？這一次防疫旅館退場不也是這樣嗎？我不知道局長剛剛講的到底是你也要幫疫情指揮中心圓謊還是怎麼樣，但是確實我們看到媒體報導，就是當疫情指揮中心下午兩點記者會的新聞稿出來之後，業者才炸鍋，業者說根本沒有通知，你們根本沒有發公文，業者知道之後才說因為緊急，時間來不及，很多業者甚至在媒體上就講，至少要有半年或三個月的退場機制才有可能，為什麼？今天一個旅館不是說防疫就防疫，說觀光就觀光，他們要不要找人？要不要找房務？要不要找客房的服務人員？要不要找整個 room service？要不要找餐廳？防疫旅館不用說可以內用，但一般的觀光旅館裡面都會附設餐廳，現在你說一間房間補助 5,000 元退場，是不是？除了 5,000 元，還有其他的配套嗎？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當然還有其他的，比如說缺工的問題，現在我們跟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已經做專案，在媒合當中。因為防疫旅館的加入或退出完全是自由性質，我們在 9 月 22 日通告以後，業者都知道了，至於……

洪委員孟楷：你說業者自由，坦白講，有需要的時候，也是拜託你們去找業者趕快來配合；不需要的時候，您就把他們推到一邊，讓業者自生自滅？當然我們都希望看到恢復正常生活，讓大家自由公平競爭，最好是觀光客馬上來，但現在的狀況就是，你突然間、沒有提前告知就讓他們退場嘛！你說配套，除了 5,000 元，有沒有比較實質的配套？

張局長錫聰：5,000 元是一個獎勵，就是對於業者願意加入防疫旅館的肯定，也感謝他們在這段時間堅持到最後一刻……

洪委員孟楷：所以除了 5,000 元就沒有其他的，是不是？

張局長錫聰：因為我們平常就補助他們，一個房間有 1,000 元，這裡面就涵蓋了……

洪委員孟楷：那是防疫旅館的費用。

張局長錫聰：對，防疫旅館的費用，包括清消。

洪委員孟楷：請教工程會吳主委，最近有幾次在新竹、桃園都發生重大的工程瑕疵，新竹市立棒球場傷害了 3 名運動選手，有一名運動好手是富邦悍將林哲瑄，甚至為了撲接球肩膀受傷而開刀，現在還在復健中。此外，桃園八德運動中心的天花板居然還掉下來。今天一大早，不知道你有沒有看到，桃園幾位民代都有發布，應該是中壢還是哪邊，召委可能也很清楚，聽說因為下大雨，導致運動中心的地下停車場淹大水。以公共工程委員會的高度，地方政府 12 億元的預算，分別是新竹和這個運動中心，現在發生這樣的缺失，你們後續有什麼樣的精進作為？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從這樣的案例來看，很顯然是施工的品質上面……

洪委員孟楷：這都已經驗收，在使用了。當時怎麼會通過驗收？

吳主任委員澤成：就是施工當中的一些檢查，以及其施工品質的管控。

洪委員孟楷：照理說都有 SOP。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洪委員孟楷：驗收要看哪個符合標準等等，應該都行之有年。

吳主任委員澤成：沒有錯。

洪委員孟楷：這樣的工程品質，甚至媒體說這是豆腐渣工程哪！桃園人或中華民國國民，沒有一個人會為豆腐渣工程感到光榮。這個豆腐渣工程是現在進行式，請教工程會現在能夠怎麼樣協助，地方政府的這個弊端，能夠找出其缺失？

吳主任委員澤成：應該不難，這個工程沒有什麼特別地重大，都是在施工的過程當中，沒有每一個環節都把它做好，產生了後遺症。因此，我們會從施工管理品質方面來要求他們。

洪委員孟楷：管理品質的要求，所以是廠商的問題，還是驗收的問題？

吳主任委員澤成：首先，第一手就是廠商的問題，後面驗收、查驗沒有發現，當然也有責任。

洪委員孟楷：還有就是誰發使照、建照，對於這樣的工程，到最後怎麼還可以發使用執照，讓民眾進去裡面使用，對不對？說不定也涉嫌不法，中間有沒有人謀不臧、私相授受，或是他怎麼樣拿到部分好處，讓他可以比較高高舉起卻輕輕放下，這些都有問題，對不對？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是另外一個層面的問題，我們講工程品質的問題。

洪委員孟楷：就相關性來講，這個是不是檢調也應該主動偵查？

吳主任委員澤成：檢調偵查我們尊重。

洪委員孟楷：以你的專業。

吳主任委員澤成：我覺得還是要從施工品質上面來管控才是澈底的。

洪委員孟楷：所以有可能營造廠商也有問題。

吳主任委員澤成：當然。

洪委員孟楷：請教一下，這個營造廠商有沒有在公共工程委員會的黑名單裡面？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個部分，應該目前還沒有。

洪委員孟楷：沒有？像新竹棒球場和八德運動中心的施工狀況，這個廠商是不是應該要列入相關的

黑名單之中，或者未來我們有沒有什麼方法可以防止？因為地方政府不知道，公共工程委員會主管有其高度，如果你可以提前因應揪出不良廠商，這樣地方政府發包時就不會讓不良廠商來投標啊！

吳主任委員澤成：我們會加強這方面的管控。

洪委員孟楷：加強管控？主委，是不是能夠由您這邊召集會議，針對這個部分，特別是這兩個案件國人高度重視，尤其是各 12 億元，不是 1,000 萬、2,000 萬元，是各 12 億元！可不可以請您以公共工程委員會的高度，針對這兩個國人現在所看到的個案去做瞭解，並且予以督促？

吳主任委員澤成：可以。

洪委員孟楷：看中間到底有什麼缺失，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洪委員孟楷：謝謝主委。

主席：接下來處理臨時提案。也跟已經到場的幾位委員報告，臨提處理完之後讓大家休息 3 分鐘，因為從早到現在沒休息過，讓大家上個廁所。

現在先處理臨時提案，請議事人員一併宣讀。

1、

有鑑於墾丁國家公園香蕉灣至砂島路段，是全球海岸林棲地中陸蟹物種多樣性最高的地區，但因當初規劃不當，導致四線道的台 26 線從中切斷，破壞棲地，更造成每年約 3,000 隻陸蟹遭到路殺，且經調查顯示族群數量越來越少。

爰提案建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儘速針對香蕉灣至砂島路段（台 26 線 39k 至 41.5k）建置護蟹生態景觀廊道，以恢復完整棲地、提醒用路人減速注意陸蟹、落實生命教育，更能發揮特色觀光達到經濟效益。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陳椒華

連署人：林俊憲 趙正宇 李昆澤 許智傑 洪孟楷

游毓蘭

2、

有鑑於屏鵝公路種樹百里計畫涉及既有樹木之補植、換植、移植等事宜，為確保狀態良好之既有樹木能獲得保存、維護，而補植、換植、移植規劃也能確立其必要性，爰提案建請交通部公路總局就前揭計畫規畫原地保留之樹木立即進行分段編號，以利後續確認施工是否有依計畫落實執行，並降低民眾疑慮。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提案人：陳椒華

連署人：林俊憲 趙正宇 李昆澤 許智傑 洪孟楷

游毓蘭

3、

有鑑於交通部日前已在今年度二月份接受來自運輸研究所提送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號誌設

置規則」修正草案，當中所含對於加氣站、充電站標誌重新設計，以及新增電動機車換電站標誌等內容，並於後續再受交通部四月份預告修正。然而，在經預告修正期滿後迄今，交通部對其仍正進行法規審查且進度未明，爰建請應重視對我國綠能政策推動不宜延宕，方可落實降低空污、減緩碳排之永續發展目標。

提案人：洪孟楷 傅崐萁 魯明哲 許淑華 游毓蘭

4、

茲因台鐵南迴線大武壠溪段於 10 月 5 日發生電車線脫落事故，且電車線相關事故頻傳，台灣鐵路管理局於 108 年編列 3 億 3,600 萬元招標採購 2 輛電車線高速檢測車，原預計於 110 年 6 月交車，至今尚未完成，辦理進度延宕。爰要求台鐵於 1 個月內將該案相關辦理情形及改善報告送交交通委員會。

提案人：林俊憲 陳椒華 劉世芳 游毓蘭

5、

地震預警系統在臺灣已行之有年，但仍有若干盲點，未能有效克服，對於地震來襲時的生命財產損失仍有難以挽回之遺憾，因此要求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及國科會地震研究中心，提供過去二年來，因為有以下缺失，如高樓效應、盆地效應、手機操作、偏鄉基地台漏缺而減少的地震預警警示並提出改善之道。

提案人：劉世芳 魯明哲 洪孟楷 陳素月 游毓蘭

主席：今天的臨時提案總共有 5 案，我們進行處理。

處理第 1 案。是陳椒華委員的提案，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請陳椒華委員發言。

陳委員椒華：剛剛質詢時已經有說明了，交通部可以嘛？

主席：請交通部說明。

林司長福山：第 1 案的提案我們遵照辦理。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主席：第 1 案遵照辦理，那就照案通過。

處理第 2 案。提案人也是陳椒華委員。

林司長福山：我們也遵照辦理。

陳委員椒華：好，謝謝。

主席：第 2 案也遵照辦理，照案通過。

處理第 3 案，為洪委員孟楷的提案。

林司長福山：第 3 案也遵照辦理，特別跟主席還有委員報告，這個法案我們已經排在 10 月 18 日要提法規委員會審議，一併做說明。

主席：有文字修正嗎？

林司長福山：不需要。

主席：好，就照案通過。

處理第 4 案，為林俊憲委員的提案。

林司長福山：遵照辦理。

主席：我們就照案通過。

處理第 5 案，為劉世芳召委的提案。

韓副司長振華：我們建議在最後加 4 個字。

劉委員世芳：哪 4 個字？

韓副司長振華：加上「書面報告」，其他的我們就遵照辦理。

劉委員世芳：我可不可以加「營建署」？因為我現在發現有三個部會在處理地震，不管是研究或者是預警，可以嗎？就是交通部後面是中央氣象局、國科會地震研究中心，還有內政部營建署，因為我剛剛特別提到高樓效應的時候，是不是可以提出一個警示系統，譬如紅燈之類的，好嗎？改成書面，我沒有意見，就是加「內政部營建署」。

主席：中間的內容：中央氣象局、國科會地震研究中心及內政部營建署提供過去二年來，因為有以下缺失，如高樓效應、盆地效應、手機操作、偏鄉基地臺漏缺而減少地震預警警示並提出書面報告。我們按照剛剛所提修正通過。

以上 5 案處理完畢，如果有委員對於上述提案進行補簽的話，我們會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休息 3 分鐘。

休息（11 時 22 分）

繼續開會（11 時 29 分）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請孔委員文吉發言。

孔委員文吉：（11 時 29 分）謝謝主席，請陳次長。請問部長是去簽什麼約？

主席：部長 11 點請假。

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帛琉總統有來……

孔委員文吉：去簽約，是簽什麼約？

陳次長彥伯：應該是觀光的……

孔委員文吉：觀光合作的。我想請教一下，就是 918 大地震，當時 9 月 19 日行政院長已經到花東去勘災了，我看到報紙說傅崐其委員及徐榛蔚縣長都沒有被通知到那一個地方，好像在玩捉迷藏的遊戲。這實在很不尊重地方首長及當地的立委，也包括本席。9 月 19 日蘇院長到卓溪鄉崙天大橋去勘災，這也是我全國服務的範圍。當時有邀請執政黨籍的委員，我辦公室就沒有收到通知，所以我們馬上打電話給行政院交際科。蘇院長到山地原住民鄉鎮的 30 個山地鄉應該都要通知山地原住民立委，不能只通知一個民進黨的委員，然後我就沒有被通知，這讓鄉民以為我不關心花東的災情。所以本席就在 9 月 29 日，我自己個人帶著公路總局去勘災，先去了古風國小，關心學校災害的損失。因為卓溪鄉古風國小都要經過崙天大橋到對面的富里國中去唸書，這個橋段他們必須要繞到玉里，但玉里橋也不通。我就先到學校關心，然後又到崙天大橋，崙

天大橋幾乎是全毀了！幾乎全毀了！後來聽了公路總局的簡報，未來災修要 18 個月，經費估計要 3.1 億元，18 個月 3.1 億元！

我為什麼關心這座橋，因為我也沒那麼多時間到別的橋去看，我們花蓮縣有 3 座大橋，即崙天大橋、玉長大橋及高寮大橋，臺東縣有一座寶華大橋，我就選擇這一個點。因為本席是最常跑原住民鄉鎮的，幾乎是馬不停蹄，全國都在跑，所以 9 月 29 日就自行安排去，後來也聽到你們公路總局的簡報，這是要報中央公共工程委員會的災害部分，要將所有不管是房屋的、學校的毀損，全部在 10 月 19 日以前呈報，對不對？

陳次長彥伯：是，花蓮縣政府……

孔委員文吉：我希望中央及公共工程委員會要大力協助，主委就不用上來，沒時間了。希望公路總局可以針對這幾座橋梁、道路受損的都要趕快去修復。

陳次長彥伯：委員，這部分沒有問題，而且我們會協助去看災害的評估，然後把相關的意見送回工程會加速有關災害的重建。

孔委員文吉：另外，現在就是中橫公路臺 8 線，這個叫靈甫橋，為紀念當時國軍將士張靈甫將軍，靈甫橋大邊坡坍塌，大梨山地區都非常痛苦，也一直打電話來，他們說他們的農產品要怎麼運出來？他們希望 10 月中能夠通行，現在你們怎麼處理呢？

陳次長彥伯：我是不是請局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靈甫橋這個地方的話，因為確實就像照片一樣，坍塌的面積及上邊坡的高度也滿高的，目前我們就是急坍塌修，所以還是有通行。不過上邊坡的部分確實需要再做刷坡，將一些不穩定的石頭刷落下來，大概在雙十節後，原則上會進行刷坡……

孔委員文吉：儘量在雙十節前後，好不好？因為我們的水果要運出來。

陳局長文瑞：目前可以通行，在刷坡之後，有時候有些部分可能會有一些替代道路。

孔委員文吉：目前的狀況是這樣，也是最新的畫面，單行通車！上面的邊坡本來很陡，現在剷平了。當然我肯定你們公路總局，也希望公路總局拿出一個有效的作法來改善。現在梨山的水果馬上要運出去，也都要走這條路。

陳次長彥伯：我們儘可能在雙十節前後有一個臨時的替代道路，讓當地的果農可以通行。至於長期而言，公路總局大概會在這裡做一個明隧道。

孔委員文吉：那是長期的，現在是短期的。

陳次長彥伯：短期的話，會有一個便道……

孔委員文吉：現在有開放通行的時間，是每個整點開放 10 分鐘嗎？

陳局長文瑞：這是戒護通行，因為它有時候還是有落石，所以我們會小心。

孔委員文吉：好的，謝謝。

陳次長彥伯：謝謝委員。

主席：請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發言。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11 時 35 分）主席、各位委員。這次整體受災情況非常嚴重，我們看

到鐵路正在積極搶修，最後需要繼續努力的部分是新秀姑巒溪橋和樂樂溪橋。以鐵路來講，就花東而言是有史以來第一次沒有辦法通車這麼久，本席認為鐵道局應該加強協助臺鐵，這段時間真的很長，尤其在春節之前也只能慢速通行，如果需要公共工程委員會協助的話，請交通部鐵道局和鐵路局隨時請公共工程委員會來協助。地方政府管理的橋梁最需要公共工程委員會的協助，是不是可以簡要說明一下公共工程委員會對於地方政府管理的重要橋梁的協助？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些橋梁屬於地方的部分，我已經有協調請他們趕快提出申請，我們也會趕快核定。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這部分要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協助，因為你們也親自去勘查了，要協助地方政府的部分也包括經費，有關經費的部分，當然就是看整體需求，而這個需求一定要考量到原物料不一樣的狀況，主委在報告當中提到有請中鋼來協助，對此本席非常感謝，我們希望一次發包就能到位，因為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通行橋梁，尤其像剛才孔委員所提的崙天大橋，學生上下學都會經過，這些橋都非常重要，這部分要請公路總局指導，同時也請公共工程委員會多多予以協助。雖然它是由地方政府管理，但畢竟相關經費和各方面的執行經驗還是需要中央大力協助。

接下來是有關民宅的部分，民宅大部分受損很嚴重，像這樣的房屋已經沒有辦法住了，你有沒有看到這些照片？整個都已經傾斜，已經是一個危險的房屋，根本就沒辦法住了。像這樣的情況，是不是應該要重建？依你的經驗來判斷，應該是這樣吧！

主席：請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歐組長說明。

歐組長正興：報告委員，我們之前已經啟動緊急評估機制，針對臺東縣和花蓮縣的部分，目前臺東縣已經完成緊急初評，紅黃單都已經完成，花蓮縣則是在 10 月 8 日會完成。針對剛剛委員所提到的部分我們都會以紅黃單的方式來標記。

鄭天財 Sra Kacaw 委員：我只是列舉部分的照片，根據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的資料，地方政府通報的有七百多件，營建署的報告當中也是花蓮、臺東共七百多件。針對危險建築你們有加以區分，包括不能住的、需要拆除重建的、需要修繕的，我要特別請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及營建署注意，同樣是地震造成的房屋損害，不能因為這次只有少部分建築物受損就覺得沒關係，和 107 年花蓮大地震或是過去臺南大地震所產生的災損，甚至是九二一大地震全面性的災害相比，不能因為災損很多，所以協助就多，而局部災損就不要緊。就一個人民而言，他的房屋一樣是受損或是需要重建，結果相關協助卻跟以前不一樣，事實上也的確不一樣，當初九二一大地震的時候，我也在行政機關服務，所以我有親自參與，因為我過去也是公務員，所以碰到的災害協助案件有很多。我發現真的有不一樣，本席認為不能因為面很大、量很多，所以協助就多，照理應該要一樣才對，因為對人民而言，同樣是房屋受損，所以重建、修繕各方面的協助都應該要一樣，甚至應該要更多。昨天原民會有請你們去開會，對不對？結果相關協助比以前還不如啊！其實應該要加碼，為什麼呢？如果公共工程的原物料受影響，那麼人民房子的原物料有沒有受影響？一樣啊！所以應該要增加才對，請你們回去向長官報告，可以嗎？原物料也

要考量，那些都要加碼才對，謝謝。

歐組長正興：謝謝委員。

主席：請游委員毓蘭發言。

游委員毓蘭：（11 時 43 分）謝謝主席，在此想請教公共工程委員會吳主委及鐵道局伍局長，我要特別用一個案例來談我們對於公共工程的關注，我們必須在廠商的可信度上面加以把關。我在媒體上看到一些報導，我覺得是駭人聽聞的，104 年華盛公司以最低價取得當時鐵改局（現為鐵道局）CCL531 標松竹站、太原站、精武站、五權站、大慶站的車站主體工程，這個標案是很大的，以下我都將其稱為 531 標。當時就發生一件非常駭人聽聞的事情，不知為什麼，華盛公司的員工叫唆小混混去把鐵改局的主計主任押走並強拍裸照，目前這個案子已經判刑定讞，可見確實有這件事情。其實華盛還有一個案子是臺鐵局 97 年的標案，在 109 年 10 月也遭到檢調機關調查，還沒有起訴。有這些相關的違法情事，但是現在都沒有放到公報裡面，所以這個廠商在 104 年以後到現在，一共獲得 100 億元以上的採購標案。這跟我們瞭解太魯閣號意外的時候觀察到的，像義祥工業社的狀況一樣。鐵道局的說法是，因為那個時候法院的判決是在 109 年 7 月才出爐，政府相關採購法規定雖然是一審判決為依據，但是當時已經完成合約，沒有辦法解約。但是公共工程委員會有告訴我們，他們有在 111 年 9 月 1 日發文告知鐵道局跟鐵路局，甚至在 8 月 30 日都有發文給相關單位，告知他們要善用最有利標及評分及格最低標的決標方式，並請跟該公司有合約存續的單位要落實去查履約管理。我要請教主委，按照公共工程委員會的說法，鐵道局的確還是可以按照採購法處理，對不對？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游委員毓蘭：不會像他們所說已經履約完成，來不及了或怎麼樣，不應該是這樣，對不對？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游委員毓蘭：局長，主委說可以，但是鐵道局說不行，到底是什麼狀況？

主席：請交通部鐵道局伍局長說明。

伍局長勝園：剛剛提到 109 年 7 月判決之後，那時候是一審的部分，但是我們這個工程在 107 年 12 月就已經結束。

游委員毓蘭：就已經完成了，是不是？

伍局長勝園：對，而且判決……

游委員毓蘭：現在你們手上還有他們很多的案子，對不對？

伍局長勝園：現在沒有。

游委員毓蘭：都沒有了？

伍局長勝園：都沒有。

游委員毓蘭：他們的全部都完成了？

伍局長勝園：我們都沒有，大概就這一件工程。因為判決是引用刑法第三百零二條，它不是用採購法，如果要用採購法刊登，一定要有這樣的依據。

游委員毓蘭：一定要用採購法起訴才能夠刊登。

伍局長勝園：是。

游委員毓蘭：這個就看得出我們其實在法制上還是有一些漏洞。在 531 標案之中，我們看到鐵改局的同仁被暴力相向，其實在當時就已經出來了，我們一定要等到最後判決出來才可以，我覺得這個稍微太遲緩了一點。另外一個問題是，我還看到他們的員工在法院上說這是他個人的行為，但是公司如果沒有為了自己標案的某種目的，也沒有必要針對比較嚴格看守的主計人員下此毒手。鐵道局對這個違法廠商員工的行為無法進行相關的處分，我真的覺得有一點太被動，如果這樣子的狀況是真實的怎麼辦？本席就看到，其實政府採購法在執行和處分上是有落差的。

請問主委，如果照剛剛鐵道局的說法，現在的政府採購法有什麼需要補足的地方？

吳主任委員澤成：其實現在採購法已經足以運用，它有這樣的行為，本來就可以把它……

游委員毓蘭：不必等到判刑確定，對不對？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游委員毓蘭：顯然在我們的政府部門之中，有機關沒有善加利用採購法給予的一些工具或是規定。我要請主委以 531 標工程案為案例，提供政府採購法執行上後續精進作法的書面報告給本席，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可以。

游委員毓蘭：也請鐵道局做同樣的報告。

伍局長勝園：好。

游委員毓蘭：謝謝。

主席：請邱委員臣遠發言。

邱委員臣遠：（11 時 50 分）謝謝主席，次長午安。上個月臺東的地震造成花東多處路段跟橋梁受損，鐵道都有相關的交通中斷，其實我也有直接下到臺東跟花蓮去實際看過，包含鐵路還有玉里大橋。尤其現在觀光客也進不來，經過搶修後，現在其實只有玉里到富里段的 18.8 公里還沒有辦法通車，但因為新秀姑巒溪橋橋墩修復工程的工期比較長，所以目前還是用公路接駁。我的助理也是坐類火車回來，那個真的要花非常多時間。我想請教次長，依照最新的評估，臺鐵的新秀姑巒溪橋什麼時候可以完成修復？玉里到富里段什麼時候可以恢復通車？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委員好。我簡單說明一下，詳細的再請杜局長說明。

邱委員臣遠：摘要補充，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是，原則上整體來看，這一段通車的時間點，臺鐵局希望在明年的春節之前，能夠以降速的方式安全通過那個地方。

邱委員臣遠：以安全為考量，用降速的方式先通車。

陳次長彥伯：是，可以先通車，所以大概明年……

邱委員臣遠：OK，班次會不會影響？

陳次長彥伯：現況即便是玉里到富里之間用公路接駁，其實相關的班次跟中斷之前大致上是相當的

，所以整個運能上是可以應付的。

邱委員臣遠：好，我們請局長補充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目前花蓮到玉里這一段，它的班次沒有受到影響，從玉里到富里的接駁，只要有車子到玉里，馬上就有接駁車來接，所以是無縫的，我們隨時會派車。

邱委員臣遠：其實國慶連假在即，臺鐵在 8 月底有提出一個疏運計畫，但是現在東部鐵路還是沒有辦法一車到底。觀光是一回事，但是對於臺東鄉親的交通、返鄉、返工，他們是最直接的受害者，甚至對國人出遊都造成極大的影響。東部幹線的列車訂票、退票的狀況要確實掌握，尤其相關的輸運計畫還是要有一些緊急配套的變更措施，這個部分局長有沒有相關的配套措施？

杜局長微：針對中斷區間，因為我們先前國慶加開的列車就只能到玉里，所以旅客到玉里以後，我們的接駁會加強。

邱委員臣遠：好，另一個部分請教次長，因為臺鐵現在沒有辦法一車到底，返鄉非常不方便，現在非常多人轉搭飛機，所以在飛機航班上的需求增加。我知道現在有增加航班，甚至有把班機機體擴大的方案，這個部分要怎麼樣渡過國慶龐大的交通需求？尤其是在臺鐵修復通車之前，對臺東人來講，它是非常大的經濟負擔，國人的旅遊意願其實都會降低。針對花東旅遊相關的振興，還有臺東飛機班次的需求，甚至是有沒有相關的補貼作業，對當地居民有一些回饋性的補償？

陳次長彥伯：就臺東的部分，剛才委員特別提到在航空的班次上會採用加班或增大機型的方式處理，至於航空票價上，據我的瞭解，相關的航空公司大概也採用九折的方式，在一定期間予以補助。

邱委員臣遠：這個有沒有限定是縣民？

陳次長彥伯：限定是縣民。

邱委員臣遠：今天經濟部沒有來，我提出一個建議，民航局當然可以評估，交通部可以研議針對花東地區民眾的對外交通，包含飛機、火車、類火車給予優惠或補助。這個部分也可以請交通部出面協調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協助。我們知道國發會其實有離島作業基金跟花東的相關作業基金，這個部分可以請交通部主動協調，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是，我們看用什麼樣的機制做相關的反應。

邱委員臣遠：對，還是儘量保障縣民的權益。

吳主委，因為這一次花東地區的災情很嚴重，我有實際去看，包含很多碾米廠或工業部分像混凝土廠都有受損，對於碾米廠，農委會農糧署有一些補償作業跟機制，可是工業相關的工廠或混凝土廠，東部公共建設的協力廠商短期資金需求非常急迫，現在大概只能靠地方政府降稅或暫時停業的方式渡過難關，請問中央有沒有針對他們提出一些相關的補償計畫或協助方案？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民間的部分由內政部在統籌、評估、處理。

邱委員臣遠：這個部分，還是要請主委化被動為主動，主動去幫他們爭取跟協調，因為像工業損失

的部分，中央給的資源就沒有那麼多，因為我們去看了非常多的水泥預拌廠，損失動輒就三、四千萬，也是完全停業，根本沒有辦法運作，水泥砂石儲存槽、輸送鷹架故障，甚至整個廠房都倒塌，生產完全停擺，復工遙遙無期，這部分真的還是要請主委極力的去爭取。

在此做一個小結，我想花東這次災情還是要請中央和地方政府建立一個溝通管道，瞭解地方產業和廠商的需求，不要只是把錢撥給各地方政府，我覺得中央還是要主動來協助。像農委會農糧署的案子，雖然他們今天沒有來，我們希望不管是公共工程委員會、農委會還是交通部，對於花東地區災後重建跟災損的協助，都要從寬、從速、從簡的認定，儘量幫助他們渡過難關。因為政府各項措施的窗口非常多，我覺得還是一個原則，就是單一窗口有效處理，還有從寬、從速、從簡，各個單位都要動起來，積極進行跨部會的協調，經濟部應該研議重建的補助，協助業者取得重建資金，才能早日復工，渡過難關，謝謝。

主席：農糧署有人列席。

接下來請江委員啟臣發言。

江委員啟臣：（11 時 57 分）次長，剛剛部長離開了，我今天主要都是追蹤一些過去我們已經要求的事情，第一、7 月 20 日交通委員會有辦一個考察到臺中，我也提出了好幾項的要求，所以我現在要追一下進度。7 月 20 日我們有去看東豐快速道路跟國道 4 號的立體交流道工程、經費，還有東豐快因為當初停工的關係，前部長林佳龍很清楚，因為是他當市長的時候停工的，現在又重新進行環評，總算過了，即將要復工，最近已經在發包當中，但是因為停工的關係，導致成本大增，原本這條東豐快速道路 2014 年時的經費是 91 億元，那時候被納入生活圈快速道路，由交通部、內政部和地方政府共同去協調經費，協調出來的就是中央 73%、地方 27%，後來停工、現在復工，請問經費增加了多少，你知道嗎？從 91 億暴增到 130 億，如果再加上立交工程，總共要 152 億，這個修正計畫市政府已經在 9 月 26 日提出來，送到行政院，請教交通部收到了嗎？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還沒有。

江委員啟臣：9 月 26 日送出來的，有沒有？我禮拜一質詢蘇貞昌院長的時候，時間當然不夠，但是我跟他講當初談好的比例不應該因為換政府而改變，因為不管中央或地方都已經換政府了，市長、院長都換了，錢也增加了，那個比例不應該調整，現在不應該全部推給地方，要他們自己負責。我還沒有去究責當初為什麼會停工，停工還導致我們市府賠償。所以我現在只要求這個比例不變。

陳次長彥伯：相關公文我們有收到，因為它是分行交通部、行政院還有內政部。

江委員啟臣：對，所以這部分的比例是不能改變的，中央政府要跟內政部、交通部趕快去協調這個錢要怎麼付。現在是地方自己先墊錢在發包，如果中央不出錢的話，那很抱歉，我絕對帶民眾去行政院丟雞蛋，這太離譜了！停工也是前部長造成的，現在復工了，居然全部要地方出錢，不承認當初那一個協調比例。這條快速道路還是屬於生活圈快速道路，所以本來中央就要出錢的。

陳次長彥伯：生活圈的快速道路，我跟委員報告一下，委員大概曉得有直轄市還有非都或……

江委員啟臣：但是這是 10 年前談的案件，這個計畫並不是現在才新成立的計畫，它是一個 10 年前就已經談好的計畫，中間因為停工的關係又重新環評，才導致現在這種狀況，那個五標的工程完成了兩標，做了一個斷橋在大甲溪中間，能看嗎？你有沒有去看過？

陳次長彥伯：這部分我沒有看過。

江委員啟臣：那你趕快去看，看到那個斷橋就知道政府怎麼樣糟蹋我們，把我們當二等公民，其他地方的路都蓋得很快，我們的路就蓋得那麼慢，中間還停工。所以我強力要求絕對不能更改那個比例，請你們照付。我禮拜二質詢蘇院長，他也說就看當初怎麼樣就怎麼樣。

陳次長彥伯：我想行政院應該會有邀集相關部會討論的時候，我們會把委員的相關意見在會上作充分的表達。

江委員啟臣：我今天在委員會留下這個紀錄，我要求維持當初的比例，就是 73% 比 27%，73% 就是中央該出的錢。

再者，國道 4 號豐潭段請問什麼時候可以通車？

陳次長彥伯：我想跟委員報告，國道 4 號豐潭段原則上高公局以今年年底達通車標準為目標。

江委員啟臣：通車日決定了嗎？

陳次長彥伯：通車日期因為達到通車標準以後，還要相當的履勘，履勘完了以後，才能夠決定通車日期。

江委員啟臣：什麼時候可以決定？

陳次長彥伯：通車的日期，我想我們會請高公局儘速提出達到通車標準以後後續的通車規劃。

江委員啟臣：一個是通車日，你們要在各方面都達標、安全無虞之後，趕快讓大家知道，因為通車可能會卡到過年，明年 1 月 21 日就過年了，所以到底什麼時候可以通車，標誌什麼的都要做好。另外，7 月 20 日我有跟部長提到通車前，不管是當天或前一天，在開放給所有車輛使用之前，我們可以在地方辦一個活動，像是路跑等，部長當場也同意了，我們跟地方政府其實都已經在籌備了，也因此我們希望能夠知道通車日是什麼時候，以便配合通車日來舉辦這個活動，我們也希望交通部趕快決定這個日期。

陳次長彥伯：是，原則上交通部對所有交通工程尤其是重大的交通工程，完工的時候我們的心態都一樣，就是希望能夠早一天開放讓民眾使用，所以有關達到通車標準之後何時通車、典禮什麼時候辦，我們會儘速請高公局研擬相關的規劃方案。至於通車之前辦相關活動，以往公路總局有很多的路跑活動或健行活動，到時候跟地方政府共同來規劃。

江委員啟臣：對，因為現在也該籌備了嘛，所以有一些籌備事項，尤其像時間等等，我們必須要得到交通部的確認，否則的話很多活動沒辦法來籌備，這部分特別請交通部……

陳次長彥伯：我們會請高公局彼此互相……

江委員啟臣：大家能夠相互協調配合一下，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是。

江委員啟臣：最後，也是我在 7 月 20 日地方考察時特別提出來的，有關中橫復建這件事，因為最

近的地震、下雨等等，現在 77 公里路段落石很嚴重，大家還是期待你有一個完整的復建工程，不要修修補補而已，所以那個復建計畫現在到底躺在那裡？

主席：請交通部公路總局陳局長說明。

陳局長文瑞：跟委員報告，上次在地方時已經有跟委員報告，我們已經擬定了一個相關方案，公路總局在下週 10 月 13 日就會召開期末審查會。

江委員啟臣：局長，拖了 1 年了耶！去年也是跟我講類似的話，然後這個評估報告已經拖了 1 年。

陳局長文瑞：7 月份跟委員報告時，我們那時候就是說年底會報交通部，這整個方案在評估的時候也有涉及到相關單位，因為那邊也有一些台電的工程在施工。

江委員啟臣：次長，既然南橫可以復建，大家都在問為什麼中橫不能復建？南橫的復建已經完工而且通車，結果中橫的計畫還躺在那邊。而整個臺灣都有地震、地質等問題，因此地方的鄉親就在問說，為什麼他們可以、我們都不行？你們也答應要評估、評估報告也在做，但就是做得特別慢，然後 1 年、1 年拖過去，我也不曉得在拖什麼，那你總不能讓民眾走一條破破爛爛的路吧，很危險耶！大家要的就是一個安全、方便、完整的道路，所以這個計畫年底可以出來嗎？

陳局長文瑞：年底提報告到交通部。

江委員啟臣：年底提報告到交通部，這已經整整晚了 1 年，次長，如果年底再跳票的話，勢必要有人負責。

陳次長彥伯：委員，有關剛才講的中橫修復或者是南橫修復都要看整體的條件，原則上交通部一定是本著很負責的態度，因為那個是安全的事項，所以相關的……

江委員啟臣：當然啊，但是也不能一直都拖著嘛。

陳次長彥伯：我跟委員報告，不管是選線調查或是專家學者意見，真的都是應該要充分讓大家能夠瞭解。

江委員啟臣：我只是在講行政程序上，大家一直質疑為什麼其他條路都比較優先，我們這條路就比較慢？這樣你聽得懂嗎？

陳次長彥伯：我相信對於臺中市民來說，大概心裡有這樣一個急迫性……

江委員啟臣：大家心裡不平衡啦！

陳次長彥伯：我們其實是本著同理心，希望把這條路造得安全，而且能夠儘快提供讓大眾使用。

江委員啟臣：次長，局長講年底嘛。

陳次長彥伯：這部分我們會儘快處理。

江委員啟臣：好，謝謝。

主席：請賴委員香伶發言。

賴委員香伶：（12 時 8 分）謝謝主席。主委，因為時間有限，先就教關於我們桃園八德運動中心，當時一個 3 級地震造成運動中心 5 樓羽球場天花板震垮事件，事後我到現場去看，發現可能有一些施工不當的狀況，後來鄭市長他們找了一些結構技師等等的專業者去看，發現也許有些結構上的問題。就教主委，現在工程會有介入調查這件案子嗎？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委員你好。我有派同仁去瞭解狀況，經過他們目前檢討後，結構沒有問題，只是裝修部分可能在應力上面沒有做好。

賴委員香伶：應力上面沒有做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賴委員香伶：一般來說，裝修要送審、要送建築的相關規範計畫，審後才能施作嘛。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賴委員香伶：所以這部分經過你們調查，有還是沒有？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部分是市政府處理。

賴委員香伶：那你們介入調查瞭解之後，之前到底有沒有送審？不知道？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個部分是市政府執行。

賴委員香伶：你們沒有再做事後瞭解？

吳主任委員澤成：我們只有瞭解原因，應該是在施工品質上面沒有做好。

賴委員香伶：施工品質包括你剛剛講的應力計算等等，我希望工程會把這個案例當作基層公共工程的範例，如果真的有發現不妥的施工規範，你們要調整。一個是你們的標準、一個是廠商的施作過程品質，我剛剛聽洪孟楷委員也特別提到，這個施作廠商是不是有疏失、有責任？必要的時候應該會列入你們的黑名單，是這樣嗎？

吳主任委員澤成：我們會把它當作一個案例，希望以後不要再發生。

賴委員香伶：同時這麼多地方政府都在興建類似的公共場館，攸關的是運動、攸關的是大跨距空間，如果這樣下去很不得了。因為我當天去看的時候，5 樓是羽球場、3 樓是籃球場，其實是一樣的空間，結果這個震下來之後，5 樓停止使用，3 樓還繼續在比賽、還繼續在營運，這在相關規範上你們還是要督促地方政府，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賴委員香伶：這不能夠視為是一個單純個案，這個 SOP 也要請你們加強規範，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賴委員香伶：謝謝主委。接下來我要就教民航局林局長，以下針對史上最大徵收案桃園航空城的居民拆遷問題，依現在的進度來講，應該是昨天或是今天已經開始進行拆遷戶抽籤，目前大家擔憂的是，未來不管是新建或是移入，在現有補償要點、補償範圍是不是可以足堪承擔？

就這部分我想先讓您看資料，大概是在 2 年前，鄭文燦市長應該是跟民航局也有相當的協議之後，大概定調了一些補償費用平均數計算單價是 8 萬 5,000 元到 9 萬 5,000 元，所以現在很多居民跟我陳情，特別是在營建成本相對拉高情況之下，當時的這個決議數字是不是可能調整？

因此，我調查了航空城 G17 安置宅周邊的房價，跟局長說明這個房價是實價登錄的價格，3 層樓透天、55 坪左右的登錄價格大概是 1,280 萬元，這算滿高的價格，它就坐落在未來 G17 周邊的環境，以這樣的坪數加上總價金，平均每坪大概也是要二十幾萬元左右。依我們剛剛講到，兩年前協議是 8.5 萬元到 9 萬元，對居民來講究竟心裡擔憂什麼？未來能不能買得起、住得起就

是一個關切的重點。所以請教局長，目前民航局有沒有任何措施調整？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委員好。謝謝委員，我們這次的區段徵收比較特別，因為在審查的時候加了一個先建後遷的要求，所以我們分三類：第一類是他直接拿錢就離開。

賴委員香伶：拆遷補償費。

林局長國顯：對，第二類是我們給他安置街廓，讓他們自己蓋，這就會涉及你提到的補償費跟建造成本問題；第三類就是先建後遷，我們目前預計在新區興建了 1,066 戶安置宅，今年 7 月已經開工，預計 113 年 3 月完成。

賴委員香伶：所以先建後遷的就是移入到民航局蓋的安置住宅。

林局長國顯：如果他中間優先搬遷……

賴委員香伶：還加一些比例。

林局長國顯：我們跟桃園市政府有中介宅，讓他中間能轉換、補貼他的租金。

賴委員香伶：我要就教的是安置街廓部分，因為居民跟我陳情，現在很多人擔心，未來大概是 112 年左右可以去安置街廓進行重建，但現在的營建指數都有調升，所以在 110 年 7 月 7 日內政部土徵小組有一個會議決議，其中第三點大概就是現在民航局要考慮的重點，當時就已經決議，如果營建物價指數有調升，那在配合規劃補助措施的時候，要保障他們的權益、減輕他們的負擔，所以這部分民航局是否有啟動關於調升補償費的審議？

林局長國顯：這個部分我們已經跟桃園市政府協調好，今年底前由市府跟我們來評估營建成本到底增加了多少，畢竟還有蛋白區的部分，不是只有蛋黃區的部分，所以年底以前……

賴委員香伶：所以民航局主要是以蛋黃區的部分為主，蛋白區可能是市政府的部分。

林局長國顯：是，沒有錯，但是我們的標準會一致，畢竟是在同一個區。

賴委員香伶：所以市府會跟民航局共同針對營建成本的調升訂出一個共同性機制？

林局長國顯：對，年底以前會訂出一個機制，您剛剛提的那個是賣價，是賣的價錢。

賴委員香伶：那個是實價登錄的價格？

林局長國顯：對，因為建造價格、成本不太一樣，所以我們會……

賴委員香伶：你們現在預估的建造成本是 10 萬元到 12 萬元嗎？

林局長國顯：應該不能這麼簡單來看，可能會根據年底前的標準，第二個，有些可能不見得是直接用成本來回饋，這部分由市府來討論。

賴委員香伶：兩個重點，第一個，評點的時候，有一些評估的部分讓他們覺得差異太大，一座三代的四合院評估成 400 萬元，他們覺得不尊重文史外，也沒有把居住者的歷史感情當作重點；第二個，106 年評估一坪大概是 10 萬元到 12 萬元，如果現在的建造成本是 14 萬元到 16 萬元，基本上就是已經改變了當時的評估標準。

所以本席要求年底前針對營造成本的調升、具體進行安置街廓以及評點的部分，包括它的建造成本以及評點的基數，可以嗎？

林局長國顯：內政部土徵小組的決議是要我們就民眾的重建負擔能力、政策公平性跟可行性來評估

，我們會綜合考慮，好不好？

賴委員香伶：好，居民們配合國家政策，但有一些三代已經第三次被國家要求安置搬遷了，所以請民航局長這邊擔待最後的所有責任，好不好？

林局長國顯：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發言。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12 時 17 分）主委好，您辛苦了。這次九一八震災我隔天就前往新聞畫面上比較少被報導的地方，因為我們看到的大概都是屬於平地都會區，而我是前往臺東的海端鄉或是花蓮的卓溪鄉，我看了之後嚇一跳，因為很多畫面其實都是新聞媒體報導上看不到的，所以我回來之後就特別開了一個部會的協調會，也召集海端鄉、卓溪鄉二個鄉的鄉長、議員、代表會主席，地方人士則透過視訊的方式跟我們在辦公室做視訊會議。

我覺得很感謝，會議中有很多問題其實都有立即得到回應，也知道要如何解決，包括這些重要的交通建設、道路、橋梁，就是報工程會並採即報即審的方式，有一些我們很關注、受損很多的如文健站，當然縣府、原民會都會統一處理，甚至很多部落的農用蓄水池都壞掉、震裂或是倒塌等等，各相關部會其實都有提供一定的協助，但是我在這裡很想提一個問題，我們的部落族人都會問到，那天視訊的鄉長、議員也都有問到，他們覺得這是天然災害，算是滿嚴重的天然災害，過去在九二一地震或是八八風災的時候都有啟動重建推動委員會，目前我們知道並沒有設立重建委員會去推動，但是至少也有計畫，可是很多的農損、自來水系統壞掉，他們都會覺得既然是天災，難道不該用特別的專案方式來概括承受一併處理嗎？他們都會有這樣的提案。

當時行政院一開始推出來的協助方案，第一點，危險建築物會協助做緊急評估，評估之後如果必須要搬離，會把你視為無自有住宅者，會給你租金補貼，如果後續需要修繕住宅貸款，也會給最高額度 80 萬元且利息補貼 15 年，還有私有建築物耐震補強及都市更新的整建補助。但我發現很多族人其實不知道他可以申請什麼，只能一直問、一直問，不曉得你們有沒有啟動這部分的宣導？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這個部分由內政部負責處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請問內政部營建署有沒有做宣傳？

主席：請內政部營建署國民住宅組歐組長說明。

歐組長正興：我們次長在 9 月 29 日有親自到花蓮跟臺東做現勘，已經當場跟花蓮縣政府跟臺東縣政府宣布相關的機制。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知道，你跟政府講了，但是老百姓不知道啊。

歐組長正興：所以我們在下禮拜二會跟地方政府……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因為有時候是資訊不對等的問題，其實老百姓坐在家裡，他很難不容易知道資訊，常常會問政府可以幫助我們什麼、我們可以申請什麼，他們都不知道。

歐組長正興：這部分我們在之前已經跟兩個地方政府做協調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可能這個部分還是要再去要求一下，好不好？

歐組長正興：好，謝謝委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我覺得要主動，尤其是針對這些資訊不對等的地方，好不好？請教主委，因為這次沒有重建推動委員會，但是至少有一些重建的方案、計畫，這也是一個算是嚴重的天災，不過我現在很困擾的是，這一些有的是教會、有的是私有民宅，其實很多地方都受損的非常嚴重，但是對於政府祭出的這些方案，就算講給他聽，他也是滿臉愁苦，因為他不知道要怎麼樣去把他的房子弄好，我舉一個最簡單的例子，像私有建築物的耐震補強，這個看起來是大樓，因為提到區分所有權人，請問營建署對這些一樓透天的私有民宅有沒有什麼方案？

歐組長正興：我們之前的耐震補強就像委員所提到的，是針對集合住宅的部分，這一次我們特別針對所謂的單棟透天……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針對透天獨棟，可是我看到的如卓溪鄉很多都是一樓矮房，這部分有包含嗎？

歐組長正興：當然就被包括在透天獨棟的範圍，一樓矮房就是我們所謂獨棟透天的部分，這個機制訂在作業要點裡面，我們已經緊急做了修正，這兩天我們就會……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那像一般教會算是私有建築嗎？也符合嗎？

歐組長正興：因為這不是作為居住使用，現在是要居住使用才是耐震補強的範圍。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意思是要請他們自己去找企業幫忙嗎？至少九二一地震、八八風災政府還媒合企業來幫忙。

歐組長正興：因為這一部分的對象就是以居住的民眾其房屋遭到震損為對象。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其實很多實際的狀況裡，他們都是最辛苦、最需要被幫助的一群人，可是我們祭出的這些方案好像沒有辦法幫助到這些真正需要的人，所以我們可不可以針對他們的需求再去調整？我們讓真正受苦的人有辦法得到政府的幫助，好不好？或是政府看要怎麼樣媒合以幫助他們，可以嗎？

歐組長正興：謝謝委員，我們現在正在做這件事情。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另外，新聞媒體報導說玉里鎮、富里鄉及池上鄉已經恢復供水，但是直到昨天卓溪鄉的水都還黑黑的，不曉得這個要怎麼辦？請水利署回答，像這個供水系統可能要拜託政府全部重做了，好不好？

主席：請經濟部水利署林總工程司說明。

林總工程司元鵬：是，報告委員，有關於臺東和花蓮，確實在災後有一些自來水系統，還有一些簡易自來水系統都有損壞。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對，我們也都有去送水耶！

林總工程司元鵬：對，委員所談的，應該是一些簡水的部分，簡單自來水的部分。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是，那就不要去計較它 8 年內有沒有申請。

林總工程司元鵬：對、對、對，當然。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這是嚴重的天然災害嘛！我們應該趁這個時候一律把它們處理好，好不好？

林總工程司元鵬：是，我們現在全力在辦，沒有去規範 8 年，我們全力來辦，沒問題。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另外要提到的是，他們這次也有農損、災損，像這次的地震讓苦茶油的落果都落完了，能不能夠列入災損？農委會在嗎？

主席：請農委會農糧署林組長說明。

林組長鈴娜：有關於農業天然災害的部分，事實上以我們目前的機制，如果在 7 天以內，其實縣市政府就可以送災損，因為目前我們並沒有收到縣市政府所送的資料，但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因為這是地方公所在問啦！

林組長鈴娜：對，那公所的承辦人員大概就會很清楚，會有遲發性災損的部分，事實上 30 天以內都還是可以依照原來的程序送。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所以苦茶油這一次地震落果造成的農災都可以算啦？

林組長鈴娜：它的災損要達到我們規定的一定比率，比如說面積啦！或者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百分之多少？

林組長鈴娜：就要看它的面積，然後災損的受損率要達到 20%，這個公所他們都很清楚。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就是至少要 20%，不能因為地震打個折嗎？10%。

林組長鈴娜：不是，對不起，委員，這個是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裡面有規範的。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我這次只是要提到地方有很多的期待啦！因為我們沒有重建推動委員會，至少我們希望在各種計畫方面，因為它是地震災害，我們希望能夠給予一些寬減，好不好？

林組長鈴娜：是。

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委員：好，謝謝主席，謝謝主委，謝謝各部會。

吳主任委員澤成：謝謝。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楊委員瓊瓔及李委員德維均不在場。

請劉委員權豪發言。

劉委員權豪：（12 時 27 分）次長好、局長好。我們現在面對著 917、918 這樣的天然災害，當然會對我們原本的次序產生影響，目前東線與北迴的部分，富里跟玉里是用接駁的方式。首先我必須這樣講，次長或局長大概沒有機會自己上網去買車票啦！你們都很少，螢幕上這個是你們的頁面，一般人進去之後接下來會點什麼？會點「線上訂票」，我現在沒有現場操作，如果你打臺東到臺北的話，你知道會顯現出什麼嗎？會從南迴這邊繞，繞 8 個鐘頭到臺北去。

那你們把東線的特殊狀況放在哪裡？局長，你沒有時間上網，我跟你講，你們把它放在「旅客服務」，裡面有一個「918 花東地震—公路接駁資訊專區」，然後再點進去，那我是說你們要便民嘛！不是每一個人都很清楚現在要接駁的狀況，我是臺東的國會議員，我當然知道要接駁啊！所以我知道要怎麼去處理，但一般人他就是認為要進入你們這個頁面去做處理嘛！你們應該是在最簡單、最明顯的地方跟大家講，然後用一個連結嘛！說如果你是要從臺東到花蓮或臺

東到臺北的，你可以點進這裡，不是在「旅客服務」這一欄啦！局長，你懂我講的意思吧？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懂。

劉委員權豪：這個很簡單，不用花什麼錢，要把這個改得很簡單、明顯，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局長，有一件事情我也是要肯定你啦！那一天我們跟你聯絡，因為 10 月 8 日、9 日、10 日是連假，那 10 月 7 日你們有一班加班車 5250 開到玉里，結果那一班是臺東的實名制，原本那一班加班車是開到臺東，現在才開到玉里，然後開到玉里之後怎麼辦？沒有任何的接駁，因為開到玉里的時候已經超過你們原本所訂的接駁時間，7 點 15 分發車，好像到那邊已經超過 10 點了嘛！你們原本訂的接駁時間都到 10 點。

在平常當然我們一定要重視也要遵守司機員的工時，這個我們都支持，但是遇到問題就要解決，因為這是天災，我們就是要來處理這個突然的情形嘛！連續假期你把人載到玉里，到了玉里你跟他說第一個沒有火車，第二個也沒有接駁車，你要這些人怎麼辦？你叫我們臺東人怎麼辦？像有些人如果有人接，找人開車去玉里花個 70 分鐘去接，那也就算了，但有些人家裡就沒有辦法去接他，那要怎麼處理？局長，當然這件事情我有跟你反映，你們有解決啦！你們臨時去調派 5 部遊覽車來處理這件事，當然你們的態度我還是要肯定，不過本席要講的是，鐵路局一定可以更積極地來處理這件事情，因為現在真的是不方便嘛！這不是人為造成的，大家也不會怪鐵路局，但是如何把這樣子的不方便降到最低，這是鐵路局和交通部的責任與義務啊！

杜局長微：是。

劉委員權豪：好，我再舉例，簡單來講，你知道以目前的狀況，臺東的鄉親如果要搭火車，11 點以前要到臺北有什麼方法？

杜局長微：目前是沒有。

劉委員權豪：目前是沒有方法啦！只有在六、日、一的加班車，不是……

杜局長微：五、六、日的加班車，405 可以在那個……

劉委員權豪：可以在 7 點零 5 分坐到車，但那個接駁要很順哦！因為你們第 1 班區間車是 6 點還是 5 點？

杜局長微：5 點。

劉委員權豪：你們第 1 班接駁車是 5 點到富里嘛？

杜局長微：臺東開過來的是 6 點。

劉委員權豪：6 點到富里，然後下車要接得很順，可以接到 7 點 5 分的 405 這一班，對不對？

杜局長微：可以。

劉委員權豪：然後 405 可以在 10 點零 9 分到臺北，無論你要開會或是要看診的可以搭這一班，但是這一班只有假日才有開啊！只有假日才有開。以前沒發生這個地震的時候，民眾如果要 9 點以前到，可以搭 5 點 5 分那一班，因為我也常……

杜局長微：就是 2401。

劉委員權豪：2401 我也常搭，這一班坦白講現在有一點困難，因為你這樣 4 點鐘就要發車，這個

有一點困難，我知道。但是 7 點 5 分這一班，就是玉里發的 405 這一班，現在你們是假日才在開嘛！我是說你們要想辦法解決這件事情啦！我知道你們跟我反映的是說因為司機員的問題，我認為這個可以再跟我們的同仁溝通啦！因為這是發生天災所造成的不方便嘛！

次長，本席在這裡並沒有說你們要馬上把橋修好，因為這個和安全有關係，我覺得安全第一，我不是說你馬上要把新秀姑巒溪橋變好，現在你們預估是 4 至 6 個月嘛！就是年底，4 至 6 個月，坦白講我們希望快，但是一定要注重安全，因為本席不是專業，所以我不會跟你們說你們就是要把它變出來，我不會這樣做，但是這件事情你們是可以解決的啊！405 這一班你們是假日才開的嘛！

杜局長微：這個跟委員報告，在疫情沒有趨緩的狀況之下，現在我們乘務人員確診的情形沒有降，如果平日要開 405 的話，的確是對我們的乘務安排有點影響。

劉委員權豪：局長，那我這樣講，假如你們人員的調度真的已經很努力了，但是真的有困難，我想大家都可以理解，因為這個與安全有關係，要不然的話，能不能慢慢地增加？因為禮拜一上臺北洽公和看診的人會比較多一點，一步一步來，因為這是個過渡時期，是幾個月的時間啊！

杜局長微：我們再研究一下，努力一下。

劉委員權豪：局長，本席在這裡會跟你討論，就是希望鐵路局可以用更主動積極的方式來想，因為這樣就是不方便，要接駁嘛！所以我在跟你反映的時候，你們有去解決一部分的問題，現在包括頁面的部分，這個是很快的，請你們要馬上來解決。

杜局長微：我們會趕快來做。

劉委員權豪：另外，因為我不知道部長請假，次長，本席剛剛這樣講，你一定會看出這個天災對臺東交通造成的不方便啊！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是。

劉委員權豪：本席在這裡要再一次的要求，因為現在搭火車真的相對來講要多出 50 分鐘，而且還要上下行李去轉乘，因為這個是天災，大家可以忍受這 5 至 6 個月，但是對很多人來講，他不是時間的支出耶！他不得不選擇搭飛機啦！本席這樣跟你講，因為他就沒有管道可以 12 點以前到臺北啊！平日沒有啊！他就沒有這樣的管道嘛！他只有一種選擇就是坐飛機嘛！

坐飛機牽扯到兩點，第一個，你現在如果要搭飛機去上網訂的話，像本席來開會，當然搭飛機的機會多，現在滿載、客滿的程度是高的，所以本席要求要加開，現在你們平日有在加開啦！因為林局長有要求，但是這個機票對原本要搭火車的人來講，坐火車從臺東到臺北是七百八十幾元，現在飛機票錢如果航空公司沒有打折是二千五百多元。他原本是可以選擇七百八十幾元，當他沒辦法他要去選擇二千五百多元的時候，本席在這裡是說你要針對臺東的鄉親，他確實有這種需求，這個額外的負擔雖然是天災所造成，但是政府這個時候要來協助啦！我不是說其他的，針對臺東鄉親，這是算得出來的啊！這 4 至 6 個月的時間，算得出來到底政府要花多少錢去協助這件事情嘛！你打個 75 折或者是 8 折，然後政府來吸收，一張票就補貼 500 元。

本席在這段時間，我跟行政院秘書長及交通部長不知道通過幾次電話，我覺得對臺東人來講

，他是不得不去選擇高負擔的交通工具嘛！你說要從南迴上去，坦白講，一般人不會選擇這種路程，因為如果從臺東走南迴然後不換高鐵走鐵路上去，局長，可能要 7 個多鐘頭哦！一般人不會這樣選擇，那就要坐飛機嘛！次長，你們到底有沒有去研究這件事情？部長不在這裡，我每次問他，他就說他一定會研究，3 天要給我答案啦！你們到底有沒有在研究？

陳次長彥伯：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林局長說明一下？

劉委員權豪：局長有去努力，局長有請航空公司打 9 折，省 250 元啦！省 250 元的狀況之下，局長，我是沒有仔細去看，你有沒有要求他們早鳥票不能因為這樣取消？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其實您提的要求我有跟航空公司直接問過，那您知道國內線航班這兩年因為疫情，確實他們也都虧損，所以我有向部長報告，大概要一千多萬元。

劉委員權豪：我坦白講，這個也不能全部叫航空公司買單，我們政府也不能這個樣子，人家有打 9 折了，這是政府應該要做的，政府要來處理啦！這個有一點像離島的交通費補助，一樣的道理嘛！離島交通那是地理位置所造成的，我們這個是天災所造成的啊！次長，我跟你講，現在平日要 12 點以前到臺北，想搭火車的鄉親也沒有這樣的機會啊！這個時候政府還不重視這個問題，這樣對嗎？

陳次長彥伯：剛剛委員特別提到的，有關火車早上沒有班次，剛才杜局長有說他會再去研究。還有剛才講到補貼相關的事情，我們交通部再回去研究看看。

劉委員權豪：你們要多久？今天是禮拜四。

陳次長彥伯：我可能要回去再跟同仁瞭解一下。

劉委員權豪：沒有啦！次長，我知道你現在不可能馬上答復，因為部長不在，你要馬上答復我有困難。你們回去一定要跟部長講，我待會兒也會打電話給他，他要認真地向院方、向蘇院長說明，因為你們沒有像我剛剛那樣完整地分析給他們聽嘛！這個當然是大家分層負責，我可以理解啦！像我剛才講的接駁問題，我如果沒有這樣講，你們也不知道啊！你們以為接駁是我早上 5 點鐘出發，我就可以直接去接駁，不行嘛！當然你不可能為了接駁就要火車 4 點發車，這個我們可以理解嘛！但是造成的不方便就要大家來想辦法，你們要像我剛剛這樣子認真地分析給院方聽啊！這樣才是在討論事情，這樣才能夠解決問題，不然搞不好行政院也不知道現在的狀況啊！

陳次長彥伯：好，委員剛才特別提到的這些狀況，我想我們再去……

劉委員權豪：次長，針對這個問題，我待會兒會再跟部長聯絡，我不知道他中午會請假。主席，不好意思，再給我一點時間。

主席：沒問題。

劉委員權豪：會後我會跟部長聯絡，你也跟部長講，你們要像這樣子分析現狀嘛！現狀就是這個樣子啊！不然我跟部長討論的時候，他也以為現在的接駁都很簡單、很順暢，那個不順暢有時候是客觀環境限制，我也不會要求一定要做到隨到隨有，當然我知道人力的調度有困難，但是遇到不得不去選擇飛機票的時候，你要來做補貼啊！次長，你再去就跟部長討論啦！你要像我們

剛剛所講的，你跟部長來反映，我會跟部長再繼續追蹤，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好，謝謝委員。

劉委員權豪：接下來請公共工程委員會。主委，我這個問題比較簡單，因為你有去過寶華橋嘛？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劉委員權豪：臺東寶華橋，後來我們立法院又辦一次考察，我與劉世芳召委有去。現在簡單地講，大家都認為寶華橋要修，要重建，那我只是要求一件事情，公共工程委員會與縣政府要循災害重建的管道，第一個，我們既然要興建，就興建一個比較寬敞、比較好的橋，包括景觀方面。第二個，費用就從災害重建來負擔，因為縣政府的負擔也比較大一點，好不好？你們可以嗎？

吳主任委員澤成：我現在已經有協調，因為要把那個河道加長……

劉委員權豪：對，要做 9 米寬的。

吳主任委員澤成：橋加長，也加高加寬，所以從水利署的計畫經費優先支應，不只有災害……

劉委員權豪：所以是全額就對了？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劉委員權豪：好，謝謝。接下來再請觀光局局長。局長，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就請教一件事情，因為針對臺東與花蓮這次 917、918 的地震，所以你們對於團費有加碼，每一團加碼 1 萬元，雖然現在疫情比較不像之前那麼緊張，不過大部分還是自駕或者是散客比較多啦！所以我們面對這件事情，可不可以也針對散客的部分，看如何去做獎勵或鼓勵旅遊這樣的性質，好不好？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好。

劉委員權豪：就針對這件事情。

張局長錫聰：我們也在觀察，因為上次委員在第一時間有反映，那我們就馬上加碼，這個很好，我們現在是觀察目前的訂房率如何，針對住宿……

劉委員權豪：對，你們要加碼是加碼團客嘛？

張局長錫聰：對，團客也會使用……

劉委員權豪：你們去觀察一段時間，看它整個狀況，然後我認為散客這部分也要來協助，好不好？

張局長錫聰：是，因為我們對於花東的部分是規定一定要住宿的團才可以。

劉委員權豪：對，一定要住宿啊！不然你那麼遠去，沒有住宿就比較可惜嘛！好不好？

張局長錫聰：是，我們會來觀察。

劉委員權豪：這個散客的部分你要處理哦！你要研究一下怎麼處理。

張局長錫聰：對，再研究，看看後續。

劉委員權豪：好，謝謝。

張局長錫聰：謝謝。

主席：請李委員貴敏發言。（不在場）李委員不在場。

請邱委員顯智發言。

邱委員顯智：（12 時 43 分）主委好。今天想要跟你討論大法官解釋第 810 號，針對政府採購僱用代金的部分，事實上大法官也有做出解釋。依照政府採購法第九十八條的規定，「得標廠商其於國內員工總人數逾一百人者，應於履約期間僱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人數不得低於總人數百分之二」，這個其實是清楚的。根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十二條第三項及第二十四條第二項的規定，他如果沒有僱用到足夠人數的話，他的差額人數是乘以每月基本工資去計算。

其實大法官在第 810 號解釋文有做出過解釋，他認為一律都用差額人數乘以每月基本工資計算的話，哇！那它是以劃一的方式去計算代金金額，如果這個標案的金額是很小的，那他用差額人數乘以每月基本工資，說不定在這個個案的情況之下，他要繳的代金金額可能都已經超過這個標案了，所以大法官認為在一些特殊個案的狀況之下，顯然有過苛的情狀，所以希望在公布之後 2 年內應該要去做修正。

主委，針對這個部分，工程會是不是應該要對政府採購法，以及會同原民會去對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做相應的修正？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委員好。我請羅處長來跟你說明。

邱委員顯智：好。

主席：請工程會企劃處羅處長說明。

羅處長天健：分兩個部分報告，第一個是關於行政函釋，針對大法官第 810 號解釋，有關於代金過苛這個部分原民會已經做了函釋，就是代金超過契約金額這部分，它有一個上限。第二個，有關於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十二條及第二十四條的修正，我們有跟原住民族委員會在討論當中，那目前修正的方式，就我們的瞭解是僱用原住民這個部分改為平時僱用，與政府採購是脫鉤的，也就是跟政府採購的這個代金制度脫鉤了，以後就不會收代金，那這個我們也有和原住民……

邱委員顯智：所以你這個方向是政府採購法第九十八條的規定要去做修改嗎？

羅處長天健：我們有和原民會溝通，因為原民會現在會修第十二條和第二十四條，這個法案進到行政院的時候，我們要同步修第九十八條，我們兩個法要一致。

邱委員顯智：是，我就是說你政府採購法第九十八條裡面有這個規定，所以第九十八條也要去做相應的調整。

羅處長天健：要同步修正。這個我們有密切跟原住民族委員會在討論。

邱委員顯智：是。主委，我跟你說明一下，其實大法官早在第 719 號解釋，剛才是講第 810 號解釋嘛！第 719 號解釋理由書第 6 段裡面其實就有提到：有關機關應依本解釋意旨，就政府採購法及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相關規定儘速檢討改進，但是這個解釋理由過了 7 年，工程會和原民會都沒有去做檢討，所以才會又解釋了第 810 號，主委，你瞭解我的意思嗎？

吳主任委員澤成：瞭解。

邱委員顯智：這個問題一直存在，所以第 810 號才會下一個結論說，自本號解釋公布起 2 年內應該要去修正，之前已經有一次了，這一次是限 2 年內應該要去處理這個部分。就像剛剛處長報告

的，相應的修法應該要在這個時間內，我為什麼今天會來質詢？因為這個時間快要到了，我之前也有質詢過原民會這個問題，依據大法官解釋的意旨，除了原民會那邊要提出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的修法之外，就像剛剛報告的，政府採購法第九十八條也應該要相應的提出一個修正草案，這是第一個。

第二個就是在法律修正前，依照大法官解釋的意旨，包括原民會，包括採購機關，應該去通盤檢討應繳納的代金金額超過採購金額而顯然過苛的個案，並酌定適當的金額。

吳主任委員澤成：瞭解，我們會跟原民會一起來……

邱委員顯智：好，那你的相關進度也應該要讓我們瞭解，因為這個時效確實已經要到了，請主委密切注意這個問題。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邱委員顯智：謝謝主委，謝謝主席。

主席：請蔡委員易餘發言。

蔡委員易餘：（12 時 49 分）主委好。因為這兩天新聞有聚焦在中壢國民運動中心，然後我看到不少議員在攻擊這個停車場驗收有問題，說它昨天有淹水。但是事實上也有做出一個回應，說淹水好像也不是昨天，因為昨天的側錄畫面沒有淹水的狀況，所以我想要請教工程會主委，就這個國民運動中心整個工程品質的狀況以及這個停車場是否如他們說的牆壁漏水會造成淹水，有這個狀況存在嗎？是不是可以做一個比較完整的說明？

主席：請工程會吳主任委員會說明。

吳主任委員澤成：謝謝蔡委員的指教，有關漏水的問題，應該是在 7 月的時候發生豪大雨所出現的狀況，這個部分桃園市政府已經有說明，那個應該不是工程的問題，是大雨灌進來的。至於天花板的部份，可能在施工上面的一個品質問題需要再去做加強。

蔡委員易餘：天花板的部份，你認為可以再加強就對了？

吳主任委員澤成：如果是因為施工沒有去把它的品質做好的話，應該要再去把它……

蔡委員易餘：你說的天花板是那個地震後的天花板，那部分要加強。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蔡委員易餘：你說地下室淹水的部份是 7 月的時候……

吳主任委員澤成：它是因為豪雨灌進去的關係。

蔡委員易餘：是豪雨倒灌進去，所以不是施工的問題。

吳主任委員澤成：對。

蔡委員易餘：這部分做這樣的解釋應該就很清楚了，不然我看這個議題好像變成大家現在關心的一個焦點，所以有必要澄清的還是把它澄清清楚，這樣好不好？

吳主任委員澤成：好。

蔡委員易餘：再來要請教交通部次長，10 月 13 日國門要開了，開國門後會有很多狀況要因應，包括現在的防疫旅館要何去何從，包括國旅的榮景是不是會走到一個極限點，接下來如果國門一開，是不是大家就會考慮以國外旅遊來取代國旅？在這部分，交通部的規劃是怎樣？是不是先

從防疫旅館開始？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委員好。我跟委員簡單說明一下，原則上我們很感謝防疫旅館在過去替我們肩負防疫的重責大任，所以我們特別提到，在 13 日防疫旅館退場的時候，我們對於每一間防疫旅館會給予清消的相關經費，以及相關的轉換補助，所以……

蔡委員易餘：就我瞭解，好像一個房間要補助 5,000 元。

陳次長彥伯：一個房間要補助 5,000 元的方式來做處理，這個就是來協助這些防疫旅館，它如果要變成一般旅館的時候，要做一些清消，然後它要做一些宣導，讓人家知道它已經開始對外營業了，所以也有一個轉換的鼓勵費用。

蔡委員易餘：你預期這樣需要花多久的時間？從防疫旅館轉化成一般旅館，你們預期要多久的時間？

陳次長彥伯：清消的話是比較快，清消完靜置大概 2 到 3 天，但是整體上因為它變成要去行銷讓人家來訂，整個裝潢要做一些調整或是動線要做調整，大概要 2 到 3 週的時間。

蔡委員易餘：所以你們預期 2 到 3 週防疫旅館可以退場。

陳次長彥伯：是。

蔡委員易餘：因為旅館在本質上，他們的業務是很多哦！除了單純的住宿之外，事實上他們的餐飲還有一些周邊的工作是很多的，他們在扮演防疫旅館的時候，相對的把很多業務都拿掉，現在又要恢復的話，包括旅館配置的人員，還有他們之後要從事的一些狀況，我覺得我們應該要去正視旅館業的後續發展吧？

陳次長彥伯：是，這部分我簡單說明，再請局長來做說明。原則上對於缺工這個問題，我們有和勞動部做相關的協調，也請勞動部協助相關的媒合，我們知道最大的缺工就是旅館人員，以我們的瞭解也有一定的成效，不管是廠商自己去補實的，或是勞動發展署幫忙媒合的，大概有六百八十多人又重新回到這樣的職場。

蔡委員易餘：就回到他們的職場。

陳次長彥伯：是。

蔡委員易餘：不過缺工的情況還是存在。

陳次長彥伯：缺工還是嚴重，所以我們會持續地……

蔡委員易餘：因為如我剛才所講的，事實上旅館的工作型態差很多，比如說餐飲的部分，可能補進勞工相對輕鬆；旅館普遍是反映房務的部分，像是要整理棉被等，尤其如果要洗的話，人就很難請。

陳次長彥伯：是。

蔡委員易餘：並不是他們不提升薪資去請人，在本質上，這一類的工作並不是現在很多求職者所考慮謀求的工作，問題是出在這裡。

陳次長彥伯：是。

蔡委員易餘：所以他們既然在這個部分缺工的話，我是主張對於這個部分有不一樣的思考，以移工

來補強這一塊的勞力缺口。

陳次長彥伯：這個部分是否請局長來說明，我們也有相應的努力。

蔡委員易餘：好，請局長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現在缺工的問題不只是防疫旅館會發生，包括一般旅館、觀光旅館、民宿都會有，現在因為防疫旅館要退場，我們非常感謝他們，除了補助一房 5,000 元之外，我們會優先將他們列為專案媒合的對象，我們先進行了缺工人數的調查，再跟勞動力發展署談，已經談了，來做一個專案媒合。業界長期都有反映，希望勞動部修正相關法規，引進必要的勞工，特別是房務人員，不是全部，最急缺的就是房務人員，希望能夠引進勞工來做，這個部分需要再做跨部會協調，我們最近大概也會召開……

蔡委員易餘：這個部分可能也要儘快進行，因為整個旅館的服務品質就來自於這些房務，如果缺乏房務人員，而且我普遍瞭解都有過勞的狀況，因為要整理，又這麼多間，他們全部都過勞，因為人手不足。因此你們應該去思考，臺灣飯店業要好，整個服務品質要跟著起來，這兩年是因為疫情所以他們轉換成防疫旅館，接下來就不一樣了，要回到正常，要拚服務、拚品質，既然這樣，這項勞力缺口就應該給他們補足，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好。

蔡委員易餘：第二個再跟次長聊一下臺灣民宿的狀況，這兩年疫情以來，臺灣民宿可說是大放異彩，因為沒有去外國旅遊，我們選擇了國旅，因此就看到很多臺灣很美的地方，這些漂亮的地方也因為有這些民宿在旁邊，投入整個國旅，讓整個國旅變得很精彩。現在的民宿跟過去是不一樣的，過去的民宿可能就是空房間整理一下，讓別人來住；但現在的民宿都做得很好，房間都弄得非常專業、道地，甚至民宿業者會思考要如何與在地景觀有很好的串聯，讓大家來民宿住就知道來到了這個風景區，所以這些民宿有它的彈性、有它很好的地方。但民宿在經營上確實有比較辛苦的地方，畢竟在法規限制上，他們不像飯店業，而像是家庭副業，在這種情況下，針對民宿業者其實一直都缺少比較完整的規範，包括之前我們所提的民宿消防問題，如果你們用傳統的消防來規範，他們就無法適用啊！所以有這麼多問題要解決，次長，你們是不是要針對業者遇到的狀況，尤其是他們的定位問題，好好地提出完整的檢討，讓民宿業者有一個身分及可適用的法律，這樣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委員剛才所提到的現象，其實交通部或觀光局大概也都有看到，就我的瞭解，觀光局也正在著手研修民宿的相關管理法令。

蔡委員易餘：就是包括消防、土地取得，民宿有好多問題是需要觀光局去正視的，給他們一條法律讓他們去走，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這部分我們來做相關的檢討。

蔡委員易餘：好，謝謝。

主席（蔡委員易餘代）：請魯委員明哲發言。

魯委員明哲：（13 時 1 分）次長，我想請教一個問題，因為昨天才接到一個團體的陳情，我覺得

他說的滿有理的。在 109 年三讀通過的道交條例有不少條文通過，然後在去（110）年 6 月 1 日正式實施，實施之後到現在為止發生了一些問題。我們在修改法令的時候，主要的目標經常是要解決一個問題，像酒駕還不夠嚴，所以我們決定查扣他的車，時間從 6 個月到 2 年，讓他覺得很痛苦，不光是罰錢了事，原本的意思是要解決這個問題，但是有時候是這樣，下一個藥本來是要治肝的，結果肝不知道好了沒有，但是奇怪，胃卻壞了。現在的情況是，這個條例通過之後，當然前一陣子新北跟桃園的警察也發生了一些案件，就是跟監理站的黃牛勾結，因為吊扣要半年、兩年，他乾脆把被吊扣牌照的車開到路上，配合一些站在路口的員警，看到了，再開一張已經被吊扣牌照卻還開到路上的罰單，所以就吊銷，吊銷會發生什麼事？明天就可以重新申請牌照上路。發生這種事情的整個結構，包括當時的租賃業者，犯法就要法辦，這沒話講，你們後面也補漏洞了，先用行政命令去補漏洞，如果是這類的吊扣，在這個期間就不再做這個處理了，未來要準備修法。可是我的問題點是，次長，假如你是租賃業者，你還要會算命，要不然要會算紫微斗數，今天來的客人跟你租了 5 天車，他會不會開租賃的車喝酒被抓到，然後車子還給你的時候，少則 6 個月沒有牌照、2 年沒有牌照，這產生一個問題，就是喝酒這個人可能罰 6 萬元、9 萬元、12 萬元，當然他有沒有刑責是另外一回事，可是租他車的人，我真的覺得是善意的第三人，而且無從查證、完全沒有辦法預防的第三人在這樣的法令之下，我的天啊！像我常常去花東，我們都會租車，他還要看相嗎？租賃車業者對於這樣的情況，他是不是根本沒有辦法判別，你覺得呢？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報告委員，我的瞭解，後來有關這部分好像在相關法令的修法已經做一些排除了，是不是可以請林司長來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路政司林司長說明。

林司長福山：跟委員報告，這個部分大概是牽涉到原來的處罰條例裡面有些行為，包括酒駕還有危險駕駛，併同處罰汽車所有人，就是要求汽車所有人要善盡管理車輛之責，這裡面就有牽涉到有一塊是營業車輛的部分，針對營業車輛，包括委員剛剛所提到的小客車租賃業的部分，基本上現在就是依照行政罰法的精神，就是在租車給他的時候有去做要求，當然租車人的相關行為就不是……

魯委員明哲：你說的這個法令還沒修嘛！送進來沒有？還在立院嗎？

林司長福山：我跟委員報告，因為原來行政罰法就有非故意過失的部分，所以現在是用函釋的方式在做。

魯委員明哲：所以已經沒問題了？

林司長福山：對。

魯委員明哲：租賃車的部分，個人負責、個人造業個人擔。

林司長福山：對。

魯委員明哲：第二個問題要延伸第二個情況，模糊地帶，就是很多中古車業者本來好好做生意，也沒問題，可是因為現在很多罰單，不管是毒駕、醉駕或者危險駕駛，會有一個時間差，有一個

lag，你知道嗎？拍到之後送到監理站，等到知道的時候車已經賣掉了，在中古車交易的市場，人家會把行照、駕照給你，錢就要給人家了，所以已經有業者，而且不少業者，買到車的第 1 天先恭喜他賀成交，然後牌照吊扣 2 年，2 年之後再賣，這是實際發生的情況，所以考量到租賃車業者的這個問題，我們不能夠通過一個法條影響到市場的正常交易，這個部分，我希望透過監理站的什麼系統跟警察局第一線的執勤人員，在第一時間就要有註記。現在業者都有付費可以去查詢監理系統，可是這種 lag 是監理系統還不知道，警政系統那邊還在寄郵件給誰給誰的過程中，次長，這個很嚴重，拜託你跟警政署的相關單位協調，有這種吊扣牌照的情況，是不是能在第一時間讓他們註記，可不可以做到？

林司長福山：我大概跟委員補充報告一下，委員所提到的是舉發跟裁罰要到系統的部分，第一個部分、只要警察機關一舉發、一錄案，錄案就是錄到監理資訊系統裡面，只要警察在寄單子出來、在付郵的過程當中，基本上就已經錄案了。另外是針對吊扣、吊銷的部分，基本上是在處罰機關這邊做……

魯委員明哲：所以警察抓到酒駕當天，什麼時候監理系統會錄案？

林司長福山：如果是酒駕，因為都是屬於當場攔檢舉發，而且……

魯委員明哲：當場就可以知道？

林司長福山：而且要當場移置保管車輛，所以一定是在當天或隔天，繳罰鍰可能是比較後面的時間，但是如果車輛要取回的話，一定是繳完錢才能……

魯委員明哲：因為現在有很多實際發生的時間差，我跟你講是存在的，包括危險駕駛這個部分，很多甚至都是透過民眾檢舉，可能已經是 3 天前、4 天前了，或者監視器錄影到的部分，這部分的 lag，我覺得無論如何不能造成中古車業者被處罰，你們研究一下怎麼樣透過第一時間示警的方式，讓這樣的爭議能夠減少，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委員特別提到的那些，我想我們再去把相互勾稽的機制做好，因為現在都是用電腦連線在做處理，如何減少 lag，讓中古車行在做買賣的時候也能夠查得到。

魯委員明哲：這個部分要怎麼做，我們事後去開個會，好不好？

陳次長彥伯：好。

魯委員明哲：次長，10 月 13 日會進一步地開放國境管制，預計一週大概有 15 萬人可以入境，請問局長，你推斷一下，15 萬人中大概會有多少比例是國外的團客，你們有沒有推估第一階段的 15 萬人大概有多少比例是外國團客來臺灣旅遊？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張局長說明。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有關 15 萬人會有多少比例的團客將涉及幾個面向。我們是在 9 月 22 日宣布，宣布後我們就跟各駐外的推廣辦事機構聯繫，讓他們傳達到當地的組團社，也讓他們瞭解，接著他們會有一個廣告行銷的期限去招攬客人。當然我們不是之後才有團客，在當天會有一些關係比較好的會立即來，大概有一、二百位在 13 日會入境。依我們的推估，後續如果連自由行的比例都算進去，大概會增加到 50 萬人左右，團客的比例大概占四分之一……

魯委員明哲：我也不想耽誤太多時間，其實外國旅客來臺灣，花東是必遊，現在的路況卻這樣。剛

剛我看到花東二位委員的憂心、談了很多細節，我們希望屬於交通部的部分要能配合地方政府趕快恢復原有的功能，這個比較重要。

最後一個問題，確診的國外旅客目前預計怎麼安排？一個團有 20 人來，其中 1 人快篩確診了，你們怎麼安排？

張局長錫聰：跟委員報告，確診者都照既定的 SOP 處理。如果是團客，當然是導遊要協助，快篩確認以後，他就照 SOP 通報給當地的衛生局……

魯委員明哲：這個人會去哪裡？

張局長錫聰：衛生主管機關會依照防疫措施的規定，把他安排到集中檢疫所或加強版防疫旅館進行治療，如果是重症就是送醫……

魯委員明哲：防疫旅館都退了嗎？

張局長錫聰：防疫旅館退了。

魯委員明哲：要留多少？

張局長錫聰：但是防疫旅館不收治確診者，現在是到加強版防疫旅館或集中檢疫所。

魯委員明哲：結論是這些國外的確診旅客有可能住到軍營或什麼地方？

張局長錫聰：不是，是集中檢疫所。

陳次長彥伯：跟委員報告……

魯委員明哲：去哪裡？

陳次長彥伯：現在的防疫旅館本來就沒有收治已經染疫的人，所以跟防疫旅館退不退場沒關係……

魯委員明哲：好，所以他會住在哪裡？以前強制隔離的那些場所，對不對？

陳次長彥伯：現在染疫的人都在集中檢疫所或是加強型防疫旅館，也就是防疫旅館有專責的醫護人員進駐等等。

魯委員明哲：我跟你講，預估第一階段不會有什麼客人來啦！現在有很多臺灣人出去，因為國外那些國家幾乎就像一般生活一樣，不會在某天被關 3 天或 7 天。很多人來臺灣旅遊都是 5 天 4 夜或 7 天 6 夜，若 5 天 4 夜變成臺灣隔離旅館的考察，這也是滿恐怖的。我理解你不防又不行，可是在這種要居家隔离的情況下，1 個人延 5 天的機票，由誰負責？機票不一定買得到喔！你們真的要想好整套，我們之前有限制的時候是要求 2 天的 PCR，我聽到一堆國外旅客不敢出去玩，因為玩的時候還要保證 48 小時測得過才能回去，如果要改機票，抱歉！不知道要等到何年何月，不是 5 天後測到一條線就可以回來，你可能買不到機票。我拜託次長，整套要幫人家想好，要一個讓外國旅客可接受的方案，這樣才有可能逐步振興，這是我給你的建議。

陳次長彥伯：謝謝委員，我們會繼續滾動檢討。

主席（魯委員明哲）：請張委員其祿發言。

張委員其祿：（13 時 14 分）次長，在進入我的正式題目之前，我先請教一下直航的問題。看起來我們好像在 11 月 25 日會新增義大利米蘭，11 月 3 日還有德國慕尼黑，等於德國有二個點。這次暑假我隨著游院長的團到歐洲，在捷克方面、尤其是布拉格，他們極力反映這件事，好像部長在早上詢答有講到客源還是核心，這個地方的客源部分真的有困難嗎？布拉格直航的問題多

嗎？現在的評估為何？歐洲現在幾乎等於恢復以前的情形，幾乎所有的直航點都在。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委員好。是不是請林局長來說明？

主席：請交通部民航局林局長說明。

林局長國顯：跟委員報告，直航部分還是依旅客跟班次，目前華航是經過歐洲其他航點跟捷克航空接駁轉機。

張委員其祿：還是有點為難就對了？

林局長國顯：是。

張委員其祿：說實話，我看你們現在變成慕尼黑、法蘭克福周邊，甚至奧地利那邊都有。

林局長國顯：慕尼黑是疫情前就已經規劃好。

張委員其祿：對，我知道。所以現在還是很困難的意思？

林局長國顯：因為捷克來臺灣的單向性比較少，我們去的人多。

張委員其祿：我還是必須說，捷方非常期待這部分，可能還是審慎研究一下。謝謝。

林局長國顯：請華航來評估看看。

張委員其祿：今天專報的主題是震後的問題，請教一下次長，目前的應變方式是類火車，但我也必須跟次長說明，類火車還是有出現一些問題，尤其是學生的接駁，其實新聞上都有反映。比如住在稍微遠一點的人，從玉里早上 6 時發車，到市區都已經 9 時了，這個距離很長，很多學生早上 6 時坐那麼久的車才到，要搭最後一班車的時候，他還要提早去搭，否則就沒有車了，這造成學生一定會遲到早退。我不知道學校端跟類火車的搭配有沒有想清楚，或是要如何彌補一下？

主席：請交通部臺鐵局杜局長說明。

杜局長微：跟委員報告，現在花蓮區域已經通到玉里，所以玉里以北的學生或通勤族搭乘火車到花蓮地區已經沒有問題，班次也沒有減少，就是照以前正常的班次在做。

張委員其祿：除了接駁的問題，另外是疫情後的觀光也要未雨綢繆。現在有些基礎建設在進行，比如這個橋要花 2 年的時間，請問這些事情是不是有機會可以更快？在我們馬上解封之後，我相信有很多人會來，如果來不及的話，我們有沒有其他的配套可以搭配？

陳次長彥伯：我跟委員報告一下，剛才杜局長也有說明，交通是委員所講的振興觀光中很重要的一環，所以有特別提到希望玉里到富里之間能在明年 1 月 18 日的春節前通車，通了以後所有的交通便利性就會好很多，之後會伴隨觀光局相關的行銷活動，以活絡地方的經濟。

張委員其祿：該做的部分希望能加快速度。最後的時間，我還要請教一個問題，我們很期待解封後的觀光，但有時候會在同時間變成大量，結果不管是機票或旅館的價錢會突然暴漲，不知道我們有沒有好一點的監測機制？有時候也要平抑一下，我很坦白說，現在的旅館費用很高，有時高到大家覺得若有機會出國，根本不可能在國內玩，這是不是要避免殺雞取卵？我必須指出現在是因為大家覺得出國有點麻煩，不知道這件事情能否跟整個旅行業、觀光業進行溝通？上次我們也有看到新聞，租一頂帳篷都要一萬多元，就是租個帳篷而已，這就是殺雞取卵，所以是

不是你們對這種價格上有太大的波動時能夠有點平抑，或者甚至是未雨綢繆，免得到時候真的解封時，大家乾脆出國算了，局長，怎麼看？

主席：請交通部觀光局說明。

張局長錫聰：謝謝委員指教，雖然價格是市場機制裡的一環，但是如果有偏差或是比較異常，政府還是要關切，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重視。當然，因為現在會受到影響，與疫情、外力干預到市場有關係，當外力干預到市場，政府有時候會採取措施，比如說獎勵國旅到花東去，類似這樣子，後續希望業者之間能夠有共識，然後能自律。

張委員其祿：也要有點自律，坦白說，對於這些事情，政府是把 outlier 抓出來，但是有時候要是業者自己有點互相哄抬，其實我覺得那也變成殺雞取卵，長期來看也不見得是好事。

張局長錫聰：我們會有輔導措施。

張委員其祿：就要請交通部及局長多關切這件事。

張局長錫聰：好。

張委員其祿：謝謝。

張局長錫聰：謝謝委員。

陳次長彥伯：好，謝謝委員。

主席：請高委員嘉瑜發言。

高委員嘉瑜：（13 時 21 分）次長好，先問一下內湖交通現在大家最關心的東環段及汐東線，目前進度到底到哪裡？

主席：請交通部陳次長說明。

陳次長彥伯：委員好。是不是請伍局長來說明一下，好嗎？

高委員嘉瑜：因為目前都在行政院審議中，不知道審議到底還要多久時間，今年年底前有可能會審議完成嗎？

主席：請交通部鐵道局伍局長說明。

伍局長勝園：跟委員報告，東環段的部分，上次在國發會審過，大概還有一些意見，現在退給臺北市政府做一些修正。汐東的部分，之前開過幾次會，上個月報告有送過來，這部分已經往交通部簽報，希望後續能夠繼續往下來審查。

高委員嘉瑜：所以目前東環段是退回臺北市政府補充資料？

伍局長勝園：有些資料請他必須要做一些補充。

高委員嘉瑜：因為這個已經退滿多次，所以我們不知道……

伍局長勝園：也還好，因為目前的問題應該是收斂的。

高委員嘉瑜：如果是這樣子的話，問題比較小，東環段有可能年底前會審議通過嗎？

伍局長勝園：那要看臺北市政府修改的情況。

高委員嘉瑜：汐東線目前是行政院審議通過，核定之後就可以開始施工嗎？

伍局長勝園：核定之後，當然就可以開始做。

高委員嘉瑜：所以現在在年底前有可能核定通過嗎？代表這些問題大部分都已經解決，就等核定通

過，對不對？

伍局長勝園：這個部分大概沒有辦法這樣講，我只能講目前的程序正在走。

高委員嘉瑜：好，之前我們關心汐東線跟東環段之間的東湖到舊宗的站到底要怎麼做？誰來做？如何一步到位？之前部長有承諾會儘量把施工期程能夠拉近，因為這樣才有辦法真的解決內湖交通問題，對汐東線或未來民汐線來講，也才能真的把捷運的功能發揮到最大，現在的狀況是怎麼樣？

伍局長勝園：民汐線臺北市段的部分，現在臺北市還沒提出來，所以這個部分還是要等臺北市提出來才有辦法跟汐東線做連結。

高委員嘉瑜：所以現在所謂汐東線延伸跟基隆捷運接軌的部分，當初整個規劃就是汐東線要跟東環段銜接，讓從基隆或汐止來的民眾，一方面可以轉到南港，一方面可以接東環段，然後銜接文湖、松山、信義、板南等其他的捷運線，才能讓汐東線發揮最大的效用。

伍局長勝園：一個路網的形成。

高委員嘉瑜：對，所以這是勢在必行，也一定要做。以現在汐東線的規劃來講，到了東湖之後，還要再去銜接其他路線，還要出站走捷運、空橋等等，距離 280 公尺，其實對民眾來講，會覺得轉乘效益比較辛苦，所以還是希望汐東線的規劃延伸到舊宗的部分能夠趕快進行。目前是由臺北市政府來做的話，如果汐東線核定之後，臺北市政府同步來做規劃東湖到舊宗這一段嗎？還是要等到東環段通過才會做呢？

伍局長勝園：東環段跟這段是沒有關係的，民汐線分二段，一個是所謂的汐東線，另外一部分就是臺北市的部分，臺北市境內還必須要臺北市提出來才行。

高委員嘉瑜：當初部長是說，他會要求臺北市政府在這段來協助；臺北市政府說，他們要等到民汐線的參數規劃完成之後，有參數來啟動可行性評估。所以現在要問的是，東湖到舊宗這段是不是應該要先做？跟汐東線同步來做？否則東環段做一個，汐東線做一個，那東湖到舊宗這段到底誰要做？什麼時候要做？

伍局長勝園：就路網來看，我們認為這一段應該趕快補上。

高委員嘉瑜：什麼時候要做？誰來做？目前沒有看到任何的規劃。

伍局長勝園：如果依照權責，照理講是臺北市政府。

高委員嘉瑜：所以現在的狀況是如何？

伍局長勝園：我們可能再找時間跟臺北市政府做協調，看那部分可不可以加速規劃。

高委員嘉瑜：好。另外，南港誠正國中前面有一個高鐵引道圍牆，我們有去辦過會勘，這個圍牆是高铁的引道，當初說底下是要做高铁的調度站，未來可能有北宜高铁等等，但問題是這道牆阻擋了整個南港展覽館及新富里，也就是影響南港這邊的民眾生活，還有誠正國中。其實對於學校及這邊的居民來講，未來誠正國中會做長照的 BOT 規劃，所以整個空間其實應該是開闊的。我們跟高铁、鐵道局當初有會勘，希望短期內圍牆能夠做美化，否則這個圍牆就橫亘在整條路上，其實感覺很像監獄一樣，好像民眾要搭捷運還要繞過這麼長的一道圍牆，中期當然希望能夠拆除，長期是希望能夠做綠地公園來銜接捷運站，目前交通部有沒有瞭解到這方面？有沒有

做一些相關的規劃？

伍局長勝園：剛剛講圍牆美化的部分，我們其實持續在跟台高公司做協調，因為現在這部分是屬於它在營運，我們也希望地方的意見能夠被採納，後續我們再繼續跟台高公司……

高委員嘉瑜：因為這邊未來周邊環境整個都會改善，現在這個圍牆擋在整個捷運站及幾乎是市中心的南港展覽館前面，然後在整個南港的發展上，你們說這裡未來要做高鐵軌道，其實是很不合時宜，現在也都地下化了，寸土寸金，所以你在這邊地上放著這個，而且已經閒置了一、二十年，對於居民、里長來講，都不能接受。所以也希望交通部能夠好好的思考這個部分，之前我們曾去會勘，之後我們也會持續的關心。

還有就是 Umaji 系統，我在 109 年 5 月時就曾經質詢過，當初花了 1.5 億元建置，當然後來只花了 7,900 萬元在前期，只是為什麼我們會特別關注這個呢？因為當初告訴我們這個 Umaji 就是要解決內湖的交通問題。當時交通部林佳龍部長還在的時候說，這個 Umaji 未來會試辦共乘媒合，然後未來內湖交通問題就可以透過 Umaji 來做整合，而且在你們的編列項目裡也編了一些共乘媒合的服務及經費，結果到現在這個 Umaji 無疾而終，本來告訴我們 2019 年會有第二代 Umaji 出來，也編列了 6,900 萬元預算；到現在 2022 年又說改成 Open API，就是要介接給其他平臺，所以這個系統就沒了，是這樣嗎？可以說明一下嗎？

陳次長彥伯：跟委員報告一下，當時這樣的 Umaji 就是在這裡提到的，其實我們是希望打造出一個……

高委員嘉瑜：平臺嘛！就是交通服務等各方面的整合。

陳次長彥伯：plus 的平臺，所以才會有這樣的計畫，最後變成一個 Open API，是希望讓這樣的平臺、資料庫可以讓各單位來介接使用，所以才會轉型成 Open API 的方式。

高委員嘉瑜：如果要資料共享，根本不需要花 7,900 萬元加 6,728 萬元啊！花了一億多元，只是要做資料共享的介接，根本這個錢是丟到水裡，更重要的是你們當初在內湖辦媒合的時候，告訴我們有找遠傳電信、臺北市政府、內科發展協會來洽談，監委也說應該小範圍試辦這些交通媒合，所以到底有沒有在內湖試辦過？你們也有做過問卷，結果呢？

陳次長彥伯：這個部分我再請……

高委員嘉瑜：你們也有找遠傳電信調查，內科通勤族有 7 成以上願意在上下班時間使用共乘機制，符合區域、上班通勤、短程性質，這樣感覺對於解決內湖的交通問題是一個很大的幫助，所以當初我們對於這個 app 是非常期待的。結果騙了我們 5 年之後，到現在告訴我們變成 Open API，讓大家介接，共乘什麼的全部都沒了，所以結果是什麼？

陳次長彥伯：委員，我回去以後請相關負責單位將相關辦理情形及後續成果的書面資料提供給委員參考，好不好？

高委員嘉瑜：所以解決內湖交通問題的捷運東環段，就是剛才所講的汐東線銜接到舊宗的部分，目前沒有任何計畫，也沒有任何單位來做，當初部長承諾我會督促臺北市政府來做。

另外是 Umaji 的 app，當初有承諾我們會做媒合共乘，我覺得這個很好，所以我們支持，結果到現在沒了，一億多元丟到水裡，也沒有媒合、也沒有共乘，這個 app 也沒了，而且還有找遠傳

電信合作進行試辦，最後竟然沒有了，所以交通部到底有沒有要推動共乘媒合這件事情？現在變成 Open API，會有人來做嗎？誰來做？

陳次長彥伯：跟委員報告，共乘這樣的理念，交通部會持續來推動。至於 Open API 本來就是……

高委員嘉瑜：你已經花了一億多元，沒有推動的成果，那麼這一億多元的經費到底能夠得到什麼？

陳次長彥伯：一個 open 的 API 本身就是希望民間業者或是有興趣的人來做，所以最主要是我們建構一個平台……

高委員嘉瑜：這個民間就可以做了，不需要政府來做啊！你花了一億多元做 Open API，希望民間協助做預約共乘，但這個民間就有在做了，他們要賺錢所以會做。但政府如何透過一個公共平台來協助？尤其我們內湖是交通最擁擠、上班族最多，而且是小區域，這是最容易試辦、最容易展現你們成果的地方，都做不起來了，還有哪個地方需要這種共乘的 app 呢？現在最需要的就是內湖啊！所以當初你說要做這個 app 時，我都等著看你的成果。請問除了內湖之外，你還想到哪裡需要這個共乘 app 來解決交通問題？

陳次長彥伯：我想我們事後把 Umaji 或 Open API 後續相關成果提供給委員參考。

高委員嘉瑜：我們期待的是你當初承諾所謂的共乘媒合 app 或是如何協助解決內湖交通的方式，你們可以拿出來，好不好？謝謝主席、謝謝次長。

陳次長彥伯：好，謝謝委員。

主席：接下來登記發言的邱委員志偉、廖委員婉汝、賴委員瑞隆、林委員思銘、王委員美惠及何委員欣純均不在場。

今日登記質詢的委員均已發言完畢，本次會議作如下決定：一、報告及詢答完畢。二、委員許淑華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三、委員於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書面資料或未及答復部分，請交通部及其他相關機關儘速以書面答復。

委員許淑華書面質詢：

政府的觀光資源投入和政策方向都影響整體觀光產業，行政院院會中通過「該院組織改造的組織調整相關修法草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表示，為了凝聚各界共識，穩健推動組改作業，行政院組織調整作業均採「分批立法、分階段施行」原則進行。分別將該院「農業委員會」改制為「農業部」、「環保署」改制為「環境部」，「原子能委員會」則改制為獨立機關「核能安全委員會」，「交通部觀光局」改制為「觀光署」等，送請立法院修法，總統公布後實施。觀光局若早日升格，即可全面性找出並強化台灣的觀光價值，我國觀光坐擁優勢卻始終無法善加利用，以自然資源價值來說，台灣存在多樣自然生態環境，以及具有多元豐富地理景觀資產，但相對環境生態教育不足，國人普遍欠缺環境保護意識，商業發展和環境保護彼此競爭，地理遊覽也面臨到基礎設施破舊或相對不足的問題，交通部應積極檢討並加快行政作業流程。

交通部訂定 2021 年為台灣自行車旅遊年，而自行車近幾年為我國相當流行的交通載具，國內 12 歲以上民眾中，每週均會騎（即經常騎）自行車人口比率為 24.2%（約 511 萬人），若含每月騎自行車者，則比率提升至 35.1%。在家戶統計方面，國內平均每 2 戶就有 1 戶擁有自行車，家戶普及率為 54.1%。在政府大力提倡自行車活動的同時，對於騎乘自行車安全似乎沒有同步強

化，據 107 年統計，國內造成人員傷亡的自行車事故已多達近萬件，去年統計與 100 年 5,219 件相較，8 年成長率超過 80%，期間更有 866 人因此葬送了寶貴的生命，而 107 年 A1+A2 的自行車事故（全國造成人員當場或 24 小時內死亡，以及人員受傷或 24 小時後死亡），共計有 9,464 件，比 100 年全國累計 5,219 件自行車事故，增加了 4,245 件，成長率高達 81%。而 109 年 1-6 月自行車肇事 5,428 件，較上年同期增加了 7.70%，同期騎自行車死傷者 9,454 人占總死傷人數之 4.07%，可見自行車的肇事率不斷上升。另 107 年自行車事故傷亡人數「70 歲以上」占 23.89% 最多，「未滿 18 歲」占 21.25% 次之。每 10 萬人口發生騎自行車死傷人數為 40.07 人，以「70 歲以上」100.25 人死傷率最高。顯示老年及青少年族群騎乘自行車傷亡率較高，意外時段又以 7-8 點、17-18 點傷亡人數達到高峰值，可見容易傷亡的使用族群應該是通勤學生、老年人為主，而且這兩個族群移動距離都較短且路線固定，應該特別加強交通安全宣導，或思考如何運用智慧運輸計畫與地方政府配合，降低肇事率。

根據交通部 106 年「自行車使用狀況調查」報告，民眾騎乘自行車主要以「休閒、運動」比例最高，占 42.2%。因此，周末單車休閒運動盛行，相較於平日短程通勤，周末則包含「長時間」、「高強度」和「租賃車輛」等複合騎乘行為，騎士恐因路況環境不熟悉、租賃車輛不熟悉使用、騎乘操控不當等，導致在周末 8-15 時平均傷亡人數較高，交通部應與地方政府合作，請租賃業者加強宣導，包含使用方法、騎乘路線等，並結合地方政府的觀光計畫（例如觀光手冊等），達到加強深度旅遊的效果。

主席：現在散會。

散會（13 時 34 分）

本期委員發言紀錄索引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內政委員會第4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大陸委員會主任委員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董事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頁次：1 - 70)

發 言 者	林文瑞（主席）、羅美玲、湯蕙禎、伍麗華 Saidhai Tahovecahe、 鄭天財 Sra Kacaw、李德維、賴香伶、王美惠、鄭麗文、張宏陸、管碧玲、 陳玉珍、吳琪銘、莊瑞雄、李貴敏、孔文吉、江啟臣、游毓蘭、陳椒華、高嘉瑜、 廖婉汝、翁重鈞、陳明文、賴惠員
-------	--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第3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國家安全局局長陳明通率相關情報機關首長提出「國家情報工作暨國家安全局業務報告」，
並備質詢 (頁次：71 - 120)

發 言 者	王定宇（主席）、吳斯懷、溫玉霞、邱臣遠、江啟臣、林靜儀、馬文君、何志偉、 廖婉汝、林淑芬、曾銘宗、賴士葆、游毓蘭、邱志偉、陳以信、李貴敏、陳椒華、 孔文吉、洪孟楷、楊瓊瓔、趙天麟、蔡適應、陳明文
-------	---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財政委員會第5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審計部陳審計長瑞敏、行政院主計總處朱主計長澤民、衛生福利部薛部長瑞元率疾病管制署署長及食品藥物管理署署長、經濟部王部長美花就「COVID-19疫苗及冷鏈之購買、廠牌、價格、劑量、施打及相關預算執行情形與效益」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頁次：121 - 186）

發 言 者	費鴻泰（主席）、林德福、吳秉叡、賴士葆、沈發惠、李貴敏、郭國文、鍾佳濱、林楚茵、張其祿、高嘉瑜、管碧玲、曾銘宗、陳椒華、洪孟楷、呂玉玲、蔡壁如、游毓蘭、余 天、羅明才、楊瓊瓔、邱臣遠
-------	---

邀請經濟部部長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

(頁次：187 - 246)

發 言 者	賴瑞隆（主席）、陳亭妃、林岱樺、邱議瑩、楊瓊瓔、高虹安、蘇治芬、謝衣鳳、 邱顯智、孔文吉、蘇震清、陳明文、邱志偉、呂玉玲、李貴敏、 鄭天財 Sra Kacaw、廖婉汝、何欣純、陳椒華、洪孟楷、張其祿、陳超明、 邱臣遠、江啟臣
-------	---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經濟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一、邀請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列席報告業務概況，並備質詢；二、審查112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關於公平交易委員會單位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非營業部分關於公平交易委員會主管：反托拉斯基金
(頁次：247 - 284)

發 言 者 賴瑞隆（主席）、林岱樺、邱議瑩、楊瓊瓔、呂玉玲、邱顯智、蘇治芬、邱志偉、謝衣鳳、陳明文、陳椒華、蘇震清、陳超明、高虹安、陳亭妃、張其祿

一、邀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就「鏡電視設置爭議對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獨立公正性之影響」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二、邀請數位發展部部長、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主任委員就「電信事業使用頻率之總頻寬配額公平性及電視台頻道整體規劃方針」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285 - 384)

發 言 者	魯明哲（主席）、曾銘宗、賴士葆、鄭麗文、李德維、謝衣鳳、李昆澤、傅崐萁、邱顯智、陳椒華、王婉諭、洪孟楷、趙正宇、許智傑、陳素月、林俊憲、劉世芳、劉權豪、蔡易餘、林德福、萬美玲、邱臣遠、游毓蘭、蔡壁如、林靜儀、孔文吉、許淑華、鄭正鈐、陳秀寶、李貴敏、林楚茵、楊瓊瓊、高虹安、張其祿
-------	---

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交通委員會第2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邀請交通部部長、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主任委員、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內政部、教育部、經濟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就「918震災災損情況、重建規劃、補助方式及觀光產業振興」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 (頁次：385 - 458)

發 言 者	魯明哲（主席）、李昆澤、林俊憲、趙正宇、陳椒華、許智傑、傅崐萁、陳素月、劉世芳、洪孟楷、孔文吉、鄭天財 Sra Kacaw、游毓蘭、邱臣遠、江啟臣、賴香伶、伍麗華 Saidhai · Tahovecahe、劉權豪、邱顯智、蔡易餘、張其祿、高嘉瑜、許淑華
-------	--

本期冊別	全一冊
本期期數	5061
出版日期	中華民國 111 年 11 月 1 日 (星期二)
發行	立法院公報處
地址	臺北市中山南路一號
電話	(02)23585127 (02)23585858 轉 1367、1389
網址	http://lci.ly.gov.tw